

KD
E50.23:
43

GOVT DO

ADVANCED READER IN CHINESE HISTORY

Grace Wan & Wallace Johnson

C947555



UNIVERSITY OF KANSAS HUMANISTIC STUDIES, 43

University of Kansas Publications
Humanistic Studies, 43

The research reported herein was performed pursuant to a contract with the U.S. Department of Health, Education, and Welfare, Office of Education, Institute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under Public Law 85-864, Title VI, Section 602 as amended.

U.S. DEPARTMENT OF HEALTH, EDUCATION, AND WELFARE

Office of Education
Institute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PRINTED BY THE UNIVERSITY OF KANSAS PRINTING SERVICE.

AN ADVANCED READER IN CHINESE HISTORY

Grace Wan and Wallace Johnson

With the assistance of Vivian Chang,
Christopher Chi and Eva King

Lawrence: University of Kansas Publications, 1973

Preface

My experience in teaching the Chinese language has led me to feel the need for a textbook which would prepare the student to read books and articles on Chinese history independently; that is to say, a textbook that would enable the student to go beyond simplified material glossed in English and to escape dependence on Chinese-English dictionaries. Such a book has to overcome two principal obstacles. The student must become familiar with the different prose styles used by modern Chinese historians, and he must likewise become accustomed to definitions given in Chinese—an essential if he is to use dictionaries written in the Chinese language.

Many persons have had a share in compiling this book. The responsibility for the attempt to divide modern historical prose styles into levels according to grammatical complexity and the decision to use Chinese to define new words and phrases lies with me. I directed the work during the first year and selected the contents of the lessons; Professor Grace Wan was in charge during the second year. Professor Wan also wrote most of the biographies and suggested the index and the charts. The assistants were Vivian Chang, Christopher Chi, and Eva King, who did the initial reading of all the lessons, picked out the new vocabulary, and wrote the definitions for the glossaries. Professor Richard L. Spear kindly served as *pro forma* director of the project while I was on leave of absence during the second year.

WALLACE JOHNSON
Project Director

Introduction

This book offers three main features. It contains a graded selection of writings on Chinese history by some of the best modern Chinese historians. Secondly, all new words and phrases encountered in the lessons are defined in Chinese, so that the reader becomes accustomed to the use of dictionaries written in the Chinese language. Lastly, a series of questions is appended to each lesson, which it is hoped will lead the student to use his knowledge of Chinese to discuss the leading points presented in the lessons.

The sixteen lessons in this reader consist of journal articles and selections from books on Chinese history. The lessons are divided into four groups—each of four articles or selections—concerned respectively with pre-Han China, the Han through the T'ang dynasties, the Sung through the Ming dynasties, and the Ch'ing dynasty to the present day.

All the lessons are written in modern Chinese, but they present several prose styles of differing complexity. The first lesson in each of the four groups is written in a relatively simple style which closely resembles that of the spoken language. Then follow two lessons in ascending order of difficulty which use the somewhat more complex grammatical constructions most often found in modern historical writing. The last lesson in each group confronts the student with a complicated style which approaches that of classical Chinese in difficulty but which is still favored by some scholars. Thus in each group of lessons the student progresses from the easiest to the most difficult level of modern historical writing.

Each lesson has five parts: a short biography of the author, a précis of the lesson, the lesson itself, a glossary of unknown words and phrases, and questions about the lesson. The text of each lesson is approximately ten pages long. No changes in either vocabulary or grammar have been made to reduce the difficulty for the reader. Explanation of the grammatical problems encountered in the lessons is left to the individual teacher, but it is hoped that such explanations will be given in Chinese so far as possible.

English is used in this reader only for certain proper nouns which could not otherwise be understood. The glossaries for the lessons assume that the student knows the approximately 1,200 single characters and 7,000 compounds introduced in the series of texts authored by John DeFrancis and published by Yale University Press.¹ This basic Chinese vocabulary is used to define the new words and phrases contained in the present reader. The biographies, précis,

¹ This basic group of characters and phrases has probably been learned by anyone who has used a comparable series of textbooks. But students who have used other textbooks might find the *Index Volume* of the DeFrancis series helpful.

and questions are also written using the vocabulary and grammar learned through the DeFrancis series.

Vocabulary items are defined in the glossaries only on first occurrence, but there is also a complete index in the back of the reader. Since the level of prose given in this reader is that normally used by scholars, it is recommended that the student master the vocabulary of the lessons. Of course, many specialized words and proper nouns may be ignored, but the proper way to learn vocabulary is through its occurrence in a variety of contexts rather than through memorization in isolation.

The forms of definition and the guide to pronunciations used in this reader are those of the *Gwoyeu tsyrdean* (Shanghai: Commercial Press, 1937); a table of the syllabary with the English equivalents is included in the present volume. This is the best dictionary of modern Chinese currently available, and the first that a student should learn to use. A valuable introduction to its use is Grace Wan's *A Guide to the Gwoyeu tsyrdean* (Taipei: Ch'eng-wen Book Co., 1971).

Some of the lessons use simplified characters. The standard forms of these characters are given in the glossary as well as in a list at the back of the book. The lessons also unavoidably contain quotations written in classical Chinese. The vocabulary of these quotations is given in modern Chinese and where necessary the whole quotation is paraphrased in modern Chinese.

Within the limits of selection this reader tries to present a wide range of viewpoints, from that of the classicist, Ch'i Ssu-ho, to that of the revolutionary, Mao Tse-tung. Having reached this level of reading and discussing mature work written in the Chinese language the student can justifiably feel that his many hours of study have proved worthwhile.

CONTENTS

Preface	v
Introduction	vii
Lesson 1 中國上古史研究課第二學期講義序目	顧頡剛 1
Lesson 2 中國社會的歷史的發展階段	郭沫若 15
Lesson 3 春秋戰國時代的城市	李亞農 27
Lesson 4 封建制度之崩壞與儒家與墨家法家之爭論	齊思和 39
Lesson 5 泰漢時期之中國文化	勞幹 57
Lesson 6 唐的統一與初唐政治	傅樂成 75
Lesson 7 唐代文化約論	嚴耕望 91
Lesson 8 部曲沿革略攷	楊中一 113
Lesson 9 論成吉思汗	韓儒林 137
Lesson 10 論元末農民起義的發展蛻變及其在歷史上 所起的進步作用	王崇武 157
Lesson 11 略論宋代地方官學和私學的消長	劉子健 171
Lesson 12 宋代南方虛市	全漢昇 189
Lesson 13 毛澤東思想開辟了中國歷史科學发展的道 路	鄧拓 203
Lesson 14 清廷辦理外交之機關與手續	張忠綏 223
Lesson 15 戊戌政變時反變法人物之政治思想	陳鑒 241
Lesson 16 道統與治統	錢穆 261
Syllabary Chart	274
Simplified Character Chart	276
Historical Chart	278
Index	279

第一課 中國上古史研究課第二學期講義序目

顧頡剛

作者小傳 (1895-) 生於蘇州就讀於北京大學。為關於中國古代歷史的一位傑出學者。與胡適

傅斯年、錢穆等有名學者共同研究許多中國古史上和哲學上之問題，把關於這些問題之文章及信件集為古史辨。此外，他還編有禹貢是一種關於中國地理歷史的雜誌，同時著有秦始皇帝，⁵
和秦漢的方士與儒生，並與其他學者合著中國上古史演義，其著作亦見于史林雜誌。關於他的傳記可見 Howard L. Boorman, Biographical Dictionary of Republican China, II, 245-247.

古史辨簡介 古史辨共七冊（上海，1926-1941）是一套最近重印的，關於中國漢以前與漢代國學文章的書，表現近代最好的中國學者治學精神。第一、二、三冊和第五冊為顧頡剛所編，第四冊和第六冊由羅根澤所編，第七冊則為呂思勉和董書業所編，其內容包括不一，討論的範圍從儒家¹⁰
之經學到五行說之來源。顧頡剛在第一冊自序中有自傳，已譯為英文。

這一學期所講的，乃是我們的古史中的一個最大的癥結。這個癥結自從發生以來，大家莫名其妙地在信奉：就是對它懷疑的人想要攻擊它，也因各方面的材料都給弄亂了，尋不到一個頭緒，無法下手。攻擊既不可能，¹⁵
於是編起古史來，雖明知它是荒謬，也不得不依聲學舌，照鈔一遍。

一方面，又因帝統即是道統，而道統是國性國本之所繫，所以這一個系統就成了國家的功令、倫理的中心，有不信的就是離經畔道，該在誅滅之列。因此，即使有人能想出方法去解開這個癥結，但在專制時代也是不敢做的。

20

因為有這兩個原因，所以從王莽時代直到清代，這一千八百年之中，這個破綻甚多的系統卻能安穩地維持下去，統一所有的歷史書。

不幸清代是一個整理古文籍的時代，什麼古書都要研究，把它們的本子問題弄得一天比一天清楚。這樣一幹，許多偽書及真書中竄偽的部分就露出馬腳來了。書籍的著作時代既成了學術界中的重大問題，則書籍²⁵
裏邊紀載的古代史事自然聯帶發生了問題。到了十八世紀之末，崔東壁先生（述）便把戰國以上的書和戰國以下的書分成兩組，作比較的研究。結果，他指出戰國以下的書裏所述的古代史事的無數誤謬，說明它們自覺地或不自覺地造偽的方式。他做了一部考信錄，對於古史作澈底的考究，去其妄而存其真。他的考信的工具是孔子的經，因為這些書出得早，保存的原來樣子多。³⁰
凡不合於經的，既為百家雜說，不該信它。但是經中所記的古史本不很多，如何能把百家雜說一一量度了呢？所以他又收取了次一等的材料進去，即是解釋經書的傳記和羽翼經書的諸子。他這個工作做了四十年，把東周以上的歷史完全審查過了。這是一次大清理，自從有了這個癥結之後所不曾有

過的清理。

可是，我們在這半年中所講的癥結，是經學極昌盛的時代所發生的，故這些病菌蔓延在百家雜說裏的遠不及其蔓延在經和傳記裏的多。崔先生是信經的，經以外是信傳記的，所以這個系統雖被他打了幾拳，但沒有中5著要害，仍無礙其生存。

又過了一百年，到十九世紀之末，康長素先生（有為）起來，大膽作新學偽經考，把經傳中的一部分也排除出去。這纔鞭辟入裏，打碎了這個系統。這固然是他的成功，但若沒有他以前的一班漢學家和今文學家專力把漢代經學的派別一一理清，把久已忘記了的今古文問題重新提起，則他也不能獲10得這個大發見。原來漢代的經學因發生時代的先後，及其發生時代的社會需要，分為今文和古文兩大宗。今文方面，本來沒有統一過。古文一派，則在劉歆的學術和王莽的政治的指導之下，自成為一個系統以與原有的經學為敵；這原有的經學就易名為今文。古文一派為適應時勢的需要及攻擊今文15家起見，不但自有其經說，亦且自有其經書。這些經書比了今文家的，除了文字異同之外，又往往有所增益，這就是他們的偽作品。康先生既特為一書，闡明此義，於是往常看一切經傳同在孔子的意旨下的，到這時便發生了大問題。而崔先生所謂「考信於六藝」的考信錄中所收的材料是否為真正的信史，自然15也發生了問題了。

康先生告訴我們，在今文家的歷史裏，五帝只是黃帝、顓頊、帝嚳、虞、20舜，沒有少皞。在古文家的歷史裏，顓頊之上添出了一個少皞，又把伏羲、神農一起收入，使得這個系統裏有八個人，可以分作三皇五帝，來證實古文家的偽經周禮裏的三皇五帝。這個假設，雖由我們看來還有不盡然的地方，但已足以制世經和月令的死命了。

康先生奔走政治，對於新學偽經的研究工作沒有繼續做下去。於是又有另一個崔先生—崔禪甫先生（適）出來，根據了他的學說作精密的研究，著成了一部春秋復始和一部史記探源。

春秋復始的宗旨，是在撇去古文的春秋學（穀梁傳、左傳）而回復到原始的春秋學（公羊傳）。他的建設的部分是否得到孔子作春秋的本意，我們不必討論，但他的破壞的部分，把左傳中少皞的記載，社稷五祀的記載，以及漢30為堯後的記載，都以新莽時代的需要把它解釋明白，實在是使後來研究古史的人對於這些古史的來源有較深澈的瞭解。

史記探源的作意也和上書一樣，是要探求史記未被竄亂時的原始面目的。原來史記是一部研協六經異傳，整齊百家雜語的書，古代的書籍差不多都包括在裏邊，它又是作在未有古文學派之時，保存今文經說最多。

古文家既造了許多偽書，又出了許多新主張，當然與史記所載的不合，所以他們連史記也要改動。崔先生這一部書，分析出史記中含有今文義的及古文義的材料，以今文義的為其原始的文字，古文義的為其增竄的文字。他在全書之前作了一卷序證，立了幾個分析的標準。標準中的一個是終始五德。⁵他說，這是劉歆欲明新之代漢，迫於皇天威命，非人力所能辭讓，所以造出來的。¹⁰他把世經的系統排給我們看，說：如果不插入少皞，則漢不能為火德的堯的後代，新不能為土德的舜的後代，而漢新也不便重演堯舜的禪讓。這個解釋實在比了康先生的增入少皞為要補足三皇五帝之說精密多了，因為從伏羲到舜為三皇五帝，這是後人的解釋。劉歆方且以伏羲至顓頊為五帝呢。但崔先生說終始五德之說為劉歆所造，託之鄒衍我也不以為然。如果五德說為向來所無，則新創此說之時必不能驟然博得多數民衆的信仰，且亦不當有許多衝突的五德的歷史記載。現在王莽以前的五德記載既這樣多，而王莽時的五德系統和鄒衍的五德系統又根本不同，可見這是冒牌的而不是創作的。¹⁵

他們這些著作，都是在歷史界裏起革命的，論理應當使通俗的歷史大大地改觀。何以這三位先生倡導了一百餘年，我們的歷史系統還是王莽的歷史系統，不但通俗的歷史書未改，即學者們也不大理會呢？說是社會上不知道吧，新學偽經考已刻了七次版子，考信錄也有五種版子，史記探源也有兩種版子，其鉛印的一種已三版；這種書實在是很普及的了；偽經考且因焚禁三次之故而使人更注意了。說是他們的學說不足信吧，卻也沒有人起來作大規模的反攻，除了錢賓四先生（穆）新近作了一篇劉向歆父子年譜之外（此文列入燕京學報第七期，將出版。）²⁰

那麼，這是什麼緣故呢？依我猜想，可分為三種原因。

其一，這幾十年中，我國內憂外患，紛至沓來，人民憔悴，失其有生之樂。又為生活壓迫，只有亂忙，學問的事簡直談不到。所以這種很可以有為的歷史問題，雖經先輩鼓吹，但大家為環境所限，只能知道他們有這一回事而已，不能自己起來繼續努力。（這是一切學問所公有的苦痛，古史學當然不能成為例外。）²⁵

其二，他們提出的問題，幾乎牽涉全部的經學和史學。假使我們不能知道這些歷史上的問題在當時如何一點一滴地積成，到後來如何一點一滴地拆散的歷史，則我們對於他們的結論將無法明瞭。不幸他們的書既不能通俗化，又不能能系統化。而今古文的問題又太複雜，使得初學的人摸不著一個頭路。大家看著他們的書，只知道他們在創立一種新學說，他們要如何如何而已，實際上不易得到很深的刺戟，引起跟著他們工作的興趣。

其三，他們的治學，究竟不能脫離舊觀念，既要昌明孔學，又要通經

致用。考信錄一書固然不少客觀的研究，但也不少主觀甚重的衛道議論。凡是關於聖人的記載，說聖人壞的大都認為偽，反之則大都認為真，這不夠清亂事實嗎？古文家的經文固然是偽，但他們的經說出在今文家之後，當然有勝過今文家的地方。而且從我們看來，今文經說不過是西漢前期的經師所說的話而已，與孔子不見得能發生密切的關係。但康崔諸先生則先已認定自己是今文家，凡今古文經義有不合的，必揚今而抑古。甚而至於春秋時的歷史，凡左傳與公羊傳違異的，亦以公羊為信史而以左氏為謬說。其實他們既說國語為左傳的前身，則左傳的記事出於古文家之前，原不當因它為古文家改編之故，使它蒙了古文之名而與今文對壘。在這種地方，很可使人懷疑為門戶之爭而非真理之爭。又康先生是作政治運動，鼓吹變法的人，所以人家看他的書往往以為是他當作運動的工具用的；現在變法運動既停，就成了過時貨了。

然而這三種原因，在我們大致都可避免。

第一，在這終年戰爭的國家之中，我們還能不罹烽鏑，不受凍餒，在學校裏研究歷史，真可算得天之倖民。如果我們不起來繼續努力，還有什麼人幹？

第二，我們固然程度不深，不能在短時間內有超越他們的成績，但把他們的學說通俗化，系統化，使得後來研究歷史的人容易摸出一個頭路來，這是可以的。我們且得做了這步工夫再說。

第三，從前人治學的最大希望是為承接道統，古文家所以造偽經者為此，清代的今文家所以排作偽經者也為此。但時至今日，孔子的勢力已遠不如前了，我們可以打破這種求正統的觀念而易以求真實的觀念了。

因為這個緣故，所以我在這半年中編了這一份講義。

想起我自己對於這方面的研究的經過，也值得一說。當民國五年，崔禪甫先生初到北京大學時，我即上他的春秋公羊學一課。那時大學裏不行選科制，所以這一課在必修。我先前已受了章太炎先生（炳麟）的影響，深信古文家得經學之真，今文家多妖妄之說。後來購讀了新學偽經考，雖也知道今文家自有其立足點，古文家亦有不可信處，只因先入為主，仍不能改變我的薄今文而重古文的觀念。及至上了崔先生的課，他把春秋復始和史記探源一張張發給我們，我纔領會了一個大概，因為今文學的代表著作是公羊傳及春秋繁露，故我開始點讀。不幸讀的結果，這些漢人的迂謬的見解已非我們的頭腦所能容受了，看了只有頭痛，故對於崔先生的課並無好感。那時的見解，似乎以為我既不想作今文家，就不必理會這些。

在大學畢業之後，始見錢玄同先生。他屢屢提起今古文問題，並

以為古文是假的，今文是口說流傳而失其真的。他以為今文家與古文家的說話，都是一半對，一半不對；不對的是他們自己的創造，對的是他們對於敵方的攻擊。所以我們要用了今文家的話來看古文家，用了古文家的話來看今文家。如此，他們的真相就會給我們弄明白。我聽了這番話後，眼前一亮，知道倘使不用了信仰的態度去看而用了研究的態度去看，則這種迂謬的和偽造的東西，我們正可利用了它們而認識它們的時代背景。⁵

我雖有如此存想，但今古文的問題究竟太複雜了，單看幾部近于目錄學的書，如今古學考、新學偽經考等，是不會對於這個問題有澈底的瞭解的。但是要一部經，一部經去研究，又苦於沒有這個功夫。

自從在廈門和廣州的兩個大學裏擔任了尚書和春秋兩課，聚集了許多材料，我方纔對於今古文問題有較深的認識。我知道我們一講到古代學術，即離不了漢學，因為現在所有的古書都是經過漢代人的筆削的；而一研究漢學，今古文就是一個最大的關鍵，因為古文學發生時曾把所有的學問從頭整理一過，如果我們不把今古文的材料分清，則未有不以古文學家整理的結果認作當初的原狀的，於是就受了他們的欺騙了。¹⁰

在廣州時，又曾任上古史一課，我始把上古史的材料作系統的收集。（以前，我雖有志研究古史，但只希望作小問題的研究，並不曾想建立一個大系統而把所有的材料收來，作為說明此系統之用。）我便把康先生辨少皞的話鈔了出來，以崔先生論終始五德的話校之，更以其他的古史系統證之，始確知世經和月令的古史系統只是王莽的古史系統，這個系統是為他受禪的張本的。²⁰它的原理在五德說；而五德說從史記封禪畫和漢書紀志看，則其在秦漢間的變遷之跡歷歷可按。我有意澈底的研究五德說了，可是時間不能許我。

自從去年秋後到了本校，始得郤去數年來的無聊生活而一意研究上古史。去年既講完了子學時代的材料，今年將接講經學時代了，即想對於王莽時的五德說下些功夫。本講義世經一章，即是在寒假中寫的。開學之後，一方面接寫月令諸章，一方面為清華學報作五德終始說下的政治和歷史一文，即把講義之文放大。自開學起到現在，已近四個月，這篇論文只寫得一半，但已把清華學報占了三分之二，不得不停止了。我非常的欣幸，這半年中竟給我專心研究了這一個古史的中心的題目！³⁰

講義編在前，論文作在後，講義所說當然發現了許多錯誤之處。待論文出版時，再給諸君訂正吧。

這一學期的講義，我也知道太沉悶，太單調，不及去年講諸子時的有趣味。可是，漢的時代根本是個沉悶單調的時代呵！我們如果要把現在

成為常識的古史的來歷弄明白，那麼，這種討厭的東西實在有親手去檢視一次的必要。

曾有一位同學對我說：

有了科學，就不該有迷信；研究科學，就不必研究迷信，因為它是無根據的妄誕的一件東西，我們枉費了精力去研究它幹嗎！
就如世經，完全是迷信的一個代表，它的主要點是依據著什麼五德五行，相勝相生的把戲而出的。我們要去研究它，證實它，批駁它，的確是一樁徒勞而無益的事情！經過我們研究以後的它，早已被我們證實出假來了：更經過許多名人，如崔述、崔適、
康有為等，駁得劉歆走頭不是路了！可是他們的結果是零加一等於一，零乘一等於一，怕的是零減一而得出貳來了呢！那本來是無關重要的。

這位同學的意思是很好，可惜他對於常識和學問的分別沒有想清楚。凡是科學家所考定的真的事實，一般人應當都明白的，叫做常識。無論什麼好的壞的，真的假的，對於這一大堆材料，認定了一個目標，畫出了一個範圍，而加以研究的，叫做學問。中國的上古史，有那些是真的，我們應當信它，這是常識範圍內的事。中國的上古史，究竟有多少真的，有多少假的，又有多少真假未分清的，我們應當研究它，這是學問範圍內的事。所以有了科學，就不該有迷信，這就常識而言，很說得通；研究科學，就不必研究迷信，這就學問而言，則很說不通。為什麼？迷信是一件東西，也是在科學家應當研究的範圍之內的。所以扶乩，巫祝，卜筮，星相，雖應由政府下令禁止，但心理學家還要收集了這種材料去研究變態心理學。上古時代的各種生活儀式，在文明種族間早失去了，但社會學家還要到野蠻民族中去搜求了而研究古代社會。難道他們有嗜痂之癖，幹這種不值得幹的事嗎？不，這正因學問的目的在求知，與常識的目的在致用的有別：我們在學問上本來只當問然不然，不當問善不善呵！

而且，世經的基礎建築于迷信上，這是我們的話，一般人正以為這是真歷史呢。試看去年商務印書館的中學本國史教科書因不載三皇五帝而被禁，北平某文化機關的圖書館，主其事者不許購入崔東壁遺書，可見這種迷信的勢力還是很大。我們就是退一百步，說我們研究學問的目的不在求知而在致用，試問我們還是一聲不響，讓人家去迷信世經的歷史系統好呢？還是繼續了崔康諸先生的脚步而前進，使得一般人的常識因此而改變，不去迷信世經的系統為好呢？如果說是後者好，那麼，研究的事怎可說是徒勞無益。

並且，這種五德五行，相勝相生的把戲對於上古史固然是假的，對於漢代的史還是真的。漢代的社會是一個以陰陽五行為中心思想的社會，

這種把戲就是那個社會的真實產物。試問我們要研究漢代思想及其在上古史上所發生的影響，我們能不理會這套把戲嗎？這正如卜筮星相者所講的話固然是假話，但他們自己的生活卻是真正的生活，他們的假話就是他們的真生活的反映（如何可以騙得人相信，如何可以多騙取金錢，如何可以安度他自己的生活…）。他們也是社會上的一部分，我們如果作社會調查，對於這種⁵真生活不當去調查清楚嗎？

至于零加一得一，零減一得負，這種方式也不適用於偽古史的研究上。為什麼呢？因為古史若是本來真有的，給偽史弄糊塗了，這就成為一正一負，照代數的方式，正負相加，應當得負；現在我們把這些偽史清了出去，就恢復了原有的正數了。如其古史本來沒有，偽史憑空結構，這本是負數；我們¹⁰把它駁倒了，照代數的方式，兩負即為一正了。荀子說：「信，信也；疑，疑也。」就是這個道理。

以上的話不但是與這位同學責善，也是希望消除一般人的誤解，因為在這科學落伍的中國，做研究工作的人太少，一般人得不到觀感，這種誤解是最容易發生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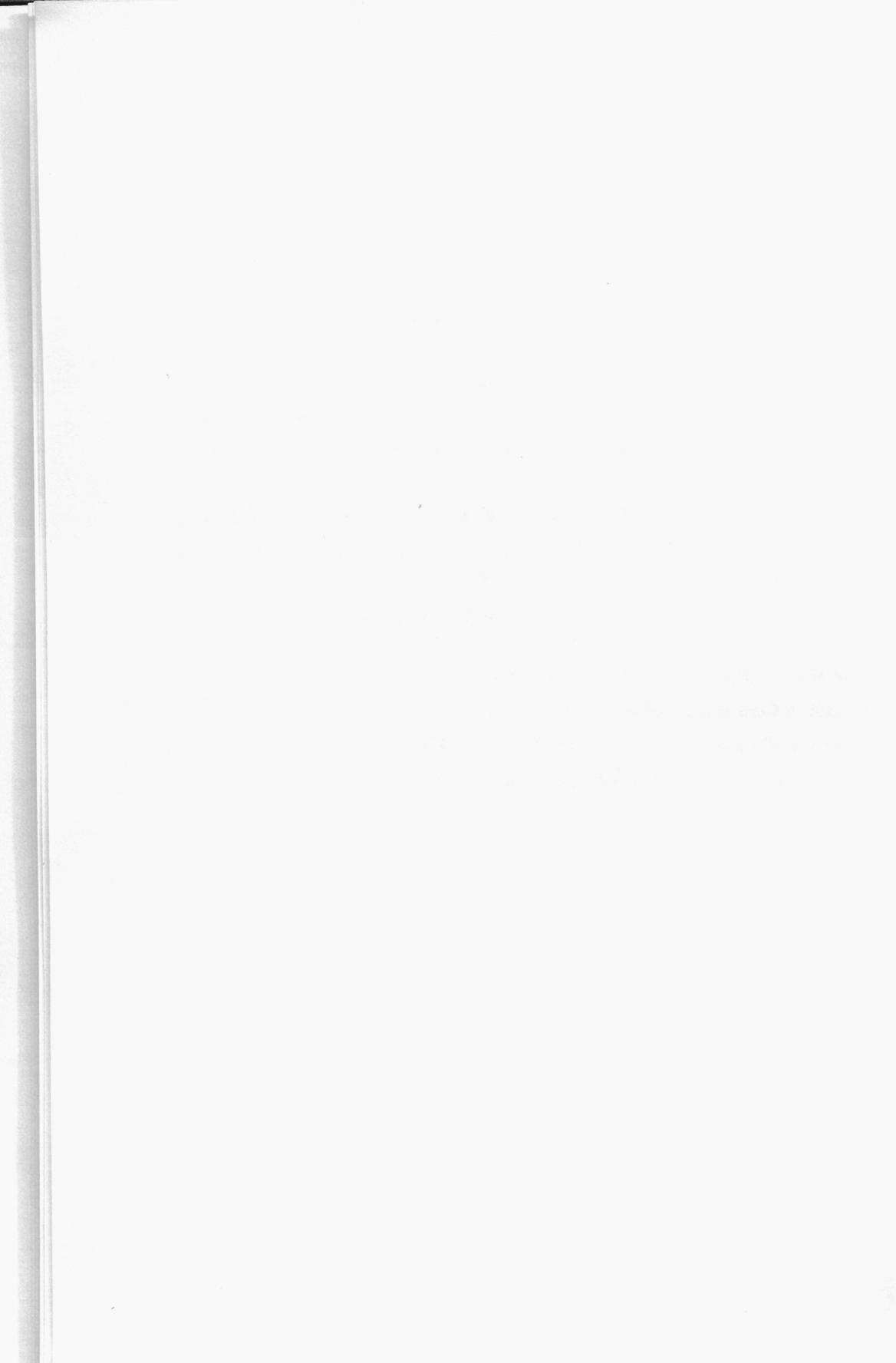
15

顧頡剛。十九、六、五，于燕京大學。

討論問題：

- 一、說說作者編這份講義的源起。
- 二、討論史記對上古史的看法。
- 三、討論中國傳統上對其古史中傳說的人物之看法。
- 四、討論考證漢以前經典的方法。
- 五、試述“疑古運動”對中國古史認識的貢獻。

20



- 1.13 乃 ㄉㄉ 就
渺 ㄩ 身體裏的一種結塊病
渺結 困難的地方
- 莫 ㄇㄉㄉ 物,不
妙 ㄇㄉㄉ 神奇
莫名其妙 不知道原故
- 信奉 ㄒㄧㄣˋ 深信不疑
懷 ㄏㄢˊ 藏
懷疑 心中藏有疑問
- 緒 ㄔㄨˋ 線的末尾
頭緒 先後的次序
- 荒 ㄏㄢˋ ①大言過實 ②沒種的田地
謬 ㄇㄩˋ 錯誤的
荒謬 虛妄錯誤
- 舌 ㄊㄢˊ 動物口中感覺味道和幫助發音的部份
學舌 學別人說話,傳達別人說的話
- 鈔 ㄔㄤ 把已寫的再寫一次
繫 ㄎㄧˋ ①關聯 ②連接
- 功令 ㄍㄨㄥ 法令
倫 ㄌㄢˊ 人類間的正常關係
倫理 人倫道德之理
- 畔 ㄅㄢˋ 同叛, 背着
誅 ㄓㄨˋ 殺死
誅滅 殺害消滅
- 專制 ㄓㄨㄢˋ 只照一個人的意思去做大家的事
王莽 ㄨㄤˇ (前45-23) 公元九年奪取漢帝位
自立,國號新後被殺,共在位十五年。
- 綻 ㄔㄢˋ 衣服的線開了
破綻 事情或言語中的毛病
- 籍 ㄐㄧㄢˋ 書冊
偽 ㄝㄤˋ 假
寵偽 改換作假文字
- 脚 ㄐㄞˋ 人有兩手兩腳
馬脚 破綻
- 1.26 崔東壁 ㄔㄟ ㄉㄢˋ (1740-1816) 清學者,名述 ㄕㄩ。
號東壁,精研史學,對古史尤其有研究。
- 述 ㄕㄩ 崔東壁名。
- 考信 ㄎㄉ ㄒㄧㄣˋ 考證
于 ㄩ 同於
- 澈 ㄔㄝˋ ①明白 ②水清
澈底 ①詳細清楚 ②從面通到底,從外通到裏
- 考究 ㄎㄉ ㄎㄧㄡˋ 考察研究
去其妄而存其真 拿走不合道理的部份
而保存真實的地方
- 釋 ㄔㄢˋ ㄆㄞˋ 解說,說明
羽 ㄩˊ 鳥毛
翼 ㄩˋ 使鳥飛行的部位
羽翼 幫助
- 審 ㄕㄩ ㄝㄩˋ 詳細
審查 詳細的檢查
- 2.1 清理 整理
2.2 昌化 興盛
3 菌 ㄏㄢˋ 一種微生物
蔓 ㄇㄢˋ 植物細長的枝幹
延 ㄢˋ 引長
蔓延 延長而不斷
- 4 拳 ㄑㄢˋ 合起手掌的樣子
中 ㄓㄨㄥˋ ①得 ②打着
- 5 壓害 ㄔㄢˋ ①人體中有關生命之部位 ②重要
地勢
中要害 打着最重要的地方
- 撻 ㄉㄢˋ 限止,阻止
- 6 康有為 ㄔㄢ ㄩㄤ ㄨㄟˋ (1858-1927) 清學者,及政治
家,字長素,南海人。清光緒二十四年推行新政
失敗,亡命組織保皇黨。民國成立後,政治上無
大成就著有孔子改制考、大同書等。
- 膽 ㄉㄢˋ 勇氣

- 2.6 新學偽經者 T13 T14 X1~412 疑康有為編著。2.22 周禮 傳為周公所作，本名周官，自漢劉歆攻擊古文學指秦始皇燒書而六經未損，一切古文經皆劉歆欲助王莽奪漢而改寫新學即新朝之學，今書共十四卷。
- 7 繼承 同才
- 鞭辟 打牛馬之工具
鞭辟 向外努力盡力
鞭辟入裏 努力研究
- 辟 破成小塊
- 9 獲得
- 11 宗派 ①宗派 ②物件之數量
- 12 劉歆 前?-23年 諸學者
尊崇 指引
- 14 亦 同口語之也
- 2.15 異同 不同
異同 相同和不相同的地方
- 增益 增加
- 闡明 明
闡明 說明白，說清楚。
- 16 往常 化 平常或以前
旨 志
- 意旨 指意思之所在
- 17 六藝 如火 ①用六經：詩、書、禮、樂、易、春秋
②禮、樂、射、御、書、數
- 18 頤頊 如火 古帝名，黃帝之孫
帝嚳 如火 古帝名
- 19 蟻 火 古帝名
- 20 辛 火 古帝名
- 少皞 火 古帝名
- 添 火 增加
- 伏羲 火 古帝名，教人民打魚、牧牛、羊
- 神農 火 古帝名，教人民耕種
- 21 三皇 火 黃帝、伏羲、神農
- 五帝 火 頤頊、帝嚳、少皞
- 2.22 周禮 傳為周公所作，本名周官，自漢劉歆始名周禮
- 23 制令 使令
- 世經 火 為西漢末年一歷史書，可能為劉歆所寫
- 月令 火 禮記中的篇名
- 24 奔走 急走
奔走 急於作某事
- 25 崔解甫 火 名過字解甫，浙江紹興人。
曾任教北京大學，七十病死
- 27 宗旨 火 謂人行事之目標所在
撤出 向遠處投去
- 穀梁傳 火 周穀梁赤（行）所著，言春秋事
- 左傳 火 周左丘明作，記春秋時史事
- 28 公羊傳 火 周公羊高作，言春秋之事
春秋三傳之一
- 29 社祀 ①土地之神 ②拜土地之禮
- 稷 火 穀神
- 祀公 供神拜祖
- 五祀 信神的人拜神的五種不同之典禮
- 31 源 水 水流之本
- 曉 水 明白
- 32 史記 火 史書，司馬遷著，記自黃帝至漢武帝，有本紀十二，表十，書八，世家三十，列傳七十，一百三十卷
- 33 歐 水 其
- 協 水 和合
- 34 括 水 包含
- 3.2 折 水 解釋
- 分析 分解事物的根本然後加以瞭解
- 4 五德 水 五行—金、木、水、火、土—之德
- 5 辭讓 水 推卻，不接受
- 6 插行 放在某些事物的中間

- 3.7 褲 ts'ui 傳位
禪讓 把皇位讓給別人
- .1 方且 tang 尚且
- .10 託 ts'ui 依靠
之 zhi 同於
- // 鄒衍 ts'ui 戰國齊人著書立說，名重諸侯
- // 驟 ts'u 急速
驟然 突然的意思
- 博 bo 擄取
博得 獲得
- 仰心 yang ①敬愛 ②舉頭向上
信仰 信服敬愛
- 12 衝突 chung-t'u 意見相反
- 13 冒 ao ①假借 ②不管一切勇敢向前
牌 pai ①記號 ②示出文字之板
冒牌 假借別人的事物當作自己的
- 15 何以 he-i 為什麼
倡導 chang-tu 提倡領導
- 18 鉛 ts'ui ①礦物色青質軟 ②化學元素
鉛印 用鉛字印書
- 熒 ts'ui 曙
- 20 錢穆 ts'ui-mu (1895-) 現代國學家，名鴻字賓四。
- 劉向 liu-hsiang (前77-6) 字子政，劉歆之父，數論
時政得失著有洪範五行傳。
- 譜 ts'u 人物分類編列的記載
年譜 某人每年行動之記載
- 21 燕京學報 yan-king-hsueh-pao 燕京大學所出版的刊物。
- 22 緣 ts'ui 起因
緣故 原故
- .23 紛 ts'ui ①多 ②重複
紛至沓來 多而亂且不斷到來
- 憔 ts'ui 憔悴
憔悴 ts'ui 受困苦
- 卒 ts'ui 歿
卒 ts'ui 歿
- 3.23 憔悴 ①憂苦，受困苦 ②乾瘦病貌
- 25 環 ts'ui ①圍住四周 ②圓形而中空的東西
環境 謂四周之事物
- .28 牽 ts'ui ①相連 ②帶領
牽涉 各部份互相發生關係
- 假使 假如，要是
- .29 滴 ts'ui 水點
- .30 拆 ts'ui 裂
拆散 分解開來
- .31 摸 ts'ui 用手輕放在物體上，然後慢慢順着邊拿開
摸不着 找不着
- .32 頭路 ts'ui-lu 頭緒
- .33 戟 ts'ui 古兵器
刺戟 刺激
- 34 治 ts'ui ①研究 ②治理
昌明 ts'ui 發揚光大
- 4.1 致 ts'ui ①推到極端 ②盡力
致用 合於實用
- 衛道 ts'ui 捍護傳統之道法，普通多指孔孟之道
- .2 大都 ts'ui 幾乎是全部
- 清 ts'ui 雜亂
- .6 揚 ts'ui 猶讚
抑 ts'ui 壓
- .7 違 ts'ui ①相反 ②離
- .9 蒙 ts'ui ①冒認 ②被藏在底下
壘 ts'ui 軍隊兵房的牆壁
- 對壘 對立
- .10 門戶 ts'ui-hu 派別
- .12 過時 ts'ui-shih 陳舊而不適用
- .13 然而 ts'ui-n'er 可是
- .14 罷 ts'ui ①受到，受着 ②憂
鋒 ts'ui 兵器最細薄的部分
鏑 ts'ui 箭(HS)頭 →

- 1.14 不罹鋒鏑 沒有受到戰爭的傷害和痛苦 5.4 相加 謂事物的樣子
 凍冰 冰 水因冷結成冰謂凍，用來表示很冷 番 5.3 次數
- 餓死 死 久沒有東西吃的時候的感覺 8 今古學考 H15 <XX> T005 生死 清廖平 (生於 1811)著
- 1.15 倖 幸 同幸 10 廈門 T11' n5' 福建省市名
 天之倖民 受到上天特別愛顧的人 相加 同幸
- 1.17 壽 壽 與夠通 12 削 T10 除去
 績 川 事業 筆削 改正，除去
 成績 表示已經有功效 13 鍵叩 一切事物的要點
- 2.1 斤 斤 排除 15 欺 k11 用心思使人上當
 排斥 不能接受而想法除去 馬騮 k11 說好聽的話使別人相信
欺騙 說假話使別人相信
- 2.2 易 易 換 16 章 太炎 生於 1868 - 1936 名炳麟，字太炎，精研古學，清末主張種族革命，民國成立，因反對袁世凱 (1857-1916) 拥皇帝而被捕，袁死才自由，著作很多。
17 妖 妖 怪異的東西
 妖妄 奇怪無知 18 購 <XX> 買
19 校 校 謂考訂書籍或言語之正誤
 2.18 足 PX 腳 20 張本 始於 使成為後來情形的原因
立足點 表示立場的意思
先入為主 聽第一人之言後，心中即有主見，不再信後人的話
21 封禪書 L2 P3 PX 司馬遷著史記八書之一，記載歷代帝王在泰山祭天地之事及禮
郊祀志 始於 班固著前漢書十志之一，記歷代帝王祭祀之禮及事
22 秦 秦 朝代名，(前 246-207)周朝之後，遷 遷 搬動
變遷 事物的演進和變化
23 跡 跡 ①事物演變後留下來可見的記號 ②足印
歷歷 非常清楚的樣子
24 聊 聊 興趣
25 春秋繁露 IXS <1R CB' BX 漢董仲舒 (生於 179-168 BC) 馮友蘭先生把中國哲學史分為兩個時代，漢以前為子學時代，為孔子、孟子、墨子、老子等學說發展時代，漢以後為經學時代，為研究經文之時代
26 遷 遷 歐洲時代
迂 迂 謂言行好高遠而不合於事情
迂謬 形容言行不合事實而且錯誤極多
27 寒 寒 非常的冷
33 理會 會 注意
28 欣 欣 高興
錢玄同 1887-1939 作家、文字學家
韻學家，浙江 (生於 1876) 人。
29 訂正 訂正 改正
屢 屢 ①常常 ②不止一次
33 沉 沉 落入水中
5.1 流傳 傳 傳聞
悶 悶 ①心中不快樂 ②不通氣
沉悶 不令人高興，指精神或天氣而言

- 5.33 單調 duān táo 形容少變化而無趣味。
- 6.1 來歷 lái lì 來源
- 厭 yàn 惡之，討厭，不喜歡。
- 5.誕 dàn 胡說八道。
- 枉 wǎng 白花力氣
- 幹嗎 gǎn me 作甚麼，為什麼。
- 7.五行 xíng 謂金木水火土，初為五種物質之稱。
後來借用其互相不合之理，以解釋從古至今的各種生存原理和人生的幸與不幸。
- 8.駁 bó 否定，爭辯。
- 批駁 pī bó 批評反對
- 樁 zhuāng 一件也說一樁
- 徒 tú 空
- 徒勞 tú láo 白花力氣
- 10.走頭不是路了 表示無路可走
- 零加一等於一 白花力氣而毫無效果。
- 11.乘 chéng 求一數若干倍的方法，如三乘五等於十五。
- 負 fù 正的相反，如負號以-表示
- 14.喚 huàn 呼稱
- 15.堆 duī ①凡物積得很多很高。②聚積泥土。
- 21.扶 fú 幫助依靠
- 乩 ji 向鬼神請教疑問或想預知未來
- 扶乩 迷信人的一種請神之法
- 巫 wū 替別人要求鬼神的祝福或消災的人
- 巫祝 wū zhù 同巫
- 卜 bǔ ①迷信的人用來預知以後的事。②預料。
- 筮 shì 用一種特別的草去預測好運壞運的一種方法
- 卜筮 各種預知將來事物方法的總稱
- 星相 xiāng xiāng 用天星明暗薄缺等的形狀來解釋將來。
- 22.變態 biàn tài 非常的狀態
- 儀 í 法則標準
- 儀式 調舉行典禮之次序形式
- 23.蠻 mán ①沒有開化的人。②不講道理。
- 搜 sōu 仔細尋找
- 嗜 shì 喜好
- 痂 jiā 受小傷後表皮上所結的硬塊物
- 嗜痂 shì jiā 嘴吃痂
- 癖 pǐ 嗜好
- 遺書 謂死者遺留之文字
- 7.1 映心 ①影。②光線的反照。
- 8.糊 hū 不明白
- 塗 tú 不明事理
- 9.代數 ài shù 數學之一科，用數字及文字研究數的關係及其性質。
- 10.恢復 huī fù 失而復得
- 構 gòu ①構築。②建設。③架屋。
- 結構 指文字上之組織。
- 11.荀子 xún sī 為荀況(Tuân秋心)編著，今存三十二篇。
- 荀況為戰國趙人，學本孔子而提倡性惡之說。
- 13.責善 zé shàn 相責以善，責備一個人的錯誤希望他改善。
- 14.伍 wǔ ①相雜處等輩。②五人為伍，五家為伍。
- 落伍 思想行動落後，不能隨同等的人前進。

第二課 中國社會的歷史的發展階段

郭沫若

作者小傳 郭沫若，(1891—)原名開貞，字鼎堂，生於四川樂山為詩人、小說作家、劇作家，及古代文字學家，亦翻譯多本世界名著，幼年就讀於成都及上海，二十二歲至日本，卒業於日本東京大學醫學院。1920年回國後，創立創造社，其處女作女神在此時間世。北伐期間從政後逃亡日本及香港，至民政協商會，始回國任各政府機關職位。一生著作很多，其中有：女神、屈原、孔雀膽、星空、土壤批判畫及中國古代社會研究等；更校訂鹽鐵論、管子集。

本課簡介 本篇取自作者中國古代社會研究一書。全書共分五部分，第一部分為一篇導論，另外四部分各為一篇，而各篇均非一時之作。本篇即書中之導論，曾於1928年於思想第四期上發表。作者寫時並無心作為其書之導論，但因性質與各篇相近，故收之於著作中。本篇主要是指出：一、中國古代社會婚姻的進化，而且從而判定中國歷史開始的時候在商代。二、古代社會由母系到父系中心社會的轉移。三、由於鐵器和蒸氣機的發明對社會由貴族奴隸制到封建諸侯而終於到資本家勞動者之進化的影響。

(1)

人類社會的發展是以經濟基礎的發展為前提，這已經是成了人¹⁵眾周知的事實了。

而人類經濟的發展却依他的工具的發展為前提。大抵在人類只知道利用石器或兼用銅器的時候，他的產業是只能限於漁獵和牧畜，他所能加工於自然物的力量只能有這一點。當時的社會便是由動物般的羣居生活進化到以母系為中心的氏族社會。

原始的人民只知有母而不知有父，這在歐洲是前世紀的後半期才發現了的學說。但在中國是已經老早有人倡導了。呂氏春秋的恃君覽上說：“昔太古曾無君矣，其民豈生群處，知母不知父，無親戚夫妻男女之別。”所以這種學說在我們中國應該是並不稀奇，並不是那樣可以使人驚駭的。不過中國的古人只知道有那種生活的現象，而沒有人詳細地去研究過那種原始社會的各種結構，在這兒我們仍然不能不多謝近代的學者，特別是美國的Morgan與德國的Engels了。

穆爾剛Morgan費了他畢生的精力研究美洲土人的生活而成古代社會("Ancient Society," 1877)一書，Engels更依據 Marx 的遺囑把它縮寫成家族私有財產及國家之起源("Der Ursprung der Familie, des Privateigentums und des Staats," 1884)。在 Engels³⁰的書名上已經表得很明白的，這幾位先進是把古代社會的秘密——特別是由氏族社會轉移到國家組織的變遷，已經剔發了出來。這兩部書在不久的將來一定有介紹到中國來的時候，我們只就在本文的前進上有幾個必需知道的準備知識，把它撮錄在下邊。

第一，婚姻的進化是由雜交而純粹的血族結婚而亞血族結婚而成最後的一夫一婦。在氏族社會的初期是純粹的血族結婚。就是在同一母系之下的一切男女自然成為配偶。這種交媾的方式，經過不知若干年辰的經驗，知道了會發生不良的種子，於是才漸漸的加以限制——含有優生學的意味的限制。起初大約以年齡為限，就是在儕輩同一的男女彼此配合，就是同胞的兄弟姊妹自然成為混合的夫婦。更進便成了有名的亞血族結婚，這在 Morgan 和 Engels 二氏的書中是稱為彭那魯亞家庭（Punaluan family；Punalua familie）。這是 Morgan 氏的最大的一個發現。

Morgan 氏在研究美洲土人的家族制度的時候，他發現在他們有一種奇怪的遺習，便是父之兄弟與母之姊妹之子皆為子，彼此間亦稱為兄弟，父之姊妹與母之兄弟之子則皆為猶子，彼此間亦稱為從兄弟姊妹。而且母之姊妹之夫，母亦夫視之；父之兄弟之妻，父亦妻視之。美洲土人之生活早為歐洲人所同化，這種制度的遺留和實際的家庭組織不適合，Morgan 氏起初很苦於說明，後來在檀香山的土人中才實際發現了這種實際的家庭組織。便是檀香山的土人一直到十九世紀的前半，都還實行著異性間的兄弟姊妹的羣婚，便是一切男子除開自己的同胞姊妹之外是一切女子的公夫，而一切女子除開自己的同胞兄弟之外是一切男子的公妻，這些成了公夫公妻的男女便不相謂為兄弟姊妹，而只相謂為彭那魯亞。這個現象一發現，那美洲土人的遺制便迎刃而解了。Morgan 氏便稱這樣的血族為彭那魯亞家族。我因為我們中國的爾雅上有“兩婿相謂為亞”的文獻，便雙關二意地譯為“亞血族結婚”。

這種亞血族結婚一發現了後，實在是並不稀奇的現象，在現在的野蠻民族中很多還實行著，我們中國的西藏人便是一例，而且各文明族的祖先都是經過了這個階段來的，這個階段事實上是氏族社會的典型的婚姻。

第二，氏族社會是以母系為中心的，在當時男子要講“三從”，便是 25 在家從母，出嫁從妻，妻死從女”。當時的社會是沒有父子相承的習慣的，為子的均要出嫁，所以不能承父。反是兄弟可以相承，因為兄弟是連翩出嫁。

第三，那種社會是沒有私有財產的，一族內的財物都是共同享受，一族人都是相互扶持，但有一種民主的組織來管理族內的共同事務。大抵一姓（Gens）有一姓人的評議會，由評議會共選出一個首長以掌理一姓的事務，30 遇有戰爭時更選出一個臨時的軍長。合數姓而為一宗（Fratrie），宗又有評議會，由各姓的首長或軍長組織而成，以共裁一宗中各姓相關的事務。合數宗而為一族（Stamm）族亦有族評議會，其組織成分完全相同。合數族而為一大同盟，盟有同盟大評議會，無單獨之元首，而有二人平列之軍長。——這個組織是 Morgan 氏就 Ilocoi 人的研究所得的結果，這兒自然是已經經過相當的長久的進

化的。

就這樣在以石器銅器為工具，以漁獵牧畜為生產本位的氏族社會，是以母系為中心的原始共產社會。

但這種社會可以說因為鐵器的發明便完全破壞了。因為鐵器的發明促進了農業的進化發展，母系中心的社會便不能不轉變為父系中心的社會。⁵

牧畜和農業的發明都是男子的事體。男子由漁獵中發明出牧畜的事業，由牧畜的芻秣中又發現出禾黍菽麥的種植，這是必然的經過，照原始的習慣，各人隨身的工具便是各人的私有，男子有漁獵用的弓矢，女子便有家庭。到牧畜種植一發明以後，男子也相沿地領有著六畜和五穀。¹⁰ 這樣生產的力量愈見增加，女子的家庭生產便不能不降為附庸，而女子也就由中心的地位一降而為奴隸的地位。這在社會的表現上便是男權的抬頭，私有財產制的成立，奴隸的使用，階級的劃分，帝王和國家的出現。這兒是文明的開始，然而也就是人類榨取人類的悲劇的開始。

在國家初步成立的時候是純粹的一種奴隸制。¹⁵ 奴隸的來源是什麼？便是被征服的異民族和同族中的落伍的弱者。那時候的階級可以說就只有貴族和奴隸的兩種。貴族是奴隸的所有主，奴隸是貴族的所有物。貴族是支配階級，榨取階級；奴隸是被支配階級，被榨取階級。這時候的氏族的成分可以說還是嚴密地保存著的，就是貴族階級至少是一氏一族。

但到鐵的冶金術愈見發達，農業愈見進展，而異民族的被同化者²⁰ 愈見加多，同族中的落伍者也愈見增劇，血族的成分漸漸稀薄了下來。以前的貴族習久於養尊處優的習慣，日見與產業相離，而產業的生產權却操縱在多量的奴隸階級的手裏。這已經成了太阿倒持的形勢，到這兒便不能不來一個第二次的社會變革，便是貴族的倒潰，奴隸階級中的狡黠者的抬頭，這自然會成為一種分析的地方割據的形式。在農業上便有莊園制的產生，在工²⁵ 商業上便有行帮制的出現，在政治的反映上便成為封建諸侯，於是奴隸制的社會又一變而為封建制的社會。

封建制的社會和奴隸制的社會，並沒有多麼大的懸殊，不過奴隸制是氏族社會的子遺，多量的含有血族的成分，而封建制則是多量地含有地域成分的奴隸制罷了。農業上與地主對立的農夫，行帮制下與師傅對立的徒弟，行政上與封建諸侯對立的臣庶，事實上只是變相的奴隸。³⁰

但自從蒸汽機關發明了以後，產業更進展到一種更新的階段；大規模的生產，大資本的集中，海外大殖民地的發現等等——在封建社會的胎內生出它怎麼也容納不下的一個胎兒，於是社會上又來了一個第三次的革命。

封建制度逐漸崩潰了，在那封建社會的廢墟中高聳出近代資本制度的組織。階級的分化成為了資本家與勞動者尖銳的對立。

以往的社會的進展就是這樣，一切的社會現象決沒有一成不變的東西，瞻往可以察來，這是一切科學的豫言的根本。社會科學也必然地能夠豫言著社會將來的進行。社會是要由最後的階級無產者超克那資本家的階級，同時也就超克了階級的對立，超克了自己的階級而成為無階級的一個共同組織，這是明如觀火的事情，而且事實上已經在着着的實現了。現在是電氣的時代。電氣的生產力不能為目前的資本制所包容，現在已經是長江快流到崇明島的時代了！

以上我把社會發展的階段一般，簡略地敘述了出來。這兒當然有許多過於圖式化的地方，然大抵是現在一般新興科學的正確的縮寫。我們根據這個縮寫，回頭來看我們中國的社會發展的程序罷。

(2)

我們中國的歷史素來是沒有科學的敘述，一般的人多半據古代的神話傳說以為正史，這是最大的錯誤，最大的不合理。

我們要論中國的歷史，先要弄明白中國的真正的歷史時代究竟是從那兒開幕。這點如不弄明瞭，簡直等於是海中撈月一樣了。

我們中國的歷史起源於甚麼時候？尚書是開始於虞，史記是開始於黃帝，但這些都是靠不著的。我們根據最近考古學的智識所得的結果是：

(1) 中國的古物只出到商代，是石器，骨器，銅器，青銅器，在商代的末年都還明明是金石並用的時期。

(2) 商代已有文字（三十年前在河南安陽縣有龜甲骨板上鑄刻著的貞卜文字出現）但那文字百分之八十以上，是極端的象形圖畫，而且寫法的不一定，一字有至四十五種寫法的，於字的構成上或倒書或橫書，或左或右，或正或反，或數字合書，或一字拆書。而文的構成上亦或橫行或直行，橫行亦或左讀或右讀，簡直是五花八門。可以知道那時文字的產生還不甚久，文字還在形成的途中。（關於此項的文獻，有志者可參看羅振玉氏編的殷虛書契）。

(3) 商代的末年還是以牧畜為主要的生產，卜辭中用牲之數每每多至三百四百以上，即其證據。農業雖已發明，但所有的耕器還顯然是屬器或者石器（請參看拙著甲骨文釋解釋辰字下），所以農業在當時是很幼稚的。

我們就根據著這三個結論，可以斷言的是商代才是中國歷史的真正的起頭！

在商代都還只是金石並用時代，那嗎在商代以前的社會只是石

器時代的原始未開的野蠻社會，那是可以斷言的。

在商代都還在文字構造的途中，那嗎唐虞時代絕對做不出甚麼帝典墨陶謨禹貢，在黃帝時代更絕對做不出甚麼內經素問以及已經消滅的一切道書，更在以前的甚麼三墳五典八索九邱，那簡直是一篇鬼話。

還有，在商代都只還是牧畜盛行的時代，那嗎商代的社會必然還是一個原始共產制的氏族社會，只要是對於新興科學稍稍受過訓練的人；立刻便可以得到這個暗示。⁵

事實上竟是這樣！

<1> 商代的王位是“兄終弟及”，這是從來的歷史上已經有明文的。

<2> 據“殷虛書契”的研究，商人尊崇先妣，常常專為先妣特祭（自周以¹⁰後妣不特祭，須附于祖）。

<3> “殷虛書契”據余所見在殷代末年都有多父多母的現象。

從這些事實上看來，商代不明明還是母系中心的社會，而且那時候的家庭不明明還是一種“彭那魯亞家庭”嗎？

在商代都還是這樣的社會，那以前的社會就不言可知了。所以¹⁵ 黃帝以來的五帝和三王祖先的誕生傳說都是“感天而生，知有母而不知有父”，那正表明是一個野合的雜交時代或者血族羣婚的母系社會。特別有趣味的是堯舜的傳說。

“有虞氏尚陶”、“有虞氏瓦棺”，這是說當時還僅僅是土石器時代。

堯皇帝的兩個女兒同嫁給舜皇帝，舜皇帝和他的兄弟象却又共²⁰妻這兩位姊妹。孟子上有象說的話，要“二嫂使治朕棲”；楚辭的天問篇上竟直說是“眩弟並淫”。所以舜與象是娥皇女英的公夫，娥皇女英也就是舜與象的公妻。他們或她們正是互為“彭那魯亞”。

更進，堯皇帝不能傳位給丹朱，舜皇帝不能傳位給商均，禹也不能逕直傳位給啟，這表明是父權還沒有成立，父子還不能相承。²⁵

最後是那時候的禪讓了。堯舜禹都是由象人公選出來的。我們在“舜典”中看那些“四岳”“十二牧”九官二十二人在皇帝面前你推選一個人，我推選一個人，在那兒很客氣的討論。那不是一些各姓的酋長軍長在開氏族評議會，在推選新的酋長或軍長的嗎？

又堯舜禹的傳說，都是二頭政長。在堯未退位以前是堯舜二頭，在堯退位以後是舜禹二頭。堯時又有帝摯為對，均與西印度人之二頭盟主相合。

(案)帝舜即是殷人之先祖帝嚳，象封有庳即天問之有扈有狄，故“眩弟並淫”四句敍在商之先世中。詳見甲骨文釋中釋祖妣篇。

(二九年九月十六日後誌)

這些正是古代傳說上所保存著的一些氏族社會的影子。我們看在商代以前的社會不明明還是氏族社會嗎？

由氏族社會轉移到奴隸制國家的這個關鍵，古人也是注意到了的，用古代的話說來便是“由帝而王”。古時的人以為堯舜傳賢，夏禹傳子，是家天下的開始，所以貶稱帝號為王。所以在夏禹以前都是帝，在夏禹以後便成了三王。但這帝王遞禪的時期也有更說得遲一點的。據史記殷本紀的末尾說：

“周武王為天子，其後世貶稱帝號，號為王。”

荀子的議兵篇上也稱堯舜禹湯為“四帝”，稱文王武王為“二王”，這可見古人把那第一次的社會革命的時期也有看在殷周之際的時候的。這種見解據我們最近的研究可以說是得著實物的佐證。便是由原始共產制到奴隸制的轉變到殷周之際才真正的完成。

本來一種自然發生的社會革命，是要經過很長久的一個時期的，有殷一代或者都可以看成是一個變革的時期，所以就在奴隸制全盛的周代初年都還有氏族社會的孑遺，關於這以後的論證，我們為行文的簡便起見，暫且把它們省略了罷。

總之，中國的歷史是在商代才開幕。商代的業產是以牧畜為本位，商代和商代以前都是原始共產社會。這是我們在這段裏得出的結論。

20

討論問題：

一、古代原始社會是怎樣的？

二、何謂「亞血族結婚」？此名詞由何而來？

三、鐵器及蒸汽機之發明對社會的改進有何影響？

25 四、中國真正的歷史起源於何時？

五、要研究中國上古史應從何著手？

30

1.15 璞	建築物最下面的石頭	1.32 移	①動 ②遷
基礎	根本, 基本	易	卦, 選出
前提	應先注意之點	女智	識卦, 聰明才識
人衆	衆人	撮	聚而取之
1.16 周	①完全 ②普遍	2.1 姻	因結婚的關係而成之親屬
1.17 大抵	大概	婚姻	嫁娶的事
1.18 兼	合併, 同時	粹	謂專一不雜
銅	金屬元素, 黃紅色性能伸展延長	純粹	單純而不雜
漁	捉魚	亞	次一等的
獵	捉殺動物	3偶	雙數
牧	養動物	配偶	男女成為正式的夫婦
畜	養牛羊馬等	媾	互為婚姻
20 母系	在原始社會中, 結婚後男的嫁到女家, 所生子女屬母方。	交媾	男女性交
		辰戌	時間, 光陰
氏族社會	原始社會中, 以血統為集團, 離普遍以母系為中心	1種子	植物延長生命最重要的部份, 在果子裏
22 吕氏春秋	秦始皇時呂不韋(xv)所著, 其宗主多主張儒術而加以道家、墨家的學說	儕	輩, 等
		儕輩	同輩
	特君覽	彼	①那 ②他
23 考	從前	彼此	指人與我雙方
嘗	曾經	6胞	謂同父所生
矣	同口語中之「了」	姊	同姐
昔太古嘗無君矣	從前上古的時候曾經是沒有君王的。	10遺習	「 <u>习</u> 」遺留下來的習慣
		11猶	似, 如同
24 稀	少有, 稀奇, 少有而奇怪的	猶子	父親兄弟的兒子
駭	驚懼	從	次於最親者, 如從兄弟即同祖兄弟
28 畢	全, 畢生, 一生, 一輩子。	14檀香山	夏威夷 Hawaii
29 嘘	託	19刃	兵器鋒利之處, 俗言刀口
遺囑	謂人將死時之遺言	迎刃而解	形容事情非常容易處理
縮	①收聚而使之變小或變短, ②退止	20爾雅	一考証名物通古今之異言傳譜
縮寫	把原來的文章簡化。	詁	(《x》)一篇為 <u>周公</u> 所作, 其餘為 <u>孔子</u> 門人所作, 共十九篇
31 秘	凡不可知或不使人知者曰秘	婿	①謂女之夫如女婿 ②妻稱夫如夫婿
秘密	謂不願意讓人知道的事情		

- 2.20 亞 イ 同姪イヒ 兩婿彼此相稱為姪
南ミナ 同獻ミナ 奉上
文獻モンガク 文章書報等用來記載文化而使文化得以保存者
雙關ツウカン ツウガン 語文含有表裏二種意思
23型ツウゲン 樣式
典型 足以表示一類事物特性的標準形式
26均カム 皆
翩翩ヒビキ 飛的很快
連翩 連續不斷
27享カム 消受、享受
28扶持カムハシ 幫助
29評議會カムギョウイ 一種討論公眾事情的團體組織
酋カム 領頭的人
酋長 一姓人中領頭的人
31裁カム 識別、決斷
33盟カム 彼此間的約定
同盟 共結盟約
35促カム 要求很快的完成
促進 使很快的發展
8芻カム 用刀除草
秣カム 一種草生物用以養馬
芻秣 養牛馬之草料
禾カム 一種生物經過加工處理後稱米
黍カム 禾類葉細長而尖果子有紅白黃黑數種
於夏日時種之
菽カム 豆類之總稱
植物 ①種カムル 使其生長 ②植物草木之總稱
1隨身カムシ カムシ 謂日常隨時需用者
弓カム 放箭(見鋪)之器具
矢カム 箭
10六畜カム 謂馬、牛、羊、鷄、狗、豬
穀カム 植物之一種可供民食者
- 3.10 五穀 五種可食的植物稻カム 穀、麥、稷カム 、菽カム 、菽カム
.11愈カム 小 同越カム ①勝過 ②益甚
愈見 越來越
降カム 自上而下
庸カム 低下
附庸 古時附屬於大國的小國叫附庸，此處表示次要的地位
.12奴カム 貢身後聽主人呼喚供之使用的人
隸カム ①下等人 ②附屬
奴隸 替人服務，供人使用而無自由者
抬カム 高舉
抬頭 形容漸漸走向好況
.14搾カム 壓縮而令其水出
榨取 奪取他人之利益
16征カム 用武力解決事情
征服 以武力使人服從
20冶カム 提取金屬
冶金術 研究提取金屬之方法
.21增劇カムル 增加得很快
.22養尊處優カムス カムス 擔勢地位極高，而且生活享受極好
.23太阿倒持カム カム 太阿為劍名，倒持即倒着拿，意指給別人權力而自己卻失去做主人的地位
.24潰カム 敗
狡カム 聰明而壞
黠カム 聰明而險惡
.25剝削カム 分用刀切破
據カム 佔有
割據 自成一個獨立的單位
莊園カム カム 謂地主擁有大量田地租給別人耕種因而形成一種小型的社會
.26帮カム 助 互相合作的同伴
行幫 作同樣事的人的組織

- 3.26 侯 匚 古時皇帝封親戚或功臣為五等，第二等
稱侯
- 諸侯 檢封時代之諸國君
- 2.8 懸 丌 挂在空中
- 殊 又 異，不同。
- 懸殊 謂完全不同
- 2.9 子 卩 ①單獨 ②剩餘
子遺 遺留下來的
- 3.0 域 小 地界或國界
- 地域 地方
- 傅 又 指導幫助
- 師傅 師之通稱
- 3.1 庶 又 百姓普通人民，臣庶，即臣民
- 3.2 蒸 𠂔 靠水氣之熱以熟物。
蒸汽機關 亦稱蒸氣機，即利用水燒熱後變成氣體而產生的力量來發動的機器。
- 3.3 殖 又 謂興生財利
- 殖民地 一國將過剩之人口有系統的移殖於產業文化落後的地方，而設統治機關於其地，謂之殖民地。殖民之地域曰殖民地。
- 胎 又 動物在母體中發育的地方
- 胎兒 在母體中發育未完而還未生出來的小動物
- 4.1 崩 匱 倒下
- 崩潰 倒下四散即被消滅
- 墟 又 廢舊之城
- 聳 又 直立
- 2.尖 又 細長物之頂端，上頭小，底下大
- 銳 又 利
- 4.瞻 又 往上看
- 5.豫 又 同預
- 超克 強烈 超過並克服
- 7.着着 的 𠂔 一步一步的
- 8.長江 江 江名，又名揚子江，中國第一大江。
- 1.8 源出青海，經九省至江蘇入海，全長九千九百六十里。
- .9 崇明島 𠂔 在長江入海之口，為江口堆沙所積而成。
- 1.10 叙 又 陳述
- 敘述 說明
- 1.11 幕 𠂔 戲台前懸掛的，演戲時幕一拉開即表示戲即開始
- 開幕 開始
- 捞 𠂔 從水中取物
- 海中捞月 費力而無結果
- 1.12 唐虞 𠂔 即唐堯虞舜古二帝
- 2.1 青銅器 𠂔 一種銅器，史學家以古代所用的器物來區分人類的進化，使用青銅器的時代是在銅器時代之後，鐵器時代之前。
- 3.13 安陽縣 又 縣名，在河南省東南邊
- 龜 𠂔 動物名，頭形似蛇，眼小，口大，背部外有很難打碎的保護物叫甲。
- 龜甲 龜背，古時用來刻上文字以記事。
- 鑄 又 刻
- 2.14 貞 又 卦問
- 貞卜 用甲骨文卜問
- 2.15 橫 𠂔 直線為縱，平線為橫，又南北為縱，東西為橫。
- 2.16 五花八門 形容其變化之多
- 2.17 羅振玉 又 生 又 (1866-1940) 名學者，浙江上虞人。
- 殷虛書契 又 又 即甲骨文字，因為是在殷(商)之古都發現的，故名。近人羅振玉編有殷虛書契，對殷代文字、卜辭、禮制、都市、人名、地名都有解釋說明。
- 2.18 卜辭 又 由甲骨文字皆為卜問用的辭句，故稱
- 牲 又 謂供人食用之家畜
- 3.0蜃 又 海裏的一種動物，其甲厚而不易打碎，可

製器具

4.3 拙 zhuō ①不自滿之詞，如拙著

甲骨文釋 jiǎ gǔ wén shì 郭沫若著為解釋古代龜甲獸骨上所刻文字的書

幼少 niǎo shǎo

稚全 zhì quán 幼小，晚熟

幼稚 zhì yóu 未成熟

5.3 帝典 dì diǎn 即書經堯典及舜典

皇陶謨 huáng táo móu 書經篇名。記舜臣皇陶言

禹貢 yǔ gòng 書經篇名

內經 nèi jīng 最古之醫書，亦名黃帝內經

素問 sù wèn 內經之一種

4.三墳 sān fēn 古書名，傳為伏羲、神農、黃帝之書

五典 wǔ dǎn 古書名，五帝之典

八索 bā suǒ 古書名，傳為釋八卦之書，又為著素王之法的書。素王即聖而不王者，如孔子。

九邱 jiǔ qiū 古書名，傳為形容古代九州之書

10妣 bǐ 母已死稱妣。

先妣 摄已經死去的母親

祭 jì 拜神供祖

12余 yú 我

13有 yǒu 助詞，如「有虞」即虞。

虞 yú 古國名，舜之先國於虞，即今山西平陸縣

虞城

尚祀 尊重以為主。

陶茲 用某種土燒成的用器。

瓦 wǎ 用陶土燒成的東西通謂之瓦。

棺 gān 放死人的器具

瓦棺 古時人死後，別人為他穿上厚衣放

在野外燒掉到有虞氏才用瓦棺來放死人。

21孟子 mèng zǐ 為孟子所著，共七篇。孟子（前372-289）

名軻（kui）受業於孔子孫子思之門，提倡王道，重

仁義，輕功利，創性善說，後世稱之為亞聖。

嫂 cǎo 摄兄之妻。

5.21 肅 sù 我，古代不分高貴低下自稱朕。秦始皇始定為皇帝之自稱。

棲 qī ①謂牀（竹心）人睡覺時應用之具。②休息

天問篇 tiān wèn piān 屈原（前340？-278）作。問天，172個問題。

22淫 yín 迷亂

淫 yín 謂男女不合禮法而有夫妻關係

眩弟並淫 指舜與其迷亂的弟弟共妻。

24丹朱 dān zhū 唐堯之子

商均 shāng jūn 虞舜之子，名均，因封於商，故稱

禹山 夏開國之君治洪水有功，又稱夏禹。

25遷 miān 任意

啓 qǐ 禹之子

27舜典 shùn diǎn 善舉中的一篇

岳山

四岳 指各方的山，舜跟管山的人說話，稱他們為四岳。

牧 mù 舜舜時照管各省公侯貴族之官。舜時有十二。

31摯 zhī 古國名

帝摯 以國為氏

33案 àn 表示是作者自己的意見

有庳 yǒu bēi 即庳。古地名，在今湖南省舜封其弟虞於此。

有扈 yǒu hù 即扈。古國名，在今陝西省內。

有狄 yǒu dí 即狄。古國名。

65賢 xiān 摄多才者

66貶 biǎn 減少，降低

77遞 dí 先後一個一個的

殷本紀 yīn běn jì 史記中之一章，記殷朝事。

10天子 tiān zǐ 天之子，為統治全國者之稱。

10議兵篇 yí gōng piān 孟子之一篇，討論用兵之術。

湯 yāng 商朝開國之君。

12佐 zuò 幫助

6/6行文 TIL' X5' 作文

暫 止 謂不久，在目前短期間內；或言暫且

第三課 春秋戰國時代的城市

李亞農

作者小傳 李亞農，左派史學家，初對甲骨文金文有興趣；抗戰時參加新四軍打游擊戰十餘年，後即研究古代史，著有中國的奴隸制與封建制、周族的氏族制與拓跋族的前封建制、殷代社會生活、西周與東周、中國的封建領主制和地主制等。1962年將此五本書改印合訂為欣然齋史論集。⁵

本課簡介 本篇取自作者欣然齋史論集一書，其中包括作者前後發表的五本著作，其名稱為一、中國的奴隸制與封建制；二、周族的氏族制與拓跋族的前封建制；三、殷代社會生活；四、西周與東周；五、中國的封建領土制和地主制。書前總序中提到發表的目的「在於依照一般社會發展的規律來劃分中國歷史的發展階段，並盡可能依照具體的史料來闡述各階段的人民的生活情況」。本篇為中國的奴隸制與封建制中的第二十一章，詳述中國封建城市的種類、性質、價值及規模，春秋及戰國城市的情況，更與歐洲的封建制社會的城市在各點上加以比較。¹⁰

上面說過，中國的封建城市和歐洲的封建城市大不相同。在歐洲，封建主是住在鄉村中的自己的碉堡裏面，碉堡鄰近的田地便是他的莊園。而城市則是由工商業者建築和發展起來的。它是封建主的財產，封建主可以把城市拿來轉讓、出賣和抵押。¹⁵中國的封建城市則不然，它是由封建主建築的，封建主自身就住在裏面，城市中不但有工商業者的市廛，而且有大小封建主的宮殿和邸宅，城市就是保障封建主的安全和財富的堡壘。封建主們是以城市為根據地來統治農村，剝削農民的。

春秋時代許多城中都已有「市」。周天子所建都的王城，就有「王城」²⁰之市（左傳昭公二十二年）。各國較大的城也都有市，如齊國在齊景公時因殘暴鎮壓人民，處刑的人很多，以致「國之諸市，履（草鞋）蹠（假足）貴」。當時各個大城市已相當的熱鬧，例如齊國晏嬰之宅近市，湫隘囂塵，不可以居（左傳昭公三年）。因為市上的財貨較多，為國君寵幸的妾已把市作為搜括的對象，如左傳昭公二十年晏嬰說：「內寵之妾，肆奪于市。」因為市上來往的人眾多，衆目昭彰，也已成為國家處死重要罪犯和陳列處死刑的屍體的場所，如公元前六一年晉國捉到秦的間諜，殺諸絳市（左傳宣公八年），公元前五二八年晉國曾「尸雍子與叔魚于市」（左傳昭公十四年），公元前五二〇年周擒獲王子朝的屬黨郿眚，焚諸王城之市（左傳昭公二十二年）。國家如果遇到大的災難，也已有市場歇業的規定，如公元前五二五年鄭的國都大火，子產下令「三日哭國，不市」（左傳昭公十八年）。

到戰國時代，城市更有擴大。一般的標準，大概如墨子和孟子所說的，是「三里之城，七里之郭」，戶口在一萬家左右，即管子中說的「萬家之都」。為什麼「三里之城」是當時城市的標準呢？墨子雜守篇說：

「凡不守者有五：城大人少，一不守也；城小人衆，二不守也；人衆食寡，三不守也；市去城遠，四不守也；畜積在外，富人在虛，五不守也。」

依照墨子的說法，市廛、蓄積、富人都必須在城郭之內，然後城可以守。當日各國的城市，大概都是依照這個原則建立的。齊國孟嘗君的父親靖郭君築的薛城，大概就是這樣大小的城市。孟嘗君罷相之後，曾經回到他自己的采邑即薛城去住過一段時間。

到戰國時代，除了築成無數的「三里之城」而外，又由於商業的發展而出現了一批大都會。各國的首都，如齊的臨淄，趙的邯鄲，周的洛陽，秦的咸陽，魏的大梁，楚的鄢郢，韓的宜陽都是當時很大的城市。宜陽已是城方八里，而齊的臨淄更要大得多，為當時最大的都會。史記蘇秦傳說：

「臨淄之中七萬戶，臣竊度之，不下戶三男子，三七二十一萬。不待發於遠縣，而臨淄之卒固已二十一萬矣。臨淄甚富而實，其民無不吹竽鼓瑟、彈琴擊筑、鬥鷄走狗、六博蹋鞠者。臨淄之塗，車轂擊，人肩摩，連衽成帷，舉袂成幕，揮汗成雨，家殷人足，志高氣揚。」

根據先秦的文獻，關於春秋末期和戰國時代的城市，我們可以構成如下的一幅藍圖。

在繁華富庶的都會中心，地段夾壘之處，首先築有大封建主諸侯們的宮殿。規模之宏大，和秦漢以後的皇宮比較起來，僅僅是具體而微。

在宮殿的周圍，就是國家機關各部門的官署和有采邑的卿大夫們的住宅區。其規模也著實不小，邸宅相連，台榭相望。圍牆之內，巨木參天，靠牆邊，種著桃樹棗樹，春季則桃花盛開，夏日則濃陰滿地，街道風光，十分幽雅。豪商富賈們在此地也有他們的館邸，自不待言。

在封建主們的住宅區之外，湫隘囂塵的地段，就是手工業區。這裏有鐵匠鋪、銅匠鋪、陶器作坊、漆器作坊、木匠、車匠、瓦匠、泥水匠等。此外，就是熙來攘往的商業區。也就是所謂「市」。各國國都中的市區，一般都設在宮殿官署的後面，所謂「面朝後市」(考工記)。市區已很有規模，四周設有「市門」(韓非子內儲說上篇)。市內街道縱橫，街上人碰人，車碰車，一片繁華景象。商店是一家接一家的開著：其中有牲畜店、糧食店、珠寶店、黃金店、珍玩店、皮貨店、綢布店、鹽號、醫藥鋪等，也還有賣卜者。飲食遊樂方面，則有旅館、妓院、酒家、賭場，也還有鬥鷄、走狗(跑狗)、蹋鞠(踢球)的娛樂場。酒家高懸著旗幟招引顧客，顧客們酒興很高，有的在奏樂，有的在和唱，原來的娛樂品「六博」，這時已成為賭場中的賭博工具，賭徒們有的在喝采擲「薄」，有的在下棋，爭勝。當時的商人們為了發財致富，不顧旅途遙遠，道路艱難，往來奔走，轉運貨物於各國大小城市之間。於是

乎在各國的首都及其他大城市，都展開了一片花花世界。

古代的封建城市，除了上述世俗的煩囂的地區而外，還有在戰國時代新產生出來的文化區。在齊國首都臨淄城門外，集中了許多學者。如：騶衍、淳于髡、慎到、環淵、接子、田駢、騶奭等，都在那裏講過學。一般社會上尊稱他們為「稷下先生」。臨淄不僅是工商業城市，同時也是文化城市。⁵

城內生活，如此繁華，可是一走到郭外，就是另外一番景象。滿目荒涼，茅棚遍地。這裏住著種唐園（菜園果園）打草鞋、織草蓆的啼飢號寒的貧民階層。郭外是貧民窶地帶，並無封建主的莊園。

封建主們絕少到郭外去的機會，他們總是在城內聲色犬馬之場遊玩膩了，才間或到鄉村中的離宮去換一換環境。齊王的離宮就在臨淄城外六里之處，名叫雪宮。其他各國的諸侯也都各自有其離宮別苑，如：秦有甘泉宮，楚有章華臺，韓有鴻臺。各國的國君和親貴大臣在都市裏還設有招待所，一般的招待所叫「傳舍」，傳舍還都有名稱，如蘭相如入秦，秦王曾招待他住在廣成傳舍。養「食客」多的親貴大臣，還建築有好幾等招待所，有各等不同的待遇，如孟嘗君的上等食客被招待在「代舍」，出入有車，次等食客被招待在「幸舍」，每餐有魚，一般食客才被招待在「傳舍」。至於卿大夫們在他們有官可做的時候，是抵死不肯離開繁華的首都的。只有在罷官退休之時，才不得已回到自己的采邑。如孟嘗君罷相之後回薛，就是一個例子。但薛也不是鄉村，而是有「三里之城，七里之郭」的小城市，一樣地有工商業。¹⁵

春秋戰國時代的封建主們始終是住在城市中。他們的倉廩裏面充滿了鄉村的農民繳納上來的糧食，府庫裏充滿了農民繳納上來的布帛。孟子所謂「布縷之征」，即由農民副業生產中徵收布匹。既不愁食，也不愁穿。需要大興土木的時候，在城內不但有御用工匠作坊，還有民間作坊可供驅使。至於鷄、魚、鴨、肉之類，鄉下的農民雖然會貢納一些上來，終不如到市場上去購買的來得便利和新鮮。反正貨幣是由封建主鑄造的，多花少花，並不在乎。²⁵

中國封建主的生活和九世紀初期歐洲最大的封建主佛郎克的查理曼大帝的生活，大異其趣。查理曼住在鄉村中的自己的碉堡裏，離城市極遠，所以他必須把日常生活必需品的生產都控制在手裏，以便自給自足。於是乎他的碉堡周圍的土地，都變成了莊園，他過的是莊園經濟生活。他的莊園的情況，可以從他的一道命令中看出來。他命令其管理人員嚴密監督各項日常生活必需品的製造，如：麵包、蜂蜜、蜂蠟、酒油、乾酪、麥芽、醋等等。他在訓令中說：「我願每個管理人員，在本人管轄之下，有各種善良的工匠，如鐵匠、鞋匠、旋盤匠、木匠、瓦匠、漁夫、獵鳥者、皂匠、酒工、為了我們需要而製造小麥麵包的麵包匠，以及善於編織獵獸網、撈魚網、打鳥網之人，與夫其他服務人員。」³⁰

在鄉村中的查理曼大帝的莊園，是一個閉關自守的自給自足的整體。一切消費都由自己的莊園生產，他自己躬親領導。可是，住在大城市裏面的春秋戰國時代的大小封建主們，堂上一呼，堂下百應，在要什麼有什麼的便利的生活條件之下，是否有必要像查理曼那樣去經營莊園經濟呢？完全沒有。只要有錢，他們就可以購買需要的一切。事實上，在春秋戰國的封建制社會裏，並沒有存在過歐洲式的莊園經濟。當然，我們否認春秋戰國時代的莊園經濟，不等於否認中國封建制社會中佔主要成分的自給自足的自然經濟。毛澤東同志說：

「自給自足的自然經濟佔主要地位。農民不但生產自己需要的農產品，而且生產自己需要的大部分手工業品。地主和貴族對於從農民剝削來的地租，也主要地是自己享用，而不是用於交換。那時雖有交換的發展，但是在整個經濟中不起決定的作用。」

及至漢、唐，在中國歷史上雖然出現了莊園的名稱，但是這種莊園和歐洲的莊園相比，除了兩者都驅使大批的農民或農奴替他們耕田種地，向他們繳納地租，以供他們揮霍而外，就沒有什麼共同之處。漢唐的莊園並不直接生產各種日常生活必需品，因為這些必需品在城市裏是應有盡有的，經常生活在城市裏面的封建地主們是無須乎自己來生產的。漢唐時代的莊園，僅僅是封建貴族們的別莊，是他們遊樂、退休之地。如：唐的元載在他的莊園中，蓄養歌妓竟達百餘人之多。間或也有經營其他生產的，如：漢樊重在他的莊園中廣植梓漆，貲至巨萬。李衡則種橘千株，歲得絹數千匹。這些莊園生產不但不是為了自給，反而是為了交換，這和歐洲式的莊園真是風馬牛不相及。至於唐代的莊園之經營生產的一般地是壟斷水碾之利，這種經營也不是為了自給，而是為了更進一步地榨取農民的血汗。這和歐洲中世紀的莊園也不相同。

在歐洲封建制社會裏存在過的那種莊園經濟，在中國封建制社會裏從來就沒有出現過。如果因為歐洲的封建制社會裏曾經存在過莊園經濟，就硬說春秋戰國時代也有莊園經濟，實難免削足適履之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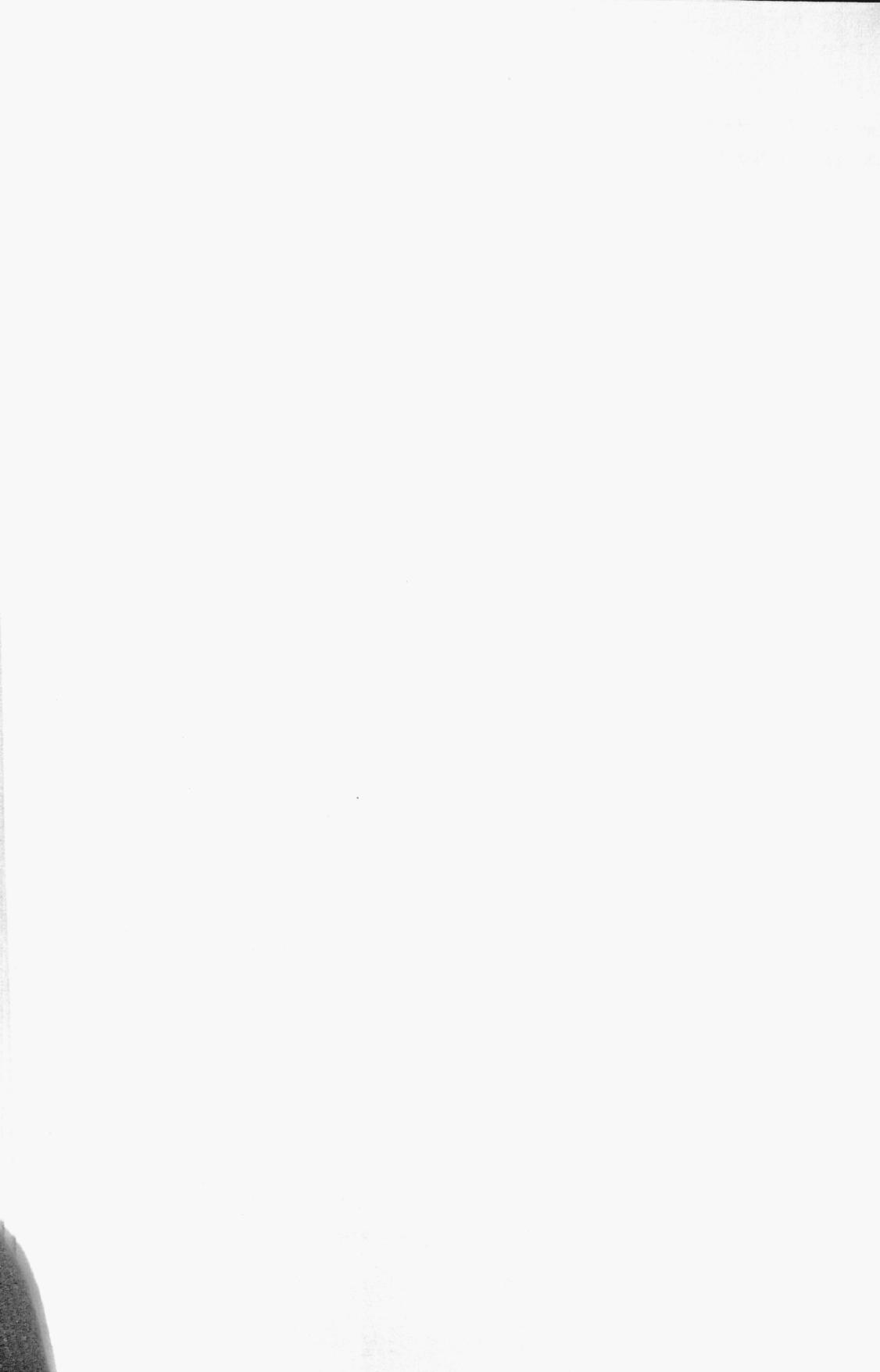
30

討論問題：

- 一、春秋末期和戰國時代的城市是怎樣的？
- 二、與歐洲九世紀初期的莊園比較有何不同？
- 三、試述春秋戰國時城裏人的生活情形。

四、那時候有什麼手工業？

五、試述當時講學、遊說之風的興起與發展。



- 14 破_破 石室
堡_堡 小城
碉堡 以石牆圍起來的小城市，以防止敵人的圍攻。
- 鄰_鄰 接近
鄰近 附近
- 16 抵_抵 向別人借錢時把自己的產物交之保管，表示價值相當。
- 押_押 在文件上寫下自己的名字以保證之。
- 抵押 用產物作保證來借錢。
- 17 廈_廈 市內放東西的地方賣者買者皆有之。
市廛 即商店、鋪子。
- 18 殿_殿 堂之高大者。
宮殿 形容富貴人家所住高大而美麗的房子。
- 邸_邸 要人居住的地方。
宅_宅 富貴人家所住的地方。
邸宅 有錢有勢者所住的地方。
- 障_障 防衛
保障 保護防衛
- 堡壘_{堡壘} 為防衛而建的建築物
- 剝_剝 去皮
削_削 奪除
剝削 奪取別人的財物
- 2/昭公_昭 春秋時魯國君，在位三十二年。
年(前 551-510) 後被部將所攻打逃往齊國。
- 齊景公_齊 名杵臼(後 510) 春秋齊莊公弟，好治官室，駕狗馬，厚絕重刑，在位五十八年。
(前 557-490)
- 22 暴_暴 非常惡
殘暴 殘忍凶惡
- 鎮_鎮 壓服
處_處 判斷決定
刖_刖 古時犯了某種罪即要受到斷足的痛苦。
- 1.22 摘處刑
刑_刑 犯罪者應受的損失或痛苦
處_處 刑 斷定犯罪者應受的損失或痛苦。
- 履_履 草鞋
鞋_鞋 脚上穿的，底下厚而不易破，有草鞋布鞋。現代人多穿皮鞋。
- 賤_賤 便宜
蛹_蛹 假足
- 23 曼嬰_曼 春秋齊人助齊景公治國，節約力行，為當時名臣。
- 湫_湫 謂低下細小之地
隘_隘 狹小
囂_囂 喊鬧
塵_塵 到處飛揚之細土
湫隘囂塵 低而狹小，熱鬧而塵土太多。
- 4 寵_寵 爪
寵幸 天子所喜愛
妾_妾 正室為妻，副室為妾。按古禮天子取九女，諸侯七，大夫一妻二妾，士一妻一妾。
- 括_括 搜求
肆_肆 任意
內寵之妾，肆奪于市 國君喜愛的妾，在市面上任意搜求她想要的東西。
- 昭_昭 光明
象目昭彰 指為多數人所共見
- 26 彰_彰 此明顯
屍_屍 謂死人之身體
謀_謀 探敵人舉動者
間諜 探聽敵人軍事情報者
- 諸_諸 之，於合成諸
絳_絳 在今山西省
宣公_宣 春秋魯宣公，年號魯宣公，在位十八年(前 608-591)
- 尸_尸 把屍體放在地上

- 1.28 雜子 雜子 雜子本楚人後到晉，有罪，把女兒獻給叔魚。因而說他無罪，結果二人都被殺。
- 叔魚 叔魚 見雜子
- 尸 雜子與叔魚于市 把雜子和叔魚處死後，把他們的屍體陳列在市上。
- 擒 擒 捉
- 擒獲 捉到
- 王子朝 王子朝 國景王之子，曾作亂。
- 鄖脅 鄖脅 國景王子之部下
- 焚諸王城之市 把鄖脅陳列在市上，活活燒死。
- 歇 歇 停止、休息
- 歇業 停止營業
- 鄭公 鄭公 春秋時國名
- 子產 子產 公孫偃（孔），字子產，春秋鄭大夫，學問博見識廣，長於政治，為政時當晉楚爭霸，鄭處兩大國之間，晉楚不敢欺。
- 墨子 墨子 名翟（列），戰國時宋人，倡兼愛之說，流行頗盛，與儒家並稱，操行堅卓而專以利濟為主。
- 郭 郭 外城
- 管子 管子 舊謂周管仲編著，但書中有言其死後事，大概為後人所繼續編著的，原本八十六篇，今已遺失十篇。
- 墨子雜守篇 墨子雜守篇 墓子一書傳為墨翟著，共十五卷七十一篇，雜守篇為其一。
- 寡 寡 少
- 去 去 相離
- 虛 虛 同虛，富人在虛富人在外
- 蓄 蓄 積存
- 孟嘗君 孟嘗君 姓田名文，號孟嘗君，戰國時人，田嬰之子，好養士，食客數千人。
- 靖郭君 靖郭君 田文之父，戰國時人，為田文之父。
- 相 相 官名為百官之長
- 采邑 采邑 見采邑。
- 邑 邑 市鎮
- 采邑 采邑 高級官所封之食邑，封於某地即采該地之租稅以自養，故曰采邑。
- 臨淄 臨淄 在今山東省
- 趙公 趙公 戰國時國名，包括有河北南部及山西北部
- 邯鄲 邯鄲 在今河北省
- 洛陽 洛陽 在今河南省
- 咸陽 咸陽 在今陝西省
- 魏 魏 戰國時國名
- 大梁 大梁 在今河南省
- 鄆郢 鄆郢 在今湖北省
- 韓 韓 戰國時國名，有今河南中部及山西南部之地
- 宜陽 宜陽 在今河南省洛陽縣西南
- 竊 竊 私下、私自
- 度 度 量、推算
- 不下一戶三男子 平均每一家至少有三個成年的男子。
- 待 待 等
- 不待 不必等，不用等
- 發 發 致使……來
- 不待發於遠縣而臨淄之卒固已二十一萬矣 不必到外縣去征求，單是臨淄的兵已有二十萬了。
- 卒 卒 兵士
- 竽 竽 竹子作的樂器
- 瑟 瑟 一種古樂器
- 彈 彈 以手玩弄
- 琴 琴 樂器
- 筑 筑 古樂器，形如瑟，右手用竹尺擊之。
- 吹竽鼓瑟、彈琴擊筑 表示在玩弄或演奏樂器。

2.14 門 <small>ㄉㄣ</small> 同關爭戰。門鷄走狗為兩種遊戲	2.20 綱 <small>ㄉㄥ</small> 古時高級官名
六博 <small>ㄌㄨˋ ㄥˋ</small> 古代遊戲之一種，二人相對，中間地方分為十二道，用博（骨）十二個，其玩法今已不詳。	大夫 <small>ㄉㄨㄤ</small> 官名，三代時位在卿之下，士之上。
踢 <small>ㄊㄧㄢˇ</small> 足着地，用腳踢（到），如踢球（見踢）	2.21 檻 <small>ㄇㄞˋ</small> 謂台上之屋
鞠 <small>ㄐㄩ</small> 用皮做的球，裏面放滿毛	巨心 <small>ㄐㄩ</small> 大
蹋鞠 <small>ㄊㄚㄉㄚㄩ</small> 古時習武的遊戲，如今之足球	參 <small>ㄕㄢ</small> 謂高出空際
塗 <small>ㄊㄨˊ</small> 同途，大街道路	2.22 桃 <small>ㄊㄠ</small> 葉形圓而長之植物，春天開花，白或紅色。
15 軸 <small>ㄔㄨˋ</small> 車輪中心之圓木	棗 <small>ㄉㄠ</small> 葉似桃形之植物，花小而黃，果實圓而長，可食，種類甚多。
車轂擊 <small>ㄔㄢˋ ㄐㄧㄥˋ</small> 來往車子的中心圓木碰來碰去，形容車之多。	濃 <small>ㄉㄤˇ</small> 深厚，淡薄之反。
肩 <small>ㄐㄤ</small> 人手部與身體相接的地方。	濃陰滿地 <small>ㄉㄤ ㄉㄢ</small> 遍地都是深厚的陰影。
摩 <small>ㄇㄚ</small> 兩物相碰，切近而過	風光 <small>ㄈㄨㄥ ㄍㄨㄙ</small> 風景
人肩摩 <small>ㄖㄣ ㄇㄚ</small> 路上行人的肩相碰，形容行人之多。	幽 <small>ㄩㄩ</small> 清新愉快
衽 <small>ㄔㄣ</small> 衣之兩旁	雅 <small>ㄧㄕㄚ</small> 清淡美麗
帷 <small>ㄨㄟ</small> 用布圍起來的地方，可供臨時居住。	2.23 豪 <small>ㄊㄠ</small> 謂才智過人者。
袂 <small>ㄎㄝ</small> 衣袖。 	賈 <small>ㄐㄞ</small> 商人。
揮 <small>ㄊㄨㄟ</small> ①舞動 ②散落	豪商富賈 <small>ㄊㄠ ㄉㄟ ㄐㄞ</small> 有錢有勢的商人。
汗 <small>ㄏㄢ</small> 動物表皮因熱而發出的水份。	2.24 匠 <small>ㄎㄐㄞ</small> 特別會作某一種工作的人，如鐵匠，木匠。
殷 <small>ㄎㄢ</small> 富	坊 <small>ㄈㄤ</small> 工作場所
17幅 <small>ㄈㄨˊ</small> 紙張的長短大小，此處用以算圖畫之數，如一幅畫、一幅圖	作坊 <small>ㄊㄠ ㄉㄤ</small> 工作場所
藍圖 <small>ㄉㄢˊ ㄉㄨˊ</small> 圖樣，通常指建築房屋時所根據的圖樣	漆 <small>ㄊㄒ</small> 一種植物名，用以塗在物體表面上，增加美觀。
繁華 <small>ㄈㄢˊ ㄏㄨㄚ</small> 形容商業興盛	漆器 <small>ㄊㄒ ㄦˋ</small> 油漆器具
庶 <small>ㄕㄩ</small> 豐多	2.25 熙熙 <small>ㄊㄧㄕㄧ</small> ①快樂 ②光明
富庶 <small>ㄈㄨˋ ㄕㄩ</small> 人民眾多而富足	攘 <small>ㄉㄤ</small> 攘亂
爽 <small>ㄕㄨㄤ</small> 清快	熙來攘往 <small>ㄊㄧㄕㄧ ㄉㄤ</small> 很熱鬧雜亂的樣子。
壇 <small>ㄉㄢ</small> 高而乾	2.26 考工記 <small>ㄉㄢˋ ㄉㄨㄤ ㄉㄧ</small> 為周禮之第六篇，言百工之事。
18 宏 <small>ㄉㄨㄥ</small> 廣大	周禮傳為周公所作，定周室之官制，本名周官。
具體而微 <small>ㄐㄔˋ ㄭ</small> 各部份都有，只是規模較小	韓非子內儲說上篇 <small>ㄉㄢˋ ㄉㄨㄤ ㄉㄢˋ ㄉㄢˋ ㄉㄢˋ ㄉㄢˋ</small> 韓非子為戰國時人，韓非著，共五十五篇，內儲說為其中一部分，分上下二篇。
署 <small>ㄉㄨˋ</small> 作事的地方	2.27 縱 <small>ㄉㄨㄥ</small> 南北曰縱
官署 <small>ㄉㄨㄢˋ ㄕㄨˋ</small> 官員辦公處	街道縱橫 <small>ㄉㄨㄥ ㄉㄨㄥ</small> 表示街道之多。
	2.28 挨 <small>ㄉㄞ</small> 相靠近
	珠 <small>ㄉㄔ</small> 一種銀白色球形物，美麗可愛，女子用之。

- 增加美觀
- 珠寶 珠子寶石
- 229 珍物 指寶貴的物品。
- 珍玩 寶貴而可供人玩賞的東西
- 綢緞 絲織物之一種
- 鹽 作烹時用的一種調味品，色白。
- 鹽號 鹽鋪
- 30 藥 凡可治病之物
- 飲 ①喝 ②喝酒亦簡稱飲
- 妓女 賣淫之婦女
- 妓院 妓女住的地方
- 賭 以金錢計勝負之遊戲又稱賭博。
- 31 踢 用腳碰物，如用腳踢東西
- 娛 快樂
- 娛樂場 供人娛樂遊戲的地方
- 幟 旗之一種
- 旗幟 旗
- 33 喝采 同「喝彩」。①大聲叫好。②遊戲賭博時大聲喊叫，希望得采。③賭博者所放的錢也。
- 叫喝采
- 擲 投
- 博 古玩六博時用竹子作，共十二個，六黑六白。
- 棋 遊戲的一種工具，限二人使用。
- 下棋 玩棋
- 34 遙遠 形容很遠
- 艱難 困難
- 艱難 困難
- 35 花花世界 指繁華之地
- 36 櫻門 亦稱櫻下，齊城門。戰國時文人遊說之士聚集講學的地方。
- 4 謁衍 術家。戰國時齊人，著書立說，揚名諸侯。
- 淳于髡 術家。戰國時齊人性情和善，喜開玩笑，後命出使諸侯，均能達成任務。
- 34 慎到 分分。戰國時趙人，學黃帝老子道德之術著《慎子》四十二篇。
- 環湖 楚人，學黃老道德之術。
- 接子 史記孟荀傳：接子，齊人，學黃老道德之術。
- 田駢 战國時齊稷下學士之一。
- 驪奭 战國時齊人，好舉舌行之學，甚得齊王之嘉賞。
- 7 涼 咳嗽 微寒
- 荒涼 空野無人的情形
- 茅屋 茅草，可用來建屋
- 棚架 架木以防太陽或下雨之物。
- 茅棚遍地 到處都是用茅草作的棚，表示沒有講究的房屋。
- 唐園 即菜園
- 席 可以坐或睡上去的草織物。
- 啼哭 哭叫
- 食餓 餓（也）久沒東西吃的時候的感覺。
- 號哭 大哭大叫
- 啼飢號寒 因為餓和冷而哭喊。
- 8 層 級
- 窟 在地下作的屋子曰窟。
- 貧民窟 貧人集居的地方
- 9 犬 狗
- 聲色犬馬 指各種娛樂，歌戲、妓女跑狗賽馬等。
- 10 膾 獸
- 11 離宮 古帝王出外遊玩或考察時所住之行宮。
- 苑 養鳥獸的園子
- 別苑 在別的地方建設的園子。
- 12 華臺 官名，臺同台。
- 13 蘭相如 趙人，秦王以十五城求易趙和氏玉，相如帶往秦國，因秦王無意交換。

乃安全的帶回趙國，後為上卿。	328 自給自足 自己供應而滿足自己的需要，不必依靠他人。
34 食客 <small>ㄔㄢˋ</small> 在國君和大臣招待所住着的客人。 白吃白住所以叫食客。	329 監督 <small>ㄉㄧㄢˋ</small> 督查 監督 督查管理
16 餐 <small>ㄔㄢ</small> 每食一次曰一餐，如早餐、晚餐。	330 蜂 <small>ㄈㄥ</small> 飛蟲名。蜜蜂之簡稱。
每餐 每一頓飯	蜜 <small>ㄇㄧˋ</small> 蜜蜂取花中之粉所成之物，味香甜如糖，可以供食及入藥，亦稱蜂蜜。
17 退休 <small>ㄉㄨㄟˋ</small> 退職休養。	蠟 <small>ㄉㄢˋ</small> 取自蜂房，可用來點火取亮。
倉 <small>ㄅㄤ</small> 藏穀的地方	酪 <small>ㄌㄞˋ</small> 用牛或馬乳(ㄉㄨ)作的食品，乳為母體中生出的液體，色白，給其新生者吃的東西。
20 廩 <small>ㄉㄩ</small> 藏米的地方	芽 <small>ㄊㄚ</small> 植物剛出生時稱芽。
倉廩 放糧食的地方	麥芽 麥之芽，用來製糖或釀酒。
21 繖 <small>ㄉㄢ</small> 謂文納。	醋 <small>ㄊㄕ</small> 作菜時常用的一種調味品。
繳納 文納	331 轄 <small>ㄉㄧㄢ</small> 管理。
庫 <small>ㄎㄩ</small> 藏物之處	管轄 管理督導
府庫 公家存放財物之處	332 旋 <small>ㄉㄧㄢ</small> 使圓轉動。
帛 <small>ㄅㄩ</small> 絲織物之總稱	盤 <small>ㄉㄢ</small> 放物之器具。
22 線 <small>ㄉㄢ</small> 線	旋盤 用以穿孔，削平面，曲面等之機器，中央放刃物，一方為鐵具之盤，然後可旋轉，即可制作器物。
征 <small>ㄉㄥ</small> 稅收	石炮 <small>ㄉㄠ</small> 兵器，古時以機發石，今為鋼鐵所造。
徵 <small>ㄉㄥ</small> 同征，稅收	皂 <small>ㄉㄠ</small> 植物名，其子可用以洗衣服。
匹 <small>ㄅㄧ</small> 量度之單位，如馬一匹，布一匹，長四十尺為一匹。	333 編 <small>ㄉㄧㄢ</small> 連結，織。
布匹 布之通稱	獸 <small>ㄉㄩ</small> 具有四足的動物之總稱。
23 徒印 <small>ㄉㄨㄢ</small> 對天子的敬稱，徒印即皇帝用的	網 <small>ㄉㄢ</small> 捕捉魚鳥動物等的工具。
驅脣 <small>ㄉㄩㄣ</small> 遷迫之意，促	4.1 閉 <small>ㄉㄧㄢ</small> 不打開謂之閉，關着。
驅使 使用	閉關自守 關上大門，保守自己原來所有的，不願接受外來的。
24 鴨 <small>ㄉㄚ</small> 嘴長而平，足短之動物，善游水，兩翼小，不能高飛，普通家鴨多為白色，野鴨雜色。	2.躬 <small>ㄉㄨㄥ</small> 親自。
貢 <small>ㄉㄨㄥ</small> 進獻	躬親 親身
25 鑄 <small>ㄉㄢ</small> 謂冶金成器	3.毛澤東 <small>ㄉㄠˊㄗㄜˊㄉㄨㄥ</small> (1893-)字潤(ㄉㄟ)之，1949年
26 佛郎克 <small>ㄉㄢˊㄉㄢ</small> Franks 種族名 日耳曼	年畢業於湖南長沙師範學校，曾任教員，北平大學圖書館管理員等，中國共產黨創立人之一，1949年中國共產黨佔據整個中國大陸，建立中華人民共和國。
(German) 民族之一。	
27 查理曼 <small>ㄉㄧㄢˊㄉㄢ</small> Charlemagne 即查理大帝 Charles the Great (742-814)	
28 控 <small>ㄉㄢ</small> 管制	
控制 管制	
給 <small>ㄉㄧ</small> 供應	

毛澤東為首任主席，1959年專任黨主席至今。

1.11租_{4X} 田稅皆曰租。

1.12霍_{1X} 分散的很快。

揮霍 很隨便很快的用錢。

1.13元載_{1B'1C'} 字公輔，曾在唐玄宗、代宗時任官。

1.14樊重_{1B'1C'} 後漢人，字君雲，會經營財產，喜歡

幫助別人，借給人錢。

1.15梓_{1A'} 葉如掌狀之植物，夏日開淺黃色花，木材

可供建築及器具用。

貨_{1D'} 財貨。

李衡_{1B'1C'} 字叔平，三國時吳人。

橘_{1C'} 果樹，高一、二丈，葉常綠，花白色，果子圓，色

紅或黃可食。

株_{4X} 樹的單位。

絹_{4B'} 厚而細之絲織物。

1.17風馬牛不相及 形容事情之毫無關係。

1.18壘_{1C'} 田中高處。

壘斷 獨享利益。

碨_{3B'} 壓碎。

水碨 利用水力來砸物。

1.19硬_{1C'} 強。

履_{1C'} 鞋。

削足適履 把自己的腳削小來適合鞋，形容

勉強求合，反而害事。

譏_{4I} 用難聽的話來取笑別人，批評。

第四課 封建制度之崩壞及儒家與墨家法家之爭論

齊思和

作者小傳 齊思和，字致中，河北省寧津人。卒業於美國哈佛大學歷史系。1946年任北平師範大學歷史系教授，北京大學文學史學系講師。燕京大學教授和同校校務委員會委員。1960年一月與另外十三位燕京大學教授發表聲明支持毛澤東之八項目。齊氏常在燕京學報發表文章。⁵

本課簡介 儒家之起源為中國學術史上一極重要問題。漢書藝文志中，胡適說儒及馮友蘭原儒、墨中均有論及，而又各持一說。大凡政治思想家無不深受其時代影響，故齊思和云：「故欲了解先秦儒家思想，非先於當時制度加以研究不可也。」由是，齊氏在燕京學報第二十二期中發表了封建制度與儒家思想一文，對西周與春秋時代社會制度作一研究。全文分三部分，第一為10周代封建制度，第二為儒家對於封建制度之擁護及其理論，本篇為文中之第三部分及結論。¹⁰

由上所論，可知儒家之重要政治思想及其倫理哲學皆出於封建制度。不特此也，即其他學派之興起，及其與儒家之爭論，亦皆有其社會經濟的背景。孔子於封建制度雖極端擁護，然孔子之時此種制度已逐漸崩壞。¹⁵前已言之，封建制度本為極不穩固之組織，故變化遠較其他時代為劇烈。在西洋，封建制度起十世紀末年，經十一十二兩世紀之變化，至第十三世紀近代國家即出現，而封建制度遂廢。在中國此種制度當春秋末年即呈潰壞之像，至戰國時期近代國家已起，而此制度大體廢棄，及至六國既亡，天下一統，則此制完全廢除。²⁰此後雖封國之制相沿不廢，而封建制度之實質已亡，不得復以封建社會目之矣。研究封建制度困難之點，在西洋其起源時史料太少，在中國其崩潰時史料缺乏。蓋左傳國語與戰國策不相啞接。左傳國語終於越之霸，而戰國策中已無越。²⁵在制度方面春秋末年，封建制度尚未完全崩潰，至戰國策中則近代式中央集權國家已出現。其演進之步驟，無同時代之記載，誠中國史上之一大疑案也。

是故關於中國封建之崩壞，吾人僅可加以揣測。大略言之，封建制度本為一種不穩固的組織，一旦天王之權稍弱，宇內和平即不易維持。據經籍所載，周初尚有千餘國。至春秋時所餘不過二百。是兼併之風，自西周而已然。迨至春秋時代，兼併更烈，大國如晉、楚、齊、諸國，皆滅國數十，即如邾、莒諸小國亦併數國。結果地圖化簡，國家擴大。³⁰而各國大夫之采地或以互相兼併，或以君主賞賜，亦隨國家擴大，百邑之卿已漸尋常。至其大者，如晉之韓氏，擁有七縣，則較原來之諸侯尤大。終至晉分於三家，齊篡於田氏。當春秋之世，卿大夫家之政權，以少世臣之故，原較國為集中，故晉、齊既亡，中央集權之國家遂脫封建式軀殼而出現。至於南方之楚，其政權本較北方諸國為集中。

當其每滅一國，即化之為縣，直屬於王。故王室絕非卿大夫之所能抗。是當春秋末年，至少在進步國家中，中央集權式的政治機構已漸出現矣。

此種政治團體之擴大及政權之集中，自有其經濟的背景。蓋當春秋之季年，吾國起一極大之經濟革命，即牛耕與鐵器之發明是也。在此時⁵代以前，耕種之術，純依人力木器，費力多而收效少，一家所能耕之地極為有限，迨至牛耕鐵器之法既發明，工作之效率增高，至戰國初年，百畝之田，遂為一般人之理想。依據人口學原理，食物加增則人口增加之速率亦隨之增高。夫貴族之采地既日漸擴張，而其采邑中之人口及其所墾耕之土地亦增加，則舊日複雜迂緩之田制（所謂助法），益難指揮監督。反不若任農民自由耕種而課¹⁰以一定之稅，較為簡單。故此後各國對於田制之改革極多。魯宣公十五年，‘初稅畝’。此殆按畝徵稅（所謂貢）之始。其後鄭作丘賦。至哀公十二年，魯又用田賦，則軍旅之征亦以農民所耕之田地為標準，而不復按照每家人口之多寡。大抵依此制，地主所取者較舊日為重，故宰予之季氏聚斂，而孔子詆為‘非吾徒’。然籍田之法既已易助為貢，則人多力强者可以多耕，各家所耕之多少，遂不復¹⁵一律，而庶人間貧富之差以起。在此情形下，稅法亦有不容不改者矣。抑依此制，農民一經完稅，即可自由工作，不必復受地主之督責。其勤儉者，或更可出其儲蓄以購買貧窶地主之所有權。土地私有制遂起。至戰國土地可以自由買賣，而封建制度之經濟柱石遂傾。同時社會既漸安定，交通進步，而商業亦漸發達。春秋末年，絳（晉都）之富商已‘金玉其車，文錯其服’。而貴族階級²⁰則逐漸沒落，良以貴族須有封地始能維持其養尊處優之地位，而諸侯大夫之采地資產有限，貴族之生殖繁衍無窮，勢不能人人得職，人人得祿。故至春秋季年，即公子公孫亦有無祿者，他人更不必論。是故子路至於衣敝縕袍，顏回至於簞食瓢飲，彼皆當時之貴族也。在此情形之下，貴賤之界限自漸泯矣。

此皆經濟革命所引起之社會影響也。同時，各國之公布法律亦²⁵於平民之解放大有關係。蓋在封建時代，政治法律為在上者之秘密，平民無得知之機會。迨至政治範圍擴大，人口增多，勢不能再家喻而戶曉之。于是鄭子產鑄刑書。此在當時極引起守舊者之反對。叔向，晉之賢大夫也，詒書規之曰：

始吾有虞於子，今則已矣。昔先王議事以制，不為刑辟，懼³⁰民之有爭心也。猶不可禁禦，是故閑之以義，糾之以政，行之以禮，守之以信，奉之以仁。制為祿位以勸其從，嚴刑罰以威其淫。懼其未也，故誨之以忠，策之以行，教之以務，使之以和，臨之以敬，涖之以彊，斷之以剛。猶求聖哲之上，明察之官，忠信之長，慈惠之師。民於是乎可使也，而不生禍亂。民知有辟，則不忌於上，並有爭心，

以徵於書，而徵幸以成之，弗可為矣。夏有亂政而作禹刑，商有亂政而作湯刑，周有亂政而作九刑。三辟之興，皆叔世也。今吾子相鄭國，作封洫，立謗政制參辟，鑄刑書，將以靖民，不亦難乎？……民知爭端矣，將棄禮而徵於書，錐刀之末，將盡爭之！亂獄滋豐，賄賂竝行。終子之世，鄭其敗乎？肸聞之，‘國將亡，必多制’。此之謂乎！⁵

鄭士文伯亦曰：

火見。鄭其火乎？火未出而作火，以鑄刑器，藏爭辟焉！火如像之。不火何為？

但平民解放之潮流不可阻止，故二十三年後，叔向本國亦作刑鼎。孔子聞之，曰：¹⁰

晉其亡乎？失其度矣！夫晉將守唐叔之所受法度，以經緯其民，卿大夫以序守之。民是以尊其貴，貴是以能守其業，貴賤不行，所謂度也……今棄是度也，而為刑鼎，民在鼎矣，何以尊貴？貴何業之守？貴賤無序，何以為國？

可見時人對於公佈法律問題辯論之激烈。但大勢所趨，非人力之所克挽制。¹⁵兼之，晉列卿相爭，為使庶人之效死，不惜許以種種特權。如丕對隸也，殺智威而范宣子焚其丹書。此種情形當不止於晉。至春秋末年，趙氏與范氏中行氏戰，許其屬‘克敵者，上大夫受縣，下大夫受郡，士田十萬，庶人工商遂’（註：得遂進仕），人臣隸圉免（註：免廝役。按即解放之也）。此為階級制度之大破壞。此種辯法，亦為他國所採用。五十年後，商鞅之治秦，令‘民之有軍功者各以率受上爵…宗室非有軍功論，不得為屬籍’。於是將舊日之階級制度，一簞鉤銷。秦用商君之法，以致富強。其法遂為他國所倣效。當戰國之時，諸侯力政，得士者昌，失士者亡，各國皆不得不廢除階級甄域，以延攬才智之士。庶人遂亦各奮其才能，以取卿相。蘇秦無尺寸之土而佩六國相印，蔡澤山東之匹夫而逐應侯，流風所被，庶人之才且智者，咸釋其乘輶而干卿相，在上者亦大批延賢俊，以為己用。故四君養客至數千人。此為庶人之大解放。而社會階級遂廢。²⁰

封建制度之社會經濟組織既已廢除，其政治組織亦隨之瓦解。經春秋時代兼並之結果，至戰國僅餘十餘國，政治組織愈加擴大，同時各國內部亦大抵劃為郡縣，政權集中於君主，非復如春秋時代之政出於世卿。蓋戰國之時，商業已興，貨幣流行，人君於臣宰除功臣貴戚外，用之則與以祿俸，不用則即關係斷絕，不必復封以土地。於是公法與私法分開而封建制度之政治制度亦廢。且此等新貴之得勢全賴人主之寵信，非如舊日世卿之有傳世之采地，族黨之擁護也。人君之勢張則其地位穩固，否則即難立足。故皆竭其才智，扶助君主排抑世卿。是故商君入秦而廢宗室之權，立軍功之法。蔡

澤出關而介涇陽，逐穰侯。韓非著書以為‘愛臣太親必危其身，人臣太貴必易其主。主妾無等必危社稷’。其對於君權擁護之熱烈，猶西洋封建制度將潰時之法家（如法國之jurists，英國之bailiffs）矣。職此之故，貴族與法家遂成不兩立之勢。韓非之所謂‘智法之士與當壘之人，不可兩存之仇也’。亦惟此等新貴之權勢完全繫乎人君之寵遇，趙孟之所貴，趙孟能賤之，及其寵衰信弛，人主亦將任意去之。所謂‘旦握權即為卿相，夕失勢為匹夫’。甚或冤獲狗烹，遭殺戮之禍。故戰國時代殘殺大臣最多，如商君之車裂，李牧之賜死，其事誠寃，然皆死於君命，而不能如趙盾之弑靈公，李驥之逐魯侯者，則時為之也。是以戰國有虐君而無弑臣，其故誠可深思矣。

綜之，戰國時代為中國政治社會變化最劇烈之時代。在此期間，封建制度逐漸壞滅，近代政治社會因之而興。在此環境中而起之新學派其主張遂與儒家不同，且起而與之辯難。大抵孟軻以前與儒家抗頡最力者為楊墨二派。孟子謂楊朱墨翟之言盈天下，天下不歸於楊，則歸於墨，可見其勢力之雄厚。楊朱主為我不拔一毛以利天下，純為個人主義。此外關尹子貴清，列禦寇貴虛，詹何先識，魏牟縱欲，莊周一死生，慎到齊萬物，其主張雖不同，要皆於世事持消極主義，個人主義，不肯以天下為事。當時血流滿野，殺人盈城，而目之為蝎角蚊蠅之爭，專求入火不灼，入水不濡，與儒家之志在救世者，其旨趣根本不同，猶非儒家之大患也。至若墨子則學儒者之業，受孔子之術，以為其禮煩擾而不說，厚葬靡財而貪民，服傷生而害事，故背周道而用夏政，其摩頂放踵，舍身救世之精神，殆較儒家猶過之，此真儒家之勁敵矣。在戰國時代儒家同為顯學，孔子墨子同見尊為聖人，而其主張根本岐異，宜乎其爭論之劇烈。墨子非儒篇於儒家深加詆訶，孟子則目墨子為無父，親與墨者夷子辯論。荀子闡墨之言，較孟子為尤詳。墨家與儒家主張根本不同之點，為‘兼’‘別’之辯，此即由於其對於封建制度態度之不同。儒家擁護封建制度與宗法制度，故注重尊尊親親，與夫區別貴賤親疏之禮樂。墨家所理想之政治組織雖亦保存天子、諸侯、大夫、士之封建名稱，然其運用為凡國之萬民上同乎天子而下不敢比，天子之所是，必亦是之，天子之所非，必亦非之。則為極端的中央集權主義，與法家無別也。墨家既不贊成封建制度宗法制度，故主張必為其友之身若為其身，為其友之親若為其親（所謂兼）。此與儒家所主張之尊尊親親主義（所謂別）根本不同。故呂氏春秋論諸子思想，稱孔子貴仁，墨子貴廉，儒家之荀子亦謂‘墨子有見於齊，無見於畸’。又謂其‘上功用，太儉約，而慢差等，曾不足以容辨異，懸君臣’。可見此兩派主張根本差異之點。此種差異，即係時代背景之不同。在親親尊尊制度下，此種廢除尊卑貴賤之思想，絕不可思議。必待封建制度宗法制度逐漸崩潰之後，始能出現。尊卑親疏之別既可廢除，則維持

之禮樂亦無保存之必要，故墨子倡非樂、節用、節喪，以非儒家之禮樂，而荀卿又著禮論樂論以應之，皆由其兼別之辯而起也。

墨子之後，與儒辯論最烈，而其勢又足以與儒家相抗衡者為法家。法家之中，商子言法，申子言術，慎到貴勢，至韓非始綜合衆說，成一系統。故法家之主張細言之亦不一致。然其中有一根本共同之點焉，即張君權，主法治是也。故法治與人治之辯，乃儒法兩家主張根本不同之點。此種主張之不同，亦由時代使然。前已言之人治為封建制度之特點，逮政治集團漸大，人口漸多，家喻戶曉，已不可能。故春秋之季，鄭晉諸國皆公佈刑書。迨至戰國萬家之邑相望，都市興起。齊之臨淄甚富而實…臨淄之途，車轂擊人肩摩，連社成帷，舉袂成幕，揮汗成雨。其人口之繁，可以想見。在此情形下，人治益不可能。兼之，貴賤之分漸泯，尊卑之別已廢，法家之說，即由此起。故曰其與儒主張之不同，亦時為之也。至於儒家之法先王，法家之倡變法，尤可見兩派於封建制度之態度。法術之士，東則多出於齊，西則出於三晉，亦以齊晉兩國變法最早之故。傳稱太公之治齊「尊賢上功」，此未必可信。然至少可見尊賢尚功為齊國制度之特色，與晉之親親上仁者不同。管子治齊之法，已不可詳考矣。國語、管子諸書所記，俱不可信。管子一書，決非管仲所自作，抑亦非春秋時代或戰國初年之書，前人考之詳矣。然韓非稱：「管仲之書家有之」，則至少其中之一部分成於韓非以前。蓋為齊人慕管子政績者所為，故於齊桓霸業，言之最詳。齊之外，變法最早者為晉。晉之鑄刑鼎，尚在春秋之末，其廢除社會階級亦較各國為早。且郡縣之制，殆亦起於晉。故封建之廢，以晉為早。因之三晉多法術之士。

綜上所論，儒家之政治思想受封建制度之影響甚深，至於墨法二家之起，及其與儒家之爭論，亦有其時代之背景。戰國之際，諸子爭鳴，學派衆矣。故司馬談析之為六家，班孟堅區之為九流。然其中在政治思想上能與儒家抗衡者，亦惟墨法兩家。至於名家則專究名理，鮮及政治。他若陰陽五行之說，縱橫捭闔之辯，則或暢迂怪之談，或邀一時之功，莊周之所謂飾小說以干縣令者，亦非儒家之比，故不復論及焉。

論 結

或曰：子以封建制度說儒家思想，以封建制度之崩壞解釋墨家、法家之興起，及其與儒家之爭論。信如是也，則封建既廢，儒家宜與之俱亡。然自漢武以來，百家罷黜，儒術反而獨尊，抑又何耶？應之曰：自炎漢以來，百家誠罷黜矣，然百家之影響未與之俱廢亡也。秦既統一天下，廢封建，立郡縣，除井田，開阡陌，建尊號，一制度，此皆法家之教也。漢之制度，大抵承秦之舊，雖略封諸功臣親族為王，已非古代封建制度之比。七國既平，統一之局遂定。數千

年來相沿不廢，儒家雖尊，其理想之制度終未實現。不得以法家罷黜，即謂其學已亡也。五德轉運之說唱自鄒衍，蓋一天下，遂變服色，易制度，漢亦承之，直至晉世始廢。而五行之說深入人心，成為中國思想之基礎，不得以陰陽家罷黜而謂其術已亡也。至於儒家之成為中國正統學派，雖曰由於在上者之提倡，利祿使然，亦自有其原因。第一、百家皆思以其學易天下，惟儒家以六藝相傳授。六藝初本學者之公器，孔、墨皆修先聖之術，通六藝之論。非儒家之所獨有也。然各家皆以其學傳之弟子，而弟子亦僅誦其先生之言，服其先王之服，不復博覽典墳。六藝之古誼舊訓，惟賴儒家以傳。故後世如使古學滅絕則已，否則必於儒家求之。而中國人又為極富歷史性的民族，絕不能任古藉淪亡，歷史湮沒，故秦既亡，漢室即除挾書之令，置群經博士，而儒家隨藉之以興。第二、百家中惟儒家研究中國之傳統道德思想，禮節儀式。吾國傳統的道德觀念雖為封建宗法制度下之產物，然苟非國家家族制度完全廢除，此種理想絕非一時所能去。故諸子雖言變法，仍保存舊日之道德觀念。如墨家雖倡節葬，法家雖倡法不避親，賞不避疏，然並不非孝弟忠信等德。蓋墨家僅言節葬，非主廢葬，僅言‘為人之親若為己親’，非言不為親也。孟子訾之為無父過矣。法家雖主‘不避親’，非主張並親亦廢之也。儒家訾之為酷戾寡恩，亦過。秦坑儒任法，然及刻石會稽，稱‘有子而嫁’（正義：謂夫死有子，棄之而嫁），倍死不貞。防隔內外，禁止淫佚。男女絜誠，夫為寄殼，殺之無罪。男秉義程，妻為逃嫁，子不得母。其道德觀念與儒家並無二致。故傳統的道德思想原亦非儒家所獨有也。但諸子雖承認之，並不以為專學；而儒家則發揮光大之，遂成為道德學之專家。禮儀亦然，禮記儀禮諸書所載之禮節，未必係西周之舊典，亦非孔子時之典禮，大抵戰國時儒家之所匯集刪潤。行之者絕不限於儒家，然惟儒家以之為專門之研究，遂又成為禮節之專家。漢高雖不信儒，然必使叔孫通定朝儀，以非他家之所能也。故如欲保存舊日禮俗，亦須向儒家求之。而人類於禮俗最富於保守性，絕非一時之所能完全改易，儒家遂亦不能廢矣。

第三、諸子皆壁壘森嚴，惟儒家最富於伸縮性。五德之說，創自鄒衍，而子思、孟軻習用其說，迨漢董仲舒之流更制質文改制之說，於是五行家遂合於儒。荀卿非墨最力，然取其尚賢節用之說，於是墨家遂亦合於儒。儒家稱法家酷戾寡恩，然賈誼儒生也，而好言權變。公孫弘、張湯引春秋以折獄，酷戾寡恩，不避權貴，實法家之學。後世諸葛亮自比管樂，任法而治，而儒尊為先儒，斯法家亦合於儒家。凡此之類，舉不勝舉。總之儒家獨尊之後，儒家本身亦經一極大之變化，而諸宗亦附之以存。後世即佛老盛行，但予六經一新的解釋，即可附於儒家旗幟之下。崔述之所謂‘古之異端在儒之外，後世之異端在儒之中’也。然儒家獨尊之局所以能維持兩千餘年者，實亦由於此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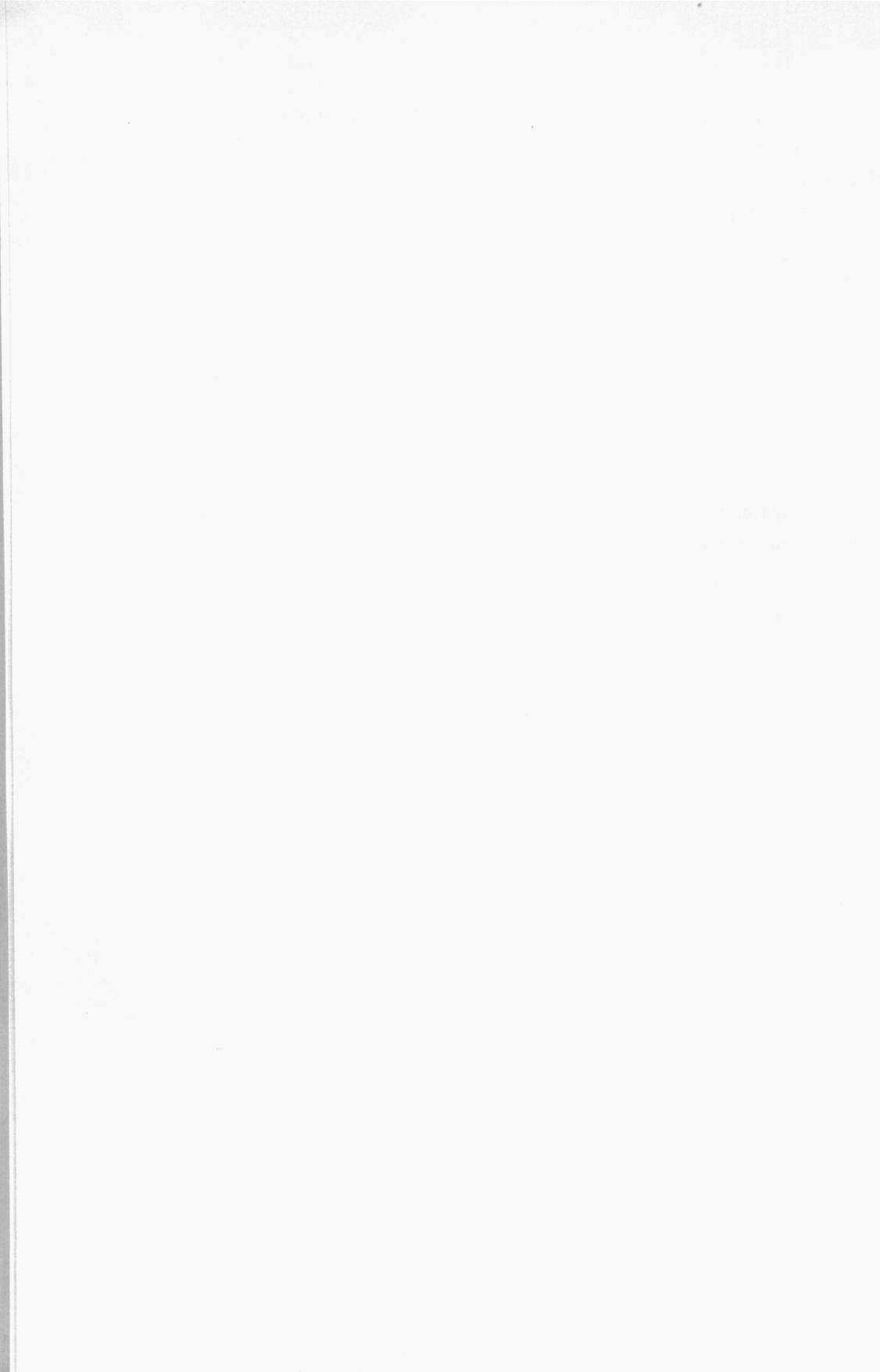
復次吾人雖以封建制度解釋儒家思想，非謂封建既廢，儒家思想即失去其價值也。蓋封建制度僅為建造儒家政治思想之材料，及其據此材料而構成一完美而有系統之政治哲學，其為用已不限於封建制度矣。夫一切政治思想皆其時代之產物，然吾人不能因之而謂政治哲學之研究即無其價值。蓋思考不能無所憑藉，及理論既成，其為用絕不限於一時。⁵猶如烹魚、肉而為餚饌，其芳香鮮美絕非魚肉血腥之舊矣。顧餚饌雖非魚肉之舊，如吾人欲研究此盛饌之由來，仍須於魚肉求之；因之，吾人如欲了解儒家思想，亦須研究其時代之背景。

民國二十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於海淀。

10

討論問題：

- 一、略述中國封建制度崩壞之過程。
- 二、春秋時守舊者反對公佈法律之理由何在？
- 三、墨家與儒家的學說立論如何不同？
- 四、法家是如何興起的？
- 五、儒家何以能成為中國正統學派直傳到今日？



- 1.1 儒家 儒子 41Y 凡敬奉六經孔孟學說著名者皆 1.27 日加 晨，天剛亮時
謂之儒家
- 一旦 忽然有一天
- 墨家 墨子 41W 古代學術之一派，以墨翟(列1)一 宇 山 四方上下
亦稱墨子為首，倡兼愛之說，不顧自身之利益。 宇內 世界之內
專以社會眾人的利益為前提，在當時相當流 28任加 同並
行。
- 兼併 謂合併他國
- 1.3 哲 哲生也 智
- 哲學 即睿智之學
- 1.4 皆 41世 都
- 1.5 穩固 51° 41X 安穩固定
- 1.7 西洋 刀七 謂歐美各國
- 1.8 遂 41X 於是
- 呈 化 現出
- 1.9 奢 少 去掉
- 廢棄 廢除不用
- 六國 分之 41X 謂戰國後期之楚、燕(13)、韓、趙、魏、齊六國
- 尤 尤 更，格外，尤其
- 篡 51B 奪取，特指臣奪君位
- 弑於…… 即被……篡
- 2.1 目 口 視，看
- 2.2 乏 41Y 無
- 缺乏 缺少
- 蓋 41B 因為
- 噉 41P 13 口中含物
- 啞接 形容相連接
- 2.3 霸 少 諸侯之長
- 左傳國語終於越之霸 左傳國語兩書 2.4 季 41 末
- 記到越國的稱霸 季年 末年
- 即……是也 是也為副詞語尾，用以加強語氣，如：即張三也
- 2.5 遷 少 改變
- 演遞 演變發展
- 驟 少 次數
- 步驟 進行之次序
- 2.6 誓誠 化 確，真實
- 2.7 是故 口 所以，因此
- 揣 41W 思量
- 揣測 猜想
- 2.8 造 加 及
- 邾 41B 古國名，今山東省內
- 莒 41C 春秋時國名，今山東省內
- 3.1 賜 51 謂上級人給下級人東西
- 賞賜 同賜之意
- 百邑之卿 卿少 具有百邑之地的卿大夫。
- 韓氏 51B 春秋時晉封韓武子於韓原，在今陝西省，其後代為晉大夫，周威烈王時與趙魏分晉，列為諸侯。
- 2.9 世臣 口少 世代為一國之臣
- 3.4 身軀 山 身體
- 皮 皮 物之厚而不易碎的表皮
- 軀殼 51 謂身體之外形
- 2.10 2.4 季 41 末
- 即……是也 是也為副詞語尾，用以加強語氣，如：即張三也
- 7 夫 口 發語詞，這，那
- 8 耘 51 開田，用力翻土
- 9 緩 13B 遲慢
- 迂緩 遲慢而不爽快
- 助法 41W 殷朝的一種納稅法名，因借民力以助耕公田，故名。

2.9 益 ㄩˋ 更甚之意	2.16 儉 ㄩㄢˋ 節省
指揮 ㄓㄨㄟˇ 發令調派	17 諸 ㄓㄔˇ 積存
課 ㄎㄞˋ 收稅	蓄 ㄔㄢˋ 聚藏
課以一定之稅 收一定之稅	儲蓄 積存聚藏以備用
.11 始 ㄕㄞˋ 恐怕	窘 ㄐㄩㄥˋ 窮困
始按欲徵稅之始 意即恐怕是按啟計	貧窮 貧窮
算而收稅之開始	18 柱 ㄓㄔˋ 謂序中直立而承受全屋之重量者
賦 ㄈㄨˋ 稅	傾 ㄑㄧㄥˋ 偏向一邊然後倒下
丘賦 <u>春秋時鄭國的田稅名，古田里之區劃</u>	柱石遂傾 表示完全崩潰的意思
以井為單位，十六井為一丘，所繳納之稅租	絳 ㄐㄧㄥˋ 地名，在今山西省
稱，丘賦	19 金玉其車文錯其服 用金和玉裝飾他們的車，用各種花文點綴他們的服裝。
哀公 ㄞㄢˋ 魏哀公，在位二十七年（前 493-466）	20 没 ㄇㄻˋ 滅
.12 軍旅 ㄐㄩㄥˇ 軍隊	沒落 敗亡，衰落
征 ㄓㄥˋ 徵兵	良 ㄌㄧㄥˊ 誠
軍旅之征 軍隊士兵的徵收	良以 實在因為
復 ㄊㄜˋ 再	21 生殖 ㄐㄧㄥˋ 產生繁殖
.13 宰予 ㄗㄞˋ 春秋魯人，名予，字子我。亦稱宰我。孔	衍 ㄒㄧㄥˋ 延長延廣
子弟子	繁衍 生育繁多
季氏 ㄐㄧㄤˋ 魏桓公子季友之後，為季孫氏，世為	勢不能 按情形不能夠
魯大夫，後掌握魯國行政大權	祿 ㄌㄨˋ 為國家政府做事而應得的錢。
飲 ㄉㄧㄥˋ 同「斂」，收聚	宰予之季氏聚飲 宰予幫助季氏收聚民
財	22 子路 ㄗㄩㄥˋ （前 542-？）姓仲，名由，字子路。
詆 ㄉㄧㄝˋ 責罵	春秋魯國人，性好勇，事親孝，為孔子弟子。
吾 ㄨˊ 我，我的	敝 ㄅㄧˋ 破壞
非吾徒 不算是我學生	縕 ㄉㄧㄣˋ 麻布，粗布
14 翹田 ㄉㄧㄢˋ 謂天子親耕之田。	袍 ㄉㄠˋ 長衣
15 以 ㄕㄧˋ 表示結果	衣敝縕袍 粗惡的衣服
以起 因此而起	顏回 ㄢˊ ㄙㄞ ㄉㄧㄢ ㄉㄧㄢˋ （前 521-490）字子淵，亦稱顏淵
容 ㄉㄤˋ 或許，答應	淵 魏國人，為孔子弟子。
不容不改 即不得不改	23 簣 ㄉㄢˋ 裝飯之圓形竹器。
抑 ㄩˋ 於是	瓢 ㄉㄧㄠㄆㄩˋ 取水的一種器物。
抑依此制 按照這種制度	簞食瓢飲 形容生活非常困苦。
.16 勸 ㄎㄢˋ 勞苦工作	汙 ㄉㄢˋ 盡，滅
	26 喻 ㄩˋ 告知通知

2.26 家喻戶曉 傳告每家使每家都知道

2.27 忠_出 盡己之心

聳_出 聲動，從旁鼓舞他人行事

教之以務 教他們何者為首要之事

臨_列 居上視下

敬_出 恭

臨之以敬 以很恭敬的態度對待人民

泣_列 同蒞，臨到

彊_七 同強

泣之以彊 用強力監視行事者

剛_七 強也

斷之以剛 斷事應該堅決，不可柔而少決

哲_出 賢智之人

聖哲 聖賢之人

慈_七 謂上愛下

惠_出 恩，仁愛

休忌_心 懼怕

立_列 同並

3.1 徵_出 ①證，如徵引謂引證。②召 ③問

徼_出 徵幸，謂獲得意外之利益。

弗_出 不

禹刑_出 夏衰亂時，乃取創業聖王當時所斷行

之獄而作之刑書。

2.湯刑_出 商衰亂時所作之刑書，如禹刑。

九刑_出 周衰時所作之刑書

叔世_出 末世，近於衰亡之時代。

3.封_山 界限

洫_山 田間水道

封洫 開田間水道劃分土地界限

謗_出 斥他人之過失

立謗政 建立制度，使民皆可道官員或朝廷

之過失。

參_三 紛糾或指責官吏之法

制參辟 制定指正官吏之法

靖_出 治

2.7 反向_出 批評 姓羊舌名肸_(T1)，字叔向，春秋時

之賢大夫，博議多聞。鄭子產鑄鼎，鼎上刻明各

種罪及應得的刑罰。叔向寫信給子產批評他，

事見左傳昭公六年，鼎(加)_出，見鼎錄(3.9)

詒_一 送

2.8 見_出 以正言使人聽從

詒書規之 寫一封信去規正他

2.9 虞_山 度，仰望

子_山 代名詞，猶言汝、你。

已_山 止也。

始吾有虞於子，今則已矣 原先我以你

為標準模範，現在則不然了

先王_山 前代之王者

辟_外 ①法 ②刑

刑辟 刑法

懼_出 恐怕

猶_山 仍，尚且

禁_山 防止

閑_山 法、規律

糾_出 改而正之

政_山 辦事之規則

糾之以政 以一定之規則改正人民之行

為

3.1 譴_出 以言說人，使之聽從

罰_山 責備處治

淫_山 過度，放縱

嚴刑罰以威其淫 嚴格刑罰以制止驕

淫放縱

3.2 謨_出 教導訓言

34 端加彑 原因

爭端 謂開始雙方相爭之事因。

錐釗 彙物之尖銳者

錐刀之末 喻微利小事

獄心 爭曲直是非於法庭

滋卯 生長、增加

賄卯 謂將財物送人而有所圖

賂卯 以財物請託他人。

6 士文伯 春秋時鄭人

7 火 星名，即心宿，亦名天王，西名 Antares

一等星近紅色，別於火星 Mars.

見 顯現

其 如始

鄭其火乎 鄭國恐怕會有火出現吧。

8 火如像之，不火何為 如如果火星是火的代表

象徵，我們能不料想到火之即將發生在鄭國嗎？

9 潮泓 海水定期高起下落之稱。

潮流 海水之高起下落此處指時勢之傾向。18 郡邑 古時地方之區域名，一縣有四郡。

鼎 三足兩耳的古器，用銅或別的金屬所製。

刑鼎 鼎上鑄有罪過及應受的刑罰。

11 唐叔武 指晉之遠祖周成王封弟叔虞於唐稱

唐侯 後遷居晉（今太原縣）改稱晉侯，事見左傳昭公二十九年。

經 直線曰經，南北曰經，緯之對。

12 緯 橫線曰緯，東西曰緯，經之對。

經緯 有條理的計劃、管理

是以 因此

13 行 同愆（13），①過失 ②錯

貴賤不行 貴賤的地位分得清楚不錯。

14 何業之守？ 有什麼事業可守呢？

15 走趨 傾向

克 弑 能

掩 用力引之。

掩制 此處當挽回解即事情將失敗而力圖。

令其回到原來的狀況。

316 兼之 兼而有之，即另外尚有之意

效死 盡死力以報之。

丕 射 射 在傳作裴射，因犯罪沒為官奴，其罪用紅色字記載。

隸州 罪人、贊者之稱

督戎 叔氏，鑿（叔氏）氏之力臣為晉國人所憎

17 范宣子 晉大夫士會食采於范，後以邑為氏。丕射請於范宣子若能燒燬丹書，他可殺死督戎。范宣子許之。事見左傳襄公二十三年。

丹如 以紅色塗物

丹書 用紅筆寫罪的刑書。

趙氏 春秋時晉大夫，其祖封於趙城（今山西省）遂以封邑為氏。

范氏 范宣子之後

中行氏 叔氏，荀寅（荀子）之祖荀林父將中行（軍官名），後以官為氏。

遂 滿足其志。

庶人工商遂 工人、商人、平民、百姓都有機會成為官員而滿足他們的志向。

杜 222-284 杜預，字元凱（字少陵），晉名將及學者，著有春秋左傳集解。

19 庫 養馬者

隸圉 供人勞動使喚者

人臣 隸圉免 人臣也可以免除勞役。

廝 同廝，養馬、低賤的工作

廝役 勞苦的工作

20 商鞅 公孫鞅，戰國時衛人，少好刑名法術之學，秦孝公時為相，行新法封於商，號商君，孝公死，被殺。

爵 古時皇帝區分親戚功臣為公、侯、伯、子、男五等爵位。

21 婁籍 宗室立籍

- 3.21 鉤 攸 體曲有尖端之物。钅
銷 丌 除去
一筆鉤銷 意即完全取消
- 1.11 效 𠂇 效法
得士者昌失士者亡 得到有學問人士的讚助就可興盛失去士人的同情就會滅亡。
- 2.3 覽 𠂇 審別
階級観域 只在某一階級中選用人才
- 延 13' 招延納取。
攬 𠂇 取
延攬 招延收攬
- 奮 𠂇 猛然用力即盡力的意思
- 24.蘇秦 𠂇 15' 戰國時之縱橫家(尤流之一)字季子
之洛陽人曾說六國連合以抗秦為盟約
長秦兵不敢出關者十餘年。
- 佩 𠂇 繫於衣上。
印 15' 印信印章用木或金石為之上刻文字以為信
相印 百官之長的印信
佩六國相印 表示其為六國的共同宰相
- 蔡澤 𠂇 16' 戰國燕人善辯多智後入秦為相
為人所惡遂退休終老於秦
- 匹夫 𠂇 17' 庶人普通尋常之人。
逐 𠂇 趕走除
應侯 17' 范雎(157)字叔戩戰國魏人曾為
秦昭王相封應侯
蔡澤山東之匹夫而逐應侯 蔡澤
是一個山東的平民趕走應侯而自為秦之相
- 25.被 𠂇 與披通此處為及到達之意
咸 18' 皆
釋 𠂇 放下棄
耒 𠂇 一種農具之手握部分
耜 𠂇 農具裝於耒端起土時用。
- 3.25 耒耜 耒具耜為其刃以起土耒為其手握部
干 𠂇 求
咸釋其耒耜而干卿相 表示都不願
做農夫而爭相為官
俊 40' 謂才智勝人者
賢俊 賢人俊才
- 1.6 四君 公 40' 謂戰國時齊孟嘗(化)君魏信陵(40')
君趙平原君楚春申(40')君皆以養客故賢稱
- 27.瓦解 XY 41' 崩潰失散
29.畫 XY 分界
刻畫 分劃
30.宰 𠂇 古官名亦稱宰相相之意
臣宰 大臣官員
俸 𠂇 官員所得之勞值祿
- 32.賴 𠂇 依靠
33.竭 41' 盡
4.1 介 41' 介畫此處有隔離之意
涇陽 41' 即涇陽君秦公子市為秦昭王同母弟
穰侯 42' 魏冉(43)戰國秦昭王母之弟曾相
昭王封穰侯功甚著後昭王聽范雎言使之歸其封邑
韓非 13' (前281-233)戰國韓諸公子喜刑名法
律之學數以書諫韓王不見用乃努力著書五十多
篇號韓非子
愛臣太親必危其身人臣太貴必易其
2.主 主妾無等必危社稷 遇份愛護手下的
臣子一定會危害到本身的安全臣子過份顯
貴的話就會取代主人的地位正副不分的話
則必會危害到國家的安全
猶 18' 似
3.職 𠂇 助詞惟也
不兩立 不能同時並存
4.當塗 𠂇 22' 握有政權的人
仇 𠂇 敵

- 4.5 趙孟 即趙武春秋晉大夫進用賢臣晉 4.13 盡 充滿人稱其知人
- 衰 謂由強盛而漸微弱
- 弛 低減少寵衰信弛 懈怠信用減低
- 6 兔 動物名耳大尾短善跑毛可製筆烹如 把東西放在水裏然後用火燒加作飯作羹兔獲狗烹 事情作完後主人即不留養
- 遭 遇到殺戮 殺 形容被殺得很殘暴
- 7 車裂 古時刑法把人體拖在車後拉裂始於戰國宋以後廢
- 李牧 戰國時趙將防匈奴使匈奴十餘年不敢犯及大破秦軍以功封為武安君後用計使趙王殺李牧
- 冤 屈受到委曲
- 8 趙盾 春秋晉卿趙襄子靈公殘暴不仁趙盾諫之公欲殺盾遂出奔後公被盾之姪所殺盾乃回國弑 臣殺君或下殺上曰弑
- 靈公 即晉靈公
- 季孫 即季氏魯侯 魯昭公因季孫氏執大權很生氣與兵伐之結果反被逐逃到齊國
- 9 墾 殘暴
- 10 緯 總說綜之 總之總而言之
- 11 孟軻 即孟子頤 一直向上抗頤 反抗
- 13 揚朱 即揚朱戰國時人其學說主為我與墨子之兼愛相反
- 楊墨 揚朱與墨翟
- 14 雄厚 謂宏大豐富拔 拿出來如拔牙拔草拔毛
- 關尹子 書名周尹喜所著尹喜字公度為函谷關吏傳老子授以道德經後二人同西去莫知所終關尹子貴清 關尹子的學說主張清靜
- 15 列禦寇 戰國時哲學家其學術本于黃帝老子列禦寇貴虛 列禦寇之學術思想主張無為
- 詹何 戰國時人善術數一日有牛在門外叫他說是黑牛白角使人到外頭一看果然是黑牛角上包着白布詹何先識 詹何有先見之明
- 魏牟 戰國時魏公子封於中山魏牟縱欲 魏牟主張一切按自己所想所願意的去作不加約束
- 莊周 戰國時蒙人其人生觀在隨順自然社會觀在歸於無治與老子為道家思想之宗師著有莊子一書莊周一死生 莊周把死生看為一件事慎到 慎到戰國趙人著慎子慎到齊萬物 慎到認為萬物皆平等
- 17 蠕 軟體動物外殼扁圓對植物有害蝸角 蝸牛之角形容其細小
- 蚊 小飛蟲體灰黑色喜吸人血種類甚多睫 眼上下邊上的毛
- 蚊睫 蚊目旁毛形容其極細微
- 蝸角蚊睫 形容極微細小之事
- 灼 燒
- 濡 濕 把東西放在水裏的自然結果
- 18 猶 仍尚且 見4.2.30)還患 禍害

- 4.19 說山 高興
葬也 人死後把其身體入土
靡也 多餘之消費
厚葬靡財而貧民服 為厚葬死人而花費很多錢財令人民的衣服貧乏。
- 20 踵趾 足後跟
摩頂放踵 摩平頭頂下至於足跟形容其盡力工作以至於從頭到腳都摩平。
舍也 同捨棄也。
舍身救世 放棄本身之一切以救世人。
勁也 強
勁敵 強勁之敵
- 21 見 被
見尊為 被尊為
歧也 謂旁出之路
歧異 不相同
宜也 合適適當
宜乎 合乎道理的
- 22 非儒篇 仁義如墨子中之一篇，批評儒家
不對的地方。
訶也 大聲責備
詆訶 批評責備
夷子 仁者 尊信墨子之哲學，曾與孟子辯論。見孟子滕文公章句上。
- 辯如爭論是非對錯
23 謴也 責備
24 尊親親 尊重尊貴的人，親愛自己的親人
與夫區別貴賤親疏之禮樂 跟那些分別貴賤親疏的禮樂。
- 25 疏也 遠，不親近
26 上同乎天子而不敢下比 與天子之意
思一樣，不敢與下面別人不一樣。
- 4.28 為其友之身若為其身為其友之親若
為其親 對待朋友像對自己一樣孝敬朋友的親人像孝敬自己的親人一樣。
廉如不貪，不要不應得的財物
31 同異 不一樣，不齊
墨子有見於齊無見於晉 墨子主張上同兼愛故云見齊而不見晉要人人皆平等一樣而忽略人與人有不同處。
慢也 同慢，①輕 ②無
上功用大儉約而慢差等 以功力為上而過儉約並不注重差等，欲使君臣上下同勞苦。
曾不足以容辨異，懸君臣 上下同等則不容分別而懸隔君臣。
33 単如低下
5.1 衰也 哀痛死者之事。
節喪 節約的處理埋葬等事。
2 應也 相佩合
3 衡也 揣量之。
抗衡 相敵，不相上下。
- 4.1 申子 申不害 戰國時韓人，其學本於黃老而主刑名，與韓非同，有名後世奉為法家之祖，著有申子二篇。
7 逮如及，等到
12 儒家之法先王 儒家主張效法堯舜周公等先王之賢德。
13 三晉 仁義如周威烈王時為大夫韓、趙、魏三家所分，故稱三晉。
14 太公 仁義如呂尚，本姓姜，因其先封於呂，故姓從封，字子牙。周文王初遇之，稱之為太公望，立為師，後封於齊營丘。
15 管子 仁義如春秋時齊名相，名夷吾（前726-641），助齊桓公成霸業，傳著有管子。

5.18 累囚 疊念，敬仰

齊桓ㄎ一ˊ ㄉㄨㄢ (前? - 653) 齊桓公，姓姜，名小白。春秋齊君，為五霸之首。

23 鳴ㄇㄧㄥ 凡發聲皆曰鳴

諸子爭鳴 許多有學問的人士都爭先發表自己的學術思想。

24 司馬談ㄔㄤˊ ㄉㄢ 漢夏陽(今陝西韓城縣南)人。習道家之言。漢武帝時曾為太史令。司馬遷之父，為開始著作史記者。

六家ㄌㄧㄡˋ ㄩㄧㄚ 學術之派別，即儒、墨、名、法、陰陽道、德六家。

班孟堅ㄅㄢ ㄇㄢ ㄐㄧㄢ (32 - 92) 班固，字孟堅，班彪之子。續其父彪之作，著成漢書。

九流ㄐㄧㄡˊ ㄉㄧㄡ 謂儒家、道家、墨家、法家、名家、陰陽家。古代九流之一，言陰陽曆律、陽家、縱橫家、雜家、農家九種學派。

25 名家ㄇㄻ ㄩㄧㄚ 古代哲學思想之一派，以正名義為主，尤以強辯著稱。

鮮ㄒㄧㄢ 少也

鮮及政治 很少談論到政治

26 捶ㄔㄢ 通開

闔ㄔㄢ 合

縱橫捭闔之辨，觀察時勢，辨別人心。
以適當的言詞與方法來說動他人。

暢化 通達。

則或暢迂怪之談 不時地提倡發表一些荒唐、不合事理的言論。

邀ㄞ 招引。

或邀一時之功 或許暫時能討好世人，得到短時的功效。

飾ㄕ 假託之意

飾小說以干縣令者 假託小說來諷刺干涉當政者。

予ㄩ 代名詞，你。此處指作者本身。

信如是也 果真如此

5.31 漢武ㄏㄢˋ ㄨˊ 漢武帝(前157 - 87)名徹(徒)為漢第

六帝。興學尊儒，平南越、東越，朝鮮，下西南夷，逐匈奴，通西域，為一代雄主，在位五十四年。

黜ㄔㄨ 废免

罷黜 废除

耶ㄧㄝ 目力詞，表示疑問語氣。

炎漢ㄧㄢ ㄏㄢ 謂漢代。漢以火德王，故有此稱。炎者火光也。

37 黜出ㄔㄨ ㄔㄨ 同黜

阡ㄎㄧㄢ 田間南北方向的小路。

陌ㄡㄉ 田間東西方向的小路。

開阡陌 開田間小路，以區分田地。

6.2 善化 倡導

九流ㄐㄧㄡˊ ㄉㄧㄡ 謂儒家、道家、墨家、法家、名家、陰陽家。古代九流之一，言陰陽曆律、陽家、縱橫家、雜家、農家九種學派。

7 詹ㄐㄢ 詹諲，出聲唸書

8 典墳ㄔㄧㄢˇ ㄉㄨㄢ 即三墳五典。此處指名古經典書籍。

博覽典墳 廣博的讀古籍

誼ㄧㄝ 通義，宜

古誼 古訓

則已，否則……那就算了，要不然……

10 淪ㄉㄧㄢ 滅沒

淪亡 滅亡

湮ㄊㄧㄢ 消失

贏秦ㄩㄥ ㄎ一ㄥ 即秦代，秦國姓嬴，故稱

挾ㄐㄧㄢ 藏，持。

挾書之令 秦之禁令，秦始皇從李斯之請，令諸有文學詩書百家語的書，都應除去，若令到滿三十天還未除去，即要受罰。

博士ㄆㄉㄨˋ ①官名。秦置為有道德之士，通解古今學問，淵博似今之總統顧問。②學位名，今之 Ph.D.

藉ㄐㄧㄢ 依靠，依託

12 苟ㄎㄨ 假若，如果

6.15 言 p^{\wedge} 齒罵

1.6 酷 K^{\wedge} 殘暴

戾 L^{\wedge} 暴惡

恩 E^{\wedge} 仁愛待別人好

酷戾寡恩 殘暴而無仁愛之心

1.7 坑 K^{\wedge} 蔡入土

坑儒 把活的讀書人活活放在土裏處死

會稽 $\text{K}^{\wedge} \text{J}^{\wedge}$ 浙江省舊縣名今與三陰縣合為紹(玄)興縣

正義 $\text{K}^{\wedge} \text{I}^{\wedge}$ 即史記正義唐張守節著共三十卷

貞 J^{\wedge} 謂女子守婦道行為正當者

倍死不貞 倍同背背死夫而另嫁為不貞

1.8 佚 Y^{\wedge} 任所欲為

淫佚 任行佚樂過度的求快樂

絜 J^{\wedge} 清

絜誠 清白誠實

寄 J^{\wedge} 暫時居住

獵 $\text{J}^{\wedge} \text{Y}^{\wedge}$ 男性的豬

寄獵 男子到別的女人家去住

男秉義程妻為逃嫁子不得母 程同徵

男人因公被徵其妻棄之而逃嫁別人其子

不得以她為母

1.9 二致心 A^{\wedge} 二種不同的情形即不同

2.1 儀禮 $\text{K}^{\wedge} \text{L}^{\wedge}$ 書名漢代時已不全今傳者為鄭玄
(T03) 所注

2.2 雜 K^{\wedge} 謂水會合

刪 $\text{K}^{\wedge} \text{B}^{\wedge}$ 削除

潤 $\text{K}^{\wedge} \text{G}^{\wedge}$ 飾

匯集刪潤 聚集材料加以刪改潤飾

2.3 漢高 $\text{K}^{\wedge} \text{G}^{\wedge}$ 漢高祖(前 247-195)姓劉名邦(九)

字季滅秦為帝在位十二年

叔孫通 $\text{K}^{\wedge} \text{L}^{\wedge} \text{S}^{\wedge}$ 漢辟人漢高祖時衛帝徵

3.1 舉不勝舉 多得無法一一舉例

魯諸生共定朝儀采古禮與秦儀雜用之

3.2 予心 同與給與也

2.4 朝私 君主治事之處

7.6 飯羞 $\text{T}^{\wedge} \text{X}^{\wedge}$ 飯食

朝儀 謂臣見君之禮制

6.26 森 S^{\wedge} 樹多

壁壘森嚴 陣地整齊嚴密不容外人侵犯

伸縮性 $\text{S}^{\wedge} \text{K}^{\wedge} \text{H}^{\wedge}$ 指變通轉圜可大可小的性質

子思 $\text{P}^{\wedge} \text{A}$ (前 492-431) 名伋(41)字子思孔子之

孫受學於曾子傳孔門心法作中庸(山)

2.7 董仲舒 $\text{K}^{\wedge} \text{Z}^{\wedge} \text{D}^{\wedge} \text{H}^{\wedge}$ 漢名儒廣川(今河北省內)

人著有春秋繁露等書

流 L^{\wedge} 派別

…之流 …這一類的

荀卿 $\text{K}^{\wedge} \text{S}^{\wedge} \text{Q}^{\wedge}$ 即荀況

2.9 貢誼 $\text{K}^{\wedge} \text{Y}^{\wedge} \text{I}^{\wedge}$ (前 200-168) 文學家兼政論家漢洛

陽人文座召為博士後升為大中大夫所論列

多見施行但因遭忌出為長沙王太傅世稱賈

太傅又稱賈生

公孫弘 $\text{K}^{\wedge} \text{S}^{\wedge} \text{H}^{\wedge}$ (前 200-127) 漢人習文法吏

事飾以儒術武帝以為相封平津侯

張湯 $\text{K}^{\wedge} \text{T}^{\wedge}$ 漢之酷吏杜陵(少川)人武帝時官

致御史大夫後為人所害自殺而亡

獄心 犯人所住的地方

折獄 判決法律案件

3.0 諸葛亮 $\text{K}^{\wedge} \text{G}^{\wedge} \text{L}^{\wedge}$ 三國蜀(P^{\wedge})相字孔明陽

都(今山東沂(1)水)人助劉備做成魏蜀吳

三國對立之勢後伐魏病死軍中

管 $\text{K}^{\wedge} \text{G}^{\wedge}$ 即管仲

樂 L^{\wedge} 即樂毅(1)戰國燕昭王之卿賢而好

兵帶領燕趙楚韓魏五國兵伐齊下齊七十餘

城封昌國君昭王死惠王使騎劫(41世)代之

毅奔趙趙封為望諸君

斯 S^{\wedge} 這那那麼

…之類 …那一類的

叔孫通 $\text{K}^{\wedge} \text{L}^{\wedge} \text{S}^{\wedge}$ 漢辟人漢高祖時衛帝徵

3.1 舉不勝舉 多得無法一一舉例

7.6 饅_{ㄉㄢ} 飲食

餃餃 作熟的飯菜

腥_{ㄒㄧㄥ} 謂生肉魚類等之氣味

血腥 指生魚肉有血又有腥味

顧_{ㄍㄨˇ} 但

9 海淀_{ㄏㄞˇ ㄉㄢˇ} 在北平城西北 燕京大學所在地

第五課 秦漢時期的中國文化

勞 輞

作者小傳 勞 輞(1907-)字真一，湖南長沙人，生於陝西西安，歷史學家及古典文學家，1931年畢業於北京大學，曾任教臺灣大學，1958年被選為中央研究院院士。著作有秦漢簡、秦漢史、魏晉南北朝史、中國的社會與文學，有論文六十餘篇載於中央研究院史語所集刊及各學報，為中央研究院史語所集刊之主編。⁵

本課簡介 本文取自勞 輞在大陸雜誌第四卷第三期上所發表的秦漢時期的中國文化一文。此文將中國文化發展史上的重要時代——秦漢時期——作一簡單之敘述。全篇共分四部分，第一部分為漢代文化的背景，談到青銅器發展的起源，在當時的價值、用途、種類和發展。第二部分為從木簡來看漢代文化，因木簡的使用牽涉到製造鐵器工具方面的人力及製造的情形，交通及運輸¹⁰的問題。第三是秦漢兩代的思想和政治，討論秦國大統一，形成帝國形式的源起趨勢和發展，當時秦漢所用各家學說的得失，中央政府及地方組織與對外對內的影響，及自然科學研究的開始。第四為漢代的藝術及文學，談論其種類、發展情形及價值。

一 漢代文化的背景

今天所講的中國文化主要的是秦漢時代。秦漢雖然是兩個朝代，但就制度上說，是一貫的。中國的過去光榮時代，一般說來是漢和唐，尤其唐代最為著名。但是唐代的最為著名，是因為當時全世界更無一個強有力的國家和唐朝具有同等地位。因此唐代成為當時的唯一大帝國。漢代却是東面是漢朝西面是羅馬東西輝映著。因此相形之下，漢代在世界上的地位不及唐代的特殊。²⁰

就特殊的世界地位來看，是漢不及唐，但就民族本身的成就來看，却又是唐不及漢。漢代不論在政治上、在軍事上、在文化上，都是純中國民族做成的，並未曾假借外力。所以不論在那一方面來比較，漢代的成就，自有其特殊的意義。

漢代文化的特殊意義還不止只有這一點。中國文化從夏商以來，在春秋戰國時代薈萃集結，成為一個最發揚光大的時期。所以漢代以前華夏民族的努力，也就是使漢代的國力，更將充實的大原因。

中國的文化，是曾經長期發展的。就我們比較明白的說是屬於青銅器時代。青銅器時代的文化，是漢代文化的重要背景。中國青銅器時代從那一個世紀開始，中國青銅器的發展，究竟是本地進化而成的，還是從外面傳播而成的，現在都是一些謎。不過到了殷墟文化時代中，銅器的製造技術已經到了相當的高度了。因為中國銅器時代的進展，似乎比埃及和兩河流域晚些，因此中國銅器的發展，有從西方傳來的可能，但是在沒有確實證據³⁰

之前，應當避免作任何的揣測。

這種銅器在殷代或以後的周代，都是非常寶貴的。所以也稱為重器，除用兵器之外，大都是屬於重器的範圍。精製的銅器，是當時藝術的一個重要的代表，他們大都屬於王家和貴族，很少有平民鑄造的重器。重器大都和禮節有關，現在尚存的重器，有許多部分還可以和周代的禮經中內容來相印證。⁵從這一點來說，我們可以看出銅器的價值，也可以看出三禮和他們注疏的價值。

在殷商時代、西周時代、東周初期及春秋時代，以及戰國時代，一個時代有一個時代的特殊作風，我們可以從銅器的類別、形狀、圖案、文字各方面來歸納定出來相當可靠的標準來作為鑑別方法，斷定屬於某一個時期，並且從這種斷代的方法，更明瞭了銅器的用途，銅器器形的演變，銅器的真偽，而從來的幾個錯誤觀念也可以糾正了。¹⁰

春秋戰國之際是中國文化史上的一個大變革時代，在政治方面舊時的封建貴族已經漸次崩潰，變成了幾個新的君權國家，至於世官、井田等社會上和經濟上的重要成分，也隨同改革。¹⁵好幾個國家，因為他們的君主開疆闢土，和邊境的各民族更增加了和平與戰爭的新接觸。因此在文化上也受了新的影響。倘若將漢書中所表現的社會，和春秋左傳所表現的社會來相比，那就很可看見春秋時代和漢代，其差異的程度也許比漢代和唐代的差異程度還要大些。所以戰國時代，真是中國歷史上的偉大時代。不過戰國的史官紀錄，可能和左傳和史記一樣詳細的，都被秦始皇燒掉了。²⁰因此我們對於戰國時代的歷史事實，除去看司馬遷根據秦紀所作的簡單表格，和根據傳聞和策士誇張的記錄，作成了拼湊式的世家和列傳之外，他已經發現非常困難，沒有多少可靠的材料作為根據。但因為新史料的陸續發見，使得我們對這一個時代的重要性，逐漸明瞭起來。

中國本來不是一個產銅的國家，偶然有幾個銅礦也在江南和巴蜀，在江南的如丹陽和豫章的銅山，在巴蜀的如嚴道和朱提的銅山。²⁵在殷周時代，雖然這些地方不是和中原沒有交通，但彼此的關係，到戰國的時代更為重要。西周時代，賜金還是一個特殊的榮譽。春秋時代，楚王贈給鄭伯的銅也和他加上一個「無以鑄兵」的盟約。因為銅的貴重，所以商代器物格外加工。³⁰除此以外也只有兵器，至於青銅的農器，却從來未曾發現過。經過了西周，經過了春秋，到了戰國，銅產隨著南方的開發而增加起來，銅器的應用從國家大事中的祀與戎之外，推到一般人的日用上去。原來的貴重性質變成了平凡，再加上技巧的進步，厚的銅變成薄的銅，雖然花紋和器形受了可能的外面刺激變為複雜，但是精工的程度總會漸漸的差了。所以到了漢朝成為銅器

美術上的衰頹時期。

斯克泰藝術的輸入，的確是戰國時代銅器藝術的一個新生命，斯克泰藝術的發源地，現在尚不能完全明瞭，不過就現有材料而說，大致東起西伯利亞，西至南俄的頓河(Don)和聶伯河(Dnieper)之間，至少在紀元前數世紀到紀元後約一世紀之間，有一種青銅器文化。在這一帶的民族雖然有流動和移轉，但在他們的文化上，要保存著一種特點。這個以斯克泰人為中心的文化，和伊蘭文化、巴比倫文化、西部亞洲文化，以及希臘文化，都有相關。他們都是游牧民族，在游牧生活之中，有他們特殊的印象，這就是用動物和植物的形態來做裝飾，尤其鳥類和獸類鬪爭的形態，在表現方面顯示出來，動作和力量。中國的圖案，在殷商時代也常用動物，但所用的是安靜、和諧、平衡和充實，與這種的設計，顯然是不相同的。¹⁰

在中國和外國過去曾藏有許多斯克泰型的戰國銅器，例如 siren: A History of Early Chinese Art 和梅原末治的戰國青銅器研究中都舉出了不少的器物。而民國以來大批出土的，如同河南的新鄭縣、山西渾源縣的李峪、安徽的壽縣，以及洛陽全村古墓所發現的戰國銅器，以及濬縣的發現銅器，都有不少的斯克泰影響。自然，其中不是沒有中國式的成分，但是將中國的固有成分巧妙的與外來成分配合為一，這却是戰國作風中的技巧。這種作風是戰國時代一個傳播相當廣的作風，從前有人稱為秦式或淮式的，都不能夠正確的指示，日本梅原末治戰國式青銅器的研究，定了「戰國式銅器」的名稱，可以說比較是對的。²⁰

春秋戰國之際鐵器發展了，但所代替的不是銅器。鐵器所代替的應當是石器，他的應用處，主要還是在耕種方面。戰國時代雖然可能已有鐵劍，但主要的還是應用青銅，一直到漢代，還有前面鑲青銅的鐵箭頭，至於鐵刀鐵劍的廣泛應用，應當還是漢代以後的事。尋常日用的美術器，是拿漆器代替銅器的，在長沙發現的楚國漆器，在平壤發現的漢代漆器，都是美術上的精品，而代替了銅器成為殉葬物品的主體。²⁵

漢代銅器的藝術，被漆器的藝術所替代。但銅器藝術殘餘的，還在鏡鑑方面。漢代的鏡鑑經過魏晉南北朝長期的發展，直到唐代，直到日本，還成為精美的藝術器，到宋以後又漸漸的衰微，到近世才為玻璃鏡替代。宋代是鏡鑑藝術的衰微時期，却是瓷器的發展時期，此時除去瓷器有了一個發展的新趨勢而外，漆器也翻新了許多式樣，並且在佛教的藝術上面，也開闢了新的地盤，因此中國的特有藝術，便分配到瓷器、絲繡和漆器上面去。³⁰

二 從木簡來看漢代文化

我們現在拿一片漢代的木簡來看，表面上雖然簡單，從大樹變成

木簡便牽涉了不少漢代的文化現象在內。先從大樹鋸下來，需要大鋸子，再將木樁用大鋸子解成木版，然後再用小鋸子將木版子解開，再用削刀將版子削平（鉋子見於正字通，故古代應當沒有鉋子）。這種鋸子和削刀，就代表漢代的工具。這些工具是鐵做成的，因此就牽連到鐵的問題，漢代鐵鑄的分布，鐵鑄的開採方法，鍊鐵的方法，鍊鐵的燃料，鑄山和鑄場的組織和管理，鑄山和工廠工人的性質，鑄山和鑄廠工人的待遇。再就將生鐵做到工具，又牽涉到城市中的鐵匠，包括鐵匠的行業，鐵匠的訓練，鍊鋼的技巧，鐵匠鋪的布置，打鐵的工具和方法，鐵的成品的售賣（在本店與市場），售賣時所用的貨幣，以及市場的範圍。此外還牽涉到燃料的運輸問題，生鐵的運輸問題，車的形製，有牛車和馬車，道路的形式，道路的管理。但是以上的種種，有的是可以知道的，有的却因為史料不完全，不能斷定。

就以上所舉的來分析，我們就大致知道的來說，至少有以下的三部門：

第一：關於鐵的方面。漢代對於鐵是非常注意的。漢武帝時的公賣物資，便是鹽、鐵和酒。在漢書地理志中，記有鐵官的有四十一個，照食貨志說：「郡不出鐵者，置小鐵官」，注稱「鑄舊鐵」，也就是說一百多郡國之中除四十一個鐵官以外，還有六十個小鐵官。這些鐵官管理著來鑄農器給農民，農器之中主要的是犁和鎌。

農耕的器具，最早為小鑿，再進步為鋤和犁，而犁比鋤還要進步些。在古埃及圖畫之中發現了犁是由鋤進步而來，尤其顯著的是犁和家畜的使用，多有密切的關係。牛耕一件事，是最早起於埃及，再次為巴比倫、印度、中國，再次為歐洲、美洲的印第安人却一直沒有牛耕的事實，連祕魯的印加帝國也算在內。中國對於牛的使用，據說商朝的祖先相土開始，但到了春秋戰國之間，因為一些不知道的原因，使得牛耕、鐵器、犁的使用，都同時在中國被發明了。（騎馬的騎術也是同時）。這些事實，促成了中國農業的進步，促成了糧食的增產，促成了人口的增加，促成了君權國家的形成，也促成了戰爭規模的擴大，這些條件的累積，又是秦漢大帝國能夠形成的主要原因。

第二：關於人力方面。中國的地理狀況和人口分布狀況，決定了人力使用的性質。就春秋以來的發展來說，開發地區大致都在黃河流域一帶，這裏緯度大致相同，物產也相類似。地區相當的大，而水路的交通却不發達。這一個大的區域，形成了同一的農業文化。商業雖然有，但因為地域分工不過分顯著，所以不能佔社會經濟的最重要地位，而商人階級對於社會和國家的貢獻，也並不為當時學者所重視。此外，經過了夏商周三代，將近兩千年的長期統治（差不多等於東漢到現在的時間），平衡而安定的時間比較上還

不少平民的人數增加奴隸的來源缺乏。從豳風時代開始，我們看見的農業，便是以平民身分勞動的農民，他們的自由可能比佃農的限制多些，但似乎還不及歐洲中古農奴的那樣多的限制。所以在這種情形之下，是以自由人的勞動為主，雖然不是沒有奴隸，但奴隸只應當佔全部人數中的少數。只有到秦代，利用大量的俘虜和罪人，作為奴隸來使用。這是殷周以來歷史上的⁵特例，漢代減輕刑法，官家奴隸便只有不太驚人的數目了。

漢代初年工商的生產曾使用過奴隸，漢書食貨志所舉出來的，便是顯明的證據。到漢武帝抑制商人，使商人在社會的領導地位減低，並且將私奴隸沒入官家，於是漢代的鐵官所屬，多為官奴隸。漢書五行志且曾說到鐵官徒的叛變。不過漢代採鐵是一回事，鑄鐵是一回事，鍊鐵和作器又是一回事。從漢代已經使用木炭，並且從鹽鐵論「割草不痛」一語，知道漢代已用鋼，並且是一種技巧上的事，那就除去奴隸以外也用著冶工了。¹⁰

第三：交通和運輸的問題。關於這一類的問題，對漢代的關係甚為重要。漢代是一個大陸的國家，要維持一個有效的統治，非有一個有效的交通系統不可。美洲的印加及馬雅帝國，西班牙人一到，立即歸於毀滅，其結果還不如埃及和印度，和他們不能充分利用獸力的交通，他們甚至連輪子也沒有，關係很大。漢代便是利用有效的交通系統來克服他的困難的。¹⁵

漢代的陸路交通，普遍涉及全國的各處。平原的運輸是從舊日的阡陌改變而成的。這種道路至少在周代時的「周道」，已經是寬直而平坦了。在路的兩旁也有蔭樹，不過這種道路只是利用原有的黃土築成的，並未曾修上碎石或石灰一類的材料。因此一遇大雨便有不便通行的苦惱。在山中的道路，是用人力來開山的，並且還利用木料作成棧道。因為當時火藥還未發明，所以開路相當困難。只是到了漢代，鐵器已經普遍使用，所以開山究竟比從先要容易些了。尤其到了東漢，更有許多開山修道的記載，我們知道當時不論長江流域和粵江流域都已經開了大道，不論東面到現在的浙江，西面到現在的四川，南面到現在的廣東都可以行車，因此漢人的文化，也就成了車的文化，漢人所到也就是車的所到。²⁰²⁵

中國的政府，最注意是民生的安定，而不是貿易的發達。所以關於交通的處理，是政治上的理由遠遠的超過了商業的理由。縱有若干情況是屬於經濟上的，但經濟上的理由，也是為的是國家的財政和軍事，而不是為對於商人的便利。假如為商業上的理由，那中國的西北區域，遠不如東方區域的重要。但事實却不然，全國道路的中心，是在長安和洛陽。而這兩個地方都是政治的意義重於經濟的意義。因此除去純屬於政治上如官吏的循行和調動，軍隊的遣派和調防等等事項以外，而軍隊上後勤的輸運，以及各處

稅收向中央的提解，和中央對於貧乏地區的資助，也是政治上的理由較為重要。從這一點來看，也就可以看出漢代的社會，商人在中產階級中，並不是一個主要組織成分，而組織中的重要成分，却屬於和政治關係較為密切的知識分子。

5 漢代的政治中心，被限制在黃河流域，而黃河流域的水運很難利用，這就限制了漢代商業的發展。中國沿海的交通，開展已經很久，我們看一看沿海的國家，例如吳、越和齊，都有海上交通的事實，但台灣海峽以北海上貿易的範圍不大，只能說是地方的而不是全國的。台灣海峽以南，因為海流及颱風的關係，又使海上貿易受了大的限制。但是海道的險惡也擋不住貿易的開展，在西漢晚期，番禺已經成為重要的都會，到了東漢，到了南北朝，番禺的財富，還是靠著海上的貿易。到了唐宋仍然為市舶使駐在的重要地方。

長江流域貿易的情況，就遠比黃河流域為重要。黃河流域的城市，是由政治上的原因創建的，多為正方形，而長江流域的城市，却由自然發展而成，都市的形式，多半為沿河的不規則形，並且往往有一道河街，為最繁盛的區域，這一點從水經注所記載的已經是這樣了。然而中國都城究竟在北方，而國防的重要和商業的利益也是衝突著，因此還是遲緩的發展下去。

三 秦漢兩代的思想和政治

15 秦漢兩代是代表著中國大一統的成功。但中國大一統的趨勢，却不是始於秦漢兩代。很古以前雖然不能完全知道，但至少在商代的後期，帝國的規模已經顯然的漸次衍進。到了周初，周公當政，又向各方繼續開展，成為周代帝國的形式。西周晚年，詩經北山所言的「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成了後來一個廣泛傳播的名句（到戰國時如孟子萬章篇，戰國周策，荀子君子篇，韓子說林，呂覽慎人篇都引用過）。西周之亡對於大一統的趨勢是一個逆流，但却擋不住自然形勢的開展。不論齊桓晋文，是一種變相統一的先導，而春秋中的「春王正月」更顯然具有深厚的大一統意義。此外堯典和周禮，不論是甚麼時候寫定的，但其中顯然含有從漢以前便已經失掉的材料，也就是漢朝人做夢也寫不出來的，其中便也顯著的，基於大一統的觀念來寫定。

30 春秋時代的晉國，挾天子以令諸侯，對於周天子的關係，可以說類似日本的幕府時代，關白與天皇的關係。晉國的成就是對外肅清了狄人雜居華夏的住地，對外確立了集中的君權，憑著晉國的適當的環境，樹立了法律的觀念（例如昭公二十九年，趙鞅鑄的刑鼎）。等到三家分晉之後，魏侯承繼了舊晉國的本部，儼然為晉國正統之所在，尤其是魏文侯時代為當時的霸主，而李克、吳起都是舊時主要主張農戰的人。這種主張，後來就成為商君政策

的背景。

秦國一般認為全是西戎之俗,這是不確實的,不錯,秦國含有很濃厚的西戎氣息。而住於草原文化及華夏文化交匯之處,但却不這樣簡單,秦的公族是和徐趙一樣的東方分子,秦的中等分子又含著很顯著的西周遺民。再因為和晉國為婚姻,又受到晉國文化重大的影響。⁵譬如秦的文字,便和西周一脈相承(見王國維《秦用籀文六國用古文說》)而秦的文學又和晉國的文學非常相像(如秦的詛楚文便和左傳所載晉人呂相的絕秦文同類)。這個東西交錯的新國家,雖然它的文化因素我們還不能做一個精確而詳盡的分析,但它所代表的時代意義決不是偶然的。

秦國在魏國盛極一時的時期,雖然一時潛伏著。但是到了韓國¹⁰滅鄭的第二年,西元前三七四年,秦獻公從雍(鳳翔)徙都櫟陽(高陵東)到了西元前三六四年,便大破三晉之師,這就表示著,秦國的勢力已經開展了。等到秦孝公任用商鞅,更使得日就強大的秦國,得著更進一步的發展。所以秦的變法只是促進强大,而不是轉弱小為强大。換言之,秦的變法是由秦的發展,在客觀條件之下來促成的。

秦國的發展,使得他的政治條件成熟了。商君把三晉的法家的觀念輸入到秦國來,恰合秦國當前的需要。他的政治原則是強公室而杜私門,他的經濟原則是不重分配而重生產,再將人民在國家領導之下組織起來,在農和戰兩個原則之下,向國家效忠,然後定出來客觀的法律來支持他的政策。這許多條件,使得秦國成為一個有組織有效率的國家,使秦無敵於天下。²⁰

從魏惠王之敗到齊湣王之死,將近六十年之間,東方發生了許多變化,結果只落了實力消耗了而各不相下。這是一個關鍵的時代,只有秦惠王滅蜀,獲得了經濟上的重要資源地帶。此後秦更利用蜀地的上游形勢和長江運輸,奪獲了楚國的南郡(湖北省),再利用他的騎兵和荆益的經濟條件,一步一步的東進。到了始皇即位之前,秦國已經佔有南郡、南陽、河內、上黨,以至太原。²⁵也就是從太行山以西,再南大致沿現在平漢鐵路以西(除去洛陽附近以外)大致在西元前二六〇左右,都成了秦的領土了。

大一統的思想既然早已經完成,秦的統一天下趨勢已經決定。一統政治的實現,已經只是時間問題了。所成問題的只是法家的思想,對於秦國的前途,應當如何處分和利用了。在國與國戰爭的時候,法家誠然是一個有效的思想,但治理一個統一的帝國,使他得到太平,是不是一個最適當的思想,究竟還有問題。因此在西元前二四九年,呂不韋作了秦的相國,就深切考慮到這個事實。他召集了天下的賢才,兼儒法合名墨,而歸本於道家,在他取魏二十城置東郡的第四年,也就是大敗東方各國(除去齊以外)的聯軍第三

年，當秦始皇即位第八年的時候（西元前二三九年）他和賓客們完成了他的巨著呂氏春秋。這部書的偉大貢獻是將老子的小國寡民主張、莊子的進世絕俗主張，衍變成了使得一個大一統的具有文化的帝國，可以做到無為而治。但非常不幸的，他的不朽的巨著完成了，他的政治生命也就終止了。到了秦始皇九年和十年之間，秦國發生了政變，呂不韋被廢，再就遷到蜀中自殺。

秦始皇的勝利，呂不韋的失敗，自然政治上非轉變不可，不論將來用那一種主張，至少呂不韋的主張不會再用了。秦的傳統，是一個商君政治下的法家傳統，但秦始皇親政以後的設施，似乎並不全是這樣。秦國的七十博士，實際是仿孔子七十弟子。而秦始皇二十六年的琅琊臺刻石，也還是一個堯典、大學和中庸的結合品。所以從秦始皇二十六年統一天下到三十四年焚詩書百家語，這九年之中（加上呂不韋死後，秦國統一之前，還有十五年），走的是漢武帝式的儒法兼用的雜霸路線。直到三十四年焚書，三十五年坑儒並遣出太子扶蘇才完全是一個日暮途窮，倒行逆施的現象。於是在一個絕對專制局面之下，完全採用韓非的遺說，國內無書簡之文，以法為教，無先王之語，以吏為師，君主成為神祕不可捉摸的怪物，而秦帝國再過六年也就崩潰了。

道家和法家的基本區別是道家把君主當作一個平凡的人，而法家把君主當成超人。道家憑著人生的經驗而法家憑著分析的頭腦，所以道家世故深而法家理論密。韓非是講法和術的，他對於法術的定義是：「術者因任而授官，循名而責實，操生殺之柄，課群臣之能者，此人主之所執也。」法者憲令著於官府，刑罰必於民心，賞存乎慎法，而罰加乎姦令者也，此人臣之所師也。（定法）。但呂氏春秋却主張：「大聖無為而千官盡能」（君守）。「古之王者，其所為少，其所因多，因者君術也，為者臣道也」（任數）。「有道之君，因而不為，責而不謁，去想去意，靜虛以待」（知度）。「人主所惑者，以其智強，智以其能強，能以其為強，為此處人臣之職，而欲無壅塞，雖辭不能為」（分職）。秦的實驗失敗了，漢初又回到道家去。道家的主張下，君主的運用技術，較法家的技術還要困難，但漢朝初年，尤其是在漢文帝時，實行成功了。

漢初政治的成功，當然和漢文帝有關，他不僅能無為而且能守法。他把握住無為而守法的中央，使得一切政治順利推行下去。但是秦國自商鞅以來，立下的強固的政治組織，有效的工作效率，當然也是他能夠實行「無為」的基礎。秦漢政治組織是中國政治史上一個偉大的藝術品。它的特點是制度簡，員額少，任務專，權限明，應付工作的機會多，應付人事的機會少，因此也可以達到工作較高的效率。秦漢政治的中心雖然集中中央，但各郡的權責却非常大，太守雖然限於外郡人，作為中央的代表，他在一郡之中，可以全權處置不受任何阻礙。郡對於縣，也是分層負責，權職分明。就現有的史料來

看，漢代郡制之中造成了不少卓越的循吏，而中央政府也就樹立在這個鞏固的基礎上。

漢代對於域外的武功，也是樹立在內政的基礎上。漢代對於最大敵人，匈奴；在主力上並未曾假借外力或外國人的軍隊，而是用著自己的力量來和匈奴作一個生死的搏鬪。這個搏鬪的成功，可以說第一，秦漢時代，是有計畫而沒有例外的徵兵制（唐代的府兵，只是特殊區域兵，不要誤會為徵兵）；第二，秦漢時代，是有一個嚴密的運輸系統（包括道路、車輛、倉庫、通訊系統及管理系統）從這一個運輸系統出發，使得可以對敵人作有效的經濟戰——但尤其重要的，還是秦漢時代簡單而有效的中央及地方組織，是一個最適於全體動員的組織，遇見戰事，可以很容易將全部的國家力量用上去。

東漢雖然仍在實行徵兵制度，但廢除了大部分的外郡常備兵，武力要差了一些。不過政治效率仍然很強。只是東漢時代中央不如從前的安定。到了東漢晚期外戚和宦官丞相秉政，清明的士大夫階級終於無可如何。直到董卓入洛中樞覆敗為止。這是無可如何的事，這也是中國傳統政治的絕症，因為中國傳統政治，不論好壞，都是一切官吏最後向君主負責。君主一定有智有愚，有賢有不肖，不走向民主之路，絕對無法得到長治久安的。

漢代自從武帝以後，儒家的思想格外抬頭。有人以為便於統治，這是不對的。周秦諸子，不論那一家，不論是道，是法，是墨，都是尊君抑臣，為君王設想，豈僅儒家一家。而況講堯舜說湯武，也不是儒家以外各家所常道，這對於絕對君權並無好處，當時儒家所以被尊崇的，實在是由於理論完整，內容豐富，迥非其他各家可比。因此為太子師傅的往往都是儒家，這就註定了儒家一定成為學術的正統。到了西漢晚年，許多新材料發現了，使儒家內容更為豐富，於是到了光武以後，古文學更成了儒家的正統。

漢代還可注意的一件事，便是自然科學已經開始在萌芽。尤其數學的發展，已經直追希臘而超過印度。此外如淮南萬畢術，雖然是一個方士的實驗，但西方化學也是從方士產生的。在應用科學上，如弩機的使用，造紙術的發明，都是很有價值的事。中國文化對於科學是接近的。至於為什麼後來進展不快，可能還是實際問題和環境問題。中國的士大夫對於科學只能認為副業，而寺院之中又缺乏研究科學的傳統。

在這一點要附帶說明的，便是至少從上古兩漢的中國文化看來，中國文化的本質是接近民主和科學，而民主和科學在中國進展不夠成熟的原因，是由於環境上，技術上，及其他本質以外的因素。

總之，秦漢時代是中國文化發展史上的一個非常重要的時代，今天作一個簡單敍述，許多地方都說不到。但是我推想到，中華民族是一個具

有聖韌性的民族，古代的幾盛幾衰，仍然停止不了中華民族的繼續創造。中華民族是一個富於吸收性的民族，無論那一個新的文化到來，都不至於深拒固絕，經了一個相當時間，一定可以融會貫通而造出一個新面目的文化來。所以前途一定是光明的，但責任也是繁重的。

5

討論問題：

- 一. 漢朝建立之主要原因為何？
- 二. 試論漢代之政治制度。
- 三. 漢代採用之政治哲學為法家思想或儒家思想？
- 四. 漢朝在文化方面有何重要成就？
- 五. 考古學對於研究漢代歷史有何功用？

15

20

25

30

- 1.17 貫 <xs> 通, 穿
一貫 依照先後相連的
- 20 羅馬 ローマ Roma
- 輝 光辉 光彩
輝映 光彩明亮照射四方
相形之下 互相比較的時候
- 21 特殊 px 特別
- 27 薦 pxt 草木繁盛的樣子
萃 pxt 草木盛長的樣子
薈萃 形容興盛的樣子
- 33 播 pxt 散布, 分散
傳播 散布推廣
謎 pxt 需要猜想的事情
- 殷墟文化 殷墟即殷代(1433-1122)之故都。
清朝間, 安陽縣西(在今河南省)土人發現龜甲牛骨等物上刻古文字, 同時附近地方亦有出土者。殷墟文化即指此發現所代表之文化。
- 33 埃及 エジプト Egypt
- 34 流域 pxt 水流所經兩岸之地
兩河流域 Euphrates 和 Tigris 兩條河之流域
- 2.6 印證 pxt 互相證明
三禮 アシキ 古書, 周禮, 儀禮, 禮記
- 7 注疏 pxt 解釋文字或意義謂注疏
- 9 圖案 pxt 美術及建築上所計畫之形式與色彩
- 10 鑑定 pxt 照
鑑別 觀察而分別之
- 11 明瞭 pxt 明白瞭解
- 12 純正 pxt 改正差誤
- 13 變革 pxt 改變, 更易
- 14 君權 クンルン 謂以君主管理政治者
世官 アシキ 世代相傳的官
- 井田 ウチ 周代的田制, 一地分成“井”字形。
八家各取一塊, 中間為公田。
- 2.16 疆 キョウ 界限邊界
闢 キヨム 開墾
開疆闢土 擴張領土
- 19 偉大 カヤハシ 大
20 秦始皇 ツイノヒメイ 秦代統一中國之君, 在位二十六年, 初滅六國, 自號始皇帝, 政令嚴峻, 有暴君之稱。
- 21 司馬遷 スイマセン (前145-86)字子長, 漢朝人, 生於龍門, 今山西、陝西之間, 作太史公書(後稱史記)一百三十篇, 世稱良史。
秦紀 ツイノキ 秦國的史記。
表格 カーブ 畫格記載大事或數字, 以便統計或比較, 此處指史記中之十年表。
- 22 傳聞 ツバメノウ 傳說, 聽說的
策士 セイシツ 有計謀的人, 游說者
誇張 カヤハシ 大言, 誇張, 言過其實
湊 カツ 賽
- 23 拼湊 カツカツ 不整的聯合
世家 アシキ 史書中記諸侯王之事者, 謂之世家, 始於史記。
- 25 巴蜀 カツル 地名, 四川的別稱
26 丹陽 ダニヤウ 地名, 在今江蘇省內
豫章 ウチヤウ 山名, 在今浙江省內
嚴道 カツドウ 地名, 在今四川省內
朱提 スヂ 地名, 在今四川省內
- 28 譽 カミ 美名
榮譽 光榮的名聲
贈 カミ 謂送物給人
戎 カミ 謂用兵戰爭之事
33 繙文 カミ 事物經過壓折後所留下来的綫條
花紋 花樣
- 3.1 類 カシキ 衰敗的樣子
衰頹 衰敗, 破落
2.斯克泰藝術 スケタイ scythian 藝術, 為南

- 歐及中亞游牧民族的藝術動物活動為重要圖案
- 3.3 發源 發源 謂河流之開始，指事物之開始。
- 西伯利亞 Siberia
- .6 移轉 移轉 移動改變。
- .7 伊蘭 古國名亦譯伊朗 Iran. 即前波斯 Persia
- 巴比倫 Babylon 古國名
- 希臘 Greece 古國名 或 Hellas
- .8 游牧 游牧 無一定的住所，依水草而居，以從事畜牧謂游牧。
- .9 裝飾 裝飾 修飾外表。
- .10 諧 諧 和合。
- 和諧 相合而無衝突
- 平衡 平衡 此處有對稱的意思，指圖案上的花紋兩邊一樣。
- .13 梅原末治 (1893-) 日本人。
Unehara Sueji
- .14 出土 出土 古器物從地中發現取出謂出土。
- 渾源縣 地名，在今山西省大同縣
- 峪口 兩山間流水之道
- 李峪 地名。
- .15 墓 墓 死者葬身之地。
- 滑縣 地名在今河南省內
- .18 秦式淮式 指秦甘肅陝西淮安徽粵一帶產物的式樣。
- .23 劍 兵器名似刀，比刀細長而有兩刃。
- 鑲 以物相配合
- 鑲青銅 把青銅加進去而製成的器物
- .24 泛 大
- 廣泛 廣大。
- .25 長沙 縣名在湖南省內
- 平壤 在韓國現為北韓之首都。
- .26 殉 用人陪葬
- 殉葬 以人或器物與死者一塊兒埋葬。
- .28 鏡 照形取影之器。中國古時多以銅製。今用玻璃製。(見玻璃條)
- 鏡鑑 即鏡子。
- .329 衰微 不興盛。
- 玻璃 以礦物製的，可以看穿過去的物質可製眼鏡，水杯，鏡子等。
- .30 瓷 陶器的一種
- 瓷器 中國之特產質潤色白，可上各種顏色花紋。
- .31 趨勢 時勢的傾向。
- .32 地盤 表示特殊勢力所佔的根據地。
- 絲繡 繡 (53) 一種蟲名所吐之物，可用來製衣料。
- 繡 繡 用絲刺成的五彩花紋。
- 絲繡 絲繡 用絲刺成的五彩花紋。
- .33 木簡 古時無紙，以木或竹記載文字者。
- .4.1 鋸 牛解木或石之器具稱鋸子。鋸亦可當動詞用，表示使用鋸子。
- .2 樁 圓而粗的木幹。
- 削刀 使木平滑的一種工具
- .3 削平 使用削刀把板弄平。
- 鉋 鉋 削平木材的器具，又稱鉋子。可當動詞用。
- 正字通 書名明朝張自烈著共十二卷。
- .4 鑄 同鑄。
- .5 鍊 冶金
- 燃 火燒
- 燃料 可供火燒的物質如煤，木材，煤油。
- .6 生鐵 生鐵 未鍊之鐵
- .7 行業 行業 職業
- 鋼 鋼 精練最堅之鐵
- .8 售 售 賣出
- .15 公賣 規定只由國家出賣
- 地理志 漢書志之一。
- 食貨志 漢書志之一。
- .18 犁 翻土除草根的一種耕具

- 4.18 鐸 かづ 農家收割及割草的工具
- 1.19 鋤 くつ 起土之工具
鋤 くつ 除草翻土的工具
- 2.20 印第安人 いん だい あんじん American Indians
- 秘魯 ひる Peru
- 印加帝國 いんか ていこく Inca
- 23 相土 あいど 契(^{いのち})—商朝祖先之一之孫
- 緯度 いど 地球上各地之緯線與赤道相離的度數。
- 33 貢獻 こうげん 進奉或贈給
- 5.1 國風 こくふう 詩經十五國風之一，國為古國名，周之祖先公劉所立。
- 2 佃 たん 代別人耕種
佃農 たんのう 租別人的地耕種的農民。
- .5 僕 くわく 戰時軍隊所獲者
虜 りゆ 捉到
俘虜 ふりゆ 戰時捉到的敵人。
- .8 抑制 おさへ 壓制
- .9 没入 もくにゆ 没收之意，將私有物收入成為公家所有。
- .10 叛 ばん 離背
叛變 ばんへん 以兵做亂反對。
採 さい 擇取，取。
採鐵 さいてつ 尋取鐵礦。
- .11 岁 さい 木材經過火燒處理後可作燃料的一種
木歲 ぼくさい 以樹木放入密閉着之器中，燒之而成。可作燃料。
- 鹽鐵論 しおてつろん 漢桓寬著，昭帝下令推舉賢良文學之士，問民間痛苦，皆請罷鹽、鐵、酒等國家專賣與御史大夫桑弘羊互相責難，竄集其論編為書。
- .15 馬雅帝國 まや ていこく Maya Empire
- 西班牙 ひし牙 Spain
- 毀 つき 破壞，傷害
- 毀滅 つきめつ 消滅
- 5.16 輪 わ 平圓形為旋轉用之物，又稱車輪，輪子
- .18 涉及 せきぜき 相關連，關係到
- .19 寬 かん 廣大
寬直 かんぢく 廣大而直。
坦 たん 寬平
平坦 たいらん 即很平
- .20 產 うぶ 樹的陰影。
蔭樹 いんじゅ 即高大的樹。
- .21 灰 ほ 物體燃燒後所餘的粉狀物石灰的簡稱
石灰 ほり 一種白色粉狀的化學物質，加水砂等處理後能變成非常堅硬的塊狀物
- 惱 おこ 恨，怒。
苦惱 くのう 痛苦煩惱
- .22 橋 ばし 在山上架木為路
棧道 さんどう 在險絕處靠山架木所成之路。
火藥 ひやく 碰到火會立刻燃燒或爆發之物，可以用來開山。
- .25 潿江 せきこう 山水名，流經福建、廣東、廣西、雲南、貴州等五省。
- .28 貿易 ぼうえき 交易
貿易 ぼうえき 各處出產不同，互相交換。
- .29 緣從 えんじゆ 即使
縱有 そうゆう 即使有
- .32 長安 ながやすん 地名，在陝西省內，今稱西安市，漢唐建都於此。
- 官吏 かんり 官員
官吏 かんり 官員
循 じゅん 遵從，順序
循行 じゅんぎやう 官員到各地去考察部屬的行為等謂循行或出巡。
- .34 徒後董力 とくごうとうりょく 對於出征軍隊在後方給養補充等事。
- .61 提解 ていけい 護送
資助 しそう 以財物幫助。

- 6.7 吳越 ㄩㄝˋ 春秋時吳國和越國。
齊 ㄑㄧˊ 春秋時的齊國
峽 ㄒㄧㄚˊ 雨山間之水道
 海峽 海水兩面為陸地所約束成細長形而其兩端與海洋相通者
台灣海峽 在臺灣與福建之間的海峽
 9 颶風 ㄕㄢˋ 旋風之一種，風大而常成災害。
 颶惡 ㄕㄢˋ 危險且惡
擋 ㄉㄤˋ 阻止
 10 番禺 ㄅㄢㄩ 地名，在廣東省
 11 駐 ㄓˋ 凡停留皆曰駐
 15 水經注 ㄨㄟˇㄐㄩˋ 水經為書名，敘述河道源流。
 水經注為水經之注解，北魏酈道元著共四十卷。
 20 行進 ㄏㄥˊ 演進
周公 ㄅㄨㄤˋ 名旦，周文王之子，相武王定天下。
 武王死，助成王定製禮樂而天下大治。
 22 浿 ㄉㄠ 水邊
 23 韓子 ㄎㄢˋ 韓非著有書五十餘篇，名韓非子。
 韓子說林 說林為韓非子中之一篇。
呂覽 ㄌㄩˋ 即呂氏春秋之八覽，亦為全書通稱。
 24 逆 ㄉㄧˋ 不順向相反的方向。
 逆流 逆着流水的方向。
晉文 ㄐㄧㄣ 晉文公春秋晉五霸之一。
 25 春王正月 ㄔㄤˋㄓㄤˋ 春秋為魯史而每一位新魯君即位必云春王正月，當世周王之正月，故云有大一統意義。
堯典 ㄠˊㄏㄧˇ 尚書篇名，記唐堯時事。
 27 挾天子以令諸侯 控制住天子，假借他的名義來命令諸侯。
 30 幕府時代 ㄇㄨˋㄉㄨˋ 日本在德川時代設幕府於江戶（今）掌握政權凡二百六十五年，謂之幕府。
 時代，幕府為將帥等治事之所。
關白 ㄎㄨㄢˋ 日本古時的官名，有重權，內外大事必先
- 經關白然後轉天皇。
- 6.30 天皇 ㄉㄨㄤ 日本稱其國主曰天皇。
肅 ㄕㄨˋ 故嚴，整靜。
肅清 平定盜賊之亂。
狄人 ㄉㄧˊ 中國北方的一種民族。
 32 賄公 ㄉㄞ 即魯昭公。
趙鞅 ㄉㄢˋ 春秋時鄭卿，握有大權。
 33 儀 ㄉㄧ 庚敬。
 儀然 鄭重貌嚴重的樣子。
魏文侯 ㄨㄟˇㄊㄕㄤ 戰國魏主在位三十八年。
 國富民安。
 34 李克 ㄉㄧㄎㄕ 戰國魏人，子夏弟子為魏文侯相。
 國家富強。
吳起 ㄨㄤˋ 戰國名將，任魏文侯，後奔楚為楚相。楚日以强大，後被害而死。
- 7.2 西戎 ㄒㄧㄢˋ 中國西乃邊境的民族。
 氣息 ㄑㄧˋ 意味。
交匯 ㄐㄧㄠ ㄏㄨˋ 交流匯集。
 4 徐 ㄉㄨˊ 古國名，在今安徽省。
趙公 古國名，在今山西省。
 5 譬如 ㄆㄧˋ 比喻。
 譬如，北方說。
 6 脈 ㄉㄞ 血管。
 一脈相承 同一系統相傳下來。
王國維 ㄨㄤˋ ㄉㄨㄤ ㄨㄟ (1877-1927) 著名學者，海寧人，字靜安，號觀堂，治哲學、文學、甲骨文等，博學深思，著述甚多。
籀文 即籀文，古文字之一。
 於江戶（今）掌握政權凡二百六十五年，謂之幕府。
 7 詛楚文 ㄉㄨㄤ ㄉㄨㄤ ㄒㄧ 戰國時秦昭襄王向神控告楚懷王犯罪之文，今尚存有石刻。
呂相 ㄉㄞ ㄉㄞ 春秋晉大夫呂錫（1）。

- 7.7 絶秦文 410-415-45 春秋時晉侯使大夫呂相與 四川省
 奉絕交之文。
- 8 錯 错 交互之意
東西交錯 東邊與西邊相互來往。
- 9 偶 偶 恰巧
 偶然 不期然而然。
- 10 潛 潜 藏起來
伏 伏 藏起不現
潛伏 即藏起不被發現
- 秦獻公 415-418-444 戰國時秦君在位二十四年。誠然 仁而合 確實，當然
- 雍(鳳翔) 414-417 地名在今陝西省
徙 徙 遷移
徙都 遷都
- 櫟陽 414 地名在今陝西省
高陵 414 陝西省縣名
- 12 秦孝公 415-418-444 戰國時秦君任商鞅為相。8.2 遁 遁 藏起逃避
 變法改制國家富強。
- 17 杜 杜 阻止
 強公室而杜私門 增進皇家的權力而
 阻止私人勢力的發展。
- 19 故忠 故 力服務
魏惠王 414-417 戰國魏侯子亦稱梁惠王。8.3 施 施 設，行
 在位三十六年(前370-335)
- 齊湣王 414-417 戰國齊宣王子在位四十年。立石 立石 以明德意。
- 22 耗 耗 消費
 消耗 消費用完。
 各不相下 彼此強弱差不多。
- 秦惠王 415-418-447 即秦惠文王，在位二十七年。中庸 414-417 禮記篇名 宋時始為四書之一。
- (前337-311) 前316滅蜀。
 23 蜀 蜀 古國名在今四川省
 資源 413 資材之源。
- 24 荆益 414-417 二州名荊州即今湖北省。益州即今四川省
暮 暮 太陽西下時，意指時候已晚，一切將盡。
- 7.8 南陽 38-47 在今河南、湖北之間
河內 414-417 在今河南省
上黨 414-417 在今山西省東南部
太原 415-418 在今山西省
太行山 414-417-423 山名亦名五行山在山西
山西河北間。
平漢鐵路 414-415-416 自北平至漢口的鐵路又稱京漢鐵路
- 31 呂不韋 414-417 周末秦人，本大商人後為秦相
 著有呂氏春秋，後因畏罪自殺。
- 32 儒、儒法合名墨而歸本於道家 利用儒家和法家的主張，也同時考慮到名家和墨家的思想，最後以道家的無為清靜為整個治國平天下的根本。
- 8.2 遁 遁 遠離煩雜的人群而居，不理世人的風俗而活。
- 4.1 打 打 腐敗衰老。
 不打 雖死而名不衰者具有偉大的價值而值得永遠留存的。
- 8.3 施 施 設，行
 設施 規畫實行。
- .9 琅琊 414-417 山名在山東省內，秦始皇曾建台於此立石刻以明德意。
- 10 大學 414-417 稽記篇名宋以後與論語、孟子、中庸合稱四書，相傳為曾子所著。
- 11 雜霸 414-417 謂治理政治兼用各家學說而稱霸者。
- 13 扶蘇 414-417 秦始皇長子始皇坑儒，扶蘇諫之始皇怒，派其監視北方的蒙恬軍，後始皇死，相國趙高假造始皇遺命賜死扶蘇。

- 8.13 日暮途窮 表示大勢已去無路可走。 8.31 員額 制定官員之數目
- 倒行逆施 倒立而行，順序而為事 意指做不合乎常理的事。 33 太守 太古之守 古官名，一郡之長。
- 15 神秘 神秘 謂事物之真相超乎平常理論認識。 34 阻礙 阻止而使其不方便
- 之外者
- 捉摸 捉摸 捉住摸到意指能明白瞭解。
- 18 世故 世故 瞭解世俗人情習慣。
- 19 柄 柄 物件之可以被抓住的部位。
- 操生殺之柄 操有生殺之權。
- 課 考察 考察。
- 課群臣之能 有考察群臣的能力和才幹。 5 開 同門 同門
- 執 執 持有具有。
- 此人主所執也 這就是皇帝所具有的。
- 憲 法令 憲令著於官府 把法令寫在官府裏。
- 20 慎 慎重 小心，敬重。
- 賞存乎慎法 守法的人得到獎賞。
- 姦 奸惡 奸惡。
- 而罰加乎姦令者 犯法的人受到懲罰。
- 定法 定法 輛非子定法篇。
- 23 惑 迷惑 迷亂。
- 壅 壅塞 塞。
- 壅塞 阻塞不通。
- 23 人主所惑者，以其智強智以其能強能。 14 董卓 董卓 東漢臣，廢少帝，立獻帝，殺太后，以其為強為此處人臣之職而欲無壅塞，雖辭不能為。 皇帝所困惑的就是自以為智。
- 慧高，智慧高就使他自以為比別人能力好，能力好而自以為處事比人強，在這種情形下要使他的臣子能夠盡忠職守，盡量發揮人臣的才幹，而無阻塞，就是聖賢才德高如蘇軾所說，也是不可能的。
- 君守任數知度，分職 呂氏春秋 中之篇名。
- 26 漢文帝 漢文帝 漢高祖次子，仁慈恭儉，以德化民，在位二十二年（前199-157）。
- 31 額 額 制定之數目。
- 9.1 虓 高直立貌 高直立貌
- 卓越 超絕，特出，了不起。
- 循吏 循吏 安份守法且有政績的官吏。
- 鞏 鞏固 堅固。
- 匈奴 匈奴 古時北方種族之一，原居中國西北部。
- 搏闔 相門。
- 6 徵兵制 徵兵制 謂人民依法律，在相當年齡內皆有服兵役之義務的一種制度。
- 府兵 府兵 國家無事，則所有兵士從農耕，一旦發生戰事，則為征戰之士兵。
- 13 外戚 外戚 帝王母親或妻子的親戚，政治上多指母黨或妻黨。
- 宦官 宦官 即太監，在宮內服侍皇帝的男人。
- 丞相 丞相 舊稱輔佐之官曰丞。
- 秉 秉執 执掌。
- 秉政 握有政權。
- 14 董卓 董卓 東漢臣，廢少帝，立獻帝，殺太后，自為太師，後為呂布所殺。
- 樞 中樞 中央之機關。
- 中樞 中央。
- 15 痘 病之徵象 痘。
- 他的臣子能夠盡忠職守，盡量發揮人臣的才幹，而無阻塞，就是聖賢才德高如蘇軾所說，也是不可能的。
- 23 遠 遠 遠。
- 23 光武 光武 漢光武帝，東漢中興之主，名秀，定都洛陽，天下大定在位三十三年（25-57）。
- 24 萌 草木剛開始生長的時候 草木剛開始生長的時候。
- 萌芽 剛開始生長，意指剛有頭緒。
- 25 淮南萬舉術 淮南子 劉安所編之方術之。

書

9.25 方士 道士 研究神仙法術之人

10.1 弓 弓 施弓之機關

10.1 勸 勸 不硬但堅固

堅勸 堅固而有彈性

2 拒心 不接受 抵抗

深拒固絕 堅決的不接受

3 融通 調和

融會貫通 深深的瞭解領會而吸收

第六課 唐的統一與初唐政治

傅樂成

作者小傳 傅樂成(1922-)，畢業於國立西南聯合大學，並曾在美國耶魯大學研究，現任國立台灣大學教授。著作有專書：中國通史、隋唐五代史、傅孟真先生年譜，以及有關漢唐史論文數十篇。

5

本課簡介 本篇取自傅樂成之隋唐五代史一書，全書共十二章，作者把自隋之統一到五代十國之結束間的歷史大事作一連貫性的描述。其中以楊聖纂周統一隋為始，包括隋之盛世、其對外關係、帝國之亂亡，到唐之統一、初唐政治、唐之武功與版圖、武后稱帝、玄宗之政治、安史之亂與其後之對外關係、藩鎮割據、宦官黨爭，到唐之滅亡，而五代十國之興起至結束為止。

本課節錄自第四章唐的統一與初唐政治，全章共分三部分：第一部分為與盧室共立 10 的群雄之消滅；本文為第二及第三部分，分別為唐太宗之即位及其政治，亦即聞名的玄武門之變與貞觀之治。

二、太宗的即位(玄武門之變)

武德七年(六二四年)以後，全國大致統一，但在唐室中央却又發生 15 一個嚴重的問題，那就是唐高祖的次子秦王世民與他的哥哥太子建成、弟弟齊王元吉間的衝突。衝突的主要原因是為了世民與建成的爭奪皇位繼承權。雙方的摩擦，至遲開始於武德五年(六二二年)，七年(六二四年)以後日形尖銳化，到九年(六二六年)乃發生了骨肉相殺的玄武門政變。這一次政變的發動者和勝利者都是世民，因而得以繼承高祖的皇位。至於這次政變的經過，流傳 20 的史料，有若干隱諱歪曲的地方，不能看作實錄。經近人的研究，它的真相，纔大致顯露。

唐高祖與皇后竇氏所生的兒子共有四個：即建成、世民、玄霸、元吉，玄霸早死。此外還有一個女兒，嫁給柴紹。世民的聰明才武是出眾的，在晉陽起兵前，劉文靜曾稱讚他「豁達類漢高，神武同魏祖」，據說高祖的起兵便完全 25 是受他鼓動。這個說法雖未必正確，但唐室的江山，大半是世民打出來的，則是事實。高祖即帝位後，以建成為太子，世民為秦王，元吉為齊王。因為世民功大，其聲勢足以威脅太子，建成的不安，自可想而知。他至遲於武德五年(六二二年)即與元吉聯合，與世民對立。他們的辦法，是曲意聯絡高祖的妃嬪，求她們為內助，尤以張婕妤、尹德妃與建成等來往最密。這辦法甚為有效，高祖本來不喜建成、元吉而喜世民的，至此大為改觀。同年，建成親自統兵擊劉黑闥，便是東宮屬官魏徵的計策，用以分世民之功的。其後雙方的衝突越演越烈，武德七年(六二四年)慶州都督楊文幹的叛變，據說即是與建成相互應以圖發動中央政變的。又有一次建成請世民宴飲，暗將毒藥放入酒食中，因而世民 30

回去後，嘔血數升。元吉並曾企圖刺殺世民，但因建成的勸阻而未果。此外建成曾以財物收買秦府的驍將尉遲敬德，也未成功，於是建成等又向高祖進言排除秦府的智略之士房玄齡、杜如晦等。至於高祖，他承認世民的大功，但又無有廢建成的意思，顯然他沒有看出問題的嚴重性。他一度想以隔離的方法來解決這個問題，命世民出鎮洛陽，但因建成等的反對，也沒有實行。

因為不能得到高祖的支持，自武德五年（六二二年）以來雙方的鬥爭中，世民顯然居於劣勢。他似乎頗有出居洛陽經營東方的企圖，九年（六二七年），他曾派親信張亮赴洛，結納山東豪傑以待變。其後，高祖命他赴洛陽，未果，他既然不能東行，最後便祇有政變的一途。這政變終於那年六月四日在宮城的玄武門爆發。

這次政變，是經過長時間的佈置的。建成也是才智之人，他具有嫡長的名位，又有高祖和宮闈的支持，他的僚屬也有頗有幾位才德之士如魏徵、王珪等，同時握有精銳的部隊至少二千餘人。至於元吉，更是素以勇武著稱的。所以就在京師的武力而論，建成元吉方面的實力，遠超過世民。建成等反對高祖派世民赴洛陽，也是怕世民一旦外出而不可制而在京師他們有足夠對付世民的力量。就這種情勢看來，世民想消滅建成元吉，簡直是不可想像的事，所以玄武門事變可以說是世民一生最艱危的奮鬥。世民何以要選擇玄武門作為發動政變的地點呢？原來玄武門是長安太極宮城的北門，它是宮廷衛軍司令部的所在地，具有堅強的工事與雄厚的兵力，誰能將這個地方據有並運用它的兵力，誰便可以控制整個宮廷乃至整個首都，因為玄武門駐軍的實力遠較首都城防的軍力為大。但世民何以輕易能據有玄武門呢？那是因為他與玄武門屯軍將領有勾結的關係。

六月三日，世民向高祖密奏建成元吉「墮亂後宮」，並訴說二人欲相見害的情形，高祖的回答是明天為他們處理這個糾紛。四日，世民與他的妻兄長孫無忌率兵埋伏於玄武門內。伏兵的數目不詳，但必不會太多，因為大批人馬的調動，是容易被發現的。當時玄武門駐軍的將領是常何，他本是建成的舊屬而被世民於暗中收買，因此世民等得以伏兵。世民告狀的事已被張婕妤通知建成（自然她不知伏兵的事），當日元吉勸建成不要入朝，勤兵以觀動靜，但建成認為隨從的兵備已嚴，同時因為玄武門的守將是他的舊部，入玄武門後料想無事，因而決定入參。當建成元吉二人入了玄武門到達臨湖殿側時，纔發覺有變。他們的身邊此時並沒有侍衛，他們的侍衛無疑的是為規定所限，被阻於玄武門外。二人正要策馬逃回，世民從後面趕來，與元吉以箭互射，結果建成首先被世民射死。繼而尉遲敬德率騎兵七十人趕來，與世民兩面夾射元吉，元吉墜馬，但這時世民也因坐馬奔逸樹林中，被樹枝掛礙而落

馬元吉趕來要殺他，為尉遲敬德所救免，元吉也被敬德射死。接著東宮和齊府的精兵二千人由建成的僚屬馮立、薛萬徹等率領趕來，向玄武門進攻，守兵拒戰，守將敬君弘、呂世衡戰死，戰事的激烈可想而知，但宮府軍終於無法攻入。最後是尉遲敬德出示建成元吉的頭顱，宮府兵纔潰散至此勝利完全歸於世民。

建成元吉被殺後，世民派尉遲敬德入宮宿衛。那時高祖正在御湖中泛舟，並不知情，當他聽到建成元吉因「作亂」而被殺的消息，驚愕萬分。在他身邊的朝臣蕭瑀、陳叔達告訴他把國務交給世民便可無事，高祖說「此吾之夙心也」，於是立即下令內外諸軍都聽秦王的節度，當時尚有零星的戰鬥，這個敕令宣佈後纔完全平息。接著世民入見，號慟良久。三天後，高祖立世民為皇太子，處決一切軍國庶務。八月，高祖傳位於皇太子，自為太上皇以終其身。他死於貞觀九年（六三五年）。

此後唐室的許多次中央政變，其成敗仍然維繫在玄武門的得失上。

三、太宗的政治（貞觀之治）

世民於武德九年（六二七年）即位後，是為太宗，那時他祇有二十九歲。明年，改元為貞觀元年。唐帝國經這位少年皇帝的適宜領導，蔚成了中國歷史上少有的盛世，也就是後世所謂的貞觀之治。貞觀時代的本身雖不過二十三年，但這個時期的文治武功都足以震燦千古。在這個時期中，唐帝國的版圖擴大到史無前例，社會秩序的安定，人民生活的美滿，都不可多見，同時奠立了此後唐帝國長時期富強康樂的基礎。這裏祇說一下貞觀時期的內政。

初唐的各種制度大體是承襲隋朝的，這一點頗像初漢的承襲秦制。這固然由於當時對內對外的戰爭頻仍，而致不遑制作，同時也因隋制的本身已相當完備，沒有全部變更的必要。因此不但高祖時是率由舊章，就是到太宗時，也沒有什麼革命性的創作，他祇是把隋制加以充實或局部修改，使它更趨完善嚴密而已。

在中央政制方面，唐仍承襲隋的三省制，以三省的首長為宰相之職。但進而確定三省的職權，以中書省制定法令，門下省審查法令，尚書省執行法令，這種制度有似於近代的三權分立。但因權力的澈底分化，中書與門下有時因成見關係不免發生衝突，太宗為補救這個流弊，因而設「政事堂」作為三省首長聯席議政的機關。最初政事堂設在門下省，後來移到中書省，而改稱為「中書門下」，至此分權的制度破壞。

三省長官雖為宰相之職，但其他官吏也可由皇帝指派參決大政，這個制度也是承襲隋朝的。唐室採用這個制度，始於太宗時杜淹的以吏部

尚書參議朝政。此後任何職官祇要在他的原有官銜之下，加上一個「參議朝政」或「平章政事」之類的名號，便是實際的宰相。這類名號最初花樣繁多，後來逐漸確定為「同中書門下三品」及「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兩個名稱。前者的意思是表示任何擁有這個名號的官吏具有中書省首長中書令和門下省首長侍中相同的品級（三品）和權力；後者的意思是表示可以與中書令、侍中共同平章政事。（到高宗以後，凡不加這兩個名號之一的官吏，雖是三省的長官，也不得入政事堂議政，而致失去宰相的地位。）

關於地方行政區劃仍沿襲隋的郡縣制。祇是唐高祖時把郡改稱為州，郡守改稱刺史。並在重要的州設置都督府，以刺史兼都督，統督數州。¹⁰這和隋文帝時所設的「總管府」的性質也沒有兩樣。此外又把京邑（如長安、洛陽、晉陽等）所在地的州稱作府，但也是名稱的改變而已。到太宗貞觀元年（六二七年）把全國的府州劃分為十個監察區，名之曰「道」。十道的名稱和轄區是：

- (一) 關內道 包括今陝西（秦嶺以北）、綏遠南部、寧夏東南隅和甘肅東北隅地區。
- (二) 河南道 今黃河與淮水之間，西到潼關，東到沿海的地區。
- (三) 河東道 今山西省及綏遠省東部、寧哈爾西部地區。
- (四) 河北道 今太行山以東，黃河以北，東到遼河流域一帶地區。
- (五) 山南道 今漢水流域及長江中游沿岸地區。
- (六) 龐右道 大致包括今甘肅、寧夏、新疆三省。
- (七) 淮南道 今長江與淮水之間的地區。
- (八) 江南道 今長江與南嶺之間的地區。
- (九) 劍南道 今四川省。
- (十) 嶺南道 五嶺以南地區，包括今兩廣和越南一帶。

²⁵ 由中央分遣使臣往各道巡察，但當時出巡使者並不是定職，巡察的地區也好像不以「道」為單位。（直到中宗神龍二年即西元七〇六年，設置十道巡察史，二年一替，以監察各州府，纔成定制。）

兵制方面也是承襲隋朝的府兵制，不過組織更完備一些。貞觀時，全國設立六百三十四個兵府，名曰折衝府，每府都有各自的名號。在關內地區的折衝府就有二百六十個，佔全國總府數的五分之二以上。全國的折衝府分屬於十四個衛。十四個衛中有兩個衛各轄六十府，其他各衛轄五十四十不等，剩下的隸屬於太子東宮的六個率府。

府共分三等，上府有兵一千二百人，中府一千人，下府八百人。每府的最高長官是折衝都尉，其下有左右果毅都尉各一人，長史、兵曹、參軍事各

一人校尉五人(或作六人)。士兵的編制是三百人為一團，團有團長，五十人為一隊，隊有隊長，十人為一火，火有火長。府兵的役齡是二十至六十。府兵能騎射的，名為越騎；其餘的編為步兵，名目有三，即步兵、武騎、排攢手、步射。每年冬天，折衝都尉率領未出勤務的府兵，作攻防演習。凡調發府兵，必須有中央頒發的符契為憑，經過州刺史和折衝都尉的勘驗屬實，然後發兵。如果全府調發，則折衝都尉以下的官員全須隨行；如果調一部份，則視其數目的多寡由果毅都尉或別將率領出發。凡折衝府負宿衛京師任務的辦法是以各府所在地距離京師的遠近來規定輪班次數。離京師五百里的府，將應負宿衛任務的兵分成五批，更番上班，每月一輪。一千里的分七批，一千五百里的分八批，二千里的分十批，二千里以外的分十二批，也都是每月一輪。換句話說，五百里的府兵，每年至少要輪兩次，二千里以外的府兵，每年祇輪一次。¹⁰

總之，唐的府兵制在實質上仍是和隋沒有兩樣。府兵制創始於西魏北周，至隋由「兵農分離」演變為「兵農合一」，直到唐玄宗時這個制度纔告破壞。太宗在這個制度的演變過程中，並不佔若何重要的地位。

田賦制度也與隋大同小異。男子十八歲以上者為丁男，給田一頃，即百畝，以二十畝為「永業」(即隋制的桑田)不收回，八十畝為「口分」(即隋制的露田)，身死後仍由國家收回。至於人民對國家所應繳的賦稅和應盡的義務，共分「租、庸、調」三種：每丁每年繳納粟二石，是為「租」，每年為公家服役二十日，是為「庸」，按照當地的出產，輸納規定數量的絹和綿或布和麻，是為「調」。¹⁵

從政、軍、財的各項制度看，太宗祇是遵循隋代的舊規，但貞觀時代的唐帝國，仍然具有開國的新氣象，這完全由於太宗的過人才識與氣度所造成的。他知人善任，用人不問出身而惟賢能是與，尤其難得的是，在這一方面能夠摒除私人情感的好惡。此外他虛心好學，容納直諫，他不特選拔了多方面的人才，同時更能與這些人相互切磋以求進步。因此他所實行的雖是「舊制」(其實隋文帝時下距貞觀不過四五年，不能算舊)，同時一種制度祇應論其完善及適合時代與否，不應論其新舊，但他和他的臣下的朝氣却能使舊制的美點發揮盡致。且看貞觀時代那般文武將相的來歷。

在貞觀許多名臣中，祇有長孫無忌是他的親戚，房玄齡、杜如晦是秦府僚屬算是他的舊人外，其他如魏徵、王珪、薛萬徹都是建成的舊屬，尉遲敬德原是宋金剛的部下，李勣、程知節原是李密的部下，戴胄原是王世充的部下，²⁰岑文本原是蕭銑的部下，褚亮和他的兒子褚遂良原是薛舉的部下，溫彥博原是羅藝的部下(羅也是隋末羣雄之一，且與太宗不合)，李靖原是高祖的仇人，封德彝、虞世南、裴矩都是隋的降臣。其中有的曾與太宗有仇，如魏徵、薛萬徹，但他能捐棄前嫌重加委任，也頗有幾位堪稱「佞臣」的如封德彝、裴矩，但他也能棄

其短而用其長，因此他的臣下包括多種的流品和多方面的人才。下面是有關幾位貞觀名臣才德的記述：

時房玄齡、魏徵、李靖、溫彥博、戴胄與王珪同知國政。嘗因侍宴，太宗謂王珪曰：「卿識鑒精通，尤善談論，自玄齡等咸宜品藻；又可自量，孰與諸子賢？」對曰：「效攷奉國知無不為，臣不如玄齡；每以諫諍為心，恆君不如堯舜，臣不如魏徵；才兼文武，出將入相，臣不如李靖；敷奏詳明，出納惟允，臣不如溫彥博；處繁理劇，眾務必舉，臣不如戴胄；至於激濁揚清，嫉惡好善，臣於數子，亦有一日之長。」太宗深然其言，羣公亦各以為盡己所懷，謂之確論。

¹⁰ 祇就這段記載，便可看出太宗善於用人的一斑。此外他採納封德彝的建議，命宗室登仕進之途，出任官吏，以革除宗室坐享富貴的惡習。這辦法自太宗創立後，歷朝因之不替，因而唐朝宗室人才之盛為古今所未有。

太宗的好學也是值得讚揚的。在他作秦王時，因愛好文學而開一館舍名文學館，用以延納當時的文學知名之士。杜如晦、房玄齡、虞世南、褚亮、姚思廉、孔穎達等，都是文學館的學士，他們分為三批輪流在館中值宿。太宗每當傍晚到館中與諸人討論文籍，有時談到夜半。在前人中，他最喜歡陸機的詩文，和王羲之的字。他即位後又改置弘文館，選任虞世南等各以本職兼學士。在聽朝餘暇，他把學士們引到內殿，講論前言往行，商討治道。貞觀君臣的論治，傳為千載的美談。此外他並命五品以上的官吏，輪流住宿於中書省，以便隨時延見，垂詢民間的疾苦和政事的得失。

容納直諫也是太宗著名的美德。朝臣中最能直諫的是魏徵，他前後上疏數十，直陳太宗的過失，有時氣得太宗要找機會「殺此田舍翁」（指魏徵），但每次他都容納。貞觀十三年（六三九年），魏徵又上一疏，批評太宗志業比起貞觀初年漸不克終者十餘條，太宗也都接受。十七年（六四三年），魏徵死，太宗嘆道：「以銅為鏡，可以正衣冠；以古為鏡，可以知興替；以人為鏡，可以明得失。朕常保此三鏡，以防己過。今徵殂逝，遂亡一鏡矣。」其後太宗伐高麗無功，因而又思及魏徵，說到：「徵若在，吾有此行耶！」從這些話裏可以看出魏徵對他的影響力。此外如馬周、王珪、褚遂良等，也都是以論諫知名的。不但如此，他在即位之初，即制定中書門下二省的首長，和三品以上的官員入閣議事時，也要以諫官自隨，遇有缺失，立刻諫正。

在行政技術上，太宗也有不少的改進。例如裁汰冗員，親自簡選刺史，遣使巡察四方，以黜陟官吏，省民疾苦；以及更定律定，命中書門下二省四品以上的官員與尚書討論死刑罪案，以免冤濫等；這些事都是蔚成「貞觀之治」的重要因素。據說當時社會安定到「外戶不閉，道不拾遺，物價便宜到一斗五

錢。這類記載雖然不免令後人懷疑有些溢美，但無可置疑的，當時的政績定然遠在水準之上。

自然太宗也未始沒有他的缺點。例如奢侈便是其一。他也自知這個毛病他曾對太子治說：

吾居位以來，不善多矣。錦繡珠玉，不絕於前；宮室臺榭，屢有興作；犬馬鷹隼，無遠不致；行遊四方，供頓煩勞；此皆吾之深過，勿以為是而法之。顧我弘濟蒼生，其益多；肇造區夏，其功大，益多損少，故人不怨。功大過微，故業不墮，然比之盡美盡善，固多愧矣。太宗這些話算得上是有「自知之明」的特錄於此，算作他畢生功過的總評。

5

討論問題

- 一、論初唐時皇位繼承權的問題。
- 二、唐代採用何種考試制度？試評此種延納官吏之制度。
- 三、試舉漢唐兩代政治制度相異之處。
- 四、討論唐代之兵制（府兵制）。
- 五、唐代有那些重要稅收。

15

20

25

30



- 1.14 太宗 627-649 唐太宗姓李名世民，在位二十三年。1.25 神武 589-626 聰明威武之謂
 即位 626 言登帝王位。
- 魏祖 260-220 即曹操，有雄才能文學其子。
奪漢建魏 追封之為武帝，廟號太祖。
- 玄武門 唐大明宮北門。太宗為秦王時殺其兄太子建成、其弟元吉於此。
- 2.6 江山 412-420 國家之代稱，謂得國曰得江山。
- 2.8 脅 712 以威力逼迫。
- 2.15 武德 618-626 唐高祖年號（618-626）
 室 戶 屋，亦指其中之人。
- 2.19 曲意 618-626 不直堅持自己的心意，以便盡量順從他人。
- 唐室 唐朝之皇家。
- 2.20 絡繹 618-626 緩慢而連綿不絕。
- 2.21 唐高祖 589-618 姓李名淵，唐開國之祖，在位九年（618-626）。
- 2.22 妃 618-626 皇帝之妻次於皇后者。
- 2.18 擦 589-618 以物如布等摩之。
- 2.23 嬪 618-626 宮中之女官名。
- 2.24 摩擦 謂兩物相擦而過。此處用來形容雙方之不和。
- 2.25 妃嬪 同妃之意。
- 2.26 九鼎 589-618 漸漸的形成。
- 2.27 劉黑闥 589-618 隋末群雄之一。
- 2.28 尖銳化 589-618 謂事勢轉入最緊急最嚴重之狀態。
- 2.29 東宮 618-626 太子之別稱或其居所。
- 2.30 魏徵 580-643 唐太宗時名臣，曲城人。
- 2.31 隱 589-618 謂不可明見者。
- 2.32 慶州 618-626 即今甘肅省慶陽縣。
- 2.33 諱 618-626 恐犯忌而不說。
- 2.34 都督 618-626 古統兵官名。
- 2.35 歪扭 不正。
- 2.36 楊文幹 712-713 唐慶州都督，武德七年六月叛變，後為慶州人殺。
- 2.37 隱諱 歪曲，故意不說或忌諱而不提的不正確的及說錯了的。
- 2.38 圖謀
- 2.39 竊 618-626 以酒食招待。
- 2.40 竇氏 618-626 唐高祖的皇后，原姓竇，婦人出嫁後，別人常用她原來的姓稱她為竇氏，如竇氏。
- 2.41 毒 618-626 有害或能致死者，如毒物、毒藥。
- 2.42 口齒 618-626 吐。
- 2.43 柴紹衍 618-626 唐臨汾人，唐高祖以女平陽公主嫁之，功封霍國公，拜右驍衛大將軍。
- 2.44 企 618-626 希望。
- 2.45 晉陽 589-617 地名，即今山西省太原縣治。
- 2.46 企圖 想有所圖謀。
- 2.47 果 618-626 事之結局。
- 2.48 未果 沒有結果，即沒能實行之意。
- 2.49 劉文靜 589-612 唐文功人，隋末為晉陽令。
- 2.50 驍 618-626 勇健。
- 2.51 韓信 勇敢之將軍。
- 2.52 尉遲敬德 585-642 (585-642)名恭，字敬德，以五行，隋末歸唐，屢立大功。
- 2.53 害 618-626 開通。
- 2.54 害達 度量寬宏，開通。
- 2.55 略 618-626 計謀。

- 智略 有智慧有計謀的
- 23 序玄齡 比丘尼 578-638 唐名相，佐太宗，居相位十五年。
- 杜如晦 加急 585-630 太宗時與序玄齡共理朝政。
- 4 一度 次 有一次，有一個時期
- 7 爰 好 不好，不足。
- 父勢 不好的地步
- 似乎 似 好像
- 頗如 甚 很
- 8 走 往，去，至
- 結納 納 3Y 結交朋友，聯絡友情
- 傑 才智過人
- 豪傑 謂才智出眾的人
- 10 爆裂 突然裂開
- 爆發 突然發生
- 12 嫡 即正妻或正妻所生的孩子
- 嫡長 正妻所生之長子
- 閨 謂宮內后妃所居之處，如言宮閨
- 僚 官位同等者
- 僚屬 部下，屬官
- 13 王珪 唐鄧人，初事建成，後太宗召為諫議大夫
- 精銳 稱精練勇銳之兵士
- 14 京師 即國都
- 19 朝廷 君主時代國家辦理政事的地方
- 宮廷 同廷之意
- 堅 不容易破碎
- 堅強 輿固
- 22屯 駐兵而守
- 勾 與鉤通。鉤乃體曲末尖而內向之物尖端
- 可插進事物而不易脫落此處用以表示連起不脫
- 勾結 連接 指不正當或不光明之結合
- 23奏 謂臣對君之陳詞
- 23後宮 謂嬪所居之處
- 24 連結
- 糾紛 雜亂
- 糾紛 撞連不清的事情
- 25長孫無忌 比丘尼 626-697 唐洛陽人，字輔機，博涉書史，有武略，助太宗定天下。
- 埋 藏在土下如葬
- 埋伏 埋伏軍隊，待敵至起而擊之。
- 27告狀 向有關之人或機關訴說別人的不是
- 28革力 停止，阻止
- 革兵 停止軍隊進行。
- 29隨從 跟隨在身邊的人
- 30參詣 以禮進見
- 31側試 學
- 侍 凡卑幼隨從尊長之側者曰侍
- 侍衛 在皇帝保衛之士或保衛天子之禁兵
- 32策杖 用物打馬使之前進
- 33射 謂以弓發箭用以傷人或動物於遠處
- 44夾 左右挾持
- 墜 落下
- 逃 奔逃跑
- 枝 樹木旁出之小條
- 32馮立 唐武將，初為建成太子車騎將軍，後歸太宗，授廣州都督。
- 薛萬徹 唐武將，領軍伐高麗，佔其城。
- 3拒心 抵抗
- 敬君弘 唐武將，守玄武門，後馮立率兵攻玄武門，君弘出戰，死於陣中。
- 呂世衡 玄武門守將，為太宗所信任。
- 4廬頭 腦蓋
- 頭廬 卽頭
- 5宿衛 謂住在宮中有防衛任務之衛士。
- 6泛 浮

- 3.6 舟艸 船
 、泛舟 坐船遊玩
 愫也 吃鰐的樣子
 驚愕萬分 非常吃驚
- 3.24 完備 $\times 3^{\text{上}} \text{加}$ 完全齊備
 率由舊章 $\text{父} \times \text{上} \text{加} \text{生} \times \text{七}$ 都依照舊有的章法
 25 局 $4^{\text{上}}$ 部分
 局部 全體中之一部分
- 7 蕭瑀 $\text{从} \times \text{火}$ (575-648) 得高祖信任官拜左僕射 27 省 $P^{\text{上}}$ 古代官署名如中書省
 太宗時曾為御史大夫。
 陳叔達 $\text{从} \times \text{火} \text{加} \text{人}$ 唐人曾在唐高祖丞相府主管 29 三權分立 $\text{从} \times \text{口} \text{加} \text{辠} \text{分}$ 謂立法司法行政三
 機密 太宗時曾為禮部尚書
 擔各自獨立不相侵犯。
- 8 風 $\Delta \times$ 早
 此吾之風心也 這是我早就有的心願
 節度 $\text{从} \times \text{火}$ 聽命調配使用的意思。
 零星 $\text{少} \times \text{火}$ 少而不整
- 30 補救 $\text{从} \times \text{火} \text{加} \text{攴}$ 想辦法改正。
 隱 $5^{\text{上}}$ 害處毛病
 流弊 相沿而成之害處
- 3.1 教父 帝王所下的命令
 慘 $\text{悲} \times \text{火}$ 悲傷極甚之意
 號慟 悲傷痛哭
- 3.2 採用 $\text{从} \times \text{火} \text{加} \text{辠}$ 選而用之
 杜淹 $\text{从} \times \text{火}$ (-168) 為唐太宗的大臣杜如晦之
 叔父。
- 10 庶務 $\text{从} \times \text{火}$ 各種事物即雜務
 11 貞觀 $\text{从} \times \text{火} \text{加} \text{人}$ 唐太宗年號(627-649)
- 吏部 $\text{从} \times \text{火}$ 舊官署名為舊官制六部之一管京外
 文職的資格升降等政。
- 12 改元 $\text{从} \times \text{火} \text{加} \text{人}$ 改易年號
 蔚 $\text{x} \times$ 繁盛的樣子
- 4.1 尚書 $\text{从} \times \text{火}$ 舊官名秦置漢代以大臣領之明清時
 為各部長官。
 衙門 謂官階
- 蔚成 造成
 18 文治 $\text{从} \times \text{火}$ 以文教施政
 震 $\text{威} \times \text{動}$
 燦 $\text{光} \times \text{火}$ 光亮的樣子
- 官銜 即官階官職的名稱
 2.2 平章 $\text{从} \times \text{火} \text{加} \text{止}$ 分別明白之意此處為官名。
 3.3 郡 $\text{古} \times \text{火}$ 古時官之階級從一品至九品一品為最高
 品級 官階
- 震燦千古 威風光彩足以驚動世世代代
 19 版圖 $\text{从} \times \text{火} \text{加} \text{土}$ 國家的領土
 秩 次序
- 9 郡守 $\text{从} \times \text{火} \text{加} \text{宀}$ 一郡之長
 刺史 $\text{古} \times \text{火}$ 古官名為地方長官之稱。
- 秩序 次序
 20 奠 定
- 10 隋文帝 $\text{从} \times \text{火} \text{加} \text{人}$ (561-604) 隋開國之君姓楊
 名堅華陰人在位二十四年(589-604)
- 21 蘭 相傳
- 14 陝西 $P^{\text{上}} \text{加} \text{人}$ 省名在中國中部黃河中游
 承襲 承受前人之事物
 緇遠 $\text{从} \times \text{火} \text{加} \text{辠}$ 省名在陝西省之北
- 22 頻 屢
- 寧夏 $3^{\text{上}} \text{加} \text{人}$ 省名在陝西省之西北
 閻 邊側之地角
- 頻仍 次數很多
 23 積 空閒
- 甘肅 $\text{从} \times \text{火} \text{加} \text{宀}$ 省名在陝西省之西寧夏省之南
 16 灘關 $\text{从} \times \text{火} \text{加} \text{人}$ 陝西省縣名。
- 違 沒有時間制作
- 17 察哈爾 $\text{从} \times \text{火} \text{加} \text{心}$ 省名在中國之東北部

- 1/8 遼河 ㄌㄧㄢㄅㄩㄝ 古名遼水，有東西二源，為東遼河與 西遼河。
- 1/9 漢水 ㄏㄢˋ ㄨㄞ 源出陝西東流至湖北省而入長江。
- 2/0 隋右道 ㄙㄩㄝ ㄉㄤㄆㄳ 唐十道之一。
- 新疆 ㄓㄨㄢ ㄩㄤ 省名，在甘肅省之西。
- 2/2 鎮南道 ㄓㄣ ㄊㄢ ㄉㄤ 唐十道之一。
- 2/3 巡 ㄊㄢ 謂往來視察。
巡察 往來各處察看。
- 2/6 中宗 ㄓㄨㄥ ㄉㄨㄥ 唐中宗，唐高宗第七子，前後在位七年（705-710）。
- 神龍 ㄕㄥ ㄉㄨㄥ 唐中宗年號（705-706）。
- 2/9 折衝 ㄗㄜㄔㄅ 官名，唐代有折衝都尉，為統府兵之官。諸府總曰折衝府。
- 3/2 隸屬 ㄌㄞ ㄝㄨㄞ 附屬。
- 3/4 果毅都尉 ㄍㄜㄝ ㄎㄢ ㄉㄤ 官名，唐時為統府兵之官。曹 ㄅㄤ 官名，唐制每府置有之，管軍防門禁田獵等事。
- 5/2 役 ㄩㄝ 為公家勞作。
役齡 替公家服務之年齡。
- 3/5 箭 ㄐㄢˋ 即箭之矢也。
- 4/4 勤務 ㄑㄤ ㄇㄨˋ 軍隊作戰前所應作的種種準備工作及平日擔任之公共事務。
- 出勤務 擔任某些勤務。
- 5/5 頒發 ㄊㄢ ㄈㄥ 發給，指上級機關對下級機關而言。
- 符 ㄈㄨ 互為信任的一種工具，古時多以竹為之，書寫文字分為二部，各拿一部，合而為一即表示足以信任。
- 契 ㄑㄧㄞ 合約，古卜算的一種工具。
- 符契 即符。
- 勘 ㄎㄢ 檢查。
- 甚加驗屬實 檢查後認為正確無誤。
- 8/距 ㄐㄩ 離。
距離 兩地相離之遠近。
- 9/更 ㄎㄢ 互換。
- 5/9 番 ㄈㄢ 代換。
更番 互相替換。
- 1/0 輪 ㄉㄨㄥ 從頭開始順次序替換。
輪班 按次序替換。
- 1/3 唐玄宗 ㄊㄢ ㄒㄟㄢ ㄉㄨㄥ (685-762)唐中興之主，文治極發達，晚年胡塗，致有安祿山之亂，在位四十三年（713-755）。
- 1/6 項 ㄐㄧㄤ 田百畝稱一項。
桑田 ㄊㄟㄤ ㄉㄢ 種植桑果等之田。
露田 ㄉㄢ ㄉㄤ 種植五穀之田。
- 1/8 索 ㄉㄨㄛ 一種穀類。
- 1/9 緜 ㄉㄢˇ 此處同‘緜’。
麻 ㄇㄚ 一種植物，可用來織布。
- 2/0 遵 ㄉㄢ 依從。
遵循 依照順從。
- 2/1 氣象 ㄑㄧㄤ ㄉㄤ 景象。
氣度 ㄑㄧㄤ ㄉㄤ 氣概。
- 2/2 知人善任 知道別人之品行或才能而會任用。
出身 ㄉㄢ ㄝ 謂人之家庭背景和資格。
- 賢能 ㄊㄧㄢˊ ㄉㄥ 品格好而又有才能。
惟賢能是與 只考慮是否賢能。
- 2/3 排摒 ㄉㄢ ㄅㄥ 除。
摒除 排除。
- 好學 ㄏㄠ ㄉㄢ 喜歡學習。
- 諫 ㄉㄢ 謂以直言指正在上者之非。
- 直諫 謂直言規勸在上者之非。
- 不特 ㄉㄢˋ ㄉㄤ 不但。
- 選拔 ㄊㄢˇ ㄉㄚ 從多數中選其優者而升用之。
- 2/4 磔 ㄉㄢ 以硬物與骨角不斷的互相摩擦。
- 切磋 ㄉㄢ ㄉㄢ 形容研究學問時與朋友互相商量討論。
- 2/6 朝 ㄉㄠ 早晨。

- 5.26 朝氣 ㄔㄠˊ 形容清新奮發之精神
- 27 發揮盡致 ㄉㄢˊ ㄐㄧˋ ㄗˋ 畅發其意到達極點
- 30 宋金剛 ㄙㄨㄥ ㄐㄧㄥ ㄊㄞ 隋末群雄之一，劉武周之將領
- 李勣 ㄌㄧˋ ㄉㄜˇ (594-669) 唐武將，初從李密，後歸唐，從秦王征伐，貞觀時平亂，屢有功。高宗時領兵打高麗，平其國。(667-668)
- 程知節 ㄔㄤ ㄐㄧㄢ ㄝ (生卒年不詳) 唐人，初助秦王平亂，高宗時曾為岐州刺史。
- 李密 ㄌㄧˋ ㄇㄧˋ (582-618) 唐人，初為隋煬帝宿衛，後起兵，據洛口，為王世充所敗。唐高祖初年歸唐，因失望，復反唐，敗而被殺。
- 戴胄 ㄆㄞ ㄄ㄟˋ 唐安陽人，太宗時官至吏部尚書，性堅正敢言。
- 王世充 ㄕㄤ ㄔㄤ 隋西域人，隋末天下大亂，煬帝命其領兵平亂，大敗李密，後自立為王，為唐所敗，臣服於唐，後被殺。
- 31 爻文本 ㄩㄢ ㄊㄨㄣ (595-645) 唐人，善文辭，太宗詔書皆其草定，官至中書令。
- 蕭銑 ㄒㄠ ㄊㄟˇ 隋末時自稱皇帝，唐高祖初年遷都江陵，後被唐兵所敗。
- 褚亮 ㄔㄔ ㄌㄧㄢˋ (560-647) 唐人，初授秦王文學，太宗每征伐，常參加秘謀。平亂後，以本官兼文學館學士。
- 褚遂良 ㄔㄔ ㄙㄞ ㄎㄞ (596-658) 亮子，博涉文史，善書法，官至諫議大夫。
- 薛舉 ㄕㄢˋ ㄩㄢ 唐金城人，隋末起兵自立為帝，病死。
- 溫彥博 ㄨㄣ ㄞㄢˋ ㄔㄛˊ (573-636) 唐太宗時官至尚書右僕射，進諫必陳政事利害，帝歎美之。
- 32 羅藝 ㄉㄠ ㄝ 唐襄陽人，隋末為中郎將，歸附高祖，並自負大才，每對秦王左右及太宗即位，屢兵敗，為其部下所殺。
- 李靖 ㄉㄧㄥ ㄢㄧㄥ (571-619) 唐名將，高祖時平蕭銑，太宗時大破匈奴，功業極偉。
- 封德彝 ㄉㄥㄉㄞ 唐人，太宗時官至尚書右僕射。
- 5.33 虞世南 ㄩˊ ㄕㄢ (558-638) 唐太宗時弘文館學士，議論持正，著有《北堂書鈔》。
- 裴矩 ㄆㄞ ㄐㄩˋ 唐人，先為隋煬帝吏部侍郎，後臣服於唐，官至民部尚書。
- 降 ㄉㄥ 屬服歸從。
- 34 捐 ㄉㄐㄉ 禮去。
- 嫌 ㄐㄧㄢ 嘘惡，不滿意。
- 捐棄前嫌 ㄉㄢ ㄐㄧㄢ 除去以前的成見。
- 堪 ㄀ㄢ 可，堪稱，可稱為。
- 佞 ㄉㄧㄥ 討好，取悅別人。
- 佞臣 ㄉㄧㄥ ㄔㄧㄥ 用盡心機口才以取悅討好皇帝的大臣。
- 6.3 知坐 ㄉㄷ ㄉㄤ 主持。
- 同知國政 ㄊㄨㄥ ㄉㄧㄥ ㄉㄤ 共同主持國政。
- 鑒 ㄉㄢˋ 古時君對臣之稱謂。
- 鑒識 ㄉㄢˋ ㄉㄢˋ 見察。
- 識鑒精通 ㄉㄢˋ ㄉㄢˋ ㄉㄤ ㄉㄤ 學問與見識都很廣博精深。
- 咸宜 ㄉㄢ ㄕㄧ 一切都適宜。
- 藻 ㄉㄢ 謂文辭。
- 品藻 ㄉㄢ ㄉㄢ 品評人物，擇別流品。
- 咸宜品藻 ㄉㄢ ㄉㄢ ㄉㄢ ㄉㄢ 都應當品評。
- 5.5 自量 ㄉㄤ ㄉㄤ 度量自己。
- 孰 ㄉㄤ 誰。
- 孰與諸子賢 ㄉㄤ ㄉㄤ ㄉㄤ ㄉㄤ 你跟那些人比，誰好？
- 孜 ㄉㄢ 勤勉。
- 6.6 諫止 ㄉㄢ ㄉㄢ 諭以直言止人之過失。
- 諫諫 ㄉㄢ ㄉㄢ 以直言改正帶上他人的過失。
- 恆心 ㄉㄢ ㄉㄢ 知道不對而心裏難過。
- 恆心不及堯舜 ㄉㄢ ㄉㄢ ㄉㄢ ㄉㄢ 聽得你不如堯舜而難過。
- 7.7 敷文 ㄉㄢ ㄉㄢ 陳述說。
- 敷奏詳明 ㄉㄢ ㄉㄢ ㄉㄢ ㄉㄢ 詳細明白的陳述政事。
- 允 ㄉㄢ 得當，應許。
- 出納惟允 ㄉㄢ ㄉㄢ ㄉㄢ 皇帝的話得當才宣於下，下面人的話得當才納於上。

6.8 舉 <small>44</small> 舉辨辦好	6.25 冠 <small>44</small> 用布製成戴在頭上，今猶帽子。
濁 <small>44</small> 惡不清	6.26 死 <small>54</small> 死亡。
激濁揚清 除惡舉善	逝 <small>44</small> 死
嫉 <small>44</small> 憎，討厭	伐 <small>44</small> 攻打
一日之長 <small>14</small> 日生化 意即過人之處，比別人好。	高麗 <small>44</small> 即韓國 Korea 朝鮮。
9懷 <small>44</small> 藏	28 馬周 <small>44</small> (601-648) 唐人，好學，太宗時為監察御史，後為中書令。
盡己所懷 說盡每人心中所想說的話	19閣 <small>44</small> 內閣之簡稱，舊官署名大學士治事處。
10班 <small>44</small> 雜色	30汰 <small>44</small> 去其無用者
一班 一小部分	冗 <small>44</small> 同冗，餘盛。
11仕 <small>44</small> 作官	冗員 多餘無用之官員。
仕進 進期為官	黜陟 <small>44</small> 罷免或進升。
15姚思廉 <small>44</small> (557-637) 名簡字思廉，以字行。好學著有 <u>梁書</u> 、 <u>陳書</u> 。	省 <small>44</small> 視察以瞭解。
行好學著有 <u>梁書</u> 、 <u>陳書</u>	律 <small>44</small> 法
孔穎達 <small>44</small> (574-648) 唐經學家，衡水人。	更定律定 更改定立法律。
編著有 <u>五經正義</u>	33 謫 <small>44</small> 過度
值宿 <small>44</small> 謂值班時吃宿均在本位，不得離開。	7.1 溢 <small>44</small> 滿出
停晚 太陽將落前之刻時間	溢美 謂美過度。
夜半 <small>44</small> 深夜	無可置疑 應無疑問，不必懷疑。
陸機 <small>44</small> (261-303) 西晉時大文學家	3.未始 <small>44</small> 並非 未嘗。
17王羲之 <small>44</small> (321-379) 曹人，書法為後人所重	奢 <small>44</small> 用財沒有節制。
弘文館 <small>44</small> 館名，唐太宗所改置	侈 <small>44</small> 意同奢，飮食的相反。
18暇 <small>44</small> 空餘的時間	奢侈 用財無節制。
19載 <small>44</small> 年	5錦 <small>44</small> 有彩色花紋之織物。
20垂 <small>44</small> 自上施之於下	錦繡 指非常高貴華美的衣服。
詢 <small>44</small> 查問	6與作 <small>44</small> 建設起來。
垂詢 在上位者對下之查問	鷹 <small>44</small> 一種飛鳥，體大而強，可用以打獵。
22疏 <small>44</small> 條陳述說	隼 <small>44</small> 飛鳥與鷹同類而較小。
上疏 對天子上書陳述意見	犬馬鷹隼 指出外打獵的光景。
翁 <small>44</small> 老人	無遠不致 <small>44</small> 不管多遠，沒有一個地方不到過。
田舍翁 謂種田人家的老人，鄉下老人	頓 <small>44</small> 飯餐。
24嘆 <small>44</small> 同歎	供頓煩勞 食宿的供應勞動麻煩別人。

7.6 勿以：不要

勿以為是而法之 不要認為對而效法

7.7 苍生：青天

苍生：人民、百姓

弘濟苍生：多方面的救濟老百姓

肇生：開始

肇造區夏：開始建造大中國

8.1 忽以：恨

愧以：自知不是而難過的感覺

9.1 自知之明：對自己長處缺點有真正認識

第七課 唐代文化約論

嚴耕望

作者小傳 嚴耕望(1916-)安徽桐城人，號歸田。著作不少，多為關於中國各朝代之地方行政、及官階制度之考證等。其中尤為重要者有：中國地方行政制度、唐僕尚丞郎表、兩漢太守制度表、唐史研究叢稿等。另外尚有對各驛道所作之考證及唐代學生與僧徒之研究，如：景雲十三道與開元十六道。嚴先生為中央研究院院士，現任香港中文大學高級講師。5

本課簡介 本文取自嚴耕望在大陸雜誌第四卷第八期中發表的唐代文化約論。作者在唐代文化約論的引論中表明寫作該文之原因後，先敍述唐代制度規模之宏遠，其中包括行政制度之體系、取士制度、賦稅制度、兵制及法律。接著談到唐之宗教哲學之光大，唐之宗教最特出之點是佛教之鼎盛，作者指出其發展之因素，所分之宗派及後來脫離宗教範圍而成為哲學之種種情形。文學方面以詩、書、畫為特，作者個別介紹其派別、發展及代表人物。史學與地學方面之進步情形，作者也專論及。工藝方面，在算學、天文學、印刷術、造紙、製糖、製茶、瓷器、紡織、造船等都比前代有相當的進步。人民的生活形式則非常胡化，文化之普及和傳播是因國內水陸交通發達，大都市之興起，及科舉制度等的因素而形成的。本課僅節錄其中之引論、制度規模之宏遠及文學藝術之鼎盛三段。10

15

一、引論

中國史上漢唐並稱，而唐代立國規模之宏闊與文化各方面之發展以視秦漢似又過之。蓋盛唐時代，中國實以東方共主之姿態出現，四夷君長羣尊中國皇帝為天可汗，中國聲教之遠播，異族向慕之竭誠，可見一斑。原來中國傳統文化經數千年之發展，至此而國家統一，政治安定，故文化發展得作一大集結，復以兼容並包達量宏忍之態度對待異族文化，故異文化亦得在中國順利傳播，育長融合。如制度政治與文學史學，則中國傳統文化之結晶也；宗教哲學，則承印度佛教文化，光而大之中國化之者；藝術樂舞與科學，則博採西亞而變通適應者。本源遠流長之優良傳統，以宏忍之態度迎接異文化，擇彼所長，補我所短，洪流匯合，乳融轉化，華實並茂，生氣盎然，此唐代文化之鼎盛所以不可及也。又復普及深入於社會之各階層，轉播宣揚於遠近之諸異族，影響國際，楷模後代，不惟亞洲之輝光，抑亦七八九世紀世界文化之日月矣。韋爾斯曰：「七八世紀，中國乃世界上最安定最文明之國家。其時歐洲人民尚處於茅舍塉壁宗教桎梏之境，中國人民之生活已進於安樂慈愛思想自由，身心舒爽之域。」西人之言如此，蓋比觀東西，優劣自顯，雖有偏見，不能自蔽也。20茲分制度規模、宗教哲學、文學藝術、史學地學、科學工藝、生活樂舞、普及傳播、交通與文化，諸端約畧論述之。25

二、制度規模之宏遠

漢唐並稱盛時，論制度亦復有秦漢與隋唐兩大典型。秦漢之制承封建時代之後，創建之功甚偉，而時雜封建餘韻。歷魏晉南北朝三百餘年紛亂之局，適應演變，以迄隋唐，適會統一盛運，乃醇化融洽為革新之型態；然論其淵源，仍秦漢制度之演變與改進，固無絲毫異族文化之痕跡也。茲分行政、取士、財賦、兵制、法律諸大端畧論之。

一 行政制度之體系 漢代國家政令，丞相總其綱而九卿分掌之。尚書乃皇帝之秘書機關，非行政機關；中書乃小臣宦官之職，侍中為加官，無常員，此三者並屬少府，實皇帝之近臣，無預於大政。東漢尚書漸奪宰相之權，魏晉以下中書又代尚書參機密，而北朝之制侍中之權獨重。方是時，三公、九卿仍沿置不廢，雜還紛紜，幾無體系可言。北魏孝文帝雖曾一度釐整，然其制未精，其效未宏。至唐雖尚書中書門下三省並置，六部與九卿諸監並設，然釐革變通，加以系統化，於是舊官不廢，而體系精神煥然一新，化臭腐為神奇，此之謂矣。

茲先論宰相與三省制衡之制。唐初承隋之舊，置尚書中書門下三省，其長官並為宰相。尋復以地位較低之官參宰相事，謂之「參預朝政」，參知政事。高宗以後又有「同中書門下三品」、「同中書門下平章事」之目，皆宰相之任也。尚書僕射品位最崇，隋及唐初並為首相，歷高宗武后，其權漸替；中宗以後，僕射不加同三品者不為宰相。肅代以後，侍中、中書令、同三品並不常置，宰相之稱惟「同中書門下平章事」而已。粗淺觀之，唐世宰相之名最為不正。然其演變結果，組織體系精密有法度，或以其名稱不正而訾議之謬矣。蓋唐初三省長官並為宰相而各有分職：中書省為制命之製出機關，門下省為制命之審覈機關，尚書省為制命之施行機關。凡有政事先由中書取旨，撰擬詔敕，付門下審覈，再下尚書施行，步驟精密，且寓制衡作用，立意本善。惟是事權分立，往往發生流弊，尤以中書門下兩省，或論難往來，各逞意氣。太宗深察其弊，乃令三省長官合署辦公，是謂政事堂，此實唐代宰相制度之一進步也。政事堂始設於門下省，武后初移於中書省；至開元十一年，改稱「中書門下」，別為置印，列五房於其後，一曰吏房，二曰樞機房，三曰兵房，四曰戶房，五曰刑禮房，分曹以主衆務。前此諸相惟有一會議廳為議事之所，除各自本省之機關與僚屬外，無共同獨立之機關與僚屬；至此乃始備之。此實唐代宰相制度之最大進步，抵於成熟矣。於是宰相機關脫離三省，成為超然獨立之府署，而中書門下二省之要職惟中書舍人與給事中而已。凡百制命皆由「中書門下」決議取旨，付中書省，由中書舍人起草，下門下省，經給事中審覈，然後領下尚書省施行之。此種制度，宰相無掣肘之感，又不失中書起草、門下封駁之遺意，宰相權隆而亦不能專，且無行政之權，視漢之大政一出丞相者，似為精密矣。

次論尚書六部與九卿諸監之關係。唐代最高行政機關之尚書省置左右僕射為之長，有左右丞以佐之，分轄吏戶禮兵刑工六部，各置尚書為之長，有侍郎以佐之。又承前代置九寺卿及諸監：曰太常、光祿、衛尉、宗正、太僕、大理、鴻臚、司農、太府，是為九寺卿；曰國子、少府、將作、都水，是為諸監。中央行政機關盡於此矣。前云漢代國家政令，丞相總其綱，而九卿分掌之，尚書乃皇帝之秘書機關，非行政機關。⁵漢季魏晉以下，尚書漸奪宰相之權，亦兼九卿之職，然九卿沿置不廢，與尚書並立，推行政務，故職權常至重複混淆，不能析辨。經過三百餘年之釐革調整，至唐雖卿監與六部並存，然其性質職權及其在行政系統中所居的地位已大有區別。¹⁰蓋尚書六部二十四司承君相之制命製為政令，下於九寺諸監，促其施行而為之節制；九寺諸監則承尚書六部之政令，親事執行，復以成果申於六部。故六部為上級機關，主政務；寺監為下級機關，掌事務；六部為政務機關，寺監為事務機關；六部長官為政務官，寺監長官為事務官。¹⁵權德輿謂大農事有「恒規」，乃「守之之才」，度支「權其輕重」必恃「通識」。此言確切說明度支與大農性質職權之不同，實亦六部與九寺諸監性質職權之共同差異也。大抵尚書六部於天下大政無所不綜，然直接由六部執行者則甚少。凡事屬地方性質者，則下地方政府執行之，尚書只處於頒令節制之地位。²⁰凡事屬中央性質者，小部分由六部自己執行，如吏部銓選、禮部貢舉是也；大部分則下寺監等事務機關執行之，尚書亦只處於頒令節制之地位，如刑獄財計馬政是最顯者。唐人自稱立政作制，師仿周官，後世學者殊不理解。余始亦以為唐代政府之官司組織與南北朝絕無二致，²⁵師仿周官，乃唐人妄自尊大，虛為比附，全非事實，然諦考深思，師仿周官似不盡虛。蓋寺監雖與六部並存，且組織龐大，官吏員額超過六部數倍，然皆事務執行機關，非政令所自出，政令所出惟在六部，此正周禮六官之遺意。然則唐人作制形式上雖承南北朝之舊貫，而其體系與精神實師周禮六官之遺意，寓新體系新精神於舊制度，此正唐人巧妙之運用矣。

再次論地方政府。自秦漢統一政府崩潰之後，中央政府既無體系而地方政府尤紊不堪言。軍吏縱橫，豪強分割，州郡疊架，徒擁虛名，至於百室之邑便立州名，三戶之民空張郡目。至隋唐一統，乃大事整頓為州縣二級制，其後分全國為十道十五道，置採訪使以監州縣，終成觀察節度之制，與漢世刺史演變為牧伯之制同出一轍，故論漢唐之制，地方政府最為近似。至於邊疆檄外，四夷君長既尊唐帝為共主，稱天可汗，故唐政府亦分置都護以盡綏和統護之責。³⁰當唐盛時，有六都護府：曰安東，治平壤（今北韓平壤），領今全韓之地；曰安南，治交州（今越南河內），領今越南及南洋諸島；曰安北，治金山（今外蒙古科布多境），領大漠以北；曰單于，治雲中（今歸綏境），領大漠以南；曰安西，治龜茲（今新疆庫車）；領西域天山以南；曰北庭，治庭州（今新疆迪化），領西域天山以北。統治範

圍遠較現今中國之版圖為遼闊。

綜觀唐代行政制度,規模宏闊而組織精嚴。就中宰相制度與地方制度是否優於漢制,今難論定,然尚書六部優於漢之九卿,則斷無可疑。蓋漢之九卿惟廷尉大司農純為政府大臣,其餘皆皇室之宮官或兼治國事而已,宮府一體,殊富封建遺風。至唐之六部分掌國家大政,於皇帝私事毫無關涉,此無疑是中國政府之顯著進步。而六部又僅振綱挈領,掌其政令,除最重要之行政外,凡百事務皆下九卿諸監實地處理而自為之節制,是以政策之研討能精審,事務之推行能貫澈,此又唐制精密處,非漢制疏闊所能及矣。

二 取士制度 行政體系規模之宏闊精密如此,但如何運用,則

10 有待取士之制。唐制取士之科大要有三,由學館者曰生徒,由州縣者曰鄉貢,其天子自詔者曰制舉。制舉無定期,無定員,亦無定科(如賢良方正,博通墳典,軍謀宏遠,詳明政術等凡百數十種),唯天子隨時所欲,制詔徵求而親試之。生徒者,國子監之六學(國子學,太學,四門學,律學,書學,算學),弘文崇文兩館及地方學之生徒,每歲仲冬由館監州縣舉其成者送尚書禮部分科考試之。其士之不
15 由學館者,皆懷牒自列於州縣,州縣亦每年仲冬送尚書禮部,與生徒同試,是謂鄉貢。故生徒鄉貢來源不同,而分科考試則一事也。(近人著作往往述學館生徒至監館送尚書而止,而以分科考試專屬鄉貢,此大誤。)其科之目有秀才、明經、俊士、進士、明法、明字、明算、一史、三史、開元禮道舉童子之別,就中以進士、明經為盛,而進士尤為社會所重。學館生徒,自四門以上皆官僚貴遊子弟,而鄉
20 貢無任何資格限制,故為平民進身之階。唐初承南北朝門閥社會之後,士人以學館為重,其後以鄉貢為榮,雖貴遊子弟亦捨學館而趨鄉貢,此亦足徵政治社會風尚之轉變焉。大抵制舉即漢之詔舉,生徒猶漢之博士弟子,而鄉貢亦漢代郡國察舉孝廉之遺意。惟漢之察舉權在地方長官,唐之鄉貢應試者自己報名,公開競選,而考試之權又復收歸中央(州縣雖試,乃具文耳),既可博採人才,兼收集權之效,以視漢制,又一大進步矣。此一純客觀且具有開放政權之意義的取士制度,實為有唐一代人才運用之動脈,文化普及之利器,社會階級賴以泯除,平民知識因而啓誘,凝成四方僻壤之向心力,助成文學藝術之鼎盛,自宋迄清,承沿不替,雖運用時有靈乖,然為政治之柱石,文化之動脈固不異也。錢師賓四於此制之美已深切論之,無庸贅言矣。

三 賦稅制度 政治之運用既有賴乎人才,亦有賴乎財賦。唐

之取財,先之以租庸調,次之以兩稅法,而鹽茶之利因附庸蔚為大宗,中葉以後,國家財政實惟此是賴。租庸調之法,始創於北魏,釐定於唐初武德間。凡丁男給田百畝,其中八十畝為口分田,身死則入官,更以給他人,二十畝為世業,身死則當戶者承之,此丁戶之權利也。丁已受田,歲輸粟二石,謂之租,又隨鄉土

所出輸絹綾布麻各有差，謂之調，用民之力歲二十日，不役者日納絹三尺，謂之庸，此丁戶之義務也。綜觀租庸調之制亦猶漢之田租口錢力役也，惟漢制不授田，丁戶之於國家有義務無權利，此唐制所以優於漢制，為後人所憧憬稱道耳。惟欲澈底推行此制，勢必由政府控制全國之耕地，然通觀唐籍，絕無採取如此非常手段之痕迹，抑當時政治社會之情勢實不容_唐室君臣採取如此非常之手段也。意者當時政府蓋罄其所能掌握之公田推行此制，豪家之田固未奪取以授平民也。其後丁口日滋，更難久行此制，於是租庸調徵賦之法存而授田之法廢矣。田百畝租二石，本極輕微，及授田之法廢，無田而納租如故，斯為重矣。貧民不堪，相率藏避，而富者兼併，租不益增，故政府之財計日絀。及安史亂後，戶籍更減，而財用日繁，科飲百出而無濟國用，於是久與實際情形脫節之租庸調制不得不毅然廢棄而以兩稅制代之。₁₀ 兩稅之制始於德宗建中元年，為宰相楊炎所創。「凡百役之費，一錢之欵，先度其數而賦於人，量出制入，戶無主客，以見居為簿，人無丁中，以貧富為差，不居處而行商者，在所州縣稅三十之一，度所取與居者均。」「居人之稅夏秋兩入之。」此制大意在政府量出制入，按人民資產多少而均稅之。此種以資產為標準之賦稅制雖推行上不無₁₅ 困難，但原則上實無可訾議；後世襲此原則，無多更張，良有以也。又安史亂後，財用大絀，肅宗用第五琦為鹽鐵使，始立鹽鐵法，就山海井竈收權其鹽，立鹽院官吏以收其利。此丁田之外別開財源也，史稱民不益稅而國用以饒。又中葉以後，飲茶之風極盛，於是又有茶稅。₂₀ 唐中葉以後，政治上迄未安定，軍旅時興，支度浩繁，丁田賦稅之不足，均為鹽茶是賴，訖唐之末，鹽茶之利薄於丁田，至以首相兼領之，政府財計所賴於此，可見鹽茶之利代丁田之稅，此又財政史上之一進步也。

四 兵制 有唐一代之兵制先之以府兵，濟之以彊騎，終之以禁兵及鎮兵，每下愈況，國事遂不可為。府兵制創自西魏北周，成於隋唐。₂₅ 於天下諸州置折衝府五六百數，關中約居其半，選較殷實之農戶以隸之，服兵役給宿衛，三季耕耘，一冬講武，有事命將率領出征，事解輒罷，兵散於府，將歸於朝，既免軍人專擅之弊，亦無耗財養兵之苦。此制視漢代寓兵於農，全國人民皆服兵役之制較有彈性，而效能則一，或且過之。唐初重府兵制，民以隸籍為榮。武后以降，承平既久，不重武事，人賤府兵，率相逃避，番衛且缺，更無論武備矣。於是乃有彊騎宿衛之制。₃₀ 安史亂後，一切墮廢，乃有禁兵鎮兵之制，中央地方既離為兩制，且為宦官強藩所綱控，朝廷遂失其權。且宦官盤據強藩峙立，競張軍額，靡費日滋，府兵盛時為額不過四十萬，視丁口之數不過二十之一，今則皂衣滿道，至以兩三戶而養一兵，國計既絀，民生尤困，國事不可為矣。

五 法律 唐律上集秦漢魏晉之大成而加以改進者，後世承

之，損益甚微，即現行之法律雖規摹西洋法律，固亦未能全脫唐律範圍，蓋唐律審慎精密，誠有足取者。又就輕刑一端而言，笞不過二百，流不過三千里，役不過四年，死不過絞斬，無終身囚禁凌遲磔鋸之刑，緣坐限於父子，亦無族誅之制。凡此皆與現代法律學說為近，明清之律反較嚴酷，非所語於進步矣。論者謂唐律與羅馬法甚多相類之處，惟唐律以禮教為中心，羅馬法以權利為中心，此東西兩大法系根本觀念之不同也。

三、宗教哲學之光大

四、文學藝術之鼎盛

10 唐代為中國文學藝術之極盛時期，尤以詩與書畫，不特超前，抑且絕後。李延壽論南北朝之文學云：「江左宮商發越貴於清綺，河朔詞義貞剛，重乎氣質，氣質則理勝其詞，清綺則文過其意。」推之書畫，亦復近之，如北碑南帖尤其表徵。及隋唐統一，盛運，南北文化交流，觀摩砥礪蔚然鼎盛，誠有副乎李氏所期。各去所短，合其兩長，則文質彬彬，盡美盡善矣。茲就詩文、小說、書畫、雕塑諸端分別畧述之。就中惟小說畫塑頗參印度、西亞之風，其餘皆中國傳統文藝滋長成熟者。

15 一 詩 唐人於詩造詣獨深，此三尺童子所已飲聞。明人高棟約論之為四期曰：「詩自三百篇以降，漢魏質過於文，六朝華浮於實，得二者之中，備風人之體，惟唐詩為然。」然以世次不同，故其所作亦異。……畧而言之，則有初唐、盛唐、中唐、晚唐之不同。初唐以宋之問、沈佺期為代表，盛唐以李白、杜甫為代表，中唐以元稹、白居易為代表，晚唐以杜牧、李商隱為代表。宋沈括研練精切，穩順聲勢，號為律詩。李杜齊名，而杜渾涵汪茫，千彙萬狀，集古今之大成，尤為中國詩史上不祧之大宗。元稹論之云：「歷世能者之文互出……然而莫不好古者遺近，務華者去實……律切則骨格不存，閑暇則纖穠莫備；至於子美，蓋所謂上薄風騷，下該沈宋言，奪蘇李氣吞曹劉，掩顏謝之孤高，雜徐庾之流麗，盡得古今之體勢，而兼人人之所獨專……則詩人已來未有如子美者。」後之論者謂為信然。至元白淺易相尚，詩格為之一變。前此詩之取材率多廟堂酬酢，感興傷懷，山水田園，風花雪月而已，此純貴族士大夫之文字也。杜甫善陳時事，於政治社會之黑暗面揭之不諱，故有詩史之稱。白居易尤以揭發民隱刺諷時政為職志。以淺易之體，富麗之詞，歌政治社會之不平，千言百韻，極力狀摩，實為中國史上富有社會性的平民文學之稱首，是以京都江湖數千里間，傳題於鄉校佛寺，逆旅行舟之中，諷誦於士庶僧道婦孺妓娼之口，可不盛哉！且也前此之詩為士大夫所專享，寫作欣賞，皆無與於平民。有唐詩教大興，蔚為風尚，不但詩人佳作傳誦一時，至於販夫走卒，妓娼婦孺，不能誦詩篇，且亦

時有創吟。舊傳詩歌中本不乏其例，而敦煌發現之寫本卷子中，多民間雜曲，敍事長詩尤為佳例，是又唐人文學平民化之又一例也。綜上以觀，唐人之詩，不惟文學技術之造詣集古今之大成，而題材新鮮，內容豐富，自士大夫至於平民莫不醉心於此。故詩學之盛莫過於唐，而由貴族文學推廣為平民文學，此又顯著進步之表徵也。

二 文 唐代文章分駢文古文兩大派。唐初承六朝之後，文尚駢體。時有四傑，措辭綺麗，屬對工整，流利有餘，簡重不足。開元初，張說、蘇頌以雍容華貴雄渾凝重見稱，駢文作風為之一變。當陳末、唐初駢文極盛之時，姚崇父子撰梁書，敍事傳論皆以散體古文行之，勁氣銳筆，曲折明暢，一洗六朝蕪冗之習，出時拔俗，殊屬難能，實為文章復古之先鋒。武后時，陳子昂、富嘉謨等亦力主掃浮靡，反雅正。大曆、貞元之間，文字多尚古學，效揚雄、董仲舒之述作，而獨孤及、梁肅最稱淵奧，韓愈從之遊，銳意鑽仰，於是倡言天下，以復古自命，而其才足以副之，同時柳宗元、皇甫湜、李翹、李觀等羣起相尚，古文派之基礎始立。然終唐之世，駢文風行，韓柳古文有不敵之勢，此觀全唐文中中唐以後之作品，仍駢多散少，足為明徵。至宋之歐蘇、曾王繼起，宗尚韓柳，古文之勢始大振，支配文壇約近千年。由駢體變為散文，亦文學史上一解放進步也。

三 小說 漢晉六朝之小說類屬神仙鬼怪或宮闈情話，且片斷簡記，殊乏風味，蓋作者傳錄故事，無意造設。至唐人乃設奇盡幻，有意創作，故雖亦短篇，而曲折描寫，悽婉典雅，饒有風韻，為中國文學史上一支異軍突起之勁旅。近人就其體裁分為兩大類，一曰傳奇，二曰變文俗文。傳奇小說實亦散文運動之一支，以附庸而蔚為大國，其別又可約為三類：因宗教信仰之風靡而有神仙鬼怪之傳奇，如柳毅傳、枕中記、南柯太守傳等是也；因婦女生活之解放，娼妓制度之盛行，而有戀愛艷情之傳奇，如鶯鶯傳、李娃傳、霍小玉傳等是也；因藩鎮跋扈社會黑暗，而有豪俠之傳奇，如紅線傳、聶隱娘傳、虬髯客傳等是也。就中尤以豔情傳奇最為精絕。洪邁云：「唐人小說不可不熟，小小事情，悽惋欲絕，間有神遇而不自知者，與詩律可稱一代之奇。」此蓋指傳奇而言，其推崇可謂備至。蓋唐世文學不外駢文古文詩歌小說，唐人之詩空前絕後，前已言之，駢文承六朝之餘風，多用於詔誥碑誌，在文學史上之地位本不甚高，韓柳古文雖為後世所稱，然文以載道，亦且未能邁越馬班，並肩莊左，惟傳奇小說雖古文運動之附庸，然以解放之文體，反映社會上種種現實生活與思想，且臻於成熟之境，在中國文學史上亦屬空前之創獲。前人以其小道鄙而不論，洪氏生當宋世，以與詩律並稱，洵為卓識。近人有謂傳奇小說在文學史上之地位反較韓柳散文為重要，蓋就洪說引而申之耳。次論變文與俗文。印度文學常以散文與詩歌聯綴成文，佛教文學自不例外，中國傳統文學則絕無此例。自佛

教大行以來，其徒為欲使平民大眾易於瞭解佛經計，乃參照印度文字之體式寫為宣傳文字，於是有變文與俗文。此類小說多已失傳，幸賴敦煌石室保存不少。大抵一篇之中有詩歌，有散文，且有駢文，以詩引文，以文引詩，夾詩夾文，相映成趣。惟無論詩文駢散，率多俚俗口語，易於通曉。此種小說蓋初唐盛唐已有之，中唐而盛行。其取材內容，最初自多佛說嗣後推廣應用，且加以中國化，有寫歷史故事者，如明妃傳、辯子至孝變文等是也，有寫艷情者，如遊仙窟是也。就中如遊仙窟寓中國生活化之寫實內容於變文體式，極為成功，論者謂即今所知，此篇為最成功之變文小說，似不為過。此體演變訖唐末五代之頃，有列國故事、太宗入冥記等，純散文，無韻語，文體轉變，遂開宋代話本元明演義之先聲。總上以觀，傳奇小說之孕育與成長皆在本國，而文義較深，流行於士大夫間，一般平民未必皆能欣賞。至於變文俗文淵源於國外，而語雜俚俗，易於通曉，蓋絕乎平民文學矣，是又文藝普及之一端也。

四 書法 南北朝之世，南北書法風尚不同。北書方嚴遒勁，長於碑榜，應用於貴族社會，富有傳統的宗教氣味。南書疏放妍妙，長於簡札，雖亦應用於貴族社會，但較有日常生活氣味。隋唐一統，書法作風亦趨融合，如虞世南、歐陽詢、褚遂良皆南人而學義之者，乃傳世諸碑皆兼寓北風，是可知矣。太宗、玄宗提倡書法，承隋置書學，書學大興，風靡一代，行草隸篆，各盡其妙。及顏真卿出，集篆籀分隸草之大成，後之學者莫不尊師之。又按，書法本亦貴族性之藝術，唐世士大夫無不善書，原無足奇；乃觀近世敦煌發現之唐人寫經，則尋常抄手所寫之字亦頗雅健深厚，非後世一般人所能及。是書學藝術亦由士大夫貴族之藝術普及為平民藝術矣。

五 畫與雕塑 畫在南朝已極盛行，齊時謝赫創「六法」，為繪畫批評之標準。其說頗有客觀之科學精神，蓋治中國傳統畫法與印度西亞畫法於一爐者。隋唐君主多好繪事，為之提倡，故其時畫法與書法並稱精絕。當時甚多外國畫家寄寓長安，擅譽朝野；中國畫家亦復受其影響。蓋中國傳統之畫固尚骨法，印度西亞之畫重凹凸，唐人畫中亦多凹凸之法，大約即受當時外國畫家之影響也。大抵人物畫所受之影響最深，山水則稍淺耳。盛唐時，畫之精者有李思訓，尚工麗，善傅彩，遂開後世北宗一派；有王維，唯意所適，妙得神韻，遂開後世南宗一派，而吳道子尤稱獨步，號稱畫聖云。與吳道子同師而以塑像與道子之畫同樣騰譽士林者，則有楊惠之。南北朝之世，中國彌刻因佛教盛行而大盛，其作風亦深受印度彌刻之影響，雲岡龍門諸刻莊嚴雄偉，而極生動，足為表式。唐時石刻圖像視南北朝似未能有以過之，而塑像之風大行，是亦一進步也。

五 史學與地學

唐代經學雖調和南北但無所發揮，反不如史學地理學之有進步。

一 史學 唐人對於史學頗有貢獻。唐初官修晉書陳北齊周五書李延壽撰南北史，使前朝史事得無失墮；及史記漢書之學蔚為風尚，各鳴其家，固無論矣。而劉知幾之史通與杜佑之通典尤堪推重。前此史家惟有史事之撰述，無就史學方法作綜合之研究者。劉氏史通為中國史學方法論之始祖，而訾議中肯，議論精核，千餘年來不能有以過之，其在中國史學史上地位之崇高可以想見。前此史書類為通史斷代史，其體裁或紀傳，或編年，而杜氏通典分門別類，專講制度，是為政書之始，而博大有條貫，亦為累世所師法，至今十通與二十五史並稱，而杜書為之首，其偉大亦可想而知。惟其發凡起例¹⁰出於劉秩之政典，則仍知幾之家學也。劉氏精研史學，宜其有此創見矣。

二 地理學 南北朝時代地理學已甚發達，酈道元水經注尤堪稱為千古奇書。隋唐承之，地理學益見興盛。隋世編輯區宇圖志一千二百卷，規模之大，誠屬可驚。唐初魏王泰編輯括地志五百五十五卷，記述細詳，觀唐人注經史所引諸條，尚可徵之。德宗時有賈耽，為唐代地理學上貢獻最大之學者，曾撰古今郡國縣道四夷述四十卷，並作海內華夷圖，廣三丈，縱三丈三尺，率以一寸折成百里。是入圖者，東西三萬里，南北三萬三千里，當東包日本，西逾大食，北逾大漠，南盡南洋諸國。阜昌時代華夷圖跋云，賈圖所載，凡數百餘國，其範圍之廣，圖繪之詳可知。且古郡國題以墨，今州縣題以朱，後世地圖以朱墨分古今，實始於此，誠一劃時代之偉著也。賈氏又有皇華四達記十卷，記國內外交通甚詳，蓋亦有感於交通對政治、軍事、經濟、文化之發展有重大關係耳。惜此諸書皆不傳，惟新唐書地理志轉載賈氏所記中國通四夷有七道，今世中外學人研究唐代對外交通，仍惟此是賴。稍遲李吉甫撰元和郡縣志四十卷，記載詳贍有法度，今存地志之書當推此為最早矣。此外隋唐學者對於四裔諸民族之記載特多，尤其注意西域。唐人著作之有名者，如玄奘之大唐西域記十二卷，王玄策之中天竺行記十卷，許敬宗之西域圖志六十卷。玄奘西域記為中國中古時代旅行記中範圍最廣，內容最富之巨著，為研究六七世紀印度西域史之極重要參考書。其序論云，日月所照有四大洲，皆在大海中。東毘提訥洲，南瞻部洲，西瞿陀尼洲，北拘盧洲。南瞻部洲有四主，南為象主，暑濕宜象，西為寶主，臨海多寶，北為馬主，寒勁宜馬，東為人主，和暢多人。按象主蓋指印度南洋諸國，寶主蓋指波斯大食諸國，馬主當指中亞細亞至蒙古諸國，人主謂中國也。是南瞻部洲即相當於今亞洲，則當時外人已知北東西尚各有一洲。此種新的世界地理知識，蓋即此時傳入中國者。西域圖志為高宗敕撰，多至六十卷，蓋既遣專使採訪風俗，又合象書以成之，不惟空前之

巨製，即其後亦無可比肩者，惜亦不傳！

討論問題：

- 一、考試制度對政體取士有何益處？
- 二、試述中國考試取士制度之來源及論唐代之取士制度。⁵
- 三、討論中國所用之賦稅制度，為何並無「所得稅」？
- 四、當時重要之文學有那些，為何沒有長篇小說？
- 五、唐代史學地學有何成就？

1.18 闊 <small>カハ</small> 大寬	表與寶質一樣的美好豐盛
宏闊 寬大	
1.19 姿 <small>カタ</small> 謂人之狀貌舉動	生氣盎然 充滿着青春與活力的樣子
態 <small>カタ</small> 動作的狀貌	鼎盛 <small>カイセイ</small> 正當壯盛
姿態 行動態度	2.1 楷 <small>カイ</small> 法式
夷 <small>イ</small> 中國古時稱東方邊境的民族為夷 俗通稱 邊境非漢人的民族為夷	楷模後代 為後代之模範
四夷 四方各處的夷人	2.2 韋爾斯 <small>ウェルズ</small> Wells, Herbert George (1866-1946) 英國作家善以社會學自然科學為論據對現 代文明加以批評著有 <u>世界史綱</u> 、 <u>未來世界</u> 等。
2.0 天可汗 <small>スカイハーン</small> 唐時西北各國對唐太宗的 尊號	孤島 <small>コノシマ</small> 小碉堡
聲教 <small>シヨウガイ</small> 天子的聲威文教	鳩壁 土築的碉堡，以防寇盜
向 <small>カミ</small> 仰慕	桎 <small>ツヅ</small> 刑具名，用以繫犯人足者
向慕 仰慕	梏 <small>ツヅ</small> 刑具名，用以繫犯人手者
竭誠 <small>カツセイ</small> 謂十分誠懇	桎梏 刑具名表示限制拘禁之意
2.1 集結 <small>ジツセキ</small> 聚合在一起	引舒 <small>イクシ</small> 伸，開展，舒爽，愉快無憂
兼容並包 <small>カムイヨウヒュウガフ</small> 全部容納包括在內	蔽 <small>ヒカヒ</small> 掩避
達量宏忍 度量通達，寬宏容忍	自蔽 自己將缺點隱藏起來
2.2 育長融和 <small>カツチヨウウツク</small> 發育長大，調和貫通和諧	2.2 韻 <small>ウニ</small> 風雅 聲音相和
晶 <small>キラ</small> 水晶（一種貴重美麗飾物）的簡稱	餘韻 餘留下來的風味
結晶 磷礦學名詞凡有化學成分之物質由 液體變為固體 外形呈多面體者皆稱結晶	2.3 酣 <small>イハシ</small> 不雜，濃厚的酒
此處表示許多成分相合變為一高貴產物	醇化 將博雜的知識分類而成立系統
2.4 樂舞 <small>カクム</small> 音樂歌舞	斬 <small>ツツ</small> 高極
2.5 變通 <small>カトク</small> 謂順應情況而有所改易	革新 極新
源遠流長 <small>カモロツヨウザン</small> 由來長遠	2.6 深 <small>カモリ</small> 深，深水
2.6 洪流 <small>カムリ</small> 大水流	溯源 本源
洪流匯合 形容許多來源不同的合而為一。	痕 <small>カモリ</small> 跡
乳取 女性動物生產小動物後所流的一種液 體用來給小動物吃，使之長大。	痕跡 事物經過所留下來的跡象
乳湧轉化 形容瞭解吸收後而成為一種 有用的功效。	2.7 綱 <small>カイ</small> 事物之主要部分
茂 <small>カモリ</small> 盛美	九卿 <small>クイ</small> 九種不同的官名，其中包括少師，少 傅等。
華實並茂 花與果實同樣的茂盛意指外	2.8 秘書 <small>カムシ</small> 官名輔助高級官員處理機密文書但

- 本身沒有發佈命令的權力
- 2.7 加官 加官 謂兼職
- 8 少府 少府 官名，管理供養官府等事，為天子之私。
- 9 三公 三公 東漢以太尉、司徒、司空為三公。皆為官名，又稱三司。
- 10 雜遜 雜遜 同雜。
- 雜遜 即眾多的樣子。
- 無以亂 亂
- 紛紛多而亂。
- 體系 體系 由許多要素形成有秩序之系統。
- 北魏孝文帝 孝文帝 名宏，後改姓元，大興文治，均民田制戶籍，禁胡服胡語並遷都洛陽，以期改變風俗。在位十九年（471-499），諡孝文，廟號高祖。
- 釐 釐 治理。
- 釐整 治理整頓。
- 六部 六部 古時吏、戶、禮、兵、刑、工部等六部之總稱，皆官署名。
- 諸監 監 監官署也。唐代有四。
- 釐革變通 變通 整理改革，變易方法。
- 得以應用。
- 煥 煥 光明貌。
- 煥然一新 全部一新，新得明亮。
- 臭氣 臭氣 不佳之氣味，臭之反。
- 化臭腐為神奇 使腐壞無用的一變而成新鮮奇妙。
- 制衡 制衡 壓制平衡。
- 僕射 僕射 官名，左右僕射相當於宰相。
- 崇微 崇微 高貴重。
- 高宗 高宗 即唐高宗，太宗第九子，立武則天為后，在位三十四年（650-683）。
- 武后 武后 (624-705) 唐高宗后，即武則天。高宗死。
- 自立為皇帝（684-704）國號周，晚年被迫歸政。
- 2.17 中宗 中宗 唐中宗，高宗第七子，前後在位七年。
- 唐肅宗 肅宗 玄宗第三子，玄宗時安祿山反，肅宗即位，平安祿山，在位七年（756-762）。
- 代宗 代宗 唐德宗子，在位十七年（763-779）。
- 粗獷 粗獷 略不精。
- 粗淺觀之 簡略的看來。
- 訾議 訾議 批評議論。
- 制命 制命 法度，君命。
- 覈 覈 考核。
- 審覈 審覈 審察考核。
- 撰 撰 記事。
- 擬 擬 起草。
- 詔 詔 猶皇帝之命令。
- 取旨撰擬詔敕 取旨撰擬詔敕 選取皇帝的旨意起草寫成命令。
- 寓託 寓託 託含有居所。
- 論難往來 論難往來 互相辯論問難。
- 逞 逞 放縱。
- 各逞意氣 各人都任性行事，不顧一切。
- 舍人 舍人 官名，舍人猶言宮內人近侍之官也。
- 代以舍人名官者很多，如中書舍人，太子舍人，起居舍人，通事舍人等。
- 給事中 給事中 舊官名，掌侍從規諭，糾察六部之弊誤。
- 掣 掣 抽取。
- 肘 肘 手與肩之間彎曲處，其外側曰肘。
- 掣肘 形容阻擾他人作事。
- 封駁 封駁 謂詔敕有不便者，封還而改正之。
- 隆 隆 高出，大。
- 太常 太常 祀神官名，九卿之一，掌宗廟禮儀。
- 光祿 光祿 官名，九卿之一，唐時專管膳食帳幕。

- 3.3 衛尉 ㄓㄞㄞˋ 官名，九卿之一。掌門衛、兵屯、兵器等事。
宗正 ㄓㄨㄥˋ 官名，九卿之一。掌親屬、皇族事務。
- 太僕 ㄊㄞˇ 官名，九卿之一。掌養馬牧畜之事。
- 大理 ㄉㄞˋ 官名，九卿之一。掌刑法之事。
- 鴻臚 ㄏㄨㄥˊ 官名，九卿之一。掌朝賀慶弔之贊導。
- 相禮
- 司農 ㄙㄢˊ 官名，九卿之一。掌錢穀之事。
4. 太府 ㄊㄞˇ 官名，九卿之一。掌府藏會計。
- 國子 ㄍㄩㄝˋ 古時謂公卿大夫之子弟。
- 將作 ㄐㄧㄗˋ 官名，掌營造宮室之事。
- 都水 ㄉㄨㄠˇ 官名，掌水道灌漑等事。
7. 混淆 ㄏㄨㄣˇ 雜亂不清。
11. 申 ㄕㄣ 以書告上，寫報告給上級機關。
- 政務 ㄓㄨㄥˋ 國家或其他政治機關之行政職務。
- 事務 ㄕㄨˋ 聽政務機關的指揮命令而執行事務。
12. 權德輿 ㄎㄨㄢˊㄉㄞˊ (759-818) 唐憲宗時拜禮部尚書同平章事，著有《權文公集》。
- 大農 ㄉㄞˇ 漢代官名，即大司農。
13. 恒久 ㄱㄙˊ 常久。
- 恆規 猶言常規。
- 度支 ㄉㄟㄲ 官名，掌貢賦租稅量入為出，故名度支。
- 權其輕重 ㄎㄨㄢˊ-ㄱㄧㄥˊ 處理衡量事情的輕重緩急。
- 特 ㄊㄝ 依賴。
- 通識 ㄉㄨㄥˋ 全盤的認識和瞭解。
17. 錄 ㄉㄯˇ 選官。
- 錄選 審查資格，授以官職。
- 貢舉 ㄅㄨㄥˋ 古時諸侯每年貢士於天子又有鄉舉里選之制。後世取士之法合貢與舉之名稱為科舉。
- 貢舉
18. 刑獄 ㄔㄧㄥˊ 關於刑罰坐監等事。
- 財計 ㄉㄞˋ 有關國家財政、人民生計等事。
- 馬政 ㄇㄚˋ 關於畜牧及採辦馬匹等事項。
- 3.19. 將軍 ㄐㄧㄤˊ 古官名，掌刑法。
- 周官 ㄉㄨㄤ 即周禮傳為周公所作，據周室之官制。
20. 妥自尊大 ㄊㄜㄉ 無尊大之實而自命不凡。
- 比附 ㄅㄧㄤˇ 以違似者相比。
21. 諱 ㄕㄞ 詳審。
- 諱考深思 詳細的審查，深深的思考。
- 龐大 ㄊㄠㄥˊ
- 龐大 很大。
23. 舊貫 ㄐㄞˋ 舊制。
26. 素 ㄙㄨˋ 亂。
- 素不堪言 亂得不能談。
- 軍使 縱橫 ㄉㄨㄥˋ 軍隊橫行霸道。
- 疊加 ㄉㄢˊ 重複。
- 州郡疊架 州郡政府的層層組織常有重複。
- 徒擁虛名 ㄊㄨㄥˊ 空有一個名號而無半點實質。
27. 空張郡目 ㄉㄨㄥˋ 空設一個郡名。
29. 牧伯 ㄇㄨˋ 謂州之長官。
- 轍徑 車輪走過的印子。
- 同出一轍 自一條路出來，形容其相似。
30. 撤下 徵召通告之文書。
- 檄外 朝廷文告所不及的地方，猶言政府管轄區以外之地。
- 都護 ㄉㄨㄢˋ 唐制官名，為對待唐人，按都護亦安歐語國主之稱。
- 綏 ㄉㄾ 安撫，綏和，安定和平。
33. 大漠 ㄉㄞˋ 指外蒙古大沙漠。
- 遼闊 廣大空闊。
- 1.3. 將尉 ㄐㄧㄤˋ 古官名，掌刑獄。
5. 關涉 ㄉㄢˇ 關係涉及。
6. 振 ㄓㄣˋ 整。

- 4.6 振綱 整理大綱
挈クセ 提帶領
挈領 提要
振綱挈領 整理大綱使之簡單明瞭
- 8 費澈ヒツル 費過澈底
疏闊スルカニ 不精密
- .11 賢良方正ヒンリョウヒヤウジン 漢制郡國舉士科目
之一 魏晉 壓宋背沿之
- 墳典ツムヂン 三墳五典 古書名
博通墳典ホトクツムヂン 唐取士科目之一
- 軍謀宏遠ウムモウホウエン 唐取士科目之一
- .12 詳明政術ヒツメイシズシキ 唐取士科目之一
- .13 國子監コクシジン 國家為全國建立之學校 隋
至清稱國子監
- 國子學コクシヅク 隋代公卿大夫之子弟即七品
以上官員之子弟所進之學校舊國子監之一種
- 太學タガク 唐代太學屬國子監凡八品以下
官員之子弟及庶民之後秀者得入太學
- 四門學シモンヅク 始創自北朝在京師之四門故
名唐時此學專收低級官吏之子弟及平民青年之
- 體秀者
- 律學リュツヅク 國子監六學之一專研究法律
- 書學ブツヅク 國子監六學之一研究書法字體之學
- 算學サンヅク 國子監六學之一研究數算之學尤
以推算曆日為其主要科目
- 崇文館ソウモンカン 官署名唐貞觀中置崇文館
嘗經籍圖書後沛王賢為太子避其名改崇文館
- .14 仲冬 其次第二者
仲冬 冬季之第二月即夏曆十一月
- .15 牀カウ 官文書
懷牒 帶有官文文書
- .19 官憲コクセン 官吏謂以官為業的人
貴遊子弟ヒツリヤウヒヤウジン 王公之子弟遊無官同者
- .20 進身之階ジンシンノカニ 進仕為官之方法
- 4.10 附ツバタ 謂有勢力之家族或團體
門閥 家世
- .22 詔舉ツシテイフ 皇帝下令而舉荐的考試
- .23 察舉ツシテイフ 考察選舉
孝子ヒヨウジ 子女對父母應有之態度行為
- 孝廉ヒヨウレン 由各郡推舉出品德高超的人才
- .24 具文ヒツモン 謂徒有空文而無實際
- .26 重脈シラツル 接受心臟壓出的血液輸送於身體
各部之血管此處表示原動力的意思
- .27 混除ヒンスル 消除
- 啓ヒカツ 開發
誘ヒヤウ 教導
啓誘 開發教導
- 凝ヒダルム 成聚 液體漸結為固體
凝成 相聚而成
- 僻遠ヒヤツゼン 不平正不通達
- 壤ヒヤウ 地域
僻壤 偏僻地方
- 向心力ヒヤウシンリキ 引向中心之力
- .28 乖ヒヨロ 不相合
有靈乖 有時有效有時無效
- .29 錢師賓ヒンシヘイ .18-21公 作者尊稱錢賓四為其師
錢賓四即錢鏗見第一課註解及第十五課
- 庸ヒヤウ 用
無庸 不用
- 贅ヒツル 言煩多餘
贅言 多言之謂
- .31 大宗ヒヤウル 宗謂物件之數量大宗數量很多
- .34 石ヒツル 中國重量之單位為十斗合 103.55 公升
- .5.1 繼ヒツル 一種絲織品
- .21 口錢ヒツル 人口稅
力役ヒツル 謂用民力以供勞役
- .34 憧憬ヒツヨウ 想念
憧憬稱道 想念讚揚

- 5.6 豔 ㄐㄧㄢˋ 盡
9日 級日 ㄉㄧㄢˋ 日漸日漸
- 10 安史 ㄢㄢˋ 謂唐安祿(ㄕㄨ)山與史思明於唐玄宗天寶十四年起兵作亂陷兩京，禪山死，恩明繼之。恩明死，其子朝義繼之，歷三代，凡九年。此難始平。史稱安史之亂。
- 科飲啖 ㄎㄜ ㄉㄢˋ 飲同啖，湊集錢物
- 毅 ㄧˋ 果決
- 毅然 ㄧˋ 決然
- 德宗 ㄉㄜ ㄉㄢˋ 唐德宗，名適，因為用人時亂階，致姓姚。25 貨寶 ㄉㄤ ㄉㄠˇ 富足
- 令言反，帝奔奉天，朱泚(ㄉㄢ)冒用帝號，與元初，查 ㄔㄗ 除草
- 鳳收復京師，帝乃還，在位二十五年（780-804）
- 建中 ㄐㄧㄢ ㄉㄢˋ 唐德宗年號（780-783）
- 12 楊涉 ㄊㄧㄢˊ (727-781) 唐德宗時丞相，創兩稅法以代租庸調制。
- 13 簿 ㄔㄢˋ 文書冊籍，賬冊
- 以見居為簿，以居住的人列入名冊按冊納稅。
- 丁中 ㄉㄯ ㄉㄓㄥ 謂丁男中男，唐初以十六歲為中丁，後改為十八歲，成丁之男子謂丁男。
- 16 良有以也 ㄌㄤ ㄞ ㄋㄧㄤ ㄝ 實在有它的道理。
- 17 第五琦 ㄉㄧㄤ ㄑㄧㄤ 唐長安人，字鷗珪，頗能言，強富民術，肅宗時拜監察御使，並兼諸道鹽鐵使鹽鐵名使自琦始。
- 鹽鐵使 ㄐㄧㄤ ㄉㄢˋ 古官名，掌收鹽鐵之稅。
- 竈(ㄉㄟ) 烹 燒煮東西的地方。
- 榷 ㄐㄞ 徵稅
- 收榷其鹽 徵收鹽稅
- 18 益稅 ㄧㄝ ㄊㄞ 增加稅
- 饑 ㄐㄧㄤ 豐富
- 19 詭 ㄉㄧㄤ 與詭通至也。
- 詭未安定 始終沒有安定
- 20 浩公 ㄏㄠˋ 大多。
- 支度浩繁 用費極多。
- 5.20 濁 ㄉㄨˋ 大
- 23 賽 ㄕㄢˋ 拉開弓
- 彊騎 ㄤㄙˊ 唐代宿衛禁兵。
- 禁 ㄐㄧㄣ 古時謂天子所在
- 禁兵 ㄐㄧㄣ ㄅㄧㄥ 稱帝王之衛兵。
- 24 鎮兵 ㄐㄧㄣ ㄉㄧㄥ 唐時於重要諸州置節度使，是為藩鎮，鎮兵為藩鎮之軍隊。
- 每下愈況 ㄞ ㄉㄤ ㄉㄢˋ 愈來愈甚的意思，今亦作每況愈下。
- 耕耘 ㄎㄶ ㄩㄣ 耕田與除草
- 飄颻 ㄊㄠ ㄉㄢ 則
- 事解車罷 ㄊㄧㄢ ㄉㄢ 此處意為亂事解決則停免津職。
- 27 擬 ㄉㄢ 專謂以己意處置
- 專擅 ㄊㄧㄢˋ 不請命而行
- 28 隸籍 ㄉㄢ ㄉㄧㄢˋ 服兵役，隸屬軍籍也。
- 30 蔊 ㄉㄢ ㄉㄢ 衰落廢亡。
- 丁中後 ㄉㄯ ㄉㄢ 稱藩鎮的簡稱，唐時於重要諸州置節度使，稱為藩鎮後權勢漸大，時成獨立之形勢。
- 綰 ㄉㄢ 聯絡
- 綰控 ㄉㄢ ㄉㄢ 聯絡控制。
- 峙立 ㄉㄧㄤ ㄉㄧㄤ 直立不動貌
- 峙立 ㄉㄧㄤ ㄉㄧㄤ 對立
- 32 匏公 ㄉㄠ ㄉㄢ 賤吏
- 白衣滿道 形容滿街都是兵士，表示兵士之多。
- 6.1 蘆 ㄉㄢ 與摸通，模仿也
- 規摹 ㄉㄢ ㄉㄢ 模仿
- 笞 ㄉㄢ 舊刑之一，以竹片杖打
- 流 ㄉㄢ 舊刑之一，遣送犯人到遠方
- 役 ㄉㄢ 舊刑之一，為公家勞作
- 絞 ㄉㄢ 舊死刑之一，用繩使緊而死。
- 斬 ㄉㄢ 舊死刑之一，以刀斷頭而死。

- 6.3 囚 囚禁，囚禁，關進監獄。
凌 侵犯
凌遲 舊刑法之一。先斷四肢，然後處死。
- 磔 分裂肢體
磔鋸 以刀鋸斷身體之刑罰
緣坐 因他人犯而跟着接受處罰。
族誅 謂一人有罪而殺及親戚族人。
- 4 嚴酷 嚴格而無情。
- 11 李延壽 唐貞觀中官御史台主簿，作南北史一百八十篇，頗有條理。
云 曰、言、謂、說
江左 謂長江以東之地，即今江蘇等地。
宮商 宮、商皆為五音之一，宮商在此指詞曲。
- 發越 發揚，指音韻
綺 美麗
貴於清綺 以清潔華麗為有價值
朔 北方
河朔 黃河之北
- 貞節 正
貞剛 正直剛強
- 12 氣質 性情天生之情態
碑 刻有文字以便遵守或作紀念之石。
北碑 北朝的碑
- 帖 作書於紙上曰帖
南帖 南朝的帖
- 13 表徵 標記證明
觀摩 觀人之善而學之
砥 磨石之細者
石礪 磨石之粗者
砥礪 磨鍊之意
- 14 彬彬 文質具備貌
文質彬彬 外表與實質具備
- 6.14 刻 用刀在木石或金屬上刻字或花紋
塑 以土做成人物謂之塑。
- 雕塑 形木或塑土為偶像之謂
17 詣 謂所至之境
造詣 如言學業深入曰造詣
飲食 飽
飲聞 飽聞，聽得很多。
- 高棟 明福建人工詩為閩中才子之人。
- 18 浮 虛而不實，在液體之表面而不下沉。
華浮於實 華麗而不實在
- 19 風人 猶言詩人
宋之問 唐人，字延清，一名少連，以詩與沈佺期齊名，學者號為池宋。
沈佺期 唐人，字雲卿，魏建安後，詩律屢變，至沈宋二人皆華麗如錦鏽，為初唐名家。
- 李白 唐代大詩人，字太白，號青蓮居士，所作詩高妙清逸，與杜甫並稱詩宗。
- 杜甫 唐朝大詩人，字子美。
- 21 元稹 唐河南人，字微之，詩與白居易齊名，著有元氏長慶集。
白居易 唐詩家，字樂天，別號香山居士，其詩深厚密麗，而平易近人，與語體頗相似，著有白氏長慶集。
杜牧 唐詩家，字牧之，著有樊川集。
李商隱 唐詩人，字義山，河內人，詩多感傷時事之作。
- 22 律詩 近體詩之一種，分五言、七言二種，有一定格式。
渾 大多
涵 包容

6.22 汪 <small>丈</small> 深廣，液體物停聚一處曰一汪	6.27 酒 <small>州</small> 和 <small>レ</small> 酒，報答
茫 <small>丈</small> 廣大，不可知，水貌	.28 醉 <small>醉</small> 謂客人主人言談應酬
甫渾涵 <small>汪茫</small> 千彙萬狀 甫指杜甫，形容杜甫之詩用詞顯才之精而富。	酬 <small>酬</small> 朋友交往應對
.23 桃 <small>夭</small> 遠廟為祧，意遠祖之廟世數遠而將遷	傷懷 <small>悲</small> 傷心
不祧之大宗 不遷之大祖廟，意即不可更改的大始祖。	善陳 <small>申</small> 善好述說
.24 閑 <small>刀</small> 大也	.29 揭 <small>山</small> 高舉，表露
閑暇 本謂無事之時，在本課中意指文章疏闊	民隱 <small>民</small> 15' 民間不能上達的痛苦
纖 <small>刀</small> 細微，小	.30 詩風 <small>山</small> 以言語規勸或感動之刺諷
穠 <small>糸</small> 花木繁盛貌	職志 <small>士</small> 志願
纖穠（或曰穰紙）謂細小與繁密。	千言百韻 <small>18' 13' 53' 45'</small> 形容文詞富麗
.25 漕 <small>水</small> 逼近，迫。	.31 狀摩 <small>妙</small> 描畫形容
騷 <small>虫</small> 指詩文之事	江湖 <small>川</small> 表示四方之意
風騷 指詩經之風雅及離騷	.32 寺公 和尚住的地方。
上薄風騷 上可與詩經及離騷相比	佛寺 佛廟
該 <small>ㄉ</small> 兼備	逆旅 <small>引</small> 如 客店旅舍
蘇李 <small>以</small> 11' 指蘇武與李陵以五言詩著名	諷誦 <small>山</small> 以言語譏笑或規勸
言集蘇李 其內容比蘇武與李陵之詩文強	士庶 <small>戶</small> 士大夫與平民，今為一般人民之通稱。
若 <small>水</small> 包含，湮沒	僧人 信奉佛教的和尚
曹劉 <small>弘</small> 11' 曹氏父子（曹操、曹丕、曹植）均善文	僧道 僧徒與道士
劉楨（?-217）善詩文，建安時七文學家之一。	孺 <small>日</small> 兒童
氣吞曹劉 氣概盛於曹氏父子及劉楨	娼 <small>虫</small> 妓女
掩 <small>扌</small> 藏，隱藏	妓娼 妓女，歌女。
顏謝 <small>18' 11' 16'</small> 謂顏延之（384-456）與謝靈運（385-436）皆南朝有名的文人。	.34 風尚 <small>山</small> 風氣
孤 <small>人</small> 特出，幼年無父。孤高謂性情超凡脫俗。	販夫 賣賣貨物
徐庾 <small>徐陵</small> 507-563 庾信 513-581 二人	走卒 <small>人</small> 供奔走的下人
文章皆綺麗有名。	7.1 叮 15' 背誦朗讀
流麗 <small>如</small> 11' 流暢美麗	創吟 新創可供誦讀的詩篇
.27 信然 <small>11' 昌</small> 謂果真如此	敦煌 <small>敦</small> 15' 甘肅省縣名，因藏有唐及五代，人手寫的書甚多而出名。
相尚 <small>11' 𠂔</small> 互重	.6 駢文 <small>如</small> 13' 15' 對偶式之文，六朝及初唐最盛行。
廟堂 <small>山</small> 11' 宗廟朝廷	古文 <small>文</small> 11' 文體文，本相對於駢文而言，故沿用為散體文之專稱。

- 7.7四傑公𠂇 唐王勃楊炯(40L)盧照鄰駱賓𠂇 反₁₃ 去而復還歸還
王四人文章齊名號初唐四傑
- 措措_措 置
措辭 謂談話作文時運用的詞句
- 屬屬_屬 聯結編輯
屬對 謂以兩語聯接成對
- 張說說_說 (667-730)唐洛陽人官至中書令
封燕國公朝廷大作多出其手
- 蘇頌頌_頌 (670-727)唐武功人官至相國
封許國公文章與燕國公張說齊名時稱
燕許大手筆
- 8雍雍_雍 和
雍容 有威儀也
- 雄渾渾_渾 雄壯多指詩文之氣勢而言
- 凝重凝_凝 端莊嚴肅貌
- 陳衍衍 南朝之一歷三世凡五主共三十三年
(557-589)
- 9姚察察_察 (533-606)唐萬年人(今陝西
西安人)其子姚思仲(557-637)以其父姚
察之舊稿成梁書陳書
- 梁書書_書 梁朝之史書唐姚察父子編著
凡五十六卷
- 勁氣銳筆勁_勁 形容文章剛強筆鋒
尖銳
- 曲折曲_曲 指物之不直者謂事之隱情
- 明暢暢_暢 明白流暢
- 10蕪蕪_蕪 雜亂
蕪冗 雜亂多餘
- 陳子昂昂_昂 (656?-695)唐射洪人善為
文文體雅正為世所宗
- 富嘉謨謨_謨 唐武功人舉進士為文雅
厚與吳少微皆知名時稱吳富體又與魏何
倚同稱北京三傑
- 11淳蘇淳_淳 淳樸雋麗
- 雅正正_正 文雅正直
- 大曆曆_曆 唐代宗年號(766-779)
- 貞元元_元 唐德宗年號(785-804)
- 揚雄雄_雄 (前53-後18)字作楊雄漢成都
人字子雲博學深思以文章著名著有法言
- 12獨孤及及_及 (725-777)唐洛陽人字至
之性孝友為文表明善惡長於議論有毗陵集
- 梁肅肅_肅 (753-793)唐人字敬之一字宣中
建中初中文辭清麗科多次作皇太子諸王侍
讀
- 奧公 精深
- 韓愈愈_愈 (768-824)唐昌黎人或曰南陽人字
退之通六經百家崇儒斥佛文章自成一家為後
世治古文者所效法
- 銳意意_意 立志堅決一心一意
- 鑽鑽_鑽 究究義理
鑽仰 深求其理而信仰之
- 13柳宗元元_元 (773-819)唐文學家河東今
山西永濟縣人字子厚著有柳河東集龍城錄
- 皇甫湜湜_湜 (757-819)唐新安人字持正繼韓愈
而偶古文著有皇甫持正集
- 李翱翱_翱 (772-841)字賡之趙郡今河北趙縣
人唐元和初為國子博士著有論語筆解及文集
- 李觀觀_觀 (767-795)唐人字元賓為文不沿
襲前人時謂與韓愈相上下有李元賓文集
- 14全唐文文_文 (737-756)書名清嘉慶十九年編書
中有唐一代之文凡一萬八千四百八十八篇三
千四十二人
- 15歐文 歐陽修(1007-1022)宋名臣及文學家廬
陵今江西吉安縣人字永叔詩詞文章為
世所重
- 蘇軾軾 (1036-1101)字子瞻自號東坡居士
詩文書畫均有名著有東坡全集其父蘇洵

- (1009-1066) 其弟蘇軾(1039-1112)與之齊名稱
蘇氏父子或三蘇
- 1.15 曾 PL 曾肇(1019-1083)宋南豐人字子固精於文章著有元豐類稿
- 王七 王安石(1021-1086)宋臨川人字介甫號半山文學甚優宋神宗時為相著有唐百家詩選等
- 1.16 壇 23 拜天地祖先時所用的台古時有大事多設壇如朝會盟誓及封拜大將皆用之文壇 文學界
- 1.17 仙 19 道家稱學道長生術者神仙 道家稱得道之士能變化不測者
- 1.18 么 25 假者似真虛而不實變化迷亂設奇盡幻 設計一些奇怪的事情且極盡變化
- 1.19 悲 11 悲傷
- 婉 23 美和順隨和
- 嬌婉 謂聲音悲哀而婉轉
- 典雅 23 44 形容文辭典雅美麗
- 20 劍 旅 44 精銳的隊伍
- 體裁 23 43 文詞的格式體格
- 21 風 離 11 11 極言變迷亂流傳極廣
- 22 柳毅傳 11 11 小說名唐李朝威撰記柳毅遇女言是龍女為其夫所貽託毅帶信與其父洞庭君後毅妻死再娶則為龍女
- 枕中記 11 44 小說名唐沈既濟撰記盧生遇道者呂翁授以枕枕之入夢夢中歷盡人世榮辱升沉之變
- 南柯太守傳 33 33 33 小說名唐李公佐撰言某生在樹下睡覺夢見為南柯太守之事立意與枕中記同
- 23 戀 33 愛念不捨
- 戀愛 指男女相愛
- 艷色 13 艷之俗寫稱事之有關愛情者
- 艷色情 指美麗動人的愛情
- 7.23 嘴 鶯 傳 12 12 43 唐元稹著記崔鶯鶯與張生遇合之故事又稱鶯鶯記即元人西廂記所本
- 李娃傳 31 43 小說名唐白行簡撰記名妓李娃與常州刺史榮陽公子離合事
- 霍小玉傳 13 13 43 小說名唐薛防撰記名妓霍小玉與李十郎有約而李負約不往霍精思致病一日有黃衫客強挾李至霍既見李一哭而死
- 跋 51 行路之難
- 扈 43 強橫
- 跋扈 強霸之意
- 俠 11 11 扶弱抑強者
- 豪俠 有勢力而行善之義俠
- 紅線傳 11 11 43 小說名原載唐袁郊所著其還詳中記紅線有異能佐潞州節度使薛嵩治事之故事
- 蘿隱娘傳 31 31 31 小說名原載唐裴鉤的傳奇一書中記蘿將軍女十歲離家學仙術五年後回家所作神異之事蹟
- 虬髯客傳 11 11 43 小說名唐張說(一說為杜光庭著記隋末俠士識李靖與反隋起義以不願與唐太宗爭而罷後入扶餘國殺其主而自立)
- 1.25 洪 邁 11 11 11 (1123-1202)宋鄱陽人字景盧為學極精博著有夷堅志等書
- 28 言 11 上告下之文
- 誌 11 記事文之一種
- 29 文 以 載 道 11 11 11 用文字來傳聖賢之道
- 邁 11 超過
- 邁越 超越
- 馬班 11 11 指司馬遷及班固
- 莊 左 11 11 莊周及左丘明莊周為戰國時篆人其人生觀在隨順自然與老子並為道家

思想之宗師，著有莊子。左丘明為周時魯之史官，美

太史，依春秋而作傳，名曰左氏春秋，亦名左

傳。

1.29 並肩莊左 與莊左相等

30臻至、及

31鄙外 輕視

32洵信、真

洵為卓識 實在具有高超的見解

33綈連、結合

聯綈 連結、連合

8.4 相映成趣 互為參照，更為有趣

俚俗

俚俗 粗俗

5嗣公 繼續，謂子孫

嗣後 以後繼續

6明妃傳 即敦煌所藏王昭君變文記

漢元帝時宮女被送入匈奴為單于妻之悲慘事

辭至孝 敦煌所藏變文之一，敘

古帝舜之孝行。

遊仙窟 唐張文成撰，敘述行至神仙

窟遇兩青女子的故事。

7頃短時間

列國故事 即列國志變文，敦煌遺

書之一，敘述伍子胥避楚逃吳事，是伐楚後被

殺事。

太宗入冥記 敦煌所藏變文

之一，述唐太宗生魂到陰間事

韻語 韵文即有韻之文。

10孕懷胎

孕育 懷胎生育，此處用以形容初期發展時

13道健

遒勁 筆意老練

方嚴遒勁 方正嚴整，筆意老練

14榜揭 示又專指揭示考試名次之榜。

疏放妍妙 大方不拘束，美麗而神妙。

札古代寫字之小木片，今多指書信。

簡札 書信

16歐陽詢 (557-641) 唐名臣及書法大家

臨湘(今湖南長沙縣人)

羲之 王羲之

17行書 行書之簡稱，為書法之一種，形樣較工整端正。

草書 草書之簡稱，為書法之一種，形樣較任意流利。

隸書 隸書之簡稱，乃自小篆省簡變化而成。

篆書 篆書之簡稱，有二種，大篆相傳為周宣王

太史籀(約)所作，小篆相傳為李斯所作，皆古體文字。

18顏真卿 (708-784) 唐臨沂人，字清臣

玄宗時為平原太守，博學工詞章，善書法，筆力強勁有力。

19謝赤甫 南齊人，有古畫品錄，分六品，以等

差畫家優劣。

20爐起火存火之工具

一爐 表示融化吸收之意

繪畫 謂作畫

繪事 廣稱作畫之事

25朝野 指朝廷與民間

擅譽 朝野 指得到全國的稱讚和尊崇

26骨法 指書畫之筆力、佈局等

凹邊高中低之形樣如“凹”。

凸邊低中高之形樣如“凸”。

凹凸 書法之一，著意於明暗之間，遠望如

立體近看為平面之花紋。

28李思訓 (651-716) 唐宗室，善畫金碧山

水為北宋畫法之祖，封彭國公，為左武衛大

將軍，世稱李將軍。

8.28 傳 记 附著附加

博彩 猶言著色

王維 七 (699-759) 唐太原人 玄宗時官尚書右

丞世稱王右丞詩善書畫世稱其詩中有畫
畫中有詩畫為南宗之祖

妙得神韻 妙得神氣 美妙有風神氣韻

29 吳道子 七 唐著名畫家名道玄道子為其字
工畫善畫聖像佛像及山水等

30 魁 九 上升 奔跑跳起

騰譽 聲名極盛

士林 八 謂文士所聚集

楊惠之 七 唐人與吳道子習畫後棄畫學
塑藝成精絕世稱聖手

31 雲岡 六 在山西大同縣西武周山以北魏
石佛著名

龍門 九 在河南洛陽縣龍門山石壁峭立
刻塑石佛甚多大半造成於北魏

9.5 劉知幾 九 (661-721) 唐史學家彭城(今江蘇銅山縣)人字子玄著史通深具史識

史通 九 書名唐劉知幾撰二十卷分內外
篇內篇論史家體例外篇述史籍源流為我

國最初之史學理論書清浦起龍有史通通釋
極詳明

杜佑 九 (735-812) 唐學者萬年(今陝西長安縣)
地人字君卿官至司徒撰通典

通典 九 書名唐杜佑撰就歷代典制分食
貨選舉職官禮樂兵刑州郡邊防名門共
二百卷

7 中肯 九 謂議論得其要點

核 九 詳察果子內之硬質以保護其中之種子者
精核 精簡而得其中精要而經過仔細考察

8 通史 九 謂通貫古今之史別於斷代之史
斷代史 九 僅記某一朝代之史而不及其他

者

9.8 紀傳 九 謂以人物行為為中心之一種史書

體裁

編年 九 史之一體依年代為序將事蹟於年下

.9 條貫 九 分析條理貫穿總合

10 十通 九 合通典續通典清朝通典通志續通
志清朝通志文獻通考續文南通考清朝文獻通
考清朝續文獻通考十書稱為十通

二十五史 九 二十四史加新元史之總稱

二十四史者為清乾隆時所定正史即史記漢書
後漢書三國志晉書宋書南齊書梁書陳書後魏
書北齊書周書隋書南史北史舊唐書新唐書舊
五代史新五代史宋史遼史金史元史明史皆為紀
傳體

發凡起例 九 謂言其全書要義舉一以例
眾也今人著述前多有發凡和述書中大旨及編撰
體例亦稱凡例

11 劉秩 九 劉知機子著有政典
政典 九 唐劉秩撰共三十五卷杜佑加以
開元禮樂號曰通典

家學 九 家傳之學

12 龍道元 九 (?-527) 北魏范陽(今河
北省涿縣)人字善長著有水經注四十卷

13 區宇圖志 九 謂世基等奉隋煬帝詔編
撰按隋世所編區宇圖志先後有數部此本最後
出規模亦最大共一千二百卷

14 魏王泰 九 魏王李泰唐太宗第四子封

魏王

括地志 九 書名唐魏王李泰命蕭德言等
撰凡五百五十卷序略五卷

15 實錄 九 (710-780) 唐時人喜讀書七涉地
理四方之人或出使夷狄者必詳問各地風俗
物產地理形勢等其人品格高超不專論人之
好壞著有皇華四達記

9.16 古今郡國縣道四表述 唐寶馳撰，其中有 9.29 拘盧洲 迦盧洲 楚文(Uttarahuru)，地名。

關中國部分本自裴真，四夷部分取自班固漢書。

18 大食 迦葉 古國名，即阿拉伯帝國。

阜昌 以化 宋時劉鑑年號(1151)

華夷圖 以之 鮑昌時所作華夷圖，增刻石，今

存西寧碑林，此圖係據寶馳華夷圖而簡縮者，但作者不詳。

19 墨呂 黑色

朱臤 正紅色

23 指…是賴 以…為分 獨以…為依據

李吉甫 以小 (758-814) 唐名臣，字弘憲，贊

皇人遷宗時為相。

元和郡縣志 唐李吉甫撰，地志存於今者此

為最古，已遺失七卷半及圖，今本四十卷。

24 豐富 豐富

詳貿賈 詳盡豐富

25 西域 刀心 地名，漢時指甘肅敦煌以西諸國之總稱。

玄奘 以七 (596-664) 唐人，唐高僧，姓陳，曾遊印度，精窮佛典，經十餘年回中國，與其弟子共譯佛經。

26 大唐西域記 簡稱西域記，凡十二卷，唐釋玄奘，譯機編撰，為記述古代印度之重要典籍。

英、法等國皆有譯本。

王玄策 以七 唐太宗時官長史，使天竺，著有中天竺行記。

許敬宗 以七 (592-672) 唐時人，性輕傲，善為文，貞觀時為著作郎，兼修國史，高宗時為禮部尚書，謀殺夏侯無忌，後又竊改高祖太宗實錄，著有西域圖志。

29 菩提訶洲 如迦提訶臘 楚文(Videha)，地名。

目瞻訶洲 目瞻訶臘 楚文(Campā)，地名。

瞿陀尼 瞿陀尼 楚文(Godariya)，地名。

第八課 部曲沿革略攷

楊中一

作者小傳 楊中一，在中日戰爭前畢業於國立北京大學歷史學系，後在北平教書。他是食貨半月刊撰寫論文較多之一人。

5

本課簡介 本課取自楊中一在食貨半月刊第一卷第三期中發表的部曲沿革略攷，全文分十三節。作者以一小引為始討論部曲的註釋，繼而討論部曲的起源，列舉漢畫及後漢書之記載指出其始於西漢。第三、四部分談到部曲含義的改變，及其向私兵的轉化過程。以下轉入到部曲對領主的義務，包括從戎及服納租役的義務；領主對部曲有加以保護及供給耕地的義務。再討論到由於部曲與領主關係日趨密切以致其私有化而成為家兵，及其身份的漸趨低落。第九、十、十一節中談到南朝、北朝及唐代的部曲，他們的地位更為低落，而成為農奴化，與奴隸相差無幾。作者在總括全文之前提到部曲二字另外的用法，以免讀者誤會其用於別處之意義。¹⁰

一 小引

15

在中國的史籍上，我們常常看到部曲二字的連文。注疏者在這二字下面都是這樣的註著：

後漢書百官志：將軍領軍皆有部曲。大將軍營五部，部校尉一人；部有曲，曲有軍候一人。

這種註釋不能夠包括了部曲的含義，那是不用說的，更進一步，即部曲考的作者何士驥君研究的結論——²⁰

- 一、部曲二字連文之本義，即軍制上士卒隊伍之義。
- 二、部曲在唐代為僕衆之義。（國學論叢部曲考）

也是不能使我們了然於部曲的沿革。對於部曲最好的解說，據我所見到的是：

後漢末及三國時代有所謂部曲的身份，即由後漢時期家臣的身份轉化而來。唐代法制，部曲是半自由的身份。在後漢三國，這大約是私家將士而已。……東漢的大私有土地便是晉後的莊，私臣私將流為部曲。（陶希聖中國政治思想史第三冊一〇頁）

在這幾句話裏，陶先生很簡括的給了我們一個部曲沿革的輪廓。但只是一個輪廓，於詳確的了解部曲的沿革，還是不夠的。³⁰

因此，對於部曲沿革的考究，仍然不是無意義的事。本文即想作進一步的考察，但為學力及時間所限，搜集的材料太少，依舊不能有充分的述說。好在是一個嘗試，後日有得，當更加補充和改正。尤盼有識學者，不吝賜

教使區區此文得成引玉之磚，那就非常榮幸了。

二 部曲的起源

部曲起源於西漢，為行軍時軍隊編制的制度。後漢書百官志：
將軍不常置。本註曰：掌征伐背叛……事訖即罷……其領軍皆有
部曲。大將軍營五部，部校尉一人，比二千石；軍司馬一人，比千石。
部下有曲，曲有軍候一人，比六百石；曲下有屯，屯長一人，比二百石。
其餘將軍，置以征伐，無員職，亦有部曲司馬軍候以領兵。

從這段記載裏，我們可以看出，所謂部曲，俱是軍隊的編制，猶如現在的軍師旅團為軍隊中的編制是一樣的，這由在西漢時凡稱部曲，都是指著軍隊的編制說的，亦可證明。如：

及出擊胡，而廣行無部曲。（史記作伍，伍亦軍隊中的一種編制）行陣就水草屯舍，人人自便，不擊刁斗自衛，莫府省文書……程不識正部曲行伍營陣。（漢書李廣傳）

顏師古註曰：

廣尚於簡易，故行道之中而不立部曲也。

很明顯的，這是關於署置部曲的例子，部曲是軍隊中編制的制度，如果認為這例子不算充分的說明，那麼，我們再看看趙充國的話。趙充國說：今歸步卒萬人屯田，地勢平易，多高山遠望之便。部曲相保，為壘壠木樵，校聯不絕，便弓弩，飾門具，烽火，互通勢及并力，以逸待勞，兵之利者也。（漢書趙充國傳）

在屯邊的時候，部曲須勢及并力的相保，可見部曲是軍制了。

三 部曲含義的轉變

大概因為部曲二字常常被連結在一起，運用習慣了，於是，本為軍隊編制的部曲一轉而成了代表軍隊意義的代名詞了。這種部曲含義的擴大，應在新莽大亂的時候，因為軍事旁午，部曲二字纔會不離人們之口的。部曲有了「士卒隊伍之義」，就是這個緣故罷。

東漢之初，部曲多為「士卒隊伍之義」，如某某的隊伍，即稱為某某的部曲：

曰：軍制意義的部曲，在這時仍被使用，如「以言辭為約束，無文字旌旗部曲號令。」

30 劉盆子傳就是一個例子。

又別號諸賊，銅馬、大彤、高湖、重連、鐵脰、大搶、尤來、上江、青犢、五校、檀鄉、五幡、五樓、富平、臧獲等各領部曲，衆合數百萬人，所在寇掠。（後漢書光武紀）

嘉相李寶，倨慢無禮，禹斬之。寶弟收寶部曲擊禹。（後漢書鄧禹傳）

這時部曲成為軍隊意義的普通名詞了。

四 部曲向私兵的轉化

部曲身分的轉變是在漢末三國時期。我們知道，三國是中國歷史上的一個重要轉變時代——由奴隸制轉向農奴制的時代。與二世紀以後之羅馬很相似。部曲在這個時期裏由隊伍的意義轉化為私兵。5

部曲向私兵的轉化，約有下述幾點可以作為原因看：

(一)將軍改為常守 在西漢將軍不常置，事訖即罷。(後漢書百官志)，所以將帥與部曲不易發生實切的關係。到了東漢明帝時將軍改為常守。

明帝初置度遼校尉，以衛南單于衆新降有二心者。後數有不安，遂為常守。(後漢書百官志)

將軍由暫置改為常守，遂與部曲有發生特別關係的機會。因此主帥與部曲不僅有從屬的關係，而且形成君臣的職分。10

(二)郡國守相得自置吏 東漢時太守的僚屬視太守為主人。屬吏對於主官的關係，據趙翼的研究是：

後漢書：臧洪為太守張超所置功曹，超遣詣幽州，中途為袁紹所留，以洪為東郡太守。會曹操困超，洪乞師於紹以救超，紹不許。超竟被滅。洪乃與紹絕，紹興兵圍之，城破以死殉。太守歐陽欽欲舉督郵繇延為主簿，郡吏郅惲起而言曰：延資性貪邪，明府以惡為善，主簿以曲為直，此既無君，亦復無臣。公孫瓊初為劉太守，郡吏太守坐事徙日南，瓊祭先人塚曰：昔為人子，今為人臣，當詣日南，今與先人辭於此，遂隨太守往。則並顯然有君臣之稱也。劉表遣從事韓嵩詣許，欲以觀虛實。嵩曰：若至京師，天子假一職，則為天子之臣，將軍之故吏耳，不能復為將軍死也。可見未仕於朝者，猶為私臣也。甚至有為舉主及長官持服者，荀爽為司空袁逢制服三年，桓鸞為太守向苗去官奔喪終三年，此為舉主持服者也。王允為劉瓊終三年，此為長官持服者也。(陔餘叢考郡國守相得自置吏條)

由此可見郡國屬吏對於長官不但有君臣之分，應為長官死，而且，發生了似乎親屬的關係——為長官持服。黃巾亂起，改刺史為州牧，州郡權重，此種關係更為發展了。

(三)屯田制的實行 屯田制度本不始於三國，但牠却於此時發達起來。自曹操用棗祗韓浩議，建置屯田，積穀許都，以制四方，收了效果之後，屯田就大大地興盛。其屯佃的情形，可於下引記載見之：

艾……以為……陳蔡之間，土下田良，可省許昌左右諸稻田，并水東下。令淮北二萬人，淮南三萬人，分休且佃且守……遂北臨淮水，自

鍾離而南，橫石以西，盡此水四百餘里，五里置一營，營六十人，且佃且守。(晉書食貨志)

建置屯田的鄧艾的將士，也稱部曲。魏志鄧艾傳：
會已死，艾本營將士追出艾檻車，迎還。

5 在晉書段灼傳中，却說：

艾參佐官屬部曲將吏，愚憲相聚，自共追艾，破壞檻車，解其囚執。由此，可見屯田將士與主帥發生的密切關係了。

(四)豪族屯聚 隨著土地的兼併而發生了豪族，趙魏豪右，往往屯聚。黃巾亂起，屯聚更為發達。

10 依故河間太守陳延壁。陳馮二姓，舊族官冕。張揚利其婦女，貪其財。林率其宗族為之策畫，見圍六十餘日，卒全堡壁。(魏志常林傳)張揚以數萬之衆，不能攻下故河間太守陳延壁，可見當時豪族屯聚堡壘之堅及其守衛之衆。

15 時袁紹盛於河北，而汝南紹之本郡。門生賓客，布在諸郡，擁兵拒守，太祖患之。以寵為汝南太守。寵募其服從者五百人，率攻下二十餘壁。誘其未降渠帥，於坐上殺十餘人，一時皆平。得戶二萬，兵二千人，令就田業。(魏志滿寵傳)

這更是豪族養私兵以資守衛的事實，所謂豪族，是與官僚分不開的。

由於上述幾點，我們可以看出部曲向私兵的轉變的痕跡來：部曲
20 與主官相處日久，發生了特別密切的關係，漸漸地轉為私屬，遂為盡守衛之責，因而形成與西洋騎士(knight)相似的私兵。

五 部曲對領主的義務

西洋中古的騎士，對於領主(lord)隨時有從戎的義務。在作領主的騎士的時候，騎士須要宣誓，以示忠實。部曲也是需要向主將聽誓，周禮大司馬：

郡吏以旗物鐸鏡，各帥其民而致質明弊旗，誅後至者……。羣吏聽誓，賈公彥在下段疏云：

云羣吏既聽誓，各復其部曲。案：此為鄭康成註者，軍吏各主其部分曲別，謂若伍長主五人，兩司馬主二十五人，卒長主百人等，皆是部曲。至於誓之時，出向眾前，聽誓訖，各復其部曲本處，故云復其部曲也。

案周禮乃漢人偽作，鄭康成生於漢末，所謂“羣吏聽誓，復其部曲”，當為漢制的反映。部曲聽誓，沿襲下來，就成為部曲對領主的宣誓罷。

部曲對於領主有隨時從戎的義務。

今將軍以元舅之尊，二府並領勁兵。其部曲將吏，皆英雄名士，樂盡

死力……(九州春秋，魏志，袁紹傳註引)

堅方行酒談笑，勅部曲整頓行陣。(吳志，孫聖傳)

以部曲隨先主入蜀，數有戰功。(蜀志，魏延傳)

除了從戎之外，部曲對於領主還有服納租役的義務。晉書武帝

紀：

5

泰始元年，詔復徭役，罷部曲將吏長以下質任。

咸寧三年，大赦，降除部曲督以下質任。

梁書超繹質任云：

質即周官所謂質劑，任保也。質任蓋如後世投靠賣身之甘結。(中國文化史講義)

10

疑梁說非是。因為所謂“罷”，所謂“降除”，不宜指著甘結說，蓋前既言罷，其後就用不着再降除了。且“降除”義為減除，即減低之意，甘結何能減低？因此頗疑質任為部曲對於領主的貢役，如此，則所謂“罷”，所謂“降除”，方纔可通。這種說法，並非憑空捏造，有如下幾點可資比證的：

(一) 質與貲通，質是臣下見君上時所執的禮物。孟子：

15

庶人不以傳質為臣。(萬章)

朱註：質與貲通。質者，士執雉，庶人執鷺，相見以自通也。孫奭疏云：傳質者，所執其物以見君也。如公執桓圭，侯執信圭……是所以為贊也。又管子：

令諸侯之子將委質者，皆以雙武之皮，卿大夫豹飾，列大夫豹幘。

註：委質，為委贊邪？蓋古代臣下對於君上有一定的貢物，漢之諸侯，每歲亦有耐金的獻納。這種獻納就是部曲對於領主貢役的前身，因此部曲對於領主的貢役，就名為質任了罷。質任是貢役的意義，在下面一段記載裏，可以看出来：

然山藪未集，糧仗不多。宜錄州郡大姓子弟以為質任，御附廣漠，付之二營，收集猛銳，嚴為防衛。(李流晉書載記)

質任不是甘結，應為多糧仗的貢役吧。

25

(二) 西洋中古的騎士，對領主有貢納的義務，而晉書載記罷質任在復徭役之下，可供對比。

(三) 部曲向領主有租稅的貢納。晉書李雄載記：

加范長生天地太師，封西山侯，復其部曲，不豫軍征，租稅一入其家。

這樣看來，質任似應作貢役解，那末，部曲對於領主除了宣誓從戎之外，還有服納貢役的義務了。

六 領主對部曲的責任

部曲對於領主既有如許的義務，領主對於部曲有什麼責任呢？這可以分做兩點，一是保護部曲，一是給部曲土地去耕種。

部曲之受領主保護乃是一句空話。因為領主本身即須部曲來保衛，又怎能保護部曲呢？不過，領主有許多部曲，成為一個集團，比起孤立的人來，不受兵匪的騷擾，所以所謂保護部曲，實是部曲自己保護自己，領主只是負指揮的責任耳。領主這種名義上的保護部曲是很樂於承受的。他們的安危是以領主的安危為準，所以有時他們還對領主進些意見。

通親戚部曲流涕曰：今孤危獨守，以失大援亡可立而待也，不如亟從。
(魏志李通傳)

在政治上，有時為羈縻領主，先安其部曲。
魏略：

(孟達)以延康元年率部曲四千餘家歸魏。……若卿欲來相見，且當先安部曲，有所保固。

領主與部曲，實在是有相保的關係的。至於部曲耕種領主的土地，到南北朝時最顯著，但在魏晉時期亦有幾條例證：

習以別部司馬領并州刺史。時承高幹荒亂之餘，胡狄在界，張雄跋扈，吏民亡叛入其部落。兵家擁衆，作為寇害，……單于恭順，名王稽首，部曲服事供職。同於編戶。
(魏志梁習傳)

加范長生天地太師，……復其部曲，不豫軍征，租稅一入其家。
(晉書李雄載記)

所謂“同於編戶”，租稅一入其家，皆是耕種地主土地之證，部曲賴耕領主的土地以生存，因此，部曲與領主的關係，越發密切起來。

七 部曲與領主的關係

部曲轉化為私兵，前已述及。這種轉化，使部曲與朝廷的關係趨於微末的地位，而與領主有了深切的依賴關係。州牧的部曲，就是州牧的私兵，不過在名義上屬於朝廷罷了。
蜀志黃權傳：

左將軍(劉備)素有驍名，今請到，欲以部曲遇之，則不滿其心；欲以賓客禮待，則一國不容二君。

從這裏透露出州牧就是邊疆天子，他的部屬，與朝廷的關係極為輕微了。這時部曲，實即家兵，但名稱不同而已。部曲與家兵的區別，不是與領主關係的相異，而是在有無註冊（即是否經朝廷承認過）。朝廷承認過的叫做部曲，否則為家兵。

諸將……又競表拜諸營壁民為部曲。
(魏略)

部曲就是表拜過的家兵。部曲與家兵的分別，因為部曲的私有化，漸漸地沒有了。到陳時，簡直沒有一點差異。
陳書荀朗傳：

時京師大饑，百姓皆於江外求食。朗更招集部曲，推食解衣，以相賑贍，衆至數萬人。……率部曲萬餘家，濟江入宣城界立屯。……高祖崩，

……祕不發喪……朗弟曉微知之……乃謀率其家兵襲台。
前稱部曲，後稱家兵，蓋部曲與家兵為一了。

部曲即轉化為私兵（即家兵），完全依賴耕種領主的土地以生存，而領主亦以部曲的貢役為生活資料的來源，於是部曲與領主的關係，愈益深切化。部曲愈多，則領主的勢力愈大，生活也就越益高貴起來，所以領主多招懷⁵部曲：

時四方大有，還居關中，諸將多引為部曲。……歸者無以自業，諸將各競招懷，以為部曲郡縣貧弱，不能與爭。（魏志衛覲傳）

領主的部曲多了，自己不能管轄過來，則派人統領著。統領部曲的有部曲將及部曲督：

10

將軍郝昭，……少入軍為部曲督。（魏略）

諸葛誕創造凶亂，主薄宣隆部曲督秦幫……（魏志卷四）

何進部曲將素怨董……（英雄記）

今追賜整像關中侯，如部曲將死事科。（魏志卷四）

領主為保存實力，對部曲也盡力不使其受損失。這於曹仁之努力救其部曲，可以看出：

15

仁登城望之，乃募得三百人，遣部曲將牛金逆與挑戰。賊多，金兵少，遂為所圍。……在城上望見金等垂沒……仁……遂披甲上馬……直衝入賊圍，金等乃得解。餘衆未盡出，仁復直還突之，拔出金兵，亡其數人。（魏志曹仁傳）

因為部曲與領主的關係這樣深切化，部曲便與領主的宗族家屬親戚有了相似的關係：

20

典宗族部曲三千餘家居乘氏，自請願徙詣魏郡。（魏志李典傳）

綜內懷懼，載父喪，將母家屬部曲男女數千人奔魏。（吳志韓當傳）

通親戚家部曲流涕曰……（魏志李通傳）

25

不唯此也，而且常常父去子領：

孫堅死，子策復領其部曲。（後漢書袁術傳）

後（馬）騰入為衛尉，子超領其部曲。

在魏晉時，部曲已趨於私有化了。

八 部曲身分的低落

30

部曲的私有化，將其原有的身分降低了。在古代，兵士由貴族來充當，現在他們的身分降低到平民以下去了。他們的地位，仍較奴隸為高，叫做軍戶。（宋書沈文秀傳）

卿獨何人，而能自立。便可速率部曲，同列軍門。

不能自立而須受人保護則列於軍門，列軍門就是所謂軍戶了。
宋孝武帝大明元年詔：

軍戶免為平民。（宋書武帝紀）

這是部曲比平民地位低的證據。部曲的身分低，在三國時亦可
5 找一旁證。諸葛恪圍合肥城中遣士劉整、鄭像出傳消息，被擒不屈而死。詔曰：

今追賜整、像關中侯，各除士呂。使子襲爵，如部曲將死事科。（魏志
卷四）

這裏所謂士，想即部曲除士名，即去其部曲之籍也。部曲的地位
10 大概與唐代之官戶很相似。因為部曲地位的低落，在早的部曲的編制到了
劉宋時就廢止了：

參軍督護江左置，本皆領營，有部曲，今則無矣。（宋書百官志上）

可是在北朝，部曲仍為置官，至隋尚有部曲督部曲將服制的規定。
(見隋書儀禮志)

15 部曲本為行軍時的軍隊的編制，後轉為軍隊之義。至其形成一個階層，實由於屯田，部曲在魏晉時的任務多為且佃且守的佃兵。由佃兵慢慢地成為主將的私屬，由官而轉為私，至唐就成了類似農奴的半自由民了。

九 南朝的部曲

部曲轉變為私屬，對於領主的關係自然更形深密起來。南朝自
20 宋以後，部曲即完全屬於私人。

侃辭不受（不受朝廷之賞也），部曲千餘人並私加賞賚。（梁書羊侃傳）

朝廷賞賜不受而私加賞賚，可見部曲與政府沒有什麼關係了。
部曲即完全成為私屬，所以常與妻兒家累並提。陳書高祖紀下：

沈泰反復無行……其部曲妻兒，各令復業。

25 陳書世祖紀：

世祖盡收其部曲家累。

陳書沈象傳：

衆表於梁武帝，稱家代所隸故義部曲，並在吳興。

部曲為家代所隸，當是完全私有化了。部曲轉為領主的私屬，則
30 部曲即為領主的勢力了。無部曲，則無勢力之可言，所以——

淡素無部曲，無以自立。（南史殷孝祖傳）

部曲與領主地位的關係既有如此之重要，自然領主願多多招募了，私家部曲之招募與形成，可以蘇峻為例。

永嘉之亂，百姓流亡，所在屯聚。峻糾合得數千家……推峻為主……

峻懼，率其所部數百家汎海南渡……至是有銳卒萬人……撫納亡命得罪之人。有逃死者，峻輒匿避之，衆力日多……遂下優詔，徵峻為大司農……以弟遠代領部曲。（晉書蘇峻傳）

這段記載，是領主的部曲之來原與形成的寫真。領主招集了這許多的部曲，在戰亂時用以保衛或從戎。

宋泰始以來，內外頻有戰寇，將帥以下，各募部曲，屯聚京師。（南齊書李安民傳）

新吳洞主余孝頃舉兵助勤……孝頃子公颺……領五百人偽降……文育囚之，送于京師，以其部曲分隸衆軍。（陳書周文育傳）

案：余孝頃曾為豫章太守，及侯瑱鎮豫章，孝頃於新吳縣別立城柵，與瑱相拒，瑱悉衆以攻孝頃，自夏徂冬弗能克（見陳書侯瑱傳）。則部曲固負從戎之責矣。

而於無事的時候，則用以耕田：

倍上求招誘鄉里部曲。（南齊書王廣之傳）

遂去職歸山，居於東林寺，有田數十頃，部曲數百人，率以力用，盡供山家。遠近歸慕，從之如市。（梁書張孝秀傳）

鄉里部曲，就是力田的部曲，部曲在此時的主要任務，就是耕田了。大概領主對部曲的貢役，誅求甚苛（惜未能考究出來！）不然，張孝秀為什麼一盡供山家，就遠近歸慕，從之如市呢？

部曲因為耕田，就附著於土地，漸漸地農奴化了。

一〇 北朝的部曲

北魏入主中原，如日耳曼侵入羅馬建立中世紀封建制度一樣，在中國樹立起封建的農奴制來。自然，在封建制下，所謂均田制不過是一種空話，廣大的土地要流入貴族手中的。陳登元說：

然其意本不在乎均貧富也，但求人無遊手，地無餘利。其最大之破綻，即在容許奴隸之依良人而受田（一牛還受田三十畝呢！）。雖奴隸之數亦有所限制（牛限四頭）……然蓄奴最少之富人，依法可以占六十夫之田，一人而可占六十夫之田，何謂限止兼并也？（中國土地制度一一七頁）

這是說，北魏雖行均田制，兼并的情形仍然是有的，不過由商人地主改為貴族地主而已。

豪富之徒，並不以制度而停止兼并。蓋開國攀龍之徒，勞苦功高，其於土地之兼并，往往為制度所不及制裁。如楊素貪冒財貨，營求產業，……田宅以千百數，時論以此鄙之。及文帝之末年，竟有人主張減削功臣之地，以給平民者矣。則豪貴占地之多可知也。（見前書一二一頁）

這些擁有廣大土地的貴族，當然需要許多種地人，部曲就完成了

這種需要。鄉人部曲，在北朝就因此形成了。

及武帝置部曲，……聽慎以本鄉部曲數千人自隨……是自領鄉人部曲……（北齊書高乾傳）

這鄉人部曲就是在鄉間種地的。貴族需要大量的鄉人部曲，常有侵害平民的事。

乃詐為書，言爾朱兆將以六鎮人配契胡為部曲，衆皆愁。（北史齊本紀）

這種詐書，是因貴族常掠良民為部曲纔能發生作用的。貴族所以掠良民為部曲，則在部曲已成為主要的生產勞動者，亦即成為貲財了。所以，這種佔奪部曲，與漢代掠良人為奴婢的事，有同樣的意義。

10 部曲不惟因為耕地而漸趨農奴化，而且同奴隸勞動制下的奴婢一樣，常常成為賜與品了。

尋除徐州刺史，給廣宗部曲三百，清河部曲千人。（北齊書崔彥傳）

賜馬三百匹，部曲八千戶，遣之。（北史裴熾傳）

放免奴婢的時候，也聽領主留為部曲及客女。

15 詔：自永熙三年七月以來，去年十月已前，陳土之民，被抄略在化內為奴婢者，及平江陵之役，良人沒為奴婢者，並宜放免。所在附籍，一同民伍。若舊主人猶須共居，聽留為部曲及客女。（周書武帝紀）

農奴化的部曲，耕種土地，如漢代的奴隸一樣，對國家須納稅課。

這種稅課，到隋煬帝時纔免除的：

20 煩帝卽位，戶口益多，府庫盈溢。乃除婦人及奴婢部曲之課。（通志田賦政）

至唐代部曲成為私家的佃奴，對國家沒有課稅之可言了。

一一 唐代的部曲

到唐代部曲的地位更為低落，他們完全屬於領主。

25 奴婢部曲，身繫於主。（唐律疏議卷一七）

州縣沒有戶籍，隨主屬貫。

自幼無歸，投身衣飯，其主以奴畜之。及其長成，因娶妻。此等之人，隨主屬貫，又別無戶籍。若此之類，名為部曲。（唐律疏議卷二二釋文）

不向國家納稅。

30 凡主戶口內有課口者為課戶，若老氣男廢疾篤疾，寡妻妾部曲客女，及視九品以上官不課。（新唐書食貨志）

因為部曲受領主的豢養，所謂“其主以奴畜之”，所以他們事主須存敬謹，甚至妻女也得交給領主，任其姦淫。

妾他人部曲妻，明妾己家部曲妻及客女各不坐。（唐律疏議卷二六徒一年半條）

客女就是部曲之女，唐律疏議卷十二以妻為妾條，
客女謂部曲之女，或有於他處轉得，或放婢為之。

這樣看來領主妾淫部曲的妻女之權在法律上是有保障的，部曲的身份簡直和奴婢沒有什麼分別了。不過部曲和奴婢尚不完全相同，他們還有一些差異。大體上說部曲可以轉事他人，唐律疏議卷十八賊盜二造畜蟲毒條答問云：

部曲既許轉事，奴婢比之資財。

部曲不同資財，與律比畜產，由主人自由處分的奴婢，總算高一些，換句話說，部曲是較奴婢解放一些的。關於部曲與奴婢的異同，何士驥在他的部曲攷（國學論叢第一卷第一號）裏有較詳的述說，讀者可以參閱，這裏不多贅了。

10

根據何君的考證，唐時社會上由良民至奴隸其間有四級：

一、良民 二、雜戶 三、番戶 四、奴婢。

部曲的身分同於官戶，唐律疏議卷二十二門訟二，
官戶與部曲同。

而官戶同於番戶，唐會要卷六。

15

有言官戶者，是番戶之總號非謂別有一色。

那末，部曲的地位較奴婢高一級，即處於第三級了。不過，部曲與奴隸相異的這種概念，我們雖不可不知，但決不應當把這異點看重了。這個異點只是個人解放程度上的差異，不是理解他們的重要所在。我們應當知道，部曲同奴婢一樣，都是社會的主要勞動生產者，都是受領主盤剝與役使的，²⁰他們在階級隸屬的關係上有同樣重要的作用！

由部曲可以轉事他人，較奴隸稍為解放一些看來，部曲正合於農奴的身分。惟現在尚未能確證部曲就是農奴，不便實指；但敢斷言，部曲至少是近於農奴的。這種說法，並不是全無根據的武斷，而是有下面兩個理由可為旁證：

25

(一) 在唐以前，有鄉人部曲從事於耕種土地。他們有流入農奴的可能。

(二) 唐後有所謂部曲戶，有似農奴：

東平將校占民為部曲戶，謂之腳農。擅其賦役，幾四百所。通志宋子貞傳
這樣，部曲近於農奴，我想不是隨意的妄造罷。

30

一二 部曲二字之另一用法

關於部曲的沿革，在前面已大體的述說了。但還有一點我們應該注意。在史籍上部曲二字的使用，即在同一時代，其含義往往不同。例如：
懷恩將士，皆部子儀部曲。（舊唐書僕固懷恩傳）

泚死休走鳳翔為其部曲所殺。(舊唐書源休傳)

此處所謂部曲自是指著部下士卒而言，與——

部曲是為家僕事主須存敬謹。(唐律門訟二)

的部曲迥不相同。這是什麼原因呢？

我以為部曲在轉化為私兵之後仍有隨時從戎的義務。在無事的時候，有一部分任保衛之責，仍不斷的受軍事訓練，同時，也有一部分從事耕種土地，即成為所謂鄉人部曲，因為耕田的關係，對於軍事就生疏起來。這樣，時間長了，任保衛的部曲和鄉人部曲就漸漸分離，一方仍為家兵，一方則趨於農奴化。因為習慣上的關係，耕田者雖低落到農奴的地位，依舊稱之為部曲。

亦即因此，部曲的含義存了不同，私兵和農奴化的耕地人都被稱為部曲了。

自唐以後，部曲二字逐漸少見，這大概部曲轉為佃農，因之部曲戶為佃戶所代替了罷？至士卒隊伍之義的部曲，至時尚被沿用。

太祖已取滁乃遣人說均用曰：大王窮迫時，郭公開門招納……及聽細人之言，自翦羽翼，失豪傑心。竊為大王不取也。且其部曲猶衆

----- (明史郭子興傳)

貊高所將，多李羅部曲。(明史擴廓帖木兒傳)

太祖既擒陳瑩先，釋之，令招其部曲。(明史馮勝傳)

龍興守將胡美遣子通款，請勿散其部曲。(明史劉基傳)

這都是取部曲的初義，不是農奴化的部曲了。但這部曲似專用於起事未成或敵人方面，即非朝廷所有的非正式的軍隊上去的。

一三 結語

由於上面的述說，我們對於部曲的沿革可得如下的結語：

(一) 部曲起於西漢，為當時軍制——此制至劉宋始無。

(二) 東漢之初，部曲成為士卒隊伍之義。

(三) 東漢三國，為部曲向私兵轉化時期。

(四) 魏晉時部曲轉為私兵，且有種地者。此時部曲為經過朝廷承認的家兵。

(五) 到了南朝，部曲完全變為私有的家兵，大半從事種田。在北朝，因為莊園的形成，部曲成為鄉人部曲，逐漸附著於土地了。

(六) 唐時種地部曲淪於農奴的地位，但軍隊亦有稱部曲者。

(七) 唐以後所用部曲含義多從古義——士卒隊伍。但多用於非正式的隊伍。

討論問題：

- 一. 奴隸制度在中國經濟上是否有歷史性的重要影響？
- 二. 部曲是否即為奴隸？
- 三. 試舉漢代滅亡之原因。
- 四. 試比較漢代滅亡後之中國及羅馬帝國衰亡之後的歐洲。
- 五. 試述唐代大一統思想復興之原因。



- 1.1 部曲 ㄉㄢㄩ 軍隊編制的制度
沿革 ㄉㄢㄩ 事物之變遷曰沿革
致 ㄊㄻ 同考
- 略攷 略考，簡單的考證一下。
- 15 小引 ㄉㄤ ㄉㄤ 簡介，一般於用在文章的第一篇，做一大概的介紹。
- 18 復漢書 ㄉㄢㄩ ㄉㄢ 範疇(398-445)著後漢(25-220)史書，有十二帝后紀十二卷，十志三十卷，列傳，51比加 相當於八十八卷，其中十志是後來劉昭從同馬彪(-306)續漢書裏取出補進，因範疇十志還未寫成即被殺死。
- 屏 ㄉㄤ 古官名，今陸、海軍官制，有上尉、中尉、少尉。
- 校尉 古軍官名。
- 19 軍候 ㄉㄢ ㄉㄢ 古官名，於行軍時，探軍情者。
- 20 部曲考 ㄉㄢ ㄩ ㄩ 為何士驥所寫的一篇文章，登在國學論叢上。
- 21 何士驥 ㄉㄢ ㄩ 人名(見課文)
- 23 僕 ㄉㄢ 供役使者
僕眾 表示許多供勞役者
- 24 了然 ㄉㄢ ㄉㄢ 明瞭
- 29 陶希聖 ㄉㄢ ㄉㄢ (1899-) 社會經濟歷史學家，應用社會科學和政治學經濟學的知識研究中國社會貢獻很大，二次世界大戰時輔汪精衛之偽政權，後為蔣介石之僚屬，現在台灣，重要著作有中國社會的分析、中國封建社會史等。
- 中國政治思想史 陶希聖著，一九五四年台北全民出版社出版。
- 30 廓 ㄉㄢ 大、空
輪廓 物之外部，大概的情形。
- 31 份 ㄉㄢ 希望、想望
吝 ㄉㄢ 憚
- 不吝賜教 客氣的表示請人多指教的意思。
- 2.1 區區 ㄉㄢ ㄉㄢ 小貌，客氣的表示小小的。
- 2.1 破壞 ㄉㄢ ㄉㄢ 用火燒成長方形的硬土塊。
引玉之磚 謂以自己粗鄙的文章引出大家精美而有意義的詩文，俗云拖磚引玉。
- 1 本註 ㄉㄢ ㄉㄢ 指原來的舊注，劉昭採用續漢書中之志時錄其舊注稱之為本註。
- 罷 ㄉㄢ 去職、完畢
事訖即罷 事情一結束就除去其職位。
- 2 千石 ㄉㄢ ㄉㄢ 漢制分官吏等級以所得俸祿多少為準，有二千石、千石、又百石等名稱。
- 7員職 ㄉㄢ ㄉㄢ 部下和職位。
- 11 廣 ㄉㄢ ㄉㄢ 李廣(?-前119)漢名將，武帝時為北平太守，與匈奴七十餘戰皆勝，匈奴號為飛将军，後自殺而死。
- 行 ㄉㄢ 移動
行陣 移動軍隊，行軍。
- 12 刃 ㄉㄢ 狹詐
刃斗 古行軍用具白天用作煮飯之工具，夜擊以警察報時。
- 莫府 ㄉㄢ ㄉㄢ 莫府者以軍幕為義，古字通，軍隊行旅，無一定居地，故以帳幕為居。
- 程不識 ㄉㄢ ㄉㄢ 漢將，文帝時為邊郡太守，與李廣同鄉匈奴治軍嚴明，與廣之簡易相異。
- 13 漢書 ㄉㄢ ㄉㄢ 書名，班固、班昭著，有顏師古注，共120卷，亦稱前漢書為前漢(前206-1)史書。
- 14 頭領古 ㄉㄢ ㄉㄢ (581-645)唐萬年(今長安陝西縣)人，博覽羣書，曾受詔考訂五經文字多所校正，注班固漢書。
- 15 署置 ㄉㄢ ㄉㄢ 設置、布置
- 17 趙充國 ㄉㄢ ㄉㄢ (前137-52)漢上邦(今甘肅省天水縣西南)人，漢武帝時破匈奴有功，漢宣帝時，其言屯田十二便，寓兵於農，為世所推重。
- 18屯田 ㄉㄢ ㄉㄢ 以兵士從事農耕。

2.18 墓 𠂇 圍城之水或坑。

19 扬 𠂇 同譙，高樓。

塹壘木樵 繩城壘四周做坑及高樓以 3.8 東漢明帝

校 𠂇 木欄。

校聯 相連如欄。

飾戶 飾門具，兵器加以彩飾。

烽 𠂇 古時邊防備盜匪作高土台，上置柴草，遇至則燃以報警，謂之烽。

21 幷 𠂇 合。

勢及笄力 按情形可以合作。

19 遂 𠂇 安樂。

以逸待勞 調在戰術上穩居工作以待敵人之進攻。

25 新莽 𠂇 王莽奪漢國號新史稱新莽(4-25)

虧牛 𠂇 分布也。一縱一橫為虧牛，後謂事物多而亂曰虧牛。

29 束 𠂇 用帶子將物圍緊。

約束 限制之，使就範圍。

旌 𠂇 旗之一種。

旌旗 旗之通稱。

號令 𠂇 傳呼之命令。

30 諶 盜子傳 𠂇 後漢書列傳之一，劉

盈子為太山武縣人，城陽景王章之後。

31 銅馬 大形 𠂇 高湖，重連鐵胫 𠂇 大槍。

尤來 上江青犢 𠂇 五校擅鄉 𠂇 五幡 𠂇 五

幢 富平 戰獲 𠂇 後漢光武帝政亂時各路人馬起

兵，每隊伍各有之名字。

32 寔 𠂇 搶奪，盜匪。

掠 𠂇 爲取。

34 嘉 𠂇 即漢中王劉嘉，漢光武帝之族兄。

倨 𠂇 自大且不恭敬。

倨慢 驕傲且不客氣。

2.34 遺 𠂇 即鄧禹(2-58)字仲華，後漢南陽新野人。

光武時為將軍，功高。

3.8 東漢明帝

位十三年(227-239)

9 度遼 𠂇 漢將軍名號，其時渡遼水以擊

匈奴，故名。

單于 𠂇 古匈奴對其君長之稱。

12 從屬 𠂇 隨從，下屬。

14 赵翼 𠂇 (1727-1814)清陽湖人，精史學，著

有《二十二史劄記》，亦工詩，有《瓯北詩集》。

15 潘洪 𠂇 後漢人，字子源，時董卓圖謀天下，

洪說服太守張超誅卓，超然其言，後為袁紹

圍攻，城陷被執而死。

張超 𠂇 後漢河間鄚(今河北)縣人，有文才，靈帝

時從車騎將軍朱儁征黃巾，曾為別部司馬，

著作凡十九篇，又善於草書，妙絕一時，人世共傳。

功曹 𠂇 漢官名，為郡屬之官吏，主選署功勞

詣，至，往候。

幽州 𠂇 古代州名，即今河北遼寧一帶。

袁紹 𠂇 (155-202)東漢汝陽(今河南商水縣

西北)人，曾起兵討董卓據河北，後被曹操所敗，

病發而死。

16 東郡 𠂇 郡名，即今河北省南部及山東省

西北部地。

會 𠂇 適，謂適當其時。

乞 𠂇 求。

乞師 求人出兵相助。

17 河陽歌 文比 𠂇 後漢千乘人，字子思，光武

時拜汝南太守，後以貪污罪下獄，死獄中。

督郵 𠂇 古官名，郡守之佐吏，督察屬縣之過失。

18 網羅 𠂇 网課文。

主簿 𠂇 舊官名，主管文書簿籍。

郅惲 生 𠂇 後漢汝南西平人，字君章，治韓

詩嚴氏春秋，明天文曆數。

- 3.18 賚 丁 天生的本性
資性 本性，天性
- 邪 𠂔 不正
貪邪 不知足且不正
- 明府 明 古稱太守，牧令為府君，或明府君。
簡稱明府。
- 19 張良贊 必 223 PB (-199) 後漢令支人字伯珪
《史》屢敗胡寇，拜降虜將軍，破黃巾，後為袁紹
所敗卒為紹兵所殺。
- 坐 𠂔 犯法受罰。
太守坐事徙曰南 太守因事犯法而往
日南。
- 20 曰南 日 33 古郡名，漢置，今安南順化等地。
塚 𠂔 高大之墳墓
祭先人塚 在祖先墓前拜祭。
- 21 劉表 劉又劉公 (144-208) 東漢山陽高平(今山東
省)人。漢獻帝時為荊州牧，愛民養士，從容自
保，死後其子劉琮降曹操。
- 從事 𠂔 古官名為刺史之佐吏。
韓嵩 嵩 後漢義陽人，字德高，少好學說
劉表附曹操，並謂操威德表大怒欲殺之，繼
知嵩無他意乃止。
- 許 許 即許昌，在今河南省。
- 22 舉主 404 𠂔 推舉者稱被推舉者為舉主。
持服 𠂔 因長輩死而在家服喪三年謂持服。
- 荀爽 荀 (128-190) 後漢人，一名諱(𠂔)，字
慈(3)明年十二通春秋論語，董卓起用之，九十五
日而位至三公。與王允等欲共圖卓，不久病死。有
禮易詩傳，公羊問，漢讀等九百餘篇。
- 司空 空 古官名，周六卿之一即大司空後世
以稱工部尚書及侍郎，蓋兼為少司空之簡稱。
- 袁逢 逢 後漢時人，字周陽，以寬厚篤信著。
稱於時靈帝時為司空，死後被封稱宣文。
- 制服 𠂔 謂親喪之服。
- 3.21 桓鑑 桓 (108-184) 漢人，字始春，少時以
社會風氣敗壞，不願為官。桓帝時太守向苗推
舉鑑為孝廉，始到官而苗卒，即去職奔喪，人高
其義。
- 向苗 向 漢人，桓帝時曾為太守(見上)
- 25 王允 允 (137-192) 後漢太原人字子師，董
卓逆亂，允扶助王室，又結呂布刺殺卓。
- 劉瓊 瓊 前燕平原人，字彥(3)。真通經學，為
世大儒，弟子從之受業者常數百人。
- 26 陔餘叢考 陔 書名，清趙翼撰，考訂
經史甚為詳細。
- 28 黃巾 𠂔 東漢時張角之徒聚起兵作亂，洪
皆以黃巾包頭，稱黃巾之亂，黃巾即指張角之
徒衆。
- 州牧 牧 古官名領治一州。
- 30 也 也 專指事物之他稱，又讀之。
- 31 壺祇 壺 三國魏潁川人，本姓陳，以避仇
家而改姓壺，官陳留太守，時歲旱，軍食不足，
械募民屯田，軍國因而富足。
- 韓浩 浩 三國魏河內人，字元嗣(公)，聰明而
有才略，曾領兵拒董卓於孟獲，後為曹操親任。
- 許都 都 即許昌，曹操迎漢獻帝遷都於此，
故稱許都。
- 33 艾 艾 即鄧艾，(197-264)三國時人，字士載，魏名
將，平蜀後為鐘會所害。
- 陳壽 壽 陳指今河南開封、安徽毫(3)州
一帶，壽指今河南上蔡、新蔡、汝南一帶。
- 稻 稻 植於水田之穀類。
- 41 鍾離 鍾離 今安徽鳳陽縣東北。
- 橫石 石 地名。
- 北水 北 河名，亦名白沙河，在安徽省境。
- 2 箕晝 晝 吳喬著，為晝朝史，吳士鑑，劉承幹
同注。
- 3 魏志 志 陳壽所撰三國志中之魏晝，三國志為

- 三國時的史書有魏書三十卷，蜀書十五卷，吳書二十一卷。金鏡古軍樂器。
- 十卷 資明天剛亮的時候。
- 4.1 會 鍾會 (225-264) 字士季，魏長社人。善計。辟旗：把旗子放下。
- 謀，曾為秘書郎，遷尚書，中書侍郎，又封東武亭侯。27 賈公彥 914~964 唐永年人，官至太學博士。後舉兵反，為亂兵所殺。
- 檻 413 關閉野獸之圈。有國禮義疏，儀禮義疏。
- 檻車 囚禁犯人之車。
- 6 懸 懸而剛直。28 鄭康成 127~200 即鄭玄，東漢高密人，字康成，博通諸經，九章算術，遊學十餘年，因黨銅禍，被禁十四年，成書甚多，時人皆敬之。
- 7 憲 414 監禁。父舅：母之兄弟。
- 8 豪右 415 謂一系之霸。
- 9 河間 416 今河北省境內。元舅：天子之舅。
- 10 冕 古時大夫以上之禮冠，皇冠。29 二府 915 指何進及其弟何苗。
- 11 冠冕 謂領袖，謂做官。勁兵：堅强有力之軍隊。
- 12 林 417 常林，三國魏人。司馬懿 (1) 以其德高望重，常拜之。
- 13 死力 418 敗死以盡力之謂。
- 策畫 418 計畫。
- 14 堅 918 張堅，三國時吳人，字文台，計橫巾，董卓等皆有功，為劉表將軍，祖謝毅及次子據稱尊號，追稱廟號武烈皇帝。
- 15 太祖 204 即曹操，其子曹丕傳達追封其父為行酒 419 倒酒以敬客。
- 武帝廟號太祖。
- 16 行 同激，命令的意思。
- 寵 419 滿寵，三國魏昌邑人，字伯寧，從太祖力戰。
- 吳志 420 即吳書，陳壽所撰，三國志之一部分。
- 有功，其人勇而有謀，不治產業，家無餘財。
- 失二十卷。
- 募 420 招集。
- 17 主 420 史稱蜀漢劉備。
- 渠 420 大，他人。
- 蜀志 421 即蜀書，陳壽所撰，三國志之一部分。
- 帥 421 軍中主將，統率。
- 何共十五卷。
- 渠帥 謂盜寇之大頭目也。
- 18 中古 422 謂稍近於上古之時代，大致中國自泰始迄西晉。
- 秦漢以至唐宋 詔復徵役：下命令重新再征勞役。
- 從戎 423 從軍當兵。
- 19 泰始 423~432 曹武帝年號 (265~274) 徵：即徵役，勞役之征。
- 誓 424 約束，自表不食言之辭。
- 詔復徵役：下命令重新再征勞役。
- 宣誓 謂依法令之規定或宗教之形式，對大赦：釋放，免罪。
- 眾為嚴守約束之誓言。
- 20 咸寧 425~432 曹武帝年號 (275~279)
- 21 梁啓超 425~432 (1873~1929) 近代學者，號任公，廣東新會人，康有為弟子，清末時鼓吹大赦：對全國罪犯釋放或減刑之謂。
- 22 金鐸 426 大鉦。
- 23 梁 427~432 1873~1929 近代學者，號任公，廣東新會人，康有為弟子，清末時鼓吹

- 變法。介紹西洋思想學術。入民國後歷任司法部、財政總長等。著有飲冰室文集、中國歷史研究、究法等。
 5.9 貨幣 金匱 貿易之單據
 甘 从口 自願、自認。
 甘結 凡將財物讓事主領回時，均命本人作一情願遵命之據，謂之甘結。
中國文化史講義 此文化史系「漢書」之「貨殖列傳」。
梁啓超所編。
- 14 望 引申 奉合、附會
 捏造 虛造
 16 萬章 姓 孟子中一篇
 17 朱 从彑 朱熹 (1130-1200) 字元晦 (以字行) 又稱晦菴 (號)、晦翁。別以居所有紫陽、考亭諸號。諡文。後世尊稱朱子或朱文公。集宋代理學之大成。所註四書、明清科舉奉為標準。
 雜 金 動物。形狀似鶴，雄者尾甚長，羽毛美麗，俗稱野鶴。
 鶩 从鸟 即鷄。
 孫彥 从彑 (962-1033) 宋博平人。字宗古。以經術進，正直清廉。三遷次郎侍郎。龍圖閣學士。太子少傅。諡宣。著有經典徵言、崇祀錄、樂記、五經節解、五服制度。
- 18 圭 从土 上尖下方之玉器。古時王侯朝拜祭祀所用之物。五等諸侯各執一種圭。
 相圭 長九寸，為公所執。
 信圭 長七寸，為侯所執。
 賾 从手 謂執物以為初見之禮。
- 19 委質 从士 同委贊。奉相見之禮。
 雙武之皮 从犮 以雙虎的皮製成的外套。
- 豹 从犮 一種猛獸名。似虎而體小，毛深黃色，背有黑圓點。
 豹飾 用豹皮製成的飾物。
- 車上的布幕
 豪侈 用豹皮所製車上用之幕。
 .1.牙 从士 同耶，且欽詞。
 .2.酒 从水 重製過之濃厚的酒。
 酉金 謂漢時諸侯貢金以助祭。
 从蟲 从虫 草野
 山藪 山野之意。
 糧仗 从火 糧食和兵仗(供膳的總稱)
 漠 从水 北方雨量極少，草木不生，形成流動之細砂(極小之石塊)所成的一塊大荒地。
- 21 李流 从水 (249-304) 字玄通。死後追封秦王。
 28 李雄 从水 (? - 273) 暫時十六國人，自稱成都王。後即帝位。國號成。輕己愛人，用人以才，在位三十年。
- 29 范長生 从火 (P) (? - 318) 暫國人。為一道士。李雄以其居山中求道養志，欲迎立為君而臣之。長生固拒。雄拜之為丞相。雄既即帝位，加長生天地大師、封西山侯。
- 大師 从水 官名。三公之最尊者。
 豫 从水 參加。
- 術進，正直清廉。三遷次郎侍郎。龍圖閣學士。太子少傅。諡宣。著有經典徵言、崇祀錄、樂記、五經節解、五服制度。
- 33 如許 从口 像這樣的，這樣。
 6.3 匹 从匚 盜寇
 驪 从匚 撞動
 驪擾 撞亂使人不安。
 6.涕 从水 眼淚
 流涕 流淚，意指哭泣。
 援 从口 救助、幫助。
 亟 从水 急切
 8.鵠 从鸟 約束
 繁 从水 繫
 繁縟 難制，不使脫離。
 魏略 从口 魚豢 (4-113) 所著。為記載魏國重要人物及大事之書。共38或39卷。
- 9.孟達 从水 (? - 228) 三國魏人。字子度，一字子

- 遊初事劉璋後降魏諸葛亮伐魏欲誘達為
 機魏人疑達違懼遂反不久敗滅。
- 6.9延康 13死 漢獻帝最後一年的年號(220)。
- 元始 元年 第一年。
- 1.1習 漢官三國魏人字子處文帝時為荊州刺
 史政治上有大功。
- 許州 漢以今山西省及陝西之舊延安
 榆林等府地為許州北朝至唐以今山西舊太
 原府為許州。
- 高幹 後魏人好謀寬厚有雅度。
- 張雄跋扈 開展武力暴橫。
- 1.1稽首 以頭碰地敬禮之一種。
- 1.5編戶 編入戶口冊之人家意謂平民。
- 2.1朝廷 謂君主受朝之所猶君主國之政
 府。
- 2.1左將軍 官名有左將軍右將軍北邊指劉備
- 2.6透 通過顯露。
- 漏水 水透下
 透漏 表示顯露。
- 3.2竟爭
- 表拜 上奏章
- 3.3陳書 晋惠帝書陳代史(557-589)失36
 卷。
- 3.3食餓 糧食生產不夠人民吃不飽與飢通
 大饑 大荒年。
- 賑給 救濟。
- 4.4賙給 助
- 眇眞 以財物糧食相助。
- 濟自河的這一邊到河的那一邊
 濟江 過河。
- 宣城 今安徽省內。
- 高祖 即陳武帝姓陳名霸先吳興人梁末封
- 陳王得國後在位三年(557-559)
- 6.3崩死 皇帝死謂崩。
- 7.1發喪 人死家人通告親友。
- 襲攻其不備。
- 台同臺此處指臺城為六朝時代之
 宮城在今南京城北玄武湖旁。
- 3.3招懷 招之來歸。
- 7.1大有 大豐年。
- 關中 今陝西省。
- 西十餘年諸葛亮圍陳倉相攻拒十餘日亮引
 退。
- 1.1諸葛誕 三國魏人字公休位至尚
 曹明惡之免官後又多次任用之被免有數千
 人為其死士後及司馬昭討斬之其部下數百人
 坐而降被斬皆曰為諸葛公死不恨。
- 1.1亂 惡
- 亂 惡亂 惡亂。
- 漢此處與簿通即帳簿文書也。
- 主簿 即主簿。
- 1.1何進 後漢宛人字遂高靈帝以女弟為
 后以攻擊朝中賊黨封慎侯何太后臨朝進為
 太傅後以謀誅中官反為所害。
- 1.1苗種族名今湖南四川雲南貴州諸省有之。
- 苗族記 漢王贊(177-217)著。
- 1.1關中侯 習時一種封爵猶關內
 侯。
- 科法 法律之條文或官事之分曹。
- 1.1曹仁 三國魏人曹操從弟字子孝為將
 嚴整奉法令封陳侯死後賜名忠。
- 1.1牛金 三國魏人為後軍將軍時有牛
 與過关天下之預言司馬懿心恨而毒害之。
- 逆迎亂。
- 1.8垂沒 將要沉沒消滅。

- 1.18 披 ㄅㄧ 衣蓋在身上而不穿整謂披。
披甲 甲是一種古戰士所穿之護身衣。披甲即穿甲之意。
- 賊 ㄔㄢˋ 盜匪。
23. 魏 ㄨㄟˇ 三國魏人，字溫成，事曹操，以功升破虜將軍，與好學問，欲賢士大夫。
24. 緯 ㄉㄨˋ 韓緯，為韓當子，襲父侯領兵，然淫亂不正，後死於董卓之役。
27. 孫堅 ㄕㄣ ㄐㄧㄢ (156-192) 三國吳主孫權之父，破黃巾討董卓，後征劉表，被射殺。
28. 馬騰 ㄇㄚˊ ㄊㄥ 三國時人，其子超(176-222)為漢涼二王之一名將。
- 衛尉 ㄨㄞ ㄩㄝˋ 司護衛之官。
33. 宋畫 ㄕㄨㄥ ㄕㄨㄢ 漢沈約著宋史(420-479)100卷。
- 8.2 宋孝武帝 ㄕㄨㄥ ㄏㄨㄢˊ ㄨㄤ ㄔㄢ 南北朝宋朝之國主。(454-464)
- 大明 ㄉㄚˋ ㄇㄧㄥ 宋孝武帝年號(457-464)
5. 諸葛恪 ㄔㄢˊ ㄎㄜˋ 三國吳人，字元遜，建興初督中外諸軍事，發眾圍新城，未成功，士卒疲勞，孫峻、永嘉 ㄩㄥ ㄐㄧㄠ 曾廢帝年號(307-312)
- 合肥 ㄻㄞ ㄔㄢ 今安徽省省治。
- 劉整 ㄌㄶ ㄊㄶ 三國魏合肥人，吳諸葛恪圍合肥，新城，城中派整出圍傳消息，被擒，整以當必死，終無他辭。
- 真像 ㄓㄢ ㄉㄤ 三國魏人，見謀文。
11. 運宋 ㄩㄣˋ ㄉㄨㄥ 南北朝之宋朝(420-478)為劉裕所建，故云劉宋。
12. 參軍 ㄔㄢ ㄎㄢ 舊官名，掌參謀軍務。
- 督護 ㄉㄨˋ ㄉㄨˋ 古官名，為丞相備屬，掌兵事。
14. 隋書 ㄉㄨㄥˋ ㄕㄨ 隋代史，唐魏徵等奉敕撰，共85卷。
21. 普 ㄕㄨ 羊侃，梁朝梁甫人，字祖忻(715)，官至尚書，性豪侈。
- 梁書 ㄉㄧㄢ ㄕㄨ 梁代史(502-556)，唐姚思廉撰。
- 8.22 賚 ㄔㄢ 賦給。
- 賞賚 賞賜
23. 家累 ㄐㄧㄤ ㄉㄨˋ 謂家庭之負擔與家室之累。
- 陳書 ㄔㄢ ㄕㄨ 南北朝陳代史(557-588)，唐姚思廉撰，凡三十六卷，為二十四史之一。
24. 沈泰 ㄕㄣ ㄊㄞ 陳朝人，為南豫州刺史。
- 反復無行 ㄉㄢˇ ㄨˊ ㄨˋ ㄒㄧㄥ 經常更改，不持久。
28. 梁武帝 ㄌㄧㄤ ㄨㄤ ㄔㄢ (464-549)南北朝梁開國主，蘭陵(今江蘇武進縣西北)人，在位共四十八年。
- 吳興 ㄨㄤ ㄌㄧㄥ 分浙江省縣名，舊為烏程、歸安二縣。
21. 谷琰 ㄎㄖ ㄝㄢ 漢人，字敬珉，南朝人，性情和雅，永光元年為黃門侍郎。
- 南史 ㄉㄢ ㄕㄨ 李延壽著，南北朝史(420-589)共80卷。
33. 蘇峻 ㄕㄨ ㄐㄩㄣ 舊人，字子高，長廣掖(jī)人，有才學，後投元帝，為大將軍，後勢力漸大，據吳自守，進而叛變，戰王師屢次獲勝，所向無敵，後終於死於戰場。
- 永嘉之亂 ㄩㄥ ㄐㄧㄤ 永嘉年間(310)，劉惔、浪民陷晉都城洛陽，遷帝於平陽，以帝為左光祿大夫，後二年，惔並宴群臣，使帝著青衣行酒。
- 汎海南渡 ㄉㄢ ㄏㄢ ㄏㄨㄤ 乘船向南方遷移。
- 撫 ㄉㄨˇ 保護安慰。
- 撫納 ㄉㄨˇ ㄙㄤ 保護收留。
2. 轉亂 ㄔㄢ ㄉㄢ 謂事即然，常之意。
- 匿 ㄉㄧˋ 隱避。
- 峻輒匿避之 ㄐㄩㄣ ㄉㄢ ㄉㄧˋ 蘇峻常收藏隱避他們。
1. 寫真 ㄊㄧㄝ ㄉㄨ 謂畫像，謂一切事象之描寫。
6. 宋泰始 ㄕㄨㄥ ㄊㄞ ㄉㄢ 泰始為宋明帝年號(465-471)
- 南齊書 ㄉㄢ ㄑㄧㄤ ㄕㄨ 蕭子顯著，南齊史(479-502)共59卷。

9.8 余孝頃 余公頃 陳人，見譯文。

寧力加 蘭寧陳人，為廣州刺史。

公賜 公賜 陳人，余孝頃子。

9 文育 文育 陳陽羨人，字景德，有戰功。

10 侯瑱 侯瑱 陳人，字伯玉，巴西益國人，父為西蜀

酋豪，與蜀賊戰而致身亡。瑱為父復仇，每戰必
為先鋒，遂滅蜀賊。

柵 以竹木編成之城牆。

11徂徂 至

自夏徂冬 從夏天至冬天。

弗 不

21 日耳曼 日耳曼 德國人。

23 陳登 元裕 陳連江人，字龍淮，工書畫，以氣

節自持，詩歌古文之中多有感之詞。有漁郎集。16 江陵之役 江陵之役 在湖北省江陵縣發生

24 遊手 開着不作事，無所事事之謂。

25 良人 良人 古代地方官吏名，善人君子，夫妻之

互稱。

26 夫 百敵為夫。

30 繩 企求拉上關係。

攀龍 依附貴顯以求發達。

31 楊素 楊素 (545-606) 隋華陰人，性智詐，從高

祖定天下，特功驕橫。

32 文帝 文帝 (560-618) 隋開國之君，姓楊

名堅，華陰人，統一南北，在位二十四年。

111 武帝 武帝 北齊高祖之子，名贊，在位十一年。(483

-549)

(高)慎 慎 亂北齊人，字仲鑑，為高乾之弟，通文史。

官至光州刺史加驃騎大將軍，兄死棄州將歸高祖。

後又降西魏，終為高祖所破。

昂 昂 高昂，高乾弟，北齊大將，為高祖重用，年四十八

因戰敗被殺。

33 北齊書 北齊書 李百藥撰，北齊史 (550-577)

失十卷。

6 信乍 信乍 欺騙

乃詐為書 於是假造一封信。

10.6 爾朱兆 尔朱兆 後魏營從子，少年時善馳射。

矯捷過人，任并州刺史時為高歡所敗，自殺而死。

契胡 契丹，指契丹，為古國名，據有今東北一帶

地，後被金所滅。

北史 北史 李延壽著，南北朝史 (420-589)共 100 卷。

12 離 離 不久。

除 除 拜官。

徐州 古九州之一，今江蘇、山東、安徽之一部份。

14 客女 客女 如言他處來的女子。

15 永熙 永熙 北魏孝武帝年號 (532-534)

節旨持，詩歌古文之中多有感之詞。有漁郎集。16 江陵之役 在湖北省江陵縣發生

的戰事。

17 周書 周書 令孤德棻等著，北周史 (557-581)

共 50 卷。

19 隋煬帝 照樣即文獻通考。

20 唐律疏議 照樣長孫無忌著唐代之刑法書。

21 投身衣食 投身衣食 諸如依、衣飯，猶言衣食。

謂生計所賴者。

22 課口 課口 被徵收稅金之人。

廢疾 廢疾 謂精神或體力不完全者。

篤疾 痘疾 痘重，不能治之病。

23 新唐書 新唐書 欧陽修等編著，唐代史 (618

-907) 共 250 卷。

24 糜 糜 謂以穀養畜。

豢養 寓養。

25 慎 慎 敬謹，恭敬小心。

10.33 姦淫 𠂔 𠂔 13' 一切不正當的性交或行為

11.13 諂公 𠂔 𠂔 奉承取悅

閨諂公 奉承新公，此處為一章名。

12.唐會要 𠂔 𠂔 13' 公 會要為分立門類記載一代文
物故實之書，有唐會要、五代會要、宋會要等。

13.鑑鑑 鑑 留察。

盤剝 想辦法剝取之。

14.東平 𠂔 𠂔 元置東平路，即今山東東平縣。

寨 寨 山居環列木柵以為防衛曰寨。

脚寨 山下的木寨。

元史 𠂔 𠂔 13' 宋濂等編著 元代史（1280—1368），共210卷。

懷恩 𠂔 𠂔 13' 僕固懷恩，唐鐵勒部落人，為大將軍。

34.郭子儀 𠂔 𠂔 13' 唐華州人，平安史之亂，封汾陽王。世稱郭汾陽，亦稱郭令公。永泰初又

大破吐蕃。

舊唐書 𠂔 𠂔 13' 後晉劉昫等著 本紀二十，志三十、列傳一百五十，凡200卷。

12.1.1 泚 𠂔 𠂔 朱泚，唐昌平人。德宗時，姚令言兵變，席出奔。令言遂奉泚為帝，號大秦建元應天。不久改國號為漢，改元天皇。後李晟（弘）復京師，泚出走彭原，為其部將所殺。

休 𠂔 𠂔 源休，唐臨漳人。朱泚冒用帝號謀內外國事，後泚敗死，休走鳳陽，為其部將所殺。

鳳翔 𠂔 𠂔 陕西省縣名。

13.太祖 𠂔 𠂔 明太祖（1328—1398），明開國之帝。年號洪武，姓朱，名元璋，濠州（今安徽鳳陽縣）人。

滁州 在今安徽省內，舊為州名。

均用 𠂔 𠂔 趙均用，元末起兵者之一。

郭公 𠂔 𠂔 13' 郭子興，明鳳陽定遠人。元末兵起，

自稱元帥。太祖曾為其部下，以斬換過公主妻太祖。

14.細人 𠂔 𠂔 器小之人或不善之人。

12.11 翦 𠂔 13' 剷斷，毀滅。

自翦羽翼 自己毀滅自己的勢力。

15.明史 𠂔 𠂔 張廷玉編寫，明代史（1368—1644）

共332卷。

16.額高 𠂔 𠂔 爲擴廓帖木兒一哥咩。

牛心 即以其為姓，意指帶領。

額高所將 額高所帶領的部隊。

李羅 𠂔 𠂔 元將駐山西省，為元順帝襲殺。

17.陳楚光 𠂔 13' 人名。

18.龍興 𠂔 13' 元置隆興路，又改隆為龍，即今江西南昌縣。

胡美 𠂔 𠂔 明泗（1333）陽人，初名廷瑞，避

太祖字易名，仕陳友諒，降太祖後，代張士誠。

通案次 𠂔 13' 降服之意，向敵人求情。

135

第九課 論成吉思汗

韓儒林

作者小傳 韓儒林，對蒙古史之研究有大貢獻，所著有察厥蒙古之祖先傳說（史學集刊四）
成吉思汗十三翼考（華西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集刊一）等。

5

本課簡介 本篇為作者在歷史研究一九六二年第三期中所發表的全文。全篇共分三部分，為作者以三個不同的角度去看成吉思汗在歷史上所占的地位及其影響；一在蒙古民族歷史上，當時社會狀況，成吉思汗統一中國之出發點及成功的原因，經過及後果。二，在中國歷史上，當時中國與鄰近各國之關係，當時局面及中國統一之因素，經過及影響。三在世界歷史上，蒙古與花刺子模及欽察二國在當時之關係，各國被統一後所受之影響，及統一於東西方各國多方面之影響。
10

過去有些歷史家完全否定了成吉思汗。他們強調蒙古人在戰爭中的屠殺和破壞，看不見成吉思汗在歷史上所起的進步作用。對成吉思汗有好評的人，例如十三世紀末期來到過中國的意大利人馬可波羅，法國歷史家茹安維爾（1224-1317），以及小阿美尼亞的海敦和谷兒只的歷史家等，他們的評論也各有所偏。因此我們今天就成吉思汗在蒙古民族歷史上、中國歷史上、世界歷史上所起的作用繼續加以考察，看來是有必要的。本文不過是作者個人研究之一得，把它發表在這裡，旨在提供討論，希望得到批評和指教。
15

(一)

20

有星的天	有草皮的地
旋轉著	翻轉著
眾百姓反了	全部百姓反了
不進自己的臥內	不臥自己被兒里
互相搶掠財物	互相攻打

25

《元朝秘史》第254節這首詩歌真實地說明了十二世紀末蒙古高原上社會混亂的情況。這種混亂情況是當日各部落間的復仇和掠奪戰爭造成的。十三世紀波斯的歷史家也說：「在成吉思汗出現以前，他們沒有首領或君長。每一個或兩個部落分散地居住着，他們不互相聯合，他們之間進行着不斷的戰爭和敵對行動。其中有的人把搶掠和暴行、不道德和放蕩視為英勇和美德的行為。金朝皇帝經常強索或掠取他們的財富。」蒙古廣大人民處在這種無休止的戰爭中，遭受了很大的災難和死亡。當時誰能統一各部落制止搶掠和殘殺，誰就會受到人民的擁戴和歌頌，誰就推動了歷史向前發展。成吉思汗就是完成這一偉大歷史任務的人物。
30

当时蒙古高原上的部落很多，大体說來，以成吉思汗为首，以克魯倫、鄂嫩、土拉三河发源处为根据地的蒙古諸部落是一个集团。它的东方呼倫、貝爾两湖及額尔古納河一带十几个部落是一个集团，其中以塔塔儿为最大。此外，土拉河流域有克烈集团，色楞格河下游有蔑儿乞集团，这两个集团的西方是阿尔泰山地区的乃蛮国。这几个集团进行的长期复仇战和掠夺战，使蒙古陷于分裂和混乱。最后成吉思汗把他們都打敗了，把蒙古統一了，人民才得到了安定。当然，成吉思汗和其他几个集团的首領一样，主观上不是为了人民的安定，而是为了滿足恶劣的情欲——貪欲和权勢欲而进行战争的。成吉思汗以歼灭仇敌，乘其駿馬，納其妻女为人生最大乐事，就是最好的证明。

那么为什么成吉思汗独能完成蒙古統一的历史使命，其他部落的首領都失敗了呢？这就不能孤立地只从蒙古的內在因素寻求答案，而必須进一步看看它南方的强大邻人——金国在蒙古統一过程中所起的作用了。

在女真統治者的心目中，最大的敌人，除南宋外，便是北边的蒙古族了。辽代在今烏兰巴托东西大道上建立了許多边防城。現在根河—滿洲里一線的界壕遺址若为金初泰州婆卢火所浚的話，金初边境亦和辽代差不多。在这样情况下，蒙古族几乎完全处在他們的掌握之中。金世宗以后，国力漸衰，边界后撤到今内蒙古呼倫貝爾盟莫力达瓦旗——河套西曲一线的新边墙。距金国最近的塔塔儿集团，逐渐强大，成了金国背后的威胁。成吉思汗建国前，金国于1195、1196、1198三年連續出兵榜撻渾（今呼倫泊）斡里札河（今苏联境内烏尔杂河）、移米河（今伊敏河）等地，进行剿襲，借以減輕北方的压力。其中1196年斡里札河一役，成吉思汗为了报复血仇，曾协助金国丞相完顏襄攻击塔塔儿。金国前后几次进兵，直接地削弱了东部集团的势力，間接地却帮助了成吉思汗完成蒙古統一的大业。

塔塔儿集团对于成吉思汗协助金国打敗同族人，当然十分痛恨。从1200年起，东方集团十一个部落便联合起来襲击他。1201年更在根河結成联盟，推扎木合为首領，对他举兵进行报复。可是一方面由于这些部落連年遭受打击，内部不能團結，一方面也由于成吉思汗接受了金朝的官职和支援，在蒙古族中增加了威望和力量，战争一接触，东方集团便潰敗了。

1202年成吉思汗灭掉了塔塔儿，从此蒙古水草丰美的呼倫貝爾著名牧場落入成吉思汗手中了。成吉思汗控制了两个集团的富饒草原，真是如虎生翼新占领的呼倫貝爾草原給成吉思汗提供了大量的战馬和牛羊，物质力量成倍的增加了，多年来蒙古高原上各集团間势力均衡的局势維持

不住了。于是一向偏促在三河发源地的铁木真，竟能于1203年灭克烈，1204年灭乃蛮，1206年自豪地宣告“七载之中成大业”而称成吉思汗了。

十二世纪末居住在蒙古高原上的部落，依《元朝秘史》及波斯拉施德《史集》所著录的统计，差不多近一百个。这些部落不仅强弱大小不一，就是语言、宗教、民族、文化水平也不完全相同。统一之后，统统在蒙古这个共同名称下结成一个强大的共同体。从前各个部落各有自己的名称和首领，有时为了战争的需要也成立部落联盟，推举一个共同首领，不过战争一结束，联盟就解散了。有时一个部落首领死了，所辖的牧民逃散，这个部落便若存若亡。自从成吉思汗统一各部落后，有不少非蒙古族的人民也被吸收进去。于是蒙古顿时成为一个势力强大、人民众多的共同体的名称。我们当然不能说有了成吉思汗才有了蒙古族，但成吉思汗的统一事业对蒙古族的形成是一个很大贡献，却是不能否认的。至少我们也应该说，伟大的蒙古族在世界历史舞台上起重要作用，是从成吉思汗开始的。¹⁰

对于以成吉思汗为首的贵族讲，掠夺所得比劳动所得还要光荣。因此蒙古统一之后，社会秩序虽然安定了，可是他们并不从事畜牧业的发展，却驱逼蒙古牧民远离蒙古高原，深入邻国进行大规模的掠夺战争。在这些战争中，死的牧民当然回不到本土，活着的也多半戍守在初征服的土地，从事镇压和监视。因而蒙古本土的劳动力严重缺乏，生产就迅速下降。读《元史本纪》，蒙古各部连年饥馑的记载可以推知，在贵族阶级穷奢极欲的同时，牧民已陷于饥寒交迫的地步。¹⁵

(二)

北中国自安史乱后，就陷于割据状态。自契丹族占据燕云十六州，白沟河便成了契丹、北宋两国不可逾越的深渊。十二世纪初女真南下，更把中国从淮河中流拦腰切断分成两个天下。此外，西夏据河西，西辽也建国于新疆及其以西的地区。成吉思汗兴起时，中国正处在这样四分五裂的衰落局面。²⁰ 西夏、金国和西辽东部所割据的地方，都是唐代的州县，所统辖的人民，除西辽外，绝大多数是汉人。这时不仅淮河以南的南宋过着委靡不振、偷生苟活，“甘弱而享安”的生活，就是进入中原的女真党项勁旅，也早已变成游手好闲的腐朽地主了。这些国家在战争时期所驱逼的兵士，多数是汉族农民，少数是北方各族的牧民或农民，差不多等于驱逼汉族农民自相残杀。和平时期，各国各有疆界和禁令，经济文化不能互相交流互相学习。居统治地位的地主知识分子更竭力鼓吹忠于本国君主的封建思想，以愚弄本国人民，加深各国间的敌对和隔阂。这就严重地阻止了各族社会经济的发展和文化的进步。³⁰

成吉思汗摧毁了或开始摧毁这几个处在衰朽阶段的王朝，扫除了各族间的疆界，消灭了分割汉族的墙壁，使汉唐以来我们多民族的大国又恢复了原状。因而各族人民的精神状态顿时改观。以前各国所关心的如何防御、如何隔绝的问题不存在了。如何称伯称侄用大量岁币购买一年苟延残喘的和平问题不存在了。西夏亡后，元代历史家说：“天下会于一，驛道往来，視為东西州矣。”这种论调不正可以代表当时人对中国恢复统一，结束分裂的心情么？

在我国历史上北族有许多杰出的首领：匈奴的冒顿，突厥的土门，室点密兄弟，回纥的怀仁可汗，都是一世之雄。可是何以他们都不能进入中原，成吉思汗及其后人独能成功呢？看来不是成吉思汗比冒顿等人特别有才干或武力特别强大，而是当时北中国特别衰朽，和以上诸人所面对的汉唐时代形势大不相同。

当时西夏最小，它抗衡辽金宋三国，向无常，视三国之强弱以为異同。可是成吉思汗对这样一个小国，一生却攻打了四次，临死还没得亲见其灭亡。可见他的武力不是什么无敌的。

蒙古和金国的战争最久，战祸也最惨酷，有人把“河朔生灵尽”“白骨纵横乱似麻”的责任都归给成吉思汗，是不是公平呢？我们详细分析一下金国内部的情况，认为结论不能是那样的简单。

处在衰朽阶段的金国，蒙古兵一踏进国境，所有矛盾都暴露出来了。女真政权从中都（今北京）逃避到开封后，黄河以北的统治力量削弱，农民起义遍地爆发了。这些起义绝大多数是自发的无组织的。有领导有组织的农民队伍，只有杨安儿领导的红袄军，活动在蒙古、金国和南宋三种势力接触的山东地区。各地武装地主既然不能再依靠金国政权来镇压农民军，便各自据险自守，对其邻近的农民军进行镇压。这些地主为了控制劳动力，便劫持其佃客、乡邻、亲族，结集在山寨或水棚里，组织成他们自己的反动武装。如果地方州县官被农民杀掉或逃走，这些武装地主也就“入县摄事”作威作福起来。

武装地主的势力大小强弱颇不相同，弱小的为强大的所吞并，或自动地加入强大的组织，借以保存自己的力量继续对农民军进行镇压。元初刘因《静修文集》卷十七郭弘敬墓铭云：“金贞祐主南渡，而元军北还。是时河朔为墟，蕩然无统。强焉弱凌众焉，寡暴孰得而控制之？故其遗民自相吞噬殆尽。”足见当时地主武装之间，互相残杀的惨酷。

武装地主的政治路线不是固定的，要看怎样最符合他们的利益。金世宗说这些人“辽兵至则从辽，宋人至则从宋，本朝至则从本朝”。正足以说明

明他們只注意保持自己的統治地位,不管皇帝是那一族的人。金末河北苗道潤,武仙之流繼續為女真皇帝效勞,參加反對蒙古軍的戰爭。張柔、張榮之流則降附蒙古加入反對金國的行列。在蒙古、女真、南宋三種勢力接觸的山東地區,更有些混入農民軍的投機分子李全之流,在叛金降宋之後,見蒙古勢力強大,便又投降了蒙古。他們不管背叛誰,擁護誰,目的只有一個,就是想凭借一個政權擴大自己的勢力,獵取更高的地位。在這一點上,所有的武裝地主們都是一致的。⁵

成吉思汗西征時把滅金的任務完全交給木華黎。木華黎接受的軍隊除汪古、契丹、女真兵外,蒙古兵僅僅只有一萬三千人。他所轄的漢軍盡是新降的武裝地主的軍隊。蒙古滅金的長期殘酷戰爭,實際上主要是這些投降蒙古可汗和繼續支持女真皇帝的兩種地主,在擴大蒙古政權或保護女真政權的條件下,在兩個政權統治者的指揮下進行的戰爭,雙方所殘殺的幾乎全部是漢人,蒙古和女真統治集團雖也參加戰爭,但更大的任務是組織監督這些慘酷的戰爭。¹⁰

金國內部的民族矛盾也是尖銳的,元朝多承用金制,元朝把國人¹⁵分為四等,大概也是學習金朝的,因為金朝在兵權財權上用人已有“先女真次渤海,次契丹,次漢儿”的次序。渤海人數不多,又與女真為同族,矛盾不很突出,河北汉族對女真猛安謀克人戶強奪土地,結怨最深,所以女真政權遷汴后,河北農民便乘機起來進行報復。契丹族的地主不甘心失去政權,蒙古興起時也紛紛起來為他們作向導,當謀士,有的且糾眾獨立建立政權。²⁰

可見成吉思汗興起時金朝已处在瓦解的前夕。除了南宋與金朝、西夏與金朝、蒙古與金朝、契丹與金朝的戰爭外,金國內部還充滿了農民反抗地主的階級矛盾,汉族、契丹族反對女真政權的民族矛盾,也充滿着繼續效忠女真皇帝和降附蒙古可汗的地主階級間的矛盾。在遍地戰火的北中國,死亡了無數人,荒廢了很多良田沃土,農業生產受到了嚴重的破壞,因而金朝²⁵、山東、河北、山西、河南到處缺糧,普遍陷於飢餓狀態,有的地方竟達到人吃人的地步。劉因描述當日的情況道:“河朔大亂凡二十余年,數千里間,人民殺戮几乎存者,以戶口計,千百不一余。”那麼我們若把所有這一切災難完全推到成吉思汗身上,顯然是不符合事實的。

可是這種災難,一部分究竟是成吉思汗造成的。成吉思汗初入中原目的只在搶掠財物,不在占有土地,金朝大河以北雖說只有十一个州縣沒有打下,可是接受金朝降款後,他就退出居庸關了。蒙古以畜牧為業,不需要大量勞動力,因而屠殺人民毫不顧惜。常用屠城等殘酷手段,對待英勇抗戰的人。人死多了,勞動力就減少了,這不僅和武裝地主的利益相矛盾,而且

对蒙古軍的作战也很不利。所以当时史天倪、王欽、刘世英、塔本等都相继向蒙古統帥木华黎、李彊等建議改变屠宋政策。嗣后大規模屠宋虽稍稍停止，可是各族将领却大量俘虏人民作为自己的农奴，这对于破坏农业生产，差不多是一样的。

金哀宗說：“北兵所以常取金胜者，特北方之馬力，就中国之技巧耳。”金哀宗完全用唯武器論的眼光看蒙古的胜利和金国的敗亡，当然是不正确的。蒙古受地理条件的限制，除了为畜牧狩猎服务的簡陋手工业外，当时其他技术工人，不仅极端缺乏，甚至根本没有。成吉思汗为了軍事的需要，竭力輸入当日世界上各种最先进的軍事經驗和技术。他从中原搜罗了大批手工业技术人員——造弓的、造甲的、造鳴镝的、造攻战之具的、造火炮的，以及造金汁炮的等等，直接地改进了他們的武器，間接地也提高了他們手工业的技巧。他又从中原輸入造桥技术、符牌与驛站制度，来改善他們的交通条件，重用中原医生来改善蒙古的医疗和卫生，更迁移大量农民到漠北来发展蒙古的农业。成吉思汗的主观意图虽然是用这些农民、技术人員和手工业工人来加强武力进行掠夺战争，但同时也改进了蒙古的物质生活条件，发展了生产力，对蒙古人民是起积极作用的。不过这一点积极作用是建立在广大中原人民的痛苦和死亡上的。成吉思汗向漠北迁移的农民和工人，不仅沿途缺乏食物，大批死亡，就是到了漠北，由于地理条件突变，寒冷不支，以后也有大批再迁回中原的，利害得失衡量起来，代价显然是太大了。

成吉思汗把东起太平洋西到里海間的疆界都扫除了。就当时的世界讲，中国是經濟文化最发展的地区之一。就中国讲，中原的經濟文化发展的水平又最高。大批外族进入中国，大批少数民族移居内地后，他們在經濟上、文化上都得到了發揮才能的机会，特別是进入内地的少数民族在祖国的散文、詩歌、书法、繪画上，在医药和农业科学上，都貢献出卓越的成就。

成吉思汗所建立的王朝，就中国的全部历史看，社会經濟究竟是发展了呢？还是衰退了呢？有些大漢族主义历史家心中横着少数民族做中国皇帝的时代必为黑暗时代的偏見，抓住一些符合自己需要的史料，加以夸张和普及，就把那个时代渲染成了人間地獄。例如有人愛用“貪极江南，富称塞北”兩句話来描写元代的社会，难道每一年有收二三十万石租子的，占着二三千佃户的江南大地主，也是穷到极点，鬻儿卖女的蒙古人，也是富得堪称么？若认为汉唐有文景之治、开元盛世是理所当然，在少数民族做皇帝的元代，阶级矛盾就一定不能缓和，不可能出現“治世”，这是什么邏輯呢？任何封建王朝都是民族的监狱，在一定的时间或一定的条件下，民族矛盾都会变得突出，要說蒙古王朝沒有一綫光明是不符合历史事实的。

从成吉思汗到元順帝，总的看來，這個王朝可分兩個階段。忽必烈以前，政權是統一的政治中心在和林，經濟文化高度發展的汉族地區，只是這個國家的一部分。蒙古貴族僅遣人搜刮需索，却沒把全部力量投到這裡。忽必烈以後，西北藩屬獨立，政權分裂。他僅僅占有東方，差不多只做了中国的皇帝。到了這時，政權的經濟基礎几乎全部建立在汉族地區，要想進行長期統治和剝削，必須加強汉地的統治力量，在這方面，蒙古統治集團採取的辦法很多，我們在這裡只談他們的屯田和馬政。⁵

蒙古統治者在經濟落后的邊疆地區實行屯田政策是十分成功的。這種屯田政策，成吉思汗已經開始實行了。他遷移大批汉族農民到漠北，委任鎮海管理，進行墾殖。以後他的子孫繼續執行這種政策。《元史》《兵志》¹⁰屯田條說：“芍陂、洪澤、甘肅、瓜沙因昔人之制，其地利益不減于旧和林、陝西、四川等地，則因地制宜而筆為之。”從蒙古的鄂爾渾河流域到西南的云南諸省，開辟了汉唐兩代所未曾開辟過的土地。

蒙古統治者為了養馬，把牧地也擴大了。東越耽羅（今朝鮮济州島）北踰火里、朮馬（今蘇聯貝加爾湖東）西至甘肅，南至云南等地，都有他們的牧馬場所。¹⁵

蒙古皇帝加強屯田和馬政的目的，在於鎮壓國內各族人民，解決糧餉和交通工具的問題，但耕地面積和牧地範圍擴大了，農產品和牲畜的數量增加了，對社會經濟的發展是有利的，這不正是所謂禍兮福所倚么？

元代地方官的升降往往由其對農業增產有無成績來決定。這²⁰當然只是具文。但就偶然遺留下的生產數字來看，至少在一定時期內，生產力確實年年有所增加的。依《元史》《世祖本紀》，至元25年耕曠地3570頃，28年1983頃，至元23年植桑枣雜果諸樹23,904,672株，28年2,252,770株。依《元史》《地理志》的記載，至元27年全國人口達到58,834,711人，超過歷史家歌頌的“开元全盛日”一千多萬人（《舊唐書》《地理志》：开元28年全國人口48,443,609人）。若說元代由於蒙古人做皇帝，社會經濟趨於萎縮，顯然也是不符合歷史事實的。²⁵

（三）

關於成吉思汗西征的記載，我們今天能讀到的主要是一些回教地主知識分子紀錄下來的。蒙古人信仰喇嘛教，對於回教的風俗習慣自然不會尊重，這些回教歷史家咒詛成吉思汗是不難想像的。因此，我們今天就應該用批判的眼光來對待這些記載。³⁰

蒙古草原上自古就有中亞商人販賣東西雙方的商品。1214年成吉思汗在北京近郊接受金國求和的時候，中亞花刺子模國王摩訶末遣派賽夷、宝合丁、刺昔到北京見成吉思汗，借以偵察蒙古的虛實。當時成吉

思汗即要求蒙古和花刺子模双方經常派遣使臣、商人、商队往来，交換两国精良商品，維持永久的和好。成吉思汗对待花刺子模商队也是友好的。可是貪婪的花刺子模边将由于垂涎蒙古商队的珍貴商品，竟干起杀人越貨的勾当来。及成吉思汗再派使节去质問，又遭到使臣被杀、使团成員被割去鬍鬚的侮辱。摩訶末統一中亞和成吉思汗統一蒙古高原以后，双方貴族繼續向外掠夺邻人的財富，那是必然的。可是在西夏和金國灭亡之前，若不是花刺子模对蒙古实行进攻，成吉思汗是否便揮戈西向，实在很难說。花刺子模的欺負，对素重复仇而又处在无往不胜时期的蒙古貴族，是不能忍受的，所以成吉思汗决心进行的复仇战争，就会鼓舞起来他們的故愾心。

成吉思汗西征时，花刺子模的算端也才剛剛并吞了波斯和河中（錫爾河与阿姆河間地）。在这些新征服的領域中，政权还很不稳定，統治力量也很薄弱。就军队讲，軍人是康里人，不仅軍权掌握在康里軍官手中，地方政治也由他們操纵。宗教呢？派別很多，算端屬阿里派，与伊斯兰教名义上的首領哈里发处于对立地位。特別是花刺子模的人民对康里军队的暴橫，厌恶莫名。这就是花刺子模当日国内的情况。在統治集團中，算端与康里將領、地方首領拔達的哈里发、他的母族之間，各有各的打算。战争由可恥的边将杀人越貨引起，士气也不容易鼓舞。因而便提不出一个作战部署的整体計劃，也組織不成全国一致的抗战力量，只有步步退却，着着潰敗，进行一城一地的守御战了。

成吉思汗西征的对象，除花刺子模外，还有一个里海北部的欽察。成吉思汗何故遣速不台、者別二将越过高加索山，进击欽察，繞道里海以北，返回蒙古呢？这仍是为了复仇和掠奪。

从蒙古的土拉河到里海北的伏尔加河，这个无边无际的大草原上都是突厥族人，虽有部族間的分界，却无語言上的隔閡。这个草原的最西端住的是突厥族的欽察部人。成吉思汗的世仇蔑儿乞部破灭后，首領逃入乃蛮，及乃蛮敗亡，又逃入欽察。成吉思汗遣速不台等进击伏尔加河和烏拉河之間玉理伯里山的欽察部，就是因为它藏匿了他的“貢箭之麋”。

欽察各部落或逃或战，意見很不一致，他們向邻人斡罗思人請求援助，斡罗思各封建主又各顧自己的利益，行动也不能統一，所以他們的联軍，遇到成吉思汗的这一支偏师就被击败了。看来这次战争，是乘机复仇，是偶然的，若說成吉思汗在蒙古大本营早就制定了进军克里米亚半島的作战計劃，似乎不太可能的。

历史家說成吉思汗一生曾“灭国四十”，他所滅的西域各国，当然也在这个数目之内。这些国家的奴隶主或封建主为了巩固自己的統治和剥

削，把自己的国家看成禁区，封閉本国人民的耳目，和外国隔絕起来。他們只希望所轄的人民渾渾噩噩，愚昧忠順，千秋万代供他們一家一姓任情压迫和剥削。如今一代天驕成吉思汗出現了，他的戰馬冲破了大大小小“四十”個國家封禁人民的銅牆鐵壁，使他們的人民看見了更大的世界可以活動，看見了更高的文化可以學習，从歷史發展的趨勢看，成吉思汗難道是該否定的么？⁵ 灭国四十是不会沒有流血和破壞的，可是我們拥护各國大小奴隶主、封建主的封鎖禁閉呢？还是贊成成吉思汗打破封閉，給各族人民在經濟文化上創造互相交流互相學習的條件呢？对社会发展起推動作用的是封閉呢？还是冲破封閉呢？当然不会是前者。

当然，成吉思汗在西域的破壞，究竟是巨大的。以畜牧业为生的¹⁰ 蒙古人，对于农业和城市的摧毁毫不吝惜。花剌子模首府王龙杰变成澤國，馬魯綠洲成了荒蕪之區，都是成吉思汗灌城決堤的結果。血族復仇在当日蒙古人生活中还占重要位置，成吉思汗的一个孙子战死在范延城下，这个城堡在成吉思汗的憤怒之中，也全部毀灭了。

成吉思汗从動身西征起，便采用中原的交通制度，在通往西域的¹⁵ 大道上，开辟驛路，設置“驛騎鋪牛”和“邮人”，把中原旧有驛站系統延伸到西域。这一艰巨事业一直到他的子孙时代还繼續进行改善和发展。西征时带去大批汉族技術人員，沿途辟山开路，修筑桥梁，改善东西交通条件，为了維持道路上的安全，他还特別在交通大道上設置护路卫士，頒布保护往来商人安全的扎撒(法令)。《突厥世系》著者花剌子模的阿不勒·噶齐(1605—1664)說：“在伊朗和突兰(今中亞)之間的一切地方享有这样一种安寧，头頂金盤，自東徂西，不会遭受任何人的侵犯”。这样東西暢通无阻的时代，古代史上曾出現过几次？

成吉思汗把東西交通大道上的此疆彼界扫除了，把阻碍經濟文化交流的堡垒削平了，于是东西方的交往开始頻繁，距离開始縮短了。中国的創造发明如火药、紙币、驛站制度等輸出到西方，西方的药物、織造品、天文历法等也輸入了中国。泉州和波斯的忽里謨子之間有大量的商船定期往返，中国和东南亚各国(真腊、暹罗、爪哇、印度等等)的使节和商人，在一定时期内几乎相望于道，由于海上交通頻繁，捎工航海經驗的积累，元代中国航海家除了凭針路定向行船外，潮訊、風信、气象的規律也能初步掌握了。明初郑和西使，正可看作元代海外交通事業的繼續和发展。²⁵³⁰

討論問題。

- 中國及蒙古的生活方式中有什麼特出的文化不同點？
- 萬里長城的意義為何？是防止遊牧民族入侵抑或阻止中華民族與外族之接觸？

三、試述造成成吉思汗成功的歷史原因。

四、成吉思汗如何印證了歷史學上的“偉人說”？

五、蒙古王朝衰亡的原因何在？

1. 成吉思汗 汗のムラ (1162-1227) 元開國之帝。1197提供 ハル 提出備用之意。
- 廟號元太祖，姓奇渥溫，名鐵木真。1206即位。ハラハル 族人（家）
- 時群臣尊稱之為成吉思汗。武功極盛，威震中 アジトヘ 休息，倒下
- 外，在位二十二年 (1206-1227)
2. 卧内 睡房
13. 過 ハス (過)
- 歴 ハシ (歷)
- 戰 ハサ (戰)
14. 廢叔 殺
- 屠殺 殘殺
- 杀 ハス (殺)
- 坏 ハバ (壞)
- 进 ハス (進)
- 对 ハセ (對)
15. 亲 ハシ (親)
- 国 ハタチ (國)
- 羅 ハラ (羅)
- 馬可波羅 マコポロ Marco Polo (1254-1324)
- 意大利人元世祖時曾到中國並為官二十餘年。
為歐人熟悉中國情形之第一人。
16. 尔心 ハルハル (爾)
- 茹安維爾 ルアンヴィル Joinville, Jean, Sieur de
(1224? - 1317?)
- 亞 ハヤ (亞)
- 小阿美尼亞 ハラニヤ Armenia 國名。Armenia
- 海敦 ハス Hethum 或 Hayton I. (1226-1270) 小亞
- 美利亞 Little Armenia (即西利西亞 Silecia) 之國王。
- 儿 ハル (兒)
- 谷儿只 ハルハル 國名。Georgia 在亞美尼亞之北
17. 继 ハリハリ (繼)
- 来 ハス (來)
18. 个 ハタチ (個)
- 发 ハツ (發)
- 这 ハタチ (這)
- 里 ハル (裡，裏)
2. 元朝秘史 モンゴルの秘密 即蒙古秘史 Mongo L-un
- ni'uča tobči'an (The Secret History of the Mongols) 1240 成書，撰者佚名。1370譯為漢文，又由 Palladius 譯為俄文，第一至六章 P. Pelliot 曾譯為法文。
- 节 ハセ (節)
- 实 ハツ (實)
24. 会 ハス (會)
- 乱 ハス (亂)
- 种 ハス (種)
- 当 ハセ (當)
- 部落 ハラハラ 人民聚居在一起而未成國家之民族。
- 复 ハツ (復，複，覆)
- 复仇 ハラハラ 賠仇
- 夺 ハス (奪)
25. 波斯 ハルム 國名 Persia
26. 長 ハス (長)
- 君长 君主，首領
- 兩 ハス (兩)
- 聯 ハス (聯)
30. 斷 ハス (斷)
- 故 ハス (敵)
- 动 ハス (動)
- 蕩 ハス 不受約束
- 放蕩 不受約束，任所欲為
- 为 ハス (為)
31. 金朝 ハルフ 其先為女真族，世居松花江之東。
1115年稱帝，國號金，佔有今東三省及黃河流域，
及江蘇安徽之淮北等地，歷五世九主 (1115-1234)，為蒙古所滅。

1.31 索 <small>ムス</small> 求,要,大龜	2.1 阿爾泰 <small>オルタイ</small> 帶兒乞 <small>オルチ</small> Märtit 蒙古民族集團之一.
广 <small>ムカヒ</small> (廣)	.5 阿爾泰 <small>オルタイ</small> Altai 山名亦稱金山起於
.32 处 <small>ムツ</small> (處)	天山之北在蒙古之西部
无 <small>ムナ</small> (無)	區 <small>ムク</small> (區)
唯 <small>ムニ</small> (唯)	蜜 <small>ムツ</small> (蜜)
.33 時 <small>ムチ</small> (時)	乃蠻 <small>ヌイマン</small> Naiman 突厥民族集團之一.
.33 拥 <small>ムツ</small> (擁)	.6 陷 <small>ムサシ</small> 落入,滿之反
戴 <small>ムツ</small> 尊奉	后 <small>ムタ</small> (後)
拥戴 <small>ムツタフ</small> 擁護	.7 样 <small>ムツ</small> (樣)
頌 <small>ムツ</small> 稱讚其美好	观 <small>ムツク</small> (觀)
歌頌 <small>ムツク</small> 稱讚其美好	.8 惡 <small>ムツ</small> (惡)
.34 務 <small>ムツ</small> (務)	欲 <small>ムツ</small> (慾) 希望,願望
2.1 体 <small>ムツ</small> (體)	情欲 <small>ムツ</small> 人情所願望的一財富與權勢.
克魯倫 <small>ムルン</small> 河名源出蒙古肯特山南麓(山足)	权 <small>ムツ</small> (權)
.2 鄂嫩 <small>ムル</small> 河名即黑龍江之上游在外蒙古之東北部	勢 <small>ムツ</small> (勢)
土拉 <small>ムラ</small> 河名亦稱圖拉源出外蒙古肯特山西麓	.9 斩 <small>ムツ</small> (鐵) 謂殺盡
据 <small>ムツ</small> (據)	灭 <small>ムツ</small> (滅)
团 <small>ムツ</small> (團)	歼灭 <small>ムツ</small> 殺盡滅絕
东 <small>ムツ</small> (東)	駿 <small>ムツ</small> (良馬)
呼倫 <small>ムルン</small> 湖名在今黑龍江省	駿馬 <small>ムツマ</small> 良馬
.3貝爾 <small>ムル</small> 湖名在今黑龍江省	宋 <small>ムツ</small> (樂)
額爾古納 <small>ムルガナ</small> 河名源出外蒙古之肯特山注入黑龍江南岸為中國境北岸為俄國境	.10 証 <small>ムツ</small> (証)
帶 <small>ムツ</small> (帶)	.11 么 <small>ムツ</small> (麼)
几 <small>ムツ</small> (幾)	独 <small>ムツ</small> (獨)
塔塔儿 <small>ムルタル</small> 蒙古民族之一 Tartar 或 Tatar	.12 孤 <small>ムツ</small> 獨也孤立地單單的
.4 克烈 <small>ムルテ</small> Kerait 或 Kereit 突厥(Turks)民族之集團	从 <small>ムツ</small> (從)
色楞格河 <small>ムルゲン</small> Selenge 或 Selenga 外蒙邊	寻 <small>ムツ</small> (尋)
立沙漠以北之最大河東北流注入貝加爾湖(Baikal Lake)	邻 <small>ムツ</small> (鄰)
	.13 朮 <small>ムツ</small> (遼)
	辽代 朝代名其先為契丹五代晉時始改國

- 號為遠.後滅於金共二百一十年(916-1125) 2.23 报公(報)
- 2.16 兰奴(蘭) 协力也(協)
- 烏兰巴托 × 乌拉巴托 Ulan Bator 外蒙古城 24 完顏襄 × 完顏襄 金人姓完顏名襄.
- 根河 河名.在黑龍江省呼倫縣北 击(擊)
- 17 滿洲里 地名.在黑龍江省瀘濱 Lupin 25 业也(業)
- 縣之西北角與蘇聯交界 爪木合 姓. Jamuka
- 綫即線.
- 壕城下人工造的凹下的溝道.
- 界壕 在邊界上作溝壕用以自衛. 29 职至(職)
- 址基地 30 角触(觸)
- 遺址 留下來的陳跡 31 丰比(豐)
- 泰州 泰州屬江蘇揚州府 33 占多(佔)
- 卢加(盧) 34 质生(質)
- 婆卢火 35 促也(促) 不安通貌
- 伐遼曾為泰州都統. 鐵鐵(鐵)
- 浚 405 疏通.治河使之深. 铁木真 元太祖之名
- 18 金世宗 金朝第五帝.在位二十九年(1161-1189) 2.自豪 對自己才智過人感到很得意
- 19 撤散 退 称社(稱)
- 呼倫貝爾 地名.即今黑龍江省西 3. 拉施德 波斯人. 1303年奉命編撰史總或史集 Jāmi al-tawārīth 初述蒙古諸部落歷史.次述蒙古帝國
- 角境內北有呼倫池(湖)南有貝爾池(湖).故名.
- 达(達) 歷史.
- 旗即蒙古行政區名如縣.
- 河套 地名.今陝西省之南部即蒙古鄂爾 仅(僅)
- 多斯 8 若存若亡 好像還存在又好像已滅亡.
- 20 壁牆(牆)
- 肋(律) 10 頓時 立刻.
- 21 楼挑樂 地名.
- 斡里扎河 河名.即爾朵河 Uldza 12 南大汗(獻)
- 22 苏公(蘇) 认(認)
- 杂(雜)
- 策(滅) 同剿滅之意.
- 剽襲 謂佔他人所有為已有 13 开弓(開)
- 13 压(壓) 14 讲(講)
- 勞(勞)
- 逐(還)

- 3.14 荣 榮 (榮) 史稱西夏據有今內蒙古一部份及甘肅西北部.
 15 遥 遠 (遼) 後為蒙古所滅自立國至滅亡凡十主一百九十六
 年(1032-1227)
- 16 远 遠 (遠) 3.14 河西 河西 泛指黃河以西之地.
- 离 離 (離)
- 17 戎 戎 以兵守邊界
- 成守 守衛 守衛邊界
- 18 监 監 (監) 3.14 西辽 西遼 遼為金滅之後遷至今遼東
 严 嚴 (嚴) 西之地為西遼共五主七十七年(1125-1201)
- 产 產 (產)
- 元史 明宋濂等編共二百 27 夷 夷 (漢)
- 一十卷包括本紀、志、表、及傳。
- 19 饥 饑 (饑) 委 委 衰敗
 饥餓 饑餓的日子 靡 靡 衰也
- 飢餓 饑餓的日子 委靡不振 衰敗而不能振興
- 20 贫 貧 (貧) 28 箕 箕 曹且
- 穷 窮 (窮) 偷生苟活 想盡法子暫且圖生存
- 极 極 (極) 党 黨
- 22 状 狀 (狀) 党項 党項 部落名為西羌之別種舊居今青
 态 態 (態) 海境內
- 契丹 契丹 古國名據有今東北一帶地後為金 变 變 (變) 游手好閒 游手好閒 游手者空手也形容其
 所滅 整日空閒不作事
- 云 雲 (雲) 29 腐朽 腐朽 腐敗朽爛
- 燕云十六州 燕云十六州 五代蜀石敬瑭 农 農
- 割燕雲十六州約當今河北山西北部及遼 30 济 濟 (濟)
- 哈爾南部地以賂契丹 學 學 (學)
- 23 沟 溝 (溝) 31 愚 愚 (愚) 32 阻隔 阻隔
- 白沟河 河名在今河北省 愚弄 欺騙
- 逾 逾 超過越過 33 隔閡 隔閡 謂情意不相通達
- 逾越 越過 隔閡 謂情意不相通達
- 24 拦 擋 (擋) 4.1 推 推 (拆) 折推毀猶言破壞
- 腰 腰 人上身與下身中間的部份此處謂事物的 中間 扫 掃 (掃) 除去塵土
- 腰帶 謂在中央橫着裁斷 34 关 關 (關)
- 西夏 西夏 宋時國名亦稱大夏其先為党項羌 4.1 御 禦 (禦)

4.4 防御 防備抵抗

伯父 對父之兄或尊長之敬稱

侄ㄉㄷ 稱兄弟之子曰侄，對尊長自稱侄。

稱伯稱侄 意指與別人別國拉關係。

岁ㄕㄤ (歲)

布介 (幣)

布币 小國或屬國每年進貢之財物

购ㄔㄢˋ (購)

买介 (買)

喘ㄔㄠˇ 呼吸緊促

苟延殘喘 意謂暫時延長已弱的生命

驛ㄉㄧˋ 古時送官文書信的使者沿途暫息，易馬或

止宿之所

驛道 古時通向各重要都市的道路通常建

造得較好

杰ㄐㄝ (傑) 謂才智過人者

杰出 謂才能高出眾人之上

冒頓ㄉㄶˋ 人名，漢初匈奴之單于，大擴其疆

土曾南下圍高祖於白登，惠帝時又送信辱呂

后漢不得已與之和親並納歲幣

突厥ㄊㄔㄩㄢˋ 種族名，分東西二部，今土耳其人

Turks 烏突厥別族。

土門ㄉㄤˊ 人名，唐時北漢之蠻族突厥人稱土門可

汗

点ㄉㄷ (點)

室点密 西突厥之可汗，土門可汗之弟。

回紇ㄎㄷ (黠) 種族名，本為匈奴之後人，後屬突

厥，唐時叛離突厥，始稱回紇，曾助郭子儀平安

史之亂，有今內外蒙古之地，其後國內大亂，遂西奔

散居今新疆東南部，元時併於蒙古號為畏吾兒。

怀ㄉㄭ (懷)

怀仁可汗 唐朝時回紇之酋長

干ㄉㄢ (幹)

面ㄇㄞ (背)

4.13 乡 (鄉)

恤乡 无常 即面向無常，有時為敵，有時為友

14) 益ㄔㄧˋ (臨)

16) 悯ㄉㄧㄣˋ (惻) 傷痛

惨酷 傷痛殘忍。

灵ㄌㄧㄥˊ (靈)

生灵 猶言生民，即活人。

尽ㄉㄧㄣˋ (盡)

白骨ㄅㄠˊ (骨) 指死人。

17) 从ㄊㄨㄥˊ (縱)

麻ㄇㄚ 喻甚多而亂之意

河湖生灵尽，白骨縱橫亂似麻 黃河

以北活人都沒有了，遍地都是死人。

归ㄍㄨㄟ (歸)

18) 单ㄉㄢ (單)

19) 踏ㄊㄚˋ 以足著地

踏进 走進入

矛ㄇㄠ 長柄有刀鋒之古兵器

盾ㄉㄸ 戰爭時用以防兵刃之武器。

矛盾 語見韓非子，喻人行為互相前後衝

突

暴公 急速

暴露 顯現出來。

20) 开封ㄉㄤㄢ (開) 河南省縣名。

21) 义ㄧˋ (義)

起义 革命，仗義舉兵。

导ㄉㄶ (導)

22) 人ㄉㄧㄣ (人) (隊)

队伍 即軍隊

楊安儿ㄧㄤˊㄦ 金宣宗南遷後，山東區農民起

義領袖之一

袄ㄉㄤ (襖) 指上衣。

红袄軍 隊伍皆穿紅色上衣以相識，故名。

23) 裝ㄉㄢ (裝)

- 1.15 劫 劫 強取
劫持 強力捉拿起來不放
砦 砦 同寨
山砦 山上的營寨
水柵 柵 在水上設置木柵以阻止船之通
行常設置於河上或橋下。
2.6 摄 攝 (攝)代理
攝事 代人管理其職務
.28 啋 啁 吃下去。
吞併 盡收別人所有歸屬於自己
.30 剖 剖 (劉)
劉因 靜修文集 (1249-1293)字夢吉號靜
修著有靜修集凡四卷其中除詩集五卷為因
自定外餘皆為門人故友所集。
郭弘敬 敬 人名曾為易州太守。
墓銘 銘 古葬者在墓前放二石一題死者之
姓名一刻銘敘述或稱揚死者事迹。
郭弘敬墓銘 劍因為郭弘敬寫的墓銘。
金貞祐 祐 金宣宗年號 (1213-1216)
河朔為墟蕩然無統 黃河以北成為荒地。
3.1 強馬弱凌 众馬寡暴 強者欺弱者人多的
對人少的不客氣
遺民 民 指易代後不願在新朝為官或為民者。
噬 噬 用牙把東西咬斷
自相吞噬殆盡 彼此相咬吃幾乎都不。
存在了
5.1 苗道潤 潤 金貞祐初為河北義軍長能
得眾心後佐金順宗為大將軍撫定五十餘城
武仙 仙 人名威州人。214率鄉兵保威州
遂入金作官助金抗元 234 蕿州破趨澤州
為澤之戍兵所殺。
張柔 柔 人名金宣宗時曾為高官。
張榮 榮 字世輝金末率鄉民據濟南佐元
- 太祖攻伐有功卒年八十三。
5.4 机 机 (機)
投机分子 善於迎合時機以取得利益者
李全 全 山東濰州人宋史稱之為數臣。
5.5 护 护 (護)
凭 凭 (憑)靠
凭借 靠着藉
6.1 扩 扩 (擴)
猎 猎 (獵)
8.1 华 华 (華)
木华黎 木华黎 Mukuli 或 Mujuhi (1170-
1223)成吉思汗手下一部將。
- 10.1 示 示 (條)
12.1 条 条 (條)
13.1 参 参 (參)
17.1 浩海 浩海 國名強盛時佔有松花江以南至日
本海之地五代時為遼所滅。
18.1 猛安謀克 猛安謀克 金官名金初諸部民壯
皆兵千人之長為猛安百人之長為謀克
19.1 迁 迁 (遷)
注 注 河南省之別稱
20.1 咬 咬 (嚙嚙)
21.1 响导 响导 引路之人。
23.1 沢土 沃土 肥美的土地
26.1 粮 粮 同糧
27.1 余 余 (餘)
29.1 显 显 (顯)
32.1 居庸关 居庸关 關名在河北省昌平縣西
北。

- 5.33 顧 **ㄎㄨˋ** (顧)
顧惜 嘗惜、關心
- 6.1 史天倪 **ㄕㄨㄢ ㄉㄧ** 與武仙俱治真定二人
不能相處，1225年為武仙所殺。
- 王欽 **ㄨㄤ ㄤ** 字巨川，性倜儻，知民族疾，禁軍隊。
虜掠，並許以軍糧及牛分給縣民等，有德政。
- 1.23 曾奉元命使宋前後五往，以和議未決，隱。
憂致疾，卒于南京。
- 劉世英 **ㄌㄡˋ ㄕㄥ** 居遼東隨木華黎部下，後卒於師。
- 塔本 **ㄊㄚˊ ㄅㄣ** 伊吾盧人，從元太祖攻伐，平時薄賦徵役，時民大悅。
塔本性寬容明潔，1243年卒，謚忠武。
- 2.1 中 **ㄓㄨㄥ** (帥)
李虎 **ㄉㄩˋ ㄩ** 善騎射，元太祖以皇妹妻之，後又以皇女妻之。
- 3.1 將 **ㄐㄤˋ** (將)
虜 **ㄉㄨˋ** (虜)
- 5.1 金哀宗 **ㄐㄧㄣ ㄉㄤ** 金帝在位十年（1224-1233）
勝 **ㄊㄥ** (勝)
- 6.1 確 **ㄎㄥˋ** (確)
- 7.1 獵 **ㄉㄨˋ** 冬天打獵
狩獵 以獵具或鷹犬捕捉鳥獸
- 陋 **ㄌㄡˋ** 狹小，不精美
簡陋 簡單低級
- 8.1 术 **ㄕㄨˋ** (術)
- 9.1 罗 **ㄌㄨㄛ** 捕鳥之網
搜羅 搜求而招致之
- 10.1 鳴镝 **ㄇㄥˊ ㄉ一ˋ** 軍中發號令之響箭
- 11.1 炮 **ㄆㄞ** 軍用火器，即炮；元時有火炮，金汁炮。
- 12.1 搭 **ㄉㄚˋ** (檣)
符牌 **ㄈㄨㄅ** 古時用為憑信之具，上刻文字，分為左右兩半，兩方各拿一半，有事時用之以証真偽。
- 驛站 **ㄉㄧˋ** 古時傳送官文書信的人沿途休息之所。
和林 **ㄏㄝ ㄌㄧㄣ** 在今外蒙古庫倫西南，為元之故都。
- 6.13 医 **ㄧ** (醫) 疗 **ㄌㄧㄤ** (療) 治病
衛 **ㄨㄞ** (衛)
- 漠北 **ㄇㄛˋ** 大沙漠之北，即外蒙古。
- 14.1 圖 **ㄊㄨˊ** (圖)
- 積 **ㄐㄧㄑ** (積)
- 19.1 价 **ㄐㄧㄚˋ** (價)
- 20.1 里海 **ㄌㄧˇ ㄏㄞ** (裏海) Caspian Sea 中亞細亞西
部之大鹽水湖，在俄國南界，伊朗北界。
- 24.1 书 **ㄕㄨ** (書)
- 画 **ㄏㄨㄚˋ** (畫)
- 药 **ㄩㄝ** 與藥通
- 27.1 抓 **ㄉㄚ** 以動物之手足取物，引申為尋取。
抓住 拿住，認清楚。
- 28.1 夸 **ㄎㄩㄚ** (誇)
渲 **ㄒㄩㄢ** 畫家以水墨塗在紙上為渲
染 **ㄊㄢˋ** 在白布上加顏色，使變色。
- 渲染 形容過份擴大的描述
- 爱 **ㄞ** (愛)
- 29.1 写 **ㄭㄞ** (寫)
- 鬻 **ㄩㄝ** (賣)
- 卖 **ㄩㄝ** (賣)
- 31.1 文景之治 **ㄨㄣ ㄏㄧㄥˇ ㄓㄧˋ** 謂漢文帝（前179-158），漢景帝（前156-143）時的太平盛世。
- 32.1 遷輯 **ㄉㄧㄢ ㄔㄢ** Logic之譯音，研究思想形式規則之學科。
- 7.1 元順帝 **ㄩㄢ ㄕㄨㄣˋ** (1320-1370)元朝最後皇帝。
在位三十六年（1333-1368），到明軍北伐，順帝乃奔上都（即元世祖建都地，在今察哈爾省）。
元朝即亡。
- 总 **ㄊㄨㄥ** (總)
- 忽必烈 **ㄏㄨㄅ ㄌㄧㄝ** Khubilai (1215-1294) 成吉思汗之孫，號稱元世祖，興兵滅宋，統一中國。
領土包括亞洲及歐洲東部，疆域之廣，前古未有。在位三十五年。

7.4 潘屬 ㄅㄢˇ 屬地或屬國

.5 石出 ㄕ 璉

.6 米綱 ㄇㄧㄥ (綱)

办綱 ㄊㄞ (綱)

.11 鎮海管理 ㄐㄧㄥˇ ㄏㄝ ㄅㄧㄥ 鎮海的長官。鎮海，①

縣名，屬浙江省，②海灣名，在朝鮮南海岸東部。

垦 ㄎㄣ (墾)

孙 ㄈㄨㄥ (孫)

执企 ㄓㄔ (執)

.11 莜陂 ㄔㄢˊ 水名，在今安徽省。

洪澤 ㄊㄨㄥˊ ㄉㄚˋ 洪澤湖，在江蘇、安徽兩省之間。

肅 ㄕㄨˋ (肅)

瓜 ㄀ㄎㄚ 即瓜州，在今甘肅省內。

沙 ㄕㄚ 即沙州，在今甘肅省內。

蓋 ㄍㄞ (蓋)

旧 ㄐㄞ (舊)

.12 肇始 ㄔㄗㄞ 開始

因地制宜而肇為之 看當地的情形及所適宜的開始繁殖。

鄂爾渾河 ㄜㄦㄋㄨㄣ 河名，在蒙古亦作鄂爾

坤長約千餘里。

.13 辟易 ㄅㄧˋ (闢)

開辟 開啓發展

.14 养心 ㄙㄤ (養)

耽羅 ㄉㄢˊ 即濟州島，朝鮮南海上之大島古之

耽羅國。

.15 越踰 ㄕㄩ 過越過超過

北踰 北方遠至

火里秃馬 ㄏㄩˇ ㄊㄨ ㄉㄩˇ 地名。

貝加尔湖 ㄝㄞ ㄅㄞ 湖名，Baikal Lake

.16 飲飼 ㄉㄢˇ ㄔㄞ 稱軍用之銀米。

范 ㄈㄢ 範

.19 倚 ㄕㄧ 依，靠。

7.19 禍兮福所倚福兮禍所伏 語見史記指禍福交相依倚

.20 至元 ㄗㄧˋ 元世祖年號，至元二十五年即
1288.

.21 塵 ㄔㄢ (塵)

树 ㄊㄨˋ (樹)

.24 开元全盛日 ㄉㄢ ㄉㄢˇ ㄉㄢ ㄉ 杜甫詩，憶昔開元全盛日，小邑猶藏萬家室。言唐玄宗開元時(713-741)之盛。

.26 起居 ㄑㄧ (起)

萎 ㄨㄟ 草木有病曰萎

萎縮 衰退

.29 蛮教 ㄉㄢ ㄇㄢ ㄉ Shamanism 蒙古人所信之教。

.30 趾 ㄓ 求神加禍於人。

詛 ㄔ 求神加禍於人。

.33 花剌子模 ㄫㄨㄢˇ ㄉㄢˇ ㄉㄢˇ Khorazm 或 Khorasm

國名，中亞一信奉回教的突厥族所建的帝國。

後為元太祖所滅，元史又稱之為回回國。

摩訶末 ㄉㄢ ㄉㄢ ㄉㄢ Muhammed 花剌子模國王

.34 宝物 ㄉㄢ (寶)

賽夷宝合丁刺昔 ㄕㄢˋ ㄉㄢ ㄉㄢ ㄉㄢˋ 人名。

.8.3 梭 ㄉㄢ 貪食

貪婪 媚財愛食

涎 ㄒㄧㄢ 口液，口水

垂涎 口水下流，俗用為羨慕之意。

越踰 ㄕㄩ 跳過，遇份代人作事。

杀人越貨 殺人並搶去其貨物。

勾當 ㄅㄤ ㄉㄤ 见不得人的事情。

.4 鬚 ㄉ 謂男性面上之長毛。

鬚 ㄉ 鬚

.7 戈 ㄉ 古兵器，似長刀。

揮戈 表示向前進攻的意思。

.9 憤 ㄉㄢ 怒，恨。

故憤 故所恨怒者。

- 8.10 算端 ㄕㄨㄢㄉㄨㄤ Sultan
- 11 稳 ㄕㄨㄣˇ (穩)
- 12 康里人 ㄅㄻㄎ㄰ 突厥種族之一來自花車子，以東 ㄉㄶ (隸)
- 模湖北與裏海東北之荒原，後徙居花刺子模 ㄉㄨㄥ (鞏)
- 13 阿里派 ㄚㄦㄎㄞ 回教之一派，以 Ali 為該派 9.2 霹 ㄔ 嚴肅貌之祖。
- 伊斯兰教 ㄩㄢㄌㄟㄢ Islamism 即回教。
- 14 哈里发 ㄏㄢㄌㄧㄶ Caliph 回教教主之稱
- 灰 ㄏㄨㄞ (厭)
- 15 报达 ㄅㄻㄉㄚ 地名，巴格達 Bagdad 之別譯。
- 16 气 ㄑㄧˋ (氣)
- 署 ㄕㄨˋ 布置
- 部署 ㄕㄨˋ 布置
- 17 划 ㄐㄵㄚ (劃)
- 着 ㄓㄤ 下棋行子曰着，此處用以表示做事的方策。
- 着着 ㄓㄤ 每一個方策
- 18 欽察 ㄑㄻㄔㄞ 突厥之遊牧部落
- 19 速不台 ㄕㄨㄝㄅㄭ Subötai 蒙古人善騎射從元太祖伐金，與者別同佐太祖西征又佐太宗攻伐有功，卒年七十三。
- 者別 ㄓㄤㄅㄭ Jäbä 蒙古人為人忠勇佐元太祖攻伐，嘗為前鋒。
- 高加索山 ㄍㄠㄐㄤㄙㄠ Caucasus 山名，為歐亞二洲之分界。
- 繞 ㄉㄤ 圍成一圈謂繞
- 繞道 謂有所躲避而另選較遠之路而行。
- 20 糜 ㄉㄨ 碎爛
- 箭頭之糜 受了箭傷。
- 21 韦罗思 ㄨㄤㄉㄤ oros 即俄羅思
- 22 师 ㄕ (師)軍隊
- 偏师 一部份軍隊
- 23 营 ㄩㄥ (營)
- 8.31 克里米亚 ㄎㄻㄉㄢ Crimea 今俄國南部之半島
- 渾渾噩噩 敏聽命令，不深思細問。
- 昧 ㄇㄟ 不明
- 愚昧 不智不明
- 冲 ㄔㄨㄥ (衝)
- 鎖 ㄉㄤ 關閉
- 封鎖禁閉 形容關閉的非常緊
- 龙 ㄉㄨㄥ (龍)
- 玉龙杰 ㄩㄤㄉㄢㄢ 地名，Ürgenç 或 Ürganj 花刺子模首都。
- 澤 ㄗㄤ 水聚集之處
- 澤國 謂多水之地。
- 24 馬魯 ㄇㄤㄉㄨ 地名，Merw 綠 ㄔㄢ 顏色之一，草為綠色。
- 綠洲 沙漠中有水可生植物的地帶。
- 荒地 ㄏㄤㄉ 未墾之田
- 荒蕪 謂雜草滿地，無人耕種。
- 灌 ㄉㄤ (注水)
- 堤 ㄉ 防水之建築物。
- 灌城決堤 破壞河堤使河水流入城裏。
- 25 波延城 ㄅㄻㄢ 地名，Bāmyān
- 26 鮑浦奴 ㄅㄻㄉㄨ 送公文書信用的代步之乘，驛站。
- 鋪牛 各站備有牛馬
- 邮 ㄉㄤ (郵) 謂傳送書信。
- 邮人 指傳送書信的專人。
- 良 ㄌㄤ (靈)
- 金 ㄉ (集)
- 梁 ㄉㄤ (樑) 橋

9.20 扎撒 ㄓㄚˋ ㄙㄚ 突厥語 Yásák 法令.

突厥世系 ㄊㄨˋ ㄐㄩㄢˋ ㄕˋ ㄉㄧˋ 書名 阿不勒噶齊著.

阿不勒噶齊 ㄚˋ ㄅㄩˋ ㄎㄗˊ ㄔㄞ Abu'l Gáz

(1605-1664) 花剌子模人著有突厥世系, 有法文翻譯 (Histoire des Mongols et des Tartares)

伊朗 ㄧㄢㄙㄢˋ 國名 Iran

21 突厥 ㄊㄨˋ ㄐㄩㄢˋ 國名 Touran

宁 ㄋㄧㄥˇ (寧) 安

安宁 安全

头 ㄊㄡˊ (頭)

盘 ㄊㄠˇ (盤)

24 垒 ㄌㄟˇ (壘)

25 纸币 ㄓㄧˇ ㄅㄧˇ 用紙作成代替硬幣而流行於社會
之一種錢。

历 ㄌㄧˋ (曆)

26 泉州 ㄑㄔㄢˊ ㄄ㄤˊ 地名 福建省舊府名.

忽里謨子 ㄏㄨˋ ㄩˋ ㄇㄹˋ ㄭ 地名 Ormuz 或 Hormuz

在 Persian Gulf 內.

27 真腊 ㄓㄢˋ ㄌㄢˋ 古國名今柬埔寨 Cambodia 之地.

暹 ㄒㄧㄢ 暹羅 Siam 古國名今泰國 Thailand

爪哇 ㄗㄨㄠˇ ㄨㄚ Java 南洋群島中一大島. 今屬印

尼

28 梢 ㄕㄠˇ 船舵之尾

梢工 嘴舵之人今一般指船夫.

29 郑公 ㄤㄤˇ ㄅㄨㄥˋ (鄭)

郑和 ㄤㄤˇ ㄏㄜˇ 明靈南人. 本姓馬. 小字三保. 明

成祖時 (1403-1424) 為太監. 賜姓鄭. 曾七次

到南洋宣揚國威. 世稱三保太監.

第十課 論元末農民起義的發展蛻變及其在歷史上所起的進步作用

王崇武

作者小傳 前北京大學教授，對明史有研究。其文章有明代的商屯制度（禹貢半月刊5.12），明初之田兵與塞堡（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八本三分），論明太祖起兵及其策略之轉變（同上，十本一分），論元末農民起義的社會背景（歷史研究，一九五四年）

本課簡介 本篇取自作者發表於歷史研究一九五四年第四期中的論元末農民起義的發展蛻變及其在歷史上所起的進步作用一文。全文分為四部分：第一節為元末的農民起義及其發展，引述各小股農民起義之原因、發展及結果；第二節為韓林兒、徐壽輝、陳友諒、明玉珍等農民起義軍失敗的原因；本篇則是全文中的第三、四兩節。

5

10

本篇首先介紹朱元璋之出身，其思想及影響其思想的因素。尤為重要者為考證其蛻變之經過。其後之一節則討論整個農民起義所引致後來的進步情形，其中大略包括五點：一、民屯及軍屯之建立；二、部下占田富者兼併之被禁止；三、針對貪污、豪滑而立之法典；四、重農政策之建立；五、仁宣之治。

15

三 朱元璋的蛻化轉變

朱元璋生於安徽鳳陽的一個貧農家，一三四四年，安徽河南一帶普遍荒旱，同時又流行着可怕的傳染病。那年他只有十七歲，他的父母和大哥都得病死了，窮困無依，才跑到附近的一個廟裏做和尚。可是廟裏的存糧也不多，所以他出家不到兩個月又被師父撵出去乞討。

他四方游走，在光固、汝潁等處叫化了三年，而這些地方正是當時白蓮教最盛農民軍最多的地方。他耳濡目染，藉此不但熟悉了農民起義的組織者——白蓮教，同時也結識了一些農民起義的個別人，這和他後來被邀參加紅巾軍，並在相當時期之內為這個起義奮鬥有關係。

可是由於朱元璋曾有過三年的流浪生活，使他久歷艱辛，也使他飽更世故，因此他的一切行動都十分深沈機警，所以儘管他是貧農出身，可是他參加農民起義，却是經過再三考慮才投軍的。

還有，郭子興這支農民隊伍也是略有問題的。郭子興是濠州地主，鑿於各地農民紛紛起義，遂散家財，陰結賓客，參加了農民的隊伍。但畢竟由於他本人是地主，和其他同事的幾位農民領袖意見不相同。據明朝的官書記，俞魯、孫潘等人“出於農，其性粗直”。又說他們的智識皆出子興下，子興易視之，每議事獨與四人異。這是說郭子興和其他農民出身的領袖在思想意識上有距離，因此造成了他們之間不能密切的合作。

30

朱元璋在郭子興部下，最初是很受寵信的。郭子興以義女許配他，人稱元璋為“朱公子”。他和郭子興的關係非常密。

郭子興的思想意識既然如此，朱郭之間的關係又很密，那麼朱元璋對於農民起義的態度、看法，自然也就很容易受到郭子興的影響。

所以在一三五三年，彭大趙均用調朱元璋把守盱眙和泗州，朱元璋則因二人粗暴淺謀，不可與共事，沒有去。他獨自在定遠一帶招兵買馬，收編了5一些地主階級的軍隊，並攻佔和州為以後渡江在南京建立根據地打下基礎。

隨着農民軍的散漫自流，使他們在軍事上、政治上造成了很大損失，而由於地主階級的頑強抵抗，更使他們的勢力日漸縮小。因此在一三五五年，朱元璋渡江以後的態度便大改變，他竭力拉攏地主階級的讀書人，如攻下太平，便以著名的學者李習做知府，請陶安做幕客。一三五六六年，克南京，起用夏煜孫炎楊憲等十數人，佔鎮江後，徵聘秦從龍和陳遇，他對於秦陳兩人出而做官，非常高興，甚至把他們比做古代的名相。一三五八年，請范祖幹葉儀許元等十三人講論經史。一三六〇年，又把代表浙東學派的大地主劉基宋濂葉琛章溢等人禮聘到南京。在明朝開國的前幾年，劉基對於朱元璋的影響非常大，而劉基本人則是元朝的官僚地主，他曾組織地主階級的武裝，堅決反對農民起義。

自然這並不是說朱元璋已被地主階級的知識分子所完全同化，而像傳統史書所稱為「尊崇儒術」等，由貧農出身並具有豐富的社會經驗的朱元璋，他不會和地主階級的知識分子如何投契。用中國歷史的舊術語說，他倒20是「王霸雜用」、「儒釋道兼施」的。他起用這些江南浙東的文人，正是想通過他們收買地主階級藉以減輕在統一全國的道路上所遇到的阻力。舉例說，這時他收編了很多地主階級的「寨堡」軍隊，而這些軍隊在打擊元朝和削平其他的農民軍是起了很大作用的。

朱元璋從此由韓林兒所領導的農民軍中蛻化出來，他後來深以25曾參加過這支軍隊為可恥，極力迴護，並站在地主立場，咒罵他們是「妖人」，說自己起義時，只是「匹馬單戈」，而沒有參加過白蓮教所領導的農民軍隊。

在朱元璋和他的繼承者的專制高壓下，明朝人對於朱元璋參加紅巾軍和後來蛻變的歷史是不敢說也不敢寫的。所以後人對於朱元璋曾否參加韓林兒所領導的農民起義已經不清楚，至於他什麼時候才轉變態度，30歷史上更沒有明文記載，但是這段轉變的歷史是非常重要的，我們必須做一番仔細的考察。

朱元璋雖然矢口否認和白蓮教號召的農民起義有關係，但是在皇陵碑中，他描寫一三五二年，元兵撤濱州之圍，他奉郭子興之命到定遠一帶召募新兵時，有這樣的幾句話：

『已而解去(指元兵解濠州之圍)棄戈與槍予脫旅隊，馭馬控韁出遊南土，氣舒而光，倡農夫以入伍，事業是匡，不逾月而衆集，赤幟蔽野而盈岡。』

白蓮教領導之下的農民軍是以紅布包頭和以紅旗為號的，這和反抗農民的地主階級以青布包頭和以青旗或黃旗為號的軍隊是截然不同的。朱元璋帶領的軍隊既然是用紅旗(赤幟)，可見他在出遊南土，召募軍隊時，還是用的韓林兒的老旗幟，也只有使用這種標識才能號召農民，得到蔽野盈岡的羣衆擁護。

這可以充分證明在一三五二年時，朱元璋還是在白蓮教領導之下組織農民軍，他既不是孤軍作戰的「匹馬單戈」，也沒有脫離農民軍的隊伍。

一三五五年二月，朱元璋攻克和州，陞總軍元帥；三月，郭子興死，韓林兒封郭子興的兒子郭天敍繼任為都元帥，而以郭子興部下的兩員大將張天祐和朱元璋為左右副元帥。明實錄等書記，朱元璋辭謝右副元帥的封爵，說甚麼「大丈夫不受制於人！」

這是說，明朝官書記朱元璋這時已經脫離了農民軍。

可是鐵一般的事實證明，這種記載是後來偽造的。在同一書裏記載，這年進攻和州很困難，因為守城的元兵勢力非常大，朱元璋自度兵力單弱，攻不下，因而命三千名先鋒部隊，換上地主階級的青色軍服，偽裝做幫助元兵守城的隊伍混進城，然後以他們自己以紅巾包頭的部隊尾其後，結果裏應外合，才把元兵打垮。他們既然偽裝做地主階級的士兵，可見朱元璋還沒有轉變態度，既然以紅巾裹頭，可見這時還沒有脫離白蓮教所領導的農民起義。

這年五月，朱元璋由和州渡江，攻下了采石、南京，因此被韓林兒提陞了一步，所以有的記載稱他為「丞相」，他這時沿用龍鳳年號，擁戴大宋皇帝韓林兒，是毫無問題的。但就在這時，他已經改用黃旗做標識，而不再用農民軍的紅旗。黃旗雖不是以青旗為標識的地主階級軍隊的旗徽，但畢竟是灰色的態度，它已不像紅旗那樣有鮮明的反封建色彩。我疑心從這時起，朱元璋和以韓林兒為首的農民起義便逐漸脫離。

這個裂痕，伴隨著朱元璋的勢力日益發展而漸漸擴大，後來在消滅了陳友諒，而同時在劉福通被害，韓宋勢力衰微時，更把它表面化。朱元璋在一三六六年進攻張士誠時發布了一道平周榜，榜文雖然還沿用龍鳳年號，但他已改變了以前的語調，說：

『近覩有元之末，主居深宮，臣操威福，官以賄求，罪以情免，臺憲舉親而劾仇，有司差貪而優富，廟堂以為慮，方添冗官，又改鈔法，役數十萬民，湮塞黃河，死者枕籍於道途，哀苦聲聞於天下。不幸小民

誤中妖術不解其言之妄誕，酷信彌勒之真，有冀其治世以蘇困苦，聚為燒香之黨，根蟠汝潁，蔓延河洛。妖言既行，兇謀遂逞，焚蕩城郭，殺戮士夫，荼毒生靈，無端萬狀。元以天下兵馬錢糧大勢而討之，略無功效，愈見猖獗，然事終不能濟世安民。是以有志之士，夢觀熟慮，乘勢而起，或假元氏為名，或託香軍為號，或以孤兵自立，皆欲自為，由是天下土崩瓦解。予本濠梁之民，初列行伍，漸至提兵，灼見妖言不能成事，又度胡運難以立功，遂引兵渡江。

可見這時朱元璋一方面要打倒貪污腐化的蒙古統治者，一方面又反對聚衆燒香，根蟠汝潁，蔓延河洛，白蓮教領導之下的農民軍。元末的農民暴動，本來是由於民族與階級的壓迫引起的，因而他們奮鬥的目標，一方面要打倒蒙古貴族，一方面又反對豪紳地主。這時朱元璋只提到反對蒙古的民族口號，而不再談貧富的階級衝突，這是說他只是繼承以往農民起義鬥爭的一面，而放棄其另一面，因此緩和了地主階級的反抗，大大地促進了自己勢力的發展。後來把元朝統治者趕出長城，他更把這個狹義的民族口號也拋掉，主張華夷無間，他說：「蒙古色目，皆吾赤子」，又說：「姓氏雖異，體字如一」。使一般蒙古色目的農民安心耕種，不受歧視，所以他能順利地統一全國，並使社會日漸安定。

總之，朱元璋後來雖然脫離了農民革命的隊伍，但推倒了元朝，解放了生產力，在推進社會向前發展上，是起了重要作用的。

四、元末農民起義在歷史上所起的進步作用

元末的農民起義雖然有的失敗，有的轉化了，但他們的血並沒有白流，在歷史上却起了很大的進步作用。

首先隨著蒙古貴族的打倒，他們霸佔著的牧場和莊田都交了出來，使無地或少地的農民獲得了土地。這種情形表現的最明顯的是在北方。

在京畿河北一帶，無論在元末農民戰爭期間，或後來徐達常遇春等攻佔大都時，都沒有打過激烈仗，照理人口的死亡或逃徙率不很大，不應該有甚麼空閑荒地。可是明初這一帶是土曠人稀的寬鄉，原因是蒙古貴族逃走後，有大量的土地空出來。

明初對於經營北京一帶是非常注意的。在很多書裏都可以看到由山西或塞外（長城以北）向這一帶移民的事實。明政府對遷移的農民很鼓勵，發給他們路費，撥給他們荒田，並且規定三年之內不收租稅。現在這一帶的農民對於他們的祖先籍貫還有兩個最流行的傳說：一說是由山西洪洞縣遷來的，另一說是從熱河小興州遷來的（灤平縣西北有宜興州，俗呼小興州，永樂初廢），正是由於明初這些遷民事實造成的。

在河南山東以迄淮水流域，經過十幾年的農民起義戰爭，把大部

分的地主打垮了，消滅了，他們所佔有的大量土地也同樣交與無地少地的農民。這可由一三七〇年鄭州知府蘇琦和濟南知府陳修所上的條陳中看出來，蘇琦主張墾田以實中原，他說：

『自辛卯（一三五）河南兵起，天下騷然，兼以元政衰微，將帥凌暴，十年之間，耕桑之地變為草莽。方今命將出師，廓清天下，若不設法招徠耕種，以實中原，深慮日久國用虛竭。為今之計，莫若計復業之民墾田，其餘荒蕪土田，宜責之守令，召誘流移未入籍之民，官給牛與種，及時播種。』⁵

陳修說：

北方郡縣，近城之地多荒蕪，宜召鄉民無田者墾闢，戶率十五畝，¹⁰又給地二畝，與之種蔬，有餘力者，不限頃畝，皆免三年租稅。
大約在近城一帶，多是地主、土豪霸佔的土地，經過農民起義戰爭，把他們打垮了，因而空出來很多土地，使農民有地可種。

一三七一年，明政府下詔，古者井田之法，計口而授，故民無不授田之家。今臨濠之田，連疆接壤，耕者亦宜驗其丁力，計畝給之，使貪者有所資，富者不得兼併，若兼併之徒，多占田為己業而轉令貧民佃種者，罪之。¹⁵經過農民戰爭，在安徽一帶，已是百里無幾家，但見風起塵。可見地主階級遭受嚴重打擊，因而在臨濠才有連疆接壤的土地重新分配給本地以及其他狹鄉的貧民。

在江南最富庶的蘇松一帶，把以張士誠為首的地主階級打倒後，將他們遷調到別處去種田，而把他們所佔的廣大土地沒收了，於是無田少地²⁰的農民得到土地耕種。據一四二三年的統計，蘇州一府（包括太倉州及長洲等七縣）繳納的秋糧共二百七十九萬九千石，其中民糧只有十五萬三千一百七十石，官田則有二百六十二萬五千九百三十石，也就是說，那裏沒收歸公因而使農民得到耕種的土地，佔全府總糧數的十五分之十四，這個數字可能誇大一些，但沒收地主的土地，必定是很多的。²⁵

明初以貧民墾荒，就是使他們耕種以前地主丟荒的土地叫做民屯。民屯的辦法，一般是發給每戶十八畝左右的土地，三年之內不收租稅。有時在初種之時，還發給耕牛、農具和種子。每年分配的土地是很多的，在明實錄裏有一些零碎的記載，為便於比較，我把它歸納起來，如下表：

年代	分配給貧民的土地數（以頃為單位）	附	注
一三六八	七七〇	據前江蘇國學圖書館藏鈔本明實錄，比本錯訛甚多，以無善本與校，姑據之。	
一三七〇	二二三五		
一三七一	一〇六六二五		
一三七三	三五三九八〇		
一三七四	九二二二四		
一三七五	六三三〇八		
一三七六	二七五六四		
一三七七	一五一三		
一三七八	*二七三一〇四	*且人清水泰次引實錄作一七三一〇四，見史學雜誌三十二卷	
一三七九	五三九三二		
一三八〇	二二三五	第七號氏所作明代田地面積考。	

必須指出這裏的荒田，大半是指的內地，尤其是指的經過農民戰爭的地方。如一三七〇年的開荒僅限於山東河南和江西三省，一三七五年，僅限於寧國及江西浙江等地，一三八三年，僅限於鎮江太平等四府及山西平陽府。由於根據的史料不完全，我們雖不能肯定自一三七五年以後，內地的荒田便大量減少，但相對地可以說，自一三六八至一三七四年，開墾的頃數逐年增加，而自一三七五年以後，則逐漸減少，自一三八三年以後，在明實錄上便不特別標明內地增墾的土地頃數，可以想像，這時地主丟荒的土地已大致分配完了。

民屯墾荒在朱元璋的大力推動下，收到了很好的效果。明詩綜記

10 陶安知饒州，由於積極倡導民屯，很受老百姓的愛戴，後來他因事調往南京，民為歌曰：『千里榛蕪，侯來之初，萬姓耕闢，侯去之日。』以此例彼，可以推想到其他的地域。

自然，在個別地方，如蘇松一帶，明政府把一些沒收的土地仍然照元末地主以高額私租率分配給農民，對於農民說來，好像是換湯不換藥。其實不然，至少在明初吏治清明的時期，明政府只向分得土地的老百姓要固定的租額，而且時常蠲減，並不像舊地主時代有很多的額外勒索，故在剝削方面比較輕。又明朝初年，以一部分沒收的官田做官吏的俸祿，因而減少國庫的開支，對於農民也有間接的利益。

由於農民戰爭把舊地主打垮，也解決了明朝的軍餉問題。

20 朱元璋自從攻佔南京後，便利用地主丟荒的土地，實行軍隊屯種，叫做『軍屯』。兵士無事便屯田，有警則打仗，這種『且耕且戰』的辦法在江陰龍江一帶施行得很有效，後來更推廣到其他的地方。

在明初，軍隊屯墾並不像後來僅限於邊遠地方，而是在河南山東北平陝西淮安等地主階級打垮了的腹地。

25 每個兵士開墾田地的數目不一定，一般地說，每人約得五十畝左右，在個別地多人少的處所，可以儘量多種，所以每人有分到七十畝、八十畝，甚至於一百畝的。『軍屯』也和『民屯』一樣，由明政府分給耕牛、穀種和農具，三年以後才收租稅，而且收得很少，每畝只要一斗糧而已。

明政府定出種種優待、褒揚和處罰的辦法來鼓勵兵士屯田，在軍屯方面收到很好的成績。朱棣靖難而後，把國都從南京遷到北京，同時把重兵駐紮北方以抵抗蒙古，他統有四十八萬大兵，其中除十二萬人選入所謂『禁衛營團』，由明政府供給口糧外，其餘三十六萬人都分配在順天府內，設置衛所，讓他們屯田種地。內地墾荒漸及邊遠，這時明史記載：『自遼左北抵宣太，西至甘肅，南盡滇蜀，極於交趾，中原則大河南北，在在興屯矣！』

據一三八八年的統計數字，全國軍屯¹⁰的收穫量為五百多萬石，單只北平一地軍兵收穫的米麥就有八十多萬石，全國軍屯的總收入足敷所有軍隊的開支，所以朱元璋很自豪地說他養兵百萬，不費百姓一粒米！

軍隊在內地屯田，最初是且耕且戰的，後來由於無仗可打，於是變成了一般種田的老百姓。他們本來是被地主剝削失了土地的農民，現在又分回被兼併的土地，這正是由於農民戰爭造成的結果。¹¹

第二，朱元璋雖然建立了地主階級的政權，但他却沒收了蒙古貴族和反抗過他們的大地主的全部土地。為了緩和階級矛盾，對於一般地主也加以限制。所以朱明王朝和以前地主階級所支持的蒙古政府畢竟是有些區別的。¹²

最初，朱元璋還提出相當強硬的反抗蒙古貴族的口號，一三六七年，他追擊元兵，傳檄北方農民，強調中國居內以制夷狄，夷狄居外以奉中國。並痛斥那些投靠元朝認賊作父的大地主（指元將王保保及張思道、李思齊等）。這表明，他可以和漢人地主階級合作，但不能向蒙古貴族讓步，也不同漢地主妥協而蒙古貴族和漢地主擁有廣大的土地及財富，他們和漢人的衝突，¹³正是當時社會矛盾主要的方面。

後來朱元璋雖然不再做反階級壓迫的宣傳（所謂明王出世），但對待曾反抗過他的地主是十分嚴厲的。以蘇州為例，張士誠的部下都是大地主，他沒收了這些人的土地，並把他們罰往臨濠去種田。同時又沒收了蘇州大地主沈萬三的家產，把他充軍到雲南。¹⁴

至於對待一般地主，朱元璋也加以限制，他不准富者兼併，又禁止部下佔田。他遷移浙江等九布政司和應天等十八府的地主四千三百餘戶於南京，永樂時，他的兒子朱棣復遷移應天及浙江地主三千戶到北京，很明顯，地主不能離開他原籍的土地，一離開便大大削弱，不成為地主。而朱元璋父子這種策略却給他們很大的打擊。¹⁵

明政府何以要這樣做？不待說，它知道這樣才滿足農民的要求，平息農民的忿怒，並瓦解農民所發動的反抗地主的戰爭。換句話說，這些措施乃是農民起義促成的。

第三，朱元璋深刻地了解到農民起義是封建統治王朝最有力的顛覆者，因而在懲治貪污、蘇養生息方面很努力。¹⁶

他手訂了三本懲處貪污、豪猾的法典——明大誥、續編及三編，頒行天下，使家喻戶曉，並令鄉村學校以此作教本，當時誦讀大誥而到南京朝見的師生就有十九萬多人。

這三本法典懲處的對象是贓官地主，據明史刑法志記，依大誥條

文檢查，當時犯凌遲處斬的贓官地主有幾千人，犯死罪的有幾萬人。其中以後來太誥三編所訂的懲處條例比較寬大，然所列進士監生等不法地主，自初犯到四犯，還有二百六十多人，這是朱元璋緩和階級矛盾政策的一方面。

另一方面是朱元璋的重農政策表現在他的輕征薄歛和獎種桑
5 粿上。一三九四年，他更派大批國子監生督導各處興修水利，共開塘堰四萬九百八十七處，開築河渠四千一百六十二條，修理陂渠堤岸五千四十八處，對於農業生產量的提高起了很大的作用。

後來歷史上有名的仁宣之治，便是由於懲治不法地主和積極推動重農主義的結果，而這種政策的採取，正是農民十幾年的戰爭換來的。

10

討論問題

- 一、試論秘密社團在反非漢族皇朝運動中所占之地位。
- 二、試將朱元璋起義過程分段討論。
- 三、試論「軍屯」的好處，在別的文化裏是否有過「軍屯」？
- 四、中國歷史上中央政府稅收的來源是什麼？為何如此？
- 五、為什麼中國的京城一向都在北方？

15

- 1.13 朱元璋 𠂇 𠂇 1328-1398 明開國之帝，稱「朕」，號「萬世」，諱「彊」，謂靈敏。
- 明太祖年號洪武，從郭子興起兵反元，子興卒，立郭子興為「皇帝」（？-1355），元末紅巾軍之領袖。
- 十一年（1368-1398）
- 蛻 𧈧 謂蟲類所脫之皮。
- 蛻化 變化。
- 1.16 安徽鳳陽 𠂇 𠂇 1328 安徽省縣名。
- 1.17 傳染 𠂇 𠂇 謂因接觸而得多指疾病或惡習而言。
- 傳染病 能傳給他人之病。
- 1.18 師父 𠂇 和尚的敬稱。
- 攢 𠂇 驅逐。
- 2.0 光固汝頤 𠂇 𠂇 12 光州，固始在今河南。2.3 彭大 𠂇 即彭早，元末時起兵者之一。
- 省汝水亦曰汝河，在河南省入潁水，潁水源出河南，入安徽省入淮水。
- 叫化 𠂇 乞討的意思。
- 2.1 白蓮教 𠂇 1313-1316 一秘密教派，源出於佛教的白蓮宗。
- 耳心 人及動物的聽覺器官。
- 耳濡目染 謂受了聞見之影響。
- 悉 𠂇 知。
- 熟悉 審知。
- 2.3 巾 𠂇 頭上戴的或頸上圍的布製物。
- 紅巾軍 𠂇 1350 元末農民起義軍之一。
- 奮鬥 不屈服於環境，努力抗爭。
- 2.4 浪濤 水面上大的起伏。
- 流浪 形容一個人在社會上或不同的地方過着不安定的生活。
- 2.5 飽 𠂇 滿足之意。
- 更 𠂇（𠂇為其語音）經歷。
- 飽更世故 即飽經世故，意為對人世上的事情有很多經驗。
- 沈 𠂇 深切。
- 深沈 不浮淺，不顯露。
- 濠州 𠂇 地名，今安徽省鳳陽縣東。
- 2.8 寶 𠂇 寶客，暗中交結賓客。
- 3.0 俞魯 𠂇 元末農民領袖之姓。
- 孫謹 𠂇 元末農民領袖之姓。
- 3.3 義 𠂇 假，有其名而非親非真者。
- 義女 非自己所生且非一家而認作父女或母女之關係者，在本課中，指遇公女，起，託，郭撫養後過死，郭以女許配來。
- 趙均用 𠂇 1320 元末時起兵者之一。
- 盱眙 𠂇 地名，在安徽鳳陽縣東。
- 泗州 𠂇 地名，在安徽省。
- 4.1 定遠 𠂇 地名，在安徽鳳陽縣南。
- 5.5 和州 𠂇 地名，在安徽省。
- 7.7 漫 𠂇 不加檢制。
- 散漫 謂不整備，不嚴謹。
- 8.8 頑 𠂇 強硬不改。
- 頑強 堅強固執。
- 9.9 擩 𠂇 合聚。
- 拉攏 聯絡，齊合。
- 10.10 太平 𠂇 地名，在安徽省。
- 李習 𠂇 1311-1368 元末明初人，治尚書，旁通諸經。明太祖攻取太平時，與陶安出迎太祖，時已八十餘歲，授太平知府，死於任上。
- 知府 𠂇 舊官名，一府之長官。
- 陶安 1312-1368 少聰明，博涉經史，李習之門人，明太祖取太平後，留參幕府。
- 幕客 𠂇 即幕友，軍中或官署所請治文書者。
- 11.11 要煜 1310-1368 元末江寧人，有俊才，工詩文，明太祖征陳友諒時之儒臣。

- 2.11 孫炎 1323-1362 元末時以忠義聞名有200米糧，佛號釋迦(HIY)，故稱僧佛曰釋。
詩名軍亂時為賊帥所殺。
- 楊憲 比下 明陽曲人字希武，洪武初年官至御史中丞。
- 鎮江 金代 江蘇省縣名，今江蘇省省治。
- 聘如 請
- 徵聘 徵求請用
- 秦從龍 1315-1374 元末洛陽人，字元之，曾仕元因兵亂避居鎮江，明太祖到他家去請他，與他討論政事。
- 陳過庭 1313-1384 明上元人，字仲行，留太祖幕中參議機密，帝業既成，不為官，帝始終敬之。
- 范祖幹 1337-1393 明初人，字景先，其學以誠意為主，事親孝。
- 葉儀 世一 字景翰，明初學者。
- 許元 1310-1363 字存仁，以字行，明太祖時為應天府教授，後以違反席命入獄死。
- 浙東學派 宋代 宋呂祖謙一派之學，兼取朱熹、陸九淵之長而致力於史學、考古。
- 劉基 1311-1375 明青田人，字伯溫，通經史，工詩文，尤精天文兵法，佐太祖成帝業。
- 宋濂 1310-1381 明浦江人，字景濂，通五經，工詩文，修元史。
- 葉琛 世一 明麗水人，字景湖，元末討寇有功。
- 章溢 47岁 明浙江龍游人，字三益。
- 儒術 比下 謂儒者之道。
- 投契 双下 情意相合。
- 王道 比下 此處指王道，謂王者所行之正道。
- 霸 比下 豪強，在本課中指霸道而言，意即輕仁義而尚權術之政，別於王道而言。
- 2.12 草木兒 13-14世 元末人，謀反以紅巾為號，人稱紅軍，亦稱赤軍，後自稱皇帝建國曰宋。
- 迴護 同回
- 兜護 猶言顧忌庇護。
- 兜噏 同噏
- 兜罵 以不好之語罵人。
- 矢口否認 發誓否認，堅決否認。
- 皇陵碑 1368-1370 明太祖所製記載其以前創業的艱辛，作為後世子孫的警惕。
- 槍 比下 兵器名，用來刺殺敵人。
- 予 山 我
- 馬公 指制車馬。
- 鞬 比下 同鞬，繫馬之繩。
- 鞬 比下 駕馬控鞬，騎馬拿着鞬繩，形容騎馬出行。
- 氣舒而光 比下 氣順而光輝明亮。
- 匡 比下 正。
- 事業是匡 事業得以修正，辦好。
- 赤 比下 紅色。
- 囷 比下 山背。
- 赤幟蔽野而盈囷 整個山野都充滿了紅旗。
- 截然 分明貌。
- 1.1 識 比下 同誌。
- 標識 標誌，記號。
- 1.1 墓 比下 與升通。
- 元帥 比下 諸將之首領。
- 1.1 張天祐 比下 郭子興部下大將。
- 1.1 明寶錄 比下 書名，寶錄謂據寶記錄，始用於漢書司馬遷傳贊。自唐後，每帝均修寶錄，記載各帝之言行。此地指明太祖寶錄。
- 1.1 契 比下 倒。

- 3.20 打垮 打敗
- 22 米石 55.尸 地名，米石鎮，在安徽省當塗縣西，北為濱江要地。
- 23 龍鳳 𠂇'𠂇 元時韓林兒年號(1355)
- 25 徽 𠂇 機讖
- 旗徽 旗號
- 灰 灰 稱淺黑色。
- 灰色 此處謂態度不明朗。
- 29 陳友諒 𠂇'𠂇 (1320-1363)元末人自立為皇帝國號天元，後與明太祖相抗死於流矢。
- 劉福通 𠂇'𠂇 順州人，擁護韓林兒。
- 30 張士誠 𠂇'𠂇 元末人，謀反先自稱誠王，號大周，又改稱吳王，與明太祖相抗拒降自殺而死。
- 平周摺 𠂇'𠂇 一篇宣言，目的想打敗周，指張士誠。
- 32 觀 观 見看見。
- 臺憲 云石 即御史官名司糾察之責。
- 33 劾 𠂇 攻擊他人的罪狀。
- 臺憲舉親而劾仇 臺憲推舉他的親戚朋友而攻擊他的仇人。
- 有司 𠂇人 称官吏。
- 有司差貧而儻富 官吏對窮人不好而對富人。
- 鈔法 紙幣，錢。
- 鈔法 由國家制定之錢幣法。
- 34 壅 𠂇 不流通。
- 塞 𠂇 填充空間。
- 壅塞 充滿使不通。
- 枕籍 (𠂇'𠂇) 繼橫相疊而卧。
- 4.1 酒告 𠂇 甚。
- 彌革 𠂇'𠂇 佛名。
- 冀 冀 希望，望。
- 4.1 蘇𠂇 𠂇 謂困而得息。
- 冀其治世以蘇困苦 希望佛把世界治好，因而減除他們的困苦。
- 2.蟠 蟠 好，曲屈，伏。
- 根蟠遯頤 發源於遯頤流域。
- 洞洛 𠂇'𠂇 謂黃河洛水之兩流域。
- 蔓延河洛 發展到黃河及洛水的流域。
- 兇 兇 與凶通，惡之意。
- 楚蕩 𠂇'𠂇 全部燒完破壞。
- 3.荼 荼 毒害。
- 荼毒生靈 毒害生命。
- 無端 𠂇 謂無來由，不合道理。
- 無端萬狀 不正當的行為很多；無法形容。
- 4.猖 猖 狂妄。
- 猖狂 𠂇'𠂇 狂妄。
- 5.香軍 𠂇'𠂇 元末韓林兒謀反，以紅巾為號，人稱紅巾，亦稱香軍因其先世以白蓮會燒香惑衆。
- 6.濠梁 𠂇'𠂇 濠州在安徽鳳陽縣東，梁山在安徽省。
- 行伍 𠂇'𠂇 猶言軍隊。
- 初列行伍 起初就是軍隊中一兵。
- 提兵 云加 舉兵帶兵。
- 灼 灼 明。
- 灼見 很明白的看見，知道。
- 8.汚 𠂇 奪財的惡劣行為。
- 貪污 賓圖錢財的惡劣行為。
- 11.紳 𠂇 猶言官族，包括職官及退職官員。
- 以緩和 𠂇'𠂇 使不緊張，謂避免衝突，和平辦理。
- 14.狹 𠂇'𠂇 不寬廣。
- 狹義 僅就事物之一方面而言者。
- 拋 抛 畏。
- 15.色目 𠂇'𠂇 元代謂外族諸姓，如欽察、回回等。

- 為色目其地位次於蒙古人而優於漢人
- 4.15 赤子 彳卩 剛出生的小孩
- 1.6 歧^止_止 謂弯曲之路或謂凡事物之錯出者
歧視 不同等的待遇
- 2.1 畿^山_水 謂近國都之地
京畿 近國都之地
- 徐達 ^土_辶^達 (1332-1385) 明初瀘州人 從明 1.1 蹤^足_止 即蕪凡草類之可食者 通稱為蔬
- 太祖征略四方受命為大將軍克元都
常遇春 ^止_心^遇 (1330-1369) 明懷遠人
- 佐明太祖轉戰江南復領兵北征下元都
25 大都 ^大_都 地名元時稱今之北京曰大都
- 2.6 廣^匚_广 空闊
土曠人稀 土地空大人少
- 窪鄉 ^宀_彑^鄉 唐時以田多之處足夠依制分
配給人民者名窪鄉
- 2.9 塞^山_一 謂邊界門戶之地
塞外 謂邊塞以外之地
- 3.1 燭^火_火 燭給
- 3.1 籍^士_口 口冊籍貫之略稱
籍貫 謂生長或寄居已滿法定年限准其
入籍之地
- 3.2 漯平縣 ^水_邑^平_田 在今河南省
- 3.3 永樂 ^永_樂 明成祖年號 (1403-1424)
- 3.2 鄭州 ^邑_止 地名在河南省(鄭縣)
- 蘇瑜 ^苏_止 明初人增為鄭州知府
- 陳修 ^竹_口 明人從明太祖平浙東盡改元朝 9.9 明詩綜 ^口_止^竹_口 書名 清朱彝(1)尊編凡首
輯政採寬厚養民之策
- 條陳 ^止_口 分條陳述意見之呈文
- 4.1 懾然 ^止_口 紛亂貌
- 凌暴 ^止_口 欺侮殘害
- 3.3 斧^斤_口 草木深密之處
草莽 草木深密之處
- 鄧清 平亂除去寇亂
- 3.6 徒 ^步_古 古來字
慮 ^心_止 憂疑謀思
- 1.7 守令 ^宀_止^令 謂郡守與縣令皆親民之官
- 8 播種 ^氵_全^种 敷布植物種子
- 1.10 率 ^人_口 均
戶率十五畝 每戶均得十五畝田
- 1.13 脫^足_止 即蕪凡草類之可食者 通稱為蔬
1.15 脱^足_止 在安徽鳳陽縣東北
- 1.17 百里無幾家但見風起塵 意人家很少
只見風吹起的塵土 張翥(1369)的詩句 張翥
(1287-1368)元詩人著有蠟庵集
- 1.18 狹^糸_女 窪集 唐時以人多地少之處田不夠
分配給人民者為狹鄉 窪鄉之後
- 1.19 蘇松 ^苏_艹^松 地名蘇州松江在江蘇省
- 2.10 攝收 ^手_止^收 私有物因犯法而充公之謂
- 2.11 太倉州 ^大_倉 江蘇省舊縣名今與鎮洋
縣合併入太倉縣
- 長洲 ^化_水 江蘇省舊縣名今併入吳縣
- 3.11 同^口_一 差錯
善本 ^善_口 指精印精鈔或經過精密校正而
難得的書籍
- 3.12 清水泰次 ^水_止^泰_次 (1890-) Shimizu,
Taiji 日本歷史家對中國明朝社會及經濟史特
有研究
- 6.3 寧國 ^寧_口 安徽省舊府名
- 卷收集明人詩派並備載諸家之評
- 10 饋^饋_口 江西省舊府名
- 11 捩^木_口 植物名屬落葉喬木
捺箇 謂荒廢
- 1.16 益蜀 ^益_口 除免
盜減 減免
- 勤^力_口 強迫強制
勒索 強取財物

- 6.21 江陰 かわい 江蘇縣名。
龍江 りゆうこう 在江蘇省江寧縣城外。
- 7.1 腹以 はら 猶內也。
腹地 はらち 內地。
- 7.2 優待 ゆうたい 特別好的待遇。
- 褒以 ほ 賛美。
- 褒揚 ほよう 賛美表揚。
- 30 朱棣 しゆ 朱元璋第四子。初封燕王。太祖死後起兵，稱靖難兵，成功後即帝位，為明成祖。
年號永樂，在位二十二年(1403-1424)。
- 靖難 けいなん 安危定難之意。此處指明惠帝建
立之初，削諸藩權，其叔父朱棣舉兵反，號稱
「靖難」，攻戰三年，遂陷京師。
- 重兵 じゆひん 猶言眾多之軍隊。
- 31 紫 し 止。
駐紫 ちゆしづ 軍隊必營。
禁衛 きんえい 帝王之衛兵。
- 32 頤天府 けいとくふ 舊府名，為京府。今北京市。
為其舊治。
- 律衙所 りつやしょ 明代分駐防營之地。大者曰衙，
小者曰所。
- 33 遠左 えんざ 即遠東，明九邊之一。今遼寧省
境。
- 宣大 せんだい 宣化，屬察哈爾省。大同，屬山西
省。
- 34 滇 でん 雲南省別稱。
- 交趾 こうし 指安南北部之東京州。
- 在在 ざざ 猶處處。
- 7.2 數以 じゅう 足夠。
足數 じゅく 足夠。
- 35 粒 りつ 算米的個數叫粒。如一粒米。
- 12 追 おと 由後面趕上。
- 傳檄 てんげき 以檄文傳布。
- 13 痛斥 どんしょく 極力指責。
- 7.3 王保保 わうほほ 元池丘人。順帝封他為河
南王。明滅元後，順帝北走，太子立，任以國事。
大敗明將徐達於和林。
- 張思道 ぢよしどう 元末人。起兵作亂者之一。勢
力在今陝西一帶。
- 李思齊 りいしち 元末人。與察罕帖木兒同舉兵。
勢力在今陝西一帶，後降明。
- 14 漢奸 かんげん 意同漢奸(413)。指為外國人的利
益而為害本國的人。
- 15 明王出世 めいわしゆ 明王。猶言聖君出世。
佛家語謂如來(佛名，表示救世主)出現於世間。
- 16 沈萬三 しんまんさん 明吳縣人。名富，字仲榮。行
三，人因以萬三呼之。很有錢，後為太祖所殺。
充軍 じゆぐん 謂遣發犯罪者至遠地服役。
- 17 布政司 ふせいし 古機關名，主管民政及財政。
- 18 應天 おうてん 明代府名。即今南京。
- 19 怒 のぶ 憤，生氣。
忿怒 ふんぬ 很生氣。
措施 そくせ 猶言施行。
- 30 頽 けい 從高處往下落。
顛覆 てんふ 傾跌，推翻。
- 懲化 ちゆうか 質罰。
懲治 ちゆうぢ 質罰。
- 蘇養生息 そようせいそく 休息調養以使百姓
能生長繁殖。意指使老百姓能平靜的生活。
- 31 猥 わい 奸詐奸穢的人。
- 明大誥 めいだいごく 明太祖撰，1385年成書。次
年三月為續編一卷，十二月更為三編一卷。多懲
治貪官污吏之詞。
- 32 賦職 ふしちく 同賦職。謂官吏受賄。
賦職官 ふしちくかん 貪污受賄之官吏。
- 明史 めいし 書名。明朝史書。
共336卷。有本紀24卷，志75，表13，列傳220。目錄
4. 清康熙18年(1679)開始編治，到乾隆四年。

(1739) 才完成，刑法志為其志之一。

8.2 進士 415 p 科舉時代之科目通過此特殊之考

試者謂進士。

監生 413 p 調進入國子監就學者

1. 廉征薄斂 416 p 413 減輕人民的稅賦

5. 塗池 方形的池。

堰 413 蓄水之土堤

6. 漢心 水停積處

河渠 謂水流積聚之地，以便水利，有助農

耕。

陂 411 蓄水場

陂渠 蓄水場

隄 412 同堤，防水之建築物

隄岸 防水之整列建築物

8.3 仁宗之治 417 p 仁宗 指明仁宗(1425).宣宗

(1426-1435)時代的政治。

第十一課 略論宋代地方官學和私學的消長

劉子健

作者小傳 劉子健一九一九年生，又名 James T. C. Liu 是健字的借音。原籍貴州貴陽，在上海和北京上舊式私塾和中學。一九三六年肄業清華大學，抗戰期轉入燕京大學畢業，曾被日軍逮捕。勝利後回燕大任課。不久去東京國際法庭收集檔案，控訴東條等日本高級戰犯。同時替大公報寫通訊。又找到偽政府送日本天皇的翠玉屏風等件，交回中國。⁵

一九五〇年在開此堡大學 University of Pittsburgh 得到歷史博士學位，後來又回去教書。一九六〇到六五在史丹福大學 Stanford University。此後在普林士頓大學 Princeton University 做東亞系和歷史系的教授。主要的研究範圍是宋史和歷代制度沿革。短文有中文的、日文的，但英文的居多。有些在旁人編的合集裏。自著的有 Reform in Sung China (1959), 歐陽修的治學與從政 (香港, 1963), Ou-yang Hsiu (1967); 主編的有 Change in Sung China (1969) 和 Traditional China (1970).¹⁰

李課簡介 本篇取自作者發表於食貨第三期中一文。全篇首先介紹宋代興學之原因，然後分六點分析官學和私學的消長，最後總結全文大意並附私學之演變及分類。第一點中作者考証宋初四十年關於四大書院之記載，引證當時之私學情況及規模；第二點為北宋立國後四十年間半官性或官立學校初辦及優待私學之緣由；第三點則為慶曆改革，政府令地方辦官學之來由、發展及弊端和其對私學之影響；第四乃王安石變法下地方官學之發展及經費情況；第五點談到三舍法之實行及罷用，其中經過及對官學學風之影響，尤為重要者為蔡京於此期間所扮演的角色；及由於官學消沈引到私學之再度發展；第六點討論南宋之官學學風，各種籌措經費的方法，及其對私學的影響。¹⁵

宋代興學，奠定了中國文化近千年來廣大和深厚的基礎。配合的因素很多，舉其大者而言，技術上有印刷術的進步和傳播，經濟上有都市和商業繁榮的支持，政治上有政府的注意，社會上有士大夫階層在官在鄉在家族團體中的倡導，甚至窮鄉僻壤也逐漸出現了三家村的教書匠。這種發展是劃時代的，真有深遠的決定性的。高階層文化的準繩，經過地方的各種教育，廣泛的滲透到平民階層，於是滿街的人儘管不認得幾個字，也能說得出幾句聖人的話。就這廣泛深遠的滲透而言，地方上的官學尤其是私學，比起國子監太學重要得多。就文化延續而論也是如此。蒙古入侵，鄙視儒生。首先挽救這厄運的是地方軍人。一面向蒙古人妥協，一面培植地方勢力，維持社會秩序，在他們統治的地區內招士興學。後來才有元朝的新政策重開科舉獎勵儒學。明清兩代文風更盛，這文化的傳統更根深蒂固，甚至弄到連改革都困難了。²⁵

這個大題目，以往已有不少論著。許多周知的史實，無需再重複。可是多數作品側重中央，以中國地區之大，今後的研究實在應該對於地方

性的題目，多多努力。有些論者已往注意到宋代的地方教育，並且指出若干的成就弊端和困難。本文再提出一些補充修正和分析。其中更著重一個中心問題，就是私學和官學兩方面的前後消長。

第一點，北宋最初四十年，地方上很少有正式學校。所謂四大書院之稱，言過其實。文獻通考首先承認：“是時未有州縣之學，先有鄉黨之學。”接下去却列舉廬山白鹿洞、徐州石鼓書院、應天府書院和潭州嶽麓書院，說“宋興之初，天下四書院”。……此外則又有……嵩陽茅山，後來無聞。獨四書院之名著。玉海也提到四大書院，而列舉不同，以為是白鹿洞、嶽麓、應天和嵩陽。其實都是南宋名儒朱熹、呂祖謙他們，在若干舊址廢址，重新興辦私學，推崇久已中斷的往事。應天府書院根本是半官性的，不能算鄉黨之學（見下文）。只因名臣范仲淹在那裏讀過書，有文頌揚，所以也在推崇之列。但根據有關五代的史料，宋會要輯稿和續資治通鑑長編一類的史料，可以看出宋初少數書院規模很有限，對於這些學院，政府經過地方官的申請，只是稍予獎贈而已，無非是賜額、賜國子監書，賜九經任長書院者為小官，或賜官銜仍舊回去教書，或加賜赴闕召見再回去教書的旅費，這時還沒有賜田的。

至於白鹿洞在南宋最有名，而就北宋初期而言，簡直是反證。太平興國二年（977），“乞賜九經”，三年後，“洞主”自己請求以其田入官，換了個小差使到別地方去任職，這書院根本廢了。續長篇值得詳引：以江州白鹿洞主明起為蔡州襄陽縣主簿。白鹿洞在廬山之陽，常聚生徒數百人。李煜僭竊時，割美田數十頃，歲取其租廩給之，選太學之通經者授以他官，俾領洞事，日為諸生講誦。至是起建議，以其田入官，故爵之。白鹿洞由是漸廢矣。可見這書院本就不是鄉黨之學。既是南唐官方支持，而北宋以文字自誇，何以反倒要收其美田，聽其荒廢呢？這有大小兩套原因，大原因是北宋初平天下，吸取江南文物，並不重用，更不想培養江南人才，例如平諸國，盡收其圖籍。惟蜀、江南多得蜀書一萬，江南書一萬餘卷。又下詔開獻書之路。而當初南唐興辦的書院還要向新朝“乞賜九經”。相形之下，可見中央集權之強，地方教育之弱。小原因是這類書院本身的缺點。五代時許多文人避隱山地，讀書授徒，在廬山一帶的比較最多。但白鹿洞並非純粹儒家作風，洞主這名稱，就能體會到一些駁雜的意味。至於聚的生徒，有的是本地人，有的是避隱的，也有的是亡命的。例如荊鼈，宣城人，工屬文……然居鄉博飲無行，不為人士所容，乃去入廬山國學，亡賴尤甚。晚乃勵風操……至後主末，始登仕版，迨國亡，銓授未及，遂不復謀仕……亟隱居廬山數年卒。和他同稱廬山三害的另一人更不好學。盧絳……讀書稍通大旨……每以博奕角觝為事，舉進士不中，遂棄去。為吉州回運務計吏，盜庫金。事覺，乃更儒服亡命江湖間……入廬山

白鹿洞書院。猶亡賴，以屠販為事，多脅取同舍生金，又特權貨糴賈於山中，將人短長索賄謝，人皆患苦之。與諸葛濤、蒯蘢號為廬山三害。朱弼為國子助教，將捕治其罪，復亡去。⁵宋朝政府對於可能潛伏前朝舊臣，窩藏不法文氓的書院，當然聽其停廢。

第二點，北宋立國以後四十年到八十年間還並沒有積極的鼓勵⁵地方教育。只是經過官員申請，對於少數私學，予以優待，或准許開辦少數的半官性或官立的學校。幾件事情在咸平四年（1001）配合起來產生一個新政策。首先因為知州請求“以國子監經籍賜潭州岳麓山書院”。同年，邢昺等校訂周禮儀禮公羊穀梁傳正義……命模印頒行……於是九經疏義悉具矣。這才“詔諸路州縣有聚徒講誦之所，並賜九經”。宋論說“咸平四年，詔賜九經於¹⁰聚徒講誦之所，與州縣學校等此書院之始也”。這考語很正確，“與州縣學校等”應該是解釋為等於也算有了州縣學校，這才是書院的開始。通考玉海等說宋初就有書院，不確。

在這時期，應天府書院最大。由私人捐款發起，却變為半官性的學校。應天府是宋朝的南京，離京城不遠，不像江南那樣地方，會讓政府不放心。五代戚同文在那裏教書有名。他有七個弟子，兩個兒子都在宋朝任官。大中祥符二年（1009）府民曹誠以貲募工，就戚同文所居，造舍百五十間，聚書千餘卷，博延生徒，講習甚盛。府奏其事。上嘉之，詔賜額曰應天府書院，命奉禮郎戚舜賓主之，仍令本府幕職官提舉。又署誠助教。舜賓，同文孫。¹⁵對於這半官性的學校，最初也還沒有什麼優待。成立了將近二十年，才詔免“地基稅錢”。²⁰

政府賜田給學校，是仁宗初天聖元年（1023—1024）才開的例。賜江甯府茅山書院田三頃，並以供學生飲食。這書院後無聞，恐怕是管理不善，經費缺乏，慢慢衰廢了。最著名的是兗州知州孫奭建立學舍四十餘間，又以“己俸贍養”，在離任的時候請正式撥給該州職田十頃。這先例成功，才產生更進一步的新政策。地方長官願意興學，可以申請，經中央批准撥田作經費。²⁵“命藩輔皆得立學”。其後諸侯郡多願立學者，詔悉可之。稍增賜之田，如兗州。這裏可以看出先由士大夫階層提倡，政府才慢慢放棄對地方聚徒的警戒心，而用財力來補助。士大夫提倡願意立學，也並不全是为了當地居民，其中也有的是為了他們自己隨任子弟的需要。例如西安寄住官員頗多，子弟輩不務肯構，唯恣嘲謔輕薄，鬭諺詞訟……到任後奏乞建置府學……現有本府及諸州修業進士一百三十七人……風俗稍變。³⁰

第三點，政府積極的命令地方辦官學，是慶曆四年（1044）慶曆改革時的新政策。那時士大夫階層的發言權已經提高很多，對於宋初國策能略加改變。雖然慶曆改革因為官僚間朋黨之間的爭執不久就結束了，但有

少數的新政策是繼續下去的地方興學，即其一例。可是推行這新政策，地方政府所能籌劃的經費往往不夠，要靠當地私人的力量來捐助。而另一方面，官辦學校已經產生一些壞影響。

這項新政策的來歷，宋會要輯稿說得最清楚：“自明道景祐間累詔

- 5 州郡立學，賜田給書，學校相繼而興。近制惟藩鎮立學，額為支郡。蔡齊以為請而特許之……時大郡始有學，而小郡猶未置也。慶曆詔諸路府軍監各令立學，學者二百人以上許更置縣學”。各書上關於這個詔書，常常用“慨然”二字，這可能有幾層含義。一是仁宗為改革派言論所感動，二是仁宗下決心放棄以往消極需要呈請而經特准的政策，積極的創立前所未有的新制度，責成地方政府興學；三是慷慨的用國家財力來供給。但是賜田十頃，實際上是不夠發展維持的。有的地方將就的把孔廟擴充一下，就是那樣，也還靠當地士大夫地主階層“率其私錢一百五十萬以助”。有的地方是把犯法的寺院財產充公，改設學校或撥用其他涉訟的土地。例如鄆州，所需經費相當大，“有美田……訟不解……即為奏請，得田二千五百畝有奇，與民耕作，歲輸錢百萬，是為新田……實三倍於其舊”。為什麼要這樣多的經費呢？主要是供給學生生活，沒有這新田的時候，“新學成，顧苦在後。有田磽瘠，食不能百生。游學之士或自罷去”，游學之中也有弊端，而官廳興建，往往是貪污機會。慨然新定的政策，在第二年就另下詔書查弊，“今後有學州縣，毋得輒容非本土人居止聽習。若吏以繕修為名而歛會民財者，按舉之”。

- 20 在這時期，地方官學初興，弊端還不大，而對於各地教育的裨益很多。宋代文化的提高擴展與漸漸的深入民間，實在是這時期才開始的。不過官學興，間接的對於私學的發展並不完全有利。一般而論，私學就不免相形見绌，停留或退居於準備學校性的小規模不容易再有發展。例如這時期三位最有名的私學教授石守道、孫復、胡瑗，孫胡兩人都去太學任教，對於太學固然好，而他們自己原有的學校就衰落了。胡瑗的例證尤其重要，“下湖州取先生之法，以為太學法，至今著為令。後十餘年（按：是1056年）先生始來居太學……禮部貢舉歲所得士，先生弟子十常居四五”。在熙寧年間還有“門人在朝……數十輩”。但同時，“學者非王氏不宗，而先生之學不絕於縷”。到了南宋初年，已經是要費力搜求，才能找到胡瑗的遺書和往事。到朱熹時，他說，開安
- 25 定平日所講論今有傳否？曰並無……如當初取湖州學法，以為太學法，今此法無，今日法乃蔡京之法”。官學易受政治影響而引起弊端，下文再說。這裏是證明最有名的地方私學，從這時期起到南宋初年，反倒有退步的現象。這並不是說全都如此。北宋後半期，洛學、蜀學很有名，這是因為兩區都有其特殊背景。洛陽是歷代以來的文化中心，致仕的權貴往往聚合一、些名士。

四川少大亂，經濟又很繁榮。洛蜀而外，就是閩學，官學較少，而沿海大地方民間的經濟條件優厚，因此到了南宋，傳播浙東和江西極一時之盛。

第四點，王安石變法，如眾周知，目標更大，想用各級學校經常考驗遞升到太學，來根本代替舊有的科舉制度。本文只補充幾點：充實地方官學的主張，不限新法一派。而在新法之下，學校經費仍舊不夠。元祐也並沒有全部廢除新法。地方學校應該多有學官的目標，並沒有變。只是經費還是沒有方法增加。而對於新法時的行政弊端，却注意改善。換言之，若干基本問題，經過新舊兩派執政，仍舊得不到解決。宋敏求在熙寧元年（1068）說：“洲縣有學舍而無學官。四方之士輕去鄉里者，以求師也。諸州置學官三歲一下，務得士三百人”。蘇軾在翌年說：地方學校“唯空名僅存”。所以熙寧四年（1071）命令各路轉運司選差學官，州軍一律發學田十頃，“有田不及者益之，多者聽如故”。到元豐元年（1078）各州有學官者共五十三處。更可見要辦得有規模，十頃舊額多半不夠的。舊派領袖司馬光也說：“諸州……學校大抵多取丁憂及停閑官員，以為師長……游戲其間，未嘗講習”。而元豐年間諸州學或不置教授。元祐元年至七年（1086-1092）舊派執政，對選派學官，或用薦舉，或經歷任，或循資考績，多所規定，這裏不必詳說。但結果到了紹聖年間（1094-1097），還有人說：“今州郡未有學官處，可量士人多寡而增置之。或要長官擇郡官之有學問者兼領”。根本困難是地方官學經費少，待遇低，一般官僚風氣“重內輕外”，在中央做官就不肯去外地，更不肯去做清苦的學官。學官不太充實，官學的弊端也少人監督。元祐八年（1093）詔諸州元無縣學處輒創修，及舊學舍損壞，許令人戶備錢物修整者，各杖一百。以尚書省言，外路多違法科率造學故也。擾民取財，當然不對，但經費和維持費，沒有完善的財政和行政管理的制度，也是事實。

第五點，北宋末期，從蔡京假恢復新法之名，而行擅權任私之實起，到他下臺，已無從挽救，直到亡國為止，這段演化最為混亂。地方官學的情形，也是這混亂的縮影。從崇寧元年（1102）起，大舉擴充州學縣學，行三舍法，並增加經費。比新法當初的規模大得多，但從政和元年（1111）前後起，又縮減一些費用，挪去供應君主的浪費，因此大失士人之心。宣和三年（1121），又取消三舍法。而在擴充和增加經費的過程中，弊端大起。官學裏的風紀，也非常差。蔡京最初的目的就不正當。他要利用學校來收買人心，同時限制言論，立黨禁，在官學裏設立“自訟齋”，令人“洗腦”，放棄批評性的學說，這是周知的，不必多說。州學縣學裏作文，有“時忌”，更可以看出普通的不自由的束縛。“州縣學考試，未校文字精弱，先問時忌有無。語涉時忌，雖其工不敢取。時忌如曰休兵以息民，節用以豐財，罷不急之務，清入仕之流。諸如此類語，熙豐紹聖間[按：即新

法時及復行新法的初期，試者共用不忌，今悉紕之”。這種教育政策的結果，決不會好的。

蔡京的魄力相當大，令“天下皆置學”，至少二三州共置一學。因為“有司病費廣難贍”，就決定一個大的新政策，除原有學田外，以常平欵項補充，以後絕田土物業，契勘養士合用數撥充。如不足以諸色係官田宅物業補足。行三舍法。徽宗還很得意，拒絕批評，詔書裏誇口說，“世知以為官冗而不知多士以寧之美”。崇寧二年（1103）又增置縣學和州縣小學，並規定州縣學校敕令格式。以經費規模制度而論，真是前所未有的充備。但慢慢的也覺得花費太多，變來變去。大觀四年（1110）縣學和州縣小學不再供給飲食。次年修正細節，縣學的教諭等是州學選差派去的學生，還是算州學的人，“依條給食”或“月給食錢”。政和二年（1112）有詔書說，“今學校之興……浸失本旨。至參以科舉罷廢，縣學給食之法，害令惑衆者非一”。又過了兩年，再令一部份學校罷支食錢。最初擴充，撥用常平欵項。後來別的開支增加，常平又感缺乏。“詔訪聞比來學司取撥過戶絕田產房頃畝不少，遂致常平錢本寢以闊少，有害欵散。可令諸路學事司，取大觀四年前詔諸州以前三年贍學支費過實數內，取支費錢穀最多一年為準，仍增加五分以備養士外，餘剩田舍盡數撥還元管係官司。政和三年（1113）又“詔諸路已撥良田贍學，提舉學事司更不撥還常平價錢”，只是限制不得再另外撥田了。朝令夕改，尚不止此。宣和三年（1121），根本改變。“詔罷天下三舍”。州學縣學縮減為舊有的規模，自然也就裁省贍學之費，只保留三舍法前原有的田產。凡是在實行三舍法這些年內所添置的田產，一律拘收。拘收到那裏去了呢？其實因為賬目不清，管理不嚴，在執行拘收時，虧欠失陷，被吞沒的很多。而拘收到的是“撥借充漕計”。什麼是漕計呢？原來是君主的浪費奢侈。神宗皇帝修講常平之政，置提舉官。錢穀充足，不可勝校。崇寧中始取以充學校養士之費。政和中又取以供花石應奉之資。僅費三十年，所有無幾。這段記載可以看神宗的英明，徽宗真是個敗家子！同時也看到王安石的新法財政相當成功，南宋以來的評論，往往有偏見，功則歸諸神宗，過則算在王安石與新黨小人頭上。還有各種記載中，特別罵花石綱。其中罷三舍法，裁減經費，直接影響到士人的待遇，恐怕是這惡評的小原因之一。

地方官學在經費充足的時候，也並沒有辦好。經費增加，行政弊端也增加。大觀二年（1108）有詔，“養士之類，舍宇之數費用之多寡，田業之頃畝，載之圖籍，掌在有司。累年於茲廢闕不具，失職為甚”。於是決定用衙役來幫管。“諸路學費房廊，止是科差剩員一名收掠，其間侵欺盜用，失陷官錢……許依州縣法，召募庫子一名，專行收納。其或少處，亦乞權令本州庫子兼管”。其

實庫子又何嘗一定可靠？至於田產，從頭就有弊端，有勢力的大家，有時請託州縣，因緣為姦，把田產高價賣給官學做贍學田宅。除了舞弊以外，還有飽食終日的浪費。州官燕犒，破贍學錢，乃無限定之數，往往廣有支用。對於學生，也務為豐腴飲食。

在這種情形下，學風怎樣會好？諸州教授，有或多務出入，罕在學校……有未嘗升堂者，往往止託逐經學論，撰成口義，傳之諸齋，抄錄上簿而已，未嘗親措一詞於其間。”有的是忙着在校外活動，貼補收入，為人撰啓簡牘語之類。教授如此，學生更糟。其中有“富家子弟，初不知書，第捐數百緡錢，求人試補入學，遂免身役，有近似‘官戶’的優待。”政和三年（1113）訂定學規，但風氣已壞。有的“在學毆鬪爭訟，至或殺人”。多半是家庭利用‘學籍’的特殊身份，包攬詞訟，“其父兄盡以辭訴之事付之，校掌雖力之末”。還有掛名學籍，自己來佃賃官學田產，或開坊場。北宋末期大規模興辦官學，名為提倡教育，適得其反，因此秀才之稱，已被輕視。但人事消長往往有一種補償律（Law of Compensation），官學失敗，而從熙寧以來較為消沉的私學，又被人重視而逐漸發展起來。整個教育的傳播還是在推廣。

第六點，南宋的官學，也是沒有解決北宋學制所遭逢的若干問題。學官的品質，學生的風氣，學產的被侵和經費的困難。另一方面，私人辦的學校，却大量增加，雖然經費也困難，可是教和學的水準一般說來都比較好，甚至比北宋的程度還高。南宋初，急於軍事教育，被認為“不急之務”，州學縣學多半停辦。建炎二年（1128）規定設置教授的有四十三州。繼而又罷，任滿更不差人，將就由科舉出身的行政官吏兼任。後來又再設教官，並且可以和太學的官員互轉。簡而言之，一般不受重視，陷入簡陋停滯的狀況。舒璘是奉化人，朱熹、陳淳良的朋友。在他給其他朋友的幾封信中，說明了學官地位之低和學生風氣之差，“還等處江右漕幕，隨行逐隊，無補公家。既罷而不敢傍緣，為僥倖圖，遂分教於此。始至，士子循習敝陋，鋪啜之餘，渙然而散。不惟學不知講，而廉恥亦喪”。以下幾封信，常常提到努力教授兩年，不見成效。還有一信，分析這情形：“大抵歛中學校寥落，非吾鄉比。學糧無幾，日給僅四十輩，歲終又以匱告。鄉來處學，按即走讀和寄宿生，皆苟二餐而去，蕩然不修。”

經費少，在紹興廿一年（1151）時，曾經討論過。北宋將亡國時，學田盡歸常平司。南宋初年，學田錢糧也歸戶部拘催，都是因為應付軍事需要。紹興十三年（1143）雖然明令“諸州軍將舊贍學錢糧撥還養士”，未必全能做到。此外，經過變亂，贍學公田，多為權勢之家侵佔。那時政府也無力興學，只有沿襲老辦法，把買了僧道度牒而後來成為絕產的，和僧道違法擅置，並無敕額的庵院，一概撥充贍學之用。事隔未久，紹興廿四年（1154）又發現撥給贍學支用

的又被地方政府撥入別項「侵移充用」。據趙鐵寒兄的研究，州學的經費不夠，從北宋中葉起到南宋，靠五種辦法籌措：由地方長官籌措或捐助；將爭訟不決的田產充公斷為學產；請求轉運使暫借一筆款，賤價買入鄰郡訟爭的田產，再以收租償還借款；刻書販賣來補充經費，自給自足；實在無法，請鄉黨父老供給伙食，等於為他們自己的親友設立膳費獎學金。這裏再補充很小的幾點。有時是學生集體自己捐款買地，但這不過是三五個特例。許多官學舊房，久已浸敝，頽壁墮級，棟樑柱岌岌搖動如坐漏舟中。就是有好官設法籌措，還得靠本地士紳捐助。有時計劃新建學址，要經過前後十五年三任縣令的繼續努力。根本的原因是政府與多數官僚認為「勸學養士，迂闊弗切，何啻虛文？」官學情形如此不好，但是許多道學大儒自辦私學，名賢庶士大夫講習之所，自為建置，在理宗一朝（1225—1264）尤其多。此外還有親族社團的組織，辦族學、鄉學、義學。文風之盛，主要不是靠官學，而是靠私學。

最後略作結語。北宋初期地方上沒有官學，而有規模的私學也極少。北宋中期私學興，官學也開始有了。經過慶曆變法，官學漸見增多。經過王安石的新政，更見擴展，凌駕私學之上。但主要限制，官學的經費還是不夠，蔡京大事興學，撥用常平款項，官學極盛。但後來一面減費，一面有弊端，又告不支。最大的失敗還是把學風弄壞，一蹶不振。南宋政府也沒有恢復之道，官學根本沒有中興。教育的重擔，還靠優秀的學者，私人來領導。

附帶贊上私學的演變和分類。富貴之家，延請家館，這不必說。可是清寒子弟而有社會關係的，有時也可以去附讀沾光。唐人常在佛教寺院讀書，這途徑在宋代已漸衰微。政府官員甚至會對於和尚讀書發生懷疑。洪擬……聞有僧聚書數千卷，誦讀晨夜不休。擬識其姦曰：「是非釋子所為，異時必挾此以動衆。」歸語鍾離令逐出之。其後果謀不軌，即張懷素。私人書院，源起五代，是代佛寺而興的。范仲淹就是一個好例。先在長白山醴泉寺讀書，每天兩升米，十幾根鹽菜，半孟醋，一點鹽。後來就改入應天府書院，生活好得多。北宋中葉這類清寒出身的名臣，出守地方，往往興辦學校。還有許多賢士，職位不高，却自辦私學。這些人之中，還有更進一步辦族學、鄉學、義學的。這都是起於北宋中葉，而盛於南宋，在世界社會教育史上放一異彩，而對於近千年來中國文化的滲透平民階層，貢獻最大。

30

討論問題。

- 一、試論為何在中國社會地位之高低是以知識程度為依據而不是以出身之尊卑為準。
- 二、教育的最終目的為何？
- 三、試評論「以科舉制度為進身之階」。

- 四、印刷術的發明對宋代教育有何影響？
五、試列舉籌措學校經費之困難處。

- 1.1 消長 化此 猶言盛衰。
- 1.3 繁榮 昌盛 繁華茂盛。
- 1.4 三家村 少人烟 謂鄉間人少之處。
- 1.5 劃時代的 劃 謂足以為新舊時代劃分之標識者，如言劃時代的作品。
- 繩 引申為直之意 用麻或絲綫合或的粗線，引申為直之意。
- 準繩 猶言水平標準。
- 2.6 滲 水慢慢流下。
- 滲透 形容透過。
- 儘 聽任。
- 儘管 雖然，就是。
- 2.8 視儒生 輕看讀書人 誰不起念書的。
- 2.9 挽救 拯救 謂事將敗而力圖補救。
- 厄 災難。
- 厄運 不好的運氣。
- 妥 安穩。
- 妥協 敵對勢力互相讓步，消除爭端之行為。
- 培 補養。
- 培植 謂養育人才。
- 3.1 蒂 果實與枝相連之處。
- 根深蒂固 形容堅固。
- 3.4 側重 偏心 猶言着重一邊。
- 1.2 弊端 外加 不好之事件，毛病。
- 3.5 文書通考 元馬端臨撰，所述典制，共三百四十八卷。
- 鄉黨 猶鄉里。
- 鄉黨之學 在人口較縣城少的地方所建立的學校。
- 6.1 盧山 山名，在今江西省。
- 白鹿洞 在江西廬山五老峰下宋朱熹嘗講學於此。
- 石鼓 書院名最早為唐李邕所建，在湖南衡陽縣北之石鼓山，故名宋代徐州有一書院亦用此名。
- 2.6 應天府書院 宋時所建，在今河南省商丘縣城內。
- 潭州 今湖南長沙。
- 嶽麓書院 宋開寶(968-975)中建後為朱熹講學之所，在今湖南長沙西嶽麓山下。
- 嵩陽 五代周時建在河南省太室山南麓，初名太室書院宋時始改為嵩陽，因院址在嵩山(即太室山)之陽。
- 第山 在江蘇省句容縣東南漢時茅盈曾居此，故名有書院。
- 8.玉海 宋王應麟撰，凡二百卷，分二十一類。
- 9.呂祖謙 (1137-1187)宋學者字伯恭金華人，所著曰東萊集。
- 舊址 發址 從前曾用過而後來不用的地方。
- 推崇 尊敬之意。
- 范仲淹 (989-1052)宋名臣字希文，為秀才時即以天下為己任仁宗時官至樞密使，死後諡文正。
- 11.宋會要輯稿 宋徽宗時官至樞密使，死後諡文正。
- 續資治通鑑長編 宋李憲(1115-1187)著，摹仿資治通鑑體裁的史書，共520卷，目錄二卷。
- 14.額 扁額，放在門上頭的橫木，木上題寫幾個大字。
- 賜額 政府給的扁額以示獎勵。
- 九經 九種也，宋以易畫詩春秋左傳、禮記、周禮、孝經、論語、孟子為九經。
- 15.闕 帝王之宮謂闕。
- 赴闕召見 到京都去拜見皇帝。
- 16.太平興國 宋太宗年號(976-983)。

- 2.17 洞主 ㄉㄨㄥˋ ㄉㄨㄣˋ 指白鹿洞之主管人。
差役 奉命辦理之事務
差使 亦作差事。謂官中臨時委使之職務。
- 18 明起 ㄇㄧㄥˊ ㄑㄧˇ 人名。曾為白鹿洞書院的主持人。
- 19 藥州 ㄟㄧㄢˋ ㄓㄡ 古州名。在今河南池(ㄉㄧㄠˇ)南縣舊治。
陽山 ㄊㄧㄙˊ 指山之南邊或水之北邊。
李煜 ㄌㄧˋ ㄒㄩˋ (937-978)字重光。南唐帝。善詩詞。工書畫。後降宋。史稱後主。
- 僭 ㄐㄧㄢˋ 越分。謂在下位者私擬其上。
僭竊 ㄐㄧㄢˋ ㄊㄧㄠˋ 謂冒用君位。
- 20 倘 ㄔㄤˋ 使
- 22 南唐 ㄋㄢˊ ㄉㄢˋ 五代十國之一(937-975)據有今江蘇安徽之淮南及福建、江西等地。
- 詞 ㄊㄨˊ 大言也。
自詞 自誇
- 24 駁 ㄔㄻˋ 事物雜亂
駁雜 雜亂
- 30 前齋 ㄅㄻㄉˋ ㄄ㄞ 宋宣城人。少孤貧。在鄉塾。啜酒無德行。人多不喜。後立志於學。以廉直自勵。宋太宗時進士。後隱居廬山卒。
- 屬文 ㄊㄨㄢˋ ㄉㄨㄢˋ 猶言作文。謂聯接字句。使之相屬。
工屬文 很會作文。
- 31 賴 ㄉㄞ 善
亡賴 即無賴。指不良之行為。
- 風操 ㄊㄨㄥˋ ㄉㄠ 風範。操守。作風操行。行為。
- 後主 ㄝㄢˋ ㄉㄨㄣˋ 即南唐最後帝李煜。
- 仕版 ㄕㄧˋ ㄊㄢˇ 謂官吏之冊籍。
- 銓授 ㄊㄔㄉˋ ㄉㄢˋ 銓選官也。量才授官曰銓。授。付予也。
授職。選官授職。
- 33 盧絳 ㄌㄨˊ ㄉㄣˊ 南唐宜春人。字晉卿。好談政治策略。終為太祖所斬。
- 奕 ㄔㄧˋ 圍棋。一種用棋子爭勝負之遊戲。
- 博奕 ㄊㄛˋ ㄱㄧˋ 博局戰。下棋。謂六博與圍棋。
- 2.33 角抵 ㄉㄢˇ ㄉㄧˇ 角鬥也。
- 角牴 ㄉㄢˋ ㄉㄧˇ 亦做角抵。古校力之戰。即今之摔交。
- 34 吉州 ㄇㄧˊ ㄓㄡ 即今江西吉安縣。
- 計吏 ㄔㄧˋ ㄌㄧˋ 掌審計之官。
同運務計吏 管運輸會計的官。
- 盜 ㄉㄞˋ 偷或搶。
事鑿 ㄊㄧㄢˋ ㄉㄢˋ 事情被發覺。
- 3.1 屠戮 ㄊㄔㄩˋ 宰殺牲畜。
- 屠賊 ㄊㄔㄩˋ ㄉㄢˋ 宰殺及販賣牲畜。
- 榷 ㄊㄔㄢˋ 調專賣。
- 榷貨 ㄊㄔㄢˋ ㄏㄞˋ 專賣物品。
- 授 ㄉㄢˋ 強給人東西。
- 買 ㄅㄞ 存貨待賣。
- 招買 ㄉㄢˋ ㄅㄞ 人不願買而強賣給他。
- 特批 ㄊㄝㄔㄤ 拿持取。
- 2.短長 ㄉㄢˋ ㄔㄤ 謂善惡或優劣。在此指短處。省點或惡行。
- 財求 ㄉㄢˋ ㄉㄠ 事有所求。而贈人財物。謂賄賂。
- 財求謝 ㄉㄢˋ ㄉㄠ ㄉㄢˋ 以財物報答。
- 諸葛濤 ㄗㄖㄅㄉㄉˋ ㄉㄢˋ 南唐時人。廬山三壙人。中之一。
- 朱彌 ㄋㄔㄩ ㄉㄢ 宋建州人。字君佐。管理廬山國學。一切繩以禮法。諸生敬之。四方來學者數倍平時。
- 國子 ㄄ㄔㄢˋ ㄩ 即國子監。舊時國立學校。
- 3.捕 ㄉㄢˋ 捉。
- 窩 ㄉㄠ 藏匿。
- 窩藏 ㄉㄠ ㄉㄢˋ 藏匿奸人賊物之謂。
- 氓 ㄉㄥˋ 同流氓。即游蕩無業之人。
- 文氓 ㄉㄥˋ ㄉㄨㄢ 謂有學識的流氓。
- 4.咸平 ㄊㄢˊ ㄉㄢˊ 宋真宗年號(998-1003)
- 5.知州 ㄉㄢˋ ㄓㄡ 諸官名。一州之長官。
- 邢昺 ㄆㄧㄥˊ ㄉㄧㄥˋ (932-1010)宋濟陰(今山東曹縣)人。宋真宗時與人合作校定三禮、三傳、孝經、論語、爾雅等。
- 9 正義 ㄉㄧㄥˋ ㄉㄧˋ 謂注釋經史得義之正者。如五經正義。

3. 9 疏義 疏解 註釋講解
悉 皆 都
- 10 宋論 宋史 王夫之 (1619-1692) 作.
- 14 捐 捐 謂以財物助人。
捐款 拿出錢財來助成一件事。
- 16 戚同文 戚 宋人幼孤以孝聞好施與重信
義，嘉讀書藏書甚富。
- 17 大中祥符 祥符 宋真宗年號 (1008-1026)
曹誠 誠 宋人，曾拿出錢來建學舍，一時講習甚盛。
- 18 奉禮郎 禮 官名掌管執儀行事。
- 19 戚避賓 戚 宋人，戚同文之孫。
幕職 幕 在幕府任職。
幕職官 在幕府任職的官吏。
- 20 地基 基 造房屋之地盤。
- 21 仁宗 仁 (1010-1063) 宋真宗之子，位四十一
(1023-1063) 為宋朝第一仁主。
- 天聖 聖 宋仁宗年號 (1023-1033)
- 22 江寧府 江寧 當通寧江寧府，今江蘇省地。
- 23 兒州 州 古九州之一，今山東省一帶。
- 24 贈養 贈 供其衣食
以己俸贍養 用自己為官所得之錢供其衣食
吃住費用。
- 職田 田 古時對官吏所給之公田。
- 26 車輔 車 京城附近之地
藩輔 指地方而言非中央直轄之地。
- 27 戒 戒 防備
警戒 因畏危險而有所防備
- 29 西安 安 陝西省舊府名，今長安縣為其舊治。
- 30 務 務 勿力
構 構 架屋建設。
肯構 謂父創業而子能繼成，功業者
3. 3 潤溝 潤 溝渠水溝
唯濳嘲謔輕薄 只想取笑他人，說些戲
言而不學好。
- 諱 諱 話多得說個不停。
- 詞言 言 與辭証同，謂第言也。
閱言某詞言公 吵鬧爭執。
- 府學 學 省制府州縣皆設學，直屬於府者曰
府學
- 32 廣歷 歷 宋仁宗年號 (1021-1048)
- 33 朋月 朋 黨類
明黨 結為黨派排斥他黨者。
4. 1 月道 月 宋仁宗年號 (1032-1033)
- 景祐 祐 宋仁宗年號 (1034-1038)
- 5 類 類 即類州，安徽舊府名。
- 6 路 路 宋時行政區域分名路，猶今之分省。
- 府軍監 軍 行劃區劃之名，宋時府、州、軍、
監皆屬於路。
- 7 慨然 慨 用財不若
慷慨然 用財才而無可惜之意。
- 9 呈 呈 人民對官廳或下級對上級機關之公文。
呈請 人民對官署或下級對上級請求之用語。
- 責成 成 期求其有成。
- 10 慶紀 慶 慶同慨
- 慷慨 慨 謂用財不若。
- 13 鄭州 鄭 州名在今山東省。
- 14 奇 奇 謂單數或零數。
有奇 有零頭之意，如言二千五百敵有奇，竟為二
千五百多敵。
- 16 瘦 瘦 貧苦之地
- 瘠 瘠 土地不肥
瘦瘠 形容土地不肥。
- 18 痞 痞 痘，不無。

毋得 不可以

4.18 軒容 軒：日光 每次都許可。

19 善 好 補也，治也。

繕修 修治

斂會民財 斂：收集；財：錢財 收聚會合人民的錢財。3 王安石 七岁三月 (1021-1086) 宋臨川人，字介甫

按：舉出攻擊他人之罪狀

按舉 檢舉

20 褒 好 益

裨益 益處，好處。

22 相形見绌 形：比較；绌：不如 和相比較而覺得不如。

24 石守道 字公道 (1005-1045) 宋人，名介字守道。

天聖進士，好學，有志向。

孫復 字仲強 (992-1057) 宋人，字明復，學春秋，有

經術

胡瑗 字希端 (993-1059) 宋人，字翼之，以經術教

檢舉中後教授太學弟子甚多，卒謚文昭，學者稱

安定先生

25 湖州 今浙江吳興縣 浙江省舊府名

26 著 立 據舉，尊舉。

著為令 據據以為律法

27熙寧 熙寧 宋神宗年號 (1068-1077)

28 王氏 七岁八月 王安石 (1021-1086) 其經學著作《通鑑

書周禮》、《三綱新義》，北宋時甚盛行。見王安石條。

万念如縷 縷：丝线 形容極危險，亦表示仍有

一線連繫。

學者非王氏不宗，而先生之學不絕。14 停閣 閣：官署 停職無事。

如縷 學者多尊從王安石之學，但胡瑗的學說，15 萬 人 推舉

也能續而未斷。

31 蔡京 字子京 (?-1126) 宋人，字元長，性奸惡，執國政，時植黨營私，陷害甚多，欽宗立貶死。

可越級。

33 洛 今河南洛陽 指洛陽，亦河南之簡稱。

洛學 宋程顥(公)程顥(伊)兄弟之學說

蜀學 蜀：四川 宋哲宗時蘇軾、呂大防等人之學派。

因辟置 (四川) 人，故名。

4.3 檢貴 檢：監察 居高位掌政權之人。

5.1 閩 今福建 福建省別稱。

閩學 程子之學，由楊時傳至朱熹，宋派多在閩中，故曰閩學。

4.4 進升 升：上升 順次上升。

5.元祐 元祐 宋哲宗年號 (1086-1093)

6.執政 執政 執行政權。

宋敏求 字公休 (1019-1079) 宋人，字次道，嘗預修唐書，熟於朝廷典故，富藏書甚多。

7.鄉里 里：鄉里 謂所居之鄉。

輕去鄉里 隨便的離開家鄉。

三歲一下 三歲一下 每三年考試一次後，下指下考場。

翌年 明年，次年。

11 轉運司 司：官署 官署名，掌運輸財賦。

12 元豐 元豐 宋神宗年號 (1078-1085)

13 同馬光 字君實 (1019-1086) 宋真宗時涑水鄉人，字君實，世稱涑水先生。哲宗初為相，盡罷新法，著《資治通鑑》294卷，為編年史書，上起戰國，下到五代。

丁憂 丁：遭遇 遭父母之喪。按禮，丁憂時不得辭官職。

回家。

薦舉 推舉出的人才。

35 蔡京 字子京 (?-1126) 宋人，字元長，性奸惡，執國政，時植黨營私，陷害甚多，欽宗立貶死。

可越級。

考績 考：考核 核官吏之成績。

紹聖 公：公 宋哲宗年號 (1094-1098)

蜀學 蜀：四川 宋哲宗時蘇軾、呂大防等人之學派。

杖鉞 鉞：刑具 古制五刑之一，用木杖打罪人。

- 5.23 下臺 TI YU PAI 謂去除職務
- .26 崇寧 CHONGNING 宋徽宗年號 (1102-1106)
- 三舍法 SAN SHE FA 宋時大學有三舍，初入學為外舍，由外舍升內舍，由內舍升上舍，稱三舍法
- .27 政和 ZHENGHE 宋徽宗年號 (1107-1118)
- .28 那 NA 移
- 浪費 LANG FEI 無益的消費
- 宣和 XUANHE 宋徽宗年號 (1119-1125)
- .29 風紀 FENGJI 風俗教化與綱常
- .31 蘭禁 LAN JIN 監禁蘭人，語出後漢書蘭銅(公)傳。以此來 JI XI LAI 猶言近來。
- 齋 ZAI 舊稱學舍
- 自詠齋 謂舍名
- 洗 XI 用水去污潔謂洗
- 洗腦 強迫人閱讀或思考使其改變原有的想法
- .32 忌 JI 禁止某些事情
- 時忌 謂當時所禁止的事
- 縛 DUO 用繩束起來
- 束縛 DUO FU 條約束
- .34 興豐紹聖 XINGFENG SHAOSEN 即興寧、元豐、紹聖三個年號
- .63 魂魄 HUN PO 指精神
- 魄力 猶言毅力
- .44 痘 DOU 憂患
- 有司病費廣難往贍 官方對患費用太大，難以供給
- 常平化 CHANGPING HUA 官方定價以使物價常平。穀貴時則增其價買入，穀貴時則減價賣出以贍貧民。
- .5 戶絕 HU JUE 戶口斷絕因死亡或主人轉作佛徒。不可勝校 BU KE SHENG JIAO 不可勝數，意指很多數戶絕田土物業 絶了戶口的所有不動產
- 產及動產
- 契勘 QIE KAN 調查
- 契勘養士合用數撥充 調查供養士人應該用的數目，把沒收的產物撥過來用。
- 6.5 諸色條官田宅物業 各種政府自有的產業
- .6 徽宗 WEI ZONG (1082-1135) 宋神宗之子通百藝，精書畫，惟任用小人，朝政敗亂，在位25年
- (1101-1125) 金人入寇，帝傳位與其子欽宗，後同被俘。
- .9 大觀 DA GUAN 宋徽宗年號 (1107-1110)
- .10 教諭 JIAO YU 官名，管縣學所教的學生
- .11 浸 JIN 漸
- 浸失本旨 漸漸失掉了原來的目的。
- .12 感眾 GANG ZHONG 使大家認識不清因而迷亂。
- 寢 JIN 息，停
- 闕 QUE 與缺通
- 寢以闕少 停頓而缺少。
- 管係 GUAN XI 連屬，束縛
- 管係 管理
- .18 夕 E 夜，晚上
- 朝令夕改 指政令常常改變。
- .21 捉 ZHUO 捕
- 拘收 JIU SHOU 沒收
- .22 托沒 TO MO 代人管理財物而私下佔有。
- 漕 DAO 用水運，亦漕糧簡稱。舊日自各省徵收米豆，轉運京師，謂之漕糧，為田賦之一種。
- 漕計 DAO XI 漕運的項目之下，地方經常用水路運給中央政府的物資。
- .23 神宗 SHEN ZONG (1048-1085) 宋神宗，英宗之子，在位十八年(1068-1085)。用王安石變法，勵精圖治，可惜求之過急而失敗。
- 不完
- 花石 HUA SHI 即花石綱，宋徽宗好珍玩，募京使朱沖及其子密取浙中珍異水運至京城(汴)，今開封)。號花石綱。
- 6.6 女家子 NU JIA ZI 花費家產而不能自立之子弟。

6.27 小人 小人 謂不賢之人.

31 宀 屋也

舍字 房舍屋宇

廢闕不具 缺也 有廢掉毀壞的而不報. 8米曹公 謂其事之壞至不可收拾.

告或紀錄下來.

32 行 行 官署

衙役 官署之差役.

33 廊 廊 房前屋頂之下部分

房廊 泛指陽舍.

收掠 掠也 收取.

科差剩員 一名收掠 由管事的單位派

一個沒事作的人員去收取.

34 庫子 庫 管庫之人.

7.1 大家 家 世家大族.

.2 因緣 緣 機會

因緣為熟 利用機會為不法之事.

舞弊 弊 作弊

35 蔑 蔑 飲酒

犒 犒 以酒食勞憲軍隊

燕犒 飲酒吃美食.

.1 豐 豐 豐富

豐腴 豐富

.5 出入 出 支出與收入.

罕 罕 稀少,很少.

.6 升 升 登進,對陛下而言.

升堂 喻學問已稍入門.

止訖 訖 只請人代辦某事.

逐經學偷 專攻某一種經書的助理員.

口義 義 口述經義,即今所謂講義.

抄錄 同鈔,依樣不改的再寫一遍.

抄錄 同鈔錄,鈔寫文字.

.7 贖 贖 補不足.

貼補 補不足.

贖 贖 文書

7.7 啓簡
讀語 前三者為三種書信體,似正式
信,短信,非正式信,語即幾句話如賀詞,家
訓等.

緝 緝 緜

緝錢 以絲將錢穿在一起,成一單位,如一貫
錢,十貫錢.

10 鏗 鏗 擊打

毆鬪 相打

包攬詞訟 包辦別人的訟事以圖利.

.11 掛名 名 有虛名無實職之謂.

.12 賃 賃 租

佃賃 租田

坊場 場 作買賣的地方.

.13 賞 賞 抵當,如得不償失.

補償 補救抵還損失.

.14 逢 逢 遇

遭逢 遇到

.20 建炎 建 南宋高宗年號(1127-1130)

.22 帶 帶 聚在一起而不流動.

停滯 停留不動.

舒適 舒 (1136-1199)字元賓,一字元質,曾為
徽州教授,時稱第一教官.

奉化 奉化 浙江省縣名.

.23 陳傅良 傅 (1141-1207)宋瑞安(今浙江

永嘉縣)人,字君璽,為永嘉學派之宗師.

.24 繼 繼 作事不細心.

遺等 等 自謙詞.

江右 右 指江西

漕幕 幕 掌管水運的政府機構

邀等處江右漕幕 舒適在信中說他

這個無才能的人在江右漕官的部下作事.

傍緣 緣 依附相隨

僥幸 幸 謂獲得意外之利益.

- 為僥倖圖 為希望獲得此意外的利益起見_{8.2指} 辨理
- 7.15循習敝陋_{7.15-5.15} 隨着以往的壞習慣，_措 預先計劃辦理，尤指銀錢方面想法
- 照常按着壞習慣作。
鋪_{6.15} 應作鋪，食也。
- 啜_{6.15} 飲
鋪啜之餘 吃喝之後。
- 渙_{7.23} 流散。
渙然 分散貌，如水之流散。
- 喪_{7.15} 失。
27缺_{7.15} 在今安徽省內。
- 窟_{7.15} 空虛。
寥落 稀少貌。
- 輩_{7.15} 這類人。
四十輩 四十個這類的人。
- 匱_{7.15} 乏，缺。
以匱告 報告“不夠了”。
- 皆苟二餐而去蕩然不修 都苟且吃兩頓飯即走，完全無意念書。
- 29召廸_{7.15-TL} 宋高宗年號(1131-1162)
- 廿_{3.15} 同廿，二十。
- 30僱_{4.15} 應作僱，專利，專賣。
拘僱 嚣收取。
- 33度牒_{4.15} 舊制官署給出家為僧者的證明書。
數額_{4.15} 得到官予允許的名額。
- 34庵_{3.15} 奉佛的小屋。
庵院 和尚和女僧所住的地方。
- 8.1兑_{6.15} 換易。
侵移兑用 侵佔而移作他用。
- 趙鐵寒_{尼姑} 今人，現為台北師範大學教授，嘗以宋史資料萃編名。兄為密雲的稱呼。
- 葉_{7.15} 世代，如初葉，中葉，末葉。
中葉 中期時代。
- 籌_{6.15} 預先打算計劃。
- 籌措_{6.15} 簿集金錢。
5.15火_{7.15} 燒雜物。
- 伙食 烧每日的飯食。
膳_{7.15} 飯食。
- 膳費 飯食之代價，費用。
污浸_{4.15} 污點。
漫倣 污染敗壞。
- 障_{7.15} 為防風或阻隔視線之用具。
墮_{6.15} 下落。
級_{7.15} 階次也，階之一層曰一級。
類障墮級 墜子破舊，上下用之階級也倒。
3. 檟_{6.15} 屋中主要的架在柱子上之屋材。
樑_{6.15} 同深，架於柱上端之屋材。
棟扶樑柱 大樑靠在樑柱上。
- 嵬_{4.15} 山高貌。
岌岌 危險貌。
- 迂闊_{7.15} 猶迂遠也。
迂闊弗切 謂不切於事情。
- 啻_{7.15} 僅，不啻，通用有相等之意。
何啻虛文 不是如同虛文嗎？跟虛文有什么不同呢？
- 10道學_{6.15-TD} 宋儒所講性理之學。
- 戾_{5.15} 至，安，止。
戾止 來臨。
- .11理宗_{6.15-TD} 宋理宗，在位四十年(1225-1264)。
.12義學_{7.15-TD} 謂私人募集金錢，為公眾所設施收學費之學校。
- .15凌_{6.15} 跳越。
鶻_{4.15} 跳，加於其上。
凌鶻 超越，出人之上，亦作“凌架”。
- .16蹠_{6.15} 不小心而無法站立。

- 一蹶不振 謂失敗後不能振作恢復。
- 8.18 中興 ㄓㄨㄥ ㄏㄢ 謂既衰而又復興。
- 擔 ㄉㄢ 以杖負物，放於肩上者。
- 重擔 重大的責任。
- 20 清寒 ㄑㄧㄥ ㄎㄢ 寶窮。
- 沾 ㄓㄢ 猶言分利益。
- 沾光 有所依靠而獲些利益。
- 21 徑 ㄉㄥˋ 小路。
- 途徑 猶門路。事情之初步方法或運必法。
- 22 洪擬 ㄏㄨㄥ ㄊㄧˊ 宋人，字成季，在官府附攤營，屢避直。
言有淨智先生集，杜甫詩注。
- 釋子 ㄔㄢ 僧徒之謂。
- 23 鐘離令 ㄔㄻ ㄉㄶ ㄌㄧㄥ 鐘離的縣令。
- 軌九 ㄎㄢ 車兩輪間之距離、法則。
- 果謀不軌 果然竟圖謀亂，或行不法之事。
- 張懷素 ㄓㄊㄨㄞ ㄕㄨㄙ 本為舒州僧，常插花滿頭，佯狂縣內，自稱戴花和尚。言人休駐頤驗，縣知事怒其惑眾，使之還俗。自是長髮，自號落拓野人。初以占風水為生，又以浮巧妖術遊公卿間，後竟謀不軌，事敗，被捕殺死。
- 24 長白山 ㄔ㄰ ㄅㄞ 在山東省鄆平縣南，是泰山的傍支。
- 25 斗升 ㄉㄡˋ ㄕㄥ 容量單位名，容積等於31.6立方寸。
- 鹽菜 ㄐㄱ ㄔㄞ 用鹽水浸過的菜。
- 孟 ㄉㄥˋ 盛飲食之器。
- 28 異彩 ㄧˋ ㄉㄞ 謂特別的光彩。

第十二課 宋代南方的虛市

全漢昇

作者小傳 全漢昇(1913-)，廣東人，現在臺灣。前在北京大學史學系專攻中國社會及經濟史，又研究中古時代佛教東漸引起的種種社會現象。1936在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專研究宋代都市，現任香港新亞書院研究所教務長，曾在食貨半月刊及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發表文章很多，例如宋代都市的夜生活(食貨卷一)，清末西洋醫藥傳入時國人所持的態度(食貨卷三)；中古自然經濟(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十)，宋末的通貨膨脹及其對於物價的影響(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十)等。並著有中國行會制度史，唐宋帝國與運河。

本課簡介 本篇為作者在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一九四七年第九期上所發表的文章。全文共分六部分。第一段，作者引用古書考證虛市之起源；第二段討論「虛市」之意義較之於北方之「集」有何不同，並考證其開市的時間；第三段為由其地理之分佈情形判斷其地點大都在鄉村，並討論造成此現象的原因；第四段談到其中貿易的方式、買賣商品的內容，由而推測其規模之大小，及往來客商貿易的情況；第五為虛市與城鎮起源之因果及關係，並以歐洲城鎮較之，第六為全篇之總結。

5

10

15

(一) 宋以前的虛市

中國經營商業的市起源甚早。易繫辭說：

庖犧氏沒，神農氏作，列廛于國，日中為市。致天下之民，聚天下之貨，交易而退，各得其所。

這固然是一種傳說，神農氏之有無其人尚不敢必，但由此我們亦可推知從事貿易的市發生之早。至于虛市，據晉沈懷遠南越志所說，亦可追溯至晉代。

越之市為虛，多在村場。先期招集各商或歌舞以來之。荆南領表皆然。

到了唐代，虛市更為發達。見何格恩唐代嶺南的虛市(食貨半月刊第五卷第二期)，茲不贅。

20

25

(二) 虛市的意義及開市時間

關於虛市的意義，吳處厚青箱雜記卷三云：

嶺南謂村市為虛。……蓋市之所在，有人則滿，無人則虛。而嶺南村市，滿時少，虛時多。謂之為虛，不易宜乎？

由此可知，南方「虛市」一名之取得，是因為開市以後，人貨星散，市中空虛的原故。³⁰這與北方的「集」之取名正相反，雖然二者只是同實而異名。清屈大均廣東新語卷二云：

葉石洞云：昔者聖人日中為市，聚則盈，散則虛。今北名「集」，叢聚也；南名「虛」，叢散也。

上引青箱雜記說虛市之所以得名，由於「滿時少虛時多」，可知虛市並不是時時都做買賣，只是一種定期市。其開市做買賣，大約隔三數日舉行一次。宋會要食貨一七載淳熙二年九月二十二日，

臣僚言：「鄉落有號為虛市者，止是三數日一次市合。……」

5 又參寥子詩集卷一歸宗道中云：

數辰競一虛。

其中有規定每逢寅酉兩日開市的。趙汝适諸蕃志卷下海南云：

距(昌化)城五七里許外，卽生黎所居。不啻數百峒，時有侵擾之害。周侯遣熟黎峒首諭之，約定寅酉二日為虛市。率皆肩擔背負，或乘桴而來，與民貿易。黎人和悅，民獲安息。

10 有規定三日開市一次的。錢易南部新畫卷辛，

端州以南，三日一市，謂之趁虛。

此外又有規定兩日開市一次的。宋會要食貨一七及六七載至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上封者言：「嶺南村虛聚落間日聚集禪敗，謂之虛市。」

15

在規定開市的日期內，虛市也很少整天做買賣，其買賣的熱鬧時間多半是在早上。所以范成大的詩每將虛市與早晨連在一起。如石湖詩集卷六曉出古城山云：

落月墮眇莽，殘星澹微茫。……墟（當卽是虛字，想是後來才加土旁的。）市稍來集，筠籠轉山忙。……

又同書卷七清遠江云：

晨興過墟市，喜有魚蝦賣。

又同書卷一九馬當洑阻風。居人云：非五日或七日風不止，謂之重陽信云：

趁墟漁子晨爭渡，賽廟商人晚醉歸。

25 自然，虛市也有整天做買賣的。如周去非嶺外代答卷二說在瓊州與黎人交易的虛市到日暮才散云：

黎人半能漢語，十百為羣，變服入州縣虛市。人莫辨焉。日將晚，或吹牛角為聲，則紛紛聚會，結隊而歸。始知其為黎也。

這些虛市所以隔日或隔三數日才開市一次，開市後也不整天做買賣，並不是因為在虛市裏從事買賣的人不願意賺錢，而是因為即使長期開市，也找不到主顧，結果買賣做不成，要虧本。虛市的主顧多半為居住於牠的附近的農民（由於下一節說虛市地點在鄉村，可以推知。）他們人數既少，又非富有，購買力實在很小。同時在虛市裏出賣貨物的人多半是附近鄉村的生產者，他們的生產技術非常低下，從而所生產的物品不多，故亦不足以應長

期開市作買賣的需要。所以虛市的買賣只好隔三數日或隔日才舉行一次。

自然，在規定開市以外的時間，虛市也並不是絕對沒有買賣的行為，因為虛市中也有固定的商店。例如洪邁夷堅丙志卷五說永嘉的虛市有米肆云：

永嘉徐東鈞縣丞有女曰十七娘，慧解過人，將笄而死。母馮氏⁵悼念不能釋，忽夢女坐庭中，弄博具。記其已死，呼謂之曰：「自汝死後，找無頃刻不念汝，汝何得在此？」女曰：「不須見憶，兒已復生為男子矣。」取骰子示母曰：「此葉子格也，蓋是我受生處。他日至黃土山前米鋪之鄰訪我，彼家亦且作官人。」言訖而覺，以語徐。徐所居在安溪村，不知黃土山為何地。或曰：「乃南郭¹⁰外一虛市去城才五里，即往尋跡，正得一米肆……」

又夷堅支癸卷九說池州的虛市有酒店云：

池州東流縣村墟，嘗有少年數輩，相聚於酒店賭博。……

不過在開市的時候，虛市的買賣規模較大于閉市的時候，卻是可以推知的事。

(三)虛市的地理分佈

宋代的虛市多分佈在南方各地，並沒有在北方的（因為在北方的叫做集，沒有虛市的名稱）。其中尤以廣東或兩廣為最多。宋史卷三八寧宗紀說：

(開禧元年)六月戊子，罷廣東稅場八十一墟。

其中最多見于記載的為欽州（那時屬廣南西路，現屬廣東）的虛市。嶺外代答卷一〇云：

余觀深廣之女，何其多且盛也！男子身形卑小，顏色黯慘，婦人則黑理充肥，少疾多力。城郭虛市，貿販逐利率婦人也。而欽之小民，皆一夫而數妻，妻各自貿販逐市，以贍一夫。

又鬼董（撰人秩）卷一云：

嘉定戊寅冬，廣西諸司奏知欽州林千之食人事。始千之得末疾，有道人教以童男女肉強人筋骨。遂捕境內男子十二三歲者臘而食之。……又以厚賄使卒掠人虛市間。……

又范成大桂海虞衡志說廣西的虛市云：

古辣本賓橫間墟名。以墟中泉釀酒既熟不煮，埋之地中，日足³⁰取出。

其次江西也有不少的虛市。夷堅支丁卷五云：

浮梁民程發為人庸力，屢往江浙間。淳熙十四年九月，……所居五里外有虛市曰廣平，距邑十五里。程一日往……

又夷堅支戊卷一云：

閩僧宗連住持羅源山寺。連江林行者之叔某以沙彌受業，其後游方江湘間，與連相遇于南昌村墟……

又夷堅丙志卷一三云：

5 鄉人李賓王利用紹興二年知新淦縣，以宣撫使入境躬至村墟督賦……

此外浙江、安徽、湖南等地也有虛市。上節曾引夷堅丙志卷五說浙江永嘉有虛市。關於安徽的虛市，范成大入蜀記卷三說繁昌縣有虛市云：

二十一日過繁昌縣……晚泊荻港……荻港蓋繁昌小墟市也。

10 又夷堅支癸卷四說湖南醴陵有虛市云：

吉水縣人張誠以乾道元年八月往潭州省親，故次醴陵界，投宿村墟客店。

在宋代南方的虛市中，又有偏于與文化較低的民族交易的虛市。

在瓊州（即海南島）及湖南都有這一類的虛市。第二節引的諸蕃志卷下及籛外代答卷二說瓊州有與黎人交易的虛市。至於在湖南與苗人交易的虛市，見于記載的有臺步虛。沈遼雲巢集卷四湘中宿臺步寺云：

湘源初甚微，屢挹不滿缸。比至臺步虛，泛泛為長江。虛頭市初集，魚豆皆成樁。夷獠不識人，笑鬻彘與龐。

虛市的地點大都在鄉村；由上面所引的夷堅志多記有“村墟”（宋

20 會要食貨一七及六七作“村虛”）可以知道。這可說是虛市的一種特色。我們知道，通常交易的市場都是在城市的，所以貨物的集散多以城市作中心。如今虛市的地點卻在鄉村，這是什麼道理呢？很明顯的，這完全是從鄉村的消費者及生產者的便利上着想。因為有好些鄉村距離城市很遠，如果什麼物品都要老遠的運往城市才能出賣，或老遠的跑到城市才能買到，是很不經濟的一回事。況且鄉村的物產在城市裏固然可以找到主顧，在鄉村裏也不是完全沒有人買的，因為鄉村的農民固然貧窮，購買力低，但事實上每一農家都不能關著門實行絕對的自給自足政策（就是反對分工，主張與民並耕而食的許行也不能自製鐵器，而以粟易之），而要以其所有，易其所無。所以，為便於鄉村的消費者與生產者的原故，虛市也就在鄉村中應運而生了。

30 (四) 虛市的貿易

關於虛市的貿易情況，參東子詩集卷一歸宗道中有較詳細的描寫：

朝日未出海，杖藜適松門。老樹暗絕壁，蕭條聞哀猿。迤邐轉谷口，悠悠見前村。農夫爭道來，晤語更笑喧。數辰競一虛邱

店如雲屯。或攜布與楮，或驅鷄與狃。縱橫箕箒，材瑣細難具論。老翁主貿易，俯仰衆所尊。區區較尋尺，一一手自翻。得無筋力疲，兩鬢理霜根……

由此可知虛市買賣時，有牙人（即詩中「老翁」）作中間人來主持。⁵其中關於貨物的衡量等事，都由他負責處理（區區較尋尺，一一手自翻）。至于在虛市中買賣的商品，則有鷄、豬（狃）等食料，及布、紙（楮）、箕箒等手工業製品。此外，上節引的雲巢集卷四湘中宿臺步寺詩亦說臺步虛中有魚、豆、蔬等食料的買賣。其中關於魚的買賣，上引石湖詩集卷七清逸江亦說「晨興過墟市，喜有魚、蝦賣」又同書卷一九「馬當狀阻風……說趁墟漁子晨爭渡」。此外夷堅乙志卷二〇亦說韶州村虛賣鮓云：

韶州月華寺側民家設僧供新蜜方熟，羣僧飽食之。別院長老兩人還至半道遇虛村賣鮓，不能忍饑，買食盡半斤。是夕皆死。

至於猪的買賣，夷堅三志壬卷九亦云：

餘千古步有墟市數百家，為商賈往來通道。屠宰者甚衆。王生擅其利數世。每將殺一豕，必先注水沃灌使若充肥，因可剩獲利。¹⁵

復次，柴及蔬菜也是虛市中的主要商品。陸游劍南詩稿卷一溪行云：

逢人問墟市，計日買薪蔬。

此外，虛市中又有茶的買賣。入蜀記卷三說：

二十一日過繁昌……晚泊荻港。……有趙先生，荻港市中人，父賣茗。荻港蓋繁昌小墟市也。²⁰

又第二節曾引夷堅志說虛市中有米肆及酒店，可見虛市中又有米及酒的買賣。

就以上所列的商品加以考察，可知在虛市中買賣的無論是食料或是手工業製品，大都是日常生活的必需品。復次，由於上引參寥子詩集卷一說「農夫爭道來」及石湖詩集卷一九說「趁墟漁子晨爭渡」，可知虛市中的物品多半由生產者直接出賣，不用商人作媒介。同時，由於上引夷堅乙志卷二〇說「遇村虛賣鮓，不能忍，買食盡半斤」，可知虛市中的貨物購買者多半是最後消費者，而不是把所買物轉販他處的商人。²⁵

根據上面的論斷，我們可以推論：當時虛市貿易的規模是很小的。³⁰因為無論從其中貿易的商品或參加貿易的人（購買者與出賣者）來看，虛市的貿易都帶有很濃厚的地方色彩。所以，隔幾日才開市一次，開市以後，熱鬧不了多久，也就完了（見第二節）。完了以後，虛市的寂寞或冷落的情況，有如雲巢集卷四湘中宿臺步寺所說：

虛頭市初集，魚豆皆成椿。夷獠不識人，笑鬻彘與龐。綠荷竭
芭苴，人散誰復撞？鷗鳥亦來下，酒旆停空杠。

復次，由於虛市每年商稅收入之小，亦可知其貿易不大。宋會要食貨一七商
稅項下列舉廣東英州各虛市年收商稅的數目云：

熙寧十年鳳林虛一百九十四貫七百九十四文。大嵒虛七百
八十八貫一百一十六文。陽溪虛四百八十三貫六百文。扳
步虛三百七貫四百四文。長岡虛四百八十二貫六百二十二
文。黃中虛六百一貫二百七十七文。臺石虛八百四十六貫
五文。光口虛三百九十三貫二百四文。龍崗虛四百三十五
貫三百一十七文。白駒虛九百二十八貫七十六文。回口虛
七百七十六貫一百九十一文。蓮塘虛三百五十一貫。

同書又詳載熙寧十年廣西象州之利仁虛、鄭馱虛、石傳虛、足莫虛、大鳥虛、廣化
虛、張峒虛，連在虛的商稅收入數量也是一樣的微小茲從略。

我們如果把同時代的大都會，如汴梁杭州等每一交易動以萬計，
15 不單白天買賣且繼以夜市，以及商稅收入數量之大的情形（見拙著北宋汴梁
的輸出入貿易及南宋杭州的消費與外地商品之輸入二文）與虛市的微量貿易
比較一下，一定會感到虛市貿易之小得可憐！

虛市的貿易固然微小，而且富有地方色彩，可是同時也有超越地
方性質的地方。關於此點由於當時虛市之有客店及邸店等設備可以知道。
20 上引夷堅支發卷四云：

吉水縣人張誠以乾道元年八月往潭州省親，故次醴陵界，投宿
村墟客店。主人一見如素交，延接加禮。

又參寥子詩集卷一歸宗道中云：

數辰競一虛，邸店如雲屯。

25 邸店在宋代是各城市替外來客商的方便著想的一種設備。客商販運貨物
至某一城市時，一方面可在邸店住宿，他方面又可將他們販運的貨物堆存在
邸店內。故邸店一方面是旅館，同時又是堆棧。（見拙著宋代官吏之私營商業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七本第二分。）虛市所以有此設備自
然是因為外地的旅客及商人常到虛市可以做他們的買賣的原故，否則，客店
30 及邸店便沒有主顧，從而支持不住了。這種客商常到虛市的事實，可以餘干
古步的虛市為例。上引夷堅三志壬卷九云：

餘干古步有虛市，數百家為商賈往來通道。

門於外來商賈對於虛市貿易的地方性的破壞，我們可以從兩方
面來觀察：(1)從他們是虛市中的出賣者來看；(2)從他們是虛市中的購買者來

看。現在先說前者。我們知道鹽不是隨處都出產的。在宋代中國產鹽的地方只限於沿海山西南部的解縣，以及四川等地（見宋史食貨志）。可是鹽卻是人民日常生活的主要必需品，誰也缺少不了牠。所以在虛市中貿易的商品雖然大半限於本地的物產，在外地出產的鹽卻也老遠的被運到虛市來賣，以滿足鄉村消費者的需求了。例如宋會要食貨二六說客商販鹽到湖南的虛市出賣云：

5

（紹興三年）五月十五日荆湖南路提舉茶鹽晁謙之言：乞今後鎮市及鄉村墟并州縣在城所賣鹽貨，并令稅務纔據客人賣到鹽引乞驗封引住賣，並即時于引上用雕造大字印子，稱已于某年月日驗引驗封于某處住賣，官親押字……。

10

又上述在虛市買賣的貨物中有布紙、箕箒等手工業製品。這些物品固然大部份是鄉村副業的產物，但其中一小部份也有由城市手工業者製造，從那裏運來銷售的可能。所以從他們是虛市中的出賣者來看，外地商賈實是破壞虛市貿易之地方性的因素。

復次從他們是虛市中的購買者來看，外地商人也是破壞虛市貿易的地方性的因素。商人——尤其行商——的職物是販運貨物，使各地的物產互相流通。所以外地商人到虛市購買的貨物絕不是自己消費，而是轉販往另外一些地方——尤其城市——出賣。關於此點一時雖然找不到直接的證據，但由下面的事實也可以推論出來。夷堅支景卷一說江陵商人攜款到鄉間買猪云：

15

江陵民某氏世以圈猪為業，……民長子嘗攜銀券其直百千，并一僕出鄉間貿易……。

20

又夷堅續志卷二說廬陵屠戶到鄉間買猪云：

廬陵城西有彭屠，常以五更初往十里廟下買猪。暗中忽望見正丙岡趙宅門子。攜尖刀以行，更十餘步，忽聞田中叫聲……。

25

這裏雖然沒有說明十里廟是怎麼樣的一個地方，但由其附近有田一點來看，可斷定其在鄉村間。這些到鄉村購買食料（例如猪）的城市商人是在什麼地方和食料的生產者交易呢？上面引文雖然沒有明說是在鄉村中的虛市購買，但虛市既是鄉村中的買賣地方，他們實有到那裏購買的可能。他們在那裏購買後，當然是運到城裏自己開設的商店出賣，而不是由自己完全消費的。

30

（五）虛市與城鎮起源的關係

歐洲城鎮的起源有種種的不同。其中有一種城市起源于定期市（fair），舉行所在的堡壘或寺院的四週。我們現在討論的宋代南方的虛市，

也是定期市的一種，所以我們很有趣的發見到虛市與城鎮起源的關係。

表堅三志己卷一說寧越靈山縣的虛市演變為城鎮云：

寧越靈山縣外六山相連故名曰石六山。巖谷奇偉山容秀絕，舊為墟市。居民益廣商旅交會至於成邑。

5 又王存等元豐九域志卷五說泰州的柴墟擴充為鎮云：

(泰)州東南七十三四鄉柴墟永豐二鎮。

又李心傳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三一及三九和宋會要方域一三市鎮雜錄都有柴墟鎮的記載。由此可知虛市有發展成為城鎮的。其所以能發展為城鎮約有兩種原因：(1)交通方便便於商品的集散，故能發展為城鎮。上文說商10 旅交會當然是交通方便的原故。(2)居民多了(上文說居民益廣。)虛市的主顧也從而增多。以前虛市因為主顧少只好隔幾天才開一次市做買賣，如今則因主顧增多，天天開市也有人來購買，故虛市便由「滿時少虛時多」的市場變為天天做買賣的城鎮了。

(六)結論

15 總括上述可知宋代南方的虛市是在當時鄉村自足經濟下發生的交換形態。在其中買賣的商品多半為日常生活必需品產于附近的鄉村，有其中從事買賣的人多半為附近鄉村的消費者及生產者。因此這種買賣極富有地方色彩。同時因為鄉村居民的生產力與購買力都不大，所以這種買賣非常微小，隔幾天才開市一次。

20 不過虛市貿易也有打破地方色彩的地方。在虛市中從事買賣的，除附近鄉村的居民外又有外來的商人。他們一方面將外地的商品(鹽及手工業製品)販入虛市，他方面又在虛市收買商品(食料)，轉販入城市出賣。可是我們不應把這種情形鋪張太過，因為虛市的貿易究竟是以鄉村的消費者與生產者為主體，外來的商人只居於次要地位而已。自然其中也有些虛市，25 因為交通方便，貿易增大，發展為城鎮的。

民國二十七年四月于廣西陽朔中山紀念堂

討論問題

- 1.敍述宋時南方虛市的性質；
- 2.虛市上賣些什麼東西？
- 3.鄉村及小鎮上人民的生活如何？
- 4.鹽的運賣與普通日用品有何不同？
- 5.虛市如何發展成城鎮？

- 1.1 虛市 TO 即鄉間的市場，除一定日期鄉下人 2.3 淳熙 宋孝宗年號(1174-1189)來作買賣外，即無人，故云虛市。
- 1.2 落 人所聚居之處，如村落、部落。
- 1.3 參寥子詩集 53 54 55 56 書名，宋僧道潛號參寥子，能文章，尤喜為詩，所著詩曰參寥子詩集。
- 1.4 繫辭 57 58 易經之繫辭，周文王所作之卦辭之謂。孔子所作之繫辭傳亦名繫辭。
- 1.5 倭犧氏 59 60 即伏羲，上古帝王，有聖德，教人民捉魚及畜牧，在位一百五十年。
- 1.6 長 61 日、時、晨。
- 1.7 故辰競一虛 62 幾個鐘頭之內大家競爭賣完，然後即散去。
- 1.8 漢 63 古以十二地支紀日，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寅為地支之第三位。
- 1.9 漢 64 十二地支之第十位。
- 1.10 趙汝适 65 66 67 宋太宗八世孫，著有諸蕃志，敘述甚詳。
- 1.11 諸蕃志 68 69 70 書名，趙汝适著，兩卷，述十三世紀時中國與外族交易事情。
- 1.12 海南 71 72 地名，即海南島，任廣東省海南中島，中有五指山，沿海近山為高地，尚為黎族所居。
- 1.13 昌化 73 74 即今廣東省昌江縣，在海南島西邊。
- 1.14 黎 75 黎人，亦作俚人，種族名，按今廣東省海南島上即黎人所居，生黎居五指山中，熟黎居五指山外。
- 1.15 生黎 76 謂黎人之未開化者，居五指山中。
- 1.16 山洞 77 通洞，山穴地。
- 1.17 廣東新語 78 79 80 書名，二十八卷，清屈大均撰，大旨採廣東通志略其舊而詳其新，故名，凡天地山水、神人蟲草等共二十八語，每語為一卷。
- 1.18 金錢易 81 宋臨安人，字泰白，工詩文，能書畫，以才藻知名，著《南部新書》。
- 1.19 南部新書 82 83 84 宋錢易著，十卷，記唐時故事，亦雜載朝章國典，因革損益。
- 1.20 高要 85 86 今廣東高要縣。
- 1.21 走墟 87 88 猶趕集，在一定的日期到市場上去買賣。
- 1.22 隔 89 90 間，隔。

- 2.13 至和金刀 宋仁宗年號(1054-1055)
- 14 上封者 𠵼𠵼 即上封事者，古時臣下奏事。2.21 酒卒 𠵼𠵼 飲酒過多致神智不清。
- 均加封以保密，謂之封事。此地泛指對官廳
- 13 周去非 𠵼𠵼 宋人，著有鎮外代答
- 之報告者。
- 間 𠵼𠵼 分隔。
- 間日 𠵼𠵼 隔日也。
- 裨 𠵼𠵼 小也。
- 裨販 與裨販同，小販也，作小買賣。
- 17 泡成大 𠵼𠵼 (1126-1193)宋吳縣人，字致能，號石湖居士，素有文名，七工詩，有石湖集。
- 石湖詩集 𠵼𠵼 即石湖集，宋泡成大作。
- 18 曉 𠵼𠵼 天明。
- 曉出古城山 宋范成大著石湖詩集中之
- 一。
- 19 細 𠵼𠵼 細也。
- 落月墮眇莽 言月亮已落深草中，意天將亮。
- 澹 𠵼𠵼 安靜幽閒。
- 殘星澹微光 言天上星星也不多了，四邊安靜，亦寫天快亮時的情形。
- 20 竹 𠵼𠵼 竹皮也，亦以稱竹。
- 籠 𠵼𠵼 盛物的器具用竹做成。
- 筠籠轉山忙 言人負着竹籠，趕着越過山頭來作買賣。
- 21 清遜江 𠵼𠵼 宋范成大著石湖詩集中之。7 女 𠵼𠵼 你。
- 22 蝦 𠵼𠵼 水中動物，屬節足類，長尾，分頭腹尾三
- 憶 𠵼𠵼 憶念，記得。
- 部有觸角兩對甚長，種類頗多，均可食。
- 不須見憶 不必想念我。
- 23 馬當 𠵼𠵼 山名，江西省彭澤縣西北，安徽
- 省東流縣西南北臨長江，形勢雄險。
- 狀 𠵼𠵼 向流也。
- 馬當狀阻風 在馬當坐船遇風。
- 重陽 𠵼𠵼 舊以陰曆九月九日為重陽或重九。
- 信 𠵼𠵼 信風，即季候風，東北風之謂。
- 渡 𠵼𠵼 自河的這一邊到達河的那一邊。
- 賽廟 𠵼𠵼 意如賽會，聚集各種出品，互相比
- 貴競賣，多在廟中集會故云賽廟。
- 飲酒過多致神智不清。
- 宋人著有鎮外代答
- 鎮外代答 𠵼𠵼 宋人周去非著
- 瓊州 𠵼𠵼 指瓊州島，即今海南島。
- 1.17 本 𠵼𠵼 損失資本，損失本錢。
- 3.3 衷堅丙志 𠵼𠵼 书名，衷堅志，宋洪邁
- (1123-1202)撰，所記皆神仙之說，原書120卷，現只存甲乙丙丁志各二十卷，支甲至支戊五十卷，三志若干卷。
- 永嘉 𠵼𠵼 浙江省縣名。
- 肆 𠵼𠵼 陳售貨物之處，今意為商店。
- 米肆 賣米的商店。
- 5 徐秉釣 𠵼𠵼 人名，永嘉縣丞，縣丞官名，幫助縣長者。
- 慧 𠵼𠵼 智，敏。
- 解 𠵼𠵼 明曉。
- 慧解 聰明曉事。
- 笄 𠵼𠵼 古女子頭髮上的一種用器，女子成年(十五歲)始用之，故亦用以前女子成年。
- 6 悼 𠵼𠵼 悲傷。
- 悼念 想念(多用在人死後悲傷而想念)。
- 博 𠵼𠵼 賭博，局戲也，以金錢計勝負之遊戲。
- 2.1 清遜江 𠵼𠵼 宋范成大著石湖詩集中之。7 女 𠵼𠵼 你。
- 22 蝦 𠵼𠵼 水中動物，屬節足類，長尾，分頭腹尾三
- 憶 𠵼𠵼 憶念，記得。
- 不須見憶 不必想念我。
- 23 馬當 𠵼𠵼 山名，江西省彭澤縣西北，安徽
- 省東流縣西南北臨長江，形勢雄險。
- 狀 𠵼𠵼 向流也。
- 馬當狀阻風 在馬當坐船遇風。
- 重陽 𠵼𠵼 舊以陰曆九月九日為重陽或重九。
- 信 𠵼𠵼 信風，即季候風，東北風之謂。
- 渡 𠵼𠵼 自河的這一邊到達河的那一邊。
- 賽廟 𠵼𠵼 意如賽會，聚集各種出品，互相比
- 貴競賣，多在廟中集會故云賽廟。
- 飲酒過多致神智不清。
- 宋人著有鎮外代答
- 鎮外代答 𠵼𠵼 宋人周去非著
- 瓊州 𠵼𠵼 指瓊州島，即今海南島。
- 1.17 本 𠵼𠵼 損失資本，損失本錢。
- 3.3 衷堅丙志 𠵼𠵼 书名，衷堅志，宋洪邁
- (1123-1202)撰，所記皆神仙之說，原書120卷，現只存甲乙丙丁志各二十卷，支甲至支戊五十卷，三志若干卷。
- 永嘉 𠵼𠵼 浙江省縣名。
- 肆 𠵼𠵼 陳售貨物之處，今意為商店。
- 米肆 賣米的商店。
- 5 徐秉釣 𠵼𠵼 人名，永嘉縣丞，縣丞官名，幫助縣長者。
- 慧 𠵼𠵼 智，敏。
- 解 𠵼𠵼 明曉。
- 慧解 聰明曉事。
- 笄 𠵼𠵼 古女子頭髮上的一種用器，女子成年(十五歲)始用之，故亦用以前女子成年。
- 6 悼 𠵼𠵼 悲傷。
- 悼念 想念(多用在人死後悲傷而想念)。
- 博 𠵼𠵼 賭博，局戲也，以金錢計勝負之遊戲。
- 2.1 清遜江 𠵼𠵼 宋范成大著石湖詩集中之。7 女 𠵼𠵼 你。
- 22 蝦 𠵼𠵼 水中動物，屬節足類，長尾，分頭腹尾三
- 憶 𠵼𠵼 憶念，記得。
- 不須見憶 不必想念我。
- 23 馬當 𠵼𠵼 山名，江西省彭澤縣西北，安徽
- 省東流縣西南北臨長江，形勢雄險。
- 狀 𠵼𠵼 向流也。
- 馬當狀阻風 在馬當坐船遇風。
- 重陽 𠵼𠵼 舊以陰曆九月九日為重陽或重九。
- 信 𠵼𠵼 信風，即季候風，東北風之謂。
- 渡 𠵼𠵼 自河的這一邊到達河的那一邊。
- 賽廟 𠵼𠵼 意如賽會，聚集各種出品，互相比
- 貴競賣，多在廟中集會故云賽廟。
- 飲酒過多致神智不清。
- 宋人著有鎮外代答
- 鎮外代答 𠵼𠵼 宋人周去非著
- 瓊州 𠵼𠵼 指瓊州島，即今海南島。
- 1.17 本 𠵼𠵼 損失資本，損失本錢。
- 3.3 衷堅丙志 𠵼𠵼 书名，衷堅志，宋洪邁
- (1123-1202)撰，所記皆神仙之說，原書120卷，現只存甲乙丙丁志各二十卷，支甲至支戊五十卷，三志若干卷。
- 永嘉 𠵼𠵼 浙江省縣名。
- 肆 𠵼𠵼 陳售貨物之處，今意為商店。
- 米肆 賣米的商店。
- 5 徐秉釣 𠵼𠵼 人名，永嘉縣丞，縣丞官名，幫助縣長者。
- 慧 𠵼𠵼 智，敏。
- 解 𠵼𠵼 明曉。
- 慧解 聰明曉事。
- 笄 𠵼𠵼 古女子頭髮上的一種用器，女子成年(十五歲)始用之，故亦用以前女子成年。
- 6 悼 𠵼𠵼 悲傷。
- 悼念 想念(多用在人死後悲傷而想念)。
- 博 𠵼𠵼 賭博，局戲也，以金錢計勝負之遊戲。

- 3.17 寧宗 宋理宗 南宋皇帝光宗之子，在位三十年（1195-1224）黃氏。效水而在火上燒。
 1.224) 寧宗紀 宋史本紀之一。
- 1.19 昇昌 宋理宗年號（1205-1207） 江西省縣名。
- 戊 天干之第五位，共有十：甲(1),乙(2),丙(3),丁(4),戊(5),己(6),庚(7),辛(8),壬(9),癸(10) 遵義 今縣名，屬貴州省
- 丁(1), 戊(2), 己(3), 庚(4), 辛(5), 壬(6), 癸(7) 連江 今縣名，屬福建省
- 亦稱十干。
- 子 地支中之第一位。 叔 父之弟。
- 戊子 古時以干支相配稱甲子，如甲子、乙丑、
 甲戌、乙亥等，以紀年、月、日、時。
- 20 廣南西路 宋朝置，路名淳化間置即唐鎮南道地，至道間分置廣東路與廣西路熙寧以後改曰廣南東路與廣南西路
- 22 黑音 深黑，不光明貌 漢 色暗之意
- 黑音 漢 陰暗貌
- 23 理 史上之紋路 黑理 亮肥，意皮色黑而肥胖
- 疾 病之輕微者
- 25 鬼董 書名，疑為鬼董公，為宋代沈括著，著多述鬼故事。
- 佚 與遺通 撰人佚 作者已不可考
- 26 嘉定 宋寧宗年號（1208-1224）戊寅即1218 乾道 宋孝宗年號（1165-1173）
- 末疾 謂病在四肢 肖親 謂回家看父母。
- 27 筋 亦稱筋肉為有收縮性之細胞所組成，平常指骨骼能隨意動。 次 至也，舍止也。
- 筋骨 謂骨幹。
- 28 盐漬 鹽浸魚肉之類曰鹽，如鹽魚、鹽肉。 河渠 一種容器，形圓底小口大，可以蓄物蓄水。
- 29 桂海虞衡志 宋范成大撰，記嶺南之山川物產。 挑 引水入渠。
- 古棘 地名，在廣西橫縣北八十里。 灌 灌許多次都灌不滿缸意
- 賓橫 賓州、橫縣，均在廣西省。 水甚少。
- 醜 製酒。 比 比近。
- 釀酒 製酒。 桦椿 木棍短木。
- 醜 製酒。 豆蔻成椿 魚及豆類皆成椿。
- 釀酒 製酒。 猿 西南邊人。

- 1.18 隹 通鶩 猪
寵她 通尤，多毛之犬。
笑齧 齡與寵 求着齧猪狗。
- .23 着想 心心 即想貴心想。
- .28 許行 心心 戰國時楚人，主張君民並耕。
- .29 應運 心心 謂順乎天道、命運。
- .33 杜蛇 老人所執以杖行者。
杖藜 亦做杖藜，藜老可以為老人執以杖行，謂之杖藜。
- 適戶 往至。
- 松心 長青樹之一種。
- 絕壁 心心 謂山之極高險處。
- 蕭 穴 感懼空虛冷清。
- 蕭條 空虛冷清。
- 哀 反 悲傷。
- 猿 心 動物名，形狀似人，能立能坐。
- 迤 彳 斜行也。
- 邈 彳 即邈迤或迤邈。
- 迤邐 衍行連迤也，一路行去曲折相連的樣子。
- .34 悠 心 安靜平穩的樣子。
- 悠悠 安閒的樣子。
- 聒 古音 聾聲吵雜。
- 聒聒 多言亂人之意。
- 喧 古音 大聲言語。
- 5.1 搜 扌 拿，提帶着。
- 楮 纟 紙。
- 施 从刀 同臥，从刀小斂。
- 箕 扌 握米去穢之具，受塵土之器。
- 簎 纟 同埽，清潔打掃，收拾地方的用具。
- 瑣 从玉 細小。
- 瑣細難具論 事多且小，難以都說到。
- .2 俯 从人 向下，仰之反。
- 俯仰 俯與仰，高與低。
- 3.2 尋尺 从寸 八尺為尋。
區區較尋尺 為一點小或少的東西也要用尺來量量。
- .3 鬚 从人 耳旁之髮。
- 霜 雨心 近地面之蒸氣遇冷結為細粒叫霜，常來形容白色。
- 兩鬢理霜根 整理耳旁已漸白之髮毛。
- .4 牙人 从人 實實介紹人。
- .5 衡量 从人 測量物之輕重。
- .11 晉昌州 从人 廣東省舊府名。
- 魚作 从水 經過處理後的魚，可保存長久以供食用。
- .11 僧供新蜜 从人 新作的蜜供，一種點心，用麵粉作外加蜜，主要為供神佛用。
- 長老 从人 謂僧之年德皆高者。
- .12 養 从人 貪食。
- .14 餘干 从人 江西宜春縣名。
- 古步 从人 地名。
- 宰 从人 屠殺。屠宰，殺動物。
- .15 焉 从人 即豬。
- 沃 从水 引水注入田內。
- 灌 从水 注水。
- 沃灌 灌水使其肥美。
- .17 柴 从木 供點火以煮飯的小木材。
- 陸游 从人 (1122-1210)宋詩家，今浙江人，又號放翁，著有劍南詩集等。
- 劍南詩稿 从人 33-74公，宋陸游詩集。
- .18 新竹 柴也。
- .21 苗 从人 苗。
- .22 媒 从人 凡結合雙方者曰媒。
- 媒介 謂介紹人。
- .30 論斷 从人 評論而斷定之。
- .32 地方 从人 色彩 从人 描寫一地之特殊風俗與景物稱為地方色彩。
- .33 寂 从人 靜安。

- 3.33 寂寥 寂寥 冷靜，冷清。
寂寥 冷靜。
- 6.1 荷 荷 一種在水中生長植物。夏時間紅或白花葉大圓形，可用來包東西。
- 2.1 節首 節 謂包裹也。
綠荷竭節首 綠荷葉都作了包裹用完了。
- 撞 撞 撞擊。
人散誰復撞 人都散了還能再撞見誰呢？
- 區鳥 區 一種鳥名，常在湖海上飛行，喜吃魚類。
- 旅 旅 強的通稱。
- 杆 杆 掛旗的長竹。
- 酒旆停空杆 酒鋪的旗子空空的掛在桿上。
- 4.1 逐州 逐 地名，在今廣東連縣東。
- 3.1 貨 貨 舊時的錢制，十文錢謂之一貨。
- 文 文 舊時錢制，一錢曰一文。
- 12.1 豪州 豪 地名，在今陝西富平縣。
- 14.1 都會 會 人民及貨物聚集之大都會。
- 汴梁 汴 古地名，今河南開封縣。
- 杭州 杭 浙江省舊府名，今杭縣為其舊治。
- 動 動 輒，每事即然。
- 動以萬計 每一次就計算到萬錢。
- 22.1 素交 素 老朋友。
- 17.1 廉機 廉 寄存貨物的倉庫。
- 30.1 從而… 從 因此就…
- 從而支持不住了 因此而不能維持了。
- 7.2 解縣 解 山西直縣名，舊為州。
- 游湖南路 游 宋置，即湖南路即分湖南洞庭湖以南。
- 提舉 提 官名，宋置，為主管特種事務之官，如提舉常平倉、提舉茶鹽、提舉水木等。
- 提舉茶鹽 主管茶鹽的官。
- 晁謙之 晁 宋澧州人，字恭道。
- .8 賈 賈 謂待物與人。
- 7.8 鹽引 鹽 鹽商行鹽之執照也。其制始於宋之鹽鈔，崇寧以後鈔法大壞，乃改行引法。凡商人運鹽限以時日，視地遠近各給以引。齎到鹽引乞驗封引往賣，拿到鹽引請求檢驗以定其往賣之處。
- 13.1 銷 銷 謂貨物得賣。
- 銷售 調換賣貨物。
- .21.1 圈 圈 收住，關住。
- 圈猪 圈 養豬，把豬關起來養。
- 卷 卷 合同，即兩家各執一書之半，使可兩合以為信。
- 銀券 券 合同相當銀錢使用，故謂之銀券。
- 直 直 與值通。
- .13.1 東壁續志 壁 即湖南新聞東壁續志五卷，元某人撰，記載故事、軼事、預言。
- 廬陵 廬 舊縣名，即今江西吉安縣。
- 屠戶 戶 以宰牲畜為業者。
- 11.1 便 便 舊時夜間計時的標準，自晝至晨，一夜分為一、二、三、四、五更，五更即天快亮時。
- 8.2 窮越 越 窮越郡，隋置，唐改為欽州，故治在今廣東欽縣東北五十里。
- .3.1 靈山縣 靈 地名，宋時屬寧越郡，漢合浦縣地，隋分置南寧縣，唐改曰靈山，明清皆屬廣東廉州府，民國初屬廣東欽廉道。
- 巖 巖 山之高直者。
- 巖谷奇偉 高山深谷景色壯麗。
- .5 王存 存 宋丹陽人，字正仲，慶曆進士，與王安石交好，安石執政，數與之論事不合，謝不往，後出知杭州。
- 元豐九域志 元豐 書名，宋王存等撰，共十卷，記宋神宗時鄉鎮名，人口出產等頗詳細。
- 柴墟 柴 柴墟鎮，在江蘇泰興縣北。

8.7 李心傳 宋人 (1166-1243) 宋人字微之

元初考試未取，開戶著書，晚年為史館校勘官

進士脩中興四朝實錄，又脩十三朝會要，有高宗

繫年錄…建炎以來朝野叢記。

建炎以來繫年錄 宋人

書名凡200卷，宋李心傳撰，述高宗一朝之事，以國

定日曆為主，而參以稗官、野史、奏議、百司題旨等。

為宋人諸野史最足資考証者。

23 鋪叙 陳說、張布。

鋪張 謂大其事。

26 陽朔 七言 廣西省縣名，縣北有陽朔山故名。

第十三課 毛澤東思想开辟了中国历史科學发展的道路

邓拓

作者小傳 鄧拓，當代左派歷史家及寫作者。曾為抗敵報、人民日報總編輯，並為北京市黨委會之黨刊物前線之主筆，1966年文化大革命時被批評攻擊為反動、反社會主義者。

本課簡介 本篇為作者發表於歷史研究一九六一年第一期之全文，全篇共分三部分，第一部⁵ 分談論歷史之成為一門科學及其研究，唯物及唯心主義之相異，第二論中國歷史的特點引毛澤東的言論以定其研究之方針，最後則為研究中國歷史需用之方法，全文尤舉歐美各國作多方面之比較。

(一) 一門革命的科學

10

历史学在中国具有悠久的历史和优良的傳統。如果从三千七百年前孔子作春秋的时候算起，中国历史学的发展比欧洲人所称道的世界历史学的鼻祖希腊的历史家希罗多德还要早三百多年。中国历代有許多杰出的历史家对于历史学的发展做出了重大的貢献。但是从人类历史发展的复杂过程中找出客觀的規律性，把历史的研究工作第一次变成为一門¹⁵ 科學，这却是从馬克思、恩格斯开始的。

馬克思和恩格斯非常重視历史的研究，他們在德意志意識形态一书中說：“我們仅仅知道一門唯一的科学，即历史科学。历史可以从兩方面來考察，可以把它划分为自然史和人类史。……我們所需要研究的是人类史，因为几乎整个意識形态不是曲解人类史，就是完全撇开人类史。”馬克思、恩格斯的學說就是对人类社会的发展史做了深刻的研究而产生的。馬克思、恩格斯的理論的每一步发展，它的列寧主义阶段，它在中国革命中形成的毛澤東思想，都是对于新的历史情况进行科学的研究和新的概括的結果。因此，馬克思主义向前发展一步，历史科学也随着向前发展一步。

当人們越来越明确地認識和掌握了历史发展的規律，并且越来越自觉的运用这个規律以指导社会变革的實踐的时候，历史科学的重要性也越来越明显了。這門科学的任务总的來說不但要能夠正确地說明社会，而且要帮助人們去改造社会。这正如馬克思所說：“哲学家的任务不仅在于說明世界，而且要改造世界”是一样的。在这里，我們應該肯定历史科学是實踐的科学，是革命的科学。因此，历史科学的研究工作必須符合于革命的需要。馬克思在资本主义上升时期就看到了资本主义必然走向灭亡，他找到了社会发展的客觀規律，从而建立了科学社会主义理論。馬克思主义者对社会历史的研究态度和一切旧的历史学家的态度完全不同。旧的历史学家常常宣称他們的研究工作仅仅是對历史材料的記錄和整理，彷彿他們是

“公正的”，“不偏不倚的”，实际上无非拿这种好听的话做招牌，来对人民群众灌输反动历史观而已。这样的历史研究工作当然只符合于剥削阶级维护他们自己统治的目的。这是他们的阶级利益所决定的。事实证明，历史科学和其他社会科学一样具有鲜明的阶级性和党派性。它是一门政治性很强的科学，研究历史的人如果阶级立场观点和方法不同，研究的结果就决不相同。

毛泽东同志在实践论中说过：“在很长的历史时期内，大家对于社会的历史只能限于片面的了解，这一方面是由于剥削阶级的偏见经常歪曲社会的历史，另方面则由于生产规模的狭小限制了人们的眼界。人们能够对于社会历史的发展作全面的历史的了解，把对于社会的认识变成了科学，这只是到了伴随巨大生产力——大工业而出现近代无产阶级的时候，这就是马克思主义的科学。”

由于剥削阶级立场的限制，旧的历史学家对历史的看法就不能不带有片面性。他们对历史的研究不能不在统治阶级所许可的范围内进行。至于现代资产阶级的历史学就更明显地沦为垄断资本家的文化奴仆，它已走向极端反动和堕落的道路，根本不能称为科学了。这样说，是不是对于现代资产阶级历史学的过分轻蔑呢？完全不是。这是根据事实做出的判断。

以资本主义世界的第一大国美国的例子为证，1959年1月出版的美国历史评论季刊，在第一篇的地位上，刊登了美国历史学会主席瓦·普·韦勃在美国历史学会第七十三届年会上的演说，题目是“作为高级冒险事业的历史学”。这个资本主义世界历史学家的代表，现身说法，介绍了他如何进行历史研究以及如何爬上了美国历史学会主席这样高的地位。他说，他原来想当作家没有成功，但是后来为了生活，“受雇于得萨州油矿公司垄断资本家，为他们编写得萨州一个浪人集团的历史。进一步他就编写得萨州的历史了。他说，他呆在得萨州乃是投机投得对，也是一个巨大的冒险”。他认为这种冒险生意“好像一个人和别人签订了合同，要赶三千只羊走过一百五十英里的荒野一样”。但是这种冒险生意却使他赚了不少钱，并且获得了博士学位，派拉蒙公司还把他的著作拍成了电影。他夸耀这种冒险使他能夠“解决经济的困难，追求个人的兴趣”，“赚了不少钱”。这个高级冒险家的讲演，充分地暴露了美国资产阶级历史学界以及整个资本主义世界的资产阶级历史学的彻底堕落。他们已经完全变成了垄断资本集团的最卑贱的奴仆和掮客。现代资产阶级历史学的这种“高级冒险事业”的形成，如同现代修正主义的出现一样，它们都是帝国主义政策的产物，都是帝国主义走向死亡的

反映。帝国主义一方面驱使它的学术文化事业伴随垄断资本从事投机和冒险，另一方面驱使现代修正主义者披着马克思主义的外衣，贩卖美国的世界主义和欧洲中心论等货色。

显然，在现代历史学领域中存在着两个根本对立的理论阵线，一个是正确地反映人类社会发展规律的马克思主义的历史科学阵线，另一个是没落的现代资产阶级以投机冒险为能事的历史学阵线。这两个阵线的尖锐的思想斗争，是世界范围内的阶级斗争的一部分。历史学是随着阶级斗争的发展而发展的，离开阶级斗争就不能了解历史，同样也不能了解历史学。毛泽东同志在“丢掉幻想准备斗争”一文中说：“阶级斗争，一些阶级胜利了，一些阶级消灭了。这就是历史。这就是几千年的文明史。拿这个观点解释历史的就叫做历史的唯物主义，站在这个观点的反面的是历史的唯心主义。”¹⁰

不管资产阶级历史学家站在历史唯心主义的立场上，如何强词夺理，力图掩盖阶级斗争及其在历史学领域中的反映，历史学领域内的斗争，实际上是同各个阶级的政治斗争密切联系在一起的。中国历史学界过去¹⁵的斗争完全证明了这一点。每当革命的转折时期，历史学领域内就必然引起激烈的斗争。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和以前，中国历史学论坛上就展开了唯物主义历史观同唯心主义历史观的大论战。胡适之、梁漱溟等人当时大讲什么“东方文化”、“精神文明”、“孔子精神”、“好人政治”等等，胡适之又在“整理国故”、“少谈主义”的幌子下搬弄美国资产阶级的实用主义哲学，而恶毒地攻击马克思主义，说马克思主义“是很危险的”、“是没有用处的”。当时李大钊、瞿秋白、蔡和森等同志有力地批驳了实用主义唯心史观的反动理论，特别是毛泽东同志在“中国社会各阶级的分析”一文中，深刻地分析了中国各阶级的历史特点，粉碎了各种反马克思主义的谬论，为我党的民主主义革命路线、方针和政策提供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科学论据。大革命失败以后，²⁰一方面是革命更加深入，另一方面是反革命的“围剿”更加猖狂。在这种形势下就出现了中国社会性质问题的论战。托派分子严灵峰之流硬说中国已经是资本主义社会，这样就抹煞了中国人民反帝反封建的民主革命的任务，其目的是反对中国共产党的民主主义革命纲领。资产阶级反动历史学家如陶希圣之流，则把中国社会称为“帝国主义侵略下的封建社会”、“前资本主义社会”、“商业资本主义社会”等等，他把明朝以来和中国通商的外国商人一概叫做帝国主义，他还说中国没有封建制度和地主阶级，只有所谓“士大夫阶级”才是封建势力。这些人的一切胡言乱语，目的都是为了反对中国无产阶级领导的反帝反封建的民主革命。这一场论战继续发展扩大，后来又成为中国

社会史問題的論戰。当时一批反动的历史学家有的竟然否认中国历史上奴隶制度的存在，有人还认为中国封建社会在周朝就已瓦解了。德国人民的叛徒魏特伏格尔和日本法西斯的历史学家秋澤修二之流，更公开地为帝国主义侵略中国辯护，說什么帝国主义侵略并不阻碍中国的发展，甚至于說只有外来的力量才能推动中国社会的进步。这許多中外反动历史学家的奇談怪論，实际上都是企图抹杀中国历史发展的規律，否认中国革命的必然性。我們在各个历史时期都要注意揭发和批判这类反动理論的任何表現，在革命和建設的各个時期，坚持历史科学的革命陣地都有重大的意义。在今天，以正确的观点来研究历史，同样可以对我們的革命和建設事业发生很大的促进作用。我們今天的历史学家当然應該正确地解答为什么我国会出现社会主义建設的大跃进？中国的一穷二白的历史根源何在？这些問題只有按照历史发展的脉絡給以科学的解釋才能使人們认识清楚。

1938年10月毛泽东同志在党的六届六中全会扩大会議上的报告中指出：“一般地說，一切有相当研究能力的共产党员都要研究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的理論，都要研究我們民族的历史，都要研究当前运动的情况和趨勢，并經過他們去教育那些文化水准較低的党员。特殊地說，干部应当着重的研究这些中央委員和高級干部尤其应当加紧研究，指导一个偉大的革命运动的政党，如果沒有革命理論，沒有历史知識，沒有对于实际运动的深刻的理解，要取得胜利是不可能的。”毛泽东同志后来又再三指示我們必須认真研究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論，研究中国的历史和現狀。毛泽东同志的許多著作都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論武庫中的重要武器，同时也是中国历史科学的无价之宝，是对于中国历史科学的偉大貢献。我們的历史科学工作者应当从毛泽东同志的著作中学习到研究历史的理論和方法，找到解决中国历史問題的鎖钥。

25 (二) 抓住中国历史的特点

毛泽东同志对中国历史科学的发展做出了偉大的貢献。他根据中国革命的需要，指出必須研究中国历史的特点，把握中国历史发展的特殊規律，这就給我們打开了中国历史科学之門的一把钥匙。毛泽东同志在“新民主主义論”中，一开始就提出了“中国向何處去”的問題，他回答这个問題說：“我們要建立一个新中国。”接著，毛泽东同志就詳尽地系統地分析了中国的历史特点。他指出：“自周秦以来，中国是一个封建社会，其政治是封建的政治，其經濟是封建的經濟。而为这种政治和經濟之反映的占統治地位的文化，則是封建的文化。”而在“外国資本主义侵略中国”，中国社会又逐漸地生长了資本主义因素以后，中国又逐漸地变成了一个殖民地、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

會。”他分析當時的中國“在日占領區是殖民地社會，在國民黨統治區基本上也還是一個半殖民地社會，而不論在日占領區和國民黨統治區，都是封建半封建制度占優勢的社會”。由此，毛澤東同志得出結論說，“中國革命的歷史過程必須分為兩步。其第一步是民主主義的革命，其第二步是社會主義的革命，這是性質不同的兩個革命過程。”毛澤東同志在對中國歷史作了全面的深刻的概括之後說，“這就是現時中國革命的歷史特點。在中國從事革命的一切黨派、一切人們，誰不懂得這個歷史特點，誰就不能指導這個革命和進行這個革命到勝利，誰就會被人民拋棄而變為向隅而泣的可憐蟲。”⁵

掌握了中國歷史的特點，才能有的放矢地運用馬克思列寧主義，解決中國革命的實際問題。否則即使口口聲聲夸獎馬克思列寧主義這支好箭，却不能用它來射中國革命之的，那又有什麼用處呢？毛澤東同志所以能夠成為偉大的馬克思列寧主義者，就因為他抓住了中國的歷史特點，使馬克思列寧主義的普遍真理和具體的革命實踐緊緊地結合起來。從這一點出發，毛澤東同志正確地制定了中國革命的路線、方針和策略。在中國革命戰略問題等著作中，毛澤東同志按照中國的歷史特點，指出中國是人口眾多的大國，經濟發展不平衡，幾個帝國主義統治中國，矛盾很多，封建立場割據，造成長期的不統一狀態，有利于革命力量以弱敵強，走向勝利。毛澤東同志具體地分析了中國革命戰爭的特點，由此產生了中國革命戰爭的一整套戰略戰術，勝利地建立了農村的革命根據地，以農村包圍城市，最後占領城市。事實證明，抓住了中國的歷史特點，革命中的許多問題就都迎刃而解。¹⁰¹⁵

中國革命的敵人，極力抹煞和歪曲中國歷史發展的規律，他們根本否認中國革命的必然性，借口“中國國情特殊”，向馬克思列寧主義進攻，向中國共產黨進攻，向中國革命進攻，那是不足為怪的。奇怪的是在革命隊伍中，也有人因為不懂得中國的歷史特點，而機械地搬用外國的經驗，使中國革命遭受了重大的損失。第一次國內革命戰爭時期，右傾機會主義者陳獨秀等人，根本不瞭解中國的歷史特點，對西歐十八、十九世紀的資產階級民主主義革命也只是一知半解，就凭他們的主觀武斷，認為中國民主革命只能由資產階級領導，不能由無產階級領導，因而他們完全放棄了對革命的領導權，變成了投降主義者。後來我們黨內出現的三次“左”傾機會主義，同樣是由於那些同志不懂得中國的歷史特點，照抄外國經驗，只知城市起義，看不起幾億農民的偉大力量，甚至反對農村根據地，反對游击戰爭，誣蔑革命的游击戰爭為“流寇主義”。歸根結底，“左”、“右”傾機會主義者都是根本不懂得馬克思主義歷史科學的。他們把馬克思主義關於人類社會發展規律的學說當做抽象的教條，以代替關於中國歷史的具體分析，因此，他們只空談一般的革命理論和各國的共同規律，並不了解這些共同的規律是从許多國家和民族的歷史發展²⁵³⁰³⁵

的許多特殊規律中概括出來的。他們離開了自己祖國的歷史發展的特殊規律，不從實際出發，對具體情況不進行具體分析，因此，他們即使知道一些抽象的一般的理論原則，也是沒有用處的。何況離開了具體的特殊的規律，實際上也就沒有什麼抽象的一般規律之可言了。

反過來說我們緊緊地抓住中國歷史的特點，正確地掌握中國歷史發展的特殊規律，恰恰能夠更好地認識人類發展的共同規律。因為任何特殊的規律都是共同規律的具體表現。馬克思主義關於社會發展的共同規律的學說是從人類無數具體的歷史實踐中抽取出來的，我們用它來指導革命，就應該讓它回到具體的實踐中去。這個從具體到抽象再從抽象到具體的過程，對於我們革命和建設的實際工作是必需的。毛澤東同志抓住了中國歷史的特點，就抓住了全部問題的關鍵。這無論對於我國革命和建設事業，或是對於歷史科學以及其他學術的研究來說，都是“踏破鐵鞋無覓處”的無價之寶。已經被人認識的客觀真理說起來並不希罕，但是要發現它和掌握它却很不容易。經過中國長期革命實踐的考驗，人們完全應該懂得中國歷史的特點是決不可忽視的，由此也應該更清楚地認識毛澤東思想的偉大和正確。

在我們黨的六屆六中全會擴大會議的報告中，毛澤東同志著重地說：我們這個民族有數千年的歷史，有它的特點，有它的許多珍貴品。對於這些，我們還是小學生。今天的中國是歷史的中國的一個發展，我們是馬克思主義的歷史主義者，我們不應當割斷歷史。從孔夫子到孫中山，我們應當給以總結，承繼這一份珍貴的遺產。這對於指導當前的偉大的運動是有重要的幫助的。共產黨員是國際主義的馬克思主義者，但是馬克思主義必須和我國的具體特點相結合並通過一定的民族形式才能實現。馬克思列寧主義的偉大力量，就在於它是和各個國家具體的革命實踐相聯繫的。對於中國共產黨來說，就是要學會把馬克思列寧主義的理論應用於中國的具體的環境，成為偉大中華民族的一部分。而和這個民族血肉相聯的共產黨員，離開中國特点來談馬克思主義，只是抽象的空洞的馬克思主義。因此，使馬克思主義在中國具體化，使之在其每一表現中帶著必須有的中國的特性，即是說，按照中國的特点去應用它，成為全黨亟待了解並亟須解決的問題。洋八股必須廢止，空洞抽象的調頭必須少唱，教條主義必須休息，而代之以新鮮活潑的為中國老百姓所喜聞樂見的中國作風和中國氣派。毛澤東同志這一段話是十分精辟的內容，是十分豐富的，其中有幾點特別重要。

第一，中國几千年的歷史留下了極其珍貴的遺產，而且具有顯著的特點；

第二，中国的現狀是在长期历史发展中形成的。要了解現狀必須从中国历史的发展中来考察。

第三，反对空洞抽象的教条主义和八股公式，要把馬克思列寧主義的普遍真理同中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使馬克思列寧主义中国化。

第四，对于中国的历史傳統必須运用馬克思列寧主义加以批判和总结，只有在这样的基础上才可能有新的創造。⁵

这几个論点对于历史科学的研究具有特別重大的指导意义。从这里，我們不但知道應該善于抓住中国历史的特点，而且可以知道應該怎样去抓住中国历史的特点。

但是必須指出，我們說要抓住中国历史的特点，这和“特殊国情論”毫无共同之处。“特殊国情論”者实际上恰恰是抹煞了中国的历史特点，他們离开了共同的規律來談特殊性，其結果就是抹煞了一切客观規律，变成純粹的主观臆斷。他們有时非常勉强地从浩如烟海的史料中找到个别的例子来证实他們的主观臆斷，例如有人从史料中找到元明清以来許多达官貴人各有家僮若干的記載，便斷定中国奴隶制度长期存在。这正如列寧在“帝国主义論”序文中所說，在社会生活現象极端复杂的情形下，随时都可以找到任何數量的例子或单个事实，来证实任何一种意見。”其实这样做又有什麼用处呢？不过是枉費心机而已！我們进行历史科学的研究，必須从大量的普遍的事實出发，决不能片面地抓住一两个例子濫加臆斷。我們所說的中国历史的特点，是从分析大量普遍的事實中得出的結論，它符合于人类社会发展的共同規律，但又不是抽象地刻板地与共同規律相一致，也不是完全离开共同規律，終于毫无規律可循的所謂“特殊国情論”。¹⁰¹⁵²⁰

我們承认作为共同規律的具体表現形式来把握的中国历史的特点，就是承认历史发展的内在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資產阶级历史学家从来不懂得这种关系，他們言必称希腊、羅馬，除此以外都无足道。²⁵你說奴隶制度，他就只承认希腊、羅馬是典型，至于中国和其他国家历史上的奴隶制度都被說成是“变态”或者是“亚种”。其实，中国的奴隶制度也是一种典型，是中国的典型。典型可以有各种各样的，應該說，中国的奴隶制度是很典型的，并非只有希腊、羅馬的奴隶制度才是典型。这些人言必称希腊，又好为人师，而我們有的同志也竟然受其蒙騙，甚至受了傳染。其实他們对于外国历史的知識也是不多的。毛澤东同志在“改造我們的学习”中已經指出，不論是近百年的和古代的中国史，在許多党员的心目中还是漆黑一团。許多馬克思列寧主义的学者也是言必称希腊，对于自己的祖宗，则对不住，忘記了……有人对于自己的历史一点不懂或懂得甚少，不以为耻，反以为荣。……有些人对于自己的东西既无知識，于是剩下了希腊和外国故事，也是可怜得很，从³⁰³⁵

外国故紙堆中零星地檢來的”。這是一種極壞的作風，這種人是不能研究歷史的。

總之我們要在肯定人類社會發展的共同規律的前提之下，來研究作為這種共同規律的一個具體表現形式的中國社會發展的特殊規律。

- 5 這是馬克斯列寧主義的根本方法。毛澤東同志說過“對於物質的每一個運動形式必須注意它和其他各種運動形式的共同點。但是尤其重要的，成為我們認識事物的基礎的東西，則是必須注意它的特殊點，就是說，注意它和其他運動形式的質的區別。只有注意了這一點，才有可能區別事物。任何運動形式，其內部都包含着本身特殊的矛盾。這種特殊的矛盾就構成一事物
10 区別於他事物的特殊本質。這就是世界上諸多事物所以有千差萬別的內在原因，或者叫做“根據”。
- 毛澤東同志的這段話教導我們，研究中國歷史，必須在研究中國歷史的特點方面下功夫，無論研究中國的原始社會史、奴隶社會史、封建社會史等等，都要弄清楚中國的原始社會、奴隶社會、封建社會等等和其他國家的不同點；無論研究中國那一個民族的歷史，也都要搞清楚這個民族和別的
15 民族有什么不同的特點；同樣，無論研究中國的工業史、農業史、商業史等等，也都應該抓住本國各行業的特點。只有抓住特點，才能表現一般；只有找出特殊規律，才能更好地說明共同規律。把一般與特殊結合起來，並且着重地通過特殊來看一般，這應該成為我們的歷史科學研究的基本原則。

- 20 特殊規律決不可以凭空臆造，它必須是深入分析全部歷史事實，找出特殊的矛盾，即透過現象，揭發其本質而後達到的結果。
- 毛澤東同志在“矛盾論”中說過：“不但要研究每一個大系統的物質運動形式的特殊的矛盾性及其所規定的本質，而且要研究每一個物質運動形式在其發展長途中的每一個過程的特殊的矛盾及其本質。一切運動形式的每一個實在的非臆造的發展過程內，都是不同質的。”
- 25 現在我們大家就從這一點開始去努力從事中國歷史科學的研究工作吧！中國歷史中需要研究的問題多得很，在大家面前展現着非常廣闊的天地，人人可為英雄，人人都大有用武之地。目前我國歷史學界爭論的許多問題，如中國歷代農民戰爭的性質、作用和規律性的問題，中國封建土地所有制的形式問題，中國社會史分期間問題等等，它們的一些基本內容曾經是爭論了二三十年而沒有解決的，現在我們在新的條件下對這些問題重新加以研究是有實際意義的。當然，認真的研究還只是開始，許多問題從根本上來說，都還沒有得到真正的解決。但是只要以毛澤東思想為指導，努力抓住中國的歷史特點，那末，中國歷史上的各種問

題都不難得到比較完善的解決。

(三)我們需要大立大破

从研究中国历史的特点下手，我們的歷史科學研究工作必然會有迅速的发展。我們必須在理論上大立大破，先立後破。我們要大立以毛澤東思想為指導的革命的歷史科學理論，大破資產階級的反動歷史學理論和現代修正主義的反馬克思主義的荒謬理論。⁵

現代資產階級歷史學中流行着“歐洲中心論”的荒謬觀點，這是必須首先打破的。我們在中国历史科學研究領域中，一定要樹立起民族的自尊心。毛澤東同志在“唯心歷史觀的破壞”一文中說：自从中国人學會了馬克思列寧主義以後，中国人在精神上就由被動轉入主動。從這時起近代世界歷史上那種看不起中国人看不起中国文化的時代應當完結了。¹⁰長時期以來，我國一部分歷史學家受了“歐洲中心論”的影響，抬不起頭來，不敢大講中国历史的特點，實際上就是看不起中国，這是奴性的一種表現。中国民族的輝煌的文化成就是不可磨滅的。近百年來儘管許多帝國主義不斷地侵略中国，但是沒有任何一個帝國主義能夠把中国最後變為它直接統治的殖民地，這也證明了中国這個具有幾千年優秀文化傳統的民族在世界歷史上應當有它的地位。¹⁵

誰都知道“歐洲中心論”是西方資產階級征服世界的帝國主義侵略政策在歷史學領域中的反映。它的實質就是殖民主義。當着西歐的資產階級要建立一個統一的資本主義的世界市場的時候，他們需要“歐洲中心論”為他們効勞。²⁰但是現在形勢大大不同了。東方革命的興起特別是中国革命的偉大勝利，對於亞非拉丁美洲發生強烈的遠遠的影響。亞非拉丁美洲各國的革命浪潮空前高漲，這就充分地說明了“歐洲中心論”是非垮台不可的。大破“歐洲中心論”在歷史科學中還是一個艰巨的战斗任務，在這方面，我們還要準備好好地打幾個回合。²⁵

還有一些人力圖證明中国历史和欧洲历史是完全相同的。為了這個目的，他們不惜對中国历史採取削足適履的辦法。例如尚錢看到欧洲封建社會比中国的短，就把中国封建社會砍頭去尾，看到欧洲资本主义發生，就認為中国资本主义也發生了。這完全是公式主義。他們片面強調社會發展的共同性，不顧歷史事實，不敢講出中国的歷史特點。他們別有用心地硬套公式，以欧洲历史的具體情況為標準來改造中国的歷史。他們甚至于無中生有，牽強附會去迎合外國的歷史公式。他們看到欧洲有宗教改革、文藝復興就認為中国也應該有，看到欧洲有百科全書派，就趕緊到中国歷史上去找。這決不是研究科學的態度，而是一種奴性的表現。它是已經死亡。³⁰

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旧中国的殘余影响在人們思想中的一种反映。

恩格斯在1890年三月給康·施米特的信中說过这样的話：“全部历史都應該开始重新研究，首先必須詳細研究各种社会形态的生存条件，然后才可試圖从这些条件中找出相应的政治、私法、美学、哲学、宗教等等的观点。”

5 現在是我們开始重新研究和編写中国历史以及世界历史的时候了。中国历史需要我們重新編写，世界历史也需要我們加强研究。但是，首先必須把中国历史研究好。

关于公式主义还需要着重讲一讲。我們要彻底打垮公式主义，需要彻底破除迷信。公式主义是历史科学发展的严重障碍。公式主义的研究方法是离开中国历史发展的具体特点，只在中国史料上加进馬克思主义的詞句，理論和史料沒有内在的联系，或者先引用一段馬克思主义的理論，然后找一两个例子去证明它，表面上看來也沒有什么大錯誤，但这种风气对历史科学水平的提高却是很大的障碍。我們特別要提倡对具体問題进行具体分析。

15 恩格斯在給爱因斯特論易卜生的信中談到了这个問題。爱因斯特描写挪威小市民却把他和德国小市民混同起来了，恩格斯在信中說挪威小市民是不同于德国小市民的，他們沒有当过农奴，而德国小市民却是农奴出身的。恩格斯写道：“我应当說明不把唯物主义的方法当作研究历史的指导線索，而把它当作現成的公式，将历史事实宰割和剪裁得适合于它，那么，20 唯物主义的方法就适得其反了。”恩格斯在給康·施米特的信中也說过，在許多年青一代的德国人那里，他們只用历史唯物主义的套語（一切都可能变成套語），来把自己相当貧乏的历史知識，尽速构成系統，而后自豪地欣賞自己的功业。”恩格斯在这里虽然說的是德国的事，但是我們也无妨檢查一下，有沒有像恩格斯所批評的德国青年人的这种表現呢？

25 为了不把历史唯物主义变成套語或公式，而是真正掌握历史的特点，說明中国历史发展的特殊規律，我們必須深入历史科学的領域，掌握全部史料，加以科学的分析和认真的研究。我們有了毛泽东思想为指導，就掌握了打开历史科学大门的钥匙。只要我們钻进去，就会发现許多問題。研究工业史、农业史的就要钻研工业史和农业史的史料。高等学校的历史教師應該引导学生认真钻研史料，大胆提出問題。有些年轻的同志反映說，抓不到問題，这就說明他沒有钻进去，任何工作只要你钻进去，总是会发现問題的。

掌握大量史料是很重要的。毛泽东同志在“改造我們的学习”中告訴我們要找出客观事物的規律性，就須不凭主观想像，不凭一时的热情，不

凭死的书本，而凭客观存在的事实，詳細地占有材料，在馬克思列寧主義一般原理的指导下，从这些材料中引出正确的結論。有了大量材料，才能进行去粗取精，去偽存真，由表及里，由此及彼的研究。不掌握大量材料，就不可能得出正确的結論。

我們提倡掌握史料，決不是像資產階級歷史学家那样以史料学代替历史学。在馬克思列寧主義者看來，史料学只是历史科学的一門輔助的学科。如果拋棄历史唯物主义理論，只是史料堆砌，就不成为历史科学了。中國資產階級反動历史学的代表人陶希聖曾經叫喊“棄公式而取材料”的口号，他的目的是要反对馬克思主義的革命理論，就和現代修正主义以反对教条主义为名而反对馬克思列寧主義一样。我們所說的反对公式主义，是和他們截然不同的。我們強調必須在毛澤東思想的指導下来掌握史料。从这个意义上來說，我們掌握的史料不是太多而是太少了。考古发掘的材料很多，也还没有进行深入的研究，近代史更需要繼續进行多方面的調查研究工作。中國过去沒有严格的国家档案制度，許多档案都保存在私人家里。我們應該大力搜集、整理这些档案材料。近代史上許多問題都可以进行調查，就是明末清初的历史也可以进行調查，把調查材料和历史記載結合起來，可以說明許多問題。我們必須掌握中國近代史和現代史的丰富的第一手材料，包括人民公社的材料。在这方面，我們党在长期工作中所創造的优良傳統是永远应当加以保持和發揚的。¹⁰

史料和馬克思主義理論必須結合起來，成为有机的統一体。在处理史料和理論的关系方面，我們要防止簡單的“加減法”。“加減法”是把史料和理論硬湊在一起，沒有融合和消化，这样也就不可能有真正的馬克思列寧主義的中國化。在利用史料方面，必須經過严格的审查和批判。恩格斯在“論馬克思的政治經濟學批判”一文中說過，“唯物主义認識的发展，那怕是单单对一个历史实例，都是一种科学工作，要求多年的冷靜钻研。因为这是很明白的，单靠几句空話，是做不出什么来的，只有大量的、批判地审查过的、透彻地掌握住了的历史材料，才能解决这样的任务”。在这方面，毛澤東同志是我們学习的典范。毛澤東同志的每一篇文章，都是根据对大量材料的深入的分析研究然后概括出来的。无批判地堆砌史料是没有用的。我們即使研究古代历史，也决不是为了好古，而是为了解决现实的問題。中國革命胜利了，如果我們把中国革命的历史和經驗很生动地写出来，对于正在进行革命斗争的其他各国人民，都将是莫大的鼓舞。毛澤東同志在新民主主义論一书中說過，“我們必須尊重自己的历史，决不能割斷历史。但是这种尊重，是給历史以一定的科学的地位，是尊重历史的辯证法的发展，而不是頌古非今，不是贊揚任何封建的毒素。”同样地，馬克思在“路易·波拿巴特政變記”中也說過，¹⁵²⁰²⁵³⁰

使死人复生,是为了贊美新的斗争,而不是为了勉强模仿旧的斗争,是为了提高某一任务在想像中的意义,而不是为了迴避在现实中解决这个任务。是为了再度找到革命的精神,而不是为了让革命的亡灵重新游蕩起来。当然,我們为了現實的目的而研究历史,决不是要用今天的标准去衡量古人,决不能把古人写成現代人的面貌,不能牵强附会。我們是要从过去人物的活动中吸取經驗教訓,來教育人民群众。要多写劳动人民的創造,写他們的生产斗争和革命斗争,而不是主要写帝王将相的活動和王朝的更替。

在历史科学研究中心必須反对思想的片面性。毛泽东同志对这个問題有过許多重要的論述。他在批評五四运动时期的领导人物时曾經指出他們缺乏馬克思主义的历史唯物主义态度,好就是好,一切皆好;坏就是坏,一切皆坏。这种片面性对以后的革命起了很坏的影响。現在已不是五四运动的时代,但不能說这种影响已經沒有了。只有克服了片面性,才能提高历史科学的研究的水平。

因此,我們在历史科学領域中必須开展两条道路(无产阶级同資产阶级)和两条战綫("左"的和"右"的偏向)的斗争。历史科学方面的修正主义观点还有一定的市場我們必須进一步加以彻底批判。我們要从正面树立正确的观点,先立后破。

我們的方針还是百花齐放,百家爭鳴。学术上不同的意見應該暢所欲言,不要有任何顧慮。根据毛泽东同志提出的六条标准,就可以辨别香花和毒草,就可以暢所欲言。学术問題和政治問題是可以区别开来的。即使有些問題可能和某些政治观点相联系,也还是可以討論的。要做到百家爭鳴,还必須結合各人的专长,不要乱出題目做文章。同时要提倡言必由衷的实事求是的作風。除了政治上的六条标准以外,要鉴别学术水平的高低,历史学界还可以有自己的标准。此外,还要給所有的研究人員以充裕的时间,这样才能充实自己,才能不斷提高。历史科学的队伍必須在战斗中壮大起来,在科学的实践中壮大起来。树立一个正确的观点是不容易的,需要反复辯論,一直到別人駁不倒的时候才能成立。研究的过程同时是一个斗争的过程。我們相信馬克思列宁主义的中国历史科学,在毛泽东思想指导下,依靠大家共同的努力,一定能夠得到重大的成就。

30

討論問題:

一. 馬克思主義者對研究歷史的態度如何?

二. 毛泽东怎樣分析中國的歷史特點?

三. 何謂歐洲中心論?

四. 毛澤東對歷史科學研究有何貢獻？

五. 作者認為如何才能把中國歷史研究好？

1.2 及公 (暨) 久遠
11 悠久 久遠長

悠久 長久之意

优久 (優)

12 歐文 (歐)

称道 称讚

13 鼻始 始

鼻祖 始祖

腊公 (臘)

希羅多德 Herodotus (前484?-前420)

Herodotus (前484?-前420)

124 世稱史學之祖。

14 类代 (類)

15 复复 (複)

16 馬克思 Marx, Karl (1818-1883)

17 恩格斯 Engels, Friedrich (1820-1895) 亦譯

為恩格爾

德意志意識形态 Die Deutsche Ideologie (The German Ideology) 馬克思恩格

斯合著

20 曲解 曲解 曲為之解，隨意將之與其他不相關

者聯為一談

撇开 撇开 索去不顧

22 列宁 Lenin, Nikolai (1870-1924)

23 概括 概括 包括大概

24 道及 (道)

25 觉悟 (覺)

运心 (運)

34 彷彿 彷彿 同「彷彿」大概相似之意。

2.1 倚 倚 偏側

听 听 (聽)

标榜 标榜 (標)

标榜 表揚稱讚

灌輸 灌輸 (輸) 注入

2.2 历史观 历史观 謂就歷史說明世界中種種事物，為物理觀之對稱。

1鮮明 明好也。

鮮明 明顯清新

19 實踐論 實踐論 毛澤東於1937年七月用馬克思主義的觀點及認識論去糾正共產黨內的教條主義和經驗主義而寫此文並在延安的抗日軍事政治大學作過講演。

19 眼界 眼界 目所經見事物之範圍。如謂所見者廣曰眼界寬，目所能見之界限。

16 墟落 墮落 (墮)

墮落 謂陷於惡道，惡事。

17 簡小 小也

輕蔑 看輕藐視

20 美國歷史評論 美國歷史評論 (The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為一季刊

21 韦 韦 (韦)

瓦普·韦 布拉德利·韦伯 (Walter Prescott Webb)

(1888-1963) 執教於德克薩斯大學，著有

The Great Plains, The Texas Rangers (1936) 拍成電影)，Divided We Stand, The Great Frontier 等。

韦氏於1958年冬在華盛頓舉辦之美國歷史學會第七十三屆年會上演講 History as High Adventure

冒 冒 謂勇往無所顧忌

冒險 不避危險而勇往直前之意。

22 現身說法 現身說法 佛語，謂佛力廣大，能現種種身向人說法，後引申為以己身為喻而告人。

23 仰足 仰足 以手足着地而行，由下攀緣而上。

24 雖 雖 同「惟」

得薩州 得薩州 (Texas State)

石广 石广 (礪)

25 流浪 流浪 放縱

流浪 行蹤無定的人。

- 2.26 呆 ^{ㄉㄉ} 停留
- 27 簽 ^{ㄉㄉ} (簽) 題署、簽訂、簽名訂定
- 走 ^{ㄉㄉ} (趕)
- 28 賈兼 ^{ㄉㄉ} 獲得
- 獫 ^{ㄉㄉ} (獲)
- 29 派拉蒙 ^{ㄉㄉ ㄅㄚㄥ} Paramount
- 電 ^{ㄉㄉ} (電)
- 耀 ^{ㄉㄉ} 向外誇大
- 夸耀 自我表揚
- 31 暴 ^{ㄉㄉ} 顯露
- 暴露 顯出
- 32 牀 ^{ㄉㄉ} (激)
- 33 捐 ^{ㄉㄉ} 謂以肩舉物
- 捐客 代人買賣貨物者
- 3.1 反映 ^{ㄉㄉ} 由某事物之一定狀態與關係而發生與之相符合之副象曰反映。如言文學是時代之反映觀念是實際生活的反映。
- 3.2 歐洲中心論 以歐洲為世界中心之論
- 貨色 ^{ㄉㄉ ㄉㄉ} 即貨、貨物
- .7 斗 ^{ㄉㄉ} (鬥)(翻)
- .9 幻 ^{ㄉㄉ} 虛而不實
- 幻想 謂虛而不實之思想
- 准 ^{ㄉㄉ} (準)
- 備 ^{ㄉㄉ} (備)
- 去掉幻想准备斗争 毛澤東於1929年八月26日寫給十四日為新華社所寫的對於美國國務院發表的皮書的評論
- 15 絲 ^{ㄉㄉ} (繫)
- .17 云 ^{ㄉㄉ} (壘)
- 論壇 討論的場所
- .18 适 ^{ㄉㄉ} (適)
- 古適之 ^{ㄉㄉ ㄉㄉ} 胡適 (1891-1962)字適之中國29年國領 ^{ㄉㄉ} 大綱近代著名學者之一提揭白話文曾為中國駐美
- 大使 (1938-1942) 中央研究院院長
- 3.18 漢 ^{ㄉㄉ} 濟 ^{ㄉㄉ} (ㄉㄉ) (1893-) 北平人 曾任北京大學教授 1927-1937為農村重建運動領導人之一 提揭第三勢力 1949年後居住在中國大陸，拒絕接受馬克思列寧主義。
- 20 國故 ^{ㄉㄉ ㄉㄉ} 中國舊有之文化與學術
- 幌 ^{ㄉㄉ} 酒舖外掛的旗幟以引人注意俗稱幌子
- 幌子 俗亦謂誇耀自己或蒙蔽他人之語言行為等為幌子。
- 搬弄 ^{ㄉㄉ ㄉㄉ} 宣耀誇示
- 實用主義 ^{ㄉㄉ ㄉㄉ} Pragmatism
- .21 李大釗 ^{ㄉㄉ ㄉㄉ} (1889-1927) 河北樂亭人 中國共產黨創始人之一五四運動的組織者和領導者 曾任北京大學教授著有李大釗選集等。
- .22 翟秋白 ^{ㄉㄉ ㄉㄉ} (1899-1935) 江蘇人 早年參加五四運動後留學蘇俄為中國共產黨早期宣傳與領導人之一後在福建被捕處死著有翟秋白文集等。
- 蔡和森 ^{ㄉㄉ ㄉㄉ} (?-1931) 湖南湘鄉人 早年考入湖南第一師範與毛澤東同學是共產黨早年的理論家和宣傳家曾留學法國後被殺。
- .23 中國社會各階級的分析 毛澤東於1926年三月因反對當時共產黨內存在着的兩種傾向左右傾機會主義而寫此文。
- .24 粉碎 ^{ㄉㄉ} 破碎如粉狀
- 托派 ^{ㄉㄉ ㄉㄉ} Trotskyites 追隨 Leon Trotsky (1879-1940) 者
- .27 严 ^{ㄉㄉ} 灵峰 ^{ㄉㄉ ㄉㄉ} (1904-) 福建人 著有中國經濟問題研究、湖通中國哲學史批判等。
- .28 然 ^{ㄉㄉ} 減
- 抹煞 擦滅
- 30 圭 ^{ㄉㄉ} (聖)

問題

4.3 魏特伏格爾 Wittfogel, Karl A.

秋澤修二 Akizawa Shuji (1910-)

日本法西斯的歷史學家，原名秋津賢二 Akitsu

Kerichi

拓是分 (破壞)

8 堅 413 (堅)

.11 跳 424 (躍)跳

一窮二白 1958 又窮又什麼都沒有。

.12 脉 425 (脈)

脉絡 物相連屬而有條理

.15 斯大林 Stalin, Josif (1879-1953)

鎖 426 (公) (鑰)開鎖之具

鎖鎖 解決問題的工具

.28 是 427 即鑰匙

钥匙 428 開鎖之具

.29 新民主主義論 毛澤東於1940年一月為如何建立一個新中國而寫此文。

.3.8 立 429 無聲的哭

向隅而泣 對牆而哭 形容一個人孤單絕

望和悲傷。

怜 430 (憐)

虫 431 (蟲)動物之總稱。昆蟲、節足動物之一類。

可怜虫 謂陷於困難的人。

9.的 432 射擊目標之中心

有的放矢 有中心目標而放箭。形容並非

雜亂而無目的的做事

.10 奖 433 (獎)

紧 434 (緊)

.14 中国革命的战略問題 毛澤東於1936年十二月總結過去共產革命的經驗而寫。本書共分五

章。系統地說明了有關中國革命戰爭戰略方面的

3.22 借口 435 亦作藉口。謂借為口實。

.25 右傾机会主义 指共產黨內以陳獨秀為代

表，只注意同國民黨合作而忘記了農民的這種傾向。

.17 武斷 436 不顧情理而妄以勢力評決他人之

曲直；今亦謂僅憑己見強斷事理曰武斷。

.19 投降 437 謂降順敵人。

左傾机会主义 指共產黨內以張國燭為代表

只注意工人運動而忘記了農民的這種傾向。

.30 亿 438 (億)十萬或萬萬。

.31 簿 439 欺

誣篾 謂造言以污人之名節。

流寇主义 440 指共產黨內許多人不

願做艱苦工作建立根據地，只想用流動方法招兵買馬擴大紅軍，希望跑到大城市去吃喝玩樂。

.33 抽象 441 謂由各種事物中抽取其象之共同

點而綜合之成一觀念為具體之對。如‘白’為抽象的，而‘白馬’之‘白’為具體的。

教条 442 令人遵守之規則或條文。

教条主义 Dogmatism

让 443 (讓)

.6.2 踏破铁鞋无觅处 喻很少，很難找着。

.13 布罕 444 珍惜之意。

.26 环 445 (環)

.30 入股 446 科舉時代一種文體名，後引申為所有因襲敝舊，有一定格式而不注重內容之文章言論。

.31 气派 447 猶氣概。謂人之態度與舉動。

.7.3 腹心 同意

臆断 以一己之私意決定一切。

兔 448 盾

兔死强 奮力之意，又力不及而强行。

浩如烟海 449 形容多得如烟似海，不可

勝數

7.13 儿童 ㄉㄉ 男僕人

家僮 家內使用的男僕人。

18 心機 ㄒㄧㄥ ㄐㄧ 心思、計謀

枉費心机 白費心思，意即沒用。

21 刻板 ㄎㄜㄬ 喻呆板無變化。

31 改造我們的學習 毛澤東於 1941 年五月為了解

加強共產黨內的團結和正確認識毛澤東和列寧

主義在延安幹部會議上所作的報告。

32 漆 ㄊㄧㄷ 稠物之黑色者

漆黑 甚黑，甚暗

8.21 矛盾論 ㄇㄉㄢㄉ ㄌㄨㄣㄉ 毛澤東於 1937 年八月繼續實

踐論之後所寫，並在延安的抗日軍事政治大學 18 登因斯特 ㄉㄥ ㄩㄝ ㄕㄭ 人名原名不詳。

講過

9.10 偏心歷史觀的破產 毛澤東於 1949 年九月 16 挪威 ㄉㄠ ㄥㄞ Norway

十六日反駁艾奇遜(Dean Acheson)在美國國務 19 剪 ㄐㄧㄢ 齋斷

院編好白皮書後於 1949 年七月三十日寫給杜魯門 剪裁 陳其繁冗，存其精要。

(Truman)的一封書面寫的文章，指責艾奇遜的錯 21 套語 ㄉㄢ ㄩ 普通應酬或常用之慣語。

誤觀點

13 煌 ㄏㄤ 光明

輝煌 光彩耀目貌

14 磨 ㄇㄛ 滅

磨滅 消滅

11.7 堆 ㄉㄞ 一層層堆起來

堆砌 一層層堆的很多。

22 拉丁美洲 ㄌㄚ㄰ ㄇㄢ ㄓㄡ 南美洲諸國之總稱

12 掘 ㄉㄢ 穿，如掘地，掘井。

25 合 ㄏㄞ 兵交鋒曰合

14 档 ㄉㄤ (檔) 檔案，各機關所保存之記錄文件。

回合 權交鋒之次數

19 有机 ㄧㄢ ㄐㄧ 謂有生命者

27 尚錢 ㄕㄤ ㄤ 歷史學家曾任中國人民大學歷史

22 審 ㄕㄤ (審)

系主任，其主張中國明末清初已有資本主義之萌芽

31 鼓舞 ㄉㄢ ㄩ 猶言鼓勵，謂因喜悅而興奮，如言

而非受西洋資本主義之影響，頗受批評，著有

歡欣鼓舞

中國資本主義關係發生及演變之初步研究。

33 辩證法 ㄉㄢ ㄔㄥ ㄔㄢ 哲學上分析觀念自身的方法

28 欺 ㄎㄢ 以力用切之謂欺

頌古非今 ㄉㄢ ㄔㄨㄢ ㄔㄢ 謳揚古代之種種好處

30 别有用心 另有別的目的

而說當代不好

31 套公 ㄉㄢ ㄔㄨㄢ 模仿

34 路易波拿巴特政變記 ㄌㄩ ㄔㄤ ㄔㄢ ㄉㄢ ㄔㄢ "The Eighteenth Brumaire of Louis Bonaparte" 馬

套公式 使適合公式

克恩 / 1851年寫

12.18 齊 <1> (齊)

百花齊放百家爭鳴 鼓勵大家發表

意見如鳥叫花開之不受任何限制拘限。

19 忿 如 (憤)

22 奮 如 (奮)

衷 如 中心或心中

言 必由衷 所說的必是從內心發出的言

語。

23 鑒 413 (鑒)

24 裕 414 多,富。

充裕 充足,夠多

第十四課 清廷辦理外交之機關與手續

張忠綏

作者小傳 張忠綏，前北京大學政治系教授，對中國行政制度有研究。著有中華民國外交史上冊，由辛亥革命(1911)敍到華盛頓會議(1921)止；在清華學報新二卷一期(1960)發表有孔學與民主思想要點的比較。

5

本課簡介 本篇乃作者發表於文史雜誌創刊號一九四一年一月版之全文。全篇共分三部分，討論三段不同的時期清廷的外交措施，詳細情形，及改變的因素等。第一部分說鴉片戰前，中國因一向所有的舊觀念對外國皆以其為臣而自以為王，加上當時外國來使多因商業或私人關係與中國接觸而已，故清廷並未設立專門機關及人員辦理，只訂有一般東方各國商人來華的規矩。在第二部份中作者指出鴉片戰後因華人大量吸食西洋輸入之鴉片，引致清廷派專員前往查辦海口事件而與英人文涉決裂引起戰爭，從而簽訂條約，作者並列出江寧條約之內容，清廷對外態度從而被迫改變。第三部份敍及因商業交往而再度引起之戰爭，天津條約之簽訂，其內容，及引起之後果，此之為總理各國事務衙門建立之緣起。

10

15

二十四年冬作者服務於北京大學，曾利用外交部駐平辦事處（即駐平檔案保管處）中之檔案，擬草作中國外交部之沿革及其組織一書。惜嗣因平津局勢不穩，外部將留平之一部份檔案掃數南遷，致作者之計劃不克完成。本文為當日業已脫稿之一部，曾散見外交月報中。來渝以後，時有友人與其他作者索閱此稿，故重新加以整理，併為一文，以就教於讀者。

20

25

(甲)鴉片戰前

鴉片戰前，中國與西洋各國迄未發生近代外交關係。鴉片戰後，中國始與西洋各國發生條約上的關係。英法聯軍北犯北京條約訂立後，中國與各國間的關係始漸趨近代化。

鴉片戰前，中國與西洋各國雖然沒有發生近代外交關係，但除各國商民在邊地貿易，或私人來華不計外，各國政府亦曾常有使臣來華，或傳遞文書等事。各國既曾有使臣來華，或傳遞文書等事，則清廷自不能無接待此種使臣或文書的機關或員司，對於辦理此種交涉的手續，自亦不能無相當的規定。這就是本文中所要討論的目標。

30

鴉片戰前，清廷向無派使西洋各國之舉。貽書例由西洋各國使臣或來人帶回。但俄羅斯與中國接壤數千里，兩國間之交涉較繁，清廷間亦有行文俄羅斯之必要，此種公文例由中國理藩院咨行俄羅斯薩那特衙門。鴉

先戰前，清廷雖無派使西洋各國之舉，但西洋各國因希冀獲得通商貿易等利益，常有使臣來華，或傳遞文書等事。清廷對於此種事務迄未設立專門機關或員司辦理。

鴉片戰前，西洋各國如有事「陳請」，其奏疏不得交遣往使臣帶來，俱

5. 令專差「陪臣」，交各該督撫轉奏。外國一應事宜，齎文申報各部，俱由禮部轉發，不得擅自徑申，或直陳奏御前。各省督撫提鎮官與各外國王，非有公事，不得擅自移交，私相往來。惟俄羅斯一國，因與中國陸地接壤數千里，俄羅斯行中國之公文，用俄羅斯薩那特衙門及托博勒城（Tobolsk）守尉印信，咨行中國理藩院衙門。其餘近邊地方，偶有偷竊逃亡等事，行文時……由俄羅斯咨圖什業圖汗王（即土謝圖汗）。此種行文之手續與儀注極為簡便，無甚可述。但西洋各國如差遣使臣來中國，則清廷接待此種使臣之手續與儀注，均較為繁雜。此時之清廷根本不承認近代國際公法中，國與國平等之原則，亦不知有所謂近代外交或近代國際關係，仍本中國傳統之「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之舊觀念，認外使之來為傾心向化，一切外國使臣悉為貢使。是以此
10. 時清廷對於西洋各國使臣之待遇，悉本此義。接待西洋使臣之機關，往往即為接待朝鮮、琉球、緬甸等國貢使之機關，其儀文與手續，與接待朝鮮、琉球、緬甸等屬國貢使之儀文與手續，亦無大異。

鴉片戰前，西洋諸國曾遣使來中國者，有荷蘭、鄂羅斯（即俄羅斯）、

- 博爾都嘉利亞（即西班牙）、意達里亞（即意大利）、博爾都噶蘭（即葡萄牙）、噶哈喇（即英吉利）等國。其中除荷蘭與俄羅斯二國外，其他各國來使，均先至廣東澳門，由兩廣督撫代題，勅禮部議准後，行該督撫填給勘合，於該省文武員弁中，揀派二三員，伴送入京，以資沿途彈壓。經過各省，仍豫派幹員護送，並按省更遞，各營汛遞，遣官兵防護。使臣入京，均由澳門水路達京師。使臣入京之船，不得過三隻，每船不得過百人。正副使及從人來京者，不得過二十人，餘俱留邊聽賞。貢使至京，行崇文門監督驗明行李照入，免稅。次日具摺奏聞。使臣入京後，寄居四譯館中，由館中官員招待。各國入京使臣及隨從人等，應行照料事宜，俱由內務府經理。禮部派委司官二員，幫同照應。外國表文，使臣到館後，赴禮部進呈。如表文係外國字體，由邊省督撫譯出漢字副本。儀制司接表，送內閣具題。其金葉表文，內閣收受後，即將上屆所進者交出，由禮部送交內務府。如使臣受國王命，必親獻表文方物，由禮部奏明請旨，行欽天監選擇吉日，帶領該使臣敬謹豫備。其應於何處召見，屆期均候特旨遵行。使臣在京，如遇三大節，及凡陞殿日期，應與朝賀。如遇皇帝巡幸木蘭，由禮部堂官一員帶領，赴行在瞻仰。如遇萬壽聖節，帶入同樂園聽戲，如遇筵宴，帶使官入座。使臣在京，如已與朝賀，由禮部奏明停其召見。有未與朝賀者，於使臣回國時，將

應否召見奏請欽定。有已與朝賀，應停其召見，而該使臣援例請見者，均據呈代奏，請旨遵行。如遇皇帝出入，由禮部堂官帶使臣瞻仰天顏，並迎送聖駕。使臣在館時，有請出寺廟遊覽等事，由禮部先行奏聞，將所行街道知會步軍統領，不許收買史書兵器及一應違禁物品。不得與鋪行人等私相交易。使臣回國時，於午門領賞，行都察院派御使四員，行鴻臚寺派鳴贊四員，序班二員，⁵行護軍統領彈壓，行工部鋪設桌張，知照戶部工科陝西道及各督撫，並該國王。領賞無定額，屆期將上次賞賜物件開單具題，請旨賞給。如軍機處先期奏准，交出正賞加賞清單，將賞賜國王物件開送內閣撰入勅內，交來使齋回。外國使臣附載方物售於邊境者，聽。如願自出夫力，攜至京城貿易，可於領賞後，在會同館開市三日至五日。使臣往返所帶貨物，俱免收稅。使臣還國時，題明在禮部筵宴三次，在四譯館筵宴一次，付知精膳司辦理，回至原來省分筵宴一次，行知各督撫辦理。使臣回國，由各該省原伴送官護送，行兵部換給勘合。經過各省，仍遵委幹員，更遞護送。禮部將起程日期知照各該處督撫，仍令各該處督撫將使臣出境日期題明報部。使臣回國時，留邊人役，同送出境。¹⁰

(乙)鴉片戰後

15

鴉片戰前清廷辦理外交之機關與手續，已如上述。各國商民在邊地貿易者，例由各省大吏監督總轄。遇有大故，則由邊省大吏會銜奏聞，候旨定奪。道光中葉，禁煙之議起，此時華人吸食之鴉片，概由洋商輸入。若不禁止鴉片入口，則來源無從斷絕。偷售吸食自亦不免。清廷以粵督不足以當此重任，乃於道光十八年十一月十五日（一八三八年）諭湖廣總督兼兵部尚書銜林則徐，帶欽差大臣關防，馳驛前往廣東，查辦海口事件，所有該省水師兼歸節制。是為以欽差大臣辦理邊省由海道來華各國夷務之始。林既帶有欽差大臣關防，其權自較普通邊省大吏之權為重，得便宜行事，但遇事體重大時，林仍請旨裁奪。

林至粵後，以嚴厲禁煙，致與英人交涉決裂。英人北犯舟山定海失守。清廷不得已，乃於道光二十年七月，一方詔令兩江總督伊里布為欽差大臣，赴浙剷辦一方，敕命沿海督撫遇英人投書，即收受馳奏。同月，義律與伯麥至天津投書請款，直隸總督琦善收書奏聞，並宴英人代表義律等。先是清例除荷蘭與俄羅斯二國外，其他各國遞書或遣使，均須先至澳門，由兩廣督撫代題。琦善此舉實開一先例，但清帝極為贊許。八月，清廷命琦善為欽差大臣，赴廣東查辦。九月，革林則徐及鄧廷楨職，以琦善署理兩廣總督。²⁰

此後則中英間時戰時和，沿海諸省曾數次與英人成立暫時之局部協定或休戰條約。此種協定或條約均由欽差大臣與英人商訂，其後雖多為清廷否認，但均以此中所訂款項過於苛刻，清廷不欲承認。而欽差大臣有

權與英人訂約，固清帝所允許。即此已開由海道來華各國與廷命欽差大臣訂約之先例。其後清師屢敗，英軍連陷沿海沿江各地，進迫南京清廷不得已，乃從英使璞鼎查之請，以耆英（時為廣州將軍）、伊里布（時為乍浦副都統）、牛鑑（時為兩江總督）為全權大臣，便宜行事，進行和議。道光二十二年七月二十₅四日（一八四二年八月二十九日）中英兩方全權簽約於江寧，是為中英江寧條約。為中國與由海道來華各國正式訂立條約之始。在中國外交史上開一新紀元。

觀乎上述吾人已可見自鴉片戰爭起後清廷對外交涉之機關與手續，已不能如前墨守定例，不予以變更。鴉片戰前，除俄羅斯外，各國來華如有₁₀所求，概以和平方法出之，故清廷能墨守定例，不肯稍予寬假。戰事起後，清兵屢戰屢北，清室雖猶以天朝自命，但為武力所屈，其待遇外人，自不得不從權變更定例。諸如命欽差大臣赴邊省辦理夷務，令沿海督撫遇英人投書，即收受馳奏，終至以耆英、伊里布等為全權大臣，便宜行事，進行和議。凡此皆已開前此未有之先例。及江寧條約訂立，法美等國相繼援例訂約，中國與海道來華₁₅各國間之關係，乃入於一新時期。

鴉片戰前，中國與各國迄未發生近代外交關係，已如前述。其各國商民在邊地貿易者，且不得與大吏直接交涉。道光二十二年，清廷既被迫與英人訂立江寧條約，英人除獲得他種權利外，並於約中規定：

- 一、嗣後大清大皇帝大英國君主……所屬華英人民……各往他國者，必受該國保佑身家安全。
₂₀
- 二、自今以後大皇帝恩准英國人民帶同所屬家眷，寄居沿海之廣州、福州、廈門、寧波、上海等五處港口，貿易通商無礙。英國君主派設領事管事等官，住該五處城邑，專理商賈事宜，與各該地方官公文往來。
₂₅
- 三、凡英國商民在粵貿易向例全歸額設行商亦稱公行者承辦，今大皇帝准其嗣後不必仍照向例，凡有英商等赴各該口貿易者，勿論與何行商交易，均聽其便。

- 四、英國往中國之總管大臣與中國大臣無論京內京外者，有文書來往，用照會字樣。英國屬員用申陳字樣。大臣批覆用劄行字樣。兩國屬員往來，必當平行照會。若兩國商賈上達官憲，不在議內，仍用奏明字樣。
₃₀

江寧條約既已訂立，法美等國乃相繼與中國訂約通商。約中關於與中國交涉往來，均有類似上述之規定。一八四四年中美通商條約中之規定，且有為江寧條約中所未載者：

一.如地方官有欺藐領事各官等情,准該領事等將委曲申訴中國大憲,秉公查辦。但該領事等官亦不得率意任性,致與中國官民動多牴牾。

二.兩國均不得互相徵索禮物。

三.合衆國日後若有國書遞達中國朝廷者,應由中國辦理外國事務之欽差大臣,或兩廣、閩浙、兩江總督等大臣將原書代奏。⁵

四.嗣後合衆國如有兵船巡查貿易至中國各港口者,其兵船之水師提督及水師大員與中國該處港口之文武大憲,均以平行之禮相待。

同年中法通商條約中,除有類似上述二約中之規定外,並規定有:¹⁰

一.中國地方官於該領事等,均應以禮相待。……倘有不平之事,該領事等官逕赴總理五口大臣處控訴,如無總理五口大臣,即申訴省垣大憲,為之詳細查明,秉公辦理。

二.將來佛蘭西若有國書送達朝廷,該駐口領事官應將國書送與辦理五口及外國事務大臣。如無五口大臣,即送與總督代為¹⁵進呈。其有國書復轉,亦一體照行。

鴉片戰後,英美法等國條約既已相繼訂立,清廷遂不復能如昔日,視一切外國使臣悉為貢使或拒絕接待。各約中既有明文規定,開放沿海之廣州、福州、廈門、寧波、上海五口,准許外人通商,並許設立領事管事等官,往該五處城邑,與各該地方官公文往來。且約中對於中外官吏文移往來等事亦有²⁰明文規定。故自鴉片戰後迄英法聯軍變起期中,中國與海道來華各國間之關係,較之戰前已大變更。在此期中,各國根據條約中付與之權利,派領事往通商口岸,與各省大吏或地方官直接交涉。中國方面亦遵照約文,以禮相待。

清廷並頒給兩廣總督欽差大臣關防,辦理各省海口通商事務。惟鴉片戰後英法美等國與中國訂立之條約中,並未規定交換駐使。美法兩國之條約中亦只規定有「日後若有國書遞達中國朝廷,應由中國辦理外國事務之欽差大臣,或兩廣、閩浙、兩江總督大臣將原書代奏。其有國書復轉,亦一體照行」。職是之故,自鴉片戰後迄英法聯軍變起期中,中國與海道來華締約各國間交涉往來之狀況雖已較前改善,但去近世外交關係尚遠。²⁵

在上述期中,清廷除遵約命各省大吏或地方官以禮接待締約各國之代表或領事等,並以粵督為欽差大臣辦理各省海口通商事務外,並未依照近代歐美國家慣例,設立任何機關專辦外交。對外一切交涉,概由通商口岸所在各省辦理,而以粵督總其成。蓋鴉片戰後諸條約係威逼之結果,清廷實無意完全放棄其舊日閉關自守之政策,亦無意與西洋各國發生近代外交

關係對近代外交慣例亦無意接受，或竟懵無所知。條約中之規定係戰敗之結果清廷不得不遵守。但清廷之所願遵守者，最高限度亦止於此。故各國之代表或領事，若赴無通商口岸之沿海各省，清廷必命各該省大吏轉諭折回，諸凡交涉必須就地協商，或統由署督辦理。各國若有國書或文移送達清廷，必須遵約由兩廣、閩、浙或兩江總督代奏，而以兩廣總督代奏為最佳。各國人民不得入居內地。若欲派使臣入京，則仍遭峻拒；如必欲入京，則必須遵中國體制。俄國為陸路通商之國家，在此期中與中國交涉往來，仍照向例不得與海道來華各國受同一待遇。俄國商民亦不得由海道至通商口。

(丙)總理各國事務衙門之緣起

鴉片戰後英美法等國條約訂立，各國對華通商雖較前便利，但為條約所限制，仍不得滿其慾望。清廷復堅守成約，對外交涉不肯越過約中所規定稍事讓步。及葉名琛主政粵東，剛復自用，甚至拒絕接見有約各國代表。各國知欲擴充對華貿易，非根本改造對華關係不為功，於是相繼請求修約。及丁巳（一八五七年）事變起，粵垣被陷，名琛為虜，英法二國乃聯軍北上至津沽。俄美二國遣使隨之。清廷不得已，終之變通成例，先之以直隸總督譚廷襄收受各國投遞公文，進呈軍機大臣拆閱，並與之交涉，繼之以允准各國設或日後廣東有不辦之事，則福建兩江總督浙江巡撫皆可請為代奏，終之命大學士桂良吏部尚書花沙納赴津查辦，並頒給欽差大臣關防，進行和議。

同年，美俄英法四國天津條約成立，中國與西洋各國間之關係，於焉大變。天津條約實樹立中國近代外交關係之基礎。中英天津條約中，除增開口岸，給與英人以通商等便利外，並規定有：

一、約定照各大邦和好常規，亦可任意交派秉權大臣分詣……兩國京師。

二、大英欽差各等大臣及各眷屬可在京師，或長行居住，或能隨時往來，總候本國諭旨遵行。英國自主之邦，與中國平等。大英欽差大臣作為代國秉權大臣，觀大清皇上時，遇有礙於國體之禮，是不可行。惟大英君主每有派員前往泰西各國拜國主之禮，亦拜大清皇上……。至在京師租賃地基或房屋作為大臣等員公館，大清官員亦宜協同勸辦。僱覓夫役，亦體其意，毫無阻攔。

三、大英欽差大臣並各隨員等，皆可任便往來，收發文件，行裝囊箱，不得有人擅行啓拆。由沿海無論何處，皆可送文專差……。凡有大英欽差大臣各式費用，皆由英國支理，與中國無涉。總之，泰西各國於此等大臣為合宜例，准有優待之處，皆一律行辦。

- 四.大清皇上特簡內閣大學士尚書中一員與大英欽差大臣文移會晤各等事務。商辦儀式，皆照平儀相待。
- 五.今茲約定，以上所開應有大清優待各節，日後特派大臣秉權出使前來大英，亦允優待，視此均同。
- 六.大英……設立領事官，與中國官員於相待諸國領事官最優者，⁵英國一律無異。領事官署領事官與道臺同品，副領事官署副領事及翻譯官與知府同品。視公務應需銜署相見，會晤文移，均用平禮。
- 七.英國民人准聽持照前往內地各處遊歷通商。
- 八.英國民人在各口並各地方意欲租地蓋屋，設立棧房、禮拜堂、醫院、墳墓，均按民價照給公平定議，不得互相勒索。¹⁰
- 九.嗣後英國文書俱用英字書寫，暫時仍以漢文配送，俟中國選派學生學習英文英語熟悉，即不用配送漢文。自今以後遇有文詞辯論之處，總以英文作為正義。
- 十.嗣後各式公文，無論京外內敍大英國官民，自不得提書夷字。¹⁵法美兩國天津條約中，均有類似之規定。俄國原為陸路通商之國家，與中國交涉往來，向有定例，原異於由海道來華諸國已如前述。今隨英法聯軍至津，獲得海口通商利益，並訂有天津條約，約中對於此後中俄兩國交涉往來，有明文規定，一如海道來華諸國，與後者享同等待遇。故天津條約訂立後，非僅由海道來華各國與中國之外交關係大變，即中俄二國之外交關係²⁰亦大變易。自茲以後，海陸兩道來華各國，在待遇上殊無差異。
- 清廷之承認天津條約，原為被迫之結果。當中英兩國代表在天津交涉時，清廷反對最力者，厥為中英天津條約第三款中之規定，該款中之規定為：「大英欽差各等大員及各眷屬可在京師或長行居住，或能隨時往來，總候本國諭旨遵行。」及天津條約已經簽訂，清廷仍思設法補救。適中英天津條約第二十六款中曾規定中英兩國應派代表至上海會議通商章程，一八五八年十月十二日中英兩國代表會於上海，清代表乃藉此機會請求英國暫不派使駐京，英方允諾，英使暫駐他處，遇有事故時，再行赴京。²⁵天津條約上上海通商章程既已相繼訂立，於是英法美俄各國均派使來華，並北上換約。一八六〇年六月英法美各國使臣至大沽，美使於七月二十日由北塘赴京，二十八日抵京，復折返北塘，於八月十六日在該地換約。俄使已先於五月間至京，在京換約。惟英法兩使不肯由北塘赴京，因之中國與英法二國復發生衝突，兩國聯軍於八月一日由北塘上岸，陷大沽，據天津，入北京，焚圓明園，咸豐帝出走。清廷不得已復與英法兩國分訂北京條約，互換天津條約。³⁰中英北京條

約中除規定他項權利外並規定關於大英欽差駐華大臣嗣在何處居住一節，在滬會商所定之議茲特聲明作為罷論。將來大英欽差大員應否在京長住，抑或隨時往來仍照原約（指天津條約）第三款明文總候本國諭旨遵行。北京條約既已訂立各國派使駐京之議乃定。中國與各國間之關係此後遂入於一新時期。⁵

先是天津條約訂立後中國與英法兩國在上海續議通商章程清廷鑒於廣東距京遙遠夷情不能遽達致有丁巳之變於是於咸豐八年十二月援兩廣總督之例改授兩江總督何桂清為欽差大臣辦理各國通商事宜。咸豐九年五月英法聯軍復至津沽開砲起釁清廷因桂良尚未返京於是一方責令僧格林沁嚴防海口一方責令恒福文煜辦理「撫局」。翌年夏英法復增師北上至天津海口清帝仍命恒福辦理「撫局」及僧格林沁兵敗天津砲臺失陷清廷乃命（咸豐十年七月）大學士桂良馳赴天津會同直隸總督恒福辦理「夷務」均授為欽差大臣數日後復命武備院卿恒祺為「撫夷」幫辦大臣。同月復命怡親王載垣兵部尚書穆蔭為欽差大臣往通州籌辦「撫局」嗣以辦理「夷務」未能妥協撤桂良恒福欽差大臣恒祺幫辦大臣職命將欽差大臣關防交載垣等祇領八月戊辰（咸豐十年）以辦理和局不善撤載垣穆蔭欽差大臣職以恭親王奕訢為欽差便宜行事全權大臣辦理和局。翌日文宗北狩熱河自是以後和局即由奕訢遙奉諭旨辦理。英法兩約終於九月十一十二兩日在禮部大堂由奕訢與兩國代表互換。同月命武備院卿恒祺辦理海口通商事宜長蘆鹽運使崇厚以三四品京堂候補幫同辦理。¹⁰

和議雖已成立但一切外交通商善後事宜均待辦理且各國事件向由外省督撫奏報彙總於軍機處。咸豐末葉軍報絡繹外交事務又復繁縝外使駐京之後若不專一其事必致辦理延緩不能悉協機宜加以新增口岸甚多南北相去數千里若仍令其歸五口欽差大臣辦理不獨呼應不靈尤恐諸多窒礙。因上述種種原因故奕訢等於咸豐十年十二月初一日奏遞辦理通商善後章程六條其有關本題之要旨如下。¹⁵

一、京師請設立總理各國事務衙門以專責成也查各國事件向由外省督撫奏報彙總於軍機處。近年各路軍報絡繹外國事務頭緒繁縝駐京之後若不悉心經理專一其事必致辦理延緩未能悉協機宜請設總理各國事務衙門以王大臣領之。軍機大臣承諭旨非兼領其事恐有歧誤請一併兼管並請另給公所以便辦公兼備與各國接見其應設司員擬於內閣部院軍機處各司員章京內滿漢各挑取八員輪班入值一切均倣照軍機處辦理以符舊制。²⁰

二、南北口岸請分設大臣以期易顧也。查道光年間通商之初，祇有廣州、福州、廈門、寧波、上海五口，設立欽差大臣一員。現在新立條約，北則奉天之牛莊，直隸之天津、山東之登州，南則廣東之粵海、潮州、瓊州，福建之福州、廈門、臺灣、淡水並長江之鎮江、九江、漢口。地方遼闊，南北相去七八千里。若仍令俱歸五口欽差大臣辦理，不獨呼應不靈，各國亦不願從。且天津一口距京甚近，各國在津通商，若無大員駐紮，商辦尤恐諸多窒礙。擬請於牛莊、天津、登州三口，設立辦理通商大臣，駐紮天津專管三口事務，直隸為畿輔重鎮，督臣控制地方，不能專駐天津，而藩臬兩司各有專責，亦未便兼理其事。擬倣照兩淮等處之例，將長蘆鹽政裁撤，歸直隸總督管理。所有利弊，另行具片陳明外，其鹽政衙署養廉，即撥給通商大臣，不必另議添設，以節經費。舊管官稅，一併歸通商大臣兼管，分晰造報。並請頒給辦理三口通商大臣關防一顆，無庸加欽差字樣，仍准酌帶司員，以資襄辦。遇有要事，准其會同三省督撫府尹商同辦理，庶於呼應較靈。其舊有五口欽差大臣一員，以兩廣總督領之，咸豐九年改隸兩江總督。查現在新增內江三口，並廣東之潮州、瓊州，福建之臺灣、淡水，口岸較多，事務更繁。誠恐該督曾國藩兼司其事，非特鞭長莫及，並慮未能詳悉衷情。應仍責令署理欽差大臣巡撫薛煥妥為辦理。至天津、上海兩處所辦一切事件，應倣照各省分別奏咨之例，由該大臣隨時知照總理衙門，以免歧誤。至吉林、黑龍江，俄人從前越界侵佔，歷任將軍隱匿不報，以致日久無從禁阻，應請飭令該將軍等，於中外邊界據實奏報，不准稍有粉飾。其中外交涉事件，一併按月咨照總理處察核。現察天津一口，將辦理通商，祇有進口貨物，並無出口大宗，如果日久貿易不旺，彼必廢然思返。擬仍臨時酌量情形，或將通商大臣裁撤，以省冗員。奏入，經由內閣惠親王等會議後，請照原議辦理。於是上諭：

京師設立總理各國通商事務衙門，着卽派恭親王奕訢、大學士桂良、戶部左侍郎文祥管理，並着禮部頒給欽命總理各國通商事務關防，應設司員，卽於內閣、部院、軍機處各司員章京內滿漢各挑取八員，卽作為定額，毋庸再兼軍機處行走，輪班辦事。侍郎銜候補京堂崇厚着作為辦理三口通商大臣，駐紮天津，管理牛莊、天津、登州三口通商事務，會同各該將軍、督撫、府尹辦理，並頒給辦理三口通商大臣關防，毋庸加欽差字樣。其廣州、福州、廈門、寧波、上海及內江三口，並潮州、瓊州、臺灣、淡水各口通商

事務着署理欽差大臣江蘇巡撫薛煥辦理。新立口岸除牛莊一口仍歸山海關監督經營外，其餘登州各口，着各該督撫會同崇厚、薛煥派員管理。所有各國照會及一切通商事宜，隨時奏報，並將原照會一併呈覽，一面咨行禮部，轉咨總理各國通商事務衙門，並着各該將軍督撫互相知照。遇有交卸，專案移交後任。其吉林、黑龍江中外邊界事件，並着該將軍等據實奏報，一面知照禮部，轉咨總理衙門，不准稍有隱飾。

設立總理各國通商事務衙門既見上諭，恭親王奕訢、大學士桂良，戶部左侍郎文祥復奉命管理奕訢等於是積極籌備，一面通知各國，一面建設衙署，考司員。翌年（咸豐十一年）二月初一日，恭親王奕訢等正式啓用總理各國通商事務衙門關防，並繳還舊有之欽差大臣關防。

（錄自「文史雜誌」創刊號，民國三十年元月重慶出版）

討論問題：

- 一、正式辦理外交之機關成立前，有何種西洋人到中國來？
- 二、鴉片戰爭前清廷對外國使臣的態度及待遇如何？
- 三、鴉片戰爭後清廷與西洋各國間之往來關係有何改變？
- 四、為何說天津條約實樹立中國近代外交關係的基礎，與以前所訂條約有何不同？
- 五、總理各國通商事務衙門何時成立的？有何職責？

- 1.19擬₃₁ 起草，先作一個稿子。
- 津川 天津
- 平津 北平跟天津
- 2.0掃₂₂ 都拿起來
- 掃數 指全部的數目而言
- 不克₃₃ 不能
- 脫稿₂₂ 謂著作完成
- .21前₁₁ 四川重慶之稱稱，民國二十六年全國抗日時國民政府遷都於此
- .22就₁₁ 即(如即位)近。
- 就教 謂往他人處受學請教。
- .23鴉片戰₁₁ 1840-1842年 清道光二十年至二十二年
英人販運鴉片(opium)於我國而引起之戰爭。後清廷敗訂南京條約。
- .25英法聯軍₁₁ 1856-1860 清咸豐六年至十年
英法聯軍侵廣東、滬、總督葉名琛犯北，天津、北京、圓明園清帝避於熱河，由俄使調停，訂北京條約。
- 北京條約 1860年 英法聯軍犯中國北京，後和議由中國補償兩國軍費各銀八百萬兩，許傳教自由，讓九龍半島於英，俄國亦藉此得烏蘇里江以東地，謂之北京條約。
- .28遞₂₂ 傳送
- .30員同₂₂ 謂官員。
- .32賜₁₁ 贈遺
- 賜書 送信，傳送文書。
- .33俄羅斯₂₂ 即俄國
- .34公文₂₂ 处理公務之文書
- 理藩院₂₂ 清代掌理蒙古、西藏等藩屬事務之官署，清末改為理藩部。
- 咨₁₁ 公文書之一種，同級機關互用之咨行，公文通知。
- 薩那特衙門₁₁ 原俄制貴族與皇族
- 有世爵者組合之機關(元老院)，後俄人於哈東圖設官署，置將軍管之，即中國所謂之薩那特衙門。
- 1.34衙門₁₁₋₁₅ 官員辦事之所，本作牙門。
- 2.4陳請₃₃ 陳述請願說明並請求。
- 奏疏₂₂ 臣對君建議的事情。
- .5陪₂₂ 隨從着
- 陪臣 古時諸侯之大夫對天子稱陪臣，又大夫之臣亦稱陪臣。
- 督撫₂₂ 總督及巡撫(見總督條及巡撫條)。
- 事宜₁₁ 事務之機宜
- 一應事宜 一切的事情。
- .6徑₁₁ 直接行事。
- 徑申 直接申報。
- 御前₁₁₋₁₃ 謂皇帝所在。
- 提鎮官₂₂ 提督及總兵，舊官名，為一級之高級武官。
- 10土謝圖汗₂₂ 即扎齊圖汗，蒙古族名，為外蒙古四部之一，其都市以庫倫及烏蘭巴托為最盛。
- 儀注₁₁ 謂禮節。
- .12國際公法₂₂₋₄₁ 國與國間之法律，為各國所承認者。
- .13率土之濱莫非王臣₂₂₋₄₁ 從內陸一直到海邊都是國王手下的臣民，語見詩經小雅北山。
- .14頃₁₁ 向往
- 傾心 一心向往。
- 向化₂₂₋₂₄ 仰慕同化。
- .15琉球₂₂₋₂₄ 中國舊日之屬國，在日本與臺灣之間，清光緒六年為日本吞併，二次大戰後，由美軍佔領。
- 緬甸₂₂₋₂₃ 在印度支那半島西北部，原為中國

- 2.17 儀文 儀文 禮節制度
- 18 荷蘭 荷兰 Holland
- 19 葡萄牙 葡萄牙 Portugal
- 英吉利 英吉利 England
- 20 澳門 澳门 Macau 本屬廣東香山縣清末與葡萄牙訂約許其永遠管理。
- 21 填寫 填写 填寫之簡稱。於印好之表格上加入數目、年月日等文字，謂之填寫。
- 甚合 甚合 清代官員奉差出京，由官方護送者，皆驗身份證明等文件，謂之甚合。
- 弁 弁 武官。
- 22 伴 伴 陪同、陪着。
- 彈壓 彈壓 強制壓服。
- 豫 豫 同預。
- 幹 幹 才能、主體。
- 幹員 幹员 辭事能幹之官員；主要之官員。
- 23 汎 汎 假借為訊，如言汎地。
- 汎地 汎地 清代綠營兵制，凡千總、把總、外委所屬者皆曰汎，其駐地謂之汎地，乃查閱往來行人處也。
- 25 崇文門 崇文门 北平內城城門南之左曰崇文，俗稱哈德門。
- 摺 摺 把紙重疊成頁。
- 奏摺 奏摺 清時有特別要緊的事件時用之。
- 具摺奏聞 具摺奏闻 填寫奏摺，陳奏給皇帝。
- 26 外譯館 外译馆 官署名，管接待諸藩朝貢使及通譯等事。
- 27 內務府 内务府 清代掌宮內事務之官署。
- 表文 表文 奏章。
- 28 儀制司 仪制司 管理儀式制度之官署。
- 29 尚閣 尚阁 舊官署名為清代最高之行政機關。
- 金葉 金叶 以金製成之極薄它。
- 金葉表文 金叶表文 表文用的紙上有薄金它，表示正重。
- 屆 届 次數。
- 上屆 上次。
- 2.30 方物 方物 各地之物產。
- 欽天監 欽天监 213 413 官署名，掌天文曆數占候推步之事。
- 吉 吉 喜利。
- 吉日 吉日 好日子。
- 屆 届 到。
- 屆期 届期 到時候。
- 23 三大節 三大节 63 54 412 俗以端午節（陰曆五月五日）、中秋節（八月十五日）及年節為三節。
- 陞殿日期 陞殿日期 PL 43 41 朝見皇帝的日子。
- 賀 贺 以禮物相奉慶、祝頌。
- 巡幸 巡幸 715 711 舊稱天子遊歷各地。
- 木蘭 木兰 113 43 團場名，為清帝圍獵之所在今熱河省團場縣。清帝常於每年八月與王公等來此打獵。
- 34 行在 行在 711 43 舊稱帝王巡幸所居之地。
- 瞻仰 瞻仰 43 17 瞩看他人事物之敬辭，此指朝見皇帝。
- 萬壽聖節 万寿圣节 53 43 412 舊稱皇帝生日。
- 筵 筵 酒席。
- 筵宴 筵宴 以酒食請客。
- 3.1 欽 欽 413 舊時對君主之敬稱。
- 欽定 钦定 由皇帝決定。
- 援例 援例 引用先例。
- 2.天顏 天颜 213 13 天子的容貌。
- 聖駕 圣驾 PL 411 皇帝的親臨。
- 諭旨 谕旨 411 猶言通知。
- 步署統領 步署统领 643 433 433 舊官名，又稱九門提督。管京城治安等事。
- 5.午門 午门 X 715 北京舊紫禁城正門。
- 都察院 都察院 43 43 43 舊官署名，掌監察糾舉。
- 御史 御史 43 43 舊官名，掌糾舉。

3. 鴻臚寺 ㄉㄥˊㄉㄨˊ 公 卽鴻臚。

鴻臚 ㄉㄥˊㄉㄨˊ 官名。屬鴻臚寺，掌禮尊及行禮唱贊之事。

序班 ㄉㄨˋㄉㄢ 官名。屬鴻臚寺，掌侍班，齊班，糾儀等事。

護軍 ㄉㄨˋㄉㄨጀ 清京師禁衛軍之一，分八旗，強置統領、參領等職。

工部 ㄉㄨㄥˋㄉㄨ 舊官署名，六部之一，掌營造工作。21才則 徐 ㄉㄨˊㄉㄢˊㄉㄨˊ (1785-1850) 清名臣，福建人，道光時為湖廣總督嚴禁鴉片，後引起鴉片戰爭，戰後與英軍和議成，貿往伊犁，後又起用。

知照 ㄉㄩㄗㄞ 猶知會。公文用語，知悉之意，多用於下行文，如「令行知照」之類。

戶部 ㄉㄨˋㄉㄨ 舊官署名，六部之一，如今之財政部。

工科 ㄉㄨㄥˋㄉㄎ 官署名，六科之一，稽察工程，註銷工部文卷。

陝西道 ㄉㄢˇㄉㄤ 官署名，屬都察院，分理陝西刑名檢驗在京工程事務。

4. 軍機處 ㄉㄟㄢˊㄉㄐㄧ 清官署名，處理軍國大事，置大臣數員，由大學士、尚書等兼任。

5. 清單 ㄉㄔㄥˊㄉㄢ 項目清楚詳細之單子。

6. 打攜 ㄉㄚˇㄉㄢ 同「攜」，帶。

7. 會同館 ㄉㄢˋㄉㄨㄥˊㄉㄨㄥˋ 清官署名，掌翻譯語文後與四譯館合併為一。

8. 精膳司 ㄉㄢˊㄉㄢ 掌管備宴者。

9. 遷 ㄉㄢ 慎選。

遷委 小心的委任。

10. 會銜 ㄉㄢˋㄉㄢ 稱公文由二人以上會同具名者。

11. 定奪 ㄉㄢˋㄉㄉ 謂決定可否或去取。

候旨定奪 等候皇帝的意思再作決定。

道光 ㄉㄠˋㄉㄢ 清宣宗年號 (1821-1850)

煙 ㄉㄢ 含炭之物，因燃燒而上升者。此處指鴉片。

煙。

禁煙 禁止吸食鴉片。

相公 ㄉㄠˋ 一概、同等、一律。

12. 廣督 ㄉㄢˋㄉㄔ 廣東省簡稱。署督即統轄廣東省。

軍民之事的官。

總督 ㄉㄢˋㄉㄨ 舊官名，為管轄一省或數省文武官吏之最高長官。

湖廣總督 清初置湖廣省，雍正初分置湖南湖北二省，惟兩湖總督尚有湖廣總督之稱。

兵部 ㄉㄢˊㄉㄨ 舊時六部之一，似今之軍政部。

欽差大臣 ㄉㄢ ㄉㄔㄉㄢ 舊時由皇帝特命出外辦事之長官。

關防 ㄉㄐㄞㄉㄔㄈ 官印之一種。

馳也 ㄉㄔㄢ 快跑。

馬也驛 ㄉㄔㄢ ㄉㄢ 舊日官員奉差出京，由沿途地方官按驛供給其夫馬糧草等，謂之馳驛。

22. 食制 ㄉㄢˋㄉㄕ 指揮管轄。

23. 便宜行事 ㄉㄢˋㄉㄧㄤˊㄉㄒ 不待請命而行事，就事勢之便宜（合宜），不及請命而相機施行也。

24. 裁奪 ㄉㄢˊㄉㄉ 判別決定。

25. 舟山 ㄉㄡˊㄉㄢ 島名，今浙江定海縣，其旁小島羅列稱舟山群島。

定海 ㄉㄢˋㄉㄢ 浙江省縣名。

26. 不得已 ㄉㄢˋㄉㄉ 不能不如此。

兩江 ㄉㄢˋㄉㄢ 清代江南（今江蘇、安徽）江西兩省之總稱。

伊里布 ㄉㄢˋㄉㄨ (?-1842) 清宗室，官至兩江總督，廣州將軍等職。鴉片戰役後與英訂立南京條約。

27. 浙 ㄉㄢ 浙江省的簡稱。

義律 ㄉㄧˋ Elliot, Sir Charles (1801-1875) 英人。

道光間任英國駐粵貿易事務長官。

28. 伯麥 ㄉㄢˊㄉㄉ Bremer, Sir Gordon (1786-1850)。

英軍官統海軍	1.10 寛 <small>ㄩㄢ</small> 原諒
3.28 請款 <small>ㄉㄤˋ ㄊㄤˋ</small> 如通款，商討談判。	寬假 <small>ㄩㄢㄐㄧㄚ</small> 寬容原諒
直隸 <small>ㄓㄧㄞˋ</small> 河北省舊名。	11 北九 <small>ㄅㄻ ㄉㄤ</small> 敗
琦善 <small>ㄑㄧˊ ㄕㄢ</small> (? - 1858) 清滿洲人，官至直隸總督，後代林則徐督粵。	權 <small>ㄑㄨㄢ</small> 變通，衡量
引登陞 <small>ㄧㄥˋ ㄕㄤˋ</small> (1775 - 1846) 清名臣，江寧人，力佑 <small>ㄌㄧㄡˋ</small> 扶助	從權 <small>ㄊㄨㄥˊ ㄑㄨㄢ</small> 就成法變通，看情形而改變定例。
為兩廣總督時，適鴉片戰爭起，曾擊退英兵。	保佑 <small>ㄅㄤˋ ㄩㄤ</small> 保護
署戍 <small>ㄔㄟˋ</small> 代。	身家 <small>ㄕㄣ ㄐㄧㄚ</small> 本身及其家庭
署理 <small>ㄔㄟˋ</small> 謂本任官離去本缺，而以他官暫理。	眷眷 <small>ㄐㄞ ㄐㄧㄢ</small> 親屬
其事	家眷 <small>ㄐㄧㄢ ㄐㄧㄢ</small> 家屬
3.3 協定 <small>ㄉㄢˋ ㄉㄤˋ</small> 謂國家間為謀外交問題之暫時。	12 寧波 <small>ㄌㄧㄥˊ ㄅㄛ</small> 浙江省舊府名。
簽而訂定之條款，其簽定手續較普通條約。	用…字樣 <small>ㄩㄝ ㄉㄤ</small> 用…這樣字。
為簡單。	照會 <small>ㄔㄠ ㄱ</small> 公文書名，今國際往來之文書用之。
3.4 計 <small>ㄔㄢˋ</small> 煩擾，細刻。	劄 <small>ㄔㄚ</small> 同劄 (ㄓㄚ)，舊時下行文之一種。
苛刻 <small>ㄔㄢ ㄎㄜㄢ</small> 過份苛薄和嚴厲。	劄行 <small>ㄔㄚ ㄁ㄚ</small> 同劄。
4.3 球 <small>ㄔㄤˊ</small> 英人，鴉片戰爭時奉命來華任英國全權代表。	官憲 <small>ㄔㄨㄢ ㄉㄢ</small> 猶言官長。
1856) 表與耆英、伊里布締結南京條約，其後歷任查	藐 <small>ㄇㄧㄞ</small> 輒視
表與耆英、伊里布締結南京條約，其後歷任查	欺貌 <small>ㄆㄷ ㄇㄧㄞ</small> 欺侮和輕視。
港印度及馬德拉斯總督	1 大憲 <small>ㄔㄤ ㄉㄢ</small> 舊稱高級長官。
耆英 <small>ㄔㄧㄥˊ</small> (? - 1858) 清滿洲人，鴉片戰爭起。	秉公 <small>ㄅㄥ ㄅㄨㄥ</small> 主持公道。
與英人訂南京條約，專擅兩廣總督，拒遠人入。	抵觸 <small>ㄉㄧˇ ㄉㄨˋ</small>
城終賜自盡	牾 <small>ㄨˇ</small> 違
乍浦 <small>ㄗㄚˇ ㄉㄨˇ</small> 在浙江省平湖縣之東南，為海口重	抵牾 <small>ㄉㄧˇ ㄨˇ</small> 抵觸，衝突。
地	合眾國 <small>ㄔㄢˋ ㄉㄤˋ</small> 美利堅合眾國之簡稱，又稱
都統 <small>ㄉㄤˋ</small> 清京旗及各駐防旗長官名	美國
牛鑑 <small>ㄉㄤˋ ㄉㄧˋ</small> (? - 1858) 清武威人，鴉片之役，逆	控訴 <small>ㄉㄨㄤ ㄉㄤ</small> 人民向司法機關告訴或起訴之謂。
人犯吳淞口鑑駐寶山防守，但逃回江寧，逆人遂入長江鑑革職治罪。	法律名詞。
5.1 工寧 <small>ㄐㄧㄤ ㄉㄧㄥ</small> 即南京。	13 壇 <small>ㄉㄢ</small> 低小的牆。
江寧條約 <small>ㄉㄢ ㄉㄧㄥ</small> 即南京條約詳見課文	省垣 <small>ㄉㄢ ㄉㄢ</small> 即省城省治所在。
7.新紀元 <small>ㄉㄧㄥ ㄩㄥ</small> 喻一切事業之開始，亦有新紀	14 佛蘭西 <small>ㄈㄜ ㄌㄢ ㄒㄧ</small> France
錄之意。	16 —體 <small>ㄧㄢ ㄉㄧ</small> 猶言一律。
9.墨 <small>ㄇㄤ</small> 指墨子	23 岸 <small>ㄉㄢ</small> 河兩邊或海邊的陸地。
墨守 <small>ㄇㄤ ㄕㄨˇ</small> 固守己見，本於戰國墨翟之善守城。	口岸 <small>ㄉㄢ ㄉㄢ</small> 江海之港口。

- 5.28 締約 結合不解
締約 訂立條約
- 6.1 懈 懈 乃明白無知。
懈無所知 毫不知情，糊塗的什麼都不知
- 4.文移 文移 舊官文書之一種，按舊制對不相臨敵之官署用之，後假為公文之一體。
- 5.佳 佳 好，美。
最佳 最好。
- 6.峻 峻 高嚴刻。
峻拒 肅厲拒絕。
- 9.總理各國事務衙門 總理各國事務衙門 清咸豐十年所設，為辦理外交等事之機關，簡稱總理衙門。光緒庚子之役後，改設外務部。
- 11.慾 慾 本作欲，多情欲也。
慾望 謂不足之感念與欲滿此感念之願望。
- 12.葉名琛 葉名琛 (?-1858) 清漢陽人性自負，好以特角自號。官級名，皇帝於群臣中選拔而任命。
- 大言咸豐時官兩廣總督，逆兵入廣州，被俘，英人挾之至香港，後徙入印度，卒於斯。
- 憤 憤 意氣用事，不聽人言。
剛愎自用 碩固不鑒，意氣用事，不聽人勸。
- 一意孤行。
- 14.沽 沽 大沽，在河北省天津縣東南，從水由此入海，亦稱大沽口，鎮在口內之南岸，與北岸之塘沽相對。
- 15.譚廷襄 譚廷襄 (?-1870) 清浙江人，直隸總督，以英法兵陷海口，擬台奪職，旋授山東巡撫，官至刑部尚書。
- 16.巡撫 巡撫 清官制，為一省之行政長官，總管全省民政軍政。
- 大學士 大學士 清官制，如掌相之職。
- 桂良 桂良 (1785-1862) 清滿洲人，累官東閣大學士，算機大臣。
- 18.乞沙納 乞沙納 (1806-1859) 清蒙古人，屢疏陳道。
- 疆吏得失，立言持大體，累官吏部尚書，屢掌試事，謚定。
- 6.20.馬 馬 代名詞，之，此。
於馬大變 於是或因此就有很大的改變。
- 22.邦 邦 國。
大邦 大國。
- 26.覲 覲 進見一國之元首。
- 27.泰 泰 穎也。
泰西 俗指歐美曰泰西，猶言極西之處。
與國 與國 相交好之國。
- 29.襄 襄 力相助。
襄力 辦事，幫助辦理。
- 僱 僱 以錢買勞力。
覓 覓 尋求。
- 31.行裝 行裝 猶行李。
囊 囊 盛物之具。
箱 箱 盛物之具常稱箱子。
- 2.日晤 日晤 相見。
會晤 會晤 會見。
- .6.道臺 道臺 道為地方區畫名，清分一省為數道。
道臺為舊官名，一道之長。
- 10.蓋 蓋 建築。
棧房 棧房 堆積貨物及留客住宿之所。
- 11.墳墓 墳墓 埋葬死人的地方。
捐 捐 壓迫或留難之意。
- 革拂背 革拂背 逼取財物。
- 12.俟 俟 等待。
允諾 允諾 若應認為可以。
- 28.諳若 諳若 答應之辭。
事故 事故 猶事情，惟多就意外禍患言。
- .30.北塘 北塘 北塘口，在河北寧河縣南九十里。
- 當薊運河入海之口，有棧台，毀于庚子之役。
- .33.圓明園 圓明園 在北京西北，清康熙(1662-1722)時建，為清歷代皇帝夏天聽政之地。

- 7.33 咸豐 ㄎㄢˊㄊㄠˋ 清文宗年號(1851→1861)
- 8.2 滬 ㄩㄢˋ 上海的簡稱
- .6 先是 ㄉㄢˋ 在這個之前
- .7 遽 ㄔㄡˋ 急
- 遽達 很快的達到
- .8 何桂清 ㄷㄎㄆㄑㄌㄥˋ (1816-1862) 清昆明人,咸豐進士,曾為兩江總督駐常州,1860間太平軍料攻常州遂離去,1862被屠處死
- .9 雙 ㄉㄤˋ 謂意見不合感情有裂痕。
- 起鬱 發生衝突。
- .10 曾格林沁 ㄵㄳㄎㄥㄌㄔㄣˋ (?-1865) 清蒙古人,咸豐時破太平軍於天津封為親王後追撃匪遇伏死。
- 恒福 ㄏㄤˊ (?-1862) 清蒙古人,曾隨琦善軍為河南巡撫時勦擒匪官至直隸總督。
- 文煜 ㄨㄤˋ 清滿洲人,平擒匪有功任山東巡撫,直隸總督等職,官至刑部尚書,卒謚文達。
- 撫局 ㄔㄨˋ 安撫保持當時的情形局勢。
- .11 武備院 ㄨㄤˋ ㄩㄤˋ 清官署名,屬內務府,掌陳設武備給賜徵收等事,長官曰武備院卿。
- 恒祺 ㄏㄤˊ (1802?-1867) 清滿洲人,咸豐間官至內閣學士,同治間屢捐軍餉,官至工部左侍郎。
- 幫辦 ㄅㄢˋ 主管者之副手。
- .11 載垣 ㄉㄢˋ ㄢˋ (?-1861) 清宗室道光間襲封怡親王,1860被派到通州與英法人文涉談判絕裂,隨從文宗逃至熱河,1861賜自盡。
- 穆蔭 ㄇㄩˋ ㄱㄧㄢˋ 清滿洲人,曾與僧格林沁盡力籌禦洪楊軍,官至兵部尚書。
- 通州 ㄊㄨㄥˋ ㄩㄤˋ 在今河北省北京市之東。
- .15 撤銷 ㄔㄢˊ ㄩㄤˋ 除去職取消其職位。
- 祇 ㄔㄧˊ 敬。
- .16 奕訢 ㄝˋ ㄢˋ (1832-1898) 清宣宗子,文宗立,封恭親王,英法聯軍入京,文宗出奔,奕訢留守,與訂條約。
- 後官軍機大臣。
- 8.19 長蘆 ㄰ㄉㄔˊ 今河北滄縣西北,以產鹽著名鹽運使 ㄯㄤˊ ㄩㄢˋ 舊官名掌一廩鹽務。
- .20 崇厚 ㄤㄉㄢˋ (1826-1893) 清滿洲人,咸豐間駐天津辦理三口通商事,開墾大沽口水田數千畝,京堂 ㄐㄧㄥˇ ㄉㄢˋ 舊時京官較尊者之一種稱謂,有三四、五品京堂等。
- 候補 ㄏㄤˋ ㄉㄢˋ 舊時未經錄缺之官,在吏部奉選之後,到官署報到,聽候補缺授官,謂之候補。
- .21 善後 ㄕㄢˋ ㄉㄢˋ 謂事後謀收拾整頓之法。
- .22 繼 ㄐㄧˋ 繼續不絕貌。 繼 ㄐㄧˋ 繼續不絕貌。
- .24 呼應 ㄏㄢˋ ㄋㄤˋ 彼此消息相通。
- .25 卷 ㄐㄢˋ 詳盡。 卷 ㄐㄢˋ 詳盡。
- 悉心 盡其心力。
- 引起誤 ㄉㄧˋ ㄨˋ 錯誤。
- .33 章京 ㄔㄤˊ ㄉㄢˋ 清官名,各衙門辦理文書之員。
- 挑 ㄉㄧㄠˋ 選擇。 挑 ㄉㄧㄠˋ 選擇取用。
- 9.3 奉天 ㄉㄢˋ ㄉㄢˋ 遼寧省舊名,又舊府名。 牛莊 ㄉㄢˋ ㄉㄢˋ 在遼寧省營口東北九十里。
- 登州 ㄉㄢˋ ㄉㄢˋ 山東省舊府名,蓬萊縣為其舊治。 粤海 ㄩㄝˋ ㄉㄢˋ 清廣州肇慶二府地,在今廣東省內。
- .4 潮州 ㄉㄢˋ ㄉㄢˋ 廣東省舊府名,今潮安縣為其舊治。 琶州 ㄉㄢˋ ㄉㄢˋ 廣東省舊府名,瓊山縣為其舊治。
- 淡水 ㄉㄢˋ ㄉㄢˋ 清置為台灣台北府治。
- 九江 ㄉㄢˋ ㄉㄢˋ 江西省縣名,舊名德化,九江府治。
- 9.9 繼車輔 ㄉㄧˋ ㄉㄢˋ 駕都城之地。
- 藩司 ㄉㄢˋ 藩司之簡稱,即布政司之別稱,明清各省之民政兼財政的機關。
- 臬 ㄉㄧˋ �臬司之簡稱,即按察司之別稱,為一省之司法

- 機關**
- 9.10 兩淮 ㄌㄩˇ ㄏㄨㄞ 謂淮南淮北為中國產鹽之地。
- 11) 乞 ㄎㄧㄢˇ 物之單薄者叫片，如信片，名乞。
- 另行具乞陳明 另在一張紙上寫明白。
- 12) 養廉 ㄙㄤˊ 舊俸名，謂加給俸祿，以養官吏廉潔之心。
- 13) 剖析 明白。
- 分析 分解清楚。
- 造報 ㄔㄠˋ ㄅㄤˋ 造具表冊報告。
- 14) 顆粒 圓形物，一個曰一顆。
- 酌 ㄉㄤˋ 商量。
- 襄 ㄊㄤ 相助。
- 襄辦 相助辦理。
- 15) 府尹 ㄈㄨˇ ㄧㄣˇ 舊官名，首領或陪都所在附屬之長官。
- 庶於 ㄕㄩˋ 希望之詞，猶言或可。
- 16) 內江三口 ㄋㄟˋ ㄐㄤˇ ㄉㄢˇ 指鎮江、九江、漢口。
- 18) 曾國藩 ㄗㄥˋ ㄍㄨㄛˊ (1811-1872) 清湘鄉人，字伯涵，號涤生，率湘軍平太平天國歷任兩江直隸總督，文章亦佳，有曾文正公集。
- 鞭長莫及 ㄅㄢˊ ㄉㄤˊ ㄇㄢˋ 力勢有所不及。
- 19) 倍音 知，熟悉。
- 諳悉 完全瞭解。
- 薛煥 ㄒㄜㄝˇ ㄏㄨㄢˇ (1815-1880) 清道光舉人，字潤堂，為江蘇巡撫，權兩江總督，皆以留辦洋務居上海。
- 21) 吉林 ㄐㄧㄤˊ ㄉㄧㄥˊ 省名，在中國東北部。
- 黑龍江 ㄢㄻㄉㄤˊ ㄉㄤˊ 省名，在中國東北部。
- 23) 飭令 命令。
- 飭令 即命令。
- 粉 ㄈㄣˇ 物質之成細末者。
- 粉飾 裝飾表面，有隱藏實情之意。
- 25) 旺 ㄨㄤˋ 興盛。
- 惠親王 ㄷㄞ ㄱㄧㄣˇ (1814-1865) 清仁宗之第五子。
- 予，名綿愉 (ㄇㄧㄢˊ ㄩㄤ)，對國家大事頗關心，曾為奉命大將軍與僧格林沁同擊洪秀全軍。
- 9.28 着么 命令辭。
- 19) 侍郎 ㄊㄞˋ 官名，各部置左右侍郎二人以佐各部之大臣。
- 文祥 ㄨㄣˊ ㄤˊ (1818-1876) 清滿洲人，道光進士，工部侍郎，軍機大臣，創立總理衙門。
- 11) 卸 ㄐㄞˋ 解除職務。
- 交卸 官吏除去職務時把事務交付與後任。

第十五課 戊戌政變時反變法人物之政治思想

陳鑒

作者小傳 陳鑒(1912-),福建人,清華大學史學系畢業,治戊戌政變前後史。

本課簡介 本篇乃錄自作者在燕京學報第二十五期,一九三九年六月所發表一文。作者把⁵反變法人物依其反變法原因之不同而分成各派別;其中有不論西法之好壞,只因覺得中國祖宗之法不可變而反對,或因覺得其中關鍵在於人之弊興,故需要的並非西洋之法治,而是歸根究底的人治問題。另一派別是在比較中西二法後,一部份認為中法優於西法,故變法為不正確之舉,另一部份人覺得西法雖亦有可取用之處,但只能用之為副,而仍宜以中學為主,是所謂「中學為體,西學為用者也」。亦有人覺得西學雖有其好處,但不¹⁰合於中國環境,故亦反對變法。再有一派認為變法只有弊而無利,不只對中國有弊,對外國亦然,進而討論到民權與君權之利弊是非。¹⁰

反變法者之政治思想可分為兩大類,一為比較保守者之思想——即為無條件之反變法,所謂無條件者,乃根本不承認有「變法」之一詞。其中又¹⁵可分兩層,一則認為治國當用「人治」或「德治」,不應言「法治」,「法治」既不存在,自無所謂變法,一則認為祖宗之法無論如何不可廢,故亦無所謂變法,不問所變者為中法抑西法也。所謂祖宗之法者,究其內容,實則仍為傳統之德治,故與上者實殊途而同歸。復次有條件之反變法論者,亦有二種,一為從比較中西之法而得結論為中法優於西法。中法既優,故不必變而從西,次者則為退一步²⁰承認西法亦有所優,但以一與中國國情不合,不能全部採用,二必以「中學為體,西學為用」,不能反客為主,故西法非必不可取,新政非必不可用,但如康等之變法則不可。從之則有弊而無利最大者尤在於壞人心。所謂中法之優仍在以德治、以人治,即王道。而西法則為富強、為法治、為霸政。由此觀之,戊戌時此兩種政治思想之爭辯,其意義仍為二千年來政治思想史之舊問題,即「德治」²⁵、反「法治」之爭,而此篇紀載亦無異漢代鹽鐵論大夫與文學之詰難之重演也。

(一)無條件反變法者

甲.以人治反法治

反對變法意見中首宜論列者,當為不但否認「變法」,而且根本以為治國之道不必有「法」之一字者。法苟不足治國,則變法問題不攻自破,此則以³⁰人治(即德治)駁法治者之主要論點也。

倡人治者,其持論大抵不出於孟荀「有治人無治法」及「徒法不足以自行」之意。所謂有「良法而亂之者有之矣,有君子而亂者未之有也。」「法治」之失與「人治」之得,曾康有言:「後世人不知治天下不可無精意,而但求之於法度。」

夫法度苟可以治天下，則是一胥吏可以佐天子理萬邦，不必用賢能之人。同是周官之法度，周公存，則法度舉；周公亡，則法度紊。國之治否，關係于人者為何如乎？如王文成行保甲之法于贛南，而贛南大治。今之門牌連坐之法，仍王文成之遺法，然行之而不見其效者，何則？大吏任守吏而不得其人，守吏任紳士而不得其人耳。足見「治天下而徒言法不足以治天下」，求之於法而不求之於人，欲國能治，不可得也。此輩反變法者對於時政之窳敗，亦深致不滿，但認為其原因在「人」之不良而非「法」之問題。如徐致祥論當時官方、吏治、士習之壞，甚為詳盡，徐謂「官吏矇蔽上聞之事甚多」。地方官但看出息之多寡，不問閭閻之苦樂，惟體上司之愛憎，不察地方之利病。蓋因入仕途者多由捐納保舉而來！
捐納者，但問其資，不能復問其人，保舉者，則半由競營而來。至報效一項，實是市道，甚有變產以進獻者，迨得缺後，勢必倍息取償于下，官風如此，而近數年來科場之內，百弊叢生，場規蕩然，士習之壞亦臻至極。曾廉亦謂人心之壞，壞在以做官為營財之心理，與徐氏之意相同。曾因此謂「中國一切皆非為制度之不良，而但為人心之敗壞而已」。譬如科舉之制為變法諸人詬病最深，認為習非所用，用非所習，一如今人之論「學校教育與社會脫節」者。曾謂科舉之本身無弊，習科舉之士，並非不足用，所以至如是者，由于在上者，不能用經術。科舉之士，所習者為經術，而居官之後，所行者為法令，不用經術，非經術不足用。經術有用，科舉之制，又何為害？故應變者為「所用」，並非「所習」，應用經術，非不當經術，取士之法，尤莫善于制義，其文章有儒者氣象之人，必為博通而正大，篤實而遠之人。今行科舉無人才，非制義之法不善，乃由人懷利祿之心，竊揣陋術，僥倖得科名，欲正其失，仍先正制義，制義正，則心術端，心術端，則人才興矣。不但科舉之情形如此，就當時之兵制之壞，變法者所最欲改革者，曾謂亦純屬於人之間題，蓋用兵以得將為先，以能謀為勝，而火器非用兵之要。中國之敗于日本，由於中國軍隊不明兵略，非兵士不足用，何必行團練武額兵效西人民兵之制？必勇不畏死之人，方能當兵，非任何人皆可為兵也。由召募而來者，必皆勇不畏死之人，故募兵者，教化之良法也。曾國藩名為團練，其實則召募，胡林翼始終不欲團練，則以此也。又如選官之問題，今之選官不過因循舊制，內之則部院之考察，外之在督撫之驗核，則是任人而非任法，今部院考察之不察，督撫驗核之不公，則是人之失，而非法之失，奈何以人之失，而歸朝廷大法乎？

縱使制度有應須改變，而改變制度者，仍為人也。故人苟不變，制度雖變，亦無用，而空言更為無用，如王先謙所謂：

「中國學人大病在一空字，理學興則舍程朱而趨陳王，以程朱務實也。漢學興，則詆漢學，以漢學苦人。新學興，又斥西而守中，以西學尤繁重也。至如究心新學者，能人所難，宜無病矣。然日本維新，從

製造入中國求新從講論入所務者名所圖者私言滿天下而無實以繼之則仍然一空終古罔濟而已。

葉德輝因之有言中國之壞既由於人而非由於法則與其言變法不如言變人。變法而不變人不值外人一笑。

關於變人勝于變法之理由，褚成博詳列前此提倡變法者失敗之事實與他人之言論證明之，褚上變法宜先變心摺，其中主要者謂：

行法之本首重得人，致治之謨必期實踐，請以人維法，以身取人……當今之世，非無治法之患，實無人心之患。欲求變法，先宜變心。……自同治初元，曾國藩、左宗棠、沈葆禎、李鴻章諸人，因外患日深，力崇西學，……所以步武泰西，隨時立法，實已不遺餘力。當其經營伊始，一切章程規制斟酌盡善，思議周詳。咸謂始雖效彼所長，終當駕乎其上，乃因循至今，島寇偶侵，全局糜爛，是豈法之不變，變之不善哉？亦誤于行法之不得其人耳。……船械諸工，果能符宗棠原議，悉由華廠自辦乎？……[李鴻章]所派學生，果有一二造詣精絕為國家竭忠禦侮乎？……創設海軍，果能遵沈葆禎原議自動訓練乎？推之他事，莫不皆然。……大率有初而無終，言多而行少，……遠猷敗於粉飾，愚氣伏於貪私，……所慮者上以實求，下以名應。……欲得真才，而用乃貪汚，關草之流。欲所舉者皆賢，必先舉人者之無弊。……從前總理衙門籌議海防云：各事一不得人，均歸虛費。其誤在用非其人，不在法之不善。彼時丁日昌之議曰：除船械一切，必須效法西人外，其餘人心、風俗、察吏、安民，當循我規模，加以實意，度以我之正氣，靖彼之戾氣。……李宗羲言曰：「練兵製器，盡壞立法之初意。」斯數臣者，於洋務最號通貫，而其言若此。卽李鴻章晚節全墮，沈迷夷俗，而……奏云：……「必謂轉危為安，轉弱為強之道，全在於仿習機器，臣亦不能有此方隅之見。」由是觀之，足徵實理難誣，初心不昧，政治戡亂之本，在此不在彼。

與褚之言說相輔翼者，則為庚子時外人認為罪魁之一之山東巡撫李秉衡奏言：

「有治法無治人，雖得泰西之法而效之，亦徒使其關利營私之計，試觀近數十年，凡專辦交涉之事，侈言洋務之利者，無不家貲千百萬，昭昭在人耳目，究之其利在公乎？在私乎？……臣賦性迂拙，洋務非所素習，而默察治亂之權，總以正人心，培國脈為本，補救偏弊可也，因噎廢食不可也。」

苟不得其人，則法雖變亦屬無用，吾人既聞之矣，設問若能得人，法

亦可以變乎？以曾廉之意見，則變法而能得人，蓋近于不可能。曾謂「中人之學西學，不過為通西人語言、文字諸藝術，借以刺取外國之國情，奪其利權而制之」，故必心術端懃而學問通達，學之始有用。無學之人學之，但知順夷意而變我民，使人相率入于夷狄，然苟其人為學問通達，不一定能學外國語言文字，故西學實無提倡之必要。曾氏作此兩難之論（Dilemma），或有自命學問通達而有不能學外國語言文字之苦歟？

問題既在人而非法，故據時治國之良法，即為人之改造，然則如何方能變人？黃仁濟有言：

誠能守用夏變夷之言行，魯變聖道之政，將歷年洩背欺蒙，奢侈積習之甚，悉去舊而作新之。大臣盡舉錯之忠，小臣守敬復之義。以國事為家事，視民事為己事。各理疆圉，各恤人民。興利以除其害，舉善而教不能。實心實力，以行實政，而收实效。各州縣得人，則一省治；各省得人，則天下治。較之棄舊謀新，效夷變法，難易從違，霄壤懸隔，自然不動而化，不言而成，無為而治……又何貪弱之慮，惟洋務高談時務是圖哉？

黃氏對於前途甚為樂觀，但黃氏重要前提乃為誠能大臣與小臣如此如此，至于如之何方能如此如此，黃氏則未嘗言之，亦未言其困難或容易。按以往言人治者之主張，若求政治清明，不外由為君上者以身作則，修齊平治，當時所謂變人之主張亦不脫此種範圍。如徐致祥言變人之具體方法，以為並非難事，其道無他，即為皇上開經筵講朱子之學。徐謂天下之治亂，存乎人心，人心之邪正，存乎學術。而人主之學術，又為天下學術之本。人主學術正于上，而後天下學術正于下，未有學術正而人心不正，人心正而天下不治者。故撥亂反治，措天下，唐虞三代之隆，有捷于反手而無難者，在正經學以為天下倡耳。

徐氏既引孟子「正君而國治，乃孟子正心以正朝廷，正朝廷以正百官，正百官以正百民」之古訓，又引歷史之事實以證明其理論。事實之近而著者，乃聖祖仁皇帝（康熙）講朱子之求學，本諸身心，達于政事，上行下效，經正民興，遂以平三藩，克臺灣，開二百年之至德。其所以至此者，非有異術，惟在一生篤信朱子之學，講之行之而已。「朱子之學，堯舜禹湯文武周公孔子之學也。宋孝宗本能聽信朱子，惜為群小所傾掩，因是遂靡不再振，否則故土可還，大恥可雪矣。」此徐氏所認為朱子學與政治之因果也。「蓋學不講，理不明，是非邪正不能辨，固僉士奸佞得以乘而入，用人行政，不得其當，順親立鄰，不得其道，賢否混淆，忠佞引進，亂將不忍言，故皇上須法聖祖之舉，經筵講朱子之學，遍訪朱子真傳，置諸左右，輔佐聖躬，則唐虞之治，即將由此而致矣。」

夫法治理人治之間問題，非片言所可決要之，二者實難以偏廢。惟此輩持人治以攻法治者，但由持變法者之「法」字就字面以解釋之，以彼言法也，我言人足以難之。究其實，當時變法者亦未嘗自居純欲以法制致治也，其所謂變法，固重制度，同時亦未嘗否認人之問題亦極重要。康有為上書曾云：「變法尤須變人。」其消極者則為「去頑固守舊之大臣」，積極者則「皇上定國是以為表率于目前，變科舉興學校以教育將來，以造成新人物。」其注意變人之處固與言人治者同，特其變人之工具與目標有不同而已。⁵

乙、祖宗之法不可變

漢以前用太禹謨中「人心惟危，四句為帝王之心傳」，謂之十六字心傳，又約之為「危微精一」四字，唐以後歸納至「敬天法祖勤政愛民」八字，至明大備。¹⁰及有清一代，對於祖宗之成規，益認為神聖不可侵犯，其忌諱之特多，即惟恐其有損其祖宗之威嚴，而歷朝之聖諭聖訓無異後世之成文憲法，自世祖至穆宗，無不以敬天法祖為垂誡者。前此帝王之舉措，廷臣言路引經據典力爭而不變聽者，苟以違犯祖制動之，則輒能奏效，即以慈禧本身言，其寵信至極之安得海，以太監出京有違祖制為山東巡撫丁寶楨就地正法，而莫可如何。¹⁵神武門護軍與太監互毆，本科護軍于重典而言，官以祖制太監不能私自出入為言，亦悟而加宥，故光緒之毅然變法，太后即責以九列重臣非有大故不可棄，今以遠間親新間舊徇一人而亂家法，祖宗其謂我何？故廷臣之反變法，以此為最好理論根據。剛毅每遇設施新政，必痛哭列祖列宗，而榮祿與康有為會于譯署，亦以祖宗之法不可變，亦為足以難康而有餘者，可以見祖制觀念入人心之深。²⁰祖制所以不可變之故，曾廉有較詳細之說明，曾以為「天下者（非天下人之天下）乃祖宗之天下」，皇帝之職務乃為「祖宗持守宗廟」，皇帝並無能力，可將祖宗萬世不變之法加以更改。「細事必歷試而後行，可以更改，而祖宗之宏綱則決不能變。」其意以為政治理論之實行，非若其他事務，可以任意試驗，皇帝因極尊嚴，而與祖宗相較，則瞠乎其後，「蓋一代開基之祖宗，絕非後世守成之子孫所能及，子孫而欲革先人之法，其禍亂必甚于未革之世，故一世之法必與一代相終始，如不大變祖法，則雖危而猶不至於亡，若欲並其樞棟而去之，則其顛覆可立待矣。」孫灝之劾保國會亦謂：「專變成法，則是列聖所遺之良法美意，俱不足守，辭言亂政，莫此為甚。」據此觀念，不但改從西法，萬不能行，縱為復古之變法，亦有不可，故治國之法，乃為黃仁濟所謂憲章列祖列宗聖訓詔諭，就已著之成就之事，究自強不息之道也。²⁵

夫天下無一成不變之法，若遵持祖制者之言，則是法之賢否，不以時宜地宜為斷，而專視其為祖制否。德宗對太后之言曰：「祖宗而在今日，其法亦必不若是！兒寧忍壞祖宗之法，不忍棄祖宗之民，失祖宗之地。」康有為之對

榮祿則曰「祖宗之地不能守，何有于祖之法？」持祖宗之法者於此亦無以難之也。究之清代祖宗之法亦非祖宗之發明，本由滿洲草昧之法變而學中國之文教也，吾人觀聖諭聖訓之內容，則祖宗之法實即承授傳統之儒家德治思想，則挾祖制而反變法者，亦仍為擁護德治而反法治者也。

5

(二)由中西法之比較反變法者

主人治者不言法而言人，守祖制者但問法之為祖制否而不問中西法。其由此比較中西法之優劣而得反變法之結論者，則認為中法優不可變，自不必變；其亦認西法亦有優良者，則以為只可容納部份而不可能猝言變法。

10

甲. 中法優於西法

謂中法優於西法者，其由來固為傳統自尊之心理，亦因當時崇拜西法者言之過甚，成為「時病」，洋迷，以近年名詞言，則所謂「缺乏民族自信力」者，故引起一切守舊者之更加反感，而益認為中國並非不如西洋。極倡維新之張之洞於此點則痛心疾首言之曰：

15

「近日風氣甚替，善西學者，自視中國朝政民風，無一是處，殆不足以比於人，自視其高曾祖父，無不可鄙賤者，甚且將謂數千年以來，歷代帝王，無一善政，歷代將相師儒，無一人才，不知兩千以上，西國有何學？西國有何政？」

20 張認為中國雖不富強，然天下之人，無富貴貧賤，皆得俯仰寬然，有以自樂其生，西國國勢雖甚強，而小民之愁居怨毒，鬱遏未伸，待機而發，以故弑君刺相之事，則知其政事有不如我中國矣。

西政所以不及中國之根本原因，黃仁濟用形而上形而下為之解釋，黃之言曰：

25

「技藝微長，富強謀術，即縱能精，於齊家治國平天下之道，又何所取耶？若謂天地人物，皆可以算學得之，似此則外洋宜有治而無亂，有興而無衰，有生而無死，有存而無亡，有強而無弱，有富而無貧。何以治亂興衰，生死存亡，富貧之故，外洋亦又得而握之。蓋此算數之中，又有一天理之主宰焉，外洋但知一時一事之推測，而中華早悉百世千載之推測，斯即我中國有聖人，而外洋不能企及者。」

30

此種有數與理之差別，而產生之政治高下，蓋即中國之優於外國者，由數為術治，為霸政，為利，為富強，為暫時。由理則為德治，為王政，為義，為太平，為永久。黃又言曰：

「外洋專重利，並行一信字，上下同心，有君臣一體之意，其國雖富強，終不能群情一統，我中華共重義，兼行一仁字，因少同心，反形衰弱。」

惟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之道，實由此而推引。外洋專從數並行一術者，凡事皆有數定，故並君臣父子夫婦兄弟善惡貞淫吉凶禍福之理全然不講。中華則於數中兼說一理字，百事聖經聖傳皆有理以窮其間。

故朱一新痛斥西人之說至謬，其國不能久存，即由於西人知有藝⁵而不知有理，朱以藝括西學是更甚于黃之以數矣。

彼戎狄者無君臣，無父子，無兄弟，無夫婦，是乃義理之變。將以我聖經賢傳為平淡不足法，而必以其變者為新奇矣。……百工制器，是藝也，非理也。人心日偽，機巧日生，風氣既開，有莫之為而為者，夫何憂其藝之不精？今以藝之未精，而欲變吾制度以徇之，且變吾義理以循之。何異救刖而率其足，拯溺而入于淵？是亦又可以已乎？……治國之道以正人心原風俗為先。法制之明，抑又其次，況（中國）法制本自明備。初無俟借資于異俗，詎可以末流之失咎其初祖，而遂以巧利之說導之哉？

朱氏以為中國因義理而有制度，故萬不可以藝不如西人，乃變而學之。而黃仁濟更認為將來中國必能統一世界，非由于武力之能征服，即以中國之德治王道高出子外洋之故。吾人再觀黃氏之說：

華固慮洋洋亦慮華，然必華洋歸併，乃能一統而駕馭之。究之制之之道，仍是彼以長，我以正，彼以巧，我以拙，彼以偽，我以誠，彼以力，我以德，彼以暴，我以仁，彼以術，我以權，彼以數，我以理，彼重利，我重義，²⁰彼重武，我重文，彼重商，我重農，彼重戰，我重言。

黃氏此種自信心理之根據，則為孟子之言。黃謂外洋重利，然孟子言上下交征利而國危，外人言富強，而孟子言孝悌忠信，可以撻堅甲利兵，中西法優劣分別，主要即在此，即孟子所謂「用夏變夷」之道也。

更有進一步甚將西人數藝富強之術，亦認為不及中國者，如屠仁²⁵守謂西人所擅長之天算，皆中國之固有，太戴禮尚畫考靈曜及張子正蒙地圖，地行地轉之說，即西洋之天文地理，六藝中之數，即今日之西學；宋儒之格致，即西洋格致之學；中土伊古教法體用賅實，初無闕遺。葉德輝謂西洋農工育兵之法，亦不足效。農事在地利，尤在天時，西人遇天災亦束手無策，技藝雖巧，第工製商運，一商兼運百工，不如中國之各商其業。英德兵制雖善，但不能引于中原之地，以外則西文亦不及中文，西教更不及中教也。李東衡亦言：「中國聖經賢傳，大而綱常倫紀之重，小而名物象數之微，無不備具，推而百家九流之書，凡天文、地輿之學，以至樹藝畜牧，各有專家。今人所謂泰西之法為神者，多衍中國之緒餘以為絕詣，特中國不以此專長耳。」

乙. 西法可用而不宜變法

中法優於西法，已如上述。其有言西法可用者，程度雖有差別，亦相去不遠。即認為西法為技藝富強，種種長處，可無妨採用，惟須在兩種條件之下：（一）中學為體，西學為用。（二）須顧及中國環境本位。康梁之變法異於此，故認為亂法，而反對之。

(a) 中學為體，西學為用

「中體西用」一語，為吾人所常聞，而數年前時，賈尚加以爭訟者。若以政治思想觀點言之，則此語之涵義，乃為德治為主，而參以法治，即於王道之中，參以霸政也。蓋所謂目的與方法之不同，參用西法為應時勢之需要，暫時之方法，而為治終久之目的，仍為用仁義道德之王政也。當時用此體用二字之意義，未必其心中有如今人所評論「某物之體，方有某物之用」之意，所謂體用之分，可謂主輔之分，本標之分，久暫之分也。

以中學為體，西學為用之辦法，最著者為張之洞所言：

先通經以明我中國先聖先師之精意，考史以識中國歷代之盛衰，九州之風土，涉獵子集，以通我中國之學術，然後擇西學之所以補吾闕者用之。西政之可以起吾病者取之，斯其無害而有益，如養生者有穀氣，而後可以飲庶羞，先審臟腑，而後可施藥石，西學先由中學，亦猶是也。

文悌參保國會，亦謂「欲得西法之益，必先修孔孟程朱之學，植為根基，使人熟知孝悌忠信禮義廉恥，名教氣節以明禮，然後始可習外國文字言語，以致用」，即孫家鼐所謂「以中學包羅西學，不可以西學凌駕中學」之意也。明乎有此體用之分，故一方面用儘可變，一方面體則不能變。中法之本綱等不變，雖變枝葉為無害，若變及中法之綱，即不可。

王仁俊曰：「夫一時者法也，萬世不變者綱也。為一時則變為百世計，變而不變。」

一時可變與萬世不變之分，張之洞曾詳析之。

「夫不可變者，倫紀也；非法制也；聖道也；非器械也；心術也；非工藝也。」

又曰：

「法者所以適變，不必盡同；道者所以立本，不可為一。所云道本者，即主綱四維也。若並此棄之，未行而大亂作矣。」

所謂百世不變之綱，倫紀、聖道、孝弟、忠信，即中學。而法制、器械、工藝，即為西學。於此即體用之分，而所謂中學之中三綱四維，尤為本之本也。初視此類名詞，皆為道德倫理之範疇，似與政治無涉。然在德治者之眼光，則除道德外，無所謂政術。道德即政治之工具也。治國方法，即為上引下效，自己及

人之教化方法故三綱之說乃治術之基礎所以百世不變者也。德治為萬世所不變富強霸政本不足學但目前之中國為救臨時之病不得不採西法納霸術於德治之中至富強追及外人之時中國有德治而西人但止于富強不能再進是永久之勝利自屬於中國也。

此種說法初視之與康梁似非大相逕庭。姑不論康梁後日之思想世人認為守舊卽當時之康梁亦未嘗抹殺中國之一切政教其尊崇孔教亦不讓于正統之信徒也其所以變法亦未嘗謂盡棄中國而學外洋也似康等與言中學為體西學為用者亦無二致然若由德治法治之分歧觀之則其不同之處自明。¹⁵

(1)內容上 康之雖尊孔子而藉孔子改制倡民權平等之說此為¹⁶其思想中最重要之部分。民權平等與三綱五常之說有根本之衝突而綱常倫紀卽中學為體者德治主義之基礎故不同一。

(2)在方法上 康梁主從革行一切制度著手雖未嘗抹殺人治但傾向于制度改革具體設施者多而不再高言道德教化之論由德治者之觀點視之則其治國之方但知有法尤為西法而非重德化之人心故不同二。¹⁵

(3)在目的上 康有為雖用公羊學說以大同世界為政治之鵠的但康自言眼前之中國不能談王道惟須講富強故在主德治者認為康之目的只在富強而富强者初非治國之最後目的此不同三。

(4)在程度上 康梁雖未抹殺中國固有之一切而就其大變急變之態度則幾乎將西法為主以中法為輔卽法治為主德治為輔與中體西用又相反此不同四。²⁰

(b) 中國國情

主西法雖長而不可變法者又以為政治須顧及國情西法之採用當以適合中國環境為標準易以今人之詞語卽所謂中國李位文化也就主動被動之分別而言如孫灝所謂中國當「自強盡變成法以從泰西是為客強」²⁵客强自强之分別蓋取彼之長補我之短則主動者為我盡棄所學則俯仰隨人葉德輝所謂「自彼通之謂用夏變夷自我通之則為開戶揖盜此中界限不可逾越」

蓋「變法而不顧國情必至變中國人盡為西洋忘本等于亡國」文悌所以云「為是又何必變法者也」李秉衡謂卽令富強埒于泰西而人心之陷溺已不可救恐患不在夷狄而在奸民不在貧弱而在亂臣賊子今人言國情本位所以重要者謂一國環境不必同于他國故其學說試之此國而收效者未必亦同于他國所謂地宜者也當時亦有此種論調上引張之洞之言「讀史以識中國歷代之盛衰九州之風土」卽著重于為治者當認識本國國情之重要³⁰

知國情之所長所短，知己知彼方知所以取法。葉德輝亦謂「立國各有其政，而不可強同」。褚成博則謂「中國文物制度迥異外洋，自有其致治邦之法，不必定學外洋行之西洋而治者，未必行之中國而亦治」。所謂國情不同之由來，即文化背景與社會經濟背景之不同。文化背景之不同，曾廉謂：

5 「天下強弱之勢，在于明己之短而用其所長。中國之所長在人倫明于上，子民親于下。仁義行乎天下，飲食有其式，衣服有其章，所恃即在此。」

文化之背景，主要者為德治之背景；至于社會之背景，則為徐致祥所謂「中國自古以農立國，工商富強之途未必適用者也。」

10 如民權一事，反對者最認為有弊不可行者，其所列弊點，將述之於下節；於此先述其自國情立場，說明民權不合于中國環境之故。

第一、以歷史上之民族性言，則有王先謙之說，由於西人民族性重公，中國則重私之不同。王之說法及態度頗類乎近人之據中國民族性而論中國絕不能行社會主義者。王之言曰：

15 失所謂自治云者，以前西國本無政教，百姓困苦，不能相忍，自上廟下，以此成局。中國數千年聖帝明王，殫其作君作師之力，積累經營，籌憲既用，防檢尤密，其立國之事不侔矣。而中西公私之懸，即由此而生。西人各挾一自治之權，鳩合大朋，互相抑制，坐而謀者，公益出而議者，公言政令，公之土地，公之。為印度取之公司，而歸之國家是也。其勢皆出于不得不然，而上無齟齬不安之見，民無推諉，坐視之心，習成故也。中國之民，自黃帝堯舜以來，戴君若天，望君為神，又樂其寬然有餘也，而欣欣焉以自私，擊壤之歌是也。自夏后氏家天下，民亦以為吾君之子也，而相與私之，君與民各據其私，而私之局成。其在詩曰：雨我公田，遂及我私。冒言之而無所諱，其由來漸矣。今以中國自私之心，而引西人自治之政，其不能相合決矣。日本以專制之國，改為立憲，擾乙未和俄之事，交關于中衢，丙午鐵路之議，愈爭于廣座，此外風潮靡歲，有。日本國勢隆盛，尚猶如此，若制度流濶，奸宄潛滋，起而與官府相持，殆有不可問者也。」

20 第二、就國內當時情況而立論，則有張之洞之四無益說，其主要者為人民程度不足以行民主，甚似近年高論「四萬萬阿斗不宜行憲政」，而「民主乃中產階級之政治者」。張曰：「將言立議院乎？」中國士民尚安於固陋者多。環球之大勢，國家之經濟，不曉外國興學立政，練兵之要，不聞。即聚膠膠擾擾之人于一室，明者一闇者百游談，嘵語，將焉用之？且外國籌款等事，在下議院立

法等事在上議院，故必知家中有貲者乃得舉議員。今華商鮮鉅資，華民又無遠志，議及大舉籌餉，必皆推諉默息議與不議等耳。此無益一。

其次則中國本有許多民權不必提倡，尚有其餘之權則不可提倡。
張謂「將以立公司，開工廠歟。有資者自可集股營運，有勢者得可合夥造機，非官法可禁。何必有權？」且華商陋習常有藉招股行騙之事，若無官權為之懲罰，則公司資本無存者矣；機器造貨廠無官權為之彈壓，則一家獲利，百家行引，假冒牌名，工匠關門，誰為禁之？」此無益者二。

「將以開學堂歟，從來紳富捐資……例于旌獎，何必有權？若盡廢官場學成之材，既無進身之階，又無餓廩之望，有誰肯來學者？」此無益者三。

「將以練兵禦外國歟？既無機敵以製利械，又無艇澳以造戰艦。」
即欲購之外洋，非官物亦不能進口，徒手烏合，豈能一戰？況兵必需餉，無國法，豈能抽釐捐？非國家擔保，豈能借洋債？」此無益者四。

就中國國情既不能學西法再進一步由國情而論，若口口聲聲言西法，所變仿者果為何國之法？譬如今人常質問主全盤西化者，所化者俄之蘇維埃乎，德意之法西斯乎？抑英美之德謨克拉西乎？則不能泛泛言西化也。黃仁濟在當時已有如此之詰難，謂「外洋各國又有各國之法制政令，各有優劣短長，尚難合為一致。非因時制宜，取長補短，擇其合于我國情而用之，又何所取法哉？」

變法不但以中國空間為本位，而且時間問題亦甚重要，如梁鼎芬謂「中國不宜變法，只可取法制之，壞者修之，不足者採西法補之，尤要行之以漸，而又可續進突飛」；此又針對康有為之迫不及待之態度也。因之反變法者有康學為一事，西學又為一事之分析，如王先謙所謂「康、梁今日所以惑人，自為一教，並非西教」。

康學即變法與西學不相同，除此點外，尚因康所用方法或方式之不對者。其一則康之西學假託于孔子，直是「淆亂黑白，顛倒是非」，所以斥之。「五經之蠱賊，古今之巨蠹。」其二則為所謂「皇上奉慈宮行者治天下，臣民效之謂之順。」康、梁假託新政以亂天下，臣民和之謂之逆，如此則界限明晰。彼等所為乃逆也，非新也，離間兩宮，何謂保皇，妄希民主，何謂保國哉？」

討論問題

30

一、戊戌政變時反對變法者之理由為何？

二、反對變法者主張應如何改良政治以抵抗洋人？

三、試論黃仁濟所謂「外洋專重利，并行一信字，中華共重義，兼行一仁字」。

四、試論張之洞之四無益說。

五 戊戌政變失敗之原因何在。

- 1.1 戊戌政變 戊午 1898 清德宗親政後，以甲午 1894 廢 光緒 弱
中日之戰敗於日本，用康有為等銳意變法，為保 害敗敗壞
守派所忌恨，擁立太后臨朝。因弔殺新帝，罷 徐致祥 1838-1899 清人，字季和。
一切新政，時在光緒二十四年戊戌（1898）八月。
歷官至侍郎賞督，浙江學有嚴名。
世稱戊戌政變。
- .19 珠途而同歸 珠 徑 謂予法難有不 同，而結果卻是一樣的。
- .21 中學為體西學為用 中國之道德學問為主
體、西洋之技藝為實用。
- .22 康熙 即 康熙
.26 詰責 問 賈難 互相責問為難
- .31 孟荀 孟子 荀子
徒法不足以自行 謂只有法本身亦不能實行
其意為必得靠人來推行。
- .34 曾廉 曾國藩 清人，湖南保守黨份子，反對革新 法度 制 法制
- .2.1 胤吏 古官名，即胥吏
胥吏 舊時官廳掌理公文案件的小官吏。
- .3 王文成 王守仁 明學者，字伯安，世稱陽明先生，官至兵部尚書，曾巡撫南贛，平賊亂，卒謚文成。其學以默坐淨心為主，晚年專提致良知之說，有王文成全書。
- 保甲之法 明 原為王安石創行，其法十家為保，五十家為大保，十大保為一都保，保與大保各有長，家兩丁以上選一人為保丁。
- 贛 江西 江西省別名。
- 贛南 江西省南部
- 門牌 號 清時編保甲，戶給以門牌，寫家長之名與男丁數，揭於門上曰門牌，每年更換之。
- 家為牌，牌有頭，十牌為甲，甲有長，十甲為保，保有正。
- 連坐之法 連坐 入罪曰坐連坐謂牽連。
- 入罪保甲中一人有罪，別人也連坐受罰。
- .4 紳士 紳 稱職官之居本鄉者。
- .8 謬 口 欺騙 謬謬 欺騙隱瞞
息 利 利息，以母金所獲之子金。
出息 生產之利益
- 閭 門 里門也。古時二十五家為閭，後為聚居者通稱。
- 閭 門 里中門也。
- 閭閻 謂民間
- .9 憲 反 慲，變之反。
捐納 納 獻錢，納賞得官。
保舉 舉 因人推薦而得官。
- .10 謐 治 謐治。
競營 競相謀求。
- 報效 公 報恩效力。
- .11 市道 市 市場交易之道，意即專從利益上着眼。
- .14 詈 心 聽病 引以為恥。
- .15 脫節 節 二者應連接而不接連。
- .16 經術 學 以經書為研究對象之學，即經學。
- .17 制義 士 示稱制義，即八股文，以其依經立義故名。
- 氣象 象 雖氣概謂人之舉動與態度。
- 雋 才 意志純一。
- 雋實 誠實忠厚。
- .20 糜揣 行 偷偷的揣摸細節的。
- 法術。
- .21 科名 功 科舉功名。
- .22 兵略 計 用兵之方法與計謀。
- .23 畏 心 害怕。
- .26 團練 練 人民自行聚集，用兵法教練，以

- 保衛地方者。
- 2.26 胡林翼 1812-1861 清名臣 湖南益陽人。善治軍，官至湖北巡撫，曾剿太平天國軍。
- 3.9 沈葆楨 1820-1879 清福建人道光進士，太平軍與以守城成功至江西巡撫，光緒初官至兩江總督。
- 2.11 因循 1870s 守舊習而不改。
- 2.29 奈何 如之何 為什麼，怎麼。
- 3.1 王先謙 1842-1917 湖南長沙人。字益吾，同治進士，官至內閣學士銜工部文詞，著有漢書補注、後漢書集解。
- 3.2 理學 1870s 性理之學，宋儒解釋經學重疏。其理，因稱理學，又以其兼談性命，故亦稱性命學。
- 程朱 11世 稱宋儒，程顥1032-1085，其弟程頤1033-1107及朱熹1130-1200皆以主教存誠為主。
- 陳王 15世 即陳獻章，王守仁。陳獻章1428-1500，明學者廣東人，學者稱白沙先生，其學以靜為主，有白沙集。
- 3.3 漢學 1870s 漢儒治經注重考據，固亦稱考據之學。
- 3.2 終極點。
- 終古 謂久遠，長久。
- 罔無 終古罔濟 終久總是無用。
- 3.葉德輝 1863-1927 湖南長沙人。清光緒進士，清末維新運動盛於湖南，曾力持反對之論，著有書林清話等。
- 4.不值一笑 喻毫無價值
- 5.褚成博 弘烈 人名。
- 7.謀 謀畫
- 踐 實行
- 實踐 實行
- 9.同治 清穆宗年號 1862-1874
- 左宗棠 1812-1885 清湖南湘陰人。清名臣，湖廣巡撫，官至東閣大學士軍機大臣。
- 人，字季高，為滅太平天國功臣之一，後為陝甘總督官至東閣大學士軍機大臣。
- 2.10 武 足跡
- 步武 謂追隨人後而學之。
- .11 伊 猶是，語助詞。
- 伊始 謂事之開始
- 斟酌 商量
- 基酒 度量其可否而去或取之。
- 12.島寇 指日本這一個島國
- 縻 應作糜
- 爛 物腐敗，敗壞
- 糜爛 壞到不可收拾。
- 13.械 謂器物，兵器
- 15.侮 欺壓
- 16.戡 謀
- 遠猷敗於粉飾，忠氣伏於貪私，因避瞞過錯，使遠大的計劃失敗，固貪及自私而失掉原有的忠心。
- 18.閑 才能下等者
- 苴 細密之毛。
- 閑苴 才能下等者
- 20.丁日昌 1823-1882 清人，字雨生，官至江蘇巡撫，所歷皆有名績，佐曾國藩行造兩洋火器船艦最力，藏書極富，精校讎。
- 22.正氣 謂正直之氣概
- 靖 平定
- 戾氣 暴惡不和之氣

- 3.22 李宗義 ㄌㄧㄢˊ ㄊㄧ 清四川人，道光十七年(1837)人名。
進士
- 3.最號通貫 ㄆㄨˋ ㄉㄨˋ ㄉㄨㄢˋ 最稱明白事理。
- 3.方隅 ㄈㄞˊ 謂全部中之一小部。
- 3.詎巫 ㄐㄧˋ 謂以無為有，妄指人有罪過。
- 昧 ㄇㄟˋ 暗藏起來，不明。
- 戡 ㄉㄢ 克，勝。
戡亂 平定亂事。
- 27翼 ㄕㄧˋ 輔助。
輔翼 幫助。
- 庚子時 ㄔㄥˊ ㄗㄠˇ 指庚子之役。清光緒二十六年(1900)義和團起而排洋、英、美、德、法、奧、意、日，進入國聯軍入北京之事件。
- 魁 ㄑㄞ 首領，領袖。
罪魁 罪犯之首領。
- 28李秉衡 ㄌㄧㄤˊ ㄤˊ (1830~1900)清人，字鑑堂，曾任山東巡撫，痛恨洋人之政治軍事侵略中國，反對一切新建設。
- 30侈 ㄔㄢˇ 過份，大。
侈言 大言。
- 31賦 ㄈㄨˋ 承受。
賦性 人所天生承受之性情。
- 迂拙 ㄩㄝˊ ㄉㄗ 迂闊笨拙。
- 32默 ㄇㄜˋ 不語。
默察 靜靜的觀察。
- 33噎 ㄜㄧ 食物塞住咽喉而難通氣。
因噎廢食 因為怕噎而不吃飯，喻處事因偶爾而改其常。
- 4.剗 ㄉㄢˋ 探察，採取。
憇息 ㄉㄧˋ 誠懇。
- 立憲 ㄌㄧˋ ㄤˋ 端正而誠懇。
- 6.與 ㄩㄝ 語末助詞，表疑問，如“吧”。
- 7.拔 ㄊㄚˋ 同“救”。
拔時 挽救時世。
- 4.8 黃仁濟 ㄏㄨㄤˊ ㄖㄣˋ 人名。
用夏變夷 ㄩㄤˋ ㄐㄧㄢˋ ㄩㄢˊ 夏指中國，用中國的文化改變外邦人。
- 魯變聖道 ㄌㄨˋ ㄉㄢˋ ㄕㄨㄥˋ 論語，雍也24有齊一變至於魯，魯一變至於道之語，意魯國一改良即可有聖人之道。
- 洩 ㄩㄢˋ 同“泄”，泄，多貌。
- 沓 ㄊㄚˋ 多。
洩沓 甚多。
- 10舉錯 ㄐㄩˇ ㄉㄤˇ 指一切舉動行為而言。
欲復 ㄩㄝˋ 恢復的發命行事。
- 11圉 ㄩㄩˋ 邊界。
疆圉 疆界。
- 恤心 ㄒㄧˋ 可憐，愛惜。
- 12霄 ㄒㄠ 謂天空。
- 霄壤懸隔 猶天地相離甚遠。
- 13修齊平治 ㄒㄧㄡˊ ㄤㄎ ㄆㄧㄥˊ 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此為儒家所提出的政治哲學，即先由個人做起，然後而擴及家庭國家，終至使天下太平。
- 14達 ㄉㄚˊ 麻會。
經筵 宋以來天子與侍講侍讀等官講論經史，本無定期，開始定於仲春(春季之中)仲秋擇行兩次，清因之。
- 15援 ㄐㄞ 除。
撥亂反治 除去禍亂，復歸正道。
- 捷 ㄐㄧˋ 快。
有捷于反乎而無難者 能返到治而沒有困難的最快的法子。
- 17聖祖 ㄙㄤˋ ㄉㄟㄔ (1653~1722)清代第二帝，康熙。
- 守成而兼開創，奠定清代之局，在位六十一年。
- 18三藩 ㄊㄢ ㄔㄢ 清初明之三降將，吳三桂、耿、李精忠，尚可頄三人反，後被滅，世稱三藩之亂。
- 19文 ㄨㄣ 周文王。
武 ㄨˊ 周武王。

1.29 宋孝宗 宋孝宗 (1127-1194) 高宗子，即位 3.13 言路 言路 朝廷許多人臣進言，則言者自至。用後力圖恢復而伐金，屢無功。在位二十七年(1163-1194) 謂言之由以進者曰言路。

1189)

30 群小 群小

謂眾小人。

31 雪 雪 洗除

大恥可雪 大恥辱可以洗刷乾淨了。

32 飽 飽 飽人，背

壬子 惡人

僉壬 謂小人。

奸 奸 惡人

奸佞 有口才的惡人。

否 否 惡

賢否 好人，壞人。

34 聖躬 聖躬 對帝王身體之尊稱

5.1 先知 半

先言 半句話，即很短的談話

5.元知 知 無知識而妄為，愚也。堅持己見，不肯變通。

頑固 無知識而堅持己見，不肯變通，拘於古制而不知變通。

6.人心惟危 惟 畫經 大禹謹篇，人心

惟危，道心惟微，維精維一，允執厥中。這是舜訓過的話：人心是不安定的，道心是細微純簡的，故必須時時注意專修，以保持中庸。

心傳 傳 謂傳授之秘密方法

11.約世 世 簡約，約略，大略。

12.憲法 法 謂規定國家統治權所在及其運用之根本大法。

世祖 祖 清世祖 (1638-1661) 清代第一帝，姓愛新

新鑿羅名福臨，建元順治，入關代明，在位十八年 (1644-1661)

穆宗 宗 清穆宗，年號同治，在位十三年 (1862-

1875)

14.奏效 效 事之進行而有效者，如言某事現已奏效。

慈禧 慈禧 (1835-1908) 姓那拉氏，為清文宗妃，穆宗母。穆宗德宗兩朝先後臨朝聽政，共四十七年。晚年耽迷樂寵，佞臣，國事遂大亂。

安得海 安得海 (1820-1886) 清名臣，貴州平遠人。屢征苗、捻，俱有功。在山東巡撫任內殺太監安得海尤著名。官至四川總督。

丁寶楨 丁寶楨 (1820-1886) 清名臣，貴州平

遠人。屢征苗、捻，俱有功。在山東巡撫任內殺太監安得海尤著名。官至四川總督。

正法 正法 治其罪

就地正法 謂即在犯罪之處執行死刑。

神武門 神武門 北京舊皇城之北門。

16.信官 信官 主諫議之官。

17.宥 宥 審赦

九列重臣 九列重臣 官有九品，意各級重要的官。

18.徇 徇 順也。

19.罔象 罔象 (1837-1900) 清滿洲人，字子良，光緒間官至兵部尚書，軍機大臣。及新政，庚子役起，聯軍入京，隨慈禧西行，死於途中。

榮祿 榮祿 (1836-1903) 清滿州人，歷官大學士，直隸總督，軍機大臣等。戊戌政變後，總統武衛軍，義和團之役，往西安，事定回京，仍居要位。

20.瞷 瞷 直視貌

瞷乎其後 相差太多，趕不上之意。

開基 基 創立事業之根基。

21.樞 樞 門戶開闢時所依靠的部分。

樞棟 支持屋頂門戶最重要的部份。

22.孫瀾 瀾 清錢塘人，字載黃，雍正進士。

- 官至左副都御史。族為狄。
 .3.22 保國會 ㄉㄢˋ ㄉㄨㄤˋ 清光緒二十四年庚子為染 7.8 淡 ㄉㄢˋ 稀薄
啓超等開保國會於北京，旨在保全國土革。平淡 平常無奇特之處。
- 新內政，但為保守派所排斥。戊戌政變後此。11救月而牽其足 ㄉㄢˋ ㄉㄤˋ ㄉㄢˋ ㄉㄤˋ 要救一個
 會亦消滅。將受斷足刑的人，却拉着他的脚。
- .31 自強不息 ㄉㄢˋ ㄉㄤˋ ㄉㄩˋ 不斷地自健其身心。拯 ㄉㄢˋ 援救
 也。易乾：「君子以自強不息」。按此指個人修養而言，又凡立國之道亦須先務自強。
- .33 德宗 ㄉㄢˋ ㄉㄨㄥ ㄉㄢˋ 清德宗(1872-1909)建元光緒甲午。溺 ㄉㄢˋ 沒入水中
 午中日之戰敗後，銳意革新，為太后所制，在位三十四年。拯溺而入于淵。要救一個沒在水中的人，却把他放入洞中。
- .34 寧 ㄉㄧㄥ 願詞，如寧可、寧願。末流 ㄉㄢˋ ㄉㄤˊ 謂流傳於後者，猶未俗。
 6.2 草昧 ㄉㄢˋ ㄉㄞˋ 謂未開化、原始。咎 ㄉㄢˋ 罷罪，怪。
- .8 猝 ㄉㄢˋ 急速。征 ㄉㄢˋ 取
 .13 張之洞 ㄉㄢˋ ㄉㄨㄥˋ (1833-1909)清直隸南皮人。任督撫達三十年，在湖廣總督任內最久。上下交征利 在上的與在下的彼此互相
 提倡實業教育。光緒末年為軍機大臣。取利。
 14 痛心疾首 ㄉㄢˋ ㄉㄧㄢˋ ㄉㄤˋ 恨惡之極。悌 ㄉㄢˋ 謂善事兄長，或兄弟友愛之意。
 .15 替 ㄉㄢˋ 衰。撻 ㄉㄢˋ 打擊。
 .19 仰 ㄉㄢˋ ㄉㄤˋ 高下自如。
 .20 恶 ㄉㄢˋ ㄉㄤˋ 恨惡。仁 ㄉㄢˋ ㄉㄤˋ 清孝感人，字梅君。同治進士，官御史，好習天文算學而尤研究性理，行止必端，人多畏之。
 .22 形而上 ㄉㄢˋ ㄉㄤˋ ㄉㄤˋ 謂超乎形體之外者，如精神。大戴禮 ㄉㄢˋ ㄉㄤˋ ㄉㄤˋ 書名，漢戴德就孔家之說，輯古禮而成，共八十五篇，現只存四十篇。
 .26 宰 ㄉㄢˋ 制治主。考靈曜 ㄉㄢˋ ㄉㄤˋ ㄉㄢˋ 尚書錄之一種，其書已佚。
 主宰 對於事物具有制裁力者。古微書有輯本。
 7.2 直 ㄉㄢˋ 指女子不失節者曰貞。張子正蒙 ㄉㄢˋ ㄉㄤˋ ㄉㄤˋ 宋張載(1020-1077)撰。
 1.窮 ㄉㄢˋ 詳究，如窮理。謂深究事物之理。28 格致 ㄉㄢˋ ㄉㄤˋ 謂窮究事物之理而推極其知識。
 3.朱一新 ㄉㄢˋ 1.73 (1846-1894)浙江義烏人。西洋格致之學即指令之物理學。
 字鼎甫。關心當時國情，數次進言，曾任廣雅。中土 ㄉㄢˋ ㄉㄢˋ 即中國。
 書院講席。中土伊古教法 中國古時的教法。
 7 戎狄 ㄉㄢˋ ㄉㄤˋ 舊時中國稱西方民族為戎，北方民。賅 ㄉㄢˋ 備，兼。
 戎狄 ㄉㄢˋ ㄉㄤˋ 舊時中國稱西方民族為戎，北方民。滑用賅寶 體用兩方面都實在。
 第 ㄉㄢˋ 但

- 7.32 經常 ㄔㄢㄅ 三綱五常，三綱指君臣、父子、夫婦，五常指君臣、父子、兄弟、夫婦、朋友，又謂仁、義、禮、智、信。
- 8.21 儒學 ㄉㄩㄢˊ 總括一切。
- 倫紀 ㄌㄩㄣˊ 指五倫之常道，五倫者，君臣、父子、王仁俊ㄒㄧㄥˊ、丁巳ˋ、1866-1913 清人，極倡兄弟、夫婦、朋友。
- 名物 ㄇㄧㄥˊ 名號物色，言辨物之名。
- 象數 ㄤ㄁ㄕㄨˋ 易象及數也，龜以象示，筮以數告。
- 用以占吉凶推測宇宙變化，原意是說事物都 心術 ㄔㄢˇ 心思動作之方法，心中應有之想法，如正義感、誠實、仁慈等。
- 33 輿 ㄔㄩ 謂地
- 地輿 今謂大地。
- 34 級詣 ㄐㄧㄞ 遠詣精絕。
- 8.12 標 ㄊㄞ 表現於外者。
- 本標 根本及外表。
- 15 九州 ㄉㄤˊ 古方天下為九州，故九州即指南國。
- 風土 ㄈㄨㄥˋ 謂其地之風氣與土產之物。
- 涉獵 ㄊㄜˋ 涉水獵獸，喻看很多書。
- 子集 ㄔㄢˊ 舊時中國書分為四類，即經、史、子、集。言道德學問之書為子類，名人文學作品多屬集類。
- 17 穀氣 ㄎㄩˋ 謂五穀之營養人體者。
- 羞 ㄔㄨ 謂有滋味之食物。
- 庶羞 宴席。
- 臟腑 ㄊㄢˋ 胸腹內各器官之總稱。
- 腑 ㄊㄨ 肉內部之器官。
- 臟腑 胸腹內各器官之總稱。
- 藥石 ㄩㄢˋ 指用以治病之藥物。
- 19 文悌 ㄨㄣˋ 清滿洲人，初為與康有為相往返，後斥為任意妄為。
- 20 桀 ㄐㄞ 木之根。
- 名教 ㄇㄧㄥˊ 名分與教化，指倫常與聖賢之訓。
- 氣節 ㄑㄧㄝˊ 謂人之志氣與情操。
- 21 弟家鼎 ㄉㄧㄢˊ 1827-1909 清安徽人，為德。
- 宗師傅 德宗行新政，命開辦京師學堂，後任大學士。
- 西學源出中國論考之一，著有格致精華錄，及施致古微，把古書中所載材料之與西學有關者都提出來，以證西學之所本。
- 4.5 經 ㄐㄧㄥ 綱也。
- 四維 謂禮、義、廉、恥，四者為治國之四綱也。
- 31 弟子 ㄉㄧˋ 同梯。
- 33 疣 ㄩㄭ 田地。
- 龜鶴 部屬類目；知識或思惟之對象，經分析後所歸之各大類，且可依之以成系統者。
- 9.5 逕 ㄉㄥˋ 與徑通。
- 逕庭 即徑庭，謂不同。
- 抹 ㄇㄚˋ 掃除灰塵。
- 抹殺 掃滅之意。
- 10 民權 ㄇㄧㄣˊ 人民之自由與獨立等權利，即人民對政治上之權利。
- 16 公羊學說 ㄔㄢˊ 七、十、世 ㄉㄞ 公羊傳為春秋三傳之一，為今文，其要旨在發揮孔子作春秋之大義，微言，最盛者為三世說，即亂世、升平世及太平世，康有為引伸之為人類社會發展的三階段。公羊學漢朝曾受重視，至清朝又復興起。
- 鵠 ㄉㄤ 即鵠的，習射者之目標。
- 27 振 ㄓㄣˋ 中國的一種古禮，男人見面時多用之，此處表示讓請的意思。
- 揖盜 讓請強盜進來。
- 3.8 令 ㄉㄧㄥˋ 聲便，縱使。
- 比 ㄅㄧˇ 相等。
- 10.5 人倫 ㄧㄣˊ 謂人類之倫常，詳五倫條。
- 21 章服 ㄔㄤˊ 1827-1909 清安徽人，為德。
- 章此 章服也，謂有記號可識別的衣服，即舊

- 時君臣法定之服。
- 10.13 削 カツ 一切削
- 11.3 竭盡 カタマリ
- 11.1 年々 カタマリ 齡等之意。
- 18.1 聚集 カタマリ
- 鳩合大朋 カタマリ 集合成大黨
- 19.為印度取自公司而歸之國家是也
東印度公司雖名為公司而實為國家之機關，這是一好例子。
- 20.齷齪 カタマリ 牙齒參差不齊，喻意見不合
- 齷齪 カタマリ 同齷齪語，牙齒參差不齊，喻意見不合。
- 21.諂語 カタマリ 推却，卸責。
推諂語 推托，不負責任。
- 22.欵欵 カタマリ 自得貌，歡喜貌
- 擊壤 カタマリ 壞，古時玩具，用木作二壠，前廣後銳，如鞋狀，先置一壠於地，再從三四十步外，以手中壠擊之，中者為上，謂擊壤。
- 擊壤之歌 帝堯時有八九十老人擊壤而歌曰：「日出而作，日入而息，鑿井而飲，耕田而食，帝力於我何有哉？」意天下太平百姓無爭，安居樂業。
- 23.夏后氏 カタマリ 溢愛尊為天子，國號夏亦稱夏后氏。
- 24.雨 カタマリ 下雨，降雨
- 昌言 カタマリ 謂直言不諱
- 26.乙未和俄之事 カタマリ 指1895日本政府因俄法德三國之干涉，將遼東半島歸還中國事。
- 27.衢 カタマリ 四通之路
- 丙午鐵路之議 カタマリ 1906 日本公佈鐵路國有法，並收買京釜鐵道。
- 廣座 カタマリ 指公共場所，大廳。
- 10.11 風潮 カタマリ 喻一時爭議之事，今謂團體中發生騷擾之事曰風潮，喻其勢喧騰如風走已潮湯也。
- 幾 カタマリ 沒有無，靡歲幾有 沒有一年沒有，年年皆有。
- 28.闊 カタマリ 與闊通
- 流闊 カタマリ 布敘開流行
- 宄 カタマリ 奸，外為盜，內為宄
- 奸宄 謂盜賊。
- 31.阿斗 カタマリ 三國時蜀漢主劉備之子，名禪，小字阿斗，性胆小軟弱，此處用以形容才能低下之人。
- 32.中產階級 カタマリ 指介於資產階級與無產階級間之小商人，小自耕農，獨立手工業者等。
- 固陋 カタマリ 鄙陋
- 固陋 カタマリ 謂見聞淺少
- 環球 カタマリ 猶言全地球，全世界。
- 33.腸 カタマリ 鷄鳴聲
- 腸腸擾擾 形容擾亂之貌。
- 34.闇 カタマリ 暈昧
- 囁 カタマリ 夢中語
- 焉 カタマリ 安、何、怎樣
- 料馬用之 要怎樣用他們呢？用他們作什麼呢？
- 下議院 カタマリ 亦稱眾議院，Congress 或庶民院 House of Commons，由人民公選之議員組織。
- 上議院 カタマリ 亦稱參議院，Senate 或貴族院 House of Lords
- 鉅 カタマリ 與巨通
- 一股 カタマリ 事物之一部份，在此指股分而言，即財營業資本分為若干部分，謂其各部分曰一股。
- 夥 カタマリ 合幫
- 合夥 謂二人以上互訂契約，共同出資，共作同一目的之事業。

- 11.8 旌_{レーベル} 謂表彰
旌獎 表揚嘉獎
 小食氣スモウ 所受的報酬
廩_{カム} 所受供給
餉廩 公家供給之日用
14. 舡_ル 小而長之船
澳_ル 海船可停泊之處
舟艇澳 指造船廠
舟艦_ル 戰船
11. 鳥_{スズクニ} 即烏鵲，一種黑色的鳥
鳥合 波組織的一羣
12. 抽_{ハサフ} 謂自全部中取出一部分
釐捐_{リード} 清朝所創的一種行商運貨之稅
15. 蘇維埃_{ソビエト} Soviet
法西斯_{ファシズム} Fascism
德謨克拉西_{デモクラシー} Democracy
- 泛ハラハラ 不切實
 泛泛 漫薄不深刻
10. 梁鼎芬_{リヤウ・カイモン} (1859-1919)字星海廣東人。參與張之洞幕府事，深惡康梁民權之說。
21. 針_{ハリ} 細長縫物之具
針對 正對
25. 直_{ハタハタ} 竄
 直是 竅是，簡直是
- 顛倒ハタハタ 上下倒置
26. 蟲_{ムカシ} 嚣食稻根之害蟲
蟲賊 喻小人之為害者
- 蠹ムカシ 蠹名
 巨蠹 稱奸盜之巨魁
27. 和_{ハマツキ} 聲相應，如附和。
28. 离_{ハセバ} 間使人民不和
- 兩宮 ルガウ 宮為帝或后之代稱，舊謂皇帝及后曰兩宮。此處指德宗與慈禧
- 妄ハタハタ 荒誕不實。

第十六課 道統與治統

錢穆

作者小傳 錢穆(1895-)，未進大學讀書，曾任北京大學、西南聯大等校教授，又為香港新亞書院之創辦人。曾著先秦諸子繫年、近三百年學術史、國史大綱、論語新解及朱子新學案、政學私言等書。

5

木課簡介 本文錄自作者著作政學私言一書，全書分上下二卷，共十五篇，如作者於自序中云：「皆涉時政」。本文為政學私言上卷之第六篇。作者因覺中國學術文化於其政治與他國情形相異，其原因絕非偶然，因而在本篇介紹各朝代之政教關係，詳列政教合一之要義，並論其中得失。

10

中國傳統政治尚有一端義當闡述，即政治與學術之緊密相融洽是也。中國古代政治之轉捩點，乃在春秋戰國之際，其時自由學者興起，百家爭鳴，並多握得各國政治之實權，由此而貴族政治解體，士人政治代興。孔子曰：「學而優則仕，仕而優則學。」秦漢以下，仕途幾乎為學人所獨占，此實中國傳統政治一至堪注意之大特點也。然本篇所欲論，則不在此。本篇所謂政治學術緊密相融洽者，乃指於政治機構中有不少專屬學術文化事業之部門，不僅為學人占仕途，乃謂於政途幹學業，政府中多設專官，不問政事，而主持一切學術文化事業之保存擴大與流傳，此等在史冊國人認為固然不復驚怪，然若與並世各國以往史迹相互對比，則必知此非偶然，殊值大書特書，一表彰之也。

15

中國傳統政治中之學術機關歷代演變紛雜，大抵學人入仕途，多有不問政事，而仍以專修學業為官職者，此皆仕途清選，非才優學卓，不得充任。自秦漢迄於清末，雖多變革，條貫可尋，略而陳之，在先蓋有史官與博士官之兩途。古者政教不分，學術掌於宗廟天文曆法音樂農事醫藥方技諸端，皆隸焉，總其任者則史官也。此為封建時代之學職。漢書藝文志所謂王官之學，大率屬之。戰國以下，百家風起，其勢上撼政府，各國皆爭養士，有授以大權責之重任者，亦有養以厚祿，奉以敬禮，而不煩以事，僅備顧問，不治而議論者，而齊之稷下先生為尤者，演變而為秦漢之博士。此乃代表社會下層平民學者新興勢力，與傳統史官遙遙相對。漢志所謂諸子百家言，率屬之。故秦漢政府中學職流別，以史官與博士官為兩大類，史官上承官學，而博士多屬家言，然二者同屬於太常，此仍古者學術統於宗教之遺意也。

25

史官承舊統，然太史公自謂「文史十祝，星曆之間，主上以倡優畜之」，較之春秋衛史華龍滑與禮孔曰：「我太史也，實掌其祭，不先國不可得，地位迥殊」，蓋史官權望之墮落，正足徵政治意識之上進，與宗教靈威之衰替，然史公上追春秋而為太史公書，不僅卓然脫出宗教氛圍，抑且褒貶諷諭，文無避忌，然言論

30

之自由樹後世正史之典範。此後歷代對於國史皆知鄭重寶護既妙選人才，又尊其權任不加侵犯故國史館雖屬政府一機關修史雖為政府一要業然並不因此有損於史官秉筆之獨立與尊嚴直書不隱奉為史職。建州入主欲牢籠明代遺臣乃以修史相號召官修二十四史雖不能盡滿人意要之治亂賢奸，
5 開卷朗然猶十得其七八也。

至秦漢博士官尤為顯職雖秩僅比六百石然得預朝廷大議備左右顧問漢武以後又掌教弟子並多出使循行或視水旱災荒或行風俗流民或錄冤獄或宣諭告名臣碩學多於此出。然魏晉而下博士議政之事漸稀大率專掌教育至隋別設國子監博士始不隸太常此為學術正式脫離宗教之最
10 後一步然自唐以下國子監僅一冷署博士徒素餐不聞於國家教育有所建白此若中國傳統政治於教育頗不盡職不知此正中國傳統政治一優點亦漢唐古今政制變異一大界線也何以言之古者政教不分史官屬於宗廟尊嚴無上列國之史皆由周天子分出諸侯不能自有其史此古制也自戰國魯魏宋齊皆立博士迄於秦漢博士位任超越史官家言駕於官學之上是為世運
15 之一進漢武表章六藝專設五經博士掌教弟子皆予出身乃復由家言轉官學然哀平以下即有古學流行社會與朝廷博士爭衡東京博士弟子盛至三萬人然博士多倚席不講其時經學之流傳則古學伸而今學絀即亦家言盛而官學衰之一徵也所謂家言盛而官學衰此即學術自由統於下不統於上自孔子迄於鄭玄皆以民間私學風靡一世樹範千古然政府轉加尊禮不
20 復壓制馬鄭所講皆今古雜采不遵循朝廷官學而朝廷予以寬容此正猶孔門六藝非復當時王官舊統未聞魯哀季孫特加箝束其作春秋孟子謂是王者之事蓋以直筆而寓褒貶昔在董狐之與南史氏是王官也今出孔門則屬私家王官統於上春秋則為家言統於下此後歷代政史論其官職雖仍上統而其精神則皆家言皆下統也若論教育孔門七十二弟子墨徒三百其他諸子
25 亦皆有徒屬則皆私統皆統於下而不統於上者自劉歆揚雄迄於馬融鄭玄皆私言皆下統也古者所謂政教不分乃宗教非教育漢武五經博士掌教弟子則已非宗教異於古昔然政教合一終不可久教育之權終亦下移教育重家言不重官學循下統不循上統此正中國傳統文化一絕大特點而政府亦具洪度雅量不輕肆壓制包攬故唐代博士幾等於告朔之饑羊宋明以下私家書院特甚政府官學盡虛文耳獨元清兩代書院多出官立私學鬱而不宣然此固非中國之正統故知中國傳統政制雖稱政學緊密相融洽政府於文化事業雖保護宣揚不遺餘力然於教育大權則讓之社會私家之手史官以多涉政事又非私家財力能勝故歷代皆由政府操持然仍不失私家自由精神此觀於秦漢史官博士官兩職先後承襲演變之迹而猶可藉以推論其精神之底

裏者也。

中國歷代政府又以收藏圖籍為首先注重之一事。張蒼為秦主柱下方書，蕭何入成陽先收其圖書簿籍藏之。此或猶多關於政事者。至史官有金匱石室之藏，則專屬文獻。其王室藏書尤著者，前漢有天祿閣，後漢有東觀，魏晉以下有崇文觀、總明館、士林館、文林館、麟趾殿諸稱。及唐遂有三館，宋又增祕閣而為四。及清代遂有四庫七閣蔚為政府藏書之大觀。此等藏書皆有典司專官，校讎簿錄始自劉向父子七略，中經任昉四部，篇目釐然，源流明備。試閱八史經籍志下及清代四庫總目，中國傳統政制注意文獻，網羅散佚，保藏整輯之功，殆舉世莫與京。而祕閣藏書，又使學者得恣意漁獵其中，如揚子雲校書天祿閣下，逮東京碩學名儒皆藉東觀為著作之地，如延篤以博士徵拜議郎，與朱穆邊詔著作東觀，盧植拜議郎，與諫議大夫馬日磾、議郎蔡邕、楊彪、韓說等並在東觀續漢紀。馬融拜校書郎中，詣東觀典校秘書，蔡邕召拜郎中，校書東觀之類。此皆無政事職守，專典校書著作。及魏晉遂以著作郎名官。齊梁以下著作為令僕子起家之選。下及宋代，館閣尤清華，必號稱天下英俊，又經考試始得膺選，一歷此職，遂為名流。其實所謂校理修撰校勘檢討，或徑稱直某館直某閣，皆無政事實任，專以學業為職。劉安世謂祖宗之待館職，儲之英傑之地，以飾其名節，觀以古今之書，而開益其聰明，稍優其廉而不責以吏事，所以滋長德氣，養成名卿賢相。其用意蓋有如是者。漢武時又別有所謂文學侍從之臣，如東方朔、枚皋、嚴助、朱買臣、吾丘壽王、司馬相如、主父偃、徐樂、嚴安之徒皆是。宣帝時召劉向、張子儻、華龍、柳褒等，待詔金馬門，亦其職也。唐制國君乘輿所在，必有文辭經學之士，下至卜醫技術之流，皆直別院，備燕見，其後翰林學士遂掌內命，至號內相。權重禮遇甚至。及明代專設翰林院，盡移前代祕書著作之職歸之，而制誥別屬內閣，則翰林仍閑職，其地位極清高，除為講官史官修書視草等規定職務外，如議禮審樂，定制度律令，備顧問，諫諍得失，論薦人才，指斥姦佞，以常獲從幸，尤見親密，故於政事多匡救將順之益。明代又有庶吉士之制，以新進士未諳更事，俾先觀政，其先進學於內閣，後則隸之翰林，此等亦無政事實責，翰林既望榮地密從容中祕於古今典章沿革，制度得失，可以恣情探討，以備一旦之大用，而庶吉士以英俊後起，亦得侍從薰炙，並許建言白事，儲才養望，為政府培植後補人才，至有深意。故當時以翰林為玉堂仙，以庶吉士為半路修行，其為時艷羨如是。清代亦沿明制，中國近五六百年來政府大僚於政事有所建樹者，大率由是中出，雖流弊亦不免，然其崇文尚學之用心，於政府中專設機關，育養俊獎興學術，終不失為一種優良之制度也。

今就中國傳統政制與學術事業相聯繫相融洽之要義，再扼要言之。一者在有考試制度，專為拔取學人使之從政，故其政府僚吏乃全為

學者。此種政制可名為學人政治或簡稱學治以示別於貴人政治或富人政治。平民政治者乃貴族政治之反面，無產階級專政乃富人政治之對壘，學人政治則為一種中和性之政治，無貴族，無平民，亦無貧富之別，惟擇其有學與賢者。然既使從政，古人云，一行作吏，此事便休。政府究非學校，官吏亦非學者，
5 政治學術仍不免隔膜與脫節，故中國傳統政制復於政府機構中多設專守學業不問政事之衙門，如此則可使政治學術密切相融洽相滲透，抑且社會文化事業之保護與推動，有非政府之力不克盡其圓滿之功能者。言中國已往成績，則歷史紀錄（國史館）與圖書保存（祕書監）尤為其最著之兩事。然此非政治干預學術或支配學術之謂，學治之精義，在能以學術指導政治，運用政治，以達
10 學術之所蘄嚮，為求躋此，故學術必先獨立於政治之外，不受政治之干預與支配。學術有自由而後政治有嚮導。學術者乃政治之靈魂而非其工具，惟其如此，乃有當於學治之精義。故中國傳統政制一面雖注重政學之密切相融洽，而另一面則尤注重於政學之各盡厥職。所謂作之君，作之師，君主政師主教。孔子以前其道統於君，所謂王官學是也，孔子以下，其道統於下，所謂百家言是也。孔子為其轉捩之樞紐。孔子賢於堯舜，此則師統尊於王統也。
15 漢代設博士，其意雖欲復古者王官掌學之舊統，然六籍皆出孔門，又曰孔子素王為漢制法，則兩漢經師論學仍重下統，道統於師不統於君，蓋自孔子以下，而其局已定矣。故政府當受學術之指導，帝王亦當有師傅治權上行教權下行，宰相必用學者，此自西漢已然。天子必當尊師向學，其風自東漢而著，後代遂
20 有經筵日講之官，而東漢太學生之議政，其兆端亦遠有由來矣。及於隋唐政府，遂專掌考試，不主教育，唐之國子七學僅成虛設。宋明而下，莫能革也。其有反此道而行者，必為衆譏所萃。王荆公身居宰相，而領三經新義，大為時賢所譏薄，蓋不在其新義之是非，而在以相臣之位而兼攬師道之尊，混治權於教權，使政府操持教育，道統絕於政統，此非其君為堯舜，其臣為稷契，則其弊有不可勝言者。張居正當明之晚季，振衰起弊，功不可沒，然其彈壓書院講學，尊相抑師，則更甚於荆公，故其遭時人之輕毀，亦視荆公為烈。身後並罹酷禍，師道之失其統，而上統於政府，此自清代部族專制乃始然耳，明代以前不爾也。故中國傳統政治於學術文化事業，雖盡力保護而扶翼之，然於教育則一任社會自由，抑且尊師崇道，王統自絕於道統，未嘗以政府而專擅教育之大權。
25

30 然今日國人觀點，則頗若教育乃政府之天職，若教權即統於治權，此亦有其來歷，一則承襲清代三百年以治權侵越教權之積習而視為固然，一則模倣西方制度而不復詳辯彼我之異同。西方自中世以來，宗教政治本屬分行，教堂之尊嚴，雖王侯亦俯首屈膝如庶民，是彼教權亦在下不在上，抑且教權尊於治權，亦與我約略相彷彿也。惟彼方宗教既主出世，而復多預俗事，流

弊既甚，反動亦烈。自北歐宗教革命以及現代國家新政權興起，教權逐步退讓，治權逐步進迫，政府遂代教堂操握教育之權，然此所謂教育權者，亦僅其一部分而已。舉要言之，則國民教育與職業教育是也。歐洲近世大學興起，若溯其淵源，則亦一種職業教育也。自科學盛興，近代教育益趨新型，然彼中大學教育，既多保有自由精神，抑且學校教育亦終未全奪宗教之權威。昔唐儒韓愈著師說，分師為傳道、授業、解惑三者。言近代西方學校教育，特偏於授業、解惑，而傳道之師則仍在教堂，授業解惑之教施之青年，傳道則不分老幼，人之有生，莫不當受此。西方今日依然政教分行，不以教專屬於政也。中國古代政教合一，自春秋戰國之際而始變，百家繼起，自由講學代握教權，儒墨開宗，皆趨嚮此，而儒家獨傳於後世，故中國儒家非宗教而實兼宗教之功能，其為教也。⁵傳道之師猶掌於授業與解惑。東漢以下，儒學衰，而佛教東流，先則沙門不拜王者，明教權之不能屈抑於治權也。其次則君相之尊皆頂禮膜拜於佛寺，此無論南北朝皆然，至隋唐亦無不然，時則奉僧人以國師之尊。直至宋明，儒學又與佛教為代興。王荆公、程伊川皆為經筵講官，爭坐講不立，此又一沙門不拜王者之意也。¹⁰蓋惟如此，乃使人知政府不為舉世之至貴，猶有尊於從政者，人道之大端，乃在師統，非君統。故中國近世雖無宗教，而猶得使政府不踞獨尊之位也。元清兩代，皆不尊儒，元人不知尊，清人不欲尊，然皆奉事喇嘛，或多立浮祠，其時則道統政統各趨一端，不相關屬，今國人競言西制，盛唱司法獨立，義法、治之不可攀，不知人事固不以不犯法為極則，西方於法堂外尚有教堂，官吏犯法，固當俯首於法官警吏之前，然犯法者亦僅耳。使無宗教尊嚴，人生一出青年期，畢業大學校，移身社會，即已為一無所受教之人，苟其身居高位，則誠舉世莫能屈，非然者，則富貴兩行，經商或益愈於從政，人競於財貨而滋不平，激而為無產階級專政，亦其宜也。¹⁵凡今西國所以不盡然者，宗教之為功。蓋如莊周所謂無用之用，固未可輕漠視之。中國誠模効西制，或更超而出焉，考試監察司法諸權，盡得獨立，使不兼受其基督上帝之教，則富貴而外，人生不復有尊嚴，學術知識僅為手段工具，憑藉以躋富貴而永保之，則已耳，無論其為羣為私，要之將止於我之所謂霸，非所語於內聖外王之域也。²⁰抑且近代政治，率常操於政黨之手，又濟之以所謂宣傳者，憑政府在上之力，將無微而不至，使政府與商人相狼狽，教育與宣傳相配合，政治之力，將莫與競，雖曰言論出版集會自由，而三者皆本之，教育若教育無自由，則人之真得自由者幾希耳。故真求民主精神之實現，必使人道大統下行而不上湊，必使教權尊於治權，道統尊於治統，禮治尊於法治，此即中國儒家陳義，所由為傳統文化之主幹，亦即中國傳統政制精意所在。²⁵降一級而求之，若西方之政教分行，尚猶不失其衡平之勢，若僅以選舉言民權，而教育大政默而聽之於政府，則未見其不病者。然則政府將

不問學校教育事乎？曰非此之謂。初級國民教育當讓之地方自治，上篇已論之。若高中大學各級學校雖可由政府籌辦，然政府當自居為護法，不當自居為主教學校尊嚴，當超然於政治之上。惟各級職業教育，可視政府需要而創革，其他則政府當盡量尊重學校之自由，又當盡量提倡社會私立學校，自由講學。
5 不依政府意見為意見，不隨政府轉動而轉動。教育之權應在家言不在官學。抑更有進者，在西方有宗教，在中國有儒禮，尊師崇道，雖昔之帝王不敢背，遑論於今日，必使從政者於束身奉公，不犯法律之外，於人道猶知有所尊，於己體猶知有所屈。內心外貌猶有所敬禮，則不奉耶佛諸教，必推闡儒禮，使教育精神與傳統文化相得益彰，此則中國傳統政制本已有此趨嚮，抑已有其確然可考。
10 之成績，此亦堪為今後新政制所取法之一端也。

今考五五憲草特定教育一章，甚為重視教育之意至顯。其第一百三十六條注重全國各區域高等教育之平衡發展，一百三十七條規定之教育經費之最低限度，應佔中央預算總額百分之十五，其貧瘠省區之教育經費，應由國庫補助。第一百三十八條又規定國家對於列舉之事業及人民，應予以獎勵與補助。此皆與中國傳統政制注重學術文化事業之精神，甚相符合，極可讚許。惟第一百三十六條謂全國公私立之教育機關，一律受國家之監督，并推行國家所定教育政策之義務，則實有可議。竊謂此乃隸學統於政統，屬教育於政治，既與中國傳統文化傳統政制相背，乃亦非西方政制所有。教言乃百年樹人大計，國家政策則貴乎因勢推移，二者不當并為一談。且教育乃人生真理之切實踐履與切實探究，根本無政策可言。若以政策辦教育，未嘗不可收目前一日之速効，然終將貽後來無窮之隱禍。近世德國厲行國民教育，一時謂其功効勝於毛奇將軍之兵隊，然推演之極，今日德國之兩度敗覆，亦未始非此種以治權決定教權之為害，有以使之然也。昔中國春秋戰國之際，越王勾踐與范蠡深謀，十年生聚，十年教訓，卒滅強吳，報夙仇，然越祚亦不長。越王勾踐之與范蠡，正猶德王威廉之與俾斯麥也。然則以國家目前政策定全國教育方針，其為得失，斷可見矣。又草案第一百三十一條，中華民國之教育宗旨，在發揚民族精神，培養國民道德，訓練自治能力，增進生活智能，以造成健全國民。竊謂此種列舉，亦有可商。人類教育宗旨，猶有超於造成健全國民之上者。若專以造成健全國民為目的，此亦尊治權於教權，重政統於道統，流弊較淺。
25 將為狹義之國家主義，此必有損於文化教育之大全。若流弊較深，自必隨國家政策而定教育方針。然所謂國家政策者，究極底裏，則國家不得不以政府為代表，政策不得不以當前之肆應為目標。教育乃全國人文元氣所寄，當樹百年不拔之基，豈能追隨政府當前政策為轉移乎？故本條所列舉，若以定為地方國民教育之條目，而使全國各地域得本此宗旨，各自斟酌本地方實際情況。

以為變通則猶之可也。若以全國職業學校應視國家需要隨政府政策而創建或改革亦猶可也。若籠統包舉全國各級教育如今憲草所云，則流弊將不勝言。竊謂將來中國新憲法必有兩事首當注意一者當明白規定立法、司法、監察、考試四院之獨立性使其超然於政黨之外，一則教育必盡量自由不隨政府政策為措施。若能達此兩目的則政局已可小康民主精神自得逐步實現，惟此為全國上下所當力爭其他則相忍相讓要以統一和平無傷國本為主可也。5

抑復有一小節當復論者。今國民黨人尊推孫中山先生稱為國父，此由模倣美國以華盛頓為國父也。蓋美國十三州之獨立由華盛頓所率領，中華民國政府之創建由中山先生所倡導，崇之以國父之稱宜無不當。然此僅言政統非言道統也。近代美國之共和政體固為華氏所首創，然美國人之人道文化則遠有來歷，故美人言教統仍歸耶穌不屬華氏。中華民國之政府固為中山先生所手創，然中華民族之人道文化則亦遠有本源，非亦由中山先生創之？此在中山先生之民族主義之講演中闡發已至剝切。故言中華民國之政統必推中山先生為不祧之祖。若言中華民族之道統與教統，則中山先生亦一孝子順孫耳，豈得同樣奉為不祧之祖乎？今全國大小各級學校若逢中山先生誕辰與其逝世紀念日及國慶大節，盡崇仰追思之禮，此亦理之宜然。若今每七日有紀念週，每逢學校有典禮必先對中山先生遺像行禮致敬，是以尊中山先生於政統者而一體尊之於道統。若細稽中山先生民族主義之遺教，此等崇拜恐亦非中山先生所樂受。此亦今日學統純於治統之一例也，故連帶而論及之。1015

討論問題：

- 一、學術機關在中國傳統政制中佔有何地位？
- 二、二十四史之寫著有何特點？
- 三、試述各朝收藏圖籍對當時及後世之貢獻。
- 四、試論中國歷代考試制度之利弊。25
- 五、作者對今世中國之教育有何批評及建議？



- 1.11 洽 合和。
融洽 彼此間之感情和好。
- 1.12 庶 手執物而使其轉向。
轉換 黑點 轉方向之處。
- 1.13 崩離體 謂人人離叛。猶曰體之解散也。此處喻貴族政治之前漸解散狀。
- 1.14 垂 傳布於後世。
- 1.15 並世 謂同時。
- 迹 同跡
史迹 歷史上的事情。
- 1.16 清選 稱清貴諸官。清選者，清高選舉之意。後世則稱翰林院為清貴衙門。因之，清選亦即諸翰林也。翰林見本課翰林條。
- 1.17 方技 謂醫卜星相各種之技能。
- 1.18 漢書藝文志 班固著漢書中志之一記載當時書籍目錄。
- 1.19 撼 搖動。
- 1.20 稷下先生 見第三課。
- 1.21 漢志 漢書藝文志之簡稱。
- 1.22 太常 古官名掌宗廟禮儀等事置卿少卿各一。
- 3.1 太史公 漢司馬遷為太史子遷繼之。皆稱太史公。此地指司馬遷。
- 畜心養。
文史…畜之 見司馬遷給任安的信。信上說：文史星歷近乎十筮之間。固主上所戲弄，倡優畜之……意管文章歷史天文曆法的和管十筮祝禱的人相近。本是君主所戲弄和養些女樂戲子一樣。
- 倡優化 演樂及奏技者；唱歌奏樂及演戲的人。
- 3.2 華龍胥 春秋時衛國的史官。
- 禮孔 春秋時衛國的史官。
- 太史 古官名為史官兼掌星曆。
- 1.33 靈化 應驗。表示預言皆能實現的意思。
- 靈威 應驗與神威。
4. 太史公書 指史記。
- 氣 氣；氛圍即四周的氣息。
- 然曰：以為對，贊成。
- 2.1 鄭公 重。
鄭重 慎重。
3. 建州 指清帝康熙。因其祖先以建州衛叛明。
- 牢 堅固。關罪犯的地方。
- 籠 即籠絡，指用權術統御人。
- 牢籠 堅固的籠絡住。
- 二十四史 心口口 即明史與以前各朝代史相排為二十四史。清康熙十八年開始至乾隆四年完成，歷時六十年。
- 痕 清也，明也。
朗然 形容清楚。
- 顯 稱有名望者。稱居高位者。
- 顯職 高級重要職位。
- 秩 級祿，官俸。
- 石頭 大。
- 碩學 學術精深之士。
- 令 清閒。
- 冷署 清閒之官署。
- 素餐 謂無功而空食祿。
- 1.17 白 陳述。
建白 謂就公共事情有所陳述及建議。
- 1.18 宋 春秋時國，在今河南商丘縣。家言 謂私家之言論，引申為私學。
- 世運 謂世間盛衰治亂之氣運。
- 表章 同表彰，顯揚。
- 出身 謂入仕之途。科舉時代有進士出身等類，此為入仕之階級。
- 1.19 哀平 漢哀帝，在位六年（前6-前1）漢平帝。

- 在位五年(1-5).
- 2.16 東京 ㄉㄨㄥ ㄉㄧㄥ 漢時稱洛陽
- 17 倚 ㄕㄧ 特
倚席不講 特有席位但不講學
- 18 鄭玄 ㄊㄥ ㄒㄨㄢ (127-200)東漢人，字康成，為經學大家，時稱鄭君。弟子數千人，注有易詩書論語等，又著有六藝論、毛詩譜等。
- 千古 ㄑㄻ ㄉㄨ 喻時代久遠
- 20 馬融 ㄇㄚˋ ㄉㄨㄥ 即馬融及鄭玄，馬融(79-166)東漢學者，字季長，從學者常千數，鄭玄曾從之學十餘年，著有三傳異同說並注有論語淮南子等。
- 米綸 ㄇㄧㄤ ㄉㄨㄢ 彩色
今古雜米 現代的與古代的色彩混雜皆有。
- 21 襄哀 ㄅㄤ ㄞ 即春秋時晉哀公。
- 籍 ㄐㄧㄢ 夾持
籍束 以勢夾持約束。
- 22 董狐 ㄉㄶ ㄫ 春秋晉國之良史官
- 南史 ㄋㄢ ㄏㄨ 春秋時齊良史官
- 24 雅量 ㄧㄚˇ ㄌㄧㄤ 徒容之氣度
- 朔 ㄕㄨㄛˋ 謂陰曆每月月初一日
- 告 ㄎㄢ 即告朔
告朔 古者天子季冬頃來歲十二月之朔於諸侯，諸侯受而藏之祖廟，每月朔日則以特羊告廟，請而行之，謂之告朔。
- 餼 ㄉㄤ 生牲
餼羊 生羊
- 告朔之餼羊 喻僅存之禮節
- 30 驁 ㄉㄤ 停滯
- 32 張蒼 ㄔㄤ ㄗㄤ (前256-152)陽武人，秦時為御史，漢後為御史大夫，博學好讀書，明圖籍精律曆。
- 33 柱下 ㄔㄤ ㄉㄤ 周官名，即御史
主柱下方書 為御史主四方文書。
- 蕭何 ㄉㄠ ㄏㄜ (?-前193)漢沛人，佐高祖定天下。
- 論功第一，法令多出其手。
- 3.1 国 ㄔㄢ 同櫝，藏物器之大者。
- 金匱石室 以金為櫝，以石為室，以藏物，示保慎之意，亦國家收藏書籍之處。
- 閣 ㄎㄢ 收藏之所。
- 5.3 三館 ㄉㄢ ㄉㄢ 唐有三館：昭文館、集賢館、史館，掌修述藏書校讎之事。
- 秘閣 ㄅㄧˋ ㄎㄢ 宋太宗時詔建秘閣擇三館真書萬餘卷及古畫墨跡藏其中。
- 大觀 ㄉㄤ ㄍㄨㄢ 形容美盛。
- 蔚為大觀 蔚為大觀 形容文采美盛。
- 7.1 典 ㄉㄧㄢ 守，主其事。
典司 主事的官員
- 讎 ㄉㄤ 校對文字
- 校讎 校對文字
- 七略 ㄔㄤ ㄌㄤ 書名，漢劉向、歆父子撰，為目錄書之始，分子、藝略、兵書略等，共七卷。
- 任昉 ㄮㄤ ㄈㄤ (460-508)南朝梁人，字彥昇，官至太子舍，有政聲。見秘閣四部篇卷，繁雜，特加刪校，並著有雜傳、地紀等書。
- 釐然 ㄉㄧㄢ 整然有序。
- 8.1 史經籍志 ㄕㄢ ㄢㄢ ㄐㄧㄢ ㄉㄧㄢ 指隋書，舊唐書之經籍志及唐書、宋史，明史中之藝文志及後人補輯之補遺、金元藝文志、補三史藝文志、補元史藝文志。
- 四庫總目 ㄔㄢ ㄉㄢ ㄉㄢ 即四庫全書總目提要，清乾隆時收集全國書籍，整編成經史子集四部，歷十餘年始成，稱四庫全書而後，撰每書提要凡二百卷，條舉得失，甚便於學者。
- 京 ㄉㄧㄥ 比
始舉世莫與京 全世界沒有能跟它比的。
- 恣 ㄗㄢ 放任
- 恣意 任意隨意。
- 漁獵 ㄉㄩ ㄌㄷ 喻泛覽博涉，不受任何限制。

- 3.1 揚子雲 七
ヤウ 揚雄 (前 53-18) 字子雲, 博學深思, 以文章名世。著有太玄、法言等書。
當選 雁選 常選
- 10.3 王仲篤 十三
シジツ (? - 167) 後漢河南人, 字叔堅, 博通經傳百家之言, 以文章知名於世。
- 11.議郎 九
イリヤウ 官名, 置漢後之掌論議。
- 朱穆 ム
シル (100-163) 後漢人, 字公叔, 幼以孝稱, 擢侍郎, 後拜尚書, 祿仕數十年, 家無餘資, 及卒, 貧不能殯。
- 邊韶 九
シマコ 後漢時經師, 字孝先, 以文學名, 徒之者數百人。
- 盧植 九
ルツ (159-192) 後漢人, 字子幹, 性剛毅, 有大節, 少師馬融, 博通古今, 靈帝時徵為博士官至尚書。
- 諫議大夫 九
シヤウ 古官名, 簡稱諫議, 資直諫與議論。
- 馬日磾 九
マヒタ (? - 194) 馬融族子, 字翁叔, 小傳融業, 以才學進。
- 蔡邕 九
カイヨウ (133-192) 後漢陳留人, 博學工辭章, 善音律, 著有蔡中郎集。
- 楊虛 九
カム (142-225) 後漢人, 字立先, 博習舊聞, 但無文集傳世。
- 韓說 九
カム 後漢人, 字叔懦, 博通五經, 與蔡邕友好。
- 12.漢紀 九
カニ 書名, 後漢荀悅 (148-209) 撰, 三十卷, 體制悉依左傳, 司考漢書錯偽之處頗多。
- 郎中 九
ラウ 官名, 因時為近侍之稱, 廣漢均有郎中之官, 隋唐至清各部皆設之, 為司官之位最高者。
- 14.令僕 九
リム 謂尚書令與僕射
- 起家 九
クヒヤ 從家起而為官, 俗謂人立業興家亦曰起家。
- 食館閣 九
シキヤ 泛指官時藏書之館閣處, 其中者皆文學儒臣。
- 清華 九
クヒヤ 謂清高貴重之士。
- 當選 雁選 常選
- 劉安世 九
ルイセイ (1048-1125) 宋人, 字器之, 任諫議大夫, 論事剛直, 卒謚忠定, 著有盡言集。
- 館職 九
カニ 宋制, 凡直史館、昭文館、集賢院者謂之館職。
- 17.開益 五
ケイエイ 啓發增長。
- 19.東方朔 九
ドウノカク (前 154-前 93) 前漢人, 字曼倩, 長於文辭, 善諺諧, 時以諷諫救武帝之失。
- 枚皋 九
カウ (? - 前 140) 枚乘之子, 字少孺, 武帝時為郎, 好說笑, 善詞賦, 極敏捷。
- 嚴助 九
カツ 前漢人, 與賈良擢為中大夫, 當以文辭侍武帝左右, 特見任用, 後以事見誅。
- 朱買臣 九
ヌカイモン (? - 前 115) 前漢人, 字翁子, 家貧好學, 官至丞相史, 後被武帝所殺。
- 吾丘壽王 九
ウキウ 前漢人, 字子贊, 徒董仲舒受春秋, 武帝時為侍中, 累官光祿大夫。
- 司馬相如 九
シマザクジ (? - 前 118) 前漢人, 字長卿, 長於辭賦, 作有子虛、上林、大人等賦。
- 主父偃 九
シマハヤシ (? - 前 127) 前漢人, 初學長短縱橫術, 晚乃學易, 春秋百家之言, 武帝時上書言事, 拜郎中, 與人陰私, 得賂累千金, 後因事被殺。
- 徐樂 九
スリヤ 前漢人, 武帝時與主父偃、嚴安等為郎中, 增上書言世務。
- 嚴安 九
カニ 前漢人, 武帝時上書言擊匈奴之非利, 拜郎中。
- 20.宣席 九
クニ 漢宣席, 在位二十五年 (前 73-前 49)。
- 張子儔 九
チジム 前漢人, 宣帝時以高才召為奇材之一。
- 華龍 九
カツリ 前漢人, 宣帝時所召奇材之一。
- 柳寢 九
カツミ 前漢人, 宣帝時所召奇材之一。
- 金馬門 九
キンマモン 漢宮門名, 漢武帝使學士待

- 詔於此以備顧問門旁有銅馬故曰金馬門 15膜 m 肌肉間之薄衣以護其內部之組織者
- 3.21 燕見 𠙴 13 同宴見以閑宴時入見天子 隔膜 有所隔離
- 備燕見 預備好閑宴時可進見皇帝 10薦 c1 與祈通求請
- 22翰林 𠙴 13 舊官制名唐宋為內庭供奉之官明 繕 𠙴心 與向通
- 透兩朝則為進士朝考後得庶吉士之稱號
- 學士 𠙴 13 官名如直學士內閣學士等
- 內命 𠙴 13 君命不經外朝者
- 內相 𠙴 13 翰林之別稱
- 翰林院 𠙴 13 官署名唐時以為待詔之所
- 明時掌祕書著作
- 23匡救 𠙴 13 救正諫止過失而使正
- 朱順 𠙴 13 謂順而成之
- 26庶吉士 𠙴 13 舊日翰林院官名以進士之文學優長者充之
- 更事 𠙴 13 常事經歷世事
- 27望榮地密 𠙴 13 名望高貴地位嚴密
- 中秘 𠙴 13 中秘書官禁內所藏之書
- 從容中秘 從容不迫地研讀宮內之藏書
- 28薰 𠙴 13 使熱氣包圍四周
- 炙 𠙴 13 用火烤、習染
- 薰炙 喻培養感染
- 29玉堂仙 𠙴 13 官署之稱漢時有玉堂署後稱翰林院以翰林院官職務清閑優游自如意謂之玉堂仙
- 30修行 𠙴 13 謂修習而實行後專用為修習佛法或學道之意
- 半路修行 謂非自始為記者
- 豔色 𠙴 13 心所愛慕
- 羨 𠙴 13 賀欲愛慕
- 艷羨 心所愛慕
- 31扼 𠙴 13 捉持握
- 扼要 凡扼據要領如發言行文能中肯或行軍佔據要衝皆稱扼要
- 34拔 𠙴 13 提拔舉之使任事也
- 15膜 m 肌肉間之薄衣以護其內部之組織者
- 隔膜 有所隔離
- 10薦 c1 與祈通求請
- 繕 𠙴心 與向通
- 薦嚮 心中希望達到目的
- 躋 𠙴 登上升達
- 11云鬼 𠙴 13 人之精氣也凡物之精神亦曰魂
- 靈魂 指精神或心意之靈體對物質或肉體言
- 15紐 𠙴 13 器物之提挈部份
- 樞紐 謂重要的關鍵
- 16素王 𠙴 13 謂有王者之道而無王者之位者世稱孔子為素王
- 20兆 𠙴 13 事件未發時之預徵
- 兆端 事件未發之預徵和其開端
- 21國子七學 𠙴 13 唐國子監掌儒學訓導之政總國子太學廣文四門律書算凡七學
- 22詆非 𠙴 13 非議指責
- 萃 𠙴 13 聚集
- 王荊公 𠙴 13 即王安石因曾封為荊國公故稱
- 三經新義 𠙴 13 15 13 書名王安石著有詩畫周禮三經新義北宋時曾盛行於學校到南宋時信之者漸少現只周禮新義存
- 23薄 𠙴 13 鄙之譏薄譏諷嘲鄙
- 治權 𠙴 13 謂政府治理國家之權
- 24稷 𠙴 13 農官
- 契 𠙴 13 遺臣商之祖
- 25張居正 𠙴 13 15 13 (1525-1582) 明江陵人字叔大號太岳穆宗時入閣神宗時遂為首相歷經十年海內稱治死後為張誠所譖其家所有被沒收著有太岳集等
- 27爾 𠙴 如此

- 1.10 天職 云子坐 應盡之職
3.3 腿 下 謂人體大小腿相接處可以屈伸。
屈膝 兩膝著地而直其身。
4.4 佛 以 同彷彿，大概相同，有一點兒像。
5.5 開宗 無 開始
11.1 沙門 印 印度語出家修道者之稱。
12.1 頭禮 加 佛家最敬之禮，以頭頂禮尊者之足。2.1 底 下 同，效。
膜拜 加 分，舉雙手加頭以拜。
13.1 程伊川 化 11世祖 (1033-1107) 宋洛陽人，字正叔，號伊川先生，為學以誠敬為本，著《易傳》及《春秋傳》。
16.1 踏心 謂坐其上。
不踞獨尊 不佔據我獨尊的位置。
17.1 剥麻 以 佛教之一派，西藏蒙古等盛興，其僧徒稱剝麻。
18.1 淫祠 祀 祀淫亂之神的祠廟。
21.1 漠 不 不關心或不相關貌。
輕漠視之 輕看它，不重視。
20.1 狼狽 如 動物名形類犬，性猛惡。
狼狽 如 狼之屬，前足絕短，行走時常靠狼，失狼則不能動。
狼狽 相處而不可離者（通常指為惡方面）。
30.1 幾 坐 相去不遠。
幾希 沒有多少了，很少了。
31.1 濒 湊 靠近。
上湊 附和在上者。
6.2 護法 以 佛家稱保護佛法者。
3.3 主教 以 天主教中稱奉教皇使徒分掌世界各地教務之人。
6.6 遑 以 何。
遑論於今日 何論於今日，意即現在更不。
必說了。
8.8 聞 行 開啓。
推崇 推崇、發揚。
- 6.11 五五憲草 民國十五年五月五日 民國十五年五月五日
國民政府宣佈中華民國憲法草案。
18.1 百年樹人 以 謂人材需百年才可建立起來。
20.1 復 加 踐：實行。
踐履 謂實行。
屬 加 猛烈、激烈、劇痛。
屬行 嚴格急切的實行。
22.1 毛奇 加 Helmuth Karl Bernhard, Count von Moltke (1800-1891) 德國名將。
24.1 勾践 以 春秋越王，嘗為吳王所敗，乃用文種范蠡為相，矢志復仇，卒滅吳。
范蠡 加 春秋時楚人，仕越，與越王共滅吳，後避至齊地，治產致富，隨即散去。
祚 及 歲、命。
祚 越 越國的壽命。
25.1 威廉 以 Wilhelm I (1797-1888) 德帝俾斯麥 加 Karl Otto Edward Leopold von Bismarck (1815-1898) 德國政治家。
26.1 方針 比 謂計劃進行之一定趨向。
32.1 肄應公心 廣泛之應聲，能廣泛應付而得宜。
人文 以 人類之文化。
元氣 加 人之精氣。
34.1 宗旨 坐 主要之目的。
7.2 義統 加 謂包括一切，不加分析。
.5.1 小康 以 謂政教修明，人民康樂，對外同善。
1.1 耶蘇 世 Jesus Christ。
.13.1 削 五 即剝切。
剝切 謂行事得中事理。
誕辰 生日。
18.1 畜奴 讀 讀書。

注 音 符 號 表

<u>符號</u>	<u>音如:</u>	<u>讀如:</u>	<u>例如:</u>
ㄅ	b	bwo	白 ㄅㄞ
ㄆ	p	pwo	皮 ㄆㄞ
ㄇ	m	mwo	摸 ㄇㄞ
ㄈ	f	fwo	分 ㄈㄞ
ㄉ	d	de	得 ㄉㄞ
ㄊ	t	te	他 ㄊㄞ
ㄋ	n	ne	拿 ㄋㄞ
ㄌ	l	le	李 ㄌㄧˋ
ㄍ	g	ge	跟 ㄍㄞ
ㄎ	k	ke	看 ㄎㄞ
ㄏ	h	he	好 ㄏㄞ
ㄐ(i)	j(i)	je	幾 ㄐㄧˇ
ㄔ(i)	ch(i)	chi	七 ㄔㄧ
ㄕ(i)	sh(i)	syi	喜 ㄕㄧˇ
ㄓ(y)	j(y)	jr	真 ㄓㄞ
ㄔ(y)	ch(y)	chr	吃 ㄔ
ㄕ(y)	sh(y)	shy	事 ㄕ
ㄔ(y)	r(y)	r	肉 ㄔㄡˋ
ㄔ(y)	tz(y)	tz(y)	早 ㄔㄢˊ
ㄔ(y)	ts(y)	ts(y)	草 ㄔㄢˊ
ㄔ(y)	s(y)	s(y)	四 ㄔ

符號音如:讀如:例如:

丫	ə	ㄞ	ㄞ	ㄞ	ㄞ
ㄛ	o	(w)o	ㄛ	ㄛ	ㄛ
ㄜ	e	ㄞ	ㄞ	ㄞ	ㄞ
ㄝ	e	ye	ㄧㄝ	ㄧㄝ	ㄧㄝ
ㄞ	ai	ㄞ	ㄞ	ㄞ	ㄞ
ㄟ	ei	ㄞ	ㄞ	ㄞ	ㄞ
ㄉ	au	ㄞ	ㄞ	ㄞ	ㄞ
ㄡ	ou	ㄞ	ㄞ	ㄞ	ㄞ
ㄤ	an	ㄞ	ㄞ	ㄞ	ㄞ
ㄣ	en	ㄞ	ㄞ	ㄞ	ㄞ
ㄤ	ang	ㄞ	ㄞ	ㄞ	ㄞ
ㄥ	eng	ㄞ	ㄞ	ㄞ	ㄞ
ㄦ	el	ㄞ	ㄞ	ㄞ	ㄞ
ㄧ,	i	ㄧ	ㄧ	ㄧ	ㄧ
ㄨ	u	ㄨ	ㄨ	ㄨ	ㄨ
ㄩ	fu	ㄩ	ㄩ	ㄩ	ㄩ

从简体查繁体

極兩醫還殲來堅時縣裡郵聽操亂體澈餘鄰條繫狀療應這溝懷窮証靈際縱
極兩區逐舛來坚时县里邮听采乱体彻余邻条系状疗应这沟怀穷证灵际纵
裏

後會殺衆雜衝劉齊塵關興講農尋盡導孫階觀買筆進遠運壇壞護報嚴勞蘇
后会杀众杂冲刘齐户关兴讲农寻尽导孙阶观买笔进远运坛坏护报严劳苏

遼邊發聖對筆動執鞏擴掃亞機權過協盤獻誇奪違劃師當蟲團歲遷優價華
辽边发圣对笔动执巩扩扫亚机权过协盘献夸夺违划师当虫团岁迁优价华

門認隊辨鄧雙書筆擊節術滅東隻佔盧業舊帥歸電爾樂處務饑蘭頭漢寧寫讓
闕

斗认队办邓双书笔击节术灭东只占卢业旧帅归电尔乐处务饥兰头汉宁写让

兒幾筆幹萬與億個麼廣義衛習鄉
儿几笔干万与亿个么广义卫习乡

闕豐開無韋專雲藝歷區氣長巾从仅为
丰开无韦专云艺历区气长巾从仅为

蓋斷慘隨趨聯確築欒裝蠻
12筆攝礙鑒簽觸獻闢牆穩
蓋斷慘隨12筆趨聯確築欒裝蠻
13筆攝碍鑒簽觸獻辟牆穩

壘
10筆捍獲惡檣橋樣礎顧慮監緊黨鑽鐵敵積稱愛準離難繼
11筆據職營躍慾盤獵標
壘
10筆赶荻惡檣橋樣礎顧慮監緊黨鉆鐵敵積稱愛准離難繼
11筆據職營躍欲盤獵標

錄參艱
19筆帶榮藥標樹戰臨顯
嚮聳鑰適種複瞻勝獨將獎親養類總濟舉覽襯墾
录参艰
19笔带荣药标树战临显虽响脉钥适种复胆胜独将奖亲养类总济举觉袄垦

(8)筆
傑環擁勢攔範構畫棗賣礦態歐虜國羅圖購憑質魯備變鄭單憐學寶審实肅
杰环拥势拦范构画枣卖矿态欧虏国罗图购凭质鲁备变郑单怜学宝审实肃

中國歷代朝代表

唐堯 公元前 2356 - 公元前 2258		南北朝 公元 420 - 588	
虞舜	2255 - 2208	隋	589 - 617
夏	2205 - 1766	唐	618 - 906
商	1765 - 1122	五代	907 - 959
周	1121 - 247	北宋	960 - 1126
秦	246 - 207	南宋	1127 - 1279
前漢	206 - 公元 24	元	1280 - 1367
後漢	公元 25 - 219	明	1368 - 1643
魏	220 - 264	清	1644 - 1911
晉	265 - 419	中華民國	1912 -
		中華人民共和國	1949 -

Index

(Numbers after each item indicate the lesson, page and line in which it occurred.)

1	—	三墳	2. 5. 4	5 世經	1. 2. 23
		— 晉	4. 5. 13	— 臣	4. 1. 33
0	一旦	— 禮	5. 2. 6	— 官	5. 2. 14
	— 筆鉤銷	— 權分立	6. 3. 29	— 家	5. 2. 22
	— 貫	— 公	7. 2. 9	— 故	5. 8. 18
	— 度	— 家村	11. 1. 24	— 祖	15. 5. 12
	— 日之長	— 歲一下	11. 5. 9	— 運	16. 2. 14
	— 斑	— 舍法	11. 5. 26	6 亟	5. 9. 13
	— 爐	— 大節	14. 2. 32	— 相	5. 9. 13
	— 蹤不振	— 藩	15. 4. 28	7 並肩莊左	7. 7. 29
	— 穷二白	— 館	16. 3. 5	— 世	16. 1. 19
	— 應事宜	— 經新義	16. 4. 22		
	— 體	— 不羈鋒鏑	1. 4. 14		
1	<u>七略</u>	— 下戶三	3. 2. 12		
	丁中	— 待	3. 2. 13	3 中	1. 2. 4
	— 憂	— 待發於	3. 2. 16	— 要害	1. 2. 4
	— 日昌	— 兩立	4. 4. 3	— 行氏	4. 3. 17
	— 寶禎	— 杵	5. 8. 4	— 廉	5. 8. 10
2	上同乎天	— 違制作	6. 3. 23	— 樞	5. 9. 14
	功用大	— 特	6. 5. 23	— 宗	6. 4. 26
	— 黨	— 桃之大宗	7. 6. 23	— 肯	7. 9. 7
	— 疏	— 吏賜教	8. 1. 34	<u>— 國政治</u>	8. 1. 29
	— 薄風騷	— 絶如縷	11. 4. 28	— 古	8. 4. 23
	— 封者	— 可勝校	11. 6. 24	<u>— 國文化</u>	8. 5. 9
	— 屬	— 須見憶	12. 3. 7	— 葉	11. 8. 2
	— 下交征利	— 克	14. 1. 20	— 興	11. 8. 18
	— 議院	— 得已	14. 3. 26	<u>— 國社會</u>	13. 3. 23
	— 淀	— 值一笑	15. 3. 4	<u>— 國革命</u>	13. 5. 14
	下棋	— 踞獨尊	16. 5. 16	— 學為體	15. 1. 21
	— 臺	4 丘賦	4. 2. 11	— 土	15. 7. 28
	— 議院	丕豺	4. 3. 16	— 土伊古	... 15. 7. 28
	三皇	丙午鐵路	... 15. 10. 27	— 座階級	15. 10. 32

中秘	16.3.27	0 乙未和俄…	15.10.26	二千石	8.2.5
5 年譜	1.3.20	1 九邱	2.5.4	- 府	8.4.34
		2 刑	4.3.2	- 十四史	16.2.4
3	、	3 流	4.5.24	1 于	1.1.29
3 丹朱	2.5.24	4 翁	7.2.6	2 五帝	1.2.21
丹	4.3.17	5 經	11.2.14	- 祀	1.2.29
- 書	4.3.17	6 江	14.9.4	- 德	1.3.4
丹陽	5.2.26	7 列重臣	15.5.17	- 行	1.6.7
4 主簿	8.3.18	8 州	15.8.15	- 穀	2.3.10
主簿	8.7.12	9 乞	8.3.16	- 花八門	2.4.27
- 宰	15.6.28	10 酉	8.3.16	- 典	2.5.4
- 柱下方書	16.3.3	11 亂	1.6.21	- 更	12.7.24
- 父偃	16.3.19	12 乳	7.1.26	- 五憲草	16.6.11
- 教	16.6.3	13 融轉化	7.1.26	井田	5.2.14
		14 乾道	12.4.11	云	7.6.11
4)				6 亞	2.2.1
				亞	2.2.20
		6 ↓		亞	8.6.6
1 厥	1.1.13				
- 詐為書	8.10.6	1 了然	8.1.24	8 二	
2 蟻(蠻)	9.2.5	2 予	4.6.32		
3 之	1.3.10	3 予	10.3.1	1 亡賴	11.2.31
… - 流	4.6.27	4 事務	7.3.11	4 亦	1.2.14
… - 類	4.6.30	5 解鞞罷	7.5.26	5 交媾	2.2.3
4 先入為主	1.4.28	6 訖即罷	8.2.4	6 - 濕	5.7.3
- 如	2.5.10	7 葉是匡	10.3.2	7 止	10.6.34
- 王	4.2.29	8 覺	11.2.34	8 - 卸	14.10.4
乞	4.1.22	9 宜	14.2.5	9 - 閣	15.10.26
乍浦	14.4.3	10 故	14.7.28	10 享	2.2.27
5 去掉幻想…	13.3.9			11 京師	6.2.14
7 乖	7.4.28	11 二		12 - 譏	10.4.24
9 乘	1.6.11			13 - 堂	14.8.20
		0 二致	4.6.19	14 京	16.3.9
5 乙		15 十五史	7.9.10	15 民	11.3.3

9	<u>商均</u>	2. 5.24	仰	1. 3.11	作	12. 1.18
	<u>-鞅</u>	4. 3.20	伍	1. 7.14	佚	4. 6.18
			企	6. 2.1	佚	12. 3.25
9	1		-圖	6. 2.1	伸縮性	4. 6.26
			伐	6. 6.26	<u>佛郎克</u>	3. 3.26
0	人衆	2. 1.15	仲	7. 4.14	-寺	7. 6.32
	-肩摩	3. 2.15	-冬	7. 4.14	<u>二蘭西</u>	14. 5.14
	-主所惑	... 5. 8.23	休	8. 12.1	僕	6. 5.34
	-散誰復撞	12. 6.2	<u>伊蘭</u>	5. 3.7	-臣	6. 5.34
	-心惟危	15. 5.9	伊斯兰(蘭)教	11. 8.13	佑	14. 4.20
	-倫	15. 10.5	-朗	9. 9.20	伴	14. 2.22
	-文	16. 6.32	<u>一里布</u>	14. 3.26	6 莉歷	1. 6.1
2	今古學考	1. 5.8	伊	15. 3.11	佩	4. 3.24
	-古雜采	16. 2.20	-始	15. 3.11	-六國相印	4. 3.24
	介	4. 4.1	彷彿	13. 1.34	侍	6. 2.31
	仇	4. 4.4	<u>任昉</u>	16. 3.7	-衛	6. 2.31
	仁宣之治	10. 8.8	伙	11. 8.5	-郎	14. 9.29
	<u>二宗</u>	11. 3.21	-食	11. 8.5	侈	6. 7.3
	代數	1. 7.9	5 伯	9. 4.4	侈	15. 3.30
	代	7. 2.18	-麥	14. 3.28	-言	15. 3.30
3	以	4. 2.15	何以	1. 3.15	供頓煩勞	6. 7.6
	... -起	4. 2.15	-業之守	4. 3.14	侃	8. 8.21
	以迄	7. 2.3	<u>士驥</u>	8. 1.21	侄	9. 4.4
	-見居為簿	7. 5.13	-進	8. 7.13	侔	15. 10.17
	-逸待勞	8. 2.19	-啻虛文	11. 8.9	佳	14. 6.5
	-已俸贍養	11. 3.24	-桂清	14. 7.8	7 信奉	1. 1.14
	-匱告	11. 7.28	似乎	6. 2.7	-仰	1. 3.11
	仕	6. 6.11	佐	2. 6.12	-如是也	4. 5.29
	-進	6. 6.11	佃	5. 5.2	-然	7. 6.27
	-版	11. 2.31	-農	5. 5.2	-圭	8. 5.18
	仙	7. 7.17	-賃	11. 7.12	-風	12. 2.23
	令僕	16. 3.14	余	2. 5.12	促	2. 3.5
4	伏羲	1. 2.20	-孝頃	8. 9.8	保障	3. 1.18
	伏	5. 7.10	作坊	3. 2.25	-佑	14. 4.20

保甲之法	15.2.3	倚	9.7.19	傍	6.6.16
-舉	15.2.9	倚	13.2.1	-晚	6.6.16
<u>-國會</u>	15.5.28	倚	16.2.17	-緣	11.7.24
俊	4.3.25	-席不講	16.2.17	催	11.7.30
俘	5.5.5	候旨定奪	14.3.18	備燕見	16.3.21
-虜	5.5.5	-補	14.8.20	11傾	4.2.18
俠	7.7.24	俯	12.5.2	傾	14.2.14
俚	7.8.4	-仰	12.5.2	-心	14.2.14
-俗	7.8.4	-仰寬然	15.6.19	慢	4.4.31
侯	2.3.26	修齊治平	15.4.18	傳播	5.1.32
<u>-墳</u>	8.9.10	-行	16.3.30	-聞	5.2.22
偈	9.3.1	倡優	16.1.31	-染	10.1.17
-促	9.3.1	借口	13.5.22	-染病	10.1.17
便宜行事	14.3.23	條陳	10.5.2	-檄	10.7.12
<u>俄羅斯</u>	14.1.33	9 傷	1.1.24	傷懷	7.6.28
條	11.6.17	假使	1.3.28	忿	15.4.32
侵移兌用	11.8.1	偶	2.2.3	-壬	15.4.32
俟	14.7.12	偶	13.7.9	12 傳屬	6.2.12
侮	15.3.15	偉大	5.2.19	僕射	7.2.17
8 倫	1.1.18	側	6.2.31	僕	8.1.23
-理	1.1.18	-重	11.1.34	-衆	8.1.23
-紀	15.7.32	偷生苟活	9.3.28	僧	7.6.32
倉	3.3.20	彌	9.4.13	-道	7.6.32
-廩	3.3.20	-乡无常	9.4.13	-供新窯	12.5.11
併	4.1.28	偏師(師)	9.8.30	<u>-格林沁</u>	14.8.10
偉	1.4.15	停閑	11.5.14	僥	11.7.24
做	4.3.22	-滯	11.7.22	僮	13.7.14
-效	4.3.22	<u>俾斯麥</u>	16.6.25	僱	14.6.29
偉	4.3.30	10 傑	6.2.8	13 僨	4.2.16
倍死不貞	4.6.17	杰(傑)出	9.4.8	儀	1.6.22
倒行逆施	5.8.13	倡導	1.3.15	-式	1.6.22
值宿	6.6.15	傳	2.3.30	<u>-禮</u>	4.6.21
倨	8.2.34	傳	7.8.28	-注	14.2.10
-慢	8.2.34	-彩	7.8.28	-文	14.2.17

儀制司	14.2.28	元 豐	11.5.12	6 兩河流域	5.1.34
儻	4.3.1	元	11.5.20	- 鬚理霜根	12.5.3
僻	7.4.27	- 豐九域志	12.8.5	- 江	14.3.26
- 壤	7.4.27	- 氣	16.6.32	- 淮	14.9.10
14 儒家	4.1.1	4 光武	15.9.23	- 宮	15.11.28
- 家之法	... 4.5.12	- 祿	7.3.3	7 創魯孫潘	10.1.30
- 術	10.2.18	- 固汝頴	10.1.20		
脩	2.2.5	先主	8.5.3	12 人	
- 輩	2.2.5	- 是	14.8.6		
儘	11.1.26	堯	10.4.2	0 八索	2.5.4
- 管	11.1.26	兆	16.4.20	- 股	13.6.30
15 誥	4.2.17	- 端	16.4.20	- 史經籍志	16.3.8
- 蔡	4.2.17	充軍	10.7.20	2 六藝	1.2.17
優待	10.6.29	- 裕	13.12.24	- 壽	2.3.10
償	11.7.13	5 克	4.3.15	- 博	3.2.14
21 嚴	5.6.33	- 曹倫	9.2.1	- 國	4.1.19
- 然	5.6.33	- 烈	9.2.4	- 家	4.5.24
		- 里米亞(亞) 9.8.31		- 部	7.2.11
10 𠙴		堯	11.8.1	公羊傳	1.2.28
		6 兔	4.4.6	- 孫弘	4.6.29
2 允	6.6.7	- 獵狗烹	4.4.6	- 賣	5.4.15
- 諧	14.7.28	7 兖州	11.3.23	- 孫鑛	8.3.19
元載	3.4.19			- 風陽	8.9.8
- 慊	7.6.21	11 入		- 文	14.1.34
- 和郡縣	... 7.9.23			- 羊學說	15.9.16
- 翁	8.4.34	0 入蜀記	12.4.8	5 兵曹	6.4.34
元	8.6.9	2 內經	2.5.3	- 部	14.3.20
- 年	8.6.9	- 龍之妾	... 3.1.25	- 略	15.2.24
- 史	8.11.29	- 務府	14.2.27	6 具體而微	3.2.19
- 朝秘史	9.1.26	- 閣	14.2.29	- 文	7.4.24
- 史本紀	9.3.18	- 江三口	14.9.17	- 揖奏聞	14.2.25
- 順帝	9.7.1	- 命	16.3.22	其	4.3.7
- 帥	10.3.11	- 相	16.3.22	7 典型	2.2.23
- 祜	11.5.5	4 全唐文	7.7.14	- 墳	4.6.8

典麗	7. 7. 19	凌	7. 6. 3	4 刑	3. 1. 22
典	8. 7. 23	- 邊	7. 6. 3	刑	3. 1. 22
典	16. 3. 7	- 暴	10. 5. 4	- 石辟	4. 2. 29
- 司	16. 3. 7	凌	11. 8. 15	- 聞	4. 3. 9
8 兼	2. 1. 18	- 駕	11. 8. 15	- 獄	7. 3. 18
- 倍	4. 1. 28	9 淢	5. 2. 22	列禦寇	4. 4. 15
- 之	4. 3. 16	14 凝	7. 4. 27	二國故事	7. 8. 9
- 儒法而…	5. 7. 32	- 成	7. 4. 27	- 宁寧	13. 1. 22
- 容並包	7. 1. 22	- 重	7. 7. 8	5 別苑	3. 3. 11
14 蔣	10. 4. 1			- 有用心	13. 9. 30

17 𠂇

13 𠂇

7 冒	1. 3. 13
- 牌	1. 3. 13
- 頓	9. 4. 8
冒	13. 2. 21
- 險	13. 2. 21
9 罩	8. 4. 10

14 𠂇

2 沦	6. 6. 31
- 員	6. 6. 31
7 冠	6. 6. 25
- 罩	8. 4. 10

15 𠂇

5 合	2. 3. 20
- 金術	2. 3. 20
冷	16. 2. 10
- 署	16. 2. 10
8 凍	1. 4. 14

2 凶	8. 7. 12
- 亂	8. 7. 12
3 出土	5. 3. 14
- 勤務	6. 5. 4
- 身	6. 5. 22
- 納惟允	6. 6. 7
- 入	11. 7. 5
- 息	15. 2. 8
- 身	16. 2. 15

4 凸	7. 8. 26
凹	7. 8. 26
- 凸	7. 8. 26
10 與國	14. 6. 27

18 𠂇

1 刃	2. 2. 19
刁	8. 2. 12
- 斗	8. 2. 12
2 分析	1. 3. 2
- 晰	14. 9. 13
切磋	6. 5. 24

4 刑	3. 1. 22
刑	3. 1. 22
- 石辟	4. 2. 29
- 聞	4. 3. 9
- 獄	7. 3. 18
列禦寇	4. 4. 15
二國故事	7. 8. 9
- 宁寧	13. 1. 22
5 別苑	3. 3. 11
- 有用心	13. 9. 30
冊	4. 6. 22
6 制	1. 2. 23
- 參辟	4. 3. 3
- 衡	7. 2. 14
- 命	7. 2. 21
- 服	8. 3. 24
- 義	15. 2. 19
刺戟	1. 3. 33
- 史	6. 4. 9
- 調	7. 6. 30
刺	15. 4. 2
券	12. 7. 21
刻畫	4. 3. 29
- 板	13. 7. 21
7 削	1. 5. 12
削	3. 1. 19
- 足適履	3. 4. 28
- 刀	5. 4. 2
- 平	5. 4. 3
前提	2. 1. 15
… 則已否則	4. 6. 8
8 利	2. 1. 32
剝	3. 1. 19
- 削	3. 1. 19

<u>剛</u>	4. 2. 33	<u>劍南道</u>	6. 4. 23	<u>動</u>	12. 6. 14
- 慢自用	14. 6. 12	<u>- 南詩稿</u>	12. 5. 17	- 以萬計	12. 6. 14
<u>毅</u>	15. 5. 19	<u>19 廉</u>	15. 10. 15	<u>11 蓿</u>	8. 4. 15
<u>利益</u>	5. 7. 24			<u>勤</u>	4. 2. 16
<u>湖南路</u>	12. 7. 7	19 力		- 務	6. 5. 4
9 剪	13. 10. 19			勢不能	4. 2. 21
- 裁	13. 10. 19	0 力役	7. 5. 2	- 及并力	8. 2. 19
10 割	2. 3. 25	3 功令	1. 1. 18	17 勸	14. 6. 29
- 據	2. 3. 25	- 曹	8. 3. 15	- 辭	14. 6. 29
<u>創吟</u>	7. 7. 1	加官	7. 2. 7	18 勸	4. 2. 31
<u>剝</u>	16. 7. 13	4 爭	6. 2. 7		
- 一切	16. 7. 13	- 勢	6. 2. 7	20 𠂇	
<u>筭</u>	14. 4. 29	5 助法	4. 2. 9		
- 行	14. 4. 29	劫	9. 4. 25	2 勿	6. 7. 6
11 剝	9. 2. 22	- 持	9. 4. 25	- 以為是	... 6. 7. 6
- 襲	9. 2. 22	6 勅	10. 3. 33	勾	6. 2. 22
12 劃時代的	11. 1. 25	効	16. 6. 21	- 結	6. 2. 22
13 劉歆	1. 2. 12	7 勁	4. 4. 20	- 当(當)	9. 8. 3
- 向	1. 3. 20	- 敵	4. 4. 20	- 践	16. 6. 24
- 文靜	6. 1. 25	- 氣銳筆	7. 7. 9	3 包覽詞訟	11. 7. 10
- 黑闌	6. 1. 31	- 旅	7. 7. 20	- 罷	15. 8. 21
- 知幾	7. 9. 5	- 兵	8. 4. 34	4 匈奴	5. 9. 4
- 秩	7. 9. 11	勑	8. 5. 2		
- 表	8. 3. 21	勑	8. 9. 8	21 𠂇	
<u>盒子傳</u>	8. 2. 30	8 勉	13. 7. 13		
- 璞	8. 3. 25	- 強	13. 7. 13	2 化臭腐為	... 7. 2. 12
- 整	8. 8. 5	9 勒	6. 2. 28	3 北魏孝文帝	7. 2. 10
- 宋	8. 8. 11	- 兵	6. 2. 28	- 碑	7. 6. 12
<u>劉(劉)因</u>	9. 4. 30	勒	10. 6. 16	- 齊書	8. 10. 3
- 世英	9. 6. 1	- 索	10. 6. 16	- 史	8. 10. 6
<u>劉基</u>	10. 2. 13	勘	6. 5. 5	- 京條約	14. 1. 25
- 福通	10. 3. 29	- 驗屬實	6. 5. 5	北	14. 4. 11
- 安世	16. 3. 16	- 合	14. 2. 21	- 塘	14. 7. 30
<u>劍</u>	6. 3. 23	動脈	7. 4. 26	9 是	13. 4. 28

22 匚

- 2 匚 3. 3. 22
 - 夫 4. 3. 24
 4 匚 3. 2. 25
 匤 10. 3. 2
 - 救 16. 3. 25
 8 匚 8. 6. 3
 9 區宇圖志 7. 9. 13
 - 區 8. 2. 1
 - 區較尋尺 12. 5. 2
 罋 8. 9. 2
 11 汇 4. 6. 22
 - 集冊小潤 4. 6. 22
 12 置 11. 7. 28
 置 16. 3. 4

24 十

- 0 十通 7. 9. 10
 1 千言百韻 7. 6. 30
 - 古 16. 2. 19
 2 廿 11. 7. 29
 午門 14. 3. 5
 升 11. 7. 6
 - 堂 11. 7. 6
 升 11. 8. 25
 3 半路修行 16. 3. 30
 6 協 1. 2. 33
 - 定 14. 3. 33
 卒 3. 2. 13
 卑 4. 4. 33
 卓 5. 9. 1
 - 越 5. 9. 1

- 7 南陽 5. 7. 25
 - 帖 7. 6. 12
 - 柯太守傳 7. 7. 22
 - 史 8. 8. 31
 - 齊書 8. 9. 6
 - 唐 11. 2. 22
 - 越志 12. 1. 21
 - 部新書 12. 2. 11
 - 昌 12. 4. 3
 - 史 16. 2. 22
 10 博 1. 3. 11
 - 得 1. 3. 11
 - 覽典墳 4. 6. 8
 - 士 4. 6. 10
 - 通墳典 7. 4. 11
 - 窒 11. 2. 33
 博 12. 3. 6
 11 準繩 11. 1. 25
 27 ㄏ
- 却 6. 1. 15
 卸 14. 10. 4
 卿 3. 2. 20
 卽 6. 6. 4
 2 危 11. 1. 29
 - 運 11. 1. 29
 6 厚葬靡財 4. 4. 19
 10 歐 1. 2. 33
 廈門 1. 5. 10
 12 歲 1. 6. 1
 廢 4. 3. 19
 - 役 4. 3. 19
 厲 16. 6. 21
 - 行 16. 6. 21
 14 歷歷 1. 5. 22
 历(歷)史觀 13. 2. 2

25 卜

- 0 卜筮 1. 6. 29
 - 簡 2. 4. 29

26 卅

- 4 印 4. 3. 24
 - 證 5. 2. 6
 - 第安 5. 4. 22
 - 加帝國 5. 4. 22
 - 信 14. 2. 8
 5 卽...是也 4. 2. 4
 - 位 6. 1. 14
 - 令 15. 9. 30

28 𠂔

- 3 去其妾而... 1. 1. 29
 去 3. 2. 2
 9 參 3. 2. 21
 參 4. 3. 3
 參 6. 2. 30
 - 軍 8. 8. 12
 - 瘦子詩集 12. 2. 5

29 又

- 2 反映 1. 7. 4
 反 7. 7. 11

反復無行	8. 8. 24	台灣海峽	5. 6. 7	呈	11. 4. 9
- 映	13. 3. 1	台	8. 7. 1	吾	4. 2. 13
6 叔魚	3. 1. 28	叫化	10. 1. 20	- 邱壽王	16. 3. 19
- 向	4. 2. 27	右傾機會…	13. 5. 25	呂氏春秋	2. 1. 22
- 世	4. 3. 2	可怜虫	13. 5. 8	- 簾	5. 6. 23
- 孫通	4. 6. 23	另行具片…	14. 9. 11	- 相	5. 7. 7
叔	12. 4. 2	3 同盟	2. 2. 33	- 不韋	5. 7. 31
取旨撰擬…	7. 2. 22	- 知國政	6. 6. 3	- 世衡	6. 3. 3
受業	12. 4. 2	- 出一轍	7. 3. 29	- 祖謙	11. 2. 9
7 級	2. 4. 10	- 治	15. 3. 9	君權	5. 2. 14
- 迷	2. 4. 10	名家	4. 5. 25	- 守任數…	5. 8. 21- 24
叛	5. 5. 10	- 物	15. 7. 32	- 長	9. 1. 29
- 變	5. 5. 10	- 教	15. 8. 20	吳越	5. 6. 7
		吏	5. 5. 33	- 起	5. 6. 34
30 口		- 部	6. 3. 34	- 道子	7. 8. 29
		各不相下	5. 7. 22	- 志	8. 5. 2
0 口錢	7. 5. 2	- 逞意氣	7. 2. 24	- 興	8. 8. 28
- 義	11. 7. 6	向	7. 1. 20	- 處厚	12. 1. 27
- 岸	14. 5. 23	- 慕	7. 1. 20	告狀	6. 2. 27
2 古誼	4. 6. 8	- 心力	7. 4. 27	告	16. 2. 29
- 文	7. 7. 6	- 苗	8. 3. 24	- 蒼	16. 2. 29
- 今郡國…	7. 9. 16	- 隅而泣	13. 5. 8	- 蒼之餓羊	16. 2. 29
- 辣	12. 3. 30	- 化	14. 2. 14	杏	7. 6. 25
- 步	12. 5. 14	合肥	8. 8. 5	杏	9. 4. 28
史記	1. 2. 32	合	13. 9. 25	- 幷	9. 4. 28
- 通	7. 9. 5	- 衆國	14. 5. 5	- 没	11. 6. 22
- 天倪	9. 6. 1	- 猶	15. 11. 4	吟	7. 7. 1
- 迹	16. 1. 9	吉州	11. 2. 34	吝	8. 1. 34
司馬談	4. 2. 24	- 水縣	12. 4. 11	否	15. 4. 32
- 馬遷	5. 2. 21	吉	14. 2. 30	5 和諧	4. 3. 10
- 農	7. 3. 3	- 日	14. 2. 30	- 林	9. 7. 2
- 空	8. 3. 24	- 林	14. 9. 21	- 州	10. 2. 5
- 馬光	11. 5. 13	4 吹竽鼓瑟…	3. 2. 14	和	15. 11. 27
- 馬相如	16. 3. 19	呈	4. 1. 18	周	2. 1. 16

<u>周禮</u>	1. 2. 22	<u>- 玄宗</u>	6. 5. 13	<u>嘆咷咷</u>	14. 2. 19
<u>- 公</u>	5. 6. 20	<u>- 律疏義</u>	8. 10. 25	10 嘴	1. 6. 23
<u>- 宦</u>	7. 3. 19	<u>- 會要</u>	8. 11. 15	- 涼	1. 6. 23
<u>- 書</u>	8. 10. 17	哲	4. 1. 13	嗣	7. 8. 5
<u>- 去非</u>	12. 2. 25	<u>- 學</u>	4. 1. 13	- 後	7. 8. 5
<u>呼倫</u>	9. 2. 2	哲	4. 2. 33	11 嘗	2. 1. 23
<u>- 倫貝爾</u>	9. 2. 19	員額	5. 8. 31	區	6. 2. 1
<u>- 應</u>	14. 8. 24	<u>- 職</u>	8. 2. 7	嘆	6. 6. 24
<u>咒</u>	9. 7. 30	8 <u>啓</u>	2. 5. 25	臺	9. 2. 24
<u>呪</u>	10. 2. 25	啓	7. 4. 27	<u>一定</u>	12. 3. 26
<u>- 驭</u>	10. 2. 25	<u>- 誘</u>	7. 4. 27	12 器	15. 3. 23
<u>咎</u>	15. 7. 13	<u>- 簡牘語</u>	11. 7. 7	嘲	11. 3. 30
6 <u>咸陽</u>	3. 2. 9	唱	4. 6. 2	13 口	9. 4. 31
<u>咸</u>	4. 3. 25	售	5. 4. 8	噩	9. 9. 2
<u>- 釋其秉</u>	… 4. 3. 25	啞	4. 1. 22	16 簡	16. 4. 10
<u>- 宜</u>	6. 6. 4	<u>- 接</u>	4. 1. 22	17 嚅刑罰以	… 4. 2. 31
<u>- 宜品藻</u>	6. 6. 4	唯咨嘲謔	… 11. 3. 30	<u>一道</u>	5. 2. 26
<u>- 寧</u>	8. 5. 7	<u>- 心歷史</u>	… 13. 9. 9	- 酷	7. 6. 4
<u>- 平</u>	11. 3. 7	啜	11. 7. 25	<u>严(嚴)灵峰</u>	13. 3. 27
<u>哀公</u>	4. 2. 11	9 嘆	1. 6. 14	<u>嚴助</u>	16. 3. 19
<u>哀</u>	12. 4. 33	單調	1. 5. 33	<u>- 安</u>	16. 3. 19
<u>- 平</u>	16. 2. 16	<u>- 于</u>	8. 3. 9	18 罷	3. 1. 23
<u>品</u>	6. 4. 3	喝采	3. 2. 33	19 囊	14. 6. 31
<u>- 級</u>	6. 4. 3	啼	3. 3. 7	囈	15. 10. 34
<u>- 藻</u>	6. 6. 4	<u>- 飢號寒</u>	3. 3. 7	21 嘘	2. 1. 29
<u>哈里发</u>	9. 8. 14	喻	4. 2. 26		
<u>咨</u>	11. 3. 30	喪	4. 5. 11	31 □	
<u>咨</u>	14. 1. 34	喪	11. 7. 26		
<u>- 行</u>	14. 1. 34	喘	9. 4. 5	2 四門學	7. 4. 13
7 <u>唐虞</u>	2. 4. 18	善陳	7. 6. 28	- 傑	7. 7. 7
<u>- 圓</u>	3. 3. 7	<u>- 後</u>	14. 8. 21	- 夷	7. 1. 19
<u>- 叔</u>	4. 3. 11	喇嘛	16. 5. 17	- 十輩	11. 7. 27
<u>- 室</u>	6. 1. 15	喧	12. 4. 34	- 譯館	14. 2. 26
<u>- 高祖</u>	6. 1. 16	啻	11. 8. 9	- 維	15. 8. 30

<u>- 庫總目</u>	16. 3. 8	<u>- 門</u>	9. 4. 8	基礎	2. 1. 15
因	7. 6. 3	<u>- 曠人稀</u>	10. 4. 26	域	2. 3. 30
<u>- 禁</u>	7. 6. 3	<u>- 謝圖汗</u>	14. 2. 10	堅韌	5. 1. 21
<u>- 執</u>	8. 4. 6	2 在在	10. 6. 34	堅	6. 2. 19
3 回紇	9. 4. 9	3 地域	2. 3. 30	<u>- 強</u>	6. 2. 19
<u>- 運務計吏</u>	11. 2. 34	<u>- 盤</u>	5. 3. 32	<u>堅</u>	8. 5. 2
<u>- 合</u>	13. 9. 25	<u>- 理志</u>	5. 4. 15	執	5. 8. 19
因緣	11. 7. 2	<u>- 基</u>	11. 3. 20	<u>- 行</u>	6. 3. 28
<u>- 緣為姦</u>	11. 7. 2	<u>- 方色彩</u>	12. 5. 32	<u>- 政</u>	11. 5. 8
<u>- 循</u>	15. 2. 27	<u>- 輿</u>	15. 7. 33	培	11. 1. 29
<u>- 噩廢食</u>	15. 3. 33	圭	8. 5. 18	<u>- 植</u>	11. 1. 29
5 固	15. 10. 32	4 均	2. 2. 26	9 堯	1. 2. 19
<u>- 陋</u>	15. 10. 32	<u>- 用</u>	8. 12. 13	<u>- 典</u>	5. 6. 25
8 國子	1. 3. 4	坊	3. 2. 25	堡	3. 1. 14
<u>- 子監</u>	7. 4. 13	<u>- 場</u>	11. 7. 12	<u>- 墾</u>	3. 1. 18
<u>- 子學</u>	7. 4. 13	坑	4. 6. 17	堪	6. 5. 34
<u>- 子</u>	11. 3. 2	<u>- 儒</u>	4. 6. 17	<u>- 稱</u>	6. 5. 34
<u>- 故</u>	13. 3. 20	坐	8. 3. 19	堤	9. 9. 12
<u>- 際公法</u>	14. 2. 12	址	9. 2. 17	<u>報(報)達</u>	9. 8. 16
<u>- 子七學</u>	16. 4. 21	5 坦	5. 5. 19	報效	15. 2. 10
圍	4. 3. 19	垂	6. 6. 20	堰	10. 8. 5
圍	15. 4. 11	<u>- 詢</u>	6. 6. 20	塗	1. 7. 8
圍	12. 7. 21	<u>- 没</u>	8. 7. 18	塗	3. 2. 14
<u>- 猪</u>	12. 7. 21	<u>- 滯</u>	9. 8. 3	壘	3. 2. 18
10 圓明園	14. 7. 33	垂	16. 1. 18	塑	7. 6. 15
<u>圓</u>	13. 3. 26	6 型	2. 2. 23	鳩	7. 1. 30
11 圖樣	3. 2. 17	垣	14. 5. 13	<u>一壁</u>	7. 1. 30
<u>- 審</u>	5. 2. 9	垮	10. 3. 20	塚	8. 3. 20
圖	6. 1. 33	7 埃及	5. 1. 33	<u>塔塔兒兒</u>	9. 2. 3
圍練	15. 2. 26	埋	6. 2. 25	<u>一本</u>	9. 6. 1
		<u>- 伏</u>	6. 2. 25	塞	10. 3. 34
32 土土		埒	15. 9. 30	塞	10. 4. 29
		8 堆	1. 6. 15	<u>- 外</u>	10. 4. 29
0 土拉	9. 2. 2	<u>- 橋</u>	12. 6. 27	塘	10. 8. 5

填	14. 2. 21	0 士文伯	4. 3. 6	- 救	8. 5. 7
11 墓	3. 1. 23	- 庶	7. 6. 32	- 餓	8. 6. 33
墓	5. 3. 15	- 林	7. 8. 30	- 有	8. 7. 7
- 銘	9. 4. 30	1 壬	15. 4. 32	- 明	8. 8. 2
塋	8. 2. 18	9 增	2. 2. 20	- 漠	8. 9. 33
- 墓木樵	8. 2. 19			- 都	10. 4. 25
12 墮	11. 8. 7			- 中祥符	11. 3. 17
墮(墮)落	13. 2. 16	35 夏	夏	- 觀	11. 6. 9
墮	6. 2. 34	7 夏徂冬	8. 9. 11	- 家	11. 7. 1
- 廢	7. 5. 30	- 煙	10. 2. 11	- 憲	14. 5. 2
增益	1. 2. 15	- 后氏	15. 10. 23	- 學士	14. 6. 7
- 劇	2. 3. 21			- 邦	14. 6. 22
墟	2. 4. 1	36 夕		- 戴禮	15. 7. 26
墨子	3. 1. 32			- 觀	16. 3. 6
- 子雜守篇	3. 1. 34	0 夕	11. 6. 18	1 太阿倒持	2. 3. 23
二家	4. 1. 1	2 外戚	5. 9. 13	- 公	4. 5. 14
- 子有見	… 4. 4. 31	3 凤	6. 3. 8	- 原	5. 7. 26
墨	7. 9. 19	5 夜半	6. 6. 16	- 行山	5. 7. 26
墨	14. 4. 9	11 鸱	15. 11. 4	- 守	5. 8. 33
- 守	14. 4. 9			- 宗	6. 1. 14
墳典	7. 4. 11	37 大		- 常	7. 3. 3
- 墓	14. 7. 11	0 大都	1. 4. 2	- 僕	7. 3. 3
13 塑	4. 2. 8	- 抵	2. 1. 17	- 府	7. 3. 4
壁壘森嚴	4. 6. 26	- 梁	3. 2. 10	- 學	7. 4. 13
壅	5. 8. 24	- 夫	3. 2. 20	- 宗入冥記	7. 8. 9
- 塞	5. 8. 24	- 臣隸圉免	4. 3. 19	- 祖	8. 4. 15
壇	7. 7. 16	- 學	5. 8. 10	- 師	8. 5. 29
14 壤	9. 2. 17	- 理	7. 3. 3	- 祖	8. 12. 13
15 壘	1. 4. 9	- 農	7. 3. 12	- 平	10. 2. 1
16 壽	3. 4. 23	- 宗	7. 4. 31	- 倉州	10. 5. 21
- 斷	3. 4. 23	- 曆	7. 7. 11	- 平興國	11. 2. 16
21 壤	7. 4. 27	- 食	7. 9. 18	- 蓝	15. 5. 15
		- 唐西域記	7. 9. 26	- 史公	16. 1. 31
				- 史	16. 1. 32

太史公書	16.1.34	翌	16.4.24	5 始	1.4.34
天之偉民	1.4.15	7 套	13.9.31	姊	2.2.6
- 間篇	2.5.21	- 語	13.9.31	妾	3.1.24
- 子	2.6.9	8 嘉	6.3.20	委質	8.5.19
- 皇	5.6.30	奢	6.7.3	委	9.3.27
- 可汗	7.1.20	- 侈	6.7.3	- 麋不振	9.3.27
- 聖	11.3.21	10 奚	7.7.12	6 威脅	6.1.28
- 風	14.3.2	13 奮	4.3.23	姻	2.2.1
- 職	16.4.30	- 門	10.1.23	姦	5.8.20
夫	4.2.7			- 淫	8.10.33
夫	8.9.26	38 女		姚恩廉	6.6.15
3 妻子	4.4.22	0 女真	9.2.15	- 察	7.7.9
妻	7.1.19	2 奴	2.3.12	姿	7.1.19
- 堅丙志	12.3.3	- 隸	2.3.12	- 慾	7.1.19
- 堅續志	12.7.23	3 妃	6.1.29	妍(奸)	7.8.14
4 夾	6.2.34	- 婕	6.1.29	7 媚	3.2.31
5 奇	11.4.14	好學	6.5.23	- 樂場	3.2.31
奉禮郎	11.3.18	妾自尊大	7.3.20	8 婦姻	2.2.1
- 化	11.7.22	- 希	15.11.28	婕妤	6.1.30
- 天	14.9.3	如許	8.5.33	婆戶火	9.2.17
奈何	15.2.29	奸	15.4.32	娼	7.6.32
6 奔	1.2.24	- 嬪	15.4.32	婉	7.7.19
- 走	1.2.24	- 宠	15.10.28	嬖	9.8.3
奏	6.2.23	4 妙	1.1.14	9 媚	12.5.27
- 疏	14.2.4	- 得神韻	7.8.28	- 介	12.5.27
- 摺	14.2.25	妖	1.4.27	10 嬌	2.2.3
- 效	15.5.14	- 妾	1.4.27	嬪	2.5.21
奕	11.2.33	妣	2.5.10	嫌	6.5.34
- 訴	14.8.16	妓	3.2.30	嫉	6.6.8
勢	6.5.5	- 院	3.2.30	11 嫡	6.2.12
- 胡	8.10.6	- 娠	7.6.32	- 長	6.2.12
- 丹	9.3.22	妾	11.1.29	13 嫽泰	4.6.10
- 勘	11.6.5	- 協	11.1.29	14 婪	6.1.29
- 勘養士	11.6.5				

39 子

0 子	2.3.29
- 遺	2.3.29
子學時代	1.5.25
- 痣	3.1.30
- 路	4.2.22
子	4.2.29
子	4.5.29
- 思	4.6.26
子	12.3.19
- 集	15.8.15

1 孔穎達

2 學	7.8.10
- 育	7.8.10
4 孝	7.4.23
- 廉	7.4.23
孝羅	8.12.16
- 禿	9.6.2
敎敎	6.6.5

5 孟子	2.5.21
- 嘗君	3.2.5
- 軒	4.4.12
- 達	8.6.9
二 荀	15.1.32
季	4.2.4
- 年	4.2.4
- 氏	4.2.13
- 孫	4.4.8
孤	7.6.25
- 高	7.6.25
孤	9.2.12
- 立地	9.2.12
7 孫彌	8.5.17

- 聖	8.7.27	- 會要輯稿	11.2.12
- 炎	10.2.11	- 論	11.3.10
- 復	11.4.24	- 史	12.3.17
- 穎	15.5.28	- 孝宗	15.4.29
- 家譜	15.8.21	宋	16.2.14
8 學	6.6.5	牢	16.2.3
- 與諸子賢	6.6.5	- 箕	16.2.3
13 學舌	1.1.16	5 宗	1.2.11
- 士	16.3.22	- 旨	1.2.27
14 魚	7.6.32	- 正	2.3.3
40 六		- 旨	16.6.34
2 完	15.10.28	定法	5.8.20
3 安陽縣	2.4.23	- 遠	10.2.4
- 史	7.5.10	- 奪	14.3.18
- 宁(寧)	9.9.21	- 海	14.3.25
- 繖鳳陽	10.1.16	官署	3.2.20
- 得海	15.5.14	- 吏	5.5.33
宅	3.1.18	- 僚	7.4.19
字	4.1.27	- 憲	14.4.30
- 內	4.1.27	宜	4.4.21
字	11.6.27	- 平	4.4.21
守令	10.5.7	- 陽	3.2.10
4 宏	3.2.19	6 宣公	3.1.27
- 間	7.1.18	- 誓	8.4.24
完備	6.3.24	- 城	8.6.34
- 顏襄	9.2.24	二 太	10.6.33
宋金剛	6.5.30	- 和	11.5.28
- 之間	7.6.20	- 撫使	12.4.6
- 畫	8.7.33	- 帝	16.3.20
二 孝武帝	8.8.2	宦官	5.9.13
- 泰始	8.9.6	室	6.1.15
- 濟	10.2.13	- 点密	9.4.9
		密女	8.10.14
		宵	15.5.17

7 宴	6. 1. 34	- 國	10. 6. 3	- 駁	7. 2. 33
宮殿	3. 1. 18	- 宗	12. 3. 17	- 鎖禁閉	9. 9. 7
- 廷	6. 2. 19	- 越	12. 8. 2	射	6. 2. 33
- 商	7. 6. 11	- 波	14. 4. 22	8 專制	1. 1. 19
容	4. 2. 15	寧	15. 5. 34	- 檄	7. 5. 27
宰予	4. 2. 13	寨	8. 11. 29	尊尊親親	4. 4. 24
- 禮之季	... 4. 2. 13	寥	11. 7. 27	尉遲敬德	6. 2. 2
宰	4. 3. 30	寢	12. 5. 33	尉	8. 1. 18
宰	12. 5. 14	12 寢	11. 6. 14	9 將作	7. 3. 4
宰	15. 6. 28	- 以闕少	11. 6. 14	將	8. 12. 16
家喻户晓	4. 2. 26	審	1. 1. 34	將	11. 3. 1
- 學	7. 9. 11	- 查	1. 1. 34	- 順	16. 3. 25
- 累	8. 8. 23	- 穉	1. 1. 34	尋	8. 10. 12
- 營	13. 7. 14	寬	5. 5. 19	- 尺	12. 5. 2
- 眷	14. 4. 21	- 直	5. 5. 19	11 對壘	1. 4. 9
- 言	16. 2. 14	- 鄉	10. 4. 26	12 導	1. 2. 12
8 寄	4. 6. 18	寬	14. 4. 10		
- 猥	4. 6. 18	- 假	14. 4. 10	42 小	
寅	12. 2. 7	寫真	8. 9. 4		
寢	12. 5. 33	實(實)踐論	13. 2. 7	0 小引	8. 1. 15
- 寓	12. 5. 33	- 用主義	13. 3. 20	- 阿美尼亞	9. 1. 16
宿衛	6. 3. 5	實踐	15. 3. 7	- 人	11. 6. 27
寇	8. 2. 32	16 寵	3. 1. 24	- 康	16. 7. 5
9 富人在虛	3. 2. 2	- 幸	3. 1. 24	1 少皞	1. 2. 20
- 庶	3. 2. 18	- 衰信弛	4. 4. 5	- 府	7. 2. 8
- 嘉謨	7. 7. 10	寵	8. 4. 15	3 尖	2. 4. 2
寒	1. 5. 26			- 銳化	6. 1. 18
- 假	1. 5. 26	41 寸		5 尚書	6. 4. 1
寃	4. 4. 7			尚	12. 5. 19
寓	7. 2. 23	3 寺	7. 6. 32	- 錢	13. 9. 27
10 察哈爾	6. 4. 17	6 封禪畫	1. 5. 21		
- 舉	7. 4. 23	封	4. 3. 3	43 元	元
11 寡	3. 2. 2	- 沔	4. 3. 3		
寧夏	6. 4. 14	- 德華	6. 5. 32	1 元	4. 1. 32

8 就 14.1.22

- 教 14.1.22

- 地正法 15.5.15

44 戸

0 戸 3.1.27

- 疊子興 ... 3.1.27

4 局 6.3.25

- 部 6.3.25

5 居庸关(關) 9.5.32

居 14.2.29

居 14.2.31

- 期 14.2.31

屈大均 12.1.31

- 膝 16.4.33

6 尾 3.1.26

7 屠 9.1.14

- 杀(殺) 9.1.14

屠 11.3.1

- 賊 11.3.1

- 宰 12.5.14

- 后 12.7.23

- 仁守 15.7.25

11 屢 1.4.34

- 挹不滿缸 12.4.17

12 履 3.4.28

履 16.6.20

層 3.3.8

13 屢 3.1.22

18 屬籍 4.3.21

屬 7.7.7

- 對 7.7.7

- 文 11.2.30

45 少

1 兮 6.2.22

- 田 8.2.18

46 山

0 山藪 8.5.23

- 紫 9.4.25

4 岐 4.4.21

- 黒 4.4.21

岑文本 6.5.31

岌 11.8.7

- 岌 11.8.7

5 岳 2.5.27

岡 10.3.3

岸 14.4.23

6 嶠 7.5.31

- 立 7.5.31

山同 12.2.8

7 峪 5.3.14

峽 5.6.7

島窟 15.3.12

峻 14.6.6

- 技 14.6.6

8 崔東壁 1.1.26

- 裕甫 1.2.25

崩 2.4.1

- 潟 2.4.1

崩 8.6.34

崇明島 2.4.9

崇 7.2.17

- 文館 7.4.13

- 文門 14.2.25

- 厚

14.8.20

10 嵩陽

11.2.7

11 蘄

7.2.3

14 嵩麓書院

11.2.6

嶺表

12.1.22

- 南

12.1.24

21 巍

12.8.3

- 谷奇偉

12.8.3

47 《川

3 州郡疊架

7.3.26

- 牧

8.3.28

巡

6.4.25

- 察

6.4.25

- 幸

14.2.32

- 撫

14.6.17

48 工

0 工屬文

11.2.30

- 部

14.3.6

- 科

14.3.6

2 左傳

1.2.27

- 將軍

8.6.24

- 倾机会 ...

13.5.29

- 宗棠

15.3.9

巨

3.2.21

- 鏽

15.11.26

4 巫

1.6.21

- 祝

1.6.21

7 差

11.2.17

差使	11. 2. 17	- 府 時代	5. 6. 30	6 幽	3. 2. 22
		- 府	5. 6. 30	<u>- 州</u>	8. 3. 15
49 己		- 客	10. 2. 10	9 級	16. 5. 30
		- 職	11. 3. 19	- 希	16. 5. 30
0 己	4. 2. 29	- 職官	11. 3. 19		
1 巴蜀	5. 2. 25	12 幘	3. 2. 31	53 广	
<u>- 比喻</u>	5. 3. 7	13 幘	8. 5. 19		
		14 幫辦	14. 8. 13	4 序班	14. 3. 5
50 巾				5 府庫	3. 3. 21
		51 干		- 兵	5. 9. 6
0 巾	10. 1. 23	0 干	4. 3. 25	- 學	11. 3. 30
2 市廛	3. 1. 17	2 平衡	5. 3. 10	- 軍監	11. 4. 6
<u>- 道</u>	15. 2. 11	<u>- 壞</u>	5. 3. 25	- 尹	14. 9. 15
布匹	3. 3. 22	- 坦	5. 5. 19	<u>庚子時</u>	15. 3. 27
<u>- 政司</u>	10. 7. 22	- 漢鐵路	5. 7. 26	<u>庖犧氏</u>	12. 1. 18
4 希臘	5. 3. 7	- 章	6. 4. 2	6 度	3. 2. 12
<u>- 羅多德</u>	13. 1. 13	<u>- 周榜</u>	10. 3. 30	- 支	7. 3. 13
<u>- 罡</u>	13. 6. 13	<u>- 津</u>	14. 1. 19	- 遼	8. 3. 9
5 帛	3. 3. 21	- 淡	15. 7. 8	- 牷	11. 7. 33
帖	7. 6. 12	4 斧	8. 2. 19	7 庫	3. 3. 21
6 帝嚮	1. 2. 19	<u>- 州</u>	8. 6. 13	- 子	11. 6. 34
<u>- 典</u>	2. 5. 3	罕	11. 7. 5	8 康有為	1. 2. 6
<u>- 擊</u>	2. 5. 31	10 幹嗎	1. 6. 5	<u>- 里人</u>	9. 8. 12
帥	8. 4. 16	幹	14. 2. 22	<u>- 施米特</u>	13. 10. 2
7 師傅	2. 3. 30	- 員	14. 2. 22	康	15. 1. 22
<u>- 仿</u>	7. 3. 19			庶	2. 3. 31
<u>- 父</u>	10. 1. 19	52 幻		庶	3. 2. 18
8 帷	3. 2. 15	1 幻	7. 7. 18	- 人工商遂	4. 3. 8
<u>常遇春</u>	10. 4. 24	幻	13. 3. 9	- 務	6. 3. 10
平	11. 6. 4	- 想	13. 3. 7	- 於	14. 9. 15
9 幅	3. 2. 17	2 幼	2. 4. 31	- 羞	15. 8. 17
10 幘	13. 3. 20	- 稚	2. 4. 31	- 吉士	16. 3. 26
<u>- 子</u>	13. 3. 20			庸	2. 3. 11
11 幕	2. 4. 17			庸	7. 4. 29

庸	12. 3. 33	延	4. 3. 23	5 驚	5. 9. 26
廊	11. 6. 33	-攬	4. 3. 23	8 張本	1. 5. 21
庵	11. 7. 34	-康	8. 6. 9	-湯	4. 6. 29
一院	11. 7. 34	-篤	16. 3. 10	-說	7. 7. 7
10 廉	4. 4. 30	廷	6. 2. 19	-超	8. 3. 15
11 廊	8. 1. 30	-尉	7. 4. 4	-雄跋扈	8. 6. 13
-清	10. 5. 5	6 繞	10. 2. 25	-榮	9. 5. 2
12 廣泛	5. 3. 24	-護	10. 2. 25	-柔	9. 5. 2
廣	8. 2. 11	建中	7. 5. 11	-天祐	10. 3. 12
-東新語	12. 1. 31	-炎	11. 7. 20	-士誠	10. 3. 30
-南西路	12. 3. 20	-炎以來	.. 12. 8. 7	-思道	10. 7. 13
-座	15. 10. 27	-州	16. 2. 3	-懷素	11. 8. 23
塵	3. 1. 17	-白	16. 2. 11	-之洞	15. 6. 13
廢棄	4. 1. 19			-子正蒙	15. 7. 26
-疾	8. 10. 30	55 午		-蒼	16. 3. 2
-關不具	11. 6. 31	2 斧	14. 2. 21	-子儔	16. 3. 20
廟堂	7. 6. 27	12 弩	6. 3. 30	-居正	16. 4. 25
慶曆	11. 3. 32	-旗	8. 4. 26	9 強公室而	.. 5. 7. 17
13 廉	3. 3. 20	-端	11. 2. 2	-焉弱凌	.. 9. 4. 31
廉	15. 11. 9			10 豪	1. 4. 17
14 應天	10. 7. 23	56 戌		12 弩	3. 2. 14
-天府書院	11. 2. 6	10 弑	4. 4. 8	壓	14. 2. 22
-運	12. 4. 29			13 弩	4. 2. 33
膺	16. 3. 15	0 弓	2. 3. 9	14 弩勒	10. 4. 1
-還	16. 3. 15	1 引玉之璽	8. 2. 1	15 弩	7. 5. 23
16 廬山	11. 2. 6	2 弗	4. 3. 1	-騎	7. 5. 23
-陵	12. 7. 23	弘文館	6. 6. 17		
17 龐	7. 3. 21	-濟蒼生	6. 7. 7	58 𠂇	..
-大	7. 3. 21	3 弛	4. 4. 5	9 弩	12. 4. 18
龐	12. 4. 18	4 弟	15. 8. 31	59 𠂇	..
				4 形而上	15. 6. 22
54 支					
4 延	1. 2. 3				

- 而下	15. 6.22	- 擁虛名	7. 3.26	徧	8. 5. 6
8 彬	7. 6.14	徐	5. 7.4	12 徵	3. 3.22
周彥	7. 6.14	一 廣	7. 6.25	徵	4. 3. 1
- 塑	7. 6.14	一 州	8. 10.12	- 兵制	5. 9. 6
9 彭大	10. 2.3	一 達	10. 4.24	- 聘	10. 2.11
彰	3. 1.26	一 束釣	12. 3.5	德宗	7. 5.11
		一 致祥	15. 2.7	- 意志意	13. 1.17
60 夂		一 樂	16. 3.19	二 宗	15. 5.33
		徑	11. 8.21	- 謨克拉西	15. 11.15
4 役	6. 5.2	徑	14. 2.6	14 徵	10. 3.25
- 齡	6. 5.2	一 申	14. 2.6	二 宗	11. 6.6
役	7. 6.2	徒法不足	15. 1.32		
5 往常	1. 2.16	8 從	2. 2.11	61 心少	
彼	2. 2.5	- 屬	8. 3.12		
- 此	2. 2.5	- 事	8. 3.21	0 心機	13. 7.18
征	2. 3.16	- 戒	8. 4.23	- 傳	15. 5.9
- 服	2. 3.16	- 而	12. 6.30	- 術	15. 8.27
征	2. 3.22	- 權	14. 4.11	3 忌	4. 2.34
征	4. 2.12	- 容中祕	16. 3.27	忌	11. 5.32
- 取	14. 7.23	御	3. 3.23	4 忠	4. 2.32
征	15. 7.16	- 用	3. 3.23	忽必烈	9. 7. 1
徂	8. 9.11	- 前	14. 2.6	- 里謨子	9. 9.26
彌	16. 4.34	徙	5. 7.11	憲	10. 7.27
6 待	3. 2.13	- 都	5. 7.11	- 怒	10. 7.27
後勤	5. 5.34	得士者昌	4. 3.22	5 怨	6. 7. 8
- 宮	6. 2.23	一 薩州	13. 2.24	- 毒	15. 6.20
漢畫	8. 1.18	徠	10. 5.6	6 懾	1. 7.10
- 主	11. 2.31	9 循	5. 5.33	特君覽	2. 1.22
律	6. 6.32	- 行	5. 5.33	特	7. 3.13
- 學	7. 4.13	- 吏	5. 9.1	恩	4. 6.16
- 詩	7. 6.22	- 資	11. 5.16	- 格斯	13. 1.16
徇	15. 5.18	一 習敝陋	11. 7.25	恥	6. 6.6
7 徒	1. 6.8	10 復	4. 2.12	- 君不及	6. 6.6
- 勞	1. 6.8	复(復)仇	9. 1.27	恆	7. 3.13

6 恒規	7. 3. 13	9 登因斯特	13. 10. 15	12 憲	5. 8. 19
恒	15. 4. 11	惱	5. 5. 21	- 令著於	… 5. 8. 19
息	15. 2. 8	愚	9. 3. 32	- 法	15. 5. 12
恣	16. 3. 9	- 弄	9. 3. 32	憎	15. 2. 9
- 意	16. 3. 9	- 眇	9. 9. 2	徒(憑)	9. 5. 5
恒福	14. 8. 10	懶	6. 3. 6	- 價	9. 5. 5
- 祺	14. 8. 13	慢	14. 6. 12	13 應	4. 5. 2
7 患	4. 4. 18	10 慎	5. 8. 20	- 侯	4. 3. 24
悉	10. 1. 21	- 到	3. 3. 4	憶	12. 3. 7
悉	11. 3. 9	- 到齊萬物	9. 4. 15	15 戀	10. 7. 30
悉	14. 8. 29	慈	4. 2. 33	- 治	10. 7. 30
- 心	14. 8. 29	- 禧	15. 5. 14	16 懷	1. 1. 14
悌	15. 7. 23	愧	6. 7. 8	- 疑	1. 1. 14
悠	12. 4. 34	愾	9. 8. 9	懷	6. 6. 9
- 悠	12. 4. 34	慕	4. 5. 18	- 牌	7. 4. 15
悠	13. 1. 11	慟	6. 3. 9	- 恩	8. 11. 34
- 久	13. 1. 11	慶州	6. 1. 33	忻(懷)汗	9. 4. 9
悅	12. 2. 10	慷慨	11. 4. 10	懸	2. 3. 28
8 悅	1. 3. 23	- 慨	11. 4. 10	- 級	2. 3. 28
悶	1. 5. 33	慨	11. 4. 7	憚	14. 6. 1
惠	4. 2. 33	- 然	11. 4. 7	- 無所知	14. 6. 1
- 親王	14. 9. 27	懲	15. 4. 3	17 戀	7. 7. 23
惑	5. 8. 23	欲(慾)	9. 2. 8	- 愛	7. 7. 23
- 猶	11. 6. 12	慾	14. 6. 11	憲	8. 4. 6
惟…是賴	7. 9. 23	- 望	14. 6. 11	18 懼	4. 2. 29
憮	7. 7. 19	慘	12. 3. 22		62 戈
- 婉	7. 7. 19	慘(慘)	9. 4. 16		
情欲	9. 2. 8	- 酷	9. 4. 16		
憊	12. 3. 6	慮	10. 5. 6	戈	9. 8. 7
- 念	12. 3. 6	慧	12. 3. 5	1 戎	12. 3. 19
9 意旨	1. 2. 16	- 解	12. 3. 5	- 子	12. 3. 19
愈	2. 3. 11	12 懈悴	1. 3. 23	- 戎政變	15. 1. 1
- 見	2. 3. 11	憧憬	7. 5. 3	2 成績	1. 4. 17
愛臣太親…	4. 4. 1	- 懈稱道	7. 5. 3	- 吉思汗	9. 1. 1

2 戌	5. 2. 32	4 戌氣	15. 2. 22	5 扃	1. 3. 30
- 狐	15. 7. 7	序玄齡	6. 2. 3	- 敝	1. 3. 30
戊	9. 3. 17	- 廊	11. 6. 33	担	1. 5. 10
- 守	9. 3. 17	7 扱	7. 7. 24	抬	2. 3. 12
3 戌	11. 3. 27			- 頭	2. 3. 12
4 或邀一時	4. 5. 26	64 手才		拙	2. 4. 31
5 武斷斷	13. 5. 27	1 扎撒	9. 9. 20	抵	3. 1. 16
- 備院	14. 8. 13	2 打垮	10. 3. 20	- 押	3. 1. 16
武	15. 3. 10	3 托派	13. 3. 26	押	4. 4. 14
武	15. 4. 29	4 抑	1. 4. 6	拔	16. 3. 34
威廉	16. 6. 25	- 制	5. 5. 8	拔	5. 10. 2
咸豐	14. 7. 33	抑	4. 2. 15	拒	6. 3. 3
7 戰同文	11. 3. 16	- 依此制	4. 2. 15	拒	8. 7. 18
- 辯賓	11. 3. 19	批駁	1. 6. 8	披	拉施德
8 裁奪	14. 3. 24	扶	1. 6. 21	甲	9. 3. 3
9 戴	1. 3. 33	- 乩	1. 6. 21	- 擺	10. 2. 9
戰	15. 1. 26	- 持	2. 2. 28	- 丁美洲	13. 9. 22
- 亂	15. 3. 26	- 蘇	5. 8. 13	狗盧洲	7. 9. 29
戴垣	14. 8. 14	抗頤	4. 4. 12	狗	11. 6. 21
10 截	10. 3. 5	- 衡	4. 5. 3	- 收	11. 6. 21
- 然	10. 3. 5	折獄	4. 6. 29	- 催	11. 7. 30
11 戰	4. 4. 6	- 衝	6. 4. 29	招懷	8. 7. 5
13 戴胄	6. 5. 30	承襲	6. 3. 22	抽象	13. 5. 33
戴	9. 1. 33	扒	9. 6. 27	抽	15. 11. 12
63 戸		- 住	9. 6. 27	抹煞	15. 3. 28
0 戶率十五敵	10. 5. 10	投身	8. 10. 27	抹	15. 9. 6
- 絶	11. 6. 5	- 契	10. 2. 19	- 敝	15. 9. 6
- 絶田土	11. 6. 5	- 降	13. 5. 29	6 拳	1. 2. 4
- 部	14. 3. 6	抄	11. 7. 6	括	1. 2. 34
4 戸	4. 6. 16	- 錄	11. 7. 6	括	2. 1. 24
戶	11. 8. 10	扼	16. 3. 33	- 地志	7. 9. 14
- 止	11. 8. 10	- 要	16. 3. 33	指揮	4. 2. 9
		拋	10. 4. 16	拼湊	5. 2. 22

<u>6 持服</u>	8. 3. 24	<u>8 排斥</u>	1. 4. 21	<u>9 搜羅</u>	1. 4. 21
擊	7. 4. 6	<u>接予</u>	3. 3. 4	擣	9. 4. 9
-領	7. 4. 6	控	3. 3. 28	-霍	9. 4. 9
按	11. 4. 19	-制	3. 3. 28	-戈	9. 4. 9
-舉	11. 4. 19	-訴	12. 5. 12	揣	9. 4. 9
拯	11. 7. 11	揜	4. 4. 26	-測	9. 4. 9
-溺而入	11. 7. 11	掣	7. 2. 33	插	9. 4. 9
挑	11. 8. 23	-財	7. 2. 33	提解	9. 4. 9
-取	11. 8. 23	掩	7. 6. 25	-僕	9. 4. 9
挨	8. 2. 29	措	7. 7. 7	-浜	9. 4. 9
<u>7 握</u>	11. 8. 7	-辭	7. 7. 7	-舉	10. 4. 6
-時	11. 8. 7	-施	10. 7. 27	-舉策	10. 7. 7
按	4. 6. 10	措	11. 8. 2	-鎮官	10. 7. 7
-書之令	4. 6. 10	掠	8. 2. 32	-拔	10. 2. 6
-天子以	11. 6. 29	推崇	11. 2. 9	援	10. 2. 6
捉	5. 8. 15	-譖	11. 10. 21	援	10. 2. 6
捐	6. 5. 34	-闡	16. 6. 8	-例	10. 3. 1
-棄前嫌	6. 5. 34	挽	4. 3. 5	裡	10. 3. 1
捐	11. 3. 14	-制	4. 3. 5	-造	10. 3. 1
-款	11. 3. 14	-救	11. 1. 29	揭	10. 2. 9
-納	11. 2. 9	捷	11. 4. 23	揖	10. 2. 9
振	7. 4. 6	捩	16. 1. 12	-盜	10. 2. 9
-網	7. 4. 6	捎	14. 7. 11	<u>10 攝</u>	11. 7. 10
-網擊領	7. 4. 6	掃	14. 1. 20	攝	11. 7. 1
捎	9. 9. 28	-數	14. 1. 20	-賈	11. 7. 1
-工	9. 9. 28	扫(掃)	9. 4. 1	搬弄	11. 8. 20
挪	11. 5. 20	-除	9. 4. 1	<u>11 繫</u>	11. 4. 31
-威	13. 10. 16	掘	13. 11. 12	摩	11. 2. 15
捕	11. 3. 3	捎	13. 2. 33	-頂放踵	11. 4. 20
挹	12. 4. 17	-客	13. 2. 33	-擦	11. 1. 18
採	5. 5. 10	<u>9 揚</u>	1. 4. 6	-詞末	9. 7. 33
-鐵	5. 5. 10	-雄	7. 7. 11	摹	7. 6. 1
-用	6. 3. 34	-子雲	16. 3. 9	擬	6. 8. 23
<u>8 掛名</u>	11. 7. 11	搜	1. 6. 23	-除	6. 8. 23

11 摧	9. 4. 1	14 摧草	14. 1. 19	7 敘	6. 3. 9
-毀	9. 4. 1	15 撈	3. 2. 33	-額	11. 7. 33
携	14. 3. 9	攀	8. 9. 30	敘之以務	4. 2. 32
摺	14. 2. 25	-龍	8. 9. 30	-諭	11. 6. 10
12 撥	1. 2. 27	擗	10. 1. 19	-彖(條)	13. 5. 33
-开(開)	13. 1. 20	16 擾	10. 2. 9	-彖主義	13. 5. 33
撮	2. 1. 34	拦(攔)	9. 3. 24	敗家子	11. 6. 26
撈	2. 4. 17	-腰	9. 3. 24	救刑而辱	15. 7. 11
播	✓. 1. 32	17 撥	3. 2. 26	8 敦煌	7. 7. 1
-種	10. 5. 8	馨	15. 10. 22	散漫	10. 2. 7
撰	7. 2. 22	-壤之歌	15. 10. 22	敘	4. 2. 22
-人佚	12. 3. 25	18 搶	12. 5. 1	9 敘	4. 2. 32
撫	8. 9. 1	攝(攝)	9. 4. 26	-君弘	6. 3. 3
-納	8. 9. 1	-事	9. 4. 26	-謹	8. 10. 33
-局	12. 8. 10	20 撥	4. 5. 23	-復	15. 4. 10
撤	9. 2. 19			10 露女辰競一虛	12. 2. 6
撤	14. 8. ✓	65 支		11 故敵愾	9. 8. 9
-職	14. 8. ✓			敷	6. 6. 7
撥	10. 4. 30	0 支度浩繁	7. 5. 20	-秦詳明	6. 6. 7
撥	15. 4. 23			敷	10. 7. 2
-亂反治	15. 4. 23	66 文文			
撞	12. 6. 2			67 文	
13 拥(擁)戴	9. 1. 33	2 收推其鹽	7. 5. 17		
據	2. 3. 25	-掠	11. 6. 33	0 文獻	2. 2. 20
擒	3. 1. 28	改	8. 1. 1	-治	6. 3. 18
-獲	3. 1. 28	3 改元	6. 3. 16	-質彬彬	7. 6. 14
擋	✓. 6. ✓	-造我們	15. 7. 3	-壇	7. 7. 16
操生殺之柄	✓. 8. 19	4 放蕩	9. 1. 30	-以載道	7. 7. 29
擅	7. ✓. 27	5 政	4. 2. 30	-育	8. 9. 9
捷	✓. 7. 23	-務	7. 3. 11	-帝	8. 9. 32
撼	16. 1. 25	6 典	7. 9. 11	-景之治	9. 6. 31
擔	11. 8. 18	-和	11. 5. 27	1 獻通考	11. 2. 5
14 擬	6. 1. 18	6 敝死	4. 3. 16	-泯	11. 3. 3
擬	7. 2. 22	-忠	✓. 7. 19	文	12. 6. ✓

文移	14.6.4	方士	v.9.24	4 昌言	14.10.24
-燈	14.8.10	-嚴道勁	7.8.13	易	1.4.22
-詳	14.9.29	-物	14.2.30	-十生	13.10.15
文	14.4.29	-觸	14.9.25	昔	2.1.23
-梯	14.8.19	-技	14.1.23	-太古嘗	21.1.23
8 斑	6.6.10	-針	14.6.26	明瞭	v.2.11
68 斗		4 於焉太變	14.6.20	-暢	7.7.9
9 斟	14.3.11	5 施	v.8.8	-妃傳	7.8.6
-酌	14.3.11	施	12.6.2	-府	8.3.18
10 韓里扎河	9.2.21	6 曆午	8.2.25	-史	8.12.15
-羅恩	9.8.28	7 繙	3.3.33	-實錄	10.3.13
69 斤		-盤	3.3.33	-詩綜	10.6.9
1 斤	1.4.21	族誅	7.6.3	-王出世	10.7.17
7 軒	7.6.3	旌	8.2.29	-大誥	10.7.31
8 斯	4.6.30	-旗	8.2.29	-起	11.2.18
-克泰藝術	v.3.2	旌	14.11.8	-道	11.4.4
-大林	14.4.45	-獎	14.11.8	昂	8.10.2
9 新學偽經考	1.2.6	-懲	3.2.31	旺	14.9.25
-疆	6.4.20	10 旗	9.2.19	5 春秋繁露	1.4.31
-莽	8.2.25	-徵	10.3.25	-王正月	v.6.25
-唐書	8.10.31	71 元元		星相	1.6.21
-渝縣	12.4.6	72 日		-散	12.1.30
-民主主	13.4.29	○ 日暮途窮	v.8.13	映	1.7.4
-紀元	14.4.7	-形	6.1.18	昭公	3.1.21
14 斷之以剛	4.2.33	-絀	7.4.9	昭	3.1.25
-代史	7.9.8	-南	8.3.20	是故	4.1.26
70 方		-耳漫	8.9.21	-以	9.3.12
○ 方且	1.3.9	1 旦	4.1.27	昧	9.9.2
		2 旨	1.2.16	昧	14.3.26
		4 昌	1.2.2	6 漫翌	3.1.23
		-明	1.3.34	晉文	5.6.24
		-化	12.2.8	-陽	6.1.24
				-晝	8.4.2
				晁謙之	12.7.7

6 時忌	11.5.32	8 曾	7.7.17	7 朗然	16.2.5
7 暗	14.7.2	—國藩	14.9.18	望榮地密	16.3.27
8 賽識	2.1.34	—廉	15.1.34	8 朝	4.6.24
—略	6.2.3	最佳	16.6.5	—儀	4.6.24
鼎	7.1.21	—號通貫	16.2.23	朝	6.5.26
晰	14.9.13	替	15.6.15	—氣	6.5.26
景祐	11.8.8	9 會同館	14.8.10	—野	7.8.25
9 瞥	6.6.18	—銜	14.3.17	—廷	8.6.21
10 曹	2.6.16	—晤	14.7.2	—令夕改	11.6.18
暢	4.5.26	—稽	4.6.17		
11 暴	3.1.22	會	8.3.16	75 木	
暴	9.4.19	會	8.4.4		
—露	9.4.19			木簡	5.3.33
幕	5.8.13			—歲	5.5.11
12 邊	9.9.27	74 月		—華(華)黎	9.5.8
曉	12.2.18	0 月令	1.2.23	—蘭	14.2.32
—出古城山	12.2.18	2 有	2.5.19	1 未始	6.7.3
14 曠	10.4.26	—杜	2.5.33	本註	8.2.4
		—扈	2.5.33	札	7.8.14
73 曰		—庫	2.5.33	—木合	9.2.28
2 曲意	6.1.29	—靈乖	7.4.28	末疾	12.3.26
—折	7.7.9	—司	10.3.33	—流	15.7.13
—解	13.1.20	—司差賈	10.3.33	—流之失	15.7.13
3 更	6.5.9	—奇	11.4.14	2 朱提	5.2.26
—定律令	6.6.32	—司病貴	11.6.4	朱	7.9.19
更	10.1.25	—的放矢	13.5.9	朱	8.5.17
更	12.7.24	—機	13.11.19	—元璋	10.1.15
—事	16.3.26	—捷于反	15.4.23	—弼	11.3.2
6 書學	7.4.13	4 朋	11.3.34	—棣	12.6.30
7 曹劉	7.6.25	—黨	11.4.4	—一新	15.7.15
—仁	8.7.15	6 朕	2.5.21	—穆	16.3.11
—誠	11.3.17	朔	7.6.11	—匱臣	16.3.19
8 曾	4.4.31	朔	16.2.29	3 杜	4.3.18
		7 朗	16.2.5	杜	5.7.17

3 杜如晦	6.2.3	3 枝	11.5.21	5 柄	5.8.19
-淹	6.3.24	-黎	12.4.33	漆	9.6.28
-甫	7.6.20	呆	13.2.26	柵	8.9.10
-牧	7.6.21	杠	12.6.2	相形見绌	11.4.22
-佑	7.9.5	4 折	1.3.2	抵	15.8.20
束	8.2.29	枉	1.6.5	6 柴綏	6.1.24
-縛	11.5.32	-費心機	13.7.18	柴	12.5.17
李衡	3.4.21	東西交錯	5.7.8	-虛	12.8.5
-牧	4.4.7	-官	6.1.32	校	1.5.19
-峪	5.3.14	-漢明帝	8.3.8	-尉	8.1.18
-克	5.6.24	-郡	8.3.16	-聯	8.2.19
-勳	6.5.30	-平	8.11.29	-歸	16.3.7
-密	6.5.30	-京	16.2.16	案	2.5.33
-靖	6.1.32	-方朔	16.3.19	挑	3.2.22
-延壽	7.6.11	果	6.2.1	株	3.4.21
-白	7.6.20	-毅都尉	6.4.34	桎	7.1.30
-商隱	7.6.21	-謀不軌	11.8.23	-桔	7.1.30
-翹	7.7.13	桃中記	7.7.22	桑田	6.5.16
-觀	7.7.13	桃	10.3.34	核	7.9.7
-娃傳	7.7.23	-籍	10.3.34	桓鑑	8.3.24
-思訓	7.8.28	枝	6.2.34	-圭	8.5.18
-吉甫	7.9.23	林	8.4.11	榜榜櫟	9.2.21
-流	8.5.24	-則徐	14.3.21	银河	9.2.16
-雄	8.5.28	松	12.4.33	-蟠汝頤	10.4.2
-全	9.1.4	宋敏求	11.5.8	格致	15.7.28
-習	10.2.10	杭州	12.6.14	桂海虞衡志	12.3.29
-恩齊	10.7.13	枚舉	16.2.19	-良	10.6.17
-煜	11.2.19	5 柳宗元	7.7.13	7 梓	3.4.21
-心傳	12.8.7	-毅傳	7.7.22	梅原末治	5.3.13
-大釗	12.3.21	-寢	16.3.20	條匱	7.9.9
-鴻章	15.3.9	查理曼	3.3.27	桔	7.1.30
-宗義	15.3.22	柱	4.2.17	梁書	7.7.9
-秉衡	15.3.28	-石遂傾	4.2.18	-肅	7.7.12
朽	5.8.4	-下	16.3.3	-啓超	8.5.8

7 梁武帝	8. 8. 28	10 懈	2. 2. 21	12 摦	8. 2. 19
- 濟渙	13. 3. 18	榮譽	5. 2. 28	13 檀香山	2. 2. 14
- 鼎芬	15. 11. 19	一祿	15. 5. 19	檄	7. 3. 30
桴	12. 2. 10	槍	10. 3. 1	- 外	7. 3. 30
械	15. 3. 13	榜	7. 8. 14	挡櫈案	13. 11. 14
8 植	2. 3. 8	榷	7. 5. 17	擋	14. 1. 18
棺	2. 5. 19	榷	11. 3. 1	14 檻	8. 4. 4
棲	2. 5. 21	一貨	11. 3. 1	- 車	9. 9. 4
棗	3. 2. 22	捺	10. 6. 11	15 檻陽	5. 7. 11
- 祇	8. 3. 21	蕪	10. 6. 11	18 檻德興	7. 3. 12
棋	3. 2. 23	構	11. 3. 30	- 其輕重	7. 3. 13
棚	3. 3. 7	11 摻	1. 3. 21	- 賴	11. 9. 34
兼	4. 1. 19	- 不着	1. 3. 21	權	14. 4. 11
森	4. 6. 26	樞	1. 6. 8		
櫓	5. 5. 22	樞	5. 4. 2	76 欠	
- 道	5. 5. 22	樊重	3. 4. 20		
- 序	14. 7. 10	樂	4. 6. 30	2 次	12. 4. 11
渠	10. 8. 6	- 舞	7. 1. 24	4 欣	1. 5. 29
揅	11. 8. 7	樞	5. 9. 14	- 欣	15. 10. 22
- 扶櫈柱	11. 8. 7	樞	15. 5. 27	5 欺	13. 9. 28
9 揚	4. 4. 13	- 捷	15. 5. 27	8 欺	1. 5. 15
- 墨	4. 4. 13	- 紝	16. 0. 15	- 蔽	14. 4. 1
- 文幹	6. 1. 33	標識	10. 3. 7	欽榮	9. 8. 20
- 焱	7. 5. 12	标櫈	13. 2. 1	- 天監	14. 2. 20
- 惠之	7. 8. 30	- 捷	13. 2. 1	欽	14. 3. 1
- 素	8. 9. 31	標	15. 8. 12	- 定	14. 3. 1
- 安儿(兒)	9. 4. 22	櫈	11. 8. 7	- 差大臣	14. 3. 21
- 憲	10. 2. 11	概	16. 3. 18	9 歸	3. 1. 30
- 慶	16. 3. 11	概	12. 1. 23	- 葉	3. 1. 30
櫛	7. 1. 28	橫	2. 9. 25	10 歸頌	9. 1. 33
- 摻	7. 1. 28	- 石	8. 4. 1	11 歸	7. 7. 11
櫛	12. 5. 1	12 櫛	3. 4. 21	- 陽詣	7. 8. 16
10 摻	2. 3. 14	机(機)	9. 5. 4	- 陽歛	8. 3. 17
- 取	2. 3. 14	機警	10. 1. 25	歐歐洲中	... 13. 3. 3

12 歐	11. 7. 27	6 珠途而同歸	N. 1. 19	3 每餐	3. 3. 16
13 歐	4. 2. 13	殉	4. 3. 26	- 下愈況	7. 5. 24
- 會民財	11. 4. 19	- 鄉	4. 3. 26	4 毒	6. 1. 34
與	15. 4. 6	8 稹	2. 3. 33		
		- 民地	2. 3. 33	81 比	
77 止		殘暴	3. 1. 22		
		- 星 滙 微 詮	12. 2. 19	0 比附	7. 3. 20
0 止訛	11. 7. 6	12 譚	N. 10. 16	比	8. 2. 5
1 正義	4. 6. 17	17 斬(戰)	9. 2. 9	- 來	11. 6. 14
- 字通	4. 4. 3	- 灭(滅)	9. 2. 9	比	12. 4. 17
- 義	11. 3. 9				
- 氣	15. 3. 22	79 及		82 毛	
- 法	15. 4. 15				
2 此人主所	5. 8. 9	6 殿	3. 2. 15	毛澤東	3. 4. 8
3 步驟	1. 1. 24	- 李紀	2. 6. 7	- 奇	16. 4. 22
- 軍統領	14. 3. 3	- 墓畫契	2. 4. 28		
- 武	15. 3. 10	- 墓文化	5. 1. 32	83 氏	
4 歧	10. 4. 16	- 寶	7. 4. 25		
- 視	10. 4. 16	7 殺戮	4. 4. 6	0 氏族社會	2. 1. 20
- 說	14. 8. 21	殺(殺)人越貨	9. 8. 3	1 民隱	7. 6. 29
武德	6. 1. 15	8 殿	4. 1. 38	- 權	15. 9. 10
- 后	7. 2. 17	9 殿	3. 1. 18		
- 帝	8. 10. 2	毀	5. 4. 15	84 氣	
- 仙	9. 4. 2	- 滅	5. 4. 15		
5 歪	6. 1. 21	11 殿	11. 7. 10	4 氣	16. 1. 34
9 歲巾(帶)	9. 4. 4	- 闕	11. 7. 10	- 團	16. 1. 34
		毅	7. 4. 11	6 氣息	5. 7. 3
78 及		- 然	7. 4. 11	- 象	6. 4. 21
				- 度	6. 4. 21
2 死力	8. 5. 1	80 女		- 質	7. 4. 12
5 猥	4. 2. 11			- 奴曾劉	7. 6. 25
殆	15. 6. 15	0 女	11. 4. 18	- 舒而光	10. 3. 2
殂	6. 6. 26	- 得	11. 4. 18	氣(氣)派	13. 6. 31
6 紮	2. 3. 28	1 女系	2. 1. 20	- 飭	15. 8. 20

85 水

0 水磯 3. 4. 23

-經注 5. 6. 15

-柵 9. 4. 25

1 永嘉 8. 8. 34

-嘉之亂 8. 8. 34

-熙 8. 10. 15

-樂 10. 4. 33

-嘉 12. 3. 3

3 汗 3. 2. 15

江山 6. 1. 26

-左 7. 6. 11

-湖 7. 6. 31

-陵之役 8. 10. 16

-陰 10. 6. 21

-甯府 11. 3. 22

-右 11. 7. 23

-湘 12. 4. 3

-陵 12. 7. 19

-寧 14. 4. 5

-寧條約 14. 4. 5

汎 8. 9. 1

-海南渡 8. 9. 1

-地 14. 2. 23

汚 10. 4. 8

汑 12. 3. 7

池州 12. 3. 12

4 汗水 8. 4. 1

沓 1. 3. 23

沈 1. 5. 23

-問 1. 5. 23

沒 4. 2. 20

-洛 4. 2. 20

4 没入

-收

5. 5. 9

10. 5. 20

沒

12. 1. 18

沈佺期

7. 6. 20

-泰

8. 8. 24

沈

10. 1. 24

-萬三

10. 7. 20

-懷遠

12. 1. 21

-遠

12. 4. 16

-葆禎

15. 3. 9

沙

9. 7. 11

-彌

12. 4. 2

-門

16. 5. 11

汰

9. 5. 25

-土

9. 5. 25

汰

12. 5. 15

-灌

12. 5. 15

汙

9. 5. 18

-梁

12. 6. 14

汙

7. 6. 23

-古

9. 5. 9

汰

6. 6. 31

汙

5. 3. 24

汙

6. 3. 6

-舟

6. 3. 6

汙

15. 11. 15

-汙

15. 11. 15

5 治

-擢

16. 4. 23

沿革

8. 1. 1

注疏

5. 2. 7

河內

5. 7. 25

-溯

7. 6. 11

-間

8. 4. 10

5 河套

9. 2. 19

-西

9. 3. 24

-朔生

9. 9. 16

-朔為

9. 4. 30

-洛

10. 4. 2

-渠

10. 8. 6

沾

11. 8. 20

-光

11. 8. 20

泊

11. 4. 9

泣

13. 4. 8

沾

14. 6. 18

法度

15. 1. 34

-西斯

15. 11. 15

泰始

8. 5. 6

泰州

9. 2. 17

泰

16. 6. 27

-西

14. 6. 27

汎

8. 12. 1

波斯

9. 1. 28

泥

4. 2. 23

-除

7. 4. 27

泉州

9. 9. 26

泗州

10. 2. 3

6 洛陽

3. 2. 9

洛

11. 4. 33

-學

11. 4. 33

泗

4. 3. 3

洪

7. 1. 26

-流匯合

7. 1. 26

-邇

7. 7. 25

-澤

9. 7. 11

-擬

11. 8. 22

狀

12. 2. 23

派拉蒙

13. 2. 29

6 津	16. 1. 19	7 浪人	15. 2. 25	8 湿南萬里術	15. 9. 25
洽	16. 1. 11	焉	15. 10. 34	深拒固絕	15. 10. 2
洩	15. 4. 9	漫	15. 6. 11	- 沔	10. 1. 25
- 遒	15. 4. 9	- 失本旨	15. 6. 11	渡	12. 2. 24
洗	15. 5. 31	- 敝	15. 8. 7	淡水	12. 9. 4
- 腦	15. 4. 31	淳	15. 6. 18	淡	15. 7. 8
洞主	15. 2. 17	- 麻	15. 7. 11	混淆	15. 3. 7
洵	15. 7. 32	- 梁	15. 8. 33	涵	15. 6. 22
- 為卓識	15. 7. 32	浩	15. 5. 20	渊	15. 2. 4
7 流傳	1. 5. 1	- 如烟海	15. 7. 13	- 源	15. 2. 4
流	4. 6. 27	浙東學派	15. 2. 13	9 湯	2. 6. 10
- 域	5. 1. 34	浙	15. 3. 27	- 形	4. 3. 2
- 鮮	6. 3. 30	酒旅停空杠	15. 6. 2	漱	3. 1. 23
流	7. 6. 2	涕	15. 6. 6	- 隘	3. 1. 23
- 麗	7. 6. 25	涎	15. 8. 3	溼	4. 6. 10
- 漸	8. 6. 6	浚	15. 2. 17	- 没	4. 6. 10
- 浪	10. 1. 24	8 清理	15. 2. 1	溼	10. 3. 34
- 寇主義	13. 5. 21	- 水泰次	15. 4. 34	- 塞	10. 3. 34
- 潛	15. 10. 28	- 寒	15. 8. 20	游牧	5. 3. 8
泣	4. 2. 32	15. 遷江	15. 2. 21	- 手好閒	9. 3. 28
- 之以鹽	4. 2. 32	- 單	15. 3. 8	- 方	12. 4. 3
涇陽	4. 4. 1	- 選	15. 1. 21	漣源縣	5. 3. 14
海中擣月	2. 4. 17	- 華	15. 3. 14	漣	7. 6. 22
- 淀	4. 7. 9	添	15. 2. 20	- 漣靈	9. 9. 2
- 峽	5. 6. 7	淆	15. 4. 2	湖州	11. 4. 25
- 敷	9. 11. 16	淫	15. 5. 22	- 廣總督	12. 3. 20
- 南	12. 2. 7	淫	15. 2. 31	湘中宿臺	12. 4. 16
涉及	4. 5. 18	- 佚	15. 6. 18	渝	14. 1. 21
- 獵	14. 8. 14	- 祠	15. 5. 18	湊(凌)	16. 5. 31
消耗	5. 7. 22	淳于髡	15. 3. 4	渙	11. 7. 25
- 長	10. 1. 1	- 熙	15. 2. 3	- 然	11. 7. 25
浪	10. 1. 24	涼	15. 3. 7	渠	8. 4. 16
- 費	11. 5. 28	淪	15. 6. 10	- 駕	8. 4. 16
浪	13. 2. 25	- 亡	15. 6. 10	渤海	9. 5. 17

9 游	9. 6. 28	11 漢	16. 4. 24	14 濱	4. 6. 22
- 染	9. 6. 28	滬	14. 8. 2	潤	4. 10. 28
10 源	1. 2. 31	潛	11. 4. 22	濟	8. 6. 34
- 遠流長	7. 1. 25	- 計	11. 6. 22	- 江	8. 6. 34
滋	4. 3. 4	- 築	11. 7. 23	濫	6. 6. 33
溯	12. 1. 21	滲	11. 1. 26	濠州	10. 1. 27
湊	10. 6. 34	- 透	11. 1. 26	- 漆	10. 4. 6
黎人	12. 2. 8	漫	10. 2. 7	18 灌	9. 9. 12
溥	7. 4. 20	漏	8. 6. 26	- 城決堤	9. 9. 12
滌	8. 12. 13	滿洲里	9. 2. 17	- 輸	13. 2. 1
溢	6. 7. 1	12 漵	1. 1. 29	灤平縣	10. 4. 32
- 美	6. 7. 1	- 底	1. 1. 29		
溫彥博	6. 5. 31	漬	2. 3. 24	86 火	
灰(滅)	9. 2. 9	潮	4. 3. 9		
11 滴	1. 3. 29	- 流	4. 3. 9	0 火	4. 3. 7
漁	2. 1. 9	- 州	14. 9. 4	- 如像之...	4. 3. 7
- 獵	16. 3. 9	潤	4. 6. 22	- 藥	5. 4. 22
漆	3. 2. 24	潛	5. 7. 10	- 里堯馬	9. 7. 14
- 器	3. 2. 24	- 伏	5. 7. 10	2 放	4. 4. 21
漆	13. 7. 32	帶	11. 7. 22	放	10. 3. 24
- 黑	13. 7. 32	潭州	11. 2. 6	- 色	10. 3. 24
漢武	4. 5. 31	潼關	6. 4. 16	3 灼	4. 8. 17
- 高	4. 6. 23	13 濁	3. 2. 22	灼	10. 4. 6
- 文帝	5. 8. 26	- 陰滿地	3. 2. 22	- 見	10. 4. 6
- 水	6. 4. 19	滬	12. 2. 19	4 淡漢	4. 4. 31
- 書	8. 2. 13	澳門	14. 2. 20	象	16. 3. 28
- 鮑	10. 7. 14	澳	15. 11. 10	5 歲	5. 4. 11
- 學	14. 2. 33	濁	6. 6. 8	為其友之...	4. 4. 28
- 書藝文志	16. 1. 24	激濁揚清	6. 6. 8	- 印度取...	15. 10. 19
- 志	16. 1. 28	澤	9. 9. 11	- 僧率圖	11. 7. 24
- 紀	16. 3. 12	- 國(國)	9. 9. 11	炮	9. 6. 11
演遞	4. 1. 24	溺	15. 7. 11	6. 烏蘭(蘭巴托)	9. 2. 16
漠	8. 4. 23	14 濡	4. 4. 17	烏	15. 11. 11
- 北	9. 6. 13	濱縣	5. 3. 15	- 令	15. 11. 11

7 烹	4. 4. 6	12 燃	5. 4. 5	92 牙
馬	4. 5. 5	- 料	5. 4. 5	
馬	14. 6. 20	13 營	14. 2. 10	0 牙人
烽	8. 2. 19	15 爆	6. 2. 10	12. 5. 4
- 火	8. 2. 19	- 燥	6. 2. 10	93 牛
8 條	1. 3. 18	16 燥	6. 3. 18	牛
- 諸王城	3. 1. 28	燼	7. 8. 24	0 牛金
- 蕩	10. 4. 2	燬	15. 3. 12	一 鑑
然而	1. 4. 13			一 莊
然	16. 1. 34			3 牠
無可置疑	6. 7. 1	87 爪		4 牧
- 遠不致	6. 7. 6	0 爪哇	9. 9. 27	牧
- 廉	7. 4. 29	4 爪巴	13. 2. 23	- 伯
- 端	10. 4. 3	14 爪	4. 3. 20	5 牀
- 端萬狀	10. 4. 9			牴
9 煮	12. 3. 30	88 父		6 特別
熬	13. 3. 28			一 簡
照會	14. 4. 29	89 文		特
煌	13. 9. 13			7 犁
煙	14. 3. 18	7 爽	3. 2. 18	- 涉
燭	7. 2. 12	10 爽雅	2. 2. 20	- 強
- 然一新	7. 2. 12	- 朱兆	8. 10. 6	悟
10 照	3. 2. 26	爾	16. 2. 27	8 犁
- 來攘往	3. 2. 26			10 犬
- 寧	11. 4. 27	90 片		94 大
二 豐紹聖	11. 5. 34			犬
11 熟悉	10. 1. 21	91 片		
二 黎	12. 2. 9			0 大
12 燕京學報	1. 3. 21	0 犬	14. 9. 11	- 馬鷹隼
- 云(雲)十	... 9. 3. 22	- 言	15. 5. 1	4 犬人
燕	11. 7. 3	4 版圖	6. 3. 19	猶
- 犬	11. 7. 3	8 牌	1. 3. 13	狀摩
- 見	16. 3. 21	9 牌	7. 4. 15	6 犬
樵	1. 3. 23	15 牆	11. 7. 7	狩

6 狩獵(獵)	9.6.7	6 率土之濱	… 14.2.13	7 現身說法	13.2.22
7 狼	16.5.29	96 玉王		琉球	14.2.16
- 狼	16.5.29	0 王莽	1.1.21	理會	1.4.33
狹	16.5.29	- 子朝	3.1.28	一宗	11.8.11
狹	10.4.14	- 國維	5.7.6	理	12.3.23
- 義	10.4.16	- 珪	6.2.13	- 藩院	14.1.32
- 鄉	10.5.18	- 世充	6.5.30	- 講	15.2.32
8 猥	15.6.8	- 義之	6.6.17	琅琊	5.8.9
猛安謀克	9.5.18	王	7.7.15	8 琴	3.2.14
猖	10.9.4	- 維	7.8.28	琦善	14.3.28
9 猶	2.2.11	- 玄策	7.9.26	琰	8.8.31
- 子	2.2.11	- 兌	8.3.25	9 瑟	3.2.14
猶	4.4.2	- 楔	9.6.1	10 璣	12.5.1
猶	4.4.18	王	10.2.20	11 細	12.5.1
猶	4.2.30	- 保保	10.7.15	12 璞鼎查	14.4.3
猷	15.3.16	- 氏	11.4.28	13 環	1.3.25
10 猶	10.7.31	- 安石	11.5.3	- 境	1.3.25
猿	12.4.33	- 存	12.8.5	- 游	3.3.9
11 獄	4.3.4	- 文成	15.2.3	- 球	15.10.32
獄	4.6.29	- 先謙	15.2.31	14 環州	12.2.24
12 獄	12.4.18	- 仁俊	15.8.24	- 州	14.9.4
獄	10.4.4	- 荆公	16.4.22	97 公	
13 獄	7.7.12	玉龍(龍)杰	9.9.11	0 公	9.7.11
14 獄	1.2.9	- 海	11.2.8	11 瓢	4.2.23
15 獄	2.1.18	- 堂仙	16.3.29		
獸	3.3.34	5 珍	3.2.29	98 瓦	
16 獻(獻)	2.2.20	- 玩	3.2.29		
		玻璃	5.3.29		
95 玄		珊瑚蠻蠻激	9.7.29	0 瓦	2.4.19
0 玄武門	6.1.14	6 珠	3.2.29	- 檜	2.4.19
- 裝	7.9.25	- 寶	3.2.29	- 解	4.3.27
6 率由舊章	6.3.24	班孟堅	4.5.24	- 普、韦(惟)勞力	13.2.21
率	10.5.10			6 瓷	5.2.30

6 瓷器	5.3.30	5 番	1.1.18	5 痘	11.6.4
9 甄	4.3.23	畜	2.1.18	疾	12.3.23
		畜	16.1.31	6 痘	7.2.4
99 甘		6 畢	1.2.18	- 跡	7.2.4
0 甘肅	6.4.14	- 同	1.2.18	7 痛片	10.7.13
甘	8.5.9	- 彩	11.8.28	- 心疾首	15.6.14
- 結	8.5.9	畢	2.1.28	10 擬	11.4.16
		略	6.2.3	12 疗(療)	9.6.13
		- 放	8.1.1	13 痘	1.6.24
100 生		7 畫	4.3.29	14 瘴	1.1.13
		番	1.5.4	- 結	1.1.13
0 生殖	4.2.21	- 過	5.6.10		
- 鐵	5.4.6	番	6.4.9	103 74	
- 氣盪然	7.1.24	8 當塗	4.4.4		
- 灵(靈)	9.4.16	時	4.4.31	7 發	3.2.13
<u>二黎</u>	12.2.8	10 畏	10.4.24	- 源	5.3.3
		- 辦	14.9.9	- 振盪致	6.5.27
101 用		14 疱	5.2.16	- 越	7.6.11
		- 團	15.4.11	- 凡起例	7.9.10
0 用…字樣	14.4.29	疇	15.8.33	- 痘	8.7.1
- 変遷表	15.4.9	17 瘤	7.3.26	登州	14.9.3
102 田					
103 止					
106 白					
0 田氏	4.1.32	7 疏	4.4.25	0 白居易	7.6.21
<u>- 鮑</u>	3.3.4	疏	6.6.22	- 沟河	9.3.23
- 舍翁	6.6.22	- 闕	7.4.8	- 骨	9.4.16
<u>申子</u>	4.5.4	- 放妍妙	7.8.14	- 蓮教	10.1.21
申	7.2.11	- 義	11.3.9	- 鹿洞	11.2.6
<u>甲骨文釋</u>	2.4.31			白	16.2.11
2 爭秉義程	4.6.18	104 扌		1 百色之卿	1.1.31
4 畏	15.2.24			- 里無幾	10.5.17
界壕	9.2.17	5 痘	1.6.24	<u>二科全书</u>	12.9.33
<u>昆提詞洲</u>	7.9.29	痘	5.9.15	- 科全书派	13.9.33

1 百花齊放	12.12.18	11 盧植	16.8.11	7 着想	12.4.23
- 年樹人	16.6.18			着	14.9.28
2 象	2.3.33	109 目四		8 賢戒	4.3.16
象	7.5.32			- 鄉	8.3.17
- 衣滿道	7.5.32	0 目	4.1.21	- 護	8.8.12
3 的	13.5.9	3 直諫	6.5.23	- 擦	14.2.5
4 背	4.1.13	直	12.7.21	睫	4.4.17
- 苗二犧	11.7.28	一 韻	14.3.28	11 瞳	11.1.25
皇甫湜	7.7.13	直	15.11.25	- 乎其後	15.5.25
- 隆碑	10.2.33	- 是	15.11.25	12 瞭	1.2.31
5 墓陶謨	2.5.3	直	16.3.16	13 瞠	2.4.4
10 魄	11.6.3	盱眙	10.2.3	- 部洲	7.9.29
- 力	11.6.3	4 相	1.5.4	- 仰	14.2.33
		相	3.2.6	朦	14.2.8
107 皮		- 印	4.3.24	- 簇	14.2.8
		- 形之下	5.1.20	瞿陀尼	7.9.29
108 四		- 土	5.4.23	- 秋白	13.3.22
		- 尚	7.6.27		
3 孟	11.8.25	- 映成趣	7.8.4	110 翁	3
5 益	4.2.9	省	6.3.27	0 翁	9.4.19
- 稅	7.5.18	省	6.6.32	- 翁	9.4.19
盈	4.4.13	- 韵	12.4.11	- 道論	13.8.22
盜	7.1.26	- 垣	14.5.13	6 積	11.3.30
7 盜	11.2.34	眇	12.2.19	19 積贊	6.4.3
8 盟	2.2.33	盼	8.1.34		
9 瞠	3.3.30	眉	9.4.19	111 矢	
- 睽	3.3.30	5 眼	2.5.22	0 矢	2.3.9
- 生	10.8.2	- 弟並淫	2.5.22	矢	10.2.32
9 盡已所懷	6.6.9	真	9.9.27	- 口否認	10.2.32
10 盤	3.3.33	6 眼界	13.2.9	2 矢	2.1.23
盤	5.3.32	眷	14.4.21	3 知	6.6.3
盤	8.11.20	7 着着的	2.4.7	- 人善任	6.5.22
- 剝	8.11.20	着	9.8.18		
11 盧絳	11.2.33	- 着	9.8.18		

3 知府	10.2.10	12 碩	11.4.16	12 禪讓	1.3.7
- 州	11.3.8	- 濟	11.4.16	13 禮孔	6.1.32
- 會	14.3.3	13 破	2.1.25		
- 賽	14.3.6	14 磔	1.2.5	114 肉	
7 短長	11.3.2	礪	7.6.13		
112 石		113 示 示		4 禮貢	2.4.3
				禮	2.4.24
				二刑	4.3.1
				禹	8.2.34
0 石灰	5.5.21	3 社	1.2.29		
石	7.4.34	祀	1.2.29		
- 鼓	11.2.6	5 神農	1.2.20	115 未	
- 守道	11.4.24	- 秘	5.8.15	0 未	2.3.8
- 湖詩集	12.2.17	- 武	6.1.25	2 私法	13.10.4
4 破	13.11.7	- 龍	6.4.26	3 壴	5.9.13
砍	13.9.28	- 仙	7.7.17	- 政	5.9.13
5 被綻	1.1.22	- 宗	11.6.23	- 公	14.5.2
砲	3.3.33	- 武門	14.5.15	4 秋澤修三	13.4.3
碧	9.4.25	祚	16.6.24	科歛	7.4.10
祇	7.6.13	祇	14.8.15	科	8.7.14
- 磯	7.6.13	- 閣	16.3.6	- 名	14.2.21
7 硬	3.4.28	6 燕	2.5.10	- 差剩員	... 11.6.33
8 碩	3.1.14	- 先人塚	8.3.20	5 辜	2.3.8
- 墓	3.1.14	崇寧	11.5.26	秘	2.1.31
碎	1.2.7	祧	7.6.23	- 密	2.1.31
碑	7.6.12	8 祿	4.3.21	- 儒	5.4.22
9 碩	16.2.8	禁	7.5.23	- 書	7.2.7
- 學	16.2.8	- 殺	7.5.23	租	3.4.11
10 碓	3.4.23	- 煙	14.3.18	秦	1.4.22
礮	7.6.3	- 衛	10.6.31	- 始皇	4.2.20
- 鍛	7.6.3	9 禍兮福所倚	9.7.19	二式淮式	4.3.18
礮	6.6.24	11 禱	4.2.30	- 獻公	4.7.11
11 磨	13.9.12	御禴	9.4.4	- 考公	4.7.12
- 灑(滅)	13.9.18	12 禪	1.3.7	- 惠王	4.7.22
磚	8.2.1				

5 <u>秦紀</u>	5.2.21	4 <u>突厥</u>	9.4.8	118 打外
- <u>從龍</u>	10.2.11	- <u>厥世系</u>	9.9.20	
<u>秩</u>	6.3.19	- <u>蘭(蘭)</u>	9.9.21	3 等 3.2.14
- <u>序</u>	6.3.19	6 窖	14.8.25	4 笑鬻彘與龐 12.4.18
<u>秩</u>	16.2.6	7 窠	4.2.17	5 第五琦 7.4.17
6 移	2.1.32	8 窠	3.3.8	第 16.7.29
- <u>轉</u>	5.3.6	10 窠	15.2.6	笞 7.6.2
- <u>交</u>	14.2.7	- <u>敗</u>	15.2.6	符 6.5.5
7 條	2.1.24	<u>窮</u>	15.7.4	- <u>契</u> 6.5.5
<u>程知節</u>	6.5.30	11 窠	11.3.3	- <u>牌</u> 9.6.12
- <u>不識</u>	8.2.12	- <u>誠</u>	11.3.3	6 筆削 1.5.12
- <u>朱</u>	14.2.32	13 窠	1.1.24	疏 3.2.14
- <u>伊川</u>	16.5.14	15 <u>寶氏</u>	6.1.23	策士 5.2.22
8 種	2.4.31	16 <u>竈(火)</u>	7.4.17	策 6.2.32
9 種子	2.2.4	17 窠	3.2.12	- <u>畫</u> 8.4.11
称稱伯称侄	9.4.4	- <u>揣陋術</u>	15.2.20	筋 12.3.27
10 稲	1.2.29			笄 12.3.5
- <u>門</u>	3.3.3	117 立		7 築 12.2.20
- <u>下先生</u>	16.1.27			- <u>籠轉山忙</u> 12.2.20
<u>稷</u>	16.4.24	0 立足點	1.4.28	節喪 4.5.1
<u>穀梁傳</u>	1.2.27	- <u>謬政</u>	4.3.3	- <u>度</u> 6.3.8
<u>穀</u>	2.3.10	5 立	4.2.34	- <u>制</u> 14.3.22
- <u>氣</u>	15.8.17	6 <u>章太淡</u>	1.4.26	筵 14.2.33
<u>稻</u>	3.3.3	- <u>華臺</u>	3.3.12	- <u>宴</u> 14.2.33
<u>稽</u>	8.6.14	- <u>溢</u>	10.2.14	筵 15.4.20
11 <u>穆蔭</u>	14.8.14	- <u>京</u>	14.8.33	筵 1.6.21
- <u>宗</u>	15.5.12	<u>章</u>	15.10.6	8 <u>簷子</u> 3.1.33
13 穩固	4.1.16	9 端	4.3.4	- <u>轄</u> 3.3.32
<u>穢</u>	7.6.24	- <u>州</u>	12.2.12	- <u>子</u> 4.4.15
17 穩候	4.4.1	- <u>憇</u>	15.4.3	管 4.6.30
		<u>竭</u>	4.3.33	- <u>係</u> 11.6.17
116 穴		- <u>誠</u>	7.1.20	箕 12.4.1
3 空張郡目	7.3.27	15 <u>龍</u>	8.6.30	籀 16.2.21
		- <u>營</u>	15.2.10	- <u>束</u> 16.2.21

8 篓	12.5.1	4 粉	14.9.23	4 紩	6.2.24
算學	7.4.13	- 飾	14.9.23	- 紩	7.2.10
- 端	9.8.10	5 粒	10.7.3	純粹	2.2.1
9 箱	14.6.31	粗	7.2.19	素問	2.5.3
範疇	15.8.33	- 漢觀之	7.2.19	- 交	12.6.22
篆	7.8.17	粵江	5.5.25	- 養	16.2.10
10 箕	4.1.32	二 脅	14.3.19	- 王	16.4.16
篤疾	8.10.30	二 海	14.9.3	紋	5.2.33
篤	15.2.19	6 栗	6.5.18	紮	10.6.31
- 實	15.2.19	7 粮	9.5.26	級	11.8.7
11 簿(兒乞)	9.2.4	8 精銳	6.2.13	紐	16.4.15
12 簿	3.2.33	- 核	7.9.7	紙巾(衛)	9.9.24
算	4.2.28	- 膽同	14.3.11	絃	7.2.10
- 食瓢飲	4.2.23	粹	2.2.1	索	9.1.31
簡札	7.8.14	9 糊	1.7.8	素	7.3.26
13 糜	5.7.6	11 糜	11.7.8	- 不堪言	7.3.26
穡	16.7.18	糜	9.8.27	5 繙	4.5.31
簿	7.5.13	糧仗	8.5.23	紹聖	11.5.16
簽(簽)	13.2.27	120 糸系		- 興	11.7.29
- 訂	13.2.27			終	15.3.2
14 簪	11.8.2			- 古	15.3.2
- 揖	11.8.2	2 約	4.2.30	紳	10.4.11
籍	1.1.23	- 之以政	4.2.30	- 士	11.2.4
- 田	4.2.14	- 正	5.2.12	細人	8.12.14
籍	10.4.31	約	6.2.24	6 結構	1.7.10
- 貢	10.4.31	- 紛	6.2.24	- 納	6.2.8
17 簠	12.2.20	3 紘傳	7.9.8	- 翠	7.1.23
籠	16.2.4	約束	8.2.29	緒	3.1.27
- 統	16.7.2	約	15.5.10	給	3.3.28
		紅線傳	7.7.24	- 事中	7.2.31
119 米		- 衣軍	9.4.22	繫	4.6.18
		- 巾軍	10.1.23	- 誠	4.6.18
0 米肆	12.5.4	4 紩	1.3.23	絲	5.5.32
4 粉碎	13.3.24	- 至沓來	1.3.23	- 繡	5.3.32

6 絶奏文	5.7.7	8 縮控	7.5.31	11 總理各國	12.6.9
- 症	5.9.15	9 緒	1.1.15	繫	8.6.8
- 壁	12.4.33	緣	1.3.22	靡	N.3.12
- 詣	15.7.34	- 故	1.8.22	- 爐	15.3.12
絡	6.1.29	- 坐	7.6.3	絲延	8.3.18
- 繙	14.8.22	編	3.3.34	12 繕	11.4.19
紋	7.6.3	- 年	7.9.8	- 侈	11.4.19
7 紬	3.4.21	- 戶	8.6.15	繞	9.8.21
經	4.3.11	緩	4.2.9	- 道	9.8.21
- 繕	4.3.12	- 和	10.8.13	13 繕	14.8.22
- 術	15.2.16	緝	4.3.12	繚	3.3.21
- 延	14.4.20	- 度	5.4.30	- 納	3.3.21
綏遠	6.4.14	締	14.5.28	繡	V.3.32
綏	7.3.30	- 約	14.5.28	繫	1.1.17
- 和	7.3.30	緬甸	14.2.16	- 解	12.1.17
8 緜	1.1.22	緝	11.7.8	緝	7.8.24
緜	3.2.29	- 錢	11.7.8	- 事	7.8.24
網	3.3.34	10 緼	4.2.22	15 繕資治通	11.2.12
綜	4.4.10	縛	11.5.32	17 繖	7.6.24
- 之	4.4.10	11 繕	1.4.17	- 積	7.6.24
綜	8.7.24	縮	2.1.29	18 繕	1.2.7
維	15.8.30	- 寫	2.1.29	121 击	
綠	9.9.12	繩	11.1.25		
- 洲	9.9.12	縛	3.3.22		
- 荷蘭殖民	12.6.2	繁	3.2.18	3 缺	12.4.17
網	7.2.6	- 華	3.2.18	4 缺	4.1.22
- 領	15.3.29	- 衍	4.2.21	11 鑿	7.5.6
- 常	15.7.32	- 榮	11.1.23		
綿	6.5.19	昌縣	12.4.8	122 网四	
綾	9.2.17	縱橫捭闔	1.5.26		
綵	7.7.34	縱	3.2.28	0 四岳	2.4.27
綺	7.6.11	縱	5.5.29	- 君	4.3.26
綾	7.5.1	- 有	5.5.29	3 周	15.3.2
綰	7.5.31	總督	14.3.20	8 罪	N.3.27

9 署 3. 2. 20

一置

8. 2. 16

署

9. 8. 17

署

14. 3. 31

一理

14. 3. 31

罰

4. 2. 31

10 罷黜

4. 5. 31

罷

8. 2. 4

12 罷

1. 4. 14

14 罷振王

2. 4. 28

一馬

5. 1. 20

一藝

6. 5. 32

羅(罷)

9. 6. 9

一源

12. 4. 2

124 羽

○羽

1. 1. 23

一翼

1. 1. 33

4 翁

6. 6. 22

5 翼

11. 5. 10

一年

11. 5. 10

翁

8. 6. 13

9 翩羽

2. 2. 26

翦

8. 12. 14

127 未

○未耜

4. 3. 25

未

4. 3. 25

4 耗

5. 7. 22

耘

7. 5. 26

耕耘

7. 5. 26

5 耒

4. 3. 25

128 耳

10 翰林

16. 3. 22

一林院

16. 3. 22

11 翼

1. 1. 23

翼

15. 3. 27

14 光翟

13. 2. 29

○耳

10. 1. 21

一濡目染

10. 1. 21

3 驕

4. 5. 31

一鯈

16. 7. 11

4 駁羅

9. 7. 14

5 耶

1. 5. 24

123 羊

125 老

6 聰

12. 4. 34

一聰

12. 4. 34

7 聖哲

4. 2. 33

3 美國歷史 13. 2. 20

1 考信

1. 1. 29

一人

12. 1. 33

4 盖

15. 8. 17

一究

1. 1. 29

6 善本

10. 5. 31

一工記

3. 2. 27

7 义(義)

9. 4. 21

一續

11. 5. 16

義

10. 1. 23

一靈日曜

15. 7. 26

一女

10. 1. 23

4 肇英

14. 4. 3

一學

11. 8. 12

5 著別

9. 8. 21

一律

14. 3. 27

而

126 而

群(羣)

15. 4. 30

而罰加乎

5. 8. 20

一小

15. 2. 30

而罰加乎

5. 8. 20

羨

16. 3. 30

而罰加乎

5. 8. 20

10 戴之

7. 8. 16

而罰加乎

5. 8. 20

7 聰

4. 2. 33

一萬

14. 3. 2

一祖

15. 4. 27

一躬

15. 4. 34

聘

10. 2. 11

11 算

2. 4. 1

算

4. 2. 32

聲色犬馬

3. 3. 9

一教

7. 1. 20

聊絡

4. 1. 29

一綱

7. 7. 34

12 舜隱娘傳

7. 7. 24

13 職田

11. 3. 24

職

4. 4. 3

13 憲志	7. 6. 30	6 脈	5. 7. 6	8 洪威	8. 2. 15
16 雖慎	8. 10. 2	脅	6. 1. 28	11 臨邑	4. 2. 32
		7 脚	1. 1. 25	一 濫	3. 2. 9
		一 裂	8. 11. 29	一 之以敬	4. 2. 32
		脱稿	14. 1. 20	一 環	10. 5. 15
129 肢		一 節	15. 2. 15		
7 肆	3. 1. 25	8 脾	15. 8. 17		
肆	12. 3. 4	脾	11. 7. 4		
一 應	16. 6. 32	腐朽	9. 3. 29	132 自	
8 肅	5. 6. 30	9 脂	4. 7. 6	自給自足	3. 3. 28
一 清	5. 6. 30	腹	10. 6. 24	自量	6. 6. 5
肅	7. 2. 18	一 地	10. 6. 24	一 知之明	6. 7. 9
筆	6. 7. 7.	腰	9. 3. 24	一 敗	7. 1. 31
一 造區夏	6. 7. 7.	11 腸	15. 10. 33	一 翦羽翼	8. 12. 14
筆	9. 7. 12	一 腸	15. 10. 33	一 豪	9. 3. 2.
		膜	16. 4. 5	一 謂	11. 2. 22
		一 掙	16. 5. 12	一 強不息	15. 5. 31
130 肉		膝	16. 4. 23	1 奪	7. 2. 12
3 附	7. 2. 23	12 脓	3. 3. 10	果	4. 9. 9
4 肩	3. 2. 15	膚	11. 8. 5		
肖構	11. 3. 30	一 費	11. 8. 5		
股	15. 11. 4	13 膽	1. 2. 6		
育長融和	7. 1. 23	膽	13. 7. 13	133 至	
5. 胞	2. 2. 6	一 斷	13. 7. 13	0 至元	9. 7. 22
胡瓊	11. 4. 24	15 脣	12. 3. 28	一 和	12. 2. 13
一 適之	13. 3. 18	17 脣	15. 8. 17	4 致	1. 4. 1
一 林翼	15. 2. 26	一 脣	15. 8. 17	一 用	1. 4. 1
一 美	8. 12. 18			8 壺臺	10. 3. 32
胎	2. 3. 33				
一 兒	2. 3. 33	131 臣		10 繫	7. 7. 30
胥	15. 2. 1	0 臣庶	2. 3. 31		
一 更	15. 2. 1	一 寡	4. 3. 30	134 归	
脉(脈)	13. 4. 12	2 臣	9. 1. 24	7 夫區別	... 4. 4. 25
一 絡	13. 4. 12	一 內	9. 1. 24	舅	8. 4. 34

9. 興作	6. 7. 6	7. 艇	15. 11. 10	5. 翁	3. 3. 7
10. 爭不勝爭	4. 6. 31	一 澳	15. 11. 10	一 棚	3. 3. 17
爭	6. 6. 8	14. 艙	15. 11. 10	二 山	11. 2. 7.
一 主	8. 3. 24			宛	3. 3. 11
一 錯	15. 4. 10			苟	4. 6. 12
12. 億貫	7. 3. 23.			苟	9. 3. 28
<u>二 唐畫</u>	8. 11. 34	138. 艮		一 延殘喘	9. 4. 5
		1. 艮	4. 2. 20	范氏	4. 3. 17
		一 有以也	7. 5. 16	一 宣子	4. 3. 17
		一 人	8. 9. 25	一 長生	8. 5. 29
135. 舌		11. 輓	3. 2. 34	一 延城	9. 9. 13
0. 舌	1. 1. 16	一 難	3. 2. 34	一 祖幹	10. 2. 12
2. 舍	4. 4. 20			一 仲淹	11. 2. 11
一身救世	4. 4. 20			一 成大	12. 2. 17
一 人	7. 2. 31	139. 色		一 鑑	10. 6. 24
一 宇	11. 6. 27	0. 色楞格河	9. 2. 4	苦惱	5. 5. 21
6. 舒	7. 1. 31	一 目	10. 4. 15	苗	8. 7. 13
一 夷	7. 1. 31	19. 艷	7. 7. 23	一道潤	9. 5. 1
<u>一 繪</u>	11. 7. 22	一 情	7. 7. 23	茂	7. 6. 26
9. 鋪	11. 7. 25	體色	16. 3. 30	英雄記	8. 7. 13
一 啟之餘	11. 7. 25	一 漢	16. 3. 30	一 州	12. 6. 4
				二 法聯軍	14. 1. 25
				若存若亡	9. 3. 8
136. 紛		140. 紗 (2+)		苟	14. 3. 34
6. 燭	1. 2. 20	2. 父	8. 3. 33	一刻	14. 3. 24
<u>二 典</u>	2. 5. 27	3. 尚陂	7. 7. 11	芭蕉	12. 4. 2
<u>一 子至孝</u>	7. 8. 6	4. 花花世界	2. 3. 1	6. 簡子	1. 7. 11
8. 舞弊	11. 7. 2	一 紋	5. 2. 23	一 鄉	4. 6. 27
		一 刺子摸	9. 7. 33	一 夷	8. 3. 24
		一 石	11. 6. 24	荒	1. 1. 16
		一 沙納	12. 6. 18	一 謂	1. 1. 16
		芻	2. 3. 8	一 涼	3. 3. 7
137. 舟		一 穀	2. 3. 8	荒	9. 9. 12
0. 舟	6. 3. 6	4. 苗	3. 3. 31	一 無	9. 9. 12
<u>一 山</u>	14. 3. 25				

6 適安維爾	11. 1. 16	9 落伍	1. 7. 14	11 築州	11. 2. 19
茫	7. 6. 22	落	12. 2. 4	[築]齊	11. 4. 5
茲	7. 1. 32	一月墮眇莽	12. 2. 19	一京	11. 4. 31
草	7. 8. 17	莽	4. 4. 19	一和林	13. 3. 22
一莽	10. 5. 5	董仲舒	4. 6. 27	一邕	16. 3. 11
一昧	15. 6. 2	一卓	5. 9. 14	蔭	5. 5. 20
葛	12. 5. 21	一狐	16. 2. 22	一樹	5. 5. 20
荆	12. 1. 22	葉儀	10. 2. 12	蔚	6. 3. 16
算	15. 3. 18	一琛	10. 2. 14	一成	6. 3. 16
7 莫	1. 1. 14	葉	11. 8. 2	一為大觀	16. 3. 6
一名其妙	1. 1. 14	一石洞	12. 1. 33	蔑	13. 2. 17
一府	8. 2. 12	一子格	12. 3. 8	蔑	13. 5. 31
莊園	2. 3. 25	一名琛	14. 6. 12	蔑	15. 10. 27
一周	4. 4. 15	一德輝	15. 3. 3	12 蕪	7. 7. 10
一周一死生	4. 4. 15	萬章	8. 5. 16	一冗	7. 7. 10
二左	7. 7. 29	一壽聖節	14. 2. 33	蕩	9. 1. 30
菖	4. 1. 29	蒂	11. 1. 31	蔽	7. 1. 31
荼	10. 4. 3	著	11. 4. 26	蔬	10. 5. 11
一毒生靈	10. 2. 3	一為令	11. 4. 26	13 薄	1. 4. 29
莽	10. 5. 5	葡萄牙	14. 2. 19	薄	7. 6. 26
狹港	12. 4. 9	10 蒙	1. 4. 9	薄	8. 7. 12
荷	12. 6. 1	蒸	2. 3. 32	薄	16. 4. 23
一蘭	14. 2. 18	一汽機關	2. 3. 32	薈	5. 1. 27
8 蔷薇	1. 2. 3	蓄	3. 2. 4	一萃	5. 1. 27
菽	2. 3. 8	蓆	3. 3. 7	薛萬徹	6. 3. 2
萃	5. 1. 27	蓋	4. 1. 22	一擗	6. 5. 31
萃	16. 4. 22	蓋	14. 7. 10	一燠	14. 9. 19
萌	5. 9. 24	蓄	4. 2. 17	4 藍圖	3. 2. 17
一芽	5. 9. 24	蒼	6. 7. 7	藉	4. 6. 10
萎	9. 7. 26	一 生	6. 7. 7	蕭瑀	6. 3. 7
一縮	9. 7. 26	削鼈	11. 2. 30	一銑	6. 5. 31
華浮於實	7. 6. 18	蔓	1. 2. 3	薦	12. 4. 23
一夷圖	7. 9. 18	一延	1. 2. 3	一保	12. 4. 33
一龍滑	16. 1. 32	簷澤	4. 3. 24	一何	16. 3. 3
一龍	16. 3. 20	一澤山東	4. 3. 24	薦	11. 5. 15

薦舉	11. 5. 15	5 處 刑	3. 1. 22	12 蟻	10. 4. 2
薪	12. 5. 18	6 虛	3. 2. 2.	虫(蟲)	12. 5. 8
舊址廢址	9. 3. 9	一 市	12. 1. 1.	13 蟻	3. 3. 31
薰	16. 3. 28	膚	5. 5. 5.	17 益蜀	10. 6. 16
一 熬	16. 3. 28	7 號	3. 3. 7.	一 減	10. 6. 16
貌	14. 5. 1	一 慾	6. 3. 9	18 蠻	1. 6. 23
薩那特衙門	14. 1. 34	一 令	8. 2. 29	蠻	15. 11. 26
15 藥	3. 3. 30	虞	4. 2. 29		
一 石	15. 8. 17	虞	2. 5. 19		
藩	7. 5. 31	一 世 占	6. 5. 33		
一 屬	9. 7. 4	11 術 本	12. 2. 31	143 血	
一 輔	11. 3. 26			○ 血腥	4. 7. 6
藩	14. 9. 9			6 眇 目昭彰	3. 1. 26
數	8. 5. 23	142 虫			
16 蘭相如	3. 3. 13	1 虬 鴟客傳	7. 7. 24		
蘇秦	1. 3. 24	3 蟻	4. 4. 17	144 行	
一 李	7. 6. 25	一 跡	4. 4. 17	○ 行幫(幫)	2. 3. 26
一 題	7. 7. 7	7 蜂	3. 3. 31	- 文	2. 6. 16
蘇	7. 7. 15	蛹	2. 1. 22	- 業	5. 4. 7.
一 峴	8. 8. 33	蜃	2. 4. 30	行	7. 8. 17
蘇	10. 4. 1	蜀	5. 7. 23	行	8. 2. 11
一 琦	10. 5. 2	一 志	8. 5. 3.	- 陣	8. 2. 11
一 松	10. 6. 19	一 學	11. 4. 33	- 酒	8. 5. 2
一 養生息	10. 7. 30	蛻	10. 1. 15	- 伍	10. 4. 6
一 維 埃	15. 11. 15	一 化	10. 1. 15	- 商	12. 7. 16
藻	6. 4. 4	8 蜜	3. 3. 31	- 在	14. 2. 33
蘄	16. 4. 10	9 蝸	4. 4. 17	- 裝	14. 6. 31
一 繩	16. 4. 10	一 角蚊睫	4. 4. 17	3 行	4. 2. 21
17 兰(蘭)	9. 2. 16	蝦	12. 2. 22.	行	4. 3. 13
		10 蜜	5. 10. 3	- 進	5. 6. 20
		一 曾貫通	5. 10. 3	6 街道縱橫	3. 2. 28
141 庵		治	10. 1. 11	7 衛	11. 6. 32
3 虞	4. 4. 9	11 虛	15. 11. 26	- 役	11. 6. 32
5 處	3. 1. 22	一 賊	15. 11. 26	- 門	14. 1. 34

9 衡突	1. 3. 12	9 猶遂良	6. 5. 31	0 見	4. 3. 7
10 衛道	1. 4. 1	—亮	6. 5. 31	4 規	4. 2. 28
—尉	7. 3. 3	褚成博	15. 3. 5	—摹	7. 6. 1
—所	10. 6. 32	裴	10. 6. 29	覓	14. 6. 29
衡	4. 5. 3	—揚	10. 6. 29	9 覩	10. 3. 32
—量	12. 5. 5	裨	11. 4. 20	11 觀	14. 2. 26
18 銜	15. 10. 27	—益	11. 4. 20	17 觀摩	7. 6. 13
		裨	12. 2. 14		
		—販	12. 2. 14		
145 辛, 衣		11 襪	14. 9. 14		
0 衣敝痏袍	4. 2. 22	—辨	14. 9. 14	148 角	
—飯	8. 10. 27	14 狹(狹)	9. 4. 22	0 角角氐	11. 2. 33
2 表	5. 2. 21	16 襲	6. 3. 22	6 解	12. 3. 5
—拜	8. 6. 30	襲	8. 7. 1	—縣	12. 7. 2
—徵	7. 6. 13			—體	16. 1. 13
—文	14. 2. 27			7 角氐	11. 2. 33
—章	16. 2. 15	146 西			
4 衤	3. 2. 15	0 西洋	4. 1. 17		
袂	3. 2. 15	—戎	5. 7. 2	149 言	
衰	4. 4. 5	—班牙	5. 5. 15	0 言奪蘇李	7. 6. 25
—頰	5. 3. 1.	—伯利亞	5. 3. 3	—必由衷	13. 12. 22
—微	5. 3. 29	—域	7. 9. 25	—路	15. 5. 13
袁紹	8. 3. 15	—夏	9. 3. 24	—官	16. 5. 16
—達	8. 3. 24	—辽	9. 3. 24	2 訂正	1. 5. 32
裹	13. 12. 22	—安	11. 3. 29	計更	11. 2. 34
5 袍	4. 2. 22	3 要害	1. 2. 5	3 託	1. 3. 10
被	4. 3. 25	13 數	7. 2. 21	討虜	1. 6. 1
6 裁	2. 2. 31	14 霸	4. 1. 23	訖	7. 5. 19
7 裝飾	5. 3. 9	19 魔	8. 6. 1	—未安定	7. 5. 19
補救	6. 3. 30			4 設施	5. 8. 8
—償	11. 7. 13			—奇盡幻	7. 7. 18
補	13. 12. 24	147 見		許敬宗	7. 9. 26
里(裏)海	9. 6. 20	0 見	4. 4. 21	許	8. 3. 21
8 裝矩	6. 5. 33	—尊為	4. 4. 21	—都	8. 3. 31

<u>4 許 元</u>	10. 2. 13.	<u>6 詓</u>	15. 2. 14	<u>9. 諸 葛 濤</u>	11. 3. 2
<u>一 行</u>	12. 4. 28	<u>一 痘</u>	15. 2. 14	<u>一 色 僞 官</u>	11. 6. 5
<u>訟</u>	8. 11. 13.	<u>7 誰</u>	1. 6. 5	<u>一 葛 志</u>	12. 2. 7
<u>訖</u>	10. 5. 31.	<u>誠</u>	4. 1. 25	<u>謀</u>	3. 1. 27 11. 3. 30
<u>詎</u>	15. 7. 13	<u>一 然</u>	5. 7. 29	<u>諧</u>	5. 3. 10
<u>5. 評 議 會</u>	2. 2. 29	<u>誨</u>	4. 2. 32	<u>諱</u>	6. 1. 21
<u>詆</u>	4. 2. 13	<u>說</u>	4. 4. 19	<u>諫</u>	6. 5. 23
<u>一 詰</u>	4. 4. 22	<u>誦</u>	4. 6. 7	<u>一 詞</u>	6. 6. 6
<u>詒</u>	4. 2. 27	<u>誘</u>	7. 4. 27	<u>一 議 大 夫</u>	16. 3. 11
<u>一 書 規 之</u>	4. 2. 28	<u>誥</u>	7. 7. 28	<u>諷</u>	7. 6. 30
<u>詐</u>	4. 4. 22	<u>誌</u>	7. 7. 28	<u>諦</u>	7. 3. 21
<u>訾</u>	4. 6. 15	<u>誓</u>	8. 4. 24	<u>一 孝 深 思</u>	7. 3. 21
<u>一 議</u>	7. 2. 20	<u>語</u>	12. 3. 10	<u>謾</u>	11. 3. 30
<u>詛 楚 文</u>	5. 7. 7	<u>詛 蔑</u>	13. 5. 31	<u>諾</u>	14. 7. 28
<u>詙</u>	9. 7. 30	<u>言 歷</u>	15. 3. 26	<u>諧</u>	14. 7. 19
<u>詔</u>	7. 2. 22	<u>8 課</u>	4. 2. 9	<u>一 卷</u>	14. 9. 19
<u>一 舉</u>	7. 4. 22	<u>一 以 一 定</u>	4. 2. 9	<u>10 謂</u>	4. 3. 3.
<u>一 復 徹 役</u>	8. 5. 6	<u>課</u>	5. 8. 19	<u>言 迷</u>	5. 1. 32
<u>詐</u>	8. 10. 6	<u>一 羣 臣 之 能</u>	5. 8. 19	<u>謝 林</u>	7. 8. 22
<u>詞訟</u>	11. 3. 30	<u>一 口</u>	8. 10. 30	<u>11 言 參</u>	1. 1. 16
<u>6 誅</u>	1. 1. 18	<u>誼</u>	4. 4. 8	<u>謹</u>	8. 10. 33
<u>一 滅</u>	1. 1. 18	<u>諍</u>	6. 6. 6	<u>謨</u>	15. 3. 7.
<u>詹 何</u>	4. 4. 15	<u>論 難 往 來</u>	7. 2. 24	<u>12 譜</u>	1. 3. 20
<u>二 何 先 識</u>	4. 4. 15	<u>一 斷</u>	12. 5. 30	<u>譏</u>	3. 4. 28
<u>誇</u>	5. 2. 22	<u>一 云</u>	13. 3. 17	<u>一 薄</u>	16. 4. 23
<u>一 張</u>	5. 2. 22	<u>請 款</u>	14. 3. 28	<u>識 鑒 精 通</u>	6. 6. 4
<u>詢</u>	6. 6. 20	<u>諉</u>	15. 10. 21	<u>識</u>	10. 3. 7
<u>詣</u>	7. 6. 17	<u>詐</u>	16. 4. 22	<u>譚 廷 襄</u>	14. 6. 15
<u>詣</u>	8. 3. 15	<u>9 諸 侯</u>	2. 3. 26	<u>13 議 兵 篇</u>	2. 6. 10
<u>詳 明 政 術</u>	7. 4. 12	<u>諸</u>	3. 1. 27	<u>一 郎</u>	12. 3. 11
<u>一 謄</u>	7. 9. 24	<u>一 子 爭 喚</u>	4. 6. 23	<u>辟</u>	5. 7. 5
<u>該</u>	7. 6. 25	<u>一 葛 亮</u>	4. 6. 30	<u>一 如</u>	5. 7. 5
<u>詒</u>	11. 2. 22	<u>一 盡</u>	7. 2. 11	<u>警 戒</u>	11. 3. 27
<u>詰</u>	15. 1. 26	<u>一 葛 誰</u>	8. 7. 12	<u>14 譴</u>	5. 2. 28
<u>一 難</u>	15. 1. 26	<u>一 葛 怪</u>	8. 8. 5	<u>辯 証 法</u>	13. 11. 33

14 護軍	14, 3, 6	9 豫章	5, 2, 26	貧民窟	3, 3, 8
- 法	16, 6, 2	豫	8, 5, 29	- 窮	4, 2, 17
16 變遷	1, 5, 22	豫	14, 2, 22	賈	5, 1, 17
- 態	1, 6, 22	賈	4, 6, 18	- 敝	7, 4, 8
- 華	5, 2, 13	10 圖	5, 5, 1	貲	12, 6, 5
- 通	7, 1, 25			販	7, 6, 34
匪誰	16, 3, 7			- 夫	7, 6, 34
				貪邪	8, 3, 18
		153 獅		貪	8, 4, 10
150 谷		3 豹	8, 5, 19	- 梵	9, 8, 3
○ 谷儿只	9, 1, 16	- 飾	8, 5, 19	- 汚	10, 4, 8
10 審	6, 1, 25	- 嘘	8, 5, 19	貨色	13, 3, 3
- 達	6, 1, 25	6 多百高	8, 12, 16	貶	2, 6, 4
		- 高 所 將	8, 12, 16	貲	3, 4, 21
				5 貴賤不行	4, 3, 13
151 豆		154 貝		- 遊子弟	7, 4, 19
9 頭路	1, 3, 32	○ 貝爾	9, 2, 3	- 於清綺	7, 6, 11
11 豐脾	11, 7, 4	- 加爾湖	9, 7, 15	貿	5, 5, 28
		2 貞	1, 6, 11	- 易	5, 5, 28
		- 箭之糜	9, 8, 27	貼	11, 7, 7
		貞	2, 4, 24	- 補	11, 7, 7
		- 卦	2, 4, 24	貽	14, 1, 32
152 家		- 觀	6, 3, 11	- 書	14, 1, 32
○ 家	12, 5, 15	貞	7, 6, 11	賈	14, 2, 32
5 象州	12, 6, 12	- 剛	7, 6, 11	6 賈	3, 2, 23
- 數	15, 7, 32	- 元	7, 7, 11	- 謂	4, 6, 29
6 叢	8, 10, 32	貞	15, 7, 2	- 駁	7, 7, 16
- 養	8, 10, 32	3 貞	3, 3, 24	- 公彥	8, 4, 27
7 豪	3, 2, 23	- 獻	5, 4, 33	賈	11, 3, 1
- 商富賈	3, 2, 23	- 舉	7, 3, 17	賄	4, 3, 4
- 右	8, 4, 8	財計	7, 3, 18	賂	4, 3, 4
- 傑	6, 3, 8	員司	14, 1, 30	資助	5, 6, 1
- 俠	7, 7, 24	4 賁善	1, 7, 13	- 源	5, 7, 23
9 豫	2, 4, 5	- 成	11, 4, 9	資	8, 3, 18

6 賤	8, 7, 18	寶 惠, 寶 合	9, 7, 34	7 趙	5, 7, 4	
賤	11, 7, 12	一 廟	12, 2, 24	一 鞍	5, 6, 32	
賊	15, 7, 28	賺	13, 2, 28	一 充 國	8, 2, 17	
7 賾	8, 6, 33	12 賈 曾	5, 2, 28	一 翼	8, 3, 14	
一 賦	8, 6, 34	13 賦 質	7, 9, 24	一 均 用	10, 2, 3	
賓	10, 1, 28	瞻	8, 6, 34	一 鐵 寒 兄	11, 8, 1	
賤	11, 3, 2	一 養	11, 3, 24	一 汝 适	12, 2, 7	
一 謝	11, 3, 2	17 賢 賦	10, 7, 34	10 趨	4, 3, 15	
賓 橫	12, 3, 30	一 官	10, 7, 34	一 勢	5, 3, 31	
8 賢	2, 6, 5	贊	15, 2, 3			
一 徒	4, 3, 25	一 南	15, 2, 3	157 足		
一 能	6, 5, 22			○ 足	1, 4, 28	
一 良 方 正	7, 4, 11	155 赤		5 距	6, 5, 8	
一 否	15, 4, 32	○ 赤	10, 3, 2	一 異 離	6, 5, 8	
賤	3, 1, 22	一 子	10, 4, 15	跋	7, 7, 24	
賜	4, 1, 31	4 扳	8, 5, 7	一 扈	7, 7, 24	
一 賴	11, 2, 14			6 跡	1, 5, 22	
賞 賜	4, 1, 31			路	11, 4, 6	
一 存 乎 慎 法	5, 8, 20			一 易 · 波 寧 ...	13, 11, 34	
一 賽	8, 8, 22	156 走		8 踏	3, 2, 31	
賦	4, 2, 11	○ 走 頭 不 是 ...	1, 6, 10	踏	9, 4, 19	
賦	15, 3, 31	一 卒	7, 6, 34	一 進	9, 4, 19	
一 性	15, 3, 31	2 赴	6, 2, 8	一 破 鐵 鞋 ...	13, 6, 12	
賚	8, 8, 22	一 闕 召 見	11, 2, 15	跋	15, 3, 7	
質 明	8, 4, 26	3 起 義	9, 4, 21	- 襟	16, 6, 20	
一 齡	8, 5, 9	一 雙	12, 8, 9	- 履	16, 5, 16	
9 賄	3, 2, 30	一 家	16, 3, 14	跋	4, 4, 20	
一 博	3, 2, 30	5 起 克	2, 4, 5	9 蹤	9, 7, 15	
賴	4, 3, 32	趨 虛	12, 2, 12	踰	10 跛	3, 2, 14
賴	11, 2, 31	越 作	16, 6, 24	12 跛	11, 8, 17	
10 賽	1, 4, 27	7 趨	3, 2, 9	14 跛 跛	13, 4, 11	
贊	7, 4, 29	一 氏	4, 3, 17	跋	16, 4, 10	
一 言	7, 4, 29	一 益	4, 4, 5			
贊	8, 5, 18	一 肩	4, 4, 8			

○身家	14. 4. 20	8 輪廓	8. 1. 30	巡回	5. 9. 21
3躬	3. 4. 2	9 輩	11. 7. 27	巡邏	12. 4. 33
-親	3. 4. 2	轄	3. 2. 15	-巡邏	12. 4. 33
12身體	4. 1. 34	輿	3. 3. 32	6 退休	3. 3. 17
-殼	4. 1. 34	輿	15. 7. 33	逆	5. 6. 24
		11 轉運司	11. 5. 11	-流	5. 6. 24
		一痕點	16. 1. 12	-旅	7. 6. 32
		12 轉散	7. 3. 29	逆	8. 7. 17

○車轂擊	3. 2. 15	160 辛		追	10. 7. 12
-裂	4. 4. 7			迹	16. 1. 19
2軍旅	4. 2. 12	6 辟	4. 2. 29	7 連翩羽	2. 2. 26
-旅之征	4. 2. 12	辟	9. 7. 13	-江	12. 4. 2
-吏縱橫	7. 3. 26	12 辟	1. 3. 5	-坐之法	16. 2. 3
-謀宏遠	7. 4. 11	14 辟	4. 4. 22	逕	2. 5. 26
-候	8. 1. 19			逕	15. 9. 5
-機處	14. 3. 7			-庭	16. 9. 5
軌	11. 8. 23			逐	4. 3. 24
6載	6. 6. 19	161 辰		-經學諭	11. 7. 6
7軋	7. 5. 26	○辰	2. 2. 3	逝	6. 6. 26
轉	8. 9. 2	辰	12. 2. 6	遲	7. 2. 24
-容	11. 4. 18			通識	7. 3. 13
輕征薄斂	10. 8. 4			-典	7. 9. 5
-薄	11. 3. 30	162 之, 之, 之		-史	7. 9. 8
-去鄉里	11. 5. 9	3 過	1. 4. 31	-故	8. 10. 20
-漠視之	16. 5. 24	-謁	1. 4. 31	-款	8. 12. 18
輔	11. 3. 26	-緩	4. 2. 9	-往	14. 8. 14
-翼	15. 3. 27	-閣	11. 8. 9	造詣	7. 6. 17
8輝	5. 1. 20	-閣弗切	11. 8. 9	-報	14. 9. 13
-映	5. 1. 20	-拙	16. 3. 31	-放	8. 10. 20
-煌	13. 9. 13	迄	7. 2. 3	-漏	8. 6. 26
輪	5. 6. 16	4 迎刃而解	2. 2. 19	達不台	8. 6. 26
輪	6. 5. 10	5 遂	1. 1. 27	達	11. 7. 16
-班	6. 5. 10	迨	4. 1. 29	途	11. 8. 21
				逮	4. 5. 7

<u>8 逸</u>	9, 2, 34	<u>12 遺</u>	1, 5, 22	<u>邢易</u>	11, 3, 8
<u>逸</u>	8, 2, 19	<u>12 遺</u>	1, 6, 28	<u>邾邦</u>	12, 6, 22
<u>進身之階</u>	7, 4, 20	<u>- 書</u>	1, 6, 28	<u>5 氏尸</u>	3, 1, 18
<u>- 士</u>	10, 8, 2	<u>- 囑</u>	2, 1, 29	<u>- 宅</u>	3, 1, 18
<u>9 違</u>	1, 4, 7	<u>- 習</u>	2, 2, 10	<u>邯鄲</u>	3, 2, 9
<u>過時</u>	1, 4, 12	<u>- 土</u>	9, 2, 17	<u>6 鄭杞志</u>	1, 5, 21
<u>遂</u>	4, 1, 18	<u>- 民</u>	9, 4, 31	<u>邾</u>	4, 1, 29
<u>遂</u>	4, 3, 18	<u>遼河</u>	6, 4, 18	<u>郢惲</u>	8, 3, 18
<u>遁</u>	5, 8, 2	<u>遼</u>	7, 4, 1	<u>7 邶</u>	4, 3, 18
<u>- 一世絕俗</u>	5, 8, 2	<u>- 閣</u>	7, 4, 1	<u>- 守</u>	6, 4, 9
<u>違</u>	6, 3, 23	<u>遼(遼)代</u>	9, 2, 16	<u>邾昭</u>	8, 7, 11
<u>違</u>	16, 6, 6	<u>遼左</u>	10, 6, 33	<u>良鄧中</u>	16, 3, 12
<u>- 論於今日</u>	16, 6, 6	<u>遵</u>	6, 5, 20	<u>8 郢</u>	3, 1, 33
<u>達量宏恩</u>	7, 1, 22	<u>- 循</u>	6, 5, 20	<u>- 子儀</u>	8, 11, 34
<u>遊仙窟</u>	7, 8, 6	<u>選拔</u>	6, 5, 23	<u>- 公</u>	8, 12, 13
<u>- 手</u>	8, 9, 24	<u>遴</u>	14, 3, 13	<u>- 弓敬</u>	9, 4, 30
<u>適</u>	7, 8, 13	<u>- 委</u>	14, 3, 13	<u>- 子興</u>	10, 1, 27
<u>- 勁</u>	7, 8, 13	<u>13 邇</u>	4, 5, 26	<u>部曲</u>	8, 1, 1
<u>逾</u>	9, 3, 23	<u>邁</u>	7, 7, 29	<u>- 曲莖</u>	8, 1, 20
<u>- 起成</u>	9, 3, 23	<u>- 起成</u>	7, 7, 29	<u>- 滯</u>	9, 1, 27
<u>道學</u>	11, 8, 10	<u>遽</u>	14, 8, 7	<u>- 署</u>	9, 8, 17
<u>- 光</u>	14, 3, 18	<u>- 遽</u>	14, 8, 7	<u>邾鄖</u>	9, 9, 16
<u>- 臺</u>	14, 7, 6	<u>14 邇韶</u>	16, 3, 11	<u>- 人</u>	9, 9, 16
<u>10 遊</u>	2, 2, 7	<u>15 遷</u>	11, 7, 23	<u>9 鄭督</u>	6, 1, 33
<u>遞</u>	4, 1, 22	<u>- 等</u>	11, 7, 23	<u>- 水</u>	7, 3, 4
<u>- 升</u>	11, 5, 4	<u>- 等處江</u> ...	11, 7, 23	<u>- 護</u>	7, 3, 30
<u>遞</u>	14, 1, 28	<u>19 邇輯</u>	9, 6, 32	<u>- 會</u>	12, 6, 14
<u>遙</u>	3, 2, 34	<u>22 邇</u>	12, 4, 33	<u>- 審院</u>	14, 3, 5
<u>- 遠</u>	3, 2, 34			<u>- 統</u>	14, 4, 3
<u>遠猷敗於</u> ...	15, 3, 16			<u>郢斅</u>	9, 2, 2
<u>遺</u>	4, 4, 6	103 <u>郢邑</u>		<u>一 尔津河</u>	9, 7, 12
<u>- 遺</u>	11, 7, 16	<u>○ 色</u>	3, 2, 6	<u>邾州</u>	11, 4, 13
<u>11 遷</u>	7, 2, 10	<u>4 邶</u>	8, 3, 18	<u>10 鄭行</u>	1, 3, 10
<u>適</u>	12, 4, 33	<u>郢</u>	8, 5, 20	<u>鄉黨</u>	11, 2, 5

鄉黨之學	11. 2. 5	酷戾寡恩	4. 6. 16	○金玉其車	11. 2. 19
一里	11. 5. 9	酷	10. 4. 1	金朝	9. 1. 31
11. 鄭郢	3. 2. 10	8. 醋	3. 3. 31	一世宗	9. 2. 18
郢	7. 7. 31	醇	7. 2. 3	一貞祐	9. 4. 30
一視儒生	11. 1. 28	一化	7. 2. 3	一哀宗	9. 6. 5
12. 鄢	3. 1. 14	醉	12. 2. 24	一葉	10. 3. 29
一近	3. 1. 14	13. 酿陵	12. 4. 10	一葉表文	10. 2. 29
鄖郢	3. 1. 28	17. 酒襄	12. 3. 30	一匱石室	10. 3. 4
鄭	3. 1. 30	一酒	12. 3. 30	一馬門	10. 3. 20
二其火乎	4. 3. 7	18. 酒	14. 8. 9	2. 针	15. 11. 21
一康成	8. 4. 28			一對	15. 11. 21
一像	8. 8. 5			4. 錄	1. 1. 18
郑(鄭)和	9. 9. 29	165. 采		金少	10. 3. 33
鄭州	10. 5. 2	○采邑	3. 2. 6	5. 銀	1. 3. 18
鄭	10. 2. 1	米石	10. 3. 22	一印	1. 3. 18
一重	10. 2. 1	采	10. 2. 20	鉤	4. 3. 21
一亥	10. 2. 19	13. 釋	1. 1. 33	鉋	5. 4. 3
鄧廷楨	10. 3. 31	釋	4. 3. 25	銀	12. 7. 21
19. 麗道元	7. 9. 12	釋	10. 2. 20	鉅	15. 11. 1
		一子	11. 8. 22	6. 銅	2. 1. 18

164 西

0. 西	12. 2. 7	166. 里		一馬, 大形	8. 2. 31
2. 酉	2. 2. 29			銳	2. 4. 2
-長	2. 2. 29	3. 重兵	10. 6. 30	一意	7. 7. 12
3. 配偶	2. 2. 3	-擔	11. 8. 18	衡	6. 4. 1
耐	8. 5. 21	-陽	12. 2. 23	金	7. 3. 17
-金	8. 5. 21	11. 簪	7. 3. 10	一還	7. 3. 17
酌	12. 9. 14	-整	7. 2. 10	一授	11. 2. 31
-金	12. 9. 14	-革變通	7. 2. 12	7. 鐸	1. 4. 14
5. 酢	7. 6. 28	-捐	15. 11. 12	銷	4. 3. 21
6. 酣	3. 3. 31	-然	16. 3. 7	銷	12. 7. 13
酉州	7. 6. 27			一售	12. 7. 13
-酢	7. 6. 28	167. 金		鋸	5. 4. 1
7. 酷	4. 6. 16			助	5. 4. 19
				鋪	9. 9. 16

7 鋪牛	9. 9. 16	鑿	6, 6. 4	開基	15, 5. 25
鋪	13, 8. 23	鑄	5, 4. 4	一 益	16, 3. 17
- 張	13, 8. 23	鑲	5, 3. 23	- 宗	16, 5. 9
1 錢 穩(賓四)	1, 3. 20	- 青銅	5, 3. 23	問謫	3, 1. 27
- 玄 同	1, 4. 34	鉛(鑑館)	13, 4. 15	間	12, 2. 14
- 師 賓(四)	7, 4. 29	鑄貨	7, 7. 12	- 曰	12, 2. 14
- 易	12, 2. 11	- 仰	7, 7. 12	閑	4, 3. 30
錐	8, 3. 4			閑	7, 6. 24
- 刀 之 末	8. 3. 4	168 長, 長		- 暇	7, 6. 24
鋼	5. 4. 7.	○ 長江	2, 4. 8	6 閣	6, 6. 29
錯	5. 7. 8	- 沙	5, 3. 25	閣	16, 3. 4
錦	6. 7. 5	- 安	5, 5. 32	闕	7, 4. 20
- 繡	6. 7. 5.	- 孫無忌	6, 2. 25	闕	9, 3. 33
鍵	1. 5. 13	長(長)	9, 1. 29	閨	11, 5. 1
鑽	2. 4. 23	長州	10, 5. 21	- 繫	11, 5. 1
鍊	5. 4. 5	- 白山	11, 8. 24	閑	15, 10. 26
鑿	5. 4. 19	- 老	12, 6. 11	閑	15, 2. 8
鑑離	8. 4. 1	- 蘆	14, 8. 19	- 閻	15, 2. 8
鍾離令	11, 8. 23			閑	15, 2. 8
10 鎮	3. 1. 22			9 闢	6, 2. 12
- 兵	7. 5. 24	169 門		闔	7, 1. 18
- 海 管理	9. 7. 10	○ 門戶	1, 4. 12	闔	15, 10. 34
- 江	10, 2. 11	- 闕	7, 4. 20	10 闔	4, 5. 26
鎖	9, 9. 7	- 牌	15, 2. 3	闕	11, 2. 15
11 鑄	1, 4. 14	3 闔	3, 4. 1	闔	11, 6. 14
鏡	5, 3. 28	- 闔自守	3, 4. 1	闔	15, 3. 18
- 鑄	5. 3. 28	4 開幕	2, 4. 17	- 算	15, 3. 18
12 鑄	8, 4. 20	- 斤陌	4, 5. 33	11 關尹子	4, 4. 14
13 鑄	5. 4. 18	- 疆闢土	5, 2. 16	- 尸子貴清	4, 4. 14
鑽	8, 4. 26	- 元	7, 2. 26	- 白	5, 6. 30
鑄鐵木真	9, 3. 1	开闢封	9, 4. 20	- 涉	7, 4. 15
14 鑄	3. 3. 25	- 辟	9, 7. 13	- 中	8, 7. 7
鑄	5. 2. 10	- 元全盛日	9, 7. 24	- 中侯	8, 7. 14
- 別	5. 2. 10	- 禧	12, 3. 19	- 防	14, 3. 21

<u>12 閩</u>	1, 2, 15	<u>8 陶希聖</u>	13, 3, 29	<u>陽朔</u>	12, 8, 26
<u>一明</u>	1, 2, 15	<u>陰陽家</u>	4, 4, 3	<u>隘</u>	3, 1, 23
<u>閩</u>	16, 6, 8	<u>-結賓客</u>	10, 1, 28	<u>隔</u>	12, 2, 2
<u>13 闔閭</u>	4, 4, 23	<u>陸機</u>	6, 6, 16	<u>障</u>	3, 1, 18
<u>闔閭</u>	5, 2, 16	<u>-游</u>	12, 5, 17	<u>障</u>	11, 8, 7
		<u>陳叔達</u>	6, 3, 7	<u>隨身</u>	2, 3, 9
		<u>陳</u>	7, 7, 8	<u>一從</u>	6, 2, 29
<u>170 阜</u>		<u>-子昂</u>	7, 7, 10	<u>險惡</u>	5, 6, 9
<u>0 阜昌</u>	7, 9, 18	<u>-葬</u>	8, 3, 33	<u>隱</u>	6, 1, 21
<u>3 阵</u>	4, 5, 33	<u>-書</u>	8, 4, 32	<u>-譁歪曲</u>	6, 1, 21
<u>4 防御</u>	9, 4, 4	<u>-畫</u>	8, 5, 23	<u>龍右道</u>	6, 4, 20
<u>5 附庸</u>	2, 3, 11	<u>-登元</u>	8, 7, 23		
<u>-會</u>	13, 9, 32	<u>-埶先</u>	8, 12, 17		
<u>阻礙</u>	5, 8, 34	<u>-遇</u>	10, 2, 11		171 隸
<u>阿尔泰</u>	9, 2, 5	<u>-友諒</u>	10, 3, 29	<u>隸</u>	2, 3, 12
<u>-里派</u>	9, 8, 13	<u>-修</u>	10, 5, 2	<u>隸</u>	4, 3, 16
<u>-不勒加噶齊</u>	9, 9, 20	<u>-傅良</u>	11, 7, 23	<u>一圉</u>	4, 3, 19
<u>-斗</u>	15, 10, 31	<u>-請</u>	14, 2, 4	<u>一屬</u>	6, 4, 32
<u>陂</u>	10, 8, 6	<u>-王</u>	15, 2, 32	<u>一籍</u>	7, 5, 28
<u>-渠</u>	10, 8, 6	<u>陷</u>	9, 2, 6	<u>隸</u>	7, 8, 17
<u>6 降</u>	2, 3, 11	<u>陪</u>	14, 2, 5		
<u>降</u>	6, 5, 33	<u>-臣</u>	14, 2, 5		
<u>陌</u>	4, 5, 33	<u>9階級疆域</u>	4, 3, 23		172 隹
<u>陔餘叢考</u>	8, 3, 26	<u>隅</u>	6, 4, 14	<u>2集</u>	6, 7, 6
<u>陁</u>	9, 6, 7	<u>隋文帝</u>	6, 4, 10	<u>4雅</u>	3, 2, 22
<u>7 陝西</u>	6, 4, 14	<u>-畫</u>	8, 8, 14	<u>-正</u>	7, 7, 11
<u>-西道</u>	13, 3, 6	<u>-煬帝</u>	8, 10, 19	<u>-量</u>	16, 2, 29
<u>陟</u>	6, 6, 32	<u>隆</u>	7, 2, 33	<u>雄厚</u>	4, 4, 14
<u>除</u>	8, 10, 12	<u>-起</u>	7, 2, 33	<u>一渾</u>	7, 7, 8
<u>陞</u>	10, 3, 11	<u>队(隊)</u>	9, 4, 22	<u>集結</u>	7, 1, 22
<u>-殿日期</u>	14, 2, 32	<u>-伍</u>	9, 4, 22	<u>雇</u>	13, 2, 24
<u>8 陶</u>	2, 5, 9	<u>隄</u>	10, 8, 6	<u>5雍子</u>	3, 1, 28
<u>-希聖</u>	8, 1, 29	<u>-岸</u>	10, 8, 6	<u>-鳳翔</u>	5, 7, 11
<u>-安</u>	10, 2, 10	<u>陽</u>	11, 2, 19	<u>雍</u>	7, 7, 8

5 雍容	7, 7, 8	- 174 青	178 章
雉	8, 5, 17	○ 青銅器	○ 莱爾斯
10 雙關	3, 2, 20	— 箕雜記	8 韓
— 武之皮	8, 5, 19	5 靖郭君	— 非子內儲
雜霸	5, 8, 12	靖	— 氏
— 遇	7, 2, 10	— 難	— 非
11 離宮	3, 3, 11	靖	— 子
— 閑	15, 11, 28		— 憨
			— 嵩
			— 浩
			— 林兒
			— 說
173 宙雨		○ 非吾徒	179 非
○ 雨	15, 12, 24	— 儒篇	180 音
3 雪	15, 4, 31	8 靡	5 邶州
4 雲岡	7, 8, 31	靡	10 頭
— 巢集	12, 4, 16	— 歲蔑有	— 語
5 零加一等	..., 1, 6, 10	15, 10, 27	13 口向
— 星	6, 3, 8		(音) 鄭
7 震	6, 3, 18	176 面	導(导)
— 燭千古	6, 3, 18		9, 5, 20
霄	15, 4, 14		
— 壤懸隔	15, 4, 14		
8 霽	3, 4, 16		
— 𠂔王傳	7, 7, 23	177 草	
9 霜	12, 5, 3	2 勒捎	14, 7, 11
13 露田	6, 5, 16	3 鞠	5, 10, 1
霸	10, 2, 20	6 鞋	3, 1, 22
16 靈公	4, 4, 8	鞚	5, 9, 1
靈(靈)	9, 4, 16	8 鞠	3, 2, 14
— 山縣	12, 8, 3	9 鞘	1, 2, 7
靈	16, 1, 33	— 辟入裏	3 川順天府
— 威	16, 1, 33	— 長莫及	4 頒
— 魂	16, 4, 11	12 韶	6, 5, 5
			— 發
			6, 7, 6
			頓

- 时 (時)	9. 3. 10	14 頭職	16. 2. 6	5 飾 小說以……	4. 5. 26
預	7. 2. 8	16 頭	6. 3. 4	一 門具	8. 2. 19
頤	9. 1. 33			飽	12. 1. 25
- 古 非 分	13. 11. 33			- 更 世 故	10. 1. 25
頤	10. 2. 8	182 風		6 養 尊 處 優	2. 3. 22
- 強	10. 2. 8	0 風光	3. 2. 22	一 廉	14. 9. 12
頤	15. 5. 5	- 馬牛不……	3. 4. 22	飼	11. 7. 18
- 圓	15. 5. 5	- 人	7. 6. 19	7 養	1. 4. 14
5 頤	6. 2. 7	- 尚	7. 6. 34	饗	3. 3. 16
6 頤	4. 4. 12	- 麋	7. 7. 21	餘韻	7. 2. 2
7 頤 緒	1. 1. 15	- 楠	11. 2. 31	一 千	12. 5. 14
- 頤	6. 3. 4	- 紀	11. 5. 29	8 館閣	14. 3. 14
頤	5. 3. 1	- 土	15. 8. 15	- 職	16. 3. 16
- 障 墮 級	11. 8. 7	- 潮	15. 10. 27	10 飴	15. 11. 9
頻	6. 3. 23	5 風 風	5. 6. 9	- 廉	15. 11. 9
- 仍	6. 3. 23			餌	16. 2. 29
頤	11. 4. 5			一 羊	16. 2. 29
8 頤	14. 9. 14			11 餧	4. 7. 6
9 頤 頑	1. 2. 19	183 飛		- 飴	4. 7. 6
顏 回	4. 2. 22			餌	9. 3. 19
- 謝	7. 6. 25			12 餌	4. 7. 6
- 真 鄉	7. 8. 18			餽	7. 6. 18
- 師 古	8. 2. 14	184 食 食		一 州	8. 6. 33
額	5. 8. 31	0 食客	3. 3. 14	食幾	8. 6. 33
- 尔 古 納	9. 2. 3	- 貨志	5. 4. 15	17 飴	12. 5. 12
額	11. 2. 14	- 貨半 月 利	12. 1. 24		
10 頤	10. 7. 30	2 飢	3. 3. 7		
- 覆	10. 7. 30	飢 飢 餵	9. 3. 19	185 首	
- 倒	15. 11. 25	4 飲	3. 2. 30		
12 頤	4. 7. 6	飲	7. 6. 17		
危 頤 (頤)	9. 5. 33	- 聞	7. 6. 17		
顧 怡	9. 5. 33	飮	14. 9. 23	186 香	
危 頤 怡	9. 5. 33	- 令	14. 9. 23	○ 香 署	
14 頤	16. 2. 6	6 飾	4. 5. 26		10. 4. 6

187 馬

0. 馬腳	1, 1, 25
- 雅帝國	5, 5, 15
- 周	6, 6, 28
- 政	7, 3, 18
- 班	7, 7, 29
- 謄	8, 7, 28
- 可波羅	9, 1, 15
- 魯	9, 9, 12
- 當	12, 2, 23
- 當狀阻風	12, 2, 23
- 克斯	13, 1, 16
- 鄭	16, 2, 20
- 日碑	16, 3, 11

2. 馮立

2. 駒

- 馬瘦糧

3. 馬也

4. 驛

駕

- 雜

5. 駐

- 紮

駕

6. 駁

7. 駿

- 馬

8. 駢文

9. 駕

10. 駕驥

- 行

駕

駕

驥

10. 驕擾

- 然	8, 6, 3
騰	10, 5, 4
- 燭	7, 8, 30
11. 驕	7, 8, 30
12. 驕	3, 3, 23
- 將	6, 2, 2
13. 驕	6, 3, 6
驛	9, 4, 5
- 道	9, 4, 5
- 站	9, 6, 12
14. 驕	1, 3, 11
- 然	1, 3, 11
馬駕	4, 1, 24

188 骨

o 骨法

4. 骨股

13. 體系

- 裁

- 用賊寶

15. 7. 28

189 高

o 高陵

- 麗

- 宗

- 捷

- 輸

- 祖

- 加索山

8, 6, 3

10. 5, 4

7. 8, 30

7. 8, 30

3, 3, 23

6, 2, 2

6, 2, 2

6, 3, 6

9, 4, 5

9, 4, 5

9, 6, 12

1, 3, 11

1, 3, 11

4, 1, 24

190 彙

7. 8, 4

12. 8, 4

14. 8, 4

12. 5, 3

191 月

3, 2, 14

8, 11, 13

5, 9, 5

11. 3, 30

192 驕

15. 6, 20

16. 2, 30

193 翱

9, 6, 30

194 鬼

12, 3, 25

15, 3, 27

16, 4, 11

3, 2, 10

4, 4, 15

4, 4, 15

5, 6, 33

5, 7, 21

o 鬼董

4. 8, 21

5. 6, 26

7. 2, 17

8. 6, 17

8. 6, 13

8. 6, 34

9. 8, 21

- 鬼王

8 魏祖

6. 1. 25

11 鷗

12. 8. 2

202 奉

- 微

6. 1. 32

13 鷹

6. 7. 6

○ 素

2. 3. 8

- 王 泰

7. 9. 14

- 志

8. 4. 3

- 暨

8. 6. 8

二 特 伏 極 尔

13. 4. 3

197 圓

203 黑

13 鹽

3. 2. 29

○ 黑, 理 充 肥

12. 3. 23

- 虧

3. 2. 29

- 龍 江

14. 9. 21

一 鐵 論

5. 5. 11

4 黑

15. 3. 32

- 鐵 使

7. 5. 17

- 審

15. 3. 32

- 華

11. 8. 25

5 黑

1. 4. 31

- 引

13. 7. 8

黑 出

4. 5. 32

- 運 使

14. 8. 20

- 陟

6. 6. 32

195 魚

0 魚, 豆 賄 成 桃 桃

13. 4. 18

+ 曲 侯

4. 4. 8

二 變 聖 道

15. 4. 9

- 哀

16. 2. 21

5 魚

12. 5. 10

6 鮮

4. 5. 25

- 反 政 治

4. 5. 25

鮮

13. 2. 4

198 鹿

199 麥

196 鳥

2 鳥

15. 10. 18

- 合 太 明

15. 10. 18

3 鳥

1. 5. 23

200 麻

- 鎌

1. 4. 10

0 麻

6. 6. 19

- 賛

15. 3. 5

麻

9. 4. 17

鳳 翔

8. 12. 1

5 鴨

3. 3. 24

鵝 尖 戰

14. 1. 23

6 濁 腸

7. 3. 3

201 黃

7 鶴

15. 9. 16

0 黃 中

8. 3. 28

9 鶯

8. 5. 17

- 仁 潤

15. 4. 8

10 鶯 鶯 傳

7. 7. 23

○ 鳥

204 蘭

4. 3. 7

- 盛

7. 1. 26

207 鼓

○鼓舞

13, 11, 31

212

龍

○龍門

7, 8, 31

一鯨

8, 12, 18

一鳳

12, 3, 23

一江

10, 6, 21

208 鼠

213 龜

209 鼻

○龜

2, 4, 23

○鼻

13, 1, 13

- 祖

13, 1, 13

214 翎

210 翎

○背景公

3, 1, 21

- 檀

4, 5, 18

一 腔

5, 6, 7.

- 潛王

5, 7, 21

3 簡

11, 5, 31

7 簡

12, 7, 8

- 到鹽引

12, 7, 8

211 鹽

5 鹽

2, 3, 5

一 直

15, 10, 20

- 鹽舌

15, 10, 20

7 鹽舌

15, 10, 20